



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Syngenta Group Co., Ltd.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88 号 30 层 08 单元)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

招股说明书

(申报稿)

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监会履行相应程序，本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之用，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全文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联席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
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200 号
中银大厦 39 层

联席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
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发行人声明

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注册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股票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本次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股数	不超过 278,612.5397 万股（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之前），此外，公司可授予主承销商不超过初始发行股份数量 15% 的超额配售选择权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每股发行价格	【】元
预计发行日期	【】年【】月【】日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和板块	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 1,393,066.9999 万股（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之前），此外，公司可授予主承销商不超过初始发行股份数量 15% 的超额配售选择权
联席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年【】月【】日

目 录

发行人声明	1
本次发行概况	2
第一节 释义	8
一、普通术语.....	8
二、专业术语.....	12
三、其他.....	13
第二节 概览	15
一、重大事项提示.....	15
二、发行人基本情况.....	20
三、中介机构基本情况.....	20
四、本次发行上市概况.....	21
五、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22
六、发行人符合主板定位的说明.....	28
七、发行人技术先进性、研发技术产业化情况及竞争优势.....	32
八、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35
九、审计报告截止日后的主要经营情况.....	36
十、发行人选择的上市标准.....	36
十一、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36
十二、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战略.....	36
十三、其他对发行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37
第三节 风险因素	38
一、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38
二、与行业相关的风险.....	50
三、其他风险.....	51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53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53
二、发行人设立及报告期内的股本及股东变化情况.....	54
三、公司在其他证券市场的上市/挂牌情况	58

四、发行人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与债务重组情况.....	58
五、先正达集团的股权结构.....	74
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分公司及其他重要对外投资情况.....	74
七、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或表决权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92
八、发行人股本情况.....	95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简要情况.....	96
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发行人签订的协议及其履行情况.....	106
十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的变动情况.....	106
十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发行人及其业务相关的对外投资情况.....	108
十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109
十四、发行人已经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	109
十五、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109
第五节 业务与技术	112
一、公司主营业务、产品及服务.....	112
二、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及公司竞争地位.....	152
三、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	173
四、公司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181
五、与先正达集团经营相关的主要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经营资质.....	186
六、特许经营权和主要资质情况.....	189
七、公司核心技术与科研、研发情况.....	190
八、生产经营中涉及的主要环境污染物及处理情况.....	215
九、公司的海外业务.....	217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218
一、报告期内财务报表.....	218
二、财务报表审计意见.....	227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	227
四、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	231
五、关键审计事项.....	232
六、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233
七、非经常性损益.....	244

八、主要税项.....	245
九、分部信息.....	250
十、主要财务指标.....	260
十一、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财务指标和非财务指标分析.....	262
十二、经营成果分析.....	265
十三、资产质量分析.....	307
十四、偿债能力、流动性与可持续性分析.....	350
十五、股东权益变动分析.....	366
十六、重大资产业务重组或股权收购合并事项，以及事项对发行人报告期与未来的生产经营、战略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369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其他重要事项.....	369
十八、发行人未来的经营状况及盈利预测.....	370
第七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371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况.....	371
二、募集资金运用具体情况.....	375
三、未来发展规划.....	376
第八节 公司治理及独立性	380
一、报告期内公司治理存在的缺陷及改进情况.....	380
二、发行人内部控制情况.....	380
三、报告期内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382
四、发行人报告期内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和为其提供担保的情况.....	388
五、发行人的独立经营情况.....	389
六、同业竞争.....	391
七、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407
第九节 投资者保护	424
一、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和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424
二、发行人的股利分配政策.....	424
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	429

一、重大合同.....	429
二、对外担保情况.....	437
三、重大诉讼或仲裁.....	441
第十一节 声明	465
第十二节 附件	494
一、备查文件目录.....	494
二、备查文件查阅.....	494
三、招股说明书其他附件.....	494
附件一、落实投资者关系管理相关规定的安排、股利分配决策程序、股东投票机制建立情况.....	496
附件二、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发行人及其他责任主体作出的与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其他承诺事项.....	499
附件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等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说明.....	513
附件四、审计委员会及其他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说明.....	519
附件五、募集资金具体运用情况.....	522
第十三节 附表	553
附表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主要企业.....	553
附表二：先正达集团的重要自有物业情况.....	555
附表三：先正达集团的重要租赁物业情况.....	557
附表四：先正达集团的重要境内自有土地使用权情况.....	559
附表五：先正达集团取得的重要已授权专利情况.....	563
附表六：先正达集团取得的重要注册商标情况.....	570
附表七：先正达集团取得的重要植物新品种权情况.....	590
附表八：先正达集团取得的重要注册域名情况.....	595
附表九：先正达集团的重要境内经营资质情况.....	597
附表十：先正达集团的重要境内农药登记情况.....	614
附表十一：先正达集团的重要境内品种审定及品种登记情况.....	625
附表十二：先正达集团的重要境外经营资质情况.....	635
附表十三：先正达集团的重要境外产品登记情况.....	658

附表十四：先正达集团的关联交易情况.....	660
附表十五：先正达集团重要子公司的财务报表.....	688

第一节 释义

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缩略语和术语应具有如下含义。此外，本招股说明书的正文部分根据文意需要可能存在其他经定义的缩略语和术语。

一、普通术语

本招股说明书	指	《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发行人、我们、本公司、公司、先正达集团	指	指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或者根据上下文，还包括其下属子公司
A 股、A 股股票	指	在境内发行、在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并以人民币认购和交易的普通股股票
本次发行上市	指	发行人根据本招股说明书所载条件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行为
中国中化	指	中国中化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系为中化集团与中国化工实施联合重组之目的，由国务院国资委代表国务院履行出资人职责设立的新公司，中化集团和中国化工已整体划入该新公司
两化集团	指	中化集团和中国化工
中国化工	指	中国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系农化公司的控股股东
农化公司	指	中国化工农化有限公司，系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本次发行上市前持有发行人 99.10% 股权
麦道农化	指	麦道农化有限公司，系发行人股东，本次发行上市前持有发行人 0.9% 股权
化工世纪	指	中国化工世纪有限公司，系中国化工的子公司
化工红桥	指	中国化工香港红桥有限公司，系中国化工的子公司
农化国际	指	中国农化国际有限公司，系农化公司的子公司
农化峰桥	指	中国农化（香港）峰桥有限公司，系农化公司的子公司
农化先桥	指	中国农化（香港）先桥有限公司，系农化公司的子公司
农化金桥	指	中国农化（香港）金桥有限公司，系农化公司的子公司
沙隆达控股	指	荆州沙隆达控股有限公司，系农化公司的子公司
中化集团	指	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
中化股份	指	中国中化股份有限公司，系中化集团的子公司
浙江化工	指	中化浙江化工有限公司，系中化集团的子公司
中化香港	指	中化香港（集团）有限公司，系中化集团的子公司
鲁西化工	指	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国境内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股票已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股票代码：000830），系中化集团的子公司
重要境内子公司	指	发行人根据财务指标贡献以及有其他重大影响原则确定的境内子公司，包括先正达投资、先正达南通、先正达生物科技、安道麦、中化化肥、中化现代农业、中种集团和扬农化工
先正达集团中国	指	先正达集团在中国境内开展农业经营活动的业务单元，包括瑞士先正达、

		安道麦、中化化肥、中化现代农业、中种集团、扬农化工和其他境内子公司在中国境内从事的农业经营活动
先正达投资	指	先正达(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发行人下属境内子公司, 发行人间接持有其 100% 的股权
先正达南通	指	先正达南通作物保护有限公司, 发行人下属境内子公司, 发行人间接持有其 100% 的股权
先正达生物科技	指	先正达生物科技(中国)有限公司, 发行人下属境内子公司, 发行人间接持有其 100% 的股权
安道麦	指	安道麦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下属境内上市公司(股票代码: 000553/200553), 发行人直接持有其 78.47% 的股份
中化化肥	指	中化化肥有限公司, 发行人下属境内子公司, 发行人间接持有其 52.65% 的股权
中化云龙	指	中化云龙有限公司, 发行人下属境内子公司, 发行人间接持有其 52.65% 的股权
中化现代农业	指	中化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发行人下属境内子公司, 发行人直接持有其 100% 的股权
中种集团	指	中国种子集团有限公司, 发行人下属境内子公司, 发行人直接持有其 100% 的股权
现代农业科技	指	先正达集团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下属境内子公司, 发行人直接持有其 100% 的股权
先正达生化中心	指	先正达(上海)生物化学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发行人下属境内子公司, 发行人直接持有其 100% 的股权
先正达贸易	指	先正达(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发行人下属境内子公司, 发行人直接持有其 100% 的股权
重要境外子公司	指	发行人根据财务指标贡献以及有其他重大影响原则确定的境外子公司, 包括瑞士先正达、先正达植保(瑞士)、先正达英国、先正达植保(美国)、先正达种子(美国)、先正达阿根廷、先正达德国、先正达法国、先正达俄罗斯、先正达加拿大、先正达巴西、Adama Solutions、Agan 和 Makhteshim
Syngenta AG/ SAG、瑞士先正达	指	Syngenta AG, 发行人下属瑞士子公司, 发行人间接持有其 100% 的股权
先正达植保(瑞士)	指	Syngenta Crop Protection AG, 发行人下属瑞士子公司, 发行人间接持有其 100% 的股权
先正达英国	指	Syngenta Limited, 发行人下属英国子公司, 发行人间接持有其 100% 的股权
先正达植保(美国)	指	Syngenta Crop Protection, LLC, 发行人下属美国子公司, 发行人间接持有其 100% 的股权
先正达种子(美国)	指	Syngenta Seeds, LLC, 发行人下属美国子公司, 发行人间接持有其 100% 的股权
先正达阿根廷	指	Syngenta Agro S.A., 发行人下属阿根廷子公司, 发行人间接持有其 100% 的股权
先正达德国	指	Syngenta Agro GmbH, 发行人下属德国子公司, 发行人间接持有其 100% 的股权
先正达法国	指	Syngenta France S.A.S., 发行人下属法国子公司, 发行人间接持有其 100% 的股权
先正达俄罗斯	指	OOO Syngenta, 发行人下属俄罗斯子公司, 发行人间接持有其 100% 的股权
先正达加拿大	指	Syngenta Canada Inc., 发行人下属加拿大子公司, 发行人间接持有其 100% 的股权
先正达巴西	指	Syngenta Proteção de Cultivos Ltda, 发行人下属巴西子公司, 发行人间接持有其 100% 的股权

		持有其 100% 的股权
Adama Solutions	指	Adama Agricultural Solutions Ltd., 发行人下属以色列子公司, 安道麦直接持有其 100% 的股权
Agan	指	Adama Agan Ltd., 发行人下属以色列子公司, 安道麦间接持有其 100% 的股权
Makhteshim	指	Adama Makhteshim Ltd., 发行人下属以色列子公司, 安道麦间接持有其 100% 的股权
重要子公司	指	重要境内子公司与重要境外子公司的合称
中国绿食	指	中国绿色食品有限公司, 发行人下属境内子公司, 发行人直接持有其 100% 的股权
金稻种业	指	广东省金稻种业有限公司, 发行人下属境内子公司, 发行人间接持有其 51% 的股权
扬农集团	指	江苏扬农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发行人曾直接持有其 39.88% 的股权, 并在扬农交易完成后转让给中化国际
中种科技	指	中种科技创新服务(湖北)有限公司, 发行人下属境内子公司, 发行人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其 100% 的股权
三北种业	指	三北种业有限公司, 发行人下属境内子公司, 发行人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其 100% 的股权
北大荒	指	黑龙江北大荒农化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下属参股中国公司, 发行人直接持有其 45% 的股权
中化英国	指	中化(英国)有限公司, 发行人下属英国子公司, 发行人间接持有其 100% 股权
中化化肥控股	指	中化化肥控股有限公司, 一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发行人下属子公司(股票代码: 00297.HK), 发行人间接持有其 52.65% 股份
先正达香港控股	指	先正达集团(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曾用名: 中国农化(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发行人下属香港子公司, 发行人直接持有其 100% 股权
先正达香港投资	指	先正达集团(香港)投资有限公司(曾用名: 中国农化(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发行人下属香港子公司, 发行人间接持有其 100% 股权
先正达香港有限	指	先正达集团(香港)有限公司(曾用名: 中国农化世纪(香港)有限公司), 发行人下属香港子公司(现已注销), 发行人间接持有其 100% 股权
先正达香港萨坦	指	先正达集团萨坦(香港)有限公司(曾用名: 中国农化萨坦(香港)有限公司), 发行人下属香港子公司(现已注销), 发行人间接持有其 100% 股权
先正达荷兰	指	Syngenta Group (NL) B.V. (曾用名: CNAC Saturn (NL) B.V.), 发行人下属荷兰子公司, 发行人间接持有其 100% 股权
资产重组	指	报告期内, 发行人以无偿划转或协议转让的方式受让了中国化工下属 4 家公司的股权和中化集团下属 8 家公司的股权
债务重组	指	报告期内, 中国化工通过债务结构调整、债转股等方式, 重组因收购时形成的先正达集团的相关债务
中化国际	指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一家在中国境内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其股票已在上交所上市交易(股票代码: 600500)
扬农化工	指	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一家在中国境内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其股票已在上交所上市交易(股票代码: 600486)
扬农交易	指	中化国际向发行人收购其持有的扬农集团 39.88% 的股权, 同时, 扬农集团作为扬农化工控股股东, 向发行人出售其持有的扬农化工 36.17% 的股份
扬农集团交易	指	中化国际向发行人收购其持有的扬农集团 39.88% 的股权

扬农化工交易	指	扬农集团作为扬农化工控股股东，向发行人出售其持有的扬农化工36.17%的股份
《扬农交易框架协议》	指	中化国际、扬农集团与发行人于2020年11月6日签署的《关于江苏扬农化工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及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之框架协议》
《扬农交易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	指	中化国际、扬农集团与发行人于2021年2月5日签署的《关于江苏扬农化工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及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之框架协议补充协议》
荃银高科	指	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国境内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股票已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股票代码：300087）
瓦拉格罗	指	Valagro S.p.A.，一家在意大利设立的股份公司
尼德拉种子	指	Nidera Seeds Holding B.V.，一家在荷兰设立的私人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会	指	发行人的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发行人的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除非另有说明，首席执行官、首席财务官、总法律顾问、董事会秘书，或由发行人董事会确定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保荐人、保荐机构、联席保荐机构	指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指	北京市海问律师事务所
发行人会计师	指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KPMG	指	毕马威国际有限公司相关联的独立成员所全球性组织中的成员
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商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外管局	指	中国国家外汇管理局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农业农村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
环境保护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
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市场监管总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登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主板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注册管理办法》	指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

《公司章程》	指	发行人现行有效的《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上市后适用稿)》	指	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指	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董事会议事规则》	指	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监事会议事规则》	指	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指	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指	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指	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指	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指	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HSE	指	健康、安全和环保
《审计报告》	指	发行人会计师出具的“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302264 号”《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关联方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中定义的关联方
报告期	指	2020 年度、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
元	指	除特别注明的币种外,指人民币元,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货币

二、专业术语

植物保护产品、植保产品	指	用于解决破坏农作物、植物和林业病虫害问题的产品
有效成分、原药	指	在农药和药物中产生化学或生物效应的成分
制剂	指	根据特定的用途,原药经过配方加工后,可直接使用的制剂成品
产品注册、产品登记	指	向主管部门申请农药登记证的行为
研发	指	研究与开发,是公司创新并引进新产品和服务的活动
选择性除草剂	指	对杀灭对象对有特定选择性的除草剂
非选择性除草剂	指	无差异地除草的除草剂
专利植保产品	指	是包含先正达集团已发现并开发的原创且拥有专利或知识产权保护的有效成分的植保产品,或者是包含先正达集团从第三方获得了受专利保护的原始活性成分的许可、并开发了包括混合物在内的专有植保产品,这类产品通常研发投入巨大
非专利植保产品	指	指化学成分和作用方式与专利已过期的原始产品相似的植保产品
种衣剂	指	由杀虫剂、杀菌剂、微肥、植物生长调节剂、成膜剂、防冻剂和其他助剂加工制成的包覆在种子表面形成保护层膜的制剂
大田作物	指	大片田地上种植的作物,如小麦、水稻、高粱、玉米、棉花、牧草等

基因编辑技术、CRISPR/Cas9	指	CRISPR 为在基因组水平上对生物 DNA 序列进行定点改造的遗传操作技术, 用特异性核酸内切酶在基因组特定位点造成靶标基因的碱基插入、缺失或 DNA 片段替换, 实现基因组的定点精准变异。CRISPR 可一次匹配多基因的修饰, 有效实现对于多基因影响的性状改良
精准育种技术	指	快速、精准改良作物性状的育种方法
亲本种子	指	动植物杂交时所选用的雌雄性个体
生物技术性状	指	通过生物技术实现的特定性状, 亦代指目标植物的遗传组成发生变化, 从而导致其性状发生改变的情形
生物技术品种	指	通过生物技术实现的特定品种
授权/许可	指	权利所有人将特定权利授予或许可第三方使用
育种、育种技术	指	通过创造遗传变异、改良遗传特性, 以培育优良动植物新品种的技术
螯合肥	指	通过其所含的螯合成分对金属离子进行有效吸收或释放, 可帮助作物平衡根、茎、叶、花、果实之间的营养供给, 更易吸收营养的化肥
氮肥	指	以氮为主要成分, 施于土壤可提供植物氮素营养的单元肥料, 可作为生产尿素、氯化铵、硫酸铵等氨基肥的原料
复合肥	指	含有两种或两种以上营养元素的化肥
缓控释肥	指	在生物或化学作用下可分解的有机氮化合物肥
基础肥	指	仅具有一种养分标明量的化学肥料的总称
钾肥	指	以钾为主要成分, 施于土壤可提供植物钾素营养的单元肥料
磷肥	指	以磷为主要成分, 施于土壤可提供植物磷素营养的单元肥料
生态肥(有机肥)	指	以动、植物有机物为原料, 能有效地完善土壤养分、增加土壤有机质和肥力的化肥
生物质肥	指	含有活微生物物质的化肥
特种肥	指	通过特殊使用方式, 针对作物生长关键时期解决特殊问题、提供特殊营养与功能、改良土壤的肥料
土壤调理剂	指	由农用保水剂及富含有机质、腐殖酸的天然泥炭或其他有机物为主要原料, 辅以生物原药及营养元素, 可调节土壤 pH 并对土壤进行修复, 改善土壤通透性、酸碱度, 补充土壤营养, 提高肥料利用率
有机功能水溶肥	指	是一种复合型有机水溶肥料, 通过微生物发酵技术生产浓缩而成, 能够完全溶于水, 含氮、磷、钾、钙、镁、微量元素、氨基酸、腐植酸、海藻酸等, 所有营养成分均为菌体自然代谢产生, 作物吸收后无任何残留。有着有效吸收率高、肥效快、配方多样、施用方法灵活等优势
元素水溶肥	指	包括大量元素水溶肥、中量元素水溶肥、微量元素水溶肥及中微量元素水溶肥等, 为以大量元素(氮、磷、钾)、或中量元素(钙、镁、硫等)、或微量元素、或几种元素的组合为主要成分的液体或固体水溶肥料, 为植物提供所需生长元素, 使其生长均衡
MAP、现代农业技术服务平台	指	一个以农户为中心的数字化创新农业服务平台, 现代农业服务业务的业务开展平台
MAP beside	指	一个农产品全程品控溯源系统, 使消费者可对农产品进行溯源查询

三、其他

拜耳	指	拜耳公司(Bayer AG), 其下属拜耳作物科学(Bayer Crop Science)业务板块主要经营植保与种子等业务
----	---	---

巴斯夫	指	巴斯夫公司(BASF SE),其下属巴斯夫农业解决方案(BASF Agricultural Solutions)业务板块主要经营植保与种子等业务
科迪华	指	科迪华公司(Corteva, Inc.)
FMC、富美实	指	富美实公司(FMC Corporation)
山东潍坊润丰化工	指	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中农立华生物科技	指	中农立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颖泰嘉和	指	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新安化工	指	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Vilmorin	指	法国威马种子公司
隆平高科	指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云天化	指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金正大	指	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辉隆农资	指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新洋丰	指	新洋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登海种业	指	山东登海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丰乐种业	指	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诺普信	指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阿里巴巴	指	阿里巴巴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贝壳	指	贝壳找房(KE Holdings Inc.)
美团	指	一家于开曼群岛注册成立的有限公司
辉丰股份	指	江苏辉丰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作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请投资者注意，在作出投资决策之前，务必特别关注以下重要事项：

(一) 关于滚存未分配利润的相关安排

2023年5月5日，发行人召开了2023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发行前滚存利润分配和未弥补亏损承担方案的议案》。若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前存在滚存未分配利润，则由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后的新老股东按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共享。若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前存在未弥补亏损，则由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后的新老股东按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承担。

(二) 特别风险提示

先正达集团特别提醒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要仔细阅读本招股说明书“第三节 风险因素”的全部内容，并特别注意以下风险因素：

1、市场竞争及行业整合风险

公司在其运营的市场中面临巨大竞争。在大多数细分市场中，多种类的竞争产品不断涌现。同时，公司的部分产品已失去专利保护，可供非专利制造商大批量生产。此外，公司全球经营的产品面临来自竞争对手的价格竞争，用户可能基于价格而非服务或产品质量作出其采购选择。来自非专利产品和价格竞争的压力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因此，公司可能会持续面临影响其业绩的重要竞争挑战。

公司还在更加分散的市场中与其他非专利公司竞争。近年来，这些非专利公司数量显著增长，不断扩大其产品范围，其中大部分公司尚未在全球布局销售网络，仅活跃在本地。这些公司的产品定价较低，可能对先正达集团在非专利市场上的销售和利润率产生不利影响。先正达集团在非专利市场中长期保持利润率和盈利水平的能力受到市场中生产、销售非专利产品公司的影响，包括公司数量以及进入相关市场的时间。此外，公

司部分产品属于大宗商品，竞争对手间的产品几乎没有差异，客户主要基于交付价格，而非客户服务和产品质量进行决策。非专利及大宗商品市场的竞争压力也可对公司的业绩产生负面影响。

农业企业不断并购整合，如拜耳收购孟山都、杜邦和陶氏化学合并植保业务和种子业务形成科迪华等，并购可能导致公司面临更大的竞争压力。如果公司不能继续通过并购或合作的方式持续扩大其拥有的资源，提升竞争力，其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可能受到不利影响。在未来，公司可能难以找到合适的并购标的、可购买资产或建立合资公司的合作机会，以此提高产品竞争力；即使公司能够找到合适的机会，也可能无法以合适的条款促成交易。

2、商誉减值风险

先正达集团的商誉主要由收购瑞士先正达所致。中国化工于 2017 年 5 月收购瑞士先正达，合并成本超过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部分确认为商誉。先正达集团于 2019 年成立后，以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方式承接了收购瑞士先正达产生的商誉。2020 年末和 2021 年末，先正达集团确认的商誉账面价值分别为 1,664.13 亿元和 1,632.06 亿元，分别占总资产的 34.50%和 33.10%。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先正达集团商誉账面价值为 1,781.59 亿元，占总资产的 31.09%。其中因收购瑞士先正达（自 2019 年开始将相关的商誉在先正达植保和先正达种子两个分部中予以拆分）、Adama Solutions、中化云龙、荃银高科和其他公司确认的商誉分别为 1,712.49 亿元、48.05 亿元、5.31 亿元、6.52 亿元和 9.22 亿元。先正达集团每年均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尽管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未对商誉计提减值，但如果被收购公司未来运营状况未能达到预期，先正达集团可能面临商誉减值的风险，可能降低先正达集团的盈利水平，并且可能导致先正达集团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下降，建议投资者充分关注商誉减值的风险。

3、全球管理风险

先正达集团是由中化集团和中国化工下属从事农业业务的公司重组整合而成的。先正达集团需要投入较多精力、资源，并对部分业务进行调整优化，以实现集团的最终业务整合目标。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先正达集团共有子公司 423 家，遍布全球。由于各子公司地理位置、当地监管要求、政治文化上存在一定差异，先正达集团的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较为复杂，对先正达集团内部管理、统筹规划、生产组织、技术保障、项

目研发和商务支持等方面提出较高要求,如果先正达集团管理层不能持续保持满足前述要求的管理水平,保证先正达集团的运作机制有效运行,可能因管理和内部控制不到位而产生管理控制风险,导致先正达集团员工与客户的流失、业务的中断、高于预期的成本及整合时间,会对先正达集团的业务和发展前景造成不利影响。

4、仲裁、诉讼风险

公司拥有系统、完善的合规风控机制,以处理全球范围内的法律及合规事务及潜在的法律风险。但先正达集团作为在不同法律环境下经营业务的跨国公司,不可避免地面临索赔和诉讼。先正达集团存在多项有关产品责任、知识产权、生物技术、产品监管、商业事务、侵权、合同、反垄断指控、雇佣事宜、环境影响和其他事项的索赔和诉讼,以及政府部门的质询和调查,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公司治理及独立性”之“三、报告期内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以及“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之“三、重大诉讼或仲裁”。该等未决或未来潜在的索赔、诉讼或者政府部门的质询和调查的最终结果或严重程度,当前无法准确预估,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即便先正达集团抗辩理由充分也并不能保证或意味着取得胜诉结果,因此可能影响先正达集团的经营业绩,导致先正达集团发生包括律师费在内的大额费用(即使胜诉),损害先正达集团的声誉,影响先正达集团产品或服务的市场需求,以及限制先正达集团从事商业活动的能力的风险。

此外,由产品责任、人身伤害等事项造成的索赔事项亦会对先正达集团造成商业和声誉方面的风险,尤其是因为先正达集团提供的化学类产品可能被声称对人体和环境有害。过去几年里,美国及其他地方出现了农业企业因产品责任被索赔、农业企业支付巨额和解金的案件,先正达集团亦因此类事项被起诉,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之“三、重大诉讼或仲裁”。先正达集团就其认为责任概率较大、且可合理预估的潜在责任已经计提准备金,但实际责任可能与预估有重大差异。先正达集团尚不确定已经计提准备金的特定事项最终会被认定的责任。虽然先正达集团备有全球保险计划,但保险未覆盖或未完全覆盖的重大产品责任、人身伤害索赔或其他法律程序,可能会对先正达集团的经营业绩或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5、税收监管风险

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关于税基侵蚀和利润转移(BEPS)的行动计划发布后,各国政府将要求企业在应税利润分配方面提供更大的透明度,包括正在进行的有关自动信息

交换的新多边标准的开发。这一举措可能会导致政府限制或不再接受当前合法的税收筹划策略，并可能导致先正达集团的实际税率提高。

先正达集团在多个国家和地区经营业务并进行纳税申报。各地税务政策和监管环境复杂多样，先正达集团存在多项与当地税务主管部门在税款计算和支付方面产生的调查和争议，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之“三、重大诉讼或仲裁”。先正达集团就其认为责任概率较大、且可合理预估的潜在责任已经计提准备金，但实际责任可能与预估有重大差异。此外，如果先正达集团未能正确理解或未能及时根据当地税收政策的变化做出相应调整，可能会面对被采取税收监管措施的风险。该等未决或未来潜在的税收监管方面的调查或争议的最终结果，当前无法准确预估，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可能会对先正达集团的经营业绩或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6、知识产权保护的风险

科技创新系先正达集团能否保持其业务长期发展、增长的核心要素之一。受相关知识产权保护的产品通常比未受保护的产品能带来更高的收益。先正达集团获得及维护其知识产权的能力，对其研发投入回报和盈利能力的保障至关重要。先正达集团一直致力于防范产品仿冒、产品串货、知识产权的侵犯及滥用等相关侵权甚至犯罪行为的发生，具体措施包含：在相关产品生产、使用或进口的司法管辖区内对专利、植物品种和商标进行注册，商业秘密保护以及其他手段（如监管数据保护），积极与世界各地相关部门合作。

当前，全世界范围内非法产品交易的方式和事件日益复杂和增多，因此，先正达集团在保护措施完备的情况下依然无法完全杜绝侵权事项的发生。此外，在相关知识产权申请过程的早期以及该等权利的整个生命周期，可能会面对来自其他第三方的挑战和阻碍。因此，先正达集团的产品存在不能在所有司法管辖区都享有知识产权带来的全部利益的风险。

由于部分国家不能提供强有力的知识产权保护，因而在该等国家获取并保障知识产权可能会存在进一步的困难。同时，部分政府已经释放出考虑弱化植物相关发明领域知识产权的信号。上述事项可能会对先正达集团的产品和服务的定价和销售产生不利影响，并对受专利保护的相关产品带来的收入产生重大影响。

先正达集团亦有可能面对来自于第三方的侵权起诉，并寻求包括禁令在内的侵权救

济。抗辩此类主张（即使是没有根据的主张）需耗费一定的时间及成本。此外，此类索赔主张一旦成立，亦可能迫使先正达集团签订许可协议以获取知识产权、开发非侵权产品，和/或向索赔人支付赔偿等不利事项，进而对先正达集团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由于技术变革持续加速，在某些司法管辖区专利申请过程保密，以及对于新兴技术相关专利的所有权或保护范围的界定所涉及的复杂法律程序结果难以预测，竞争对手可能会优先获得先正达集团尚未完成注册的类似或相同技术的专利。该等专利可能会影响先正达集团现有或拟推出产品或服务的市场价值；并且如果先正达集团已经在不知情的情况下使用了该等专利所覆盖的技术，则先正达集团不得不寻求使用该技术的许可，否则必须停止使用该技术，而是否能够以可接受的条件获得相关许可存在不确定性。上述事项均有可能提升相关产品的生产成本或降低其收益，进而对先正达集团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美国和欧盟等主要市场的法律和判例的变化也可能有碍先正达集团为其产品获得及维持知识产权。

（三）关于扣除商誉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说明

发行人的商誉主要为 2017 年 5 月中国化工收购瑞士先正达形成，2020 年末、2021 年末和 2022 年末，发行人商誉账面价值分别为 1,664.13 亿元、1,632.06 亿元及 1,781.59 亿元，与此同时发行人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的金额分别为 1,899.27 亿元、1,861.73 亿元及 2,139.97 亿元，发行人扣除商誉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的金额分别为 235.14 亿元、229.67 亿元和 358.38 亿元。发行人扣除商誉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的金额不高的形成原因系：（1）2017 年中国化工境外子公司通过要约方式以 430 亿美元收购瑞士先正达，收购完成后瑞士先正达的普通股从瑞士证券交易所退市、瑞士先正达存托凭证从纽约证券交易所退市，收购价款高于收购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193 亿美元。发行人 2019 年成立后承接了中国化工收购瑞士先正达产生的较大商誉。

（2）在中国化工收购瑞士先正达时，通过设立于海外的特殊目的实体（SPV）进行了关联方借款、银团借款等多笔融资，先正达集团作为两化集团农业资产的整合平台，在资产重组时取得该等 SPV 的股权，并产生了较大金额的负债，从而对先正达集团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的金额造成较大影响，导致当时发行人净权益金额不高。

二、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yngenta Group Co., Ltd.
注册资本	1,114,454.4602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李凡荣
成立日期	2019 年 6 月 27 日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88 号 30 层 08 单元	主要生产经营地址	Rosentalstrasse 67, 4058 Basel, Switzerland
控股股东	农化公司	实际控制人	国务院国资委
行业分类	A01 农业	在其他交易场所（申请）挂牌或上市的情况	无

公司的使命是驱动农业变革。全球农业依旧面临着人口增长、粮食安全及气候变化等诸多挑战。中国以世界 7% 的耕地面积养育了全球 20% 人口，需要农业领域的科技创新，以满足不断增长的粮食需求。为应对农业所面临的巨大挑战，公司致力于成为全球领先的农业创新引擎，推动全球与中国的农业转型。

公司的价值观是在一切活动中恪守安全和道德准则，培育开放、包容的文化与环境，致力于可持续发展，赋能农户为日益增长的人口提供充足且优质农产品，并协助应对气候变化、降低农业生产的碳排放。公司在世界各地的员工均始终践行公司的价值观，为在全球范围内为公司的客户带来了切实收益，并为全球的环境以及可持续发展贡献了力量。

公司对可持续性发展有着庄严承诺，公司致力于提供有助于土壤健康的解决方案，开发促进植物营养与保护的新性状和生物类产品，以精准施用技术推动投入品减量，有效降低农业生产的碳排放，通过推行农业自动化提高农业生产率。

三、中介机构基本情况

发行相关的中介机构			
联席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北京市海问律师事务所	发行人会计师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联席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律师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验资机构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保荐人、承销机构、证券服务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存在的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		联席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和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通过其股票账户持有发行人下属部分已上市子公司的少量股份。上述持股均为日常业务相关的市场化行为。上述情形符合《证券法》《证券发	

		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不影响保荐机构公正履行保荐职责。 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通过其股票账户持有发行人下属部分已上市子公司的少量股份。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以上情况外,发行人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本次发行其他机构			
股票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收款银行	【】

四、本次发行上市概况

本次发行上市的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股数	不超过 278,612.5397 万股 (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之前), 此外,公司可授予主承销商不超过初始发行股份数量 15% 的超额配售选择权	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不超过 20% (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之前), 此外,公司可授予主承销商不超过初始发行股份数量 15% 的超额配售选择权
其中:发行新股数量	不超过 278,612.5397 万股 (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之前), 此外,公司可授予主承销商不超过初始发行股份数量 15% 的超额配售选择权	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不超过 20% (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之前), 此外,公司可授予主承销商不超过初始发行股份数量 15% 的超额配售选择权
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	不适用	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不适用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 1,393,066.9999 万股(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之前),此外,公司可授予主承销商不超过初始发行股份数量 15% 的超额配售选择权		
每股发行价格	【】元		
发行市盈率	【】倍(按询价确定的每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收益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元/股(按【】年【】月【】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除以本次发行上市前的总股本计算)	发行前每股收益	【】元/股(按【】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上市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股(按【】年【】月【】日经审计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加上本次发行上市募集资金净额之和除以本次发行上市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收益	【】元/股(按【】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上市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市净率	【】倍(按询价确定的每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及网上资金申购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已开立上海证券交易所账户的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募集资金总额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尖端农业科技研发的费用和储备
	生产资产的扩展、升级和维护以及其他资本支出
	扩展现代农业技术服务平台(MAP)
	全球并购项目
	偿还长期债务
发行费用概算	保荐及承销费用【】万元; 审计及验资费用【】万元; 律师费用【】万元; 评估费用【】万元; 发行手续费用合计【】万元
发行人高管、员工拟参与配售情况	若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员工拟参与战略配售, 认购本次公开发行的新股, 发行人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适时履行相应审议程序及其他相关所需程序, 并依法详细披露
拟公开发售股份股东名称、持股数量及拟公开发售股份数量、发行费用的分摊原则	不适用
本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年【】月【】日
开始询价推介日期	【】年【】月【】日
刊登定价公告日期	【】年【】月【】日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年【】月【】日
股票上市日期	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后, 将尽快按照程序向上交所申请股票上市

五、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先正达集团于 2019 年注册于上海, 主要由瑞士先正达、安道麦及中化集团农业业务组成, 追溯公司的前身, 其历史超过 250 年。

先正达集团是全球领先的农业科技创新企业, 主营业务涵盖植物保护、种子、作物营养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并从事现代农业服务。先正达集团拥有丰富的产品与业务组合, 在全球重点农业市场占据领先地位, 在最具增长潜力的中国市场拥有独特资源与优势。

2021 年先正达集团在全球植保行业排名第一、种子行业排名第三、在数字农业领域处于领先地位; 在中国植保行业排名第一、种子行业排名第一、作物营养行业排名第

一，是中国现代农业服务行业的领导者。

公司以创新驱动业务发展，每年投入大量研发资源，推动技术突破，引领农业变革和可持续发展。先正达集团掌握众多前沿技术，拥有全球领先的化合物资源库、种质及生物资源库和农业大数据。先正达集团在全球运营多处先进生产基地，严格遵守健康、安全和环保政策要求，高标准开展生产运营活动。通过强大的商务团队和覆盖全球的销售网络触达农户、分销商和农业技术顾问，提供优质农业投入品和服务，推动农业的可持续发展。

（一）先正达集团的业务单元

先正达集团由先正达植保、先正达种子、先正达集团中国和安道麦四个业务单元构成，拥有丰富的产品及业务组合，涵盖植物保护、种子、作物营养以及现代农业服务，并在各自市场领域占据领先地位。

先正达植保是全球领先的专利植保产品提供商，拥有全球一流的新化合物创制能力。安道麦是全球最大的非专利植保产品提供商，拥有领先的非专利化合物制剂复配能力。先正达种子具有领先的生物育种技术与研发能力，在 400 余条产品线中累计开发了 6,000 余种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种子产品。先正达集团中国立足中国市场，同时开展植保、种子、作物营养以及现代农业服务业务，其中植保业务，通过协同先正达植保、安道麦和中国中化旗下的植保业务研产销资源，市场份额位居中国第一；种子业务，通过协同先正达种子、中种集团、三北种业、荃银高科的品种与业务资源，市场份额居中国第一；作物营养业务，通过中化化肥经营运作，是全国领先的作物营养供应商和分销商，市场份额居中国第一；此外，现代农业服务打造了中国领先的以农户为中心的创新农业服务平台，汇集一流的产品与服务，集成大数据资源，深耕中国农业，助力中国农业的转型升级与蓬勃发展。

（二）先正达集团的业务构成

先正达集团的植保业务主要依托于先正达植保、安道麦与先正达集团中国三个业务单元开展，其中先正达集团中国业务单元负责植保业务的中国市场，通过将先正达植保的新化合物创制能力、安道麦的制剂复配能力和先正达集团中国的生产供应优势有机结合，形成独特的竞争优势，成为全球植保行业领导者。先正达集团的植保业务拥有广泛的产品线，涵盖除草剂、杀虫剂、杀菌剂、种衣剂等所有含有独特成分的产品种类，为

农业、家用和专业环境客户提供专业的解决方案,是行业内产品线最丰富的公司。此外,通过收购 2020 年全球排名第一的生物刺激素公司瓦拉格罗,先正达植保在快速崛起的生物制剂市场保持领先。先正达植保也是种子加工领域的市场领导者,开发创新的产品和服务并进行商业化,以保护种子和植物幼苗免受病虫害侵害。先正达集团还拥有世界领先的消费者和专业解决方案业务,为专业种植园作物管理者、虫害管理者、观赏性植物种植户提供一系列植物健康解决方案,包括针对引起疟疾等流行病虫害的解决方案。先正达集团具有世界一流的创新能力,与领先的原药生产和供应能力。先正达集团植保业务的商业模式的成功通过 2022 年的业绩得以证明:2022 年,先正达集团的植保业务收入为 1,472 亿元。

先正达集团的种子业务主要依托先正达种子与先正达集团中国两个业务单元开展,进行种子产品的研发、生产、推广与销售。先正达集团销售的种子产品可以分为大田作物种子、蔬菜种子和花卉种子,其中大田作物种子包括玉米、大豆、水稻、油籽、大麦和小麦等种子。公司依托全球领先的种质资源库和生物技术,在 400 余条产品线中累计开发了 6,000 余种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种子产品,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建立了世界领先的种质和性状平台,在国际主流的生物技术品种与性状中占据较大份额。先正达集团还拥有全球领先的基因编辑技术,其中 50% 的在研项目与中国农业科学院、中国农业大学和中国科学院等中国顶尖的研究机构合作。中国是全球种业最具增长潜力的市场,先正达集团依托全球领先的生物育种技术和中国本土资源,实现跨越式发展,并推动中国种子行业加速转型。

先正达集团的作物营养业务主要依托先正达集团中国开展,通过中化化肥经营运作,产品主要包括基础肥、复合肥、特种肥、钙及包括合成氨、硫磺在内的其他产品。作为全国领先的作物营养供应商和分销商,先正达集团拥有多元的作物营养产品及完善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体系,现已有 1,500 多名营销服务人员和 300 多名农艺专家,为工、农业客户提供优质产品和种植营养技术方案。当前,作物营养业务的工业类客户已覆盖全国各区域大型肥料及化工生产厂商,农业类客户已覆盖至全国 98% 的农业县市,组成了中国最大的作物营养分销网络。先正达集团还与全球多家创新型特种肥公司建立了牢固的业务关系,代理销售其在中国市场的创新型作物营养产品,为客户提供更为全面的产品选择。

先正达集团的现代农业服务主要包括农服业务、农产业务及数字农业服务。农服业

务向规模农户提供包括农业投入品和农业服务在内的综合解决方案。农产业务以订单农业作为主要模式,根据下游农产品加工企业及零售渠道对品质农产品的订单需求,向农户提供品质农产品订单及配套种植技术解决方案,实现订单交付。数字农业服务与线下业务相结合,面向新型职业农户、合作企业及政府部门,提供先进的数字农业技术服务。通过提供农服、农产及数字农业服务,先正达集团致力于提高农户的生产效率与农产品的品质,降低农业种植各环节中的风险及不确定性,为农户带来更高的种植收益,为下游农产品加工企业、零售渠道及终端消费者带来更加优质的农产品供给。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全国范围内建成运营 628 个 MAP 技术服务中心,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直接为 8.7 万规模农户提供全程种植技术服务、线下服务面积达到 2,883 万亩。线上数字农业系统为 230 万注册农户、超过 100 万个农场、超过 2 亿亩土地提供数字农业服务。

(三) 先正达集团的经营区域

先正达集团业务主要分布在北美洲、拉丁美洲、欧洲非洲及中东地区、中国及除中国以外的亚太地区。

在北美洲,先正达集团业务覆盖玉米、大豆等主要大田作物,以及水果、蔬菜、马铃薯、棉花等特种作物。在植保业务方面,公司在玉米选择性除草剂和各类作物的杀菌剂领域均处于领先地位,公司在各细分领域推出 ACURON 与 ADEPIDYN 等创新产品,并持续改进产品组合。在种子业务方面,公司以玉米种子、大豆种子、谷物、其他大田作物及蔬菜种子为主,其中公司在北美洲销售的玉米种子和大豆种子中包括耐除草剂和抗虫的生物技术性状,此外,公司还能够快速利用自有和第三方技术进一步提升产品竞争力。除上述农业领域业务外,公司还同时在非农业应用领域开展消费者与专业解决方案业务。

在拉丁美洲,大豆、玉米、特种作物和种植园作物是当地重点作物。在植保业务方面,由于病虫害在热带和亚热带地区的发生程度严重,各类植物保护产品对于拉丁美洲的种植户而言尤为重要;目前,先正达集团在拉丁美洲的杀菌剂和杀虫剂市场处于领先地位,还拥有丰富的新产品研发管线。种子业务方面,先正达集团凭借领先的生物技术性状,在玉米种子和大豆种子市场处于领先地位。先正达集团通过在巴西和墨西哥分别推出特有的 Synap、Atua Agro 和 El Inge 直接分销网络,扩大公司进入市场和拓展农户的渠道。

在欧洲、非洲及中东地区，先正达集团业务在不同区域间有较大差异。小麦、大麦是欧洲、非洲及中东地区重要的谷物品种，马铃薯、油料种子、甜菜等特种作物是重要植保细分市场，该地区南部的水果、葡萄、蔬菜等市场规模亦十分可观，且高度重视综合虫害管理。因此，先正达集团在欧洲、非洲及中东地区的植保品类呈现多元化，包括除草剂、杀菌剂和杀虫剂等，且公司在上述品类的市场占有率均处于行业领先地位。由于该地区高度重视综合虫害管理，生物制剂业务在欧洲尤为重要。先正达集团通过收购2020年全球排名第一的生物刺激素公司瓦拉格罗，在欧洲生物刺激素市场确立了领先地位。种子业务方面，先正达集团在向日葵种子、蔬菜种子和谷类种子方面均处于领先地位，主要产品包括新型杂交大麦和小麦技术以及玉米种子。由于监管限制，欧洲地区的种子产品通常不含生物技术性状。

在中国，水稻、玉米和小麦是重要的大田作物，各类特种作物和蔬菜作物也有大量种植。植保业务方面，先正达集团整体处于领先地位，尤其在新型杀虫剂和杀菌剂市场表现突出；种子业务方面，先正达集团在水稻和玉米种子领域处于领先地位，在部分蔬菜种子领域也有较高市场份额，此外还拥有优异的玉米种质资源库。作物营养业务方面，先正达集团是基础肥领域的市场领导者，特种肥业务规模与地位也在不断提升。此外，现代农业服务打造了中国领先的以农户为中心的创新农业服务平台，汇集一流的产品与服务，深耕中国农业，助力中国农业的转型升级与蓬勃发展。

在中国以外的亚太地区，水稻、玉米和小麦是重要的大田作物，此外还有各类特种作物、种植园作物和蔬菜作物。农业气候区跨越温带、亚热带和热带种植区，农户需求差异大。植保业务方面，先正达集团在杀菌剂和杀虫剂业务领域处于优势地位。种子业务方面，先正达集团在东南亚的生物技术性状玉米种子以及南亚地区蔬菜种子领域处于领先地位。

(四) 收入明细

报告期内按照业务单元划分的先正达集团收入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单元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先正达植保	10,967,810	48.78%	8,696,719	47.85%	7,848,052	49.43%
先正达种子	3,168,466	14.09%	2,648,247	14.57%	2,288,763	14.41%

业务单元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先正达集团中国	5,824,560	25.90%	4,748,527	26.13%	3,593,947	22.63%
安道麦	4,507,427	20.05%	3,729,807	20.52%	3,213,665	20.24%
内部抵消	-1,983,774	-8.82%	-1,648,180	-9.07%	-1,066,502	-6.72%
总计	22,484,489	100.00%	18,175,121	100.00%	15,877,926	100.00%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按产品类型划分的收入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植物保护	14,719,479	65.47%	11,890,048	65.42%	10,748,601	67.70%
种子	3,147,370	14.00%	2,635,213	14.50%	2,281,480	14.37%
作物营养	2,137,688	9.51%	2,147,982	11.82%	2,059,844	12.97%
现代农业服务	2,024,065	9.00%	1,105,937	6.08%	494,797	3.12%
其他	374,330	1.66%	341,198	1.88%	262,756	1.65%
其他业务收入	81,556	0.36%	54,743	0.30%	30,447	0.19%
总计	22,484,489	100.00%	18,175,121	100.00%	15,877,926	100.00%

注：其他收入主要为精细化工收入；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销售原材料、仓储保管、技术转让等的收入。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按区域划分的收入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地区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欧洲、非洲及中东地区	3,917,984	17.43%	3,602,219	19.82%	3,460,972	21.80%
拉丁美洲	6,257,905	27.83%	4,373,121	24.06%	3,786,451	23.85%
北美洲	3,908,575	17.38%	3,238,120	17.82%	3,038,344	19.14%
亚太地区(不包括中国)	2,261,669	10.06%	1,980,614	10.90%	1,866,616	11.76%
中国	5,862,027	26.07%	4,750,256	26.14%	3,468,062	21.84%
其他	276,330	1.23%	230,790	1.27%	257,481	1.62%
总计	22,484,489	100.00%	18,175,121	100.00%	15,877,926	100.00%

（五）主要原材料及重要供应商

公司在植物保护业务中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包括原药、原材料、基础化学品、代工费用、配制辅料、包装材料和标签等；公司在种子业务中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包括亲本种子、向代繁农户或代繁公司采购的种子、种衣剂和包装物等；公司作物营养业务为生产所使用的主要原材料包括煤炭、磷矿石、硫酸、硫磺等。公司重要供应商包括精细化工和特种化学品生产公司、种业公司及化肥生产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业务与技术”之“四、公司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六）主要生产模式、销售模式及重要客户

公司的植物保护业务主要生产模式包括原药合成及制剂配制与包装，种子业务主要生产模式为由农户合作伙伴制种并对其进行清选、分级、加工和包装，作物营养业务主要生产模式为按照终端客户市场需求制定月度产销计划，并按计划分配生产与外采的最佳组合。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业务与技术”之“一、公司主营业务、产品及服务”之“（五）主要的商业模式”之“3、生产模式”。

公司的销售模式为分销与直销结合，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业务与技术”之“一、公司主营业务、产品及服务”之“（五）主要的商业模式”之“1、销售模式”。

公司重要客户包括大型农业公司、综合食品企业、生产基地等，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业务与技术”之“三、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之“（二）主要客户”。

（七）行业竞争情况及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公司是全球领先的农业科技创新企业，拥有丰富的产品与业务组合，在全球重点农业市场占据领先地位。2021年公司在全球植保行业排名第一、种子行业排名第三、在数字农业领域处于领先地位；在中国植保行业排名第一、种子行业排名第一、作物营养行业排名第一，是中国现代农业服务行业的领导者。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业务与技术”之“二、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 公司竞争地位”。

六、发行人符合主板定位的说明

（一）公司业务模式成熟

先正达集团创立于2019年，在发展过程中继承并融合了全球多家重要农业公司的

创新资源。公司的发展历程可追溯至 1758 年, Rudolf Geigy 在瑞士创立制药公司 Geigy, 进行疟疾等昆虫传播传染病的研究。19 世纪, 传统企业建立并扩大了农用化学品业务, 帝国化学工业 (ICI) 也开展相应的农业化学业务。进入 20 世纪后, Geigy 先后与 Ciba 和 Sandoz 合并成立诺华 (Novartis), 帝国化学工业分拆捷利康 (Zeneca) 后与阿斯特拉 (Astra) 成立阿斯利康 (AstraZeneca)。2000 年, 诺华将旗下的农业业务与阿斯利康的农业业务合并, 成立了瑞士先正达。2019 年先正达集团应运而生, 除瑞士先正达外, 先正达集团的成员还包括由源自以色列的植物保护领先企业安道麦, 以及中化集团旗下秉持“科学至上”发展理念的农业业务板块。凭借着强大的创新驱动传统, 先正达集团成为其领域的全球领导者。

先正达集团由瑞士先正达、安道麦以及中化集团农业业务部门合并而成, 主营业务涵盖植物保护、种子、作物营养以及现代农业服务。先正达集团的植物保护、种子和作物营养业务一直都是各自传统公司的核心业务, 几十年来这些核心业务聚焦于创新和发展, 辅以合作和战略收购, 如收购尼德拉、瓦拉格罗、荃银高科等资产, 不断发展壮大。公司业务商业模式基本保持不变, 延续原业务板块的运营模式, 业务模式成熟。随着农业、科学和商业的现代化发展, 公司运用数字赋能农业, 引领数字农业发展趋势, 开展现代农业服务, 业务增长迅猛。

作为全球农业领域的创新龙头, 公司专注于持续开发新技术、新产品和新服务, 引领农业转型。公司业务发展的核心在于技术、产品和服务的研发, 公司的业务模式是创新研发驱动的, 是以持续研发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产品和服务为主的农业科技公司。与发行人相比, 同行业企业如科迪华、拜耳旗下的拜耳作物科学、巴斯夫旗下的巴斯夫农业解决方案板块等的业务模式与发行人基本一致, 均为创新驱动的农业科技公司, 包括发行人在内的全球农业科技龙头公司自 20 世纪以来长期发展, 业务模式已成熟稳定。

从具体的业务环节来看, 公司拥有成熟的采购、生产、销售模式。公司直接或间接采购货物和服务, 其中, 公司主要直接采购用于生产的原材料, 间接采购辅助货物和服务。公司植物保护业务主要生产模式包括原药合成及制剂配制与包装; 种子业务主要生产模式为由农户合作伙伴制种并对其进行清选、分级、加工和包装; 作物营养业务主要生产模式为按照终端客户市场需求制定月度产销计划, 并按计划分配生产与外采的最佳组合; 现代农业服务业务不涉及大规模生产。公司的销售模式为分销与直销结合, 公司

在全球主要市场设有营销网络体系，并配备专业销售团队为客户提供服务。

综上，公司基于超过 250 年的历史积淀，继承并融合瑞士先正达、安道麦、中化集团农业业务和业务模式，并由完善的研发、生产和商业基础推动发展。与其他全球农业科技龙头公司相似，公司经过长期发展，业务模式成熟稳定。

(二) 公司经营业绩稳定、业务规模较大

先正达集团旗下业务单元发挥竞争优势，实施差异化战略，在各自领域取得良好的经营业绩。为了更好地抓住全球农业转型带来的机遇，公司采取多项举措，继续推动业务单元密切协作、创造协同价值，加快创新、加速增长、提高生产力，吸引广泛的合作伙伴，为实现强劲的财务业绩表现奠定基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稳步增长，在中国市场表现出色，收入利润规模大。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22,484,489	18,175,121	15,877,926
营业成本	15,167,695	12,118,168	10,512,225
营业毛利	7,316,794	6,056,952	5,365,701
净利润	1,140,569	798,734	882,39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6,359	428,381	453,9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68,496	551,800	332,279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	3,661,268	2,875,039	2,757,652
调整后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调整后 EBITDA	3,748,113	2,985,476	2,790,889

根据相关公司年报，科迪华 2022 年收入为 175 亿美元，拜耳下属拜耳作物科学 2022 年收入为 268 亿美元，巴斯夫下属巴斯夫农业解决方案板块 2022 年收入为 109 亿美元；公司 2022 年收入约合 334 亿美元，在全球农业科技龙头公司中位居领先地位，业务规模大。

公司具有丰富的产品及业务组合，涵盖植物保护、种子、作物营养以及现代农业服务，产品种类丰富，业务规模大。公司的植保业务拥有广泛的产品线，涵盖除草剂、杀虫剂、杀菌剂、种衣剂等所有含有独特成分的产品种类，是行业内产品线最丰富的公司；公司在 400 余条产品线中累计开发了 6,000 余种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种子产品，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建立了世界领先的种质和性状平台，在国际主流的生物技术品种与性状中

占据较大份额；作物营养业务的工业类客户覆盖全国各区域大型肥料及化工生产厂商，农业类客户已覆盖至全国 98% 的农业县市，组成了中国最大的作物营养分销网络；在现代农业服务方面，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全国范围内建成运营 628 个 MAP 技术服务中心，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直接为 8.7 万规模农户提供全程种植技术服务、线下服务面积达到 2,883 万亩，线上数字农业系统为 230 万注册农户、超过 100 万个农场、超过 2 亿亩土地提供数字农业服务。

公司在北美洲、拉丁美洲、欧洲、非洲及中东地区、中国及除中国以外的亚太地区均有业务布局，经营区域范围广、业务规模大。公司根据不同区域的种植作物类型及病虫害特点，在全球各地推出对应的植保、种子产品，作物营养和现代农业服务则主要集中在中国。

综上，公司报告期内经营业务稳步增长，收入利润规模大，产品种类丰富，业务遍布全球，业务规模大。

（三）公司具有行业代表性

公司是全球植保行业的领导者和种子行业的创新者，全球范围内仅有少数企业具备与公司相近规模体量的创新能力。在植保领域，公司拥有业界领先的创新能力，包括涵盖数百万筛选化合物的资源库，目前行业内仅有拜耳、巴斯夫拥有与公司相似规模的化合物资源库；公司最终筛选出的新有效化合物数量处于行业领先水平，2016-2020 年，公司累计发现的新有效化合物合计 293 项，超过拜耳、科迪华、巴斯夫等国际领先公司；从新化合物的合成、筛选、验证到后续开发、登记、生产，公司在研发各个环节的研发技术均处于国际一流水平，仅有拜耳、科迪华、巴斯夫等国际龙头与公司拥有相近的研发能力。在种子领域，公司拥有覆盖全球所有主要商业种子品种的优质种质库，目前只有拜耳和科迪华在所有作物种类与地区中具有与公司数量相近的种质资源储备；公司 2012-2021 年新发现生物技术性状数量合计 13 个，与拜耳和科迪华同处全球顶尖水平，远高于巴斯夫新发现的 2 个。

作为中国农业领域的国家队，公司是国内农业科技领域最具优势的企业。公司汇聚全球资源、深耕中国市场，将先进的生物育种技术和优良性状引入中国，引领中国农业科技进步和种业的振兴。公司引入的多项海外顶尖技术为首次引进中国，大力促进国内育种技术发展，如首次引入单核苷酸多态性标记（SNP）技术应用于大批量样本检测，

并将检测结果用于商务决策；首次将全基因组选择技术体系应用于商业化育种；抗虫耐除草剂三价复合性状、抗虫耐除草剂五价复合性状、Enogen 与抗虫耐除草剂复合性状等生物技术性状（含回交转育技术）均为首次引进国内。公司在全球拥有超过 3 万份命名自交系玉米种质资源，目前已引入超过 3,000 份命名自交系玉米种质资源到中国。公司成功引进一部分优异的品种在中国成功地进行了商业化。

公司始终处于行业领先地位，根据 AgbioInvestor 和 Kynetec 的统计数据，公司 2021 年在全球植保行业市场占有率先排名第一、种子行业市场占有率先排名第三；根据灼识咨询、前瞻产业研究院和中国农药协会的统计数据，公司 2021 年在中国植保行业市场占有率先排名第一、种子行业市场占有率先排名第一、作物营养行业排名第一。公司在数字农业领域处于领先地位，公司的现代农业服务为中国农户提供强有力的支持。

公司是全球植保创新药与生物育种行业尖端科技的代表，对我国农业科技转型升级有着重要意义。公司作为世界农化科技巨头，掌握众多前沿技术，拥有丰富的产品组合和遍及 100 多个国家的经营网络，产品得到市场广泛认可，荣获国内外多项奖项。

公司在“十三五”和“十四五”期间承担了多个与主营业务和核心技术相关的国家重大科技专项项目。此外，公司根据科学技术部批复，联合有关高校、科研院所和龙头企业运营国家玉米种业技术创新中心（以下简称“玉米创新中心”）。玉米创新中心是我国农业领域首批国家级技术创新中心，联合外部创新资源，组织科技联合攻关项目，为种子行业提供生物育种分子检测等公共服务，与行业主管部门、科研单位和企业等一起建立生物育种产业化监管体系的行业标准。

综上，公司拥有业界领先的创新能力，引领中国农业科技进步和种业的振兴，其各个业务领域的市场占有率均位于前列，产品得到市场广泛认可，荣获国内外多项奖项，并承接了多个国家重大科技专项项目，具有行业代表性。

综上所述，公司具有“大盘蓝筹”特色，业务模式成熟、经营业绩稳定、规模较大、具有行业代表性，符合主板优质企业的定位。

七、发行人技术先进性、研发技术产业化情况及竞争优势

（一）技术先进性

世界农业正面临着日益严峻的挑战，既要满足不断增长的人口的粮食需求，又要应对复杂的气候变化，需要先正达集团为代表的农业科技企业不断创新，提供创新解决方

案来推动农业转型，以应对粮食短缺和气候变化的挑战。作为农业领域的创新引擎，先正达集团在其业务各个领域拥有独特的专有技术和研发能力，来应对农业方面的挑战，不断开发新技术和新产品并在全球农业领域内开拓创新成果的应用。

先正达集团在其所有涉及的产品线以及目标市场上都占据全球领先地位，拥有丰富的产品与业务组合，在最具增长潜力的中国市场拥有独特的资源与优势。尤其是先正达集团打造的现代农业技术服务平台，打造了以农户为中心的创新农业服务平台，正以跨越式成长，引领 21 世纪中国农业的变革与现代化进程。

先正达集团大力投资于植物保护、种子、生物制剂以及现代农业服务。先正达集团拥有行业领先的研发平台，2020 年、2021 年和 2022 年研发总投入分别为 102.77 亿元、113.68 亿元和 127.69 亿元。公司需要不断投入研发，以确保新增的在研产品不断升级迭代，从而适应气候变化的压力、病虫害的不断演变及由此产生的抗药性，以及消费者和食物链对差异化产品要求的变化等许多重要因素。

在植保业务方面，先正达集团拥有全球最先进的专利产品研发能力，通过领先的化学设计和合成技术等，持续创新并扩充在研产品以应对日趋严重的病虫草害的抗性问题的。公司目前拥有丰富的新产品在研项目。同时先正达集团也是非专利植保产品领域的领导者，拥有世界上最为丰富的、涵盖多种原药的产品线。

在种子业务方面，先正达集团拥有尖端的生物技术和精准育种技术。通过对基因编辑、基因组学和数字技术等技术能力的灵活运用，先正达集团有效提升了研发效率，建立了世界领先的种质和性状平台，在国际主流的生物技术品种与性状中占据很大份额。先正达集团还与其他公司和学术机构建立了合作关系，以进一步挖掘优异种质和性状。

在作物营养方面，先正达集团在养分高效利用、微生物肥料、特种肥、土壤健康与新型肥料集成及精细磷酸盐等领域积累了多项先进技术成果，在作物营养行业得到广泛应用。

在现代农业服务方面，先正达集团在品种筛选、精准农业、农机技术等领域取得了多项先进技术成果，并聚焦卫星遥感、精准气象、病虫害预警和区块链等数字农业技术，打造了行业领先的农业服务平台。

先正达集团拥有领先的数字农业平台，包括 Cropwise™平台以及中国的现代农业技术服务平台，并通过收购巴西的 Strider 平台和东欧的 Cropio 平台，进一步加强全球数

字农业板块在地域覆盖、数据积累及算法提升等方面的能力。此外，先正达集团在人工智能表型分析、图像识别精确应用、遗传与环境及管理相互作用等领域拥有领先的能力。

先正达集团在各个领域持续开展创新并不断增强其核心竞争力，通过投资基础设施、升级先进设备和招聘专业人才以充分发挥研发优势，并保持在现代农业产业的领先地位。先正达集团还在巴西、中国、印度、以色列、瑞士、英国、美国等地区持续投资，实现现有主要研发基地的升级，并在全球范围内新建研发基地，进一步提升技术和研发水平。

(二) 研发产业化

先正达集团拥有极具竞争力且完备的研发流程与能力，包括：产品安全监管能力，可有效保证研发和注册产品的安全性和有效性，确保产品符合注册地和销售地的监管标准和法律；专有田间试验能力，可广泛测试产品的有效性、安全性和稳定性等特征；全球登记注册能力，能确保新产品在全球目标市场完成登记和导入。

先正达集团在全球各个市场设有技术服务团队，与农户、分销商和农艺师保持紧密合作，确保先正达集团产品能够高效商业化，实现创新成果的最大化。

(三) 竞争优势

先正达集团的竞争优势如下：

1、全球植保及种子领导者，引领中国生物育种技术的发展

种子业务全球排名第三，并在下一代生物育种研发领域具有广泛的布局；

作为中国农业领域的国家队，具有独特优势将全球先进的生物育种技术引入中国；

植保业务全球排名第一，在快速增长的生物植保板块处于领先地位；

专注可持续发展，为业务长期增长奠定坚实的基础。

2、全球领先的研发创新能力与商业化能力

全球农业创新的领导者，拥有业界领先的创新及研发能力，每年投入超百亿元用于新产品研发，拥有近八千名研发人员，取得了诸多突破性的成果；

在植保领域拥有涵盖数百万化合物的资料库，以及全球一流的新化合物创制能力和制剂复配能力；

在种子领域拥有覆盖所有主要商业种子品种的优质种质库、丰富的基因型和表型资

源数据，以及全球领先的新性状研发能力；

广泛应用高通量筛选、大数据和人工智能等技术提升研发效率；

拥有全球领先的商业化能力，面对高度复杂监管环境，可以将研发成果迅速推向100多个国家和地区。

3、领先的现代农业技术服务平台，用数字赋能农业产业链

在中国创造性地打造了现代农业技术服务平台，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模式服务广大农户和合作伙伴，报告期内收入增长超过4倍；

自主研发包括遥感技术、精准气象、病虫害预警、精准种植模型等数字农业技术，帮助农户控制种植风险，提高种植收益；

在全球各个主要地区均有领先的数字农业平台。

4、拥有经验丰富的管理团队和全球一流的研发人员

拥有业内唯一既对中国市场有着深入理解和广泛联系，又有着数十年国际化管理经验的领导团队；

业内公认的优秀雇主，能够在全世界各地吸引优秀的研发人才。

5、发挥业务协同的优势，提高市场份额，提升财务业绩表现

各业务板块发挥竞争优势，实施差异化战略，在各自领域取得良好的经营业绩，并通过密切协作创造协同价值；

报告期内克服了外部环境因素的挑战，市场份额不断提高，财务表现不断提升。

以上五条竞争优势将在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业务与技术”中进一步阐述。

八、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先正达集团报告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度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度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资产总额（万元）	57,310,198	49,312,238	48,230,23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1,399,738	18,617,282	18,992,687
资产负债率（合并）	52.99%	46.67%	40.5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13%	2.59%	0.20%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度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度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2,484,489	18,175,121	15,877,926
净利润(万元)	1,140,569	798,734	882,3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786,359	428,381	453,9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768,496	551,800	332,27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056	0.3844	59.48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056	0.3844	59.48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3%	2.28%	6.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373,924	2,440,077	1,727,878
现金分红(万元)	-	-	-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68%	6.25%	6.47%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万元)	3,661,268	2,875,039	2,757,652
调整后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调整后 EBITDA(万元)	3,748,113	2,985,476	2,790,889

九、审计报告截止日后的主要经营情况

先正达集团财务报告的审计截止日为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间，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公司经营模式、主要原材料采购、技术研发、生产及销售等业务、主要客户及供应商的构成、税收政策以及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等方面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十、发行人选择的上市标准

发行人符合并适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3.1.2 款中第（三）项所规定的上市标准，即“预计市值不低于 80 亿元，且最近一年净利润为正，最近一年营业收入不低于 8 亿元”。

十一、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

十二、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战略

（一）募集资金运用

经先正达集团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上市所募集的资金扣除发行费

用后，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名称	拟投入资金金额	拟投入资金比例(%)
1	尖端农业科技研发的费用和储备	1,300,000	20.00
2	生产资产的扩展、升级和维护以及其他资本支出	390,000	6.00
3	扩展现代农业技术服务平台(MAP)	780,000	12.00
4	全球并购项目	2,080,000	32.00
5	偿还长期债务	1,950,000	30.00
	合计	6,500,000	100.00

(二) 未来发展战略

作为以可持续发展为核心的全球领导者，公司围绕如下方面制定了未来发展战略：

- 1、通过创新引领农业转型
- 2、拓展以农户为中心的创新农业服务平台
- 3、拓展业务版图，实现协同效应
- 4、推动业务可持续发展

以上四条战略将在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业务与技术”中进一步阐述。

十三、其他对发行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其他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第三节 风险因素

投资本公司股票有一定的风险。公司认为以下因素可能对公司股票价值产生影响。投资者应阅读本招股说明书相关详细信息,并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就风险形成自己的观点。本节所列示的风险清单可能会发生变化,其中存在公司无法预见的风险,或者在未来可能被视为不重要的风险。此外,投资者还应注意公司所在的法律和监管体系可能与投资者所在国家不同。

一、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一) 产品审批风险

1、植保产品审批、注册或更新注册失败的风险

为将产品投放市场,先正达集团的产品必须获得不同市场日趋复杂的监管系统的批准。比如其植保产品,需在包括中国、美国和欧盟在内的大多数市场,通过安全性、有效性和环境影响的测试才能进行注册。此外,在许多市场,先正达集团必须对其部分产品进行定期的注册状态更新,证明它们符合日趋严格的最新标准。由于不同地区监管机构设置了不同的审批标准,即使同类产品已经在部分地区获得批准,仍然有可能在其他地区面临注册延后或失败的风险。此外,一些国家对植保产品残存量设置了上限,因而先正达集团在向该等国家销售产品时可能面临残存量超标、进而产生相关产品注册的风险。

2、生物技术品种的审批风险

对于包含生物技术性状或由新型育种技术培育的生物育种产品(合称“生物技术品种”),可能会在某些重要市场发生种植生产已批准,但是进口许可尚未审批通过的情况,进而影响先正达集团在该等国家销售该等生物技术品种。如先正达集团未取得相关进口许可的情况下,对相关产品进行销售,可能会面临索赔、潜在索赔、贸易中断等风险。对于常规种子产品在不同市场的注册及审批,先正达集团面临许多严苛的条件,比如在中国等重要市场,必须证明植物新品种的新颖性、特异性、一致性和稳定性;在欧盟,还需证明其相对现有品种的优越性等。此外,在生物技术性状未获批准的常规种子产品中,如果检测到生物技术性状,即便是少量存在,都可能影响该等产品的销售,并有可能导致包括作物销毁、索赔或产品召回在内的潜在风险,进而对先正达集团的经

营造成不利影响。上述情况可能会对先正达集团的业务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未能在相关市场获取或维持必要的产品注册和许可还可能进一步影响其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包括无形资产价值在内）。

先正达集团的生物技术产品中，生物育种种子主要在美国、巴西、阿根廷、加拿大销售，该等国家允许生物育种种子的商业化种植和销售，但要求在商业化前获得或完成必要的许可或登记。此外，在上述国家以及不少其他国家和地区，如欧盟和俄罗斯等，先正达集团的生物育种种子培育出来的作物在取得必要的许可或登记的前提下，作为食品或饲料被进口和销售。先正达集团已按照要求取得并遵守该等许可或登记。如果先正达集团未能维持或续延前述许可或登记，或者未能遵守由于法律政策的发展而不时出台的新增或额外的要求，可能导致先正达集团的生物技术品种相关业务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中国政府的《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负面清单）》，外国投资者不得投资农作物苗种转基因品种的选育及其转基因种子的生产，先正达集团境外子公司及其在中国设立的外商投资企业在中国境内开展业务，应遵守《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负面清单）》等相关规定。此外，先正达集团将国际领先的研发创新能力运用于中国业务开展亦与相关产业政策的演变进度相关。

（二）仲裁、诉讼风险

公司拥有系统、完善的合规风控机制，以处理全球范围内的法律及合规事务及潜在的法律风险。但先正达集团作为在不同法律环境下经营业务的跨国公司，不可避免地面临索赔和诉讼。先正达集团存在多项有关产品责任、知识产权、生物技术、产品监管、商业事务、侵权、合同、反垄断指控、雇佣事宜、环境影响和其他事项的索赔和诉讼，以及政府部门的质询和调查，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公司治理及独立性”之“三、报告期内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以及“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之“三、重大诉讼或仲裁”。该等未决或未来潜在的索赔、诉讼或者政府部门的质询和调查的最终结果或严重程度，当前无法准确预估，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即便先正达集团抗辩理由充分也并不能保证或意味着取得胜诉结果，因此可能影响先正达集团的经营业绩，导致先正达集团发生包括律师费在内的大额费用（即使胜诉），损害先正达集团的声誉，影响先正达集团产品或服务的市场需求，以及限制先正达集团从事商业活动的能力的风险。

此外，由产品责任、人身伤害等事项造成的索赔事项亦会对先正达集团造成商业和

声誉方面的风险,尤其是因为先正达集团提供的化学类产品可能被声称对人体和环境有害。过去几年里,美国及其他地方出现了农业企业因产品责任被索赔、农业企业支付巨额和解金的案件,先正达集团亦因此类事项被起诉,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之“三、重大诉讼或仲裁”。先正达集团就其认为责任概率较大、且可合理预估的潜在责任已经计提准备金,但实际责任可能与预估有重大差异。先正达集团尚不确定已经计提准备金的特定事项最终会被认定的责任。虽然先正达集团备有全球保险计划,但保险未覆盖或未完全覆盖的重大产品责任、人身伤害索赔或其他法律程序,可能会对先正达集团的经营业绩或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 知识产权保护的风险

科技创新系先正达集团能否保持其业务长期发展、增长的核心要素之一。受相关知识产权保护的产品通常比未受保护的产品能带来更高的收益。先正达集团获得及维护其知识产权的能力,对其研发投入回报和盈利能力的保障至关重要。先正达集团一直致力于防范产品仿冒、产品串货、知识产权的侵犯及滥用等相关侵权甚至犯罪行为的发生,具体措施包含:在相关产品生产、使用或进口的司法管辖区内对专利、植物品种和商标进行注册,商业秘密保护以及其他手段(如监管数据保护),积极与世界各地相关部门合作。

当前,全世界范围内非法产品交易的方式和事件日益复杂和增多,因此,先正达集团在保护措施完备的情况下依然无法完全杜绝侵权事项的发生。此外,在相关知识产权申请过程的早期以及该等权利的整个生命周期,可能会面对来自其他第三方的挑战和阻碍。因此,先正达集团的产品存在不能在所有司法管辖区都享有知识产权带来的全部利益的风险。

由于部分国家不能提供强有力的知识产权保护,因而在该等国家获取并保障知识产权可能会存在进一步的困难。同时,部分政府已经释放出考虑弱化植物相关发明领域知识产权的信号。上述事项可能会对先正达集团的产品和服务的定价和销售产生不利影响,并对受专利保护的相关产品带来的收入产生重大影响。

先正达集团亦有可能面对来自于第三方的侵权起诉,并寻求包括禁令在内的侵权救济。抗辩此类主张(即使是没有根据的主张)需耗费一定的时间及成本。此外,此类索赔主张一旦成立,亦可能迫使先正达集团签订许可协议以获取知识产权、开发非侵权产

品, 和/或向索赔人支付赔偿等不利事项, 进而对先正达集团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由于技术变革持续加速, 在某些司法管辖区专利申请过程保密, 以及对于新兴技术相关专利的所有权或保护范围的界定所涉及的复杂法律程序结果难以预测, 竞争对手可能会优先获得先正达集团尚未完成注册的类似或相同技术的专利。该等专利可能会影响先正达集团现有或拟推出产品或服务的市场价值; 并且如果先正达集团已经在不知情的情况下使用了该等专利所覆盖的技术, 则先正达集团不得不寻求使用该技术的许可, 否则必须停止使用该技术, 而是否能够以可接受的条件获得相关许可存在不确定性。上述事项均有可能提升相关产品的生产成本或降低其收益, 进而对先正达集团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美国和欧盟等主要市场的法律和判例的变化也可能有碍先正达集团为其产品获得及维持知识产权。

(四) 有关雇佣、薪酬和福利的法律、法规和合同义务风险

先正达集团在世界各地雇佣员工, 其雇佣关系均受当地法律、法规或合同的约束。鉴于其员工数量大、种类多、涉及地域广, 可能会发生不同类型的雇佣相关的争议或索赔。此外, 当地相关法律法规的变化, 亦有可能影响先正达集团相关工作人员的招募及聘用。该等争议、索赔, 以及法律法规的变化可能会对先正达集团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五) 复杂监管及法律环境造成的经营及成本增加的风险

先正达集团的业务覆盖全球, 受到广泛的法律约束, 包含反垄断、食品和药品、人力资源、环境健康与安全、税收、国际贸易、银行和财政、反腐败、反联合抵制、隐私、信息交换和存储、经济制裁、反制裁、反倾销、产品、技术、信息和服务的进出口等众多方面, 以及现行、审议中与潜在的针对外资持有、租赁、控制和使用土地及其他资产的法规限制。报告期内, 先正达集团在境内外受到了一系列处罚及政府调查和索赔事项, 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公司治理及独立性”之“三、报告期内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之“三、重大诉讼或仲裁”。前述复杂的监管环境, 会对先正达集团的经营带来负面影响, 具体包含: 成本增加、市场开拓受限、处罚、索赔以及强制执行等。此外, 如果未来监管环境进一步变化且先正达集团未能妥善预期及遵守前述变化及新的法规, 则可能会对先正达集团正常经营活动的开展带来额外的成本和限制, 甚至发生处罚或索赔, 进而对先正达集团的经营造成不利的影响。

此外,先正达集团在美国拥有大量资产和业务,并且可能会继续扩大在美国的业务,任何与先正达集团在美国境内资产和业务有关的收购或投资行为,或需要经过美国外国投资委员会(“CFIUS”)的审查。

(六) 地缘政治风险

全球政治、经济和贸易政策日渐加剧的波动可能导致全球贸易的不稳定以及全球经济增长放缓,进而可能对先正达集团的经营发展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1、额外的贸易限制、成本增加以及制裁将对先正达集团在全球部分地区的业务造成不利影响,具体包括加征关税和进口税、设置配额或其他非关税壁垒、进出口限制、许可限制、施加制裁、更改外商投资限制、强制性剥离或限制资产及其他报复性措施等事项。该等事项对先正达集团的负面影响可能涉及其声誉、产品销售以及现有的法律及财务安排等多个方面,进而对其经营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2、公司在俄罗斯和乌克兰有实质运营。目前俄罗斯和乌克兰的冲突已经对先正达集团在当地的经营和业务造成一定影响,并可能持续造成影响。俄乌冲突导致的政治动荡和欧美等国家和地区对俄罗斯的制裁以及俄罗斯反制措施,也将直接和间接地以多种形式影响公司在该地区的经营。此外,持续的冲突还可能引发国际谷物和农业市场震荡,以及其他对国际政治和经济环境的深远影响,这些都可能对全球运营的先正达集团带来一定的影响。因此若局势持续恶化,且公司未能采取有效措施,公司相关收入和利润可能出现下降,相关资产可能出现减值损失,公司由此面临经营业绩增速放缓甚至大幅下滑的风险。

3、先正达集团作为一家中国国有控股企业,中美之间持续的贸易争端以及其他政治因素导致的摩擦可能会影响先正达集团。上述贸易争端的结束时间以及未来是否存在进一步升级或被其他国家效仿的风险均存在较大不确定性。由地缘政治所导致的任何贸易限制、费用或制裁,都可能会对先正达集团的业务、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4、此外,中美之间的贸易紧张局势可能给世界经济增长带来压力。美国政府对来自中国的商品及贸易进行限制,虽然两国已于2020年1月达成第一阶段经贸协定,但中美之间未来贸易谈判的进展仍不明朗。中美之间贸易或其他紧张因素的进一步升级,或有关升级的新闻和传言,都可能给全球经济带来不确定性,进而可能影响先正达集团

的业务经营。

(七) 土地风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 发行人下属存在租赁使用较多划拨地、农用地的情况。其中少量农用地上建造附属设施、建筑物未办理设施农用地备案或未办理农业用地转为建设用地的审批手续的情况。虽然前述土地及其相关附属设施、建筑物不属于发行人的主要生产经营场所, 对发行人的营业收入及利润贡献有限, 但依然存在无法继续使用该等土地、建筑物或相关子公司受到主管部门处罚并进行搬迁的风险, 进而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八) 商誉减值风险

先正达集团的商誉主要由收购瑞士先正达所致。中国化工于 2017 年 5 月收购瑞士先正达, 合并成本超过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部分确认为商誉。先正达集团于 2019 年成立后, 以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方式承接了收购瑞士先正达产生的商誉。2020 年末和 2021 年末, 先正达集团确认的商誉账面价值分别为 1,664.13 亿元和 1,632.06 亿元, 分别占总资产的 34.50%和 33.10%。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先正达集团商誉账面价值为 1,781.59 亿元, 占总资产的 31.09%。其中因收购瑞士先正达(自 2019 年开始将相关的商誉在先正达植保和先正达种子两个分部中予以拆分)、Adama Solutions、中化云龙、荃银高科和其他公司确认的商誉分别为 1,712.49 亿元、48.05 亿元、5.31 亿元、6.52 亿元和 9.22 亿元。先正达集团每年均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尽管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未对商誉计提减值, 但如果被收购公司未来运营状况未能达到预期, 先正达集团可能面临商誉减值的风险, 可能降低先正达集团的盈利水平, 并且可能导致先正达集团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下降, 建议投资者充分关注商誉减值的风险。

(九) 无形资产减值风险

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包括非专利技术、商标权、专利权、软件、特许权及其他。2020 年末、2021 年末及 2022 年末, 先正达集团的无形资产分别为 1,033.87 亿元、988.68 亿元和 1,051.13 亿元, 占总资产的 21.44%、20.05%和 18.34%。若因宏观经济及公司所处行业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技术迭代等致使无形资产发生减值, 将对公司盈利水平造成不利影响。

（十）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及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增加的风险

2020年末、2021年末及2022年末，先正达集团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351.48亿元、398.34亿元和469.72亿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25.48%、25.90%和23.73%，占同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22.14%、21.92%和20.89%。如果先正达集团不能有效管理应收账款，可能面临一定的营运资金紧张以及坏账损失风险。

（十一）存货跌价风险

2020年末、2021年末及2022年末，先正达集团存货的账面价值分别为558.64亿元、676.75亿元和991.71亿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40.49%、44.01%和50.11%，先正达集团的存货跌价准备余额分别为26.08亿元、30.61亿元和40.08亿元，占存货账面价值的比重分别为4.67%、4.52%和4.04%。市场总体库存水平可能对市场需求和价格造成不利影响，未来如果出现存货的销售价格不能覆盖成本和相关销售费用的情况，可能存在存货跌价增加的风险。

（十二）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税收政策、惯例、法律法规的变化可能会影响先正达集团的经营成果。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及其子公司按其注册当地的税收法规计提税费并享受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先正达集团及其子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八、主要税项”之“（二）所得税及税收优惠”。

如果未来相关国家变更或取消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或先正达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不再符合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条件，可能导致先正达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不再享受对应税收优惠政策，这将会对先正达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十三）税收监管风险

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关于税基侵蚀和利润转移（BEPS）的行动计划发布后，各国政府将要求企业在应税利润分配方面提供更大的透明度，包括正在进行的有关自动信息交换的新多边标准的开发。这一举措可能会导致政府限制或不再接受当前合法的税收筹划策略，并可能导致先正达集团的实际税率提高。

此外，先正达集团在多个国家和地区经营业务并进行纳税申报。各地税务政策和监管环境复杂多样，先正达集团存在多项与当地税务主管部门在税款计算和支付方面产生

的调查和争议,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之“三、重大诉讼或仲裁”。先正达集团就其认为责任概率较大、且可合理预估的潜在责任已经计提准备金,但实际责任可能与预估有重大差异。此外,如果先正达集团未能正确理解或未能及时根据当地税收政策的变化做出相应调整,可能会面对被采取税收监管措施的风险。该等未决或未来潜在的税收监管方面的调查或争议的最终结果,当前无法准确预估,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可能会对先正达集团的经营业绩或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十四) 汇率风险

先正达集团在全球范围内开展业务。2020年、2021年及2022年,先正达集团计入财务费用的净汇兑损失分别为9.83亿元、11.70亿元和-23.79亿元,净汇兑损失的绝对值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9.29%、10.93%和17.31%。先正达集团的汇兑损失主要是由于销售、采购、支出、贷款等采用的货币不同于先正达集团及其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造成的。先正达集团虽然已经使用远期外汇合约和外汇期权等金融工具对冲源于现有资产和负债以及预计收入和成本的外币现金流量汇率风险,但是如果境内外经济环境、政治形势、货币政策等发生变化,导致汇率大幅波动,先正达集团仍将面临汇兑损失的风险。

(十五) 全球管理风险

先正达集团是由中化集团和中国化工下属从事农业业务的公司重组整合而成的。先正达集团需要投入较多精力、资源,并对部分业务进行调整优化,以实现集团的最终业务整合目标。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先正达集团共有子公司423家,遍布全球。由于各子公司地理位置、当地监管要求、政治文化上存在一定差异,先正达集团的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较为复杂,对先正达集团内部管理、统筹规划、生产组织、技术保障、项目研发和商务支持等方面提出较高要求,如果先正达集团管理层不能持续保持满足前述要求的管理水平,保证先正达集团的运作机制有效运行,可能因管理和内部控制不到位而产生管理控制风险,导致先正达集团员工与客户的流失、业务的中断、高于预期的成本及整合时间,会对先正达集团的业务和发展前景造成不利影响。

(十六) 新产品研发的商业化风险

公司研发创新能力对公司长远发展至关重要。农业行业企业的研发投入大、耗时长、不确定性较大。以开发新型植保或种子产品为例,从研发、测试、注册,到产品推出,

甚至可能超过 10 年的时间,且具体时间长短因产品和国家的不同而有很大差异。此外,研发作物营养产品、开发数字解决方案,也需要耗费大量的资金、时间和资源。由于公司的化合物及生物技术产品等在研发过程中需满足高标准的产品性能与安全要求,该等产品在研发过程中可能因无法满足上述标准导致研发失败,或者未能得到销售该等产品所必需的监管批准而无法成功商业化。即使产品成功获批投入市场,也无法确保其在商业上获得成功。此外,在公司开发和保护新技术并将相关新产品、新服务和数字解决方案推向市场的过程中,竞争对手可能率先推出有竞争力的替代产品或服务。如果公司未能有效应对竞争,其经营业绩可能会受到损害。

(十七) 在高风险国家开展业务的风险

公司在全球众多国家开展业务,其中部分国家的经济和贸易结构尚不成熟,政治和经济不稳定,可能存在腐败或其他非法活动,影响公司在该等国家持续经营的稳定性。恐怖主义、战争及内乱可能会削弱公司在某些国家和地区开展业务的能力,而且可能会影响国家之间商品和服务的有效流通。美国或其他国家可能会对被认为违反国际协议的国家实施经济制裁,这可能会影响公司在被制裁国家的业务运营。同时请参见本节“一、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之“(六)地缘政治风险”。

(十八) 部分原材料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2020 年、2021 年和 2022 年,公司从前五大供应商采购的金额占当年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60%、6.27%和 6.49%。对于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采购,若个别供应商不能及时、保质、保量提供产品或服务,可能长时间扰乱正常运营,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若部分供应商未能规范运营,可能对公司的声誉产生负面影响,也可能导致公司违反特定法律法规。

(十九) 部分生产、供应及物流服务代工的风险

公司将部分生产、供应和物流代工给第三方通常是有利于经营的,若因内部问题、市场、金融、行业不景气等情况导致第三方未能保质、保量地履行其生产、供应及物流责任时,可能会影响公司提供产品、开展业务的能力。

(二十) 销售渠道风险

公司通过多种销售渠道销售其产品和服务,这些渠道包括分销商、零售商、批发商、授权厂商等。销售渠道合作伙伴的表现将直接影响先正达集团业绩,其业绩下滑可能会

对先正达集团的经营能力和财务业绩产生影响。

同时,公司所处相关行业正面临着销售渠道进一步整合的态势,该等渠道整合可能导致公司丧失销售渠道合作伙伴,进而影响公司的销售范围和盈利能力。此外在某些情况下,公司及同业企业有时会面临被指责未能将某些市场参与者纳入其销售渠道,而最终导致使用公司产品及服务的客户受到反垄断损失的情况。

(二十一) 关键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的经营依赖其管理层及其他关键员工在植保、种子、作物营养行业及所运营的特定市场的能力及丰富经验。流失高级管理人员或关键员工,可能对先正达集团运营结果产生负面影响,若高管人员或关键员工被竞争对手聘用,可能会进一步对先正达集团的业务造成不利影响。先正达集团的成功取决于能否在公司内部创造一个包容的工作环境,整合新的员工,并不断吸引、管理并留住所需的优秀管理人员、技术人员、生产人员和商务人员等。如果不能保持与员工的有效沟通,公司日常运营的业务可能会受到干扰,生产力水平下降,员工离职比例升高,进一步影响公司的运营和财务业绩。

(二十二) 数据安全与信息系统风险

数据安全隐忧和信息技术系统的中断,都可能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的业务开展依赖于复杂的信息技术系统,以支持业务的正常开展以及内部和外部的通信沟通。公司为客户提供的信息与通信技术系统规模大、复杂性高,可能会受到攻击,导致产生数据安全漏洞。员工和信息系统供应商有意或无意的行为,可能导致未经授权访问敏感数据或利用授权访问非法盗用数据等,此类活动可能导致公司面临索赔及处罚、业务中断、延误或声誉受损等。此类数据安全漏洞和数据盗用可能导致商业秘密泄露。此外,公司的信息与通信技术系统可能被破坏、被恶意入侵或植入电脑病毒,从而影响公司生产、订单处理、现金收款和支付、会计报告,或其他关键业务流程。

公司的商业秘密信息在正常业务经营中会披露给第三方,如根据合同要求提供给供应商的相应信息。拥有公司信息的第三方可能遭受先正达集团在信息与系统方面所面临的相似损失或盗用的风险。此类损失或盗用可能导致先正达集团被索赔、罚款。与公司合作的供应商、中介等也可能拥有易受第三方攻击、易受数据安全漏洞攻击、易受病毒或其他网络安全事件影响的信息和通信技术。此类网络安全事件可能导致先正达集团的业务或运营中断,并因此对公司的业务或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十三) 收购与投资风险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会持续开展对部分公司或业务的收购及投资(包括与其他公司的战略合作),这些收购及投资涉及到多种可能影响先正达集团经营业绩的风险,包括:①整合被收购公司的经营系统、员工、文化等;②公司正在进行的业务可能受到干扰,如开展收购或投资业务影响管理层对于现有核心业务的资源投入;③可能无法从收购或投资中获得预期的财务收益和战略收益;④承担直接的、或有的或未预料到的责任,包括诉讼责任或监管和合规责任;⑤被收购方未能及时交付被收购资产或股权的所有权,未能遵守收购协议的条款或进行欺诈活动;⑥外商投资限制或相关监管风险;⑦被收购或投资企业未来的经营业绩依赖于被收购或投资企业现有管理层的关键人员;⑧与收购业务相关的监管风险,如先正达集团可能因监管原因被要求处置部分现有业务或收购业务的风险;⑨进入先正达集团经营经验有限的地区或市场的风险;⑩环境风险。

收购或投资后,公司可能会承担相应的债务、法律索赔等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责任和其他侵权索赔、违约索赔、就业有关索赔、环保索赔、合规责任、危险材料或危险材料责任、税收负债等。如果公司需要承担这些责任中的任何一项,并且没有就此责任获得足够的保险、或从信誉良好的交易对手处获得可强制执行的赔偿保证,则可能会承担重大损失。若履行相关赔偿责任可能会对先正达集团的业务、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甚至重大不利影响。

被收购企业的业绩及企业内部问题可能影响被收购企业的投资价值。对于合并后的企业或合资企业,除上述与收购有关的事项外,公司还可能会产生与合资企业股东协议履行相关的风险,因合并后的实体或合资企业治理而产生风险,因合并后的实体或合资企业的合伙人或共有人间分歧而产生风险。就资产剥离而言,公司可能因违反协议或未能遵守任何资产剥离协议下的承诺而承担责任。此外,先正达集团可就剥离交易的子公司或业务的某些责任,向剥离交易对手方进行赔偿。如果这些债务成为现实,可能对先正达集团的业务、财务状况和经营结果产生不利影响,甚至重大不利影响。

(二十四) 生物育种和合成化学品技术推广的风险

公司投入大量资源开发生物技术及新型植物保护和作物营养等合成化学品技术,若消费者对产品的接受程度不足,可能会对公司的公众形象和财务业绩产生负面影响。出于对食品安全和环保问题,及对农业化学品残留的担忧,非政府组织和消费者可能不认

可生物育种产品的推广、植物保护产品和作物营养产品的施用,从而影响世界其他地区对上述产品的接受程度和监管态度,进而限制利用上述技术的商业机会。

同时,非政府组织和消费者团体可能试图影响政府监管机构,并在某些情况下提起诉讼,以限制生物育种技术和合成类化学产品的推广使用,这些行为可能会扰乱部分植物保护产品、作物营养产品或种子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从而对公司业绩产生负面影响。

(二十五) 隐私资料管理风险

公司经营过程中形成并处理各类数据,包括客户等第三方的个人数据和业务数据。数据的不当收集、托管、使用或披露可能会损害公司声誉,并对公司业务产生不利影响。无法有效备份和恢复数据可能导致数据永久丢失,导致经营不符合法律法规并损害先正达集团的业务开展。

欧洲通用数据保护条例(GDPR)(EU 2016-679)规定了一系列合规义务,其他司法管辖区还颁布了其他隐私保护和数据保护的相关的法律和条例。这些数据保护法规要求先正达集团巩固其数据保护系统以增强安全性并保护数据主体权利。数据保护法规不仅要求相关公司彻底审查和加强其数据保护系统(包括政策、组织和技术),还增加了先正达集团和其他公司受到缺乏根据的、旨在达成实质性和解的诉讼索赔、被监管调查、处罚或被采取其他行动以及产生负面宣传的可能性,从而影响消费者和合作伙伴对先正达集团业务的信心。

由于法律法规的复杂性,先正达集团遵守对数据的收集、使用、存储、转移、披露和安全相关的多部适用法律法规的难度可能会增强,运营成本可能会增加。

(二十六) HSE 合规及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风险

公司可能面临未严格遵守健康、安全与环保相关的法律、法规和标准的风险,可能无法实现可持续发展的目标和承诺。

公司须要严格遵守健康、安全与环保相关的法律、法规和标准,从而导致先正达集团更高的合规成本,并可能因违反规定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先正达集团还可能受到运营地监管部门针对特定行业或地区的对能源消耗或污染排放的限制,该等限制可能进一步影响先正达集团相关生产项目的正常运行,进而对其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若公司未能履行在可持续发展方面的义务,可能会对公司声誉及企业长期运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可能受到气候变化的影响,气候变化可能影响作物的生长季节、水资源

可利用量、虫害和作物产量,进而影响产品的需求情况、供应能力,并可能需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的业务涉及化工领域,在生产过程中需要涉及有害材料等危险化学品,导致公司需要面对生产安全的经营风险,且该类风险无法通过保险充分消除。

二、与行业相关的风险

(一)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2020年、2021年及2022年,先正达集团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分别为65.90%、66.62%和66.88%。先正达集团购买的原材料会受到石油价格、天然气价格波动的间接影响,以及在先正达集团从协议种植者购入种子时,受商品价格波动的直接影响。先正达集团通常会将原材料价格上涨的影响转嫁到销售价格中。如果未来原材料价格上涨的影响无法通过销售价格转嫁,将降低先正达集团的利润率,并可能对其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产生不利影响。

(二) 全球农业生产波动的风险

美国、欧洲、印度、巴西、中国和其他全球农业地区的生产情况直接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农业种植面积和农业生产可能受到若干因素的影响,包括天气情况和耕作条件、当前谷物价格和库存、预期谷物价格和库存、农作物病害和畜禽疾病、对农产品的需求以及政府有关农产品生产或贸易政策等。

(三) 市场竞争及行业整合风险

公司在其运营的市场中面临巨大竞争。在大多数细分市场中,多种类的竞争产品不断涌现。同时,公司的部分产品已失去专利保护,可供非专利制造商大批量生产。此外,公司全球经营的产品面临来自竞争对手的价格竞争,用户可能基于价格而非服务或产品质量作出其采购选择。来自非专利产品和价格竞争的压力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因此,公司可能会持续面临影响其业绩的重要竞争挑战。

公司还在更加分散的市场中与其他非专利公司竞争。近年来,这些非专利公司数量显著增长,不断扩大其产品范围,其中大部分公司尚未在全球布局销售网络,仅活跃在本地。这些公司的产品定价较低,可能对先正达集团在非专利市场上的销售和利润率产生不利影响。先正达集团在非专利市场中长期保持利润率和盈利水平的能力受到市场中生产、销售非专利产品公司的影响,包括公司数量以及进入相关市场的时间。此外,公司部分产品属于大宗商品,竞争对手间的产品几乎没有差异,客户主要基于交付价格,

而非客户服务和产品质量进行决策。非专利及大宗商品市场的竞争压力也可对公司的业绩产生负面影响。

农业企业不断并购整合，如拜耳收购孟山都、杜邦和陶氏化学合并植保业务和种子业务形成科迪华等，并购可能导致公司面临更大的竞争压力。如果公司不能继续通过并购或合作的方式持续扩大其拥有的资源，提升竞争力，其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可能受到不利影响。在未来，公司可能难以找到合适的并购标的、可购买资产或建立合资公司的合作机会，以此提高产品竞争力；即使公司能够找到合适的机会，也可能无法以合适的条款促成交易。

(四) 全球产业监管政策风险

公司产品面临快速发展的全球监管环境，各地政府对先正达集团的部分产品持有不同的态度，处理其产品的注册申请快慢不一。例如，一个司法管辖区内的监管数据在另一个司法管辖区内可能不被接受。监管行动的不一致和审批的不同步可能导致公司面临索赔、损失或罚款。

除产品监管措施外，政府在农业领域颁布的政策、采取的措施往往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具有持续影响。这些政府措施包括农业补贴、生物燃料补贴、商品支持项目、关税、以及化肥产品的价格。上述措施亦将对公司产生直接或间接的财务影响。例如农业政策或监管措施可能导致减少种植面积、影响作物种植的多样性、促使农户放弃种植对先正达集团有价值的相关作物并且减少使用化肥等。

三、其他风险

(一) 自然灾害和传染病爆发的风险

自然灾害、疾病和流行病可能影响公司或其供应商的人员和生产设备的正常运行，使得公司生产成本升高，并影响其开展业务、满足供应需求的能力。自然灾害、疾病和流行病也可能影响公司客户的生产经营活动，进而影响公司销售活动，导致成本升高，并影响公司向客户收取应收账款的能力。公司许多生产经营设施都位于瑞士巴塞尔的地震断层线附近，一些其他的重要设施也位于可能发生地震、飓风或洪水的地区。面临重大地震、飓风或洪水事件时，可能导致人员伤亡、设施破坏和业务中断，从而对公司的业务产生不利影响。此外，公司开展重要业务的部分地区发生流行病、传染病，也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财务状况和现金流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 发行失败的风险

按照《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果出现有效报价投资者或网下申购的投资者数量不足,或者发行时总市值不满足其在招股说明书中明确选择的市值及不满足财务指标上市标准等情形,发行人应当中止发行,若发行人中止发行上市审核程序超过上交所规定的时限或者中止发行注册程序超过3个月仍未恢复,或者存在其他影响发行的不利情形,或将会出现发行失败的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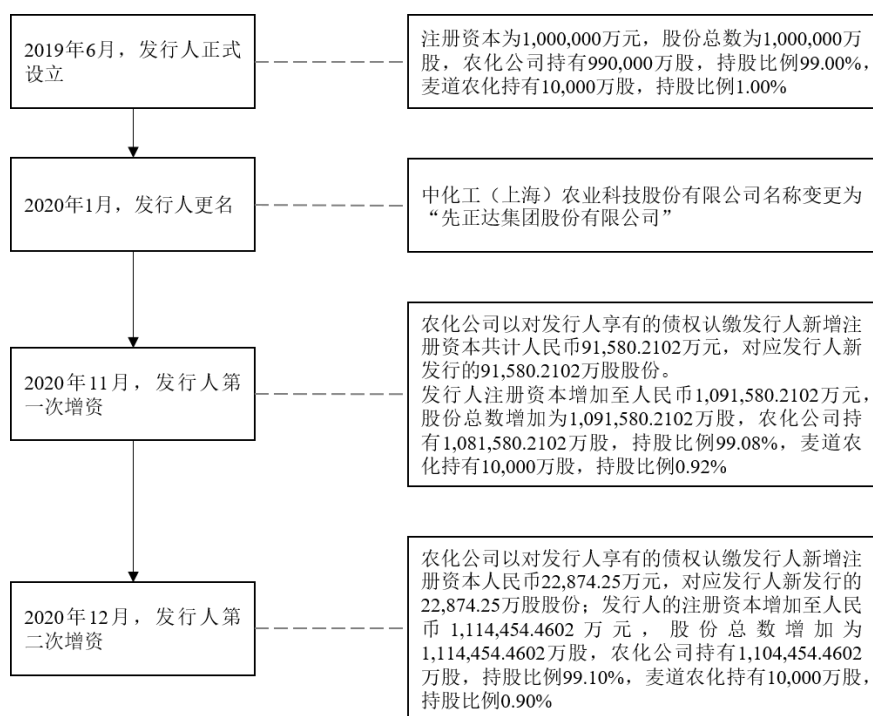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yngenta Group Co., Ltd.
注册资本	1,114,454.4602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李凡荣
成立日期	2019年6月27日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88号30层08单元
邮政编码	200120
电话号码	010-59569641
公司网址	www.syngentagroup.com
电子信箱	IR.China@syngenta.com
信息披露负责部门	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	唐宛枫
联系电话	010-59569641
投资者关系负责部门	中国企业部
联系人	王菲菲
联系电话	010-59569636

二、发行人设立及报告期内的股本及股东变化情况

发行人设立及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如下图所示：



（一）发行人设立情况

2019年，农化公司与麦道农化签署《中化工（上海）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约定双方作为发起人共同发起设立发行人（当时名为“中化工（上海）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并于2020年1月14日更名为“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6月26日，发行人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与发行人设立相关的议案。

2019年6月27日，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发行人设立并向其核发了《营业执照》，发行人正式成立。

发行人成立时注册资本为1,000,000万元，股份总数为1,000,000万股，各发起人的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发起人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农化公司	990,000	99.00
2	麦道农化	10,000	1.00
合计		1,000,000	100.00

2020年12月3日,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编号为“毕马威华振验字第2000881号”的《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收资本(股本)验资报告》,载明截至2020年12月2日止,发行人已收到农化公司和麦道农化以货币形式缴纳的实缴出资,合计人民币50亿元整,其中农化公司缴纳实缴出资金额为人民币49亿元,麦道农化实缴出资金额为人民币1亿元。

2020年12月8日,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编号为“毕马威华振验字第2000882号”的《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收资本(股本)验资报告》,载明截至2020年12月7日止,发行人已收到农化公司以货币形式缴纳实缴出资,金额为人民币50亿元;发行人累计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100亿元,占已登记注册资本总额的100%。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的股本及股东变化概况

发行人成立后,股本经历了如下变动:

2020年11月,农化公司以对发行人享有的本金金额等值为13,090,604,948.51美元的债权认缴发行人新增注册资本共计人民币91,580.2102万元,对应发行人新发行的91,580.2102万股股份;发行人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000,000万元变更为1,091,580.2102万元,股份总数由1,000,000万股变更为1,091,580.2102万股;

2020年12月,农化公司以对发行人享有的本金金额等值为3,500,000,000美元的债权认缴发行人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22,874.25万元,对应发行人新发行的22,874.25万股股份;发行人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091,580.2102万元变更为1,114,454.4602万元,股份总数由1,091,580.2102万股变更为1,114,454.4602万股。

(三) 发行人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2020年10月30日,中国化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有关发行人债务重组方案的相关议案,同意对先正达集团进行债务重组,并由农化公司以其对发行人享有的相应债权认缴发行人不附带权利负担的新增注册资本,具体方式如下:

2020年12月30日,中国化工出具《关于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通知》,同意为支持债务重组,由农化公司以其对发行人享有的相应债权按照如下方式认缴发行人的新增注册资本。

1、2020年11月增资

2020年11月16日，发行人召开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和《关于制定<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的议案》，同意农化公司将其对发行人享有的两笔本金金额共计等值于13,090,604,948.51美元的债权认缴发行人不附带权利负担的新增注册资本共计人民币91,580.2102万元，并以修正案形式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

2020年11月16日，发行人就上述增资事宜签署了《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2020年11月16日，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中联评报字[2020]第3054号”并经中国化工备案的《中国化工农化有限公司拟对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施76.11亿美元债转股所涉及债权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载明农化公司持有的发行人76.11亿美元债权在评估基准日（2020年1月1日）的市场价值为761,120.24万美元，根据基准日汇率，折合人民币5,309,726.99万元。

2020年11月16日，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中联评报字[2020]第3053号”并经中国化工备案的《中国化工农化有限公司拟对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施54.79亿美元债转股所涉及债权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载明农化公司持有的发行人54.79亿美元债权在评估基准日（2020年2月25日）的市场价值为547,940.26万美元，根据基准日汇率，折合人民币3,848,294.03万元。

2020年11月30日，农化公司、麦道农化及发行人签署《关于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约定农化公司以其对发行人享有的本金金额等值为7,611,202,354.76美元的债权（以2020年1月1日为评估基准日，作价人民币53,097,269,867.28元）认缴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53,097.2699万元。同日，农化公司、麦道农化及发行人签署另一份《关于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约定农化公司以其对发行人享有的本金金额等值为5,479,402,593.75美元的债权（以2020年2月25日为评估基准日，作价人民币38,482,940,296.43元）认缴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38,482.9403万元。农化公司对先正达集团享有的前述债权形成的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与债务重组情况”之“（二）重大债务重组”之“2、债务重组程序”之“（1）与中国化工及其下

属企业的内部往来款”及“(2) 中信银团境外债务”。

2020年12月11日,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编号为“毕马威华振验字第2000890号”的《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收资本(股本)验资报告》,载明截至2020年12月11日止,发行人已收到农化公司以债权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915,802,102元。

本次增资完成后,发行人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000,0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1,091,580.2102万元,股份总数由1,000,000万股增加至1,091,580.2102万股,各股东的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农化公司	1,081,580.2102	99.08
2	麦道农化	10,000	0.92
	合计	1,091,580.2102	100

2、2020年12月增资

2020年12月16日,发行人召开2020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和《关于制定<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的议案》,同意农化公司将其对发行人享有的一笔金额等值于3,500,000,000美元的债权认缴发行人不附带权利负担的新增注册资本共计人民币22,874.25万元,并以修正案形式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

2020年12月16日,发行人就上述增资事宜签署了《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2020年12月16日,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中联评报字[2020]第3456号”并经有权中国化工备案的《中国化工农化有限公司拟对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施35亿美元债转股所涉及债权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载明农化公司持有的发行人35亿美元债权在评估基准日(2020年12月16日)的市场价值为350,000.00万美元,根据基准日汇率,折合人民币2,287,425.00万元。

2020年12月16日,农化公司、麦道农化及发行人签署《关于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约定农化公司以其对发行人享有的本金金额等值为3,500,000,000美元的债权(以2020年12月16日为评估基准日,作价人民币22,874,250,000元)认

缴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22,874.25 万元。农化公司对先正达集团享有的前述债权形成的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与债务重组情况”之“(二)重大债务重组”之“2、债务重组程序”之“(3)独立第三方 Global Chem 境外永续债”。

2020 年 12 月 24 日，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编号为“毕马威华振验字第 2000920 号”的《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收资本(股本)验资报告》，载明截至 2020 年 12 月 24 日止，发行人已收到农化公司以债权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228,742,500 元；发行人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144,544,602 元，累计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11,144,544,602 元。

本次增资完成后，发行人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091,580.2102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1,114,454.4602 万元，股份总数由 1,091,580.2102 万股增加至 1,114,454.4602 万股，各股东的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农化公司	1,104,454.4602	99.10
2	麦道农化	10,000	0.90
	合计	1,114,454.4602	100

2020 年 12 月 28 日，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就上述两次增资事宜向发行人核发了更新后的《营业执照》。

三、公司在其他证券市场的上市/挂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未在其他证券市场上市。

四、发行人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与债务重组情况

（一）重大资产重组

1、资产重组范围

发行人以无偿划转或协议转让的方式受让了中国化工下属 4 家公司的股权和中化集团下属 8 家公司的股权，其中包括：

（1）境内农业业务资产重组

发行人承接的中国化工和中化集团境内农业业务资产如下表所示：

	划出方/转让方	标的资产
中化集团	中化集团	中化现代农业 100% 股权
		中国绿食 100% 股权
		金稻种业 34.08% 股权（已无偿划转给中种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
		扬农集团 0.04% 股权（已转出）
	中化股份	中种集团 100% 股权
		中种科技 85% 股权
浙江化工	扬农集团 39.84% 股权（已转出）	
中国化工	农化公司	安道麦 78.47% 股份
		三北种业 51% 股权
		北大荒 45% 股权

（2）境外农业业务资产重组

发行人承接的中国化工和中化集团境外农业业务资产如下表所示：

	划出方/转让方	标的资产
中化集团	中化香港	中化英国 100% 股权
		中化化肥控股 52.65% 股份
中国化工	农化公司	先正达香港控股 20% 股权
	化工世纪	先正达香港控股 50% 股权
	农化国际	先正达香港控股 30% 股权

上述境内外农业业务资产重组完成后，先正达集团的股权结构图请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五、先正达集团的股权结构”之“（一）先正达集团股权结构”。

2、资产重组程序

发行人以及资产划出方/转让方履行了各自内部决议程序、国有产权转让程序以及境内外经营者集中申报程序。境内农业业务资产以无偿划转或协议转让方式完成转让，境外农业业务资产以名义对价完成转让，境内外农业业务资产均按所在地法律完成了转让手续。有关协议签署和履行情况如下。

（1）安道麦

2020年1月5日，农化公司与发行人签署《股份划转协议》，约定农化公司将持有的安道麦 1,810,883,039 股股份（占安道麦当时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74.02%）无偿划转

至发行人持有。

中国证监会于2020年2月28日出具《关于核准豁免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要约收购安道麦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义务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51号),同意豁免发行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即沙隆达控股)因发行人通过协议安排而持有安道麦1,810,883,039股股份(占安道麦当时已发行股份总数的74.02%)而应履行的要约收购义务。

2020年6月16日,中登公司出具《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确认安道麦1,810,883,039股股份的股票由农化公司过户至发行人的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成。

2020年7月13日,安道麦向发行人回购102,432,280股股份并完成注销,回购对价为每股1元。自此,发行人对安道麦的持股由1,810,883,039股股份降至1,708,450,759股股份,持股比例由74.02%降至72.88%。2020年8月24日,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向安道麦出具编号为“德师报(验)字(20)第00451号”的《定向回购并注销股份验资报告》,载明截至2020年7月14日止,安道麦已向发行人支付了股份回购减资款,并完成了102,432,280股股份的回购及注销手续,变更后注册资本及股本为人民币2,344,121,302.00元。

2021年8月9日,发行人与沙隆达控股签署《股份划转协议》,约定沙隆达控股将其持有的安道麦119,687,202股国有股份(占其已发行总股本的5.14%)无偿划转至发行人。2021年9月27日,中登公司出具《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确认安道麦119,687,202股股份由沙隆达控股过户至发行人的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成。发行人对安道麦的持股比例增加至78.47%。

(2) 中化化肥控股

2020年1月5日,中化集团香港子公司中化香港与发行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约定中化香港将持有的中化化肥控股3,698,660,874股普通股(约占中化化肥控股已发行股本的52.65%)以总对价额1美元转让给发行人。发行人可以指定其关联方行使和履行其在《股份转让协议》项下的权利和义务。

2019年6月28日,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就因本次转让而触发的强制全面要约义务向中国化工(通过其全资子公司农化公司行事)签发了豁免。

2020年6月17日,中化化肥控股发布自愿性公告,获转让方中化香港告知其已完

成了本次转让。

(3) 先正达香港控股

2020年1月5日,发行人分别与农化公司、中国化工香港子公司化工世纪及农化公司香港子公司农化国际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农化公司、化工世纪、农化国际分别将持有的先正达香港控股的20%、50%和30%的股权以人民币1元的总对价额转让给发行人。

先正达香港控股的股东由农化公司、化工世纪和农化国际变更为发行人,已根据《企业境外投资管理办法》《境外投资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履行了发改委、商务部及外管局的境外投资备案程序。2020年4月9日,商务部核发更新后的《企业境外投资证书》,载明 Syngenta AG(即先正达香港控股的最终投资目的企业)的投资主体已变更为发行人。2020年5月14日,发改委出具《境外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载明对发行人收购先正达香港控股100%股权项目予以备案。2020年6月10日,经办银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花园路支行出具《业务登记凭证》,载明先正达香港控股的股东变更为发行人的外汇登记手续于外管局上海市分局办理完毕。

2020年6月16日,先正达香港控股完成对股东名册的更新并向发行人核发更新后的股份证书,载明先正达香港控股股东由农化公司、化工世纪和农化国际变更为发行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先正达香港控股间接持有发行人重要境外子公司瑞士先正达的100%股份。

(4) 中种集团

2020年1月5日,中化股份与发行人签署《股权划转协议》,约定中化股份将其持有的中种集团100%股权无偿划转给发行人。

2020年4月27日,中种集团股东由中化股份变更为发行人的工商登记备案手续办理完毕,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更新后的《营业执照》。

(5) 中化现代农业

2020年1月5日,中化集团与发行人签署《股权划转协议》,约定中化集团将其持有的中化现代农业100%股权无偿划转给发行人。

2020年4月24日,中化现代农业股东由中化集团变更为发行人的工商登记备案手

续办理完毕,北京市西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后更新后的《营业执照》。

(6) 中国绿食

2020年1月5日,中化集团与发行人签署《股权划转协议》,约定中化集团将其持有的中国绿食100%股权无偿划转给发行人。

2020年4月8日,中国绿食股东由中化集团变更为发行人的工商登记备案手续办理完毕,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更新后的《营业执照》。

(7) 中种科技

2020年1月5日,中化股份与发行人签署《股权划转协议》,约定中化股份将其持有的中种科技85%股权无偿划转给发行人。

2020年4月3日,中种科技85%股权的股东由中化股份变更为发行人的工商登记备案手续办理完毕,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更新后的《营业执照》。

(8) 扬农集团

2020年1月5日,中化集团、浙江化工与发行人签署《股权划转协议》,约定中化集团将其持有的扬农集团0.04%股权和浙江化工将其持有的扬农集团39.84%股权无偿划转给发行人。

2020年3月11日,扬农集团0.04%股权和39.84%股权的股东分别由中化集团和浙江化工变更为发行人的工商登记备案手续办理完毕,扬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更新后的《营业执照》。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扬农交易已完成交割,发行人不再持有扬农集团股权。

(9) 金稻种业

2020年1月5日,中化集团与发行人签署《股权划转协议》,约定中化集团将其持有的金稻种业34.08%股权无偿划转给发行人。

2020年4月13日,金稻种业34.08%股权的股东由中化集团变更为发行人的工商登记备案手续办理完毕,广州市黄埔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更新后的《营业执照》。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和中种集团根据内部重组安排已分别将其持有的金稻种业34.08%和16.92%股权无偿划转至中种集团全资子公司。

(10) 中化英国

2020年1月5日,中化香港与先正达香港控股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中化香港将持有的中化英国100%的股权以总对价额1美元转让给先正达香港控股。

2020年6月17日,中化英国完成股东名册的更新,载明股东由中化香港变更为先正达香港控股。

(11) 三北种业

2020年4月20日,农化公司与发行人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农化公司以非公开协议转让方式将其持有的三北种业51%股权以人民币30,376.11万元的价格(以经备案的评估报告为基础确定和调整)转让给发行人。

2020年9月16日,三北种业51%股权的股东由农化公司变更为发行人的登记备案手续办理完毕,隆化县行政审批局核发更新后的《营业执照》。

(12) 北大荒

2020年12月31日,农化公司与发行人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农化公司以非公开协议转让方式将其持有的北大荒45%股权以人民币22,398,174.40元的价格转让给发行人。

2021年1月7日,北大荒45%股权的股东由农化公司变更为发行人的登记备案手续办理完毕,哈尔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更新后的《营业执照》。

经核查,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以上资产重组已完成所有必要的审批。

(二) 重大债务重组

1、债务重组前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因收购瑞士先正达形成的发行人子公司的债务本金合计约306亿美元(以下简称“重组前债务”),包括:(1)与中国化工及其下属企业的内部往来款(本金金额约81亿美元)、(2)中信银团境外债务(本金金额为55亿美元)、(3)独立第三方Global Chem Investment Limited(“Global Chem”)境外永续债(本金金额为100亿美元)、(4)先正达荷兰向农化峰桥发行的境外永续债(本金金额为20亿美元)、(5)先正达香港投资向化工世纪发行的境外永续债(本金金额为20亿美元)、(6)先正达香港投资向农化先桥发行的可转换优先股(金额为20亿美

元)和(7)先正达香港投资向独立第三方 Lonely Planet Limited (“Lonely Planet”)发行的境外永续债(本金金额为10亿美元)。

此外,瑞士先正达于2018年发行47.50亿美元债券并分红用于其股东先正达荷兰偿还因收购瑞士先正达形成的相关债务。

上述债务本金合计约为353.5亿美元。

其中,上述第(1)项和第(2)项重组前债务的期限、利率、还本付息约定等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 与中国化工及其下属企业的内部往来款

中国化工和农化公司出于收购瑞士先正达的目的,在相关融资安排中形成农化峰桥对先正达香港有限的借款,以及出于统一资金管理要求,在先正达集团和农化公司的不同境外SPV间的资金调拨及利息、费用代支付等安排形成先正达香港有限应付中国化工和农化公司相关方的往来款。其中,农化峰桥对先正达香港有限的两笔金额分别为44.29亿美元和25.70亿美元借款的主要协议条款如下,其余因系无息、无固定期限的往来款而未签订协议:

1) 先正达香港有限与农化峰桥的44.29亿美元借款合同

先正达香港有限与农化峰桥于2018年3月14日签署《公司间贷款协议》,约定农化峰桥向先正达香港有限提供总额为4,429,000,000.00美元的贷款。协议主要条款包括:

①利息:按贷款本金的年利率4.97%计息;自放款日起每满六(6)个月,应计利息应纳入到截止该日未偿的贷款本金中;

②偿付安排:贷款须应出借方要求而终止,且借款方应偿付未偿本金;借款方可在随时通知出借方后,提前偿付全部或部分贷款;针对贷款的任何偿付或提前偿付均须伴随偿付或提前偿付贷款本金的应计利息。

2) 先正达香港有限与农化峰桥的25.70亿美元借款合同

2017年7月,先正达香港有限与先正达香港投资、先正达香港投资与先正达香港控股、先正达香港控股与农化国际、农化国际与农化峰桥之间分别依次签署多份《公司间贷款协议》。在经过前述各方之间一系列债权转让和债务抵消后,最终形成农化峰桥向先正达香港有限提供的截至2020年1月1日本金金额为2,570,000,000.00美元的贷款。

前述多份《公司间贷款协议》的主要条款内容一致，具体包括：

①利息：按贷款本金的年利率 3.75%计息；自放款日起每满六（6）个月，应计利息应纳入到截止该日未偿的贷款本金中；

②偿付安排：贷款须应出借方要求而终止，且借款方应偿付未偿本金；借款方可在随时通知出借方后，提前偿付全部或部分贷款；针对贷款的任何偿付或提前偿付均须伴随偿付或提前偿付贷款本金的应计利息。

经对先正达集团与中国化工下属公司之间存在的上述往来款进行整理和抵销，形成农化公司香港全资子公司农化峰桥作为债权人，对先正达集团香港全资子公司先正达香港有限享有的本金金额约为 81 亿美元的债权。

（2）中信银团境外债务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作为代理行安排的银团（“中信银团”）作为债权人，向先正达集团香港全资子公司先正达香港有限提供的本金金额约为 55 亿美元的银团贷款。

先正达香港有限、中信银团及其他相关方于 2018 年 3 月 29 日签署贷款协议，约定由中信银团向先正达香港有限提供总额为 5,500,000,000.00 美元的贷款，并由中国化工、农化公司提供担保。该笔贷款主要条款包括：

1) 贷款构成：A 类贷款总承付额为 38.50 亿美元，B 类贷款总承付额为 16.50 亿美元；

2) 到期日：A 类贷款为提款日之后 36 个月，B 类贷款为提款日之后 60 个月；

3) 利率：参照协议约定的评级机构当时公布的（且未被撤销）对中国化工的长期信用评级，确定的任何一笔贷款适用的年利率（如下表）与 LIBOR 之和；

类型	A-/A3或更高	BBB+/Baa1	BBB/Baa2	BBB-/Baa3	BB+/Ba1	BB/Ba2或更低
A类贷款	1.33%每年	1.43%每年	1.53%每年	1.78%每年	2.13%每年	2.63%每年
B类贷款	1.75%每年	1.85%每年	1.95%每年	2.20%每年	2.55%每年	3.05%每年

对于同贷款有关或涉及贷款的任何未付款项，按照上表针对该笔贷款确定的最高年利率；对于任何其他未付款项，按照上表针对 B 类贷款确定的最高年利率。

4) 利息支付：借款方可在贷款的提款申请中或（在该笔贷款已经发放的情况下）

选择结果通知中选择贷款的计息期,借款方应在与该笔贷款有关的每个计息期最后一天支付该笔贷款的应计利息。

5) 偿还安排:借款方应在 A 类贷款/B 类贷款到期日,全额偿还其借入的全部 A 类贷款/B 类贷款,借款方不得再借入已偿还的任何贷款的任何部分。

2、债务重组程序

发行人于 2020 年对上述债务进行了重组和部分偿还,其中通过债务重组剥离本金约 166.1 亿美元的债务,偿还本金共计约 19.9 亿美元的债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合并层面共计减少本金约 186 亿美元的债务,剩余债务本金为 120 亿美元。

(1) 与中国化工及其下属企业的内部往来款

经对先正达集团与中国化工下属公司之间存在的往来款进行整理和抵销,形成农化公司香港全资子公司农化峰桥作为债权人,对先正达集团香港全资子公司先正达香港有限享有的本金金额约为 81 亿美元的债权。其中约 4.9 亿美元债务由先正达集团通过自有资金偿还,剩余约 76.1 亿美元债务由农化公司承接并形成对农化峰桥的债务,同时农化公司将其对先正达香港有限的相应债权经债权流转后转为对先正达集团的增资。具体重组过程如下:

2020 年 11 月 16 日,发行人下属包括先正达香港控股、先正达香港投资和先正达香港有限等在内的多家香港子公司与中国化工及其下属包括农化公司、农化峰桥在内的多家境、内外子公司签署内部往来款整理协议,将该等公司之间存在的内部往来款进行整理和抵销,最终形成农化峰桥对先正达香港有限享有的截至 2020 年 1 月 1 日本金金额为 8,099,864,796.72 美元的债权。

2020 年 11 月 16 日,农化峰桥与农化公司及先正达香港有限签署《债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农化峰桥对先正达香港有限享有的本金金额为 8,099,864,796.72 美元债权中的 7,611,202,354.76 美元债权转让至农化公司,从而形成农化公司对先正达香港有限截至 2020 年 1 月 1 日本金金额为 7,611,202,354.76 美元的债权,对农化峰桥截至 2020 年 1 月 1 日本金金额为 7,611,202,354.76 美元的债务。

2020 年 11 月 16 日,农化公司与发行人及先正达香港有限签署《债权转让协议》,约定将上述农化公司对先正达香港有限享有的本金金额为 7,611,202,354.76 美元的债权转让给发行人,从而形成发行人对先正达香港有限截至 2020 年 1 月 1 日本金金额为

7,611,202,354.76 美元的债权，对农化公司截至 2020 年 1 月 1 日本金金额等值为 7,611,202,354.76 美元的债务。

2020 年 11 月 30 日，农化公司、麦道农化及发行人签署《关于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约定农化公司以上述享有的对发行人本金金额等值为 7,611,202,354.76 美元的债权（以 2020 年 1 月 1 日为评估基准日，作价人民币 53,097,269,867.28 元）认缴发行人新增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530,972,699 元，且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即视为享有和承担本次增资后的相应股东权利和义务。前述增资涉及的具体股本及股东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二、发行人设立及报告期内的股本及股东变化情况”之“（三）发行人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之“1、2020 年 11 月增资”。

2020 年 12 月 14 日，先正达香港有限以其下属子公司的利润分配款项偿还农化峰桥对其享有的剩余本金金额为 488,662,441.96 美元的债权。

（2）中信银团境外债务

中信银团作为债权人向先正达香港有限提供的本金金额为 55 亿美元的银团贷款，由中国化工香港全资子公司化工红桥承接并形成对中信银团的债务，同时化工红桥将其对先正达香港有限的相应债权经重组后分别形成中国化工对农化公司的债权以及农化公司对先正达集团的债权，最终分别转为中国化工对农化公司、农化公司对先正达集团的增资。具体重组过程如下：

中信银团与先正达香港有限、中国化工香港全资子公司化工红桥及其他相关方于 2020 年 1 月 10 日签署《Deed of Novation and Amendment Relating to Facilities Agreement Dated 29 March 2018》，约定先正达香港有限将其对银团贷款人本金金额为 5,500,000,000.00 美元的债务转让至化工红桥承担，从而形成新的债务关系为：化工红桥对先正达香港有限享有本金金额 5,500,000,000.00 美元的债权，在扣除截至转让基准日 2020 年 2 月 24 日对先正达香港有限因利息储备等事项产生的 20,597,406.25 美元往来应付款项后，形成净额为 5,479,402,593.75 美元的债权（以下简称“目标债权”）；化工红桥对银团贷款人负有本金金额为 5,500,000,000.00 美元的债务。

2020 年 11 月 16 日，化工红桥与中国化工及先正达香港有限签署《债权转让协议》，约定将上述化工红桥对先正达香港有限享有的 5,479,402,593.75 美元的目标债权转让至

中国化工享有，从而形成中国化工对先正达香港有限的截至 2020 年 2 月 24 日金额为 5,479,402,593.75 美元的债权，对化工红桥负有的截至 2020 年 2 月 24 日金额为 5,479,402,593.75 美元债务。

2020 年 11 月 16 日，中国化工与农化公司及先正达香港有限签署《债权转让协议》，约定将中国化工对先正达香港有限享有的金额为 5,479,402,593.75 美元的目标债权转让至农化公司享有，从而形成农化公司对先正达香港有限享有的截至 2020 年 2 月 24 日金额为 5,479,402,593.75 美元的债权，对中国化工负有的截至 2020 年 2 月 24 日金额等值为 5,479,402,593.75 美元债务。

2020 年 11 月 16 日，农化公司与发行人及先正达香港有限签署《债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农化公司对先正达香港有限享有的金额为 5,479,402,593.75 美元的目标债权转让至发行人享有，从而形成发行人对先正达香港有限享有的截至 2020 年 2 月 24 日金额为 5,479,402,593.75 美元债权，对农化公司负有的截至 2020 年 2 月 24 日金额等值为 5,479,402,593.75 美元债务。

2020 年 11 月 30 日，农化公司、麦道农化及发行人签署《关于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约定农化公司以其对发行人享有的金额等值为 5,479,402,593.75 美元的目标债权（以 2020 年 2 月 25 日为评估基准日，作价人民币 38,482,940,296.43 元）认缴发行人新增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384,829,403 元，且农化公司自 2020 年 2 月 25 日起即视为享有和承担本次增资后的相应股东权利和义务。前述增资涉及的具体股本及股东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二、发行人设立及报告期内的股本及股东变化情况”之“（三）发行人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之“1、2020 年 11 月增资”。

（3）独立第三方 Global Chem 境外永续债

就 Global Chem 对先正达香港投资享有的本金金额为 100 亿美元的永续债，其中 65 亿美元永续债留存在先正达集团内（具体条款安排请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之“一、重大合同”之“（三）重大融资合同”），剩余 35 亿美元永续债已赎回，赎回资金来源为农化公司香港全资子公司农化金桥向先正达香港投资提供的 35 亿美元借款，农化金桥对先正达香港投资的相应债权经重组后转为农化公司对先正达集团的增资。具体重组过程如下：

2020年12月9日,农化公司香港全资子公司农化金桥、农化国际、Spring Chem Ltd. (“Spring Chem”)与农化公司签署《认购协议》,约定农化金桥向Spring Chem发行本金金额为3,500,000,000美元的永续债券。2020年12月14日,农化金桥与先正达香港投资签署《内部借款协议》,约定农化金桥将其前述永续债发行所得资金出借给先正达香港投资,由先正达香港投资用于向Global Chem偿还3,500,000,000美元永续债券,形成农化金桥对先正达香港投资的本金金额为3,500,000,000美元的债权。

2020年12月16日,农化金桥与农化公司及先正达香港投资签署《债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农化金桥对先正达香港投资享有的本金金额为3,500,000,000美元的债权转让至农化公司,从而形成农化公司对先正达香港投资截至2020年12月16日本金金额为3,500,000,000美元的债权,对农化金桥截至2020年12月16日本金金额为3,500,000,000美元等值人民币的债务。

2020年12月16日,农化公司与发行人及先正达香港投资签署《债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农化公司对先正达香港投资享有的本金为3,500,000,000美元的债权转让至发行人,从而形成发行人对先正达香港投资截至2020年12月16日本金金额为3,500,000,000美元的债权,对农化公司负有截至2020年12月16日本金金额等值为3,500,000,000美元的债务。

2020年12月16日,农化公司、麦道农化及发行人分别签署《关于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约定农化公司以其对发行人享有的本金金额等值为3,500,000,000美元债权(以2020年12月16日为评估基准日,作价人民币22,874,250,000元)认缴发行人新增的注册资本人民币22,874.25万元,且自2020年12月16日起即视为享有和承担本次增资后的相应股东权利和义务。前述增资涉及的具体股本及股东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二、发行人设立及报告期内的股本及股东变化情况”之“(三) 发行人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之“2、2020年12月增资”。

2020年12月16日,先正达香港投资以农化金桥提供的35亿美元资金向Global Chem偿还35亿美元永续债券。在前述偿还后,先正达香港投资向Global Chem发行的境外永续债本金由100亿美元减少为65亿美元。

(4) 先正达荷兰向农化峰桥发行的境外永续债

就先正达荷兰向农化峰桥发行的本金金额 20 亿美元的境外永续债,其中 15 亿美元由先正达集团以自有资金偿还,剩余 5 亿美元留存在先正达集团内(具体条款安排请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之“一、重大合同”之“(三)重大融资合同”)。

(5) 先正达香港投资向化工世纪发行的境外永续债

先正达香港投资向化工世纪发行的本金金额 20 亿美元境外永续债全部留存在先正达集团内,具体条款安排请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之“一、重大合同”之“(三)重大融资合同”。

(6) 先正达香港投资向农化先桥发行的可转换优先股

先正达香港投资以向农化先桥发行的 20 亿美元永续债为对价赎回了农化先桥持有的先正达香港投资的 20 亿美元可转换优先股,前述永续债留存在先正达集团内,具体条款安排请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之“一、重大合同”之“(三)重大融资合同”。

(7) 先正达香港投资向独立第三方 Lonely Planet 发行的境外永续债

先正达香港投资向独立第三方 Lonely Planet 发行的本金金额 10 亿美元境外永续债全部留存在先正达集团内,具体条款安排请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之“一、重大合同”之“(三)重大融资合同”。

3、债务重组结果

如上所述,重组前债务通过债务重组自发行人体内剥离的债务本金共计约 166.1 亿美元,包括第(1)项与中国化工及其下属企业的内部往来款、第(2)项中信银团境外债务和第(3)项独立第三方 Global Chem 境外永续债;其中中国化工承接约 55 亿美元债务,农化公司承接约 111.1 亿美元债务,且相关债务已通过债务重组全部转为农化公司对发行人的增资。

重组前债务由发行人自行偿还的债务本金共计约 19.9 亿美元,包括第(1)项与中国化工及其下属企业的内部往来款中的 4.9 亿美元,以及第(4)项先正达荷兰向农化峰桥发行的境外永续债 15 亿美元。

通过上述重组留存在发行人体内的重组前债务本金共计 120 亿美元,包括第(3)

项独立第三方 Global Chem 境外永续债 65 亿美元、第(4)项先正达荷兰向农化峰桥发行的境外永续债 5 亿美元、第(5)项先正达香港投资向化工世纪发行的境外永续债 20 亿美元、为赎回第(6)项先正达香港投资向农化先桥发行的可转换优先股而由先正达香港投资向农化先桥发行的境外永续债 20 亿美元,以及第(7)项先正达香港投资向独立第三方 Lonely Planet 发行的境外永续债 10 亿美元,相关债务的主要条款安排请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之“一、重大合同”之“(三)重大融资合同”。此外,瑞士先正达为偿还收购债务于 2018 年发行 47.50 亿美元债券,因此,债务重组完成后留存在发行人体内的收购债务本金合计为 167.5 亿美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债务中的第(3)项独立第三方 Global Chem 境外永续债 65 亿美元已由发行人通过对外债务融资提前赎回 20 亿美元,第(4)项先正达荷兰向农化峰桥发行的境外永续债 5 亿美元已由发行人通过自有资金和对外债务融资全部赎回,第(5)项先正达香港投资向化工世纪发行的境外永续债 20 亿美元已由发行人通过对外债务融资全部赎回,第(6)项先正达香港投资向农化先桥发行的境外永续债 20 亿美元已由发行人通过对外债务融资全部赎回,第(7)项先正达香港投资向独立第三方 Lonely Planet 发行的境外永续债已由发行人通过自有资金和对外债务融资全部赎回,留存在发行人体内的收购债务本金(包含重新对外债务融资后的存续债务本金金额)共计 159.5 亿美元。

(三) 扬农交易

1、扬农交易方案概述

中化国际、扬农集团与发行人于 2020 年 11 月 6 日签署《关于江苏扬农化工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及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之框架协议》(简称“《扬农交易框架协议》”),并于 2021 年 2 月 5 日签署《扬农交易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中化国际向发行人收购其持有的扬农集团 39.88%的股权,同时,扬农集团作为扬农化工控股股东,向发行人出售其持有的扬农化工 36.17%的股份;扬农集团交易与扬农化工交易构成一揽子交易且互为前提条件,具体如下:

(1) 扬农集团交易

1) 交易方式:通过非公开协议方式进行。

2) 定价原则:中化国际应向发行人支付的交易价款总金额(以下简称“扬农集团

交易价款”) 为人民币 7,596,620,100 元, 以经有权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备案的评估报告记载的扬农集团于评估基准日(2020年9月30日)的整体价值乘以发行人在扬农集团的持股比例为基础, 并由发行人和中化国际协商确定。

3) 交易价款支付: 扬农集团交易价款的百分之三十(30%)作为扬农集团交易的保证金, 应由中化国际在《扬农交易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签署之日起五(5)个工作日内向发行人足额支付; 在扬农集团交易交割先决条件和扬农化工交易交割先决条件全部满足后三(3)个工作日内, 中化国际应向发行人支付全部扬农集团交易价款, 发行人应在收到全部扬农集团交易价款后两(2)个工作日内将保证金全额退还给中化国际。

(2) 扬农化工交易

1) 交易方式: 通过非公开协议方式进行。

2) 定价原则: 发行人应向扬农集团支付的交易价款总金额为人民币 10,222,134,854 元(以下简称“扬农化工交易价款”), 对应的每股价格不低于扬农化工就扬农化工交易发出提示性公告之日前三十(30)个交易日的扬农化工股票每日加权平均价格的算术平均值以及扬农化工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二者之中的较高者, 且不低于《扬农交易框架协议》签署日前一交易日扬农化工股票的大宗交易价格范围的下限。

3) 交易价款支付: 扬农化工交易价款的百分之三十(30%)作为扬农化工交易的保证金, 应由先正达集团在《扬农交易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签署之日起五(5)个工作日内向扬农集团足额支付; 在扬农集团交易交割先决条件和扬农化工交易交割先决条件全部满足后三(3)个工作日内, 发行人向扬农集团足额支付扬农化工交易价款; 扬农集团应在收到全部扬农化工交易价款后两(2)个工作日内将保证金全额退还给发行人。

2、扬农交易的进展

2021年2月22日, 中化国际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扬农交易的相关交易方案。

交易各方已根据《扬农交易框架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约定, 于2021年6月23日完成交易价款支付并退还保证金。2021年7月12日, 扬农集团取得了扬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新的《营业执照》, 中化国际购买先正达集团持有的扬农集团39.88%股权工商变更登记办理完毕; 2021年7月13日, 中登公司出具《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确认扬农集团持有的扬农化工 36.17%的股份已过户登记至发行人名下。至此，扬农交易完成交割。

（四）取得荃银高科控制权

2020年4月，发行人通过无偿划转方式取得中化现代农业100%股权，具体情况请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与债务重组情况”之“（一）重大资产重组”。中化现代农业系荃银高科第一大股东，持有荃银高科92,520,965股股份，占其总股本的21.5%。

2020年12月31日，中化现代农业作为荃银高科第一大股东，与荃银高科的其他特定自然人股东签署《表决权委托及一致行动协议》，约定该等股东不可撤销地将所持荃银高科全部股份（合计35,405,962股，占其总股本的8.23%）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中化现代农业行使，同时该等股东成为中化现代农业的一致行动人，委托期限为生效之日起60个月届满之日（届满后未书面终止则继续生效）。前述一致行动协议于2021年1月20日生效后，中化现代农业可实际支配的荃银高科表决权股份数量增加至127,926,927股，占其总股本的29.73%，成为单一拥有表决权份额最大的股东，并取得荃银高科的控制权。

（五）瓦拉格罗收购

瓦拉格罗是生物制剂的市场领先生产商，四十余年来利用其生物刺激素和特种营养素领域的优势，为客户提供植物营养解决方案。2020年，瓦拉格罗当时的全部股东接受了发行人下属间接全资子公司先正达植保（瑞士）的收购提议，根据该提议，该等卖方将瓦拉格罗100%的股本出售给先正达植保（瑞士），收购对价为基础价款5.96亿美元加上交割日瓦拉格罗集团的现金、营运资金、其他交易费用等要素，再减去瓦拉格罗集团负债等要素（以下合称“收购价款计算要素”）。该项交易于2020年10月6日交割，先正达植保（瑞士）已支付交割时应支付的价款（包括第一期基础价款3亿美元，及收购价款计算要素的预测费用），并按照约定于2021年1月4日支付第二期基础收购价款2.96亿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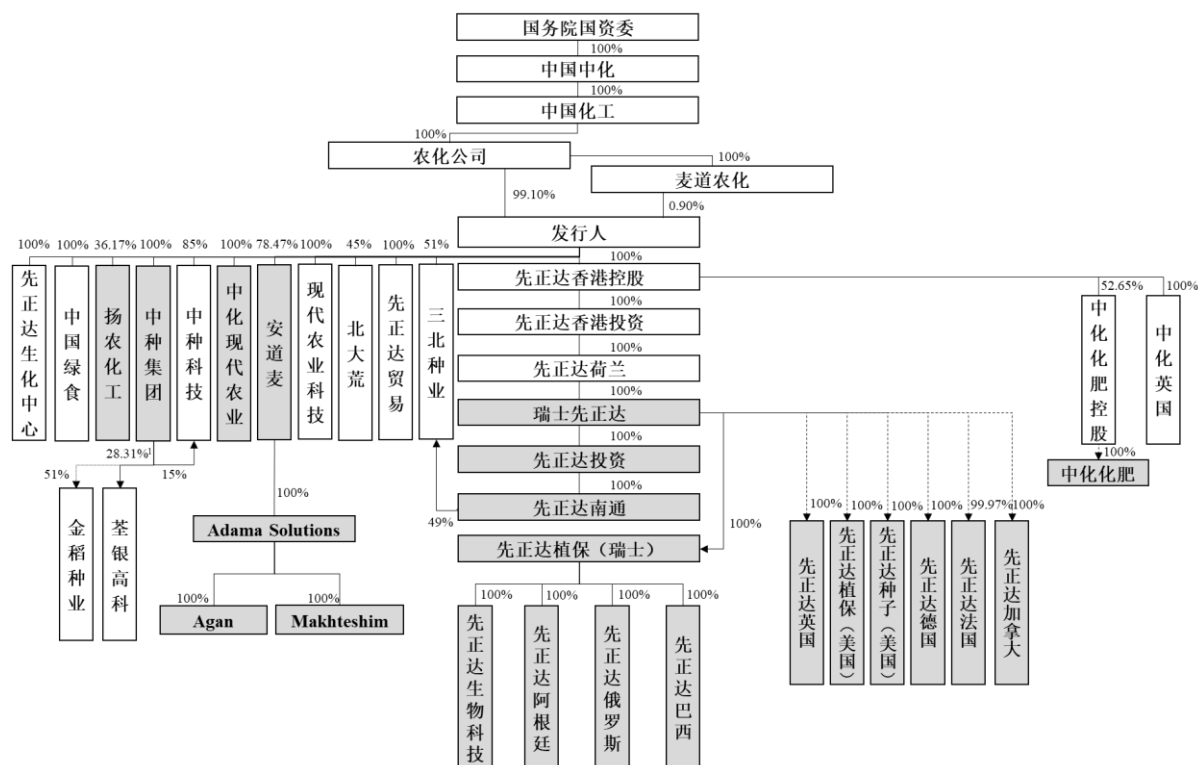
根据上述收购提议的约定，交割后一定期限内各方应在确认营运资金后就收购价款计算要素的最终金额达成一致，并按照多退少补的原则由先正达植保（瑞士）支付收购对价的差额部分。此外，如瓦拉格罗分别在2020、2021和2022年中毛利润达到约定标

准，则先正达植保（瑞士）应按照约定的价格计算方式向卖方支付额外不超过 2.2 亿美元的收购对价。

五、先正达集团的股权结构

（一）先正达集团股权结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先正达集团的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注 1：发行人对荃银高科的持股包括通过中种集团间接持有的荃银高科 20.51% 股份，及其他特定自然人股东委托表决权的 7.80% 股份；

注 2：标灰公司为发行人重要子公司，其中先正达阿根廷、先正达俄罗斯及先正达巴西系发行人通过多个主体持有，合计持股比例为 100%；

注 3：先正达香港投资先后与先正达香港有限、先正达香港萨坦合并，先正达香港有限、先正达香港萨坦分别于 2022 年 10 月 6 日、2022 年 11 月 30 日完成注销。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先正达集团以外，发行人控股股东农化公司及中国中化控制的主要企业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十三节 附表”之附表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主要企业》。

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分公司及其他重要对外投资情况

发行人作为母公司负责先正达集团整体的业务发展和规划，不从事具体业务，人员主要为管理人员，负责集团的管理，实际运营业务有限。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发

行人共有全资及控股子公司 423 家，分公司 2 家。以母公司报表口径最近一年总资产、收入及净利润中，任一指标在扣除内部销售以及利息收入后，占发行人合并报表对应科目相应指标比例超过 5%，并实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公司，及其他虽未达到前述标准但发行人认为对其具有重大影响为标准，本次发行上市选取了发行人下属的 14 家重要境外子公司和 8 家重要境内子公司，合计 22 家。

(一) 重要境外子公司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重要境外子公司如下：

1、瑞士先正达及其下属境外子公司

(1) 瑞士先正达

公司名称	Syngenta AG		成立时间	1999 年 11 月 15 日	
已发行股本	9,257,814.9 瑞士法郎		实收资本	9,257,814.9 瑞士法郎	
注册地	Rosentalstrasse 67, 4058 Basel, Switzerland				
主要生产经营地	瑞士				
业务定位、实际主营业务及其与先正达集团主营业务的关系	植保产品和种子销售相关业务				
主要核心技术和技术资产	为控股型公司，不直接持有相关技术				
人员数量	约 2,000 多人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先正达荷兰持股 100%； 发行人间接持股 100%				
单位：百万美元	总资产	总负债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度	30,440	23,517	6,923	19,963	1,907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度	25,914	20,329	5,585	16,733	1,442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度	25,283	20,793	4,490	14,287	1,422

注：2020 年末/2020 年度和 2021 年末/2021 年度财务数据经 KPMG AG 审计,2022 年末/2022 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瑞士先正达 2020 年至 2022 年财务报表已在招股说明书附表中披露。

瑞士先正达曾于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其存托凭证在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并于 2018 年在前述两家交易所退市，具体情况如下：

1) 2000 年 11 月,瑞士先正达的普通股在瑞士证券交易所(the SIX Swiss Exchange)上市，瑞士先正达存托凭证在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

2) 2016 年 2 月，中国化工与农化公司通过境外子公司发起对瑞士先正达的要约收

购。2018年1月8日,瑞士先正达的普通股从瑞士证券交易所退市。2018年1月18日,瑞士先正达存托凭证从纽约证券交易所退市。在上市期间,瑞士先正达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守了该两家交易所的监管规定及相关证券法的规定。

纳入重要子公司范畴原因:

1) 财务原因:最近一年,母公司报表层面总资产和净利润均超过发行人合并报表5%。

2) 发行人核心子公司,下属两大业务单元先正达植保和先正达种子的母公司。

(2) 先正达植保(瑞士)

公司名称	Syngenta Crop Protection AG	成立时间	1996年12月3日		
已发行股本	257,000 瑞士法郎	实收资本	257,000 瑞士法郎		
注册地	Rosentalstrasse 67, 4058 Basel, Switzerland				
主要生产经营地	瑞士				
业务定位、实际主营业务及其与先正达集团主营业务的关系	a) 研究、开发、制造和经销化学和生物植物保护产品以及种子,包括植物生物技术和相关产品的研究、生产和经销以及提供相关服务; b) 收购、剥离和管理各种投资,特别是对瑞士和国外具有相同目的的公司的投资; c) 向瑞士及国外的其他集团公司提供各种金融服务,包括担保。				
主要核心技术和技术资产	植保领域:化学设计与合成技术;专有化合物储存库和机器人分配系统;生物防治研发能力和专业技能--微生物学、微生物基因组学、蛋白质科学、发酵工程等;生物刺激素的研发科学平台;揭示复杂生物学系统的综合生物科学研究;可控环境下揭示新化合物特性的生物学研究;在多样化的全球农业系统和环境条件下进行田间开发;产品安全平台;剂型和应用技术开发来优化产品性能和满足可持续发展要求;全球监测平台 种子领域:主要作物拥有所有权的种质资源和种质管理;基因型-表型关联和高级分子设计育种技术;全球多点田间测试和精准表型评估;作为商业杂交种及产品组合基础的优质亲本库;杂交品种性能预测与布局技术;作物生命周期管理技术;性状研发技术:包括基因组学、作用机理模式分析(MoA)和蛋白质合成技术;用于生物技术产品研发的细胞生物学和组织培养技术;基因编辑及相关精准育种技术;性状筛选和效能评估技术;全球法规监管平台;快速商业化应用的性状导入技术				
人员数量	约 1,000 多人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瑞士先正达持股 100%; 发行人间接持股 100%				
单位:百万瑞士法郎	总资产	总负债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24,973	17,196	7,777	7,851	671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17,090	14,483	2,607	5,711	53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	16,155	12,941	3,214	6,044	1,003

注：2020 年末/2020 年度和 2021 年末/2021 年度财务数据经 KPMG AG 审计，2022 年末/2022 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纳入重要子公司范畴原因：

1) 财务原因：最近一年，母公司报表层面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均超过发行人合并报表 5%。

2) 瑞士先正达下属核心子公司，下属业务单元先正达植保之母公司。

(3) 先正达英国

公司名称	Syngenta Limited		成立时间	1992 年 4 月 29 日	
已发行股本	85,000,000 英镑		实收资本	85,000,000 英镑	
注册地	Jealott's Hill International Research Centre, Bracknell, Berkshire, United Kingdom, RG42 6EY				
主要生产经营地	英国				
业务定位、实际主营业务及其与先正达集团主营业务的关系	作物解决方案的研发及植保产品制造				
主要核心技术和技术资产	植保领域：化学设计与合成技术；专有化合物储存库和机器人分配系统；生物防治研发能力和专业技能--微生物学、微生物基因组学、蛋白质科学、发酵工程等；生物刺激素的研发科学平台；揭示复杂生物学系统的综合生物科学研究；可控环境下揭示新化合物特性的生物学研究；在多样化的全球农业系统和环境条件下进行田间开发；产品安全平台；剂型和应用技术开发来优化产品性能和满足可持续发展要求；全球监测平台 种子领域：全球多点田间测试和精准表型评估				
人员数量	约 100 多人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Syngenta Holdings Limited 持股 100%； 发行人间接持股 100%				
单位：百万英镑	总资产	总负债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875	320	555	179	112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	674	327	347	448	47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度	666	322	344	421	42

注：2020 年末/2020 年度和 2021 年末/2021 年度财务数据经 KPMG LLP 审计，2022 年末/2022 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纳入重要子公司范畴原因：

1) 财务原因：最近一年，母公司报表层面净利润超过发行人合并报表 5%。

2) 瑞士先正达下属核心子公司，覆盖瑞士先正达重要市场英国相关业务。

(4) 先正达植保（美国）

公司名称	Syngenta Crop Protection, LLC	成立时间	1996年12月16日		
已发行股数	100股	注册资本	不适用		
注册地	1209 Orange Street, Wilmington, Delaware 19801, USA				
主要生产经营地	美国				
业务定位、实际主营业务及其与先正达集团主营业务的关系	在美国开展植保产品的研发、制造、配制和销售业务				
主要核心技术和技术资产	植保领域：化学设计与合成技术；专有化合物储存库和机器人分配系统；生物防治研发能力和专业技能--微生物学、微生物基因组学、蛋白质科学、发酵工程等；生物刺激素的研发科学平台；揭示复杂生物学系统的综合生物科学研究；可控环境下揭示新化合物特性的生物学研究；在多样化的全球农业系统和环境条件下进行田间开发；产品安全平台；剂型和应用技术开发来优化产品性能和满足可持续发展要求；全球监测平台 种子领域：全球多点田间测试和精准表型评估				
人员数量	约3,000多人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先正达种子（美国）持股100%； 发行人间接持股100%				
单位：百万美元	总资产	总负债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4,812	3,952	860	4,485	(62)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4,269	3,323	946	3,537	(220)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	4,447	3,292	1,155	3,359	(65)

注：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纳入重要子公司范畴原因：

1) 财务原因：最近一年，母公司报表层面总资产及营业收入超过发行人合并报表5%。

2) 瑞士先正达下属核心子公司，下属业务单元先正达植保下属重要子公司，覆盖瑞士先正达重要市场美国的植保相关业务。

(5) 先正达种子（美国）

公司名称	Syngenta Seeds, LLC	成立时间	1976年9月24日		
已发行股数	400股	注册资本	不适用		
注册地	1209 Orange Street, Wilmington, Delaware 19801				
主要生产经营地	美国				
业务定位、实际主营业务及其与先正达集团主营业务的关系	在美国进行种子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				
主要核心技术和技术资产	植保领域：在多样化的全球农业系统和环境条件下进行田间开发				

资产	种子领域：主要作物拥有所有权的种质资源和种质管理；基因型-表型关联和高级分子设计育种技术；全球多点田间测试和精准表型评估；作为商业杂交种及产品组合基础的优质亲本库；杂交品种性能预测与布局技术；作物生命周期管理技术；性状研发技术：包括基因组学、作用机理模式分析（MoA）和蛋白质合成技术；用于生物技术产品研发的细胞生物学和组织培养技术；基因编辑及相关精准育种技术；性状筛选和效能评估技术；全球法规监管平台；快速商业化应用的性状导入技术				
人员数量	约 600 多人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Syngenta Corporation 持股 100%； 发行人间接持股 100%				
单位：百万美元	总资产	总负债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度	3,059	1,432	1,627	919	173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度	3,221	1,769	1,452	822	154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度	2,945	1,645	1,300	776	216

注：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纳入重要子公司范畴原因：

1) 财务原因：最近一年，母公司报表层面净利润超过发行人合并报表 5%。

2) 瑞士先正达下属核心子公司，下属业务单元先正达种子核心公司，覆盖瑞士先正达重要市场北美的种子相关业务，亦承担先正达种子核心研发工作。

(6) 先正达阿根廷

公司名称	Syngenta Agro S.A	成立时间	1991 年 12 月 4 日		
注册资本	22,561,633,044 阿根廷比索	实收资本	22,561,633,044 阿根廷比索		
注册地	25 de Mayo 749, 1st Floor, Of. 3, City of Buenos Aires				
主要生产经营地	阿根廷				
业务定位、实际主营业务及其与先正达集团主营业务的关系	在阿根廷开展种子和农业植保产品的研发、配制和销售业务				
主要核心技术和技术资产	植保领域：在多样化的全球农业系统和环境条件下进行田间开发 种子领域：全球多点田间测试和精准表型评估；作为商业杂交种及产品组合基础的优质亲本库				
人员数量	约 1,000 多人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先正达植保（瑞士）持股 95.784%，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持股 4.160%， Syngenta Iberoamericana AG 持股 0.056%； 发行人间接持股 100%				
单位：百万阿根廷比索	总资产	总负债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度	294,567	206,356	88,211	159,065	8,372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23,923	75,797	48,126	143,047	3,452

/2021 年度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度	79,199	49,602	29,597	63,170	417

注：2020 年末/2020 年度和 2021 年末/2021 年度财务数据经 KPMG 审计，2022 年末/2022 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纳入重要子公司范畴原因：

1) 瑞士先正达下属核心子公司，覆盖瑞士先正达重要市场阿根廷的种子和植保相关业务。

(7) 先正达德国

公司名称	Syngenta Agro GmbH		成立时间	1992 年 3 月 5 日	
注册资本	2,100,000 欧元		实收资本	2,100,000 欧元	
注册地	Am Technologiepark 1-5, 63477 Maintal, Germany				
主要生产经营地	德国				
业务定位、实际主营业务及其与先正达集团主营业务的关系	化学和生物作物保护、病虫害防治及相关产品的研究、制造和销售并提供相关服务，以及各种农业和园艺种子（包括由此产生的插条和幼苗）的销售。				
主要核心技术和技术资产	植保领域：在多样化的全球农业系统和环境条件下进行田间开发 种子领域：全球多点田间测试和精准表型评估				
人员数量	约 200 多人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Syngenta Germany GmbH 持股 100%； 发行人间接持股 100%				
单位：百万欧元	总资产	总负债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199	169	30	277	17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	154	150	4	232	0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度	128	124	4	230	0

注：2020 年末/2020 年度和 2021 年末/2021 年度财务数据经 KPMG AG 审计，2022 年末/2022 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纳入重要子公司范畴原因：

1) 瑞士先正达下属核心子公司，覆盖瑞士先正达重要市场德国的植保和种子相关业务。

(8) 先正达法国

公司名称	Syngenta France S.A		成立时间	2002 年 10 月 15 日	
注册资本	101,075,884 欧元		实收资本	101,075,884 欧元	
注册地	1228 Chemin de l'hobit-31790 Saint-Sauveur (France)				

主要生产经营地	法国				
业务定位、实际主营业务及其与先正达集团主营业务的关系	种子、植物新品种和作物保护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及相关服务。				
主要核心技术和技术资产	植保领域：在多样化的全球农业系统和环境条件下进行田间开发 种子领域：全球多点田间测试和精准表型评估；作为商业杂交种及产品组合基础的优质亲本库				
人员数量	约 900 多人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先正达植保（瑞士）持股 89.97%，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持股 10%； 发行人间接持股 99.97%				
单位：百万欧元	总资产	总负债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度	854	614	240	1,009	5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度	769	576	193	985	39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度	738	547	191	997	40

注：2020 年末/2020 年度和 2021 年末/2021 年度财务数据经 KPMG SA 审计，2022 年末/2022 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纳入重要子公司范畴原因：

1) 瑞士先正达下属核心子公司，覆盖瑞士先正达重要市场法国的植保和种子相关业务。

(9) 先正达俄罗斯

公司名称	OOO Syngenta	成立时间	1999 年 3 月 18 日		
注册资本	895,619,000 卢布	实收资本	895,619,000 卢布		
注册地	2 Letnikovskaya street, bldg.3, 115054 Moscow （俄罗斯）				
主要生产经营地	俄罗斯				
业务定位、实际主营业务及其与先正达集团主营业务的关系	支持农业业务的自然科学和技术科学的研究；产品销售；产品和技术的批发				
主要核心技术和技术资产	植保领域：在多样化的全球农业系统和环境条件下进行田间开发 种子领域：全球多点田间测试和精准表型评估				
人员数量	约 800 人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先正达植保(瑞士)持股 99.966%，Syngenta Overseas AG 持股 0.033%，Syngenta Agroservices Asia AG 持股 0.001%； 发行人间接持股 100%				
单位：百万卢布	总资产	总负债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度	62,185	63,970	(1,785)	52,207	(6,762)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度	50,937	40,910	10,027	38,904	1,394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	39,350	30,717	8,633	38,051	1,945
--------------------	--------	--------	-------	--------	-------

注：2020年末/2020年度和2021年末/2021年度财务数据经JSG KPMG审计，2022年末/2022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纳入重要子公司范畴原因：

1) 瑞士先正达下属核心子公司，覆盖瑞士先正达重要市场俄罗斯及其周边欧亚经济联盟相关国家的植保和种子相关业务。

(10) 先正达加拿大

公司名称	Syngenta Canada Inc.		成立时间	2012年1月1日	
授权股本	10,000股		实收资本	10,000股	
注册地	140 Research Lane, Research Park, Guelph, Ontario Canada, N1G 4Z3				
主要生产经营地	加拿大				
业务定位、实际主营业务及其与先正达集团主营业务的关系	在加拿大从事 a) 农作物保护产品的研发、收费生产、配方和销售，b) 种子研究开发、生产和销售。				
主要核心技术和技术资产	植保领域：在多样化的全球农业系统和环境条件下进行田间开发 种子领域：全球多点田间测试和精准表型评估				
人员数量	约300多人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持股100%； 发行人间接持股100%				
单位：百万美元	总资产	总负债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536	429	107	639	18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496	395	101	584	18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	435	341	94	519	20

注：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纳入重要子公司范畴原因：

1) 瑞士先正达下属核心子公司，覆盖瑞士先正达重要市场加拿大及其周边北美国家的植保和种子相关业务。

(11) 先正达巴西

公司名称	Syngenta Proteção de Cultivos Ltda	成立时间	1995年9月30日		
注册资本	7,384,881,182.43 巴西雷亚尔	实收资本	7,384,881,182.43 巴西雷亚尔		
注册地	Rua Doutor Rubens Gomes Bueno, no. 691, 11° and 13° floors, Torre Sigma, Várzea de Baixo, in the City of São Paulo, Estate of São Paulo				
主要生产经营地	巴西				

业务定位、实际主营业务及其与先正达集团主营业务的关系	在巴西开展农业植保产品的研发、制造、配制和销售业务				
主要核心技术和技术资产	植保领域：在多样化的全球农业系统和环境条件下进行田间开发 种子领域：全球多点田间测试和精准表型评估				
人员数量	约 2,000 多人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先正达植保（瑞士）持股 76.24%，Syngenta Alpha B.V.持股 23.76%； 发行人间接持股 100%				
单位：百万巴西雷亚尔	总资产	总负债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度	25,471	14,343	11,128	24,663	1,398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度	17,181	10,858	6,323	19,396	950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度	12,916	7,196	5,720	14,678	458

注：2020 年末/2020 年度和 2021 年末/2021 年度财务数据经 KPMG Auditores Independentes 审计，2022 年末/2022 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纳入重要子公司范畴原因：

- 1) 财务原因：最近一年，母公司报表层面营业收入超过发行人合并报表 5%。
- 2) 瑞士先正达下属核心子公司，覆盖瑞士先正达重要市场巴西及南美相关国家的植保和种子相关业务。

2、安道麦下属 3 家境外子公司

(1) Adama Solutions

公司名称	Adama Agricultural Solutions Ltd.	成立时间	1997 年 12 月 8 日		
已发行股本	137,990,881 普通股，每股面值 3.12 新谢克尔	实收资本	137,990,881 普通股，每股面值 3.12 新谢克尔		
注册地	Golan Street, Airport City 7015103, Israel				
主要生产经营地	以色列				
业务定位、实际主营业务及其与先正达集团主营业务的关系	通过其多个子公司，主要从事植保产品的研发、制造和销售。				
主要核心技术和技术资产	植保领域：全球监测平台				
人员数量	约 100 多人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安道麦直接持股 100%；发行人间接持股 78.47%				
单位：百万美元	总资产	总负债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度	6,910	4,459	2,451	4,925	8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度	6,345	3,864	2,481	4,384	31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	5,966	3,520	2,446	3,868	66
--------------------	-------	-------	-------	-------	----

注：2020年末/2020年度和2021年末/2021年度财务数据经Brightman Almagor Zohar & Co.审计。2022年末/2022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纳入重要子公司范畴原因：

- 1) 财务原因：最近一年，母公司报表层面总资产超过发行人合并报表5%。
- 2) 发行人下属安道麦核心子公司，以色列总部，系发行人业务单元安道麦下属核心公司。

(2) Agan

公司名称	Adama Agan Ltd.		成立时间	1954年5月7日	
已发行股本	15,065,980股，每股面值1新谢克尔		实收资本	15,065,980股，每股面值1新谢克尔	
注册地	Northern Industrial area, Ashdod 77100, Israel				
主要生产经营地	以色列				
业务定位、实际主营业务及其与先正达集团主营业务的关系	从事以非专利品种为主的植保产品的开发、制造和销售。				
主要核心技术和技术资产	植保领域：化学设计与合成技术；专有化合物储存库和机器人分配系统；在多样化的全球农业系统和环境条件下进行田间开发；产品安全平台；剂型和应用技术开发来优化产品性能和满足可持续发展要求；全球监测平台				
人员数量	约500多人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Adama Solutions 持股100%；发行人间接持股78.47%				
单位：百万美元	总资产	总负债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1,766	1,196	570	871	(43)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1,651	1,034	617	669	(50)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	1,583	932	651	695	(5)

注：2020年末/2020年度和2021年末/2021年度财务数据经Brightman Almagor Zohar & Co.审计。2022年末/2022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纳入重要子公司范畴原因：

- 1) 安道麦下属核心子公司，承担安道麦下属产品的研发、生产和制造。

(3) Makhteshim

公司名称	Adama Makhteshim Ltd.		成立时间	1952年7月17日	
已发行股本	173,262,282股，每股面值1新谢克尔		实收资本	173,262,282股，每股面值1新谢克尔	
注册地	Malal Sa'adya Street, Be'er Sheva 84100, Israel				

主要生产经营地	以色列				
业务定位、实际主营业务及其与先正达集团主营业务的关系	从事以非专利品种为主的植物保护产品和各种工业化学品的开发、制造和销售。				
主要核心技术和技术资产	植保领域：化学设计与合成技术；专有化合物储存库和机器人分配系统；在多样化的全球农业系统和环境条件下进行田间开发；产品安全平台；剂型和应用技术开发来优化产品性能和满足可持续发展要求；全球监测平台				
人员数量	约 600 多人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Adama Solutions 持股 100%；发行人间接持股 78.47%				
单位：百万美元	总资产	总负债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度	2,349	1,862	487	1,090	5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度	2,192	1,709	483	847	(36)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度	2,039	1,540	499	907	(30)

注：2020 年末/2020 年度和 2021 年末/2021 年度财务数据经 Brightman Almagor Zohar & Co. 审计。2022 年末/2022 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纳入重要子公司范畴原因：

- 1) 安道麦下属核心子公司，承担安道麦下属产品的研发、生产和制造。

(二) 重要境内子公司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重要境内子公司如下：

1、安道麦

公司名称	安道麦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8 年 3 月 27 日		
注册资本	2,329,811,766 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2,329,811,766 元人民币		
注册地	湖北省荆州市北京东路 93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中国				
业务定位、实际主营业务及其与先正达集团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要从事非专利植物保护产品的开发、生产及销售。				
主要核心技术和技术资产	植保领域：在多样化的全球农业系统和环境条件下进行田间开发；剂型和应用技术开发来优化产品性能和满足可持续发展要求；全球监测平台				
人员数量	约 700 多人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发行人直接持股 78.47%				
单位：人民币万元	总资产	总负债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度	5,798,049	3,485,583	2,312,466	3,738,192	60,939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度	5,023,531	2,916,023	2,107,508	3,103,861	16,331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	4,680,103	2,536,711	2,143,392	2,844,483	35,275
--------------------	-----------	-----------	-----------	-----------	--------

注：2020年末/2020年度、2021年末/2021年度和2022年末/2022年度财务数据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安道麦2020年至2022年财务报表已在招股说明书附表中披露。

安道麦的前身为“沙市农药厂”，经湖北省相关主管部门同意后，于1992年9月改组为“湖北沙隆达股份有限公司”。

1993年12月，安道麦于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上市时股本总额为10,493.39万元。

2006年8月，安道麦完成了股权分置改革，股本总额为296,961,610元，股权分置改革前后股本总额不变。

2017年8月，安道麦完成向农化公司发行1,810,883,039股股份购买其持有的Adama Solutions 100%股权，安道麦股本总额增加至2,404,806,259元；2018年12月，安道麦更名为“安道麦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6月，发行人以无偿划转方式受让农化公司持有的安道麦1,810,883,039股股份并完成股份登记，占其已发行总股本的74.02%。

2020年7月，安道麦向发行人回购102,432,280股股份并完成注销，发行人持有安道麦股份数量降至1,708,450,759股，持股比例降至72.88%。

2021年6月，安道麦回购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14,309,536股股份并完成注销，发行人对安道麦的持股比例增加至73.33%。

2021年8月，发行人以无偿划转方式受让沙隆达控股持有的安道麦119,687,202股股份，占其已发行总股本的5.14%，发行人对安道麦的持股比例增加至78.47%。

纳入重要子公司范畴原因：

1) 发行人下属业务单元安道麦母公司，承担安道麦相关业务的境内重要核心工作。

2、瑞士先正达下属境内子公司

(1) 先正达投资

公司名称	先正达（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8年8月10日
注册资本	4,666.081 万美元	实收资本	4,666.081 万美元
注册地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博成路567号6-7楼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中国				
业务定位、实际主营业务及其与先正达集团主营业务的关系	先正达投资为发行人最大的子公司瑞士先正达在中国业务的地区总部以及在中国的控股和业务共享配套服务机构，是先正达相关植保业务的管理服务中心，其主要业务为经销（批发）先正达植保产品，并向瑞士先正达在中国的其他实体提供管理/共享服务。大部分业务收入来自于植保产品的销售。				
主要核心技术和技术资产	植保领域：在多样化的全球农业系统和环境条件下进行田间开发；剂型和应用技术开发来优化产品性能和满足可持续发展要求；全球监测平台				
人员数量	约 900 人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先正达英国持股 100%； 发行人间接持股 100%				
单位：人民币万元	总资产	总负债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度	593,925	388,512	205,413	724,412	28,703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度	486,021	239,691	246,330	476,993	21,675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度	412,520	188,240	224,280	390,857	14,086

注：2020 年末/2020 年度和 2021 年末/2021 年度财务数据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 年末/2022 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纳入重要子公司范畴原因：

1) 瑞士先正达下属中国总部，承担瑞士先正达中国业务的核心发展工作。

(2) 先正达南通

公司名称	先正达南通作物保护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8 年 4 月 8 日		
注册资本	7,920 万美元	实收资本	7,920 万美元		
注册地	江苏省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中央路 1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中国				
业务定位、实际主营业务及其与先正达集团主营业务的关系	先正达南通为瑞士先正达在中国的生产基地，生产及配制在国内销售的先正达品牌农药，以及为先正达海外业务供应原药。				
主要核心技术和技术资产	为生产型公司，不直接持有相关技术				
人员数量	约 400 多人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先正达投资持股 100%； 发行人间接持股 100%				
单位：人民币万元	总资产	总负债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度	438,975	259,237	179,738	397,143	18,555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度	367,090	207,276	159,814	309,980	11,191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度	344,447	196,163	148,284	245,023	2,839

注：2020 年末/2020 年度和 2021 年末/2021 年度财务数据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伙) 审计, 2022 年末/2022 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纳入重要子公司范畴原因:

1) 瑞士先正达下属植保板块中国重要的生产基地。

(3) 先正达生物科技

公司名称	先正达生物科技(中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8 年 3 月 10 日		
注册资本	1,500 万美元	实收资本	1,500 万美元		
注册地	北京市昌平区生命园路 25 号院 1 号楼 4 层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中国				
业务定位、实际主营业务及其与先正达集团主营业务的关系	作为瑞士先正达在全球的研发中心之一, 先正达生物科技是开展种子全球研发活动的中国分部, 提供生物育种试验和基因组编辑技术服务。				
主要核心技术和技术资产	种子领域: 主要作物拥有所有权的种质资源和种质管理; 基因型-表型关联和高级分子设计育种技术; 作为商业杂交种及产品组合基础的优质亲本库; 杂交品种性能预测与布局技术; 作物生命周期管理技术; 性状研发技术: 包括基因组学、作用机理模式分析(MoA)和蛋白质合成技术; 用于生物技术产品研发的细胞生物学和组织培养技术; 基因编辑及相关精准育种技术; 性状筛选和效能评估技术; 全球法规监管平台; 快速商业化应用的性状导入技术				
人员数量	约 100 多人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先正达植保(瑞士)持股 100%; 发行人间接持股 100%				
单位: 人民币万元	总资产	总负债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35,848	16,946	18,902	20,039	887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	31,723	13,709	18,014	19,879	974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度	29,742	12,703	17,039	16,913	1,009

注: 2020 年末/2020 年度和 2021 年末/2021 年度财务数据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 2022 年末/2022 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纳入重要子公司范畴原因:

1) 瑞士先正达下属中国种子业务核心研发基地。

3、其他重要境内子公司

(1) 中化化肥

公司名称	中化化肥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3 年 4 月 5 日		
注册资本	1,130,000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1,130,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	北京市丰台区西铁营中路 2 号院 17 号楼 18 层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中国				

业务定位、实际主营业务及其与先正达集团主营业务的关系	经营化肥原材料、化肥成品				
主要核心技术和技术资产	作物营养领域：养分高效利用技术；微生物肥料技术；特种肥料增效技术；土壤健康与新型肥料集成技术；精细磷酸盐技术 现代农业服务领域：氮营养调控品质提升技术；核心母粒营养优化技术				
人员数量	约 4,000 多人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中国肥业（控股）有限公司（中化化肥控股的全资子公司）持股 100% 发行人间接持股 52.65%				
单位：人民币万元	总资产	总负债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1,984,623	1,127,810	856,813	2,298,996	104,860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	1,685,999	923,211	762,788	2,281,081	61,091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度	1,628,629	1,006,218	622,411	2,125,637	53,297

注：2020 年末/2020 年度和 2021 年末/2021 年度财务数据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 年末/2022 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中化化肥 2020 年至 2022 年财务报表已在招股说明书附表中披露。

纳入重要子公司范畴原因：

- 1) 财务原因：最近一年，母公司报表层面营业收入和净利润超过发行人合并报表 5%。
- 2) 发行人下属化肥业务板块核心子公司。

(2) 中化现代农业

公司名称	中化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5 年 11 月 17 日		
注册资本	400,000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200,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8 号 818 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中国				
业务定位、实际主营业务及其与先正达集团主营业务的关系	现代农业服务				
主要核心技术和技术资产	现代农业服务：氮营养调控品质提升技术；核心母粒营养优化技术；农产品感官品质测评的标准化工具；MAP beside 溯源平台；精准气象预报和气象灾害预测技术；精准病虫害图像识别和病虫害预警技术；遥感自动化分析平台				
人员数量	约 3,000 多人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发行人直接持股 100%				
单位：人民币万元	总资产	总负债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1,990,872	1,923,155	67,717	2,057,798	(35,795)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	1,837,603	1,833,996	3,607	1,384,859	(4,295)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808,580	800,361	8,219	509,428	(24,301)
------------------------	---------	---------	-------	---------	----------

注：2020年末/2020年度和2021年末/2021年度财务数据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年末/2022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纳入重要子公司范畴原因：

1) 发行人下属现代农业服务业务板块运营平台。

(3) 中种集团

公司名称	中国种子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81年9月14日	
注册资本	94,430.211840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94,430.21184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	海南省三亚市崖州区崖州湾科技城雅布伦产业园三号楼六楼3610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中国				
业务定位、实际主营业务及其与先正达集团主营业务的关系	农作物种子经营；农作物良种的选育、开发				
主要核心技术和技术资产	种子领域：主要作物拥有所有权的种质资源和种质管理；基因型-表型关联和高级分子设计育种技术；作为商业杂交种及产品组合基础的优质亲本库；作物生命周期管理技术；性状研发技术；包括基因组学、作用机理模式分析(MoA)和蛋白质合成技术；用于生物技术产品研发的细胞生物学和组织培养技术；性状筛选和效能评估技术				
人员数量	约 500 多人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发行人直接持股 100%				
单位：人民币万元	总资产	总负债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度	825,513	475,545	349,968	476,698	19,467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度	625,509	322,347	303,162	345,358	2,333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218,355	148,001	70,354	83,052	(17,233)

注：2020年末/2020年度和2021年末/2021年度财务数据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年末/2022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纳入重要子公司范畴原因：

1) 发行人下属境内种子业务核心开展平台。

(4) 扬农化工

公司名称	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9年12月10日		
注册资本	30,989.8907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30,989.8907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	扬州市文峰路 39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中国				
业务定位、实际主营	农药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业务及其与先正达集团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要核心技术和技术资产	植物保护：化学设计与合成技术、可控环境下揭示新化合物特性的生物学研究、产品安全平台、剂型和应用技术开发来优化产品性能和满足可持续发展要求				
人员数量	约 300 多人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发行人直接持股36.17%				
单位：人民币万元	总资产	总负债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1,479,346	625,401	853,946	1,581,076	179,565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	1,310,213	615,546	694,667	1,184,146	122,302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度	1,089,502	494,338	595,164	983,116	121,082

注：2020 年末/2020 年度、2021 年末/2021 年度和 2022 年末/2022 年度财务数据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纳入重要子公司范畴原因：

1) 发行人下属境内植保业务原药业务核心运营主体。

除上述重要子公司外，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下属子公司中的 A 股上市公司荃银高科，因未达到上述列明的纳入重要子公司范畴原因而未构成发行人的重要子公司。荃银高科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2 年 7 月 24 日
注册资本	67,666.5537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67,666.5537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创新大道98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中国		
业务定位、实际主营业务及其与先正达集团主营业务的关系	优良水稻、玉米、小麦等主要农作物种子的研发、繁育、推广、服务，以及利用公司优质特色品种带动的订单农业业务		
主要核心技术和技术资产	主要作物拥有所有权的种质资源和种质管理、基因型-表型关联和高级分子设计育种技术、全球多点田间测试和精准表型评估、作为商业杂交种及产品组合基础的优质亲本库、杂交品种性能预测与布局技术、用于生物技术产品研发的细胞生物学和组织培养技术		
人员数量	约300多人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中种集团直接持股 20.51%，并享有经其他特定自然人股东委托行使的 7.80% 的表决权 ¹		

¹经中国中化批准，2021 年 12 月 10 日，中化现代农业与中种集团签署《股份划转协议》，约定将其直接持有的荃银高科 20.37% 股份无偿划转给中种集团。在前述无偿划转交割后，中种集团自动承继中化现代农业与持有荃银高科 7.80% 股份的其他特定自然人股东达成的表决权委托及一致行动关系安排项下的全部权利和义务。2021 年 12 月 24 日，中登公司出具《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确认荃银高科 20.37% 股份由中化现代农业过户至中种集团的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成。至此，中种集团成为荃银高科的控股股东，合计控制荃银高科 28.17% 的股份，发行人继续并表荃银高科。

单位：人民币万元	总资产	总负债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度	507,811	288,504	219,307	349,054	30,737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度	353,839	188,743	165,096	252,077	21,243

注：2021年末/2021年度和2022年末/2022年度财务数据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发行人于2021年1月完成对荃银高科非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因此仅列示最近两年财务数据。

（三）发行人主要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报告期末 投资余额	持股 比例	主营业务
CIMO Compagnie Industrielle de Monthey SA	86,969	50%	技术维护、能源生产和分配、废物处理等
云南三环中化化肥有限公司	47,114	40%	生产、经营化肥和化工产品
甘肃瓮福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7,651	30%	化肥生产及销售
阳煤平原化工有限公司	28,514	36.75%	尿素、甲醇等化肥、化工产品的生产与销售
MAS Seeds S.A.	17,655	40%	玉米种子相关产品加工
贵州鑫新实业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2,210	24%	矿产、基础化工品、精细化工品及中间体、新材料等产品研发、生产、销售
北京航天恒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695	20%	营养型微生物菌剂、抗病型微生物菌剂、土壤面源污染修复菌剂等产品的研制与开发
北大荒	2,785	45%	农业技术咨询服务、化肥农药批发

七、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农化公司直接持有发行人99.1%股份，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同时农化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麦道农化持有发行人0.9%股份。农化公司由国务院国资委履行出资人职责企业中国中化通过其全资子公司中国化工间接全资持有，因此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系国务院国资委。

2021年9月10日，中化集团及中国化工股权划转至中国中化（以下简称“本次联合重组”）涉及的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毕。

本次联合重组对先正达集团无实质影响。先正达集团在设立时，定位已明确为两化集团农业板块的整合主体。在发行人的资产重组过程中，确定的资产边界已经涵盖两化集团相关农业资产，本次联合重组不会导致先正达集团进一步重组。本次联合重组仅发生在两化集团层面，本次联合重组完成后，先正达集团的控股股东不会发生变化，仍为农化公司；先正达集团的实际控制人亦不会发生变化，仍为国务院国资委，先正达集团

的组织架构并不会因为本次联合重组发生变化。

先正达集团公司治理架构完善，已建立了现代公司治理制度。先正达集团股东将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通过股东大会参与先正达集团的公司治理。本次联合重组前，先正达集团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团队在股东大会的授权下运作，该授权不因本次联合重组而变化。先正达集团董事会由股东提名董事和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并设立了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根据公司制定的《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规范运作。本次联合重组完成后，董事会、独立董事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仍将按照现有制度运行。先正达集团的高级管理团队是经董事会选聘，具备管理先正达集团专业能力专业人士，本次联合重组不会导致董事会成员变更，或董事会变更高级管理人员。

先正达集团的经营战略亦不会因为本次联合重组而发生变化。先正达集团现行经营战略是经董事会、管理层反复研究论证制定的，是符合行业趋势、公司发展需要的经营战略。因此，本次联合重组不会对先正达集团经营战略和经营活动产生影响。

发行人控股股东农化公司的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中国化工农化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小卫
注册资本	4,182,115.986091万元人民币
股东构成	中国化工持有 100% 股权
成立日期	1992 年 1 月 21 日
注册地/主要生产经营地	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 62 号
主营业务	农用化学品及化工产品及其原料（危险化学品除外）、机电设备、电气设备、自控系统、仪器仪表、建筑材料、工业盐、天然橡胶及制品、计算机软硬件、办公自动化设备和纺织原料的采购与销售；销售化肥；货物仓储；进出口业务；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检测；生产转基因农作物种子（北京市中心城六区域除外）；销售农作物种子、草种、食用菌菌种。（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北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农化公司最近一年简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总资产	59,651,012.09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净资产	16,575,120.22
营业收入	23,081,444.88
净利润	922,124.51

注：上述财务数据为合并数据，2022年度数据经审计。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质押或其他争议

2020年12月9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农化公司与 Spring Chem 等相关方签署的《股权质押协议》约定，鉴于中国化工香港全资子公司中国化工（香港）控股有限公司作为支持人就农化公司香港全资子公司农化金桥向 Spring Chem 发行 35 亿美元永续债提供支持（农化金桥向 Spring Chem 发行 35 亿美元永续债情况请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与债务重组情况”之“（二）重大债务重组”之“2、债务重组程序”之“（3）独立第三方 Global Chem 境外永续债”），为就中国化工（香港）控股有限公司在前述支持项下而对 Spring Chem 承担的相应义务提供担保，农化公司以第一顺位将其持有发行人 1,928,000,000 股股份质押给 Spring Chem，且在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未上市的情况下，质押股份数应调整为发行人 2020 年 12 月 31 日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15%；此外，在先正达集团上市后的每个利息支付日，如当时未偿还的贷款的本金余额与当时的先正达集团全部市值之比例（“LTV 比率”）超过 50%，农化公司应当以第一顺位质押的方式，向 Spring Chem 质押其持有的额外的发行人股份，以确保 LTV 比率恢复至不超过 50%，但不应导致农化公司在任何时候持有发行人的股份低于发行人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51%。2021 年，农化公司与 Spring Chem 等相关方进一步签署《股权质押协议》之补充协议一，约定解除并释放发行人 256,318,309 股已发行股份中由《股权质押协议》设立的质权，发行人 1,671,681,691 股已发行股份仍旧质押给 Spring Chem。

上述发行人股份质押事项的股份质押登记已办理完成，质押股份数为农化公司持有的发行人 167,168.1691 万股股份。该等股份质押对发行人的控制权稳定不会造成影响。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上述股份质押外，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存在其他质押或争议的情况。

(三) 其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的主要股东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农化公司外，不存在其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或

表决权的主要股东。

(四) 发行人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安排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安排。

(五) 发行人协议控制架构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协议控制架构的情况。

(六)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控股股东农化公司以及间接控股股东中国中化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不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八、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 本次发行上市股份及本次发行上市前后总股本

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前的股份总数为 1,114,454.4602 万股。本次拟发行上市的股份不超过 278,612.5397 万股(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之前)，不超过发行后股份总数的 20%。若足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本次拟发行上市的股份不超过 320,404.3897 万股，代表本次发行上市后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2.33%。

本次发行上市前后发行人的股本结构如下：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上市前		本次发行上市后（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之前）		本次发行上市后（足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	
	股份数量	股比	股份数量	股比	股份数量	股比
农化公司	1,104,454.4602	99.10%	1,104,454.4602	79.28%	1,104,454.4602	76.97%
麦道农化	10,000	0.90%	10,000	0.72%	10,000	0.70%
A 股其他投资者	-	-	278,612.5397	20.00%	320,404.3897	22.33%
合计	1,114,454.4602	100%	1,393,066.9999	100%	1,434,858.8499	100%

(二) 本次发行上市前的前十名股东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农化公司	1,104,454.4602	99.10
2.	麦道农化	10,000	0.90

(三) 本次发行上市前的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发行人处担任的职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 发行人不存在自然人股东直接持股的情况。

(四) 国有股东及外资股东情况

根据《关于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东标识管理有关事项的批复》(国资产权〔2021〕484号), 农化公司持有发行人 11,044,544,602 股, 持股比例 99.10%, 为国有股东; 麦道农化持有发行人 100,000,000 股, 持股比 0.90%, 为国有股东。如发行人发行股票并上市, 农化公司、麦道农化在证券登记结算公司设立的证券登记账户应标注“SS”标识。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 发行人无外资股东。

(五) 最近一年发行人新增股东的持股数量及变化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 发行人不存在最近一年的新增股东。

(六) 本次发行上市前各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一致行动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 农化公司直接持有发行人 99.10% 股份, 麦道农化直接持有发行人 0.90% 股份; 麦道农化系农化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农化公司及麦道农化合计持有发行人 100% 股份。

(七) 公开发售股份对发行人控制权、治理结构及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发行上市不会导致发行人的控制权发生变更, 不会对发行人的治理结构及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简要情况

(一) 董事会成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 发行人现任董事 8 名, 其中独立董事 4 名。发行人现任董事的基本情况列表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提名人	当选日期	任期截止日期
1	李凡荣	董事长	董事会	2022年9月13日	自2021年6月20日起三年
2	焦健	董事	董事会	2023年5月12日	自2021年6月20日起三年
3	杨林	董事	董事会	2021年6月20日	自当选日期起三年
4	Jon Erik Fyrwald	董事	董事会	2021年6月20日	自当选日期起三年
5	Paul J. Fribourg	独立董事	董事会	2021年6月20日	自当选日期起三年
6	Pedro Pullen Parente	独立董事	董事会	2021年6月20日	自当选日期起三年
7	Louise O. Fresco	独立董事	董事会	2021年6月20日	自当选日期起三年
8	蔡金勇	独立董事	董事会	2023年3月20日	自2021年6月20日起三年

上述董事的简历如下:

1、李凡荣，59岁，中国国籍，无海外永久居留权。

李凡荣先生现任发行人董事长及其下属全资子公司瑞士先正达董事长。李凡荣先生2022年8月出任中国中化董事长、党组书记。2022年9月至今兼任中化股份董事长、倍耐力董事长，2022年12月至今兼任中化集团董事长。2022年12月至2023年5月任中化集团总经理，2021年5月至2022年9月任中化股份董事，2021年5月至2023年5月任中化股份总经理，2021年5月至2023年4月任中化国际董事长，2022年9月至2023年4月任中国金茂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李凡荣先生在石油石化行业拥有丰富的的工作经验，此前曾于2002年1月至2005年11月任中海石油（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副总经理，2005年11月至2007年2月任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开发生产部总经理，2007年2月至2009年2月任中海石油（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2009年2月至2010年4月任中国海洋石油总公司总经理助理、管委会委员，兼任中海油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年4月至2016年5月任中国海洋石油总公司党组成员、副总经理，兼任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总裁、首席执行官，2016年5月至2020年2月任国家能源局党组成员、副局长，期间于2017年6月至2018年3月兼任国务院三峡工程建设委员会委员；2020年2月至2021年4月任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组副书记，期间于2020年3月至2021年4月兼任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21年4月至2022年8月任中国中化董事、总经理、党组副书记等职务。

李凡荣先生毕业于江汉石油学院（现长江大学）采油工程专业，后在英国加的夫大学工商管理专业获得工商管理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2、焦健，54岁，中国国籍，无海外永久居留权。

焦健先生现任发行人董事。2023年3月起任中国中化董事、总经理、党组副书记，2023年4月起任中化集团董事、中化股份董事，2023年5月起兼任中化集团总经理、中化股份总经理。此前曾于2015年12月至2023年3月任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2017年2月至2023年3月任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6月至2023年3月任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年1月至2023年3月任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21年12月至2023年3月任五矿资源有限公司(MMG)董事长，2011年3月至2015年12月任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7年2月至2018年8月任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党组成员，2015年12月至2016年1月任五矿有色金属控股有限公司董事，2014年4月至2016年1月任五矿有色金属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年1月至2017年2月以及2018年8月至2021年12月任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2010年5月至2016年1月任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17年2月至2018年8月任五矿资源有限公司(MMG) CEO、执行董事。

焦健先生毕业于南开大学国际经济专业，后在加拿大圣玛丽大学工商管理专业获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正高级工程师。

3、杨林，59岁，中国国籍，无海外永久居留权。

杨林先生现任发行人执行董事、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杨林先生2022年11月出任发行人董事会秘书，2022年7月出任发行人执行董事、总会计师，2021年6月出任发行人董事，2021年4月出任中国中化总会计师，2010年8月出任中化集团总会计师。目前兼任中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0年8月至今）。

杨林先生毕业于天津商业大学，后赴德国斯图加特大学进修企业管理课程，高级经济师。

4、Jon Erik Fyrwald，63岁，美国国籍。

Fyrwald先生现任发行人执行董事，以及发行人及其下属全资子公司瑞士先正达的首席执行官，先正达可持续农业基金会执行董事及董事会主席（2018年6月至今），安道麦的董事会主席（2020年6月至今），Adama Solutions的董事会成员（2022年7月至今），以及礼来公司(Eli Lilly and Company)（2006年5月至今）的非执行董事。此外，Fyrwald先生还担任作物生命国际组织（2016年6月至今）、2017年6月至今任

瑞士-美国商会和联合国世界粮食计划署农场到市场计划的董事会成员。Fyrwald 先生曾于 2000 年至 2003 年任杜邦公司 (DuPont) 农业和营养部的集团副总裁, 2008 年 1 月至 2011 年 12 月任纳尔科公司 (Nalco) 的董事会主席、总裁和首席执行官, 2011 年 1 月至 2011 年 12 月任艺康公司 (Ecolab) 的总裁, 2012 年 5 月至 2016 年 5 月任 Univar 公司的总裁兼首席执行官, 2018 年 12 月至 2023 年 5 月任邦吉公司 (Bunge) 的非执行董事。

Fyrwald 先生拥有特拉华大学化学工程学士学位, 并完成了哈佛商学院的高级管理课程。

5、Paul J. Fribourg, 69 岁, 美国国籍。

Fribourg 先生现任发行人独立董事, 自 1997 年起, Fribourg 先生任大陆谷物公司 (Continental Grain Company) 的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 自 1976 年起, Fribourg 先生在该大陆谷物公司美国和欧洲的公司担任高级管理、商业和商品贸易职务。2018 年 10 月至 2020 年 4 月任餐饮技术公司 (Restaurant Technologies) 董事会成员。此外, Fribourg 先生目前还担任以下董事会的成员: 雅诗兰黛 (Estée Lauder Companies, Inc.) (2006 年 4 月至今)、邦吉公司 (Bunge Limited) (2018 年 11 月至今)、和 Loews 公司 (Loews Corporation) (1997 年 10 月至今) 等公司。

Fribourg 先生于 1976 年获得阿默斯特学院 (Amherst College) 的工商管理 and 经济学学士学位, 并于 1985 年完成了哈佛商学院的高级管理课程。

Fribourg 先生曾于 2018 年至被发行人聘任为独立董事之前, 担任瑞士先正达董事会的非执行董事以及薪酬委员会成员, 在履职过程中对先正达集团的组建、瑞士先正达以及先正达集团的发展及融合作出贡献。Fribourg 先生将继续在先正达集团独立董事以及董事会相关委员会成员岗位上对先正达集团的发展作出贡献。

6、Pedro Pullen Parente, 70 岁, 巴西国籍。

Parente 先生现任发行人独立董事。自 2019 年起, Parente 先生任巴西私募股权公司 EB 资本的创始合伙人。此外, Parente 先生是瓦斯特物流公司 (Vast Logística) 的主席、连接移动公司 (Ligue Móvel S.A.) 的主席、埃雷利机械公司 (Loja do Mecânico Ferramentas Eirelli) 的董事会成员、华盛顿特区乔治华盛顿大学-拉丁美洲研究中心的研究员。Parente 先生曾于 1971 年至 2002 年在巴西多个公共部门任职, 包括担任巴西国

家计划部部长、财政部副部长和费尔南多·恩里克·卡多佐总统的幕僚长。在民营企业领域，Parente 先生于 2003 年 2 月至 2009 年 12 月任巴西媒体集团 RBS 集团的副总裁、2010 年 1 月至 2014 年 4 月任巴西邦吉公司（Bunge Brazil）的首席执行官和总裁、2013 年 1 月至 2018 年 1 月任 B3 公司（前巴西证券交易所 BM & FBOVESPA）的董事会主席、2016 年 6 月至 2018 年 6 月任巴西国家石油公司（Petrobrás）的首席执行官、2016 年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Parente 先生任全球领先的食物公司巴西食品公司（BRF）的主席、2019 年 10 月至 2023 年 5 月任大陆谷物公司（Continental Grain Company）的董事会成员。

Parente 先生于 1976 年毕业于巴西利亚大学电气工程专业。

Parente 先生曾于 2019 年至被发行人聘任为独立董事之前担任瑞士先正达的非执行董事以及审计委员会成员，在履职过程中对先正达集团的组建、瑞士先正达以及先正达集团的发展及融合作出贡献。Parente 先生将继续在先正达集团独立董事以及董事会相关委员会成员岗位上对先正达集团的发展作出贡献。

7、Louise O. Fresco, 71 岁, 荷兰国籍。

Fresco 教授现任发行人独立董事，Fresco 教授曾任瓦赫宁根大学与研究执行委员会（Wageningen University & Research Executive Board）的主席（2014 年至 2022 年 7 月）。Fresco 教授漫长的学术生涯在瓦赫宁根大学和阿姆斯特丹大学度过，1984 年至 2006 年期间同时担任两所大学的教授，广泛参与非洲、亚洲和拉丁美洲的政策和发展相结合的事务；Fresco 教授在其职业生涯中曾于 1996 年至 2006 年担任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的助理总干事约 10 年；Fresco 教授是 8 个科学院的成员，并曾于 2006 年至 2014 年在荷兰合作银行（Rabobank Nederland）的监事会任职，2009 年至 2016 年在联合利华（Unilever）的董事会任职；2020 年，Fresco 教授被世界卫生组织（“WHO”）欧洲区域办事处任命为泛欧健康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的成员。Fresco 教授也是荷兰兹维格斯设备公司（Zweegers Equipment）的独立董事。

Fresco 教授毕业于瓦赫宁根大学，并在这里以优异的成绩获得博士学位。

Fresco 教授曾于 2019 年至被发行人聘任为独立董事之前，担任瑞士先正达独立非执行董事以及审计委员会成员，在履职过程中对先正达集团的组建、瑞士先正达以及先正达集团的发展及融合作出贡献。Fresco 教授将发挥其在可持续发展方面的专长，继续

在先正达集团独立董事以及董事会相关委员会成员岗位上对先正达集团的发展作出贡献。

8、蔡金勇，63岁，中国国籍，无海外永久居留权。

蔡金勇先生现任发行人独立董事。蔡金勇先生于2019年加入环球基础设施合伙公司（GIP - Global Infrastructure Partners），并担任合伙人，负责新兴市场业务。他同时担任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6月至今）、怡安保险经纪公司（Aon）独立董事（2016年8月至今）。在30余年的职业生涯中，蔡先生曾担任世界银行集团国际金融公司（IFC - International Finance Corporation）首席执行官（2012年9月至2016年2月），并任职于高盛集团（2000年7月至2012年9月）、德太集团（2016年2月至2018年9月）、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1995年10月至2000年7月）、摩根士丹利集团（1994年5月至1999年9月）。

蔡先生获得北京大学学士学位、波士顿大学博士学位。

（二）监事会成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现任监事3名，基本情况列表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提名人	当选日期	任期截止日期
1	姚硕	监事会主席	监事会	2021年6月20日	自当选日期起三年
2	Gigi Anne Hoh	监事	监事会	2021年6月20日	自当选日期起三年
3	杨天威	职工代表监事	监事会	2021年6月18日	自当选日期起三年

上述监事的简历如下：

1、姚硕，44岁，中国国籍，无海外永久居留权。

姚硕先生现任发行人监事会主席，同时任中国中化副总法律顾问（2021年6月至今）。姚硕先生曾于2001年8月至2016年12月任中化集团法律部职员及总经理助理、2017年1月至2017年8月任中化集团审计合规部法律部总经理、2017年8月至2019年8月任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法律合规部执行总经理及董事总经理、2019年8月至2021年6月任中化集团副总法律顾问。

姚硕先生于2001年毕业于北京大学，获得法学和经济学双学位。2015年获得美国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法学硕士学位。

2、Gigi Anne Hoh, 50 岁, 新加坡国籍。

Hoh 女士现任发行人监事、发行人法律主管。自 2005 年以来, 长期服务于先正达集团及其子公司, Hoh 女士曾于 2005 年 1 月至 2008 年 6 月以及 2012 年至 2017 年任瑞士先正达亚太区法律顾问、2008 年至 2012 年任瑞士先正达植保部门副总法律顾问、2017 年至 2021 年任先正达集团风控及合规主管, 2021 年至 2023 年 4 月任先正达中国总法律顾问, Hoh 女士还是先正达集团多样性和包容性委员会 (Diversity and Inclusion Council) 的积极成员。在此之前, Hoh 女士曾于 1998 年至 2001 年任 NCR 公司亚太区法律顾问、2001 年至 2004 年任亨斯迈公司 (Huntsman) 亚太区法律顾问。

Hoh 女士在英国中殿律师协会 (The Honourable Society of the Middle Temple) 获得大律师资格, 并在新加坡获得律师资格。Hoh 女士拥有曼彻斯特城市大学的法学学士(荣誉) 学位。

3、杨天威, 42 岁, 中国国籍, 无海外永久居留权。

杨天威先生现任发行人职工代表监事及发行人中国企业财务总监, 并兼任扬农化工董事 (2022 年 6 月至今)。杨天威先生曾于 2010 年 4 月至 2013 年 12 月任中化股份会计管理部税务副经理、2013 年 12 月至 2014 年 12 月任中化勘探财务部总经理助理、2015 年 1 月至 2017 年 6 月任艾默儒德能源公司哥伦比亚公司财务副总监及财务总监、2017 年 6 月至 2020 年 4 月任中化集团能源事业部财务副总监。在此之前, 杨天威曾于 2004 年 9 月至 2007 年任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税务部税务经理、2007 年 9 月至 2010 年 4 月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税务部税务经理。

杨天威先生于 2003 年毕业于爱尔兰波托贝洛学院会计与金融专业。

(三) 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 发行人现任高级管理人员 6 名, 基本情况列表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当选日期
1	Jon Erik Fyrwald	首席执行官	2021年6月21日
2	杨林	总会计师	2022年9月21日
		董事会秘书	2022年11月15日
3	Chen Lichtenstein	首席财务官	2021年6月21日
4	Stephen Neil Landsman	总法律顾问	2021年6月21日
5	覃衡德	副总裁	2021年7月21日
		首席人力资源官	2022年10月26日
6	刘红生	先正达集团中国总裁	2022年10月26日

注：覃衡德为首席人力资源官的任命于2023年1月1日生效，刘红生为先正达集团中国总裁的任命于2022年11月1日生效。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的简历如下：

1、Jon Erik Fyrwald，63岁，美国国籍。

具体简历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简要情况”之“（一）董事会成员”。

2、杨林，59岁，中国国籍，无海外永久居留权。

具体简历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简要情况”之“（一）董事会成员”。

3、Chen Lichtenstein，56岁，以色列、英国、奥地利国籍。

Lichtenstein先生现任发行人及其下属全资子公司瑞士先正达的首席财务官。此外，Lichtenstein先生目前担任安道麦（2017年9月至今）及Adama Solutions（2017年10月至今）的董事。Lichtenstein先生也是非营利组织以色列民主研究所和特拉维夫大学的董事会成员（2016年6月至今）。Lichtenstein先生曾于2006年3月至2020年3月期间任安道麦及Adama Solutions的总裁兼首席执行官，更早之前曾任安道麦的副首席执行官（领导全球运营、公司发展及资本市场）以及于2013年4月至2014年1月任农化公司的总裁兼首席执行官。在2006年加入安道麦之前，Lichtenstein先生1996年至2006年曾在高盛集团纽约和伦敦办公室，担任投资银行业务执行总经理。

Lichtenstein先生拥有斯坦福大学商学院和法学院的联合博士学位，以及耶路撒冷希伯来大学的理学士（物理学）和法学学士学位。

4、Stephen Neil Landsman，63岁，美国国籍。

Landsman 先生现任发行人及其下属全资子公司瑞士先正达总法律顾问。Landsman 先生 1991 年加入纳尔科公司（Nalco Company），1991 年至 2013 年先后担任收购部主任和高级律师、副总法律顾问和兼并与收购部副总裁、副总裁、总法律顾问兼公司秘书。2013 年至 2017 年，Landsman 先生在 Univar 公司担任执行副总裁、总法律顾问和公司秘书。Landsman 先生于 2017 年加入瑞士先正达，并在 2017 年至 2018 年期间担任兼并、收购和整合的全球主管。

Landsman 先生拥有伊利诺伊大学法学院的法学博士学位，伊利诺伊大学的 AB（Artium Baccalaureatus）学位，是一名美国注册会计师。

5、覃衡德，53岁，中国国籍，无海外永久居留权。

覃衡德先生现任发行人副总裁（2021 年 7 月 21 日至今）、首席人力资源官（2022 年 10 月至今），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上市公司，300087）董事长（2019 年 1 月至今）。覃衡德先生历任先正达集团中国总裁、党委书记（2020 年 1 月至 2022 年 10 月），中国中化农业事业部总裁、党委书记（2016 年至 2022 年 12 月），中化化肥控股有限公司（港交所上市公司，000297）执行董事、首席执行官（2016 年至 2023 年 1 月），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上市公司，600486）董事长（2019 年 11 月至 2023 年 3 月），中化国际（上交所上市公司，600500）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业务发展部总经理（2004 年 7 月至 2016 年 12 月）。

覃衡德先生毕业于华东工学院（现南京理工大学），获得会计学学士学位，后获华中科技大学工业工程硕士学位、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6、刘红生，56岁，中国国籍，无海外永久居留权。

刘红生先生现任先正达集团中国党委书记、总裁，中化化肥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扬农化工董事长。刘红生先生 2000 年加入中化集团，在中化国际物流板块担任多个职务，并于 2016 年出任中化国际总经理、合盛农业集团董事长。2018 年刘红生先生被进一步任命为中化集团化工事业部党委书记、总裁，中化国际党委书记、董事、总经理。加入中国中化前，刘红生先生曾在中国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及中国驻泰国大使馆任职。

刘红生先生毕业于北京大学，获得哲学学士学位，后获上海海事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也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纪律处分或自律监管措施、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情况。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企业以外,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及所兼职单位与发行人的关联关系如下:

姓名	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与发行人的关系(不包括仅因兼职产生的关联关系)
李凡荣	董事长	中国中化	党组书记、董事长	发行人间接控股股东
		中化集团	董事长	发行人间接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中化股份	董事长	发行人间接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倍耐力	董事长	发行人间接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中国商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发行人间接控股股东之参股公司
		中国世贸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发行人间接控股股东之参股公司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	发行人间接控股股东之参股公司
焦健	董事	中国中化	党组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发行人间接控股股东
		中化集团	董事、总经理	发行人间接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中化股份	董事、总经理	发行人间接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杨林	董事、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	中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发行人间接控股股东之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Jon Erik Fyrwald	董事、首席执行官	Eli Lilly & Company	董事	无
		Crop Life International	董事	无
		Swiss-American Chamber of Commerce	董事	无
		UN World Food Program Farm to Market Initiative	董事	无

姓名	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与发行人的关系(不包括仅因兼职产生的关联关系)
Paul J. Fribourg	独立董事	Continental Grain Company	董事会主席, 首席执行官	无
		Wayne Farms LLC	董事	无
		Loews Corporation	董事	无
		The Estee Lauder Companies	董事	无
		Bunge Limited	董事	无
Pedro Pullen Parente	独立董事	eB Capital Gest ão de Recursos Ltda.	创始合伙人	无
		Osesp-Orquestra Sinfônica do Estado de S ão Paulo	董事会主席	无
		Vast Log ística	主席	无
		Ligue Móvel S.A.	主席	无
		Loja do Mec ânico Ferramentas Eirelli	董事	无
Louise O. Fresco	独立董事	Zweegers Equipment	独立董事	无
蔡金勇	独立董事	环球基础设施合伙公司(GIP - Global Infrastructure Partners)	合伙人	无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怡安保险经纪公司	独立董事	无
姚硕	监事会主席	中国中化	副总法律顾问	发行人间接控股股东
Chen Lichtenstein	首席财务官	Tel Aviv University Board of Governors	董事	无
		Israel Democracy Institute	董事	无

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发行人签订的协议及其履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先正达集团已与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聘用合同、保密协议,与董事和监事签署了服务合同、保密协议。除上述合同外,先正达集团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签署其他重大合同。

十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的变动情况

(一) 董事变动情况

目前,发行人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成员包括李凡荣、焦健、杨林、Jon Erik Fyrwald、Paul J. Fribourg、Pedro Pullen Parente、Louise O. Fresco 和蔡金勇。最近三年内,董事的变化情况如下:

时间	人员构成	变动依据
2021年6月20日	宁高宁、李凡荣、杨林、Jon Erik Fyrwald、Paul J. Fribourg、Pedro Pullen Parente、Louise O. Fresco	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选举李凡荣、杨林、Jon Erik Fyrwald为董事，选举Paul J. Fribourg、Pedro Pullen Parente、Louise O. Fresco为独立董事
2022年9月13日	李凡荣、杨林、Jon Erik Fyrwald、Paul J. Fribourg、Pedro Pullen Parente、Louise O. Fresco	宁高宁辞任发行人董事长和董事职务；同日，经发行人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选举现任董事李凡荣接任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职务
2023年3月20日	李凡荣、杨林、Jon Erik Fyrwald、Paul J. Fribourg、Pedro Pullen Parente、Louise O. Fresco、蔡金勇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选举蔡金勇为独立董事
2023年5月12日	李凡荣、焦健、杨林、Jon Erik Fyrwald、Paul J. Fribourg、Pedro Pullen Parente、Louise O. Fresco、蔡金勇	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选举焦健为董事

(二) 监事变动情况

目前，发行人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成员包括姚硕、Gigi Anne Hoh和杨天威。最近三年内，监事的变化情况如下：

时间	人员构成	变动依据
2021年6月18日	杨兴强、靳红祥、杨天威	2021年第一次职工大会决议
2021年6月20日	姚硕、Gigi Anne Hoh、杨天威	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免除杨兴强、靳红祥的监事职务，选举姚硕及Gigi Anne Hoh为公司监事

(三) 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目前，发行人现任高级管理人员共6名，成员包括Jon Erik Fyrwald、杨林、Chen Lichtenstein、Stephen N. Landsman、覃衡德、刘红生。最近三年内，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情况如下：

时间	人员构成	变动依据
2021年6月21日	Jon Erik Fyrwald、Chen Lichtenstein、Stephen N. Landsman、陈洪波	通过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选举Jon Erik Fyrwald、Chen Lichtenstein、Stephen N. Landsman、陈洪波为高级管理人员，分别担任首席执行官、首席财务官、总法律顾问、董事会秘书，宁高宁、尹芳不再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1年7月21日	Jon Erik Fyrwald、Chen Lichtenstein、Stephen N. Landsman、覃衡德、陈洪波	通过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聘请覃衡德担任发行人副总裁
2022年9月21日	Jon Erik Fyrwald、杨林、Chen Lichtenstein、Stephen N. Landsman、覃衡德、陈洪波	通过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聘请杨林担任发行人总会计师

2022年10月26日	Jon Erik Fyrwald、杨林、Chen Lichtenstein、Stephen N. Landsman、覃衡德、刘红生	通过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任命覃衡德为发行人首席人力资源官，自2023年1月1日生效；任命刘红生为先正达集团中国总裁，自2022年11月1日生效
2022年11月15日	Jon Erik Fyrwald、杨林、Chen Lichtenstein、Stephen N. Landsman、覃衡德、刘红生	通过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聘请杨林担任发行人董事会秘书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原因及对发行人的影响

发行人完成资产重组和业务整合后，根据发行人资产和业务情况，于2021年6月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结构做出了相关调整，该等调整契合发行人当前业务结构、未来管理及发展。宁高宁辞任属于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正常工作情况变动，其在发行人担任的董事长职务由发行人现任董事李凡荣接任，该变动不影响发行人董事会延续现有管理机制继续履行相应职权。焦健具有国有大型企业集团公司的多年工作经历，在国际业务管理领域拥有深厚的专业知识，将在国际业务和市场方面为发行人提供宝贵的经验。杨林自2021年6月起担任发行人董事，熟悉发行人情况，且具有国有大型企业集团公司会计和资金管理的多年工作经历，其担任发行人总会计师及董事会秘书职位可为发行人相关工作带来丰富专业经验。刘红生具有大型国有上市公司的多年工作经历，将持续为发行人相关工作带来丰富专业经验。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进一步优化公司经营管理，未对发行人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构成重大不利变化。

十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发行人及其业务相关的对外投资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及其业务相关的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及其业务相关的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投资企业名称	与发行人的关联关系
1	Paul J. Fribourg	董事会主席、首席执行官	Continental Grain Company	无

Continental Grain Company 总部位于纽约，系一家全球领先的农牧集团，由 Paul J. Fribourg 所在的家族在 19 世纪创立并一直保持控制权至今。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上述对外投资与发行人不存在利益冲突。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子女、子女的配偶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十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一) 薪酬组成、确定依据及所履行的程序

在发行人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现金薪酬由固定薪酬、相关激励等组成, 独立董事领取固定现金津贴。

根据发行人董事会审议通过的《薪酬委员会工作细则》, 董事会薪酬委员负责审阅及监督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制度, 就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激励计划以及激励计划的目标是否实现向董事会提出建议等。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均按照发行人内部治理制度履行了相应的内部审议程序。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

报告期内, 在发行人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杨林、J. Erik Fyrwald、Paul J. Fribourg、Pedro Pullen Parente、Louise O. Fresco、Chen Lichtenstein、Stephen N. Landsman、覃衡德、Gigi Anne Hoh、杨天威、刘红生、陈洪波)的薪酬总额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总额	66,026	35,760	18,620
占当年利润总额的比重	4.80%	3.34%	1.76%

十四、发行人已经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 发行人不存在已制定或已实施的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

十五、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一) 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 先正达集团的员工总数情况如下:

日期	员工数量
2020年12月31日	47,310
2021年12月31日	53,061
2022年12月31日	57,414

2、员工专业结构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先正达集团的员工按职能划分的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职能	员工数量	员工占比
技术人员	7,350	12.80%
生产人员	23,005	40.07%
销售人员	14,439	25.15%
管理人员	12,620	21.98%
总计	57,414	100.00%

(二) 报告期内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1、先正达集团境内员工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境内公司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费人数情况如下：

项目	境内员工总数	缴纳人数	缴纳比例
2020年12月31日			
社会保险	14,044	13,983	99.57%
住房公积金	14,044	13,942	99.27%
2021年12月31日			
社会保险	18,032	17,815	98.80%
住房公积金	18,032	17,661	97.94%
2022年12月31日			
社会保险	19,492	19,269	98.86%
住房公积金	19,492	19,169	98.34%

报告期末，发行人及重要境内子公司未为部分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原因主要包括：部分员工的入职日期超过当月社保和住房公积金的缴纳截止日，而无法为其缴纳当月的社保和住房公积金；部分员工正在办理社保和住房公积金转移手续，当月由其任职的上一家企业为其缴纳社保和住房公积金，发行人及重要境内子公司暂无法为其在当月缴纳社保或住房公积金；部分外籍及港澳台地区员工自愿选择不缴纳社保和住房公积金。发行人报告期内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比例较高，如涉及补缴也不会对

发行人的持续经营造成影响。

2、重要境外子公司的境外员工劳动保障情况

发行人重要境外子公司已根据当地的劳动法规为境外员工提供劳动福利保障,在重大方面均遵守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有关的法律规定。

第五节 业务与技术

一、公司主营业务、产品及服务

(一) 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先正达集团于 2019 年注册于上海，主要由瑞士先正达、安道麦及中化集团农业业务组成，追溯公司的前身，其历史超过 250 年。

公司的使命是驱动农业变革。全球农业依旧面临着人口增长、粮食安全及气候变化等诸多挑战。中国以世界 7% 的耕地面积养育了全球 20% 人口，需要农业领域的科技创新，以满足不断增长的粮食需求。为应对农业所面临的巨大挑战，公司致力于成为全球领先的农业创新引擎，推动全球与中国的农业转型。

公司的价值观是在一切活动中恪守安全和道德准则，培育开放、包容的文化与环境，致力于可持续发展，赋能农户为日益增长的人口提供充足且优质农产品，并协助应对气候变化、降低农业生产的碳排放。公司在世界各地的员工均始终践行公司的价值观，为在全球范围内为客户带来了切实收益，并为全球的环境以及可持续发展贡献了力量。

公司对可持续性发展有着庄严承诺，公司致力于提供有助于土壤健康的解决方案，开发促进植物营养与保护的新性状和生物类产品，以精准施用技术推动投入品减量，有效降低农业生产的碳排放，通过推行农业自动化提高农业生产率。

先正达集团是全球领先的农业科技创新企业，主营业务涵盖植物保护、种子、作物营养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同时从事现代农业服务。先正达集团拥有丰富的产品与业务组合，在全球重点农业市场占据领先地位，在最具增长潜力的中国市场拥有独特的资源与优势。

2021 年先正达集团在全球植保行业排名第一、种子行业排名第三、在数字农业领域处于领先地位；在中国植保行业排名第一、种子行业排名第一、作物营养行业排名第一，是中国现代农业服务行业的领导者。

先正达集团以创新驱动业务发展，每年投入大量研发资源，推动技术突破，引领农业变革和可持续发展。先正达集团掌握众多前沿技术，拥有全球领先的化合物资源库、种质及生物资源库和农业大数据。先正达集团也在全球运营多处先进生产基地，严格遵

守健康、安全和环保政策要求,高标准开展生产运营活动。通过强大的商务团队和覆盖全球的销售网络触达农户、分销商和农业技术顾问,提供优质农业投入品和服务,推动农业的可持续发展。

1、先正达集团的业务单元

先正达集团由先正达植保、先正达种子、先正达集团中国和安道麦四个业务单元构成,拥有丰富的产品及业务组合,涵盖植物保护、种子、作物营养以及现代农业服务,并在各自市场领域占据领先地位。

先正达植保是全球领先的专利植保产品提供商,拥有全球一流的新化合物创制能力。安道麦是全球最大的非专利植保产品提供商,拥有领先的非专利化合物制剂复配能力。先正达种子具有领先的生物育种技术与研发能力,在 400 余条产品线中累计开发了 6,000 余种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种子产品。先正达集团中国立足中国市场,同时开展植保、种子、作物营养以及现代农业服务业务。其中植保业务,通过协同先正达植保、安道麦和中国中化旗下的植保业务研产销资源,市场份额位居中国第一;种子业务,通过协同先正达种子、中种集团、三北种业、荃银高科的品种与业务资源,市场份额居中国第一;作物营养业务,通过中化化肥经营运作,是全国领先的作物营养供应商和分销商,市场份额居中国第一;此外,现代农业服务打造了中国领先的以农户为中心的创新农业服务平台,汇集一流的产品与服务,集成大数据资源,深耕中国农业,助力中国农业的转型升级与蓬勃发展。

2、先正达集团的业务构成

先正达集团的植保业务主要依托于先正达植保、安道麦与先正达集团中国三个业务单元开展,其中先正达集团中国业务单元负责植保业务的中国市场,通过将先正达植保的新化合物创制能力、安道麦的制剂复配能力、和先正达集团中国的生产供应优势有机结合,形成独特的竞争优势,成为全球植保行业领导者。先正达集团的植保业务拥有广泛的产品线,涵盖除草剂、杀虫剂、杀菌剂、种衣剂等所有含有独特成分的产品种类,为农业、家用和专业环境客户提供专业的解决方案,是行业内产品线最丰富的公司。此外,通过收购 2020 年生物刺激素领域排名第一、在 80 个国家销售、毛利率高于 50% 的生物刺激素领域的全球领导者瓦拉格罗公司,先正达植保在快速崛起的生物制剂市场保持领先。先正达植保也是种子加工领域的市场领导者,开发创新的产品和服务并进行

商业化,以保护种子和植物幼苗免受病虫害侵害。先正达集团还拥有世界领先的消费者和专业解决方案业务,为专业种植园作物管理者、虫害管理者、观赏性植物种植户提供一系列植物健康解决方案,包括针对引起疟疾等流行病虫害的解决方案。先正达集团具有世界一流的创新能力,与领先的原药生产和供应能力。先正达集团植保业务的商业模式的成功通过 2022 年的业绩得以证明:2022 年,先正达集团的植保业务收入为 1,472 亿元。

先正达集团的种子业务主要依托先正达种子与先正达集团中国两个业务单元开展,进行种子产品的研发、生产、推广与销售。先正达集团销售的种子产品可以分为大田作物种子、蔬菜种子和花卉种子,其中大田作物种子包括玉米、大豆、水稻、油籽、大麦和小麦等种子。先正达集团依托全球领先的种质资源库和生物技术,在 400 余条产品线中累计开发了 6,000 余种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种子产品,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建立了世界领先的种质和性状平台,在国际主流的生物技术品种与性状中占据较大份额。先正达集团还拥有全球领先的基因编辑技术,其中 50%的在研项目与中国农业科学院、中国农业大学和中国科学院等中国顶尖的研究机构合作。中国是全球种业最具增长潜力的市场,先正达集团依托全球领先的生物育种技术和中国本土资源,实现跨越式发展,推动中国种子行业加速转型。

先正达集团的作物营养业务主要依托先正达集团中国开展,通过中化化肥经营运作,产品主要包括基础肥、复合肥、特种肥、钙钙及包括合成氨、硫磺在内的其他产品。作为全国领先的作物营养供应商和分销商,先正达集团拥有多元的作物营养产品及完善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系统,现已有 1,500 多名营销服务人员和 300 多名农艺专家,为工、农业客户提供优质产品和种植营养技术方案。当前,作物营养业务的工业类客户已覆盖全国各区域大型肥料及化工生产厂商,农业类客户已覆盖至全国 98%的农业县市,组成了中国最大的作物营养分销网络。先正达集团还与全球多家创新型特种肥公司建立了牢固的业务关系,代理销售其在中国市场的创新型作物营养产品,为客户提供更为全面的产品选择。

先正达集团的现代农业服务主要包括农服业务、农产业务及数字农业服务。农服业务向规模农户提供包括农业投入品和农业服务在内的综合解决方案。农产业务以订单农业作为主要模式,根据下游农产品加工企业及零售渠道对品质农产品的订单需求,向农户提供品质农产品订单及配套种植技术解决方案,实现订单交付。数字农业服务与线下

业务相结合,面向新型规模农户、合作企业及政府部门,提供先进的数字农业技术服务。通过提供农服、农产及数字农业服务,先正达集团致力于提高农户的生产效率与农产品的品质,降低农业种植各环节中面临的风险及不确定性,为农户带来更高的种植收益,为下游农产品加工企业、零售渠道及终端消费者带来更加优质的农产品供给。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全国范围内建成运营 628 个 MAP 技术服务中心,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直接为 8.7 万规模农户提供全程种植技术服务、线下服务面积达到 2,883 万亩。线上数字农业系统为 230 万注册农户、超过 100 万个农场、超过 2 亿亩土地提供数字农业服务。

3、先正达集团的经营区域

先正达集团业务主要分布在北美洲、拉丁美洲、欧洲非洲及中东地区、中国及除中国以外的亚太地区。

在北美洲,先正达集团业务覆盖玉米、大豆等主要大田作物,以及水果、蔬菜、马铃薯、棉花等特种作物。在植保业务方面,公司在玉米选择性除草剂和各类作物的杀菌剂领域均处于领先地位,公司在各细分领域推出 ACURON 与 ADEPIDYN 等创新产品,并持续改进产品组合。在种子业务方面,公司以玉米种子、大豆种子、谷物、其他大田作物及蔬菜种子为主,其中公司在北美洲销售的玉米种子和大豆种子中包括耐除草剂和抗虫的生物技术性状,此外,公司还能够快速利用自有和第三方技术进一步提升产品竞争力。除上述农业领域业务外,公司还同时在非农业应用领域开展消费者与专业解决方案业务。

在拉丁美洲,大豆、玉米、特种作物和种植园作物是当地重点作物。在植保业务方面,由于病虫害在热带和亚热带地区的发生程度严重,各类植物保护产品对于拉丁美洲的种植户而言尤为重要;目前,先正达集团在拉丁美洲的杀菌剂和杀虫剂市场处于领先地位,还拥有丰富的新产品研发管线。种子业务方面,先正达集团凭借领先的生物技术性状,在玉米种子和大豆种子市场处于领先地位。先正达集团通过在巴西和墨西哥分别推出特有的 Synap、Atua Agro 和 El Inge 直接分销网络,扩大公司进入市场和拓展农户的渠道。

在欧洲、非洲及中东地区,先正达集团业务在不同区域间有较大差异。小麦、大麦是欧洲、非洲及中东地区重要的谷物品种,马铃薯、油料种子、甜菜等特种作物是重要

植保细分市场，该地区南部的水果、葡萄、蔬菜等市场规模亦十分可观，且高度重视综合虫害管理。因此，先正达集团在欧洲、非洲及中东地区的植保品类呈现多元化，包括除草剂、杀菌剂和杀虫剂等，且公司在上述品类的市场占有率均处于行业领先地位。由于该地区高度重视综合虫害管理，生物制剂业务在欧洲尤为重要。先正达集团通过收购2020年全球排名第一的生物刺激素公司瓦拉格罗，在欧洲生物刺激素市场确立了领先地位。种子业务方面，先正达集团在向日葵种子、蔬菜种子和谷类种子方面均处于领先地位，主要产品包括新型杂交大麦和小麦技术以及玉米种子。由于监管限制，欧洲地区的种子产品通常不含生物技术性状。

在中国，水稻、玉米和小麦是重要的大田作物，各类特种作物和蔬菜作物也有大量种植。植保业务方面，先正达集团整体处于领先地位，尤其在新型杀虫剂和杀菌剂市场表现突出；种子业务方面，先正达集团在水稻和玉米种子领域处于领先地位，在部分蔬菜种子领域也有较高市场份额，此外还拥有优异的玉米种质资源库，该细分市场未来将进一步增长。作物营养业务方面，先正达集团是基础肥领域的市场领导者，特种肥业务规模与地位也在不断提升。此外，现代农业服务打造了中国领先的以农户为中心的创新农业服务平台，汇集一流的产品与服务，深耕中国农业，助力中国农业的转型升级与蓬勃发展。

在中国以外的亚太地区，水稻、玉米和小麦是重要的大田作物，此外还有各类特种作物、种植园作物和蔬菜作物。农业气候区跨越温带、亚热带和热带种植区，农户需求差异大。植保业务方面，先正达集团在杀菌剂和杀虫剂业务领域处于优势地位。种子业务方面，先正达集团在东南亚的生物技术性状玉米种子以及南亚地区蔬菜种子领域处于领先地位。

4、收入分类情况

报告期内按照业务单元划分的先正达集团收入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单元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先正达植保	10,967,810	48.78%	8,696,719	47.85%	7,848,052	49.43%
先正达种子	3,168,466	14.09%	2,648,247	14.57%	2,288,763	14.41%
先正达集团中国	5,824,560	25.90%	4,748,527	26.13%	3,593,947	22.63%

业务单元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安道麦	4,507,427	20.05%	3,729,807	20.52%	3,213,665	20.24%
内部抵消	-1,983,774	-8.82%	-1,648,180	-9.07%	-1,066,502	-6.72%
总计	22,484,489	100.00%	18,175,121	100.00%	15,877,926	100.00%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按产品类型划分的收入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植物保护	14,719,479	65.47%	11,890,048	65.42%	10,748,601	67.70%
种子	3,147,370	14.00%	2,635,213	14.50%	2,281,480	14.37%
作物营养	2,137,688	9.51%	2,147,982	11.82%	2,059,844	12.97%
现代农业服务	2,024,065	9.00%	1,105,937	6.08%	494,797	3.12%
其他	374,330	1.66%	341,198	1.88%	262,756	1.65%
其他业务收入	81,556	0.36%	54,743	0.30%	30,447	0.19%
总计	22,484,489	100.00%	18,175,121	100.00%	15,877,926	100.00%

注：其他收入主要为精细化工收入；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销售原材料、仓储保管、技术转让等的收入。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按区域划分的收入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地区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欧洲、非洲及中东地区	3,917,984	17.43%	3,602,219	19.82%	3,460,972	21.80%
拉丁美洲	6,257,905	27.83%	4,373,121	24.06%	3,786,451	23.85%
北美洲	3,908,575	17.38%	3,238,120	17.82%	3,038,344	19.14%
亚太地区(不包括中国)	2,261,669	10.06%	1,980,614	10.90%	1,866,616	11.76%
中国	5,862,027	26.07%	4,750,256	26.14%	3,468,062	21.84%
其他	276,330	1.23%	230,790	1.27%	257,481	1.62%
总计	22,484,489	100.00%	18,175,121	100.00%	15,877,926	100.00%

(二) 先正达集团的竞争优势

1、全球植保及种子领导者，引领中国生物育种技术的发展

(1) 超过 250 年的创新积淀

先正达集团在发展过程中融合了全球多家重要农业公司的创新资源。我们的发展历程可追溯至 1758 年，Rudolf Geigy 在瑞士创立制药公司 Geigy，进行疟疾等昆虫传播传染病的研究。19 世纪，传统企业建立并扩大了农用化学品业务，帝国化学工业（ICI）也开展相应的农业化学业务。进入 20 世纪后，Geigy 先后与 Ciba 和 Sandoz 合并成立诺华，帝国化学工业分拆捷利康（Zeneca）后与阿斯特拉（Astra）成立阿斯利康（AstraZeneca）。2000 年，诺华将旗下的农业业务与阿斯利康的农业业务合并，成立了瑞士先正达。2019 年先正达集团应运而生，除瑞士先正达外，先正达集团的成员还包括源自以色列的植物保护领先企业安道麦，以及中化集团旗下秉持“科学至上”发展理念的农业业务板块。先正达集团将百年历史积淀与现代化尖端科技相结合，持续在基因编辑、生物技术、高通量筛选、农业大数据和人工智能等方向开展探索与创新。

(2) 全球植保行业的领导者和种子行业的创新者

凭借丰富的产品组合和遍及 100 多个国家的经营网络，我们一直处于行业领先地位，2021 年先正达集团的植物保护业务全球排名第一、种子业务全球排名第三。公司在植保业务领域拥有广泛的产品组合、高效的生产供应能力，以及广泛的创制化合物及非专利化合物产品组合，并通过不断创新，在快速增长的生物制剂板块处于领先地位。我们也是全球种子行业的创新型企业，具有自主生物技术研发能力、新一代生物技术在研项目、涵盖所有主要商业品种的种质资源库，并在多种作物领域和多个地区处于市场领先地位。我们对尼德拉种子的收购进一步加强了我们在拉丁美洲这一重要市场的地位。

(3) 在快速增长的中国农业市场具有独特优势

先正达集团作为中国农业领域的国家队，将义不容辞地承担起历史使命，成为推动中国农业高质量发展的关键力量，在推动中国农业现代化、改善农户生活、保障粮食安全和为不断升级的农产品需求提供优质安全的食品方面做出突出贡献。在中国植物保护和作物营养领域，先正达集团市场排名第一，拥有覆盖广泛的渠道网络，将产品和服务直接触达农户。同时，作为领先的种子企业和农业生物技术创新者，先正达集团汇聚全球资源、深耕中国市场，将先进的生物育种技术和优良性状引入中国，引领中国农业科

技进步和种业的振兴。我们还打造了现代农业技术服务平台（MAP），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已在全国运营 628 家服务中心，拓展合作伙伴 300 余个，通过线下、线上相结合的服务模式与农户和下游合作伙伴紧密连接，帮助农户获得效益的提升，为消费者带来安全和优质的食品。我们围绕业务积极发掘投资机会，通过并购荃银高科以及对辉丰股份植保业务的收购，我们将进一步巩固自身的领先地位。

（4）长期布局助力可持续发展

农业是影响气候变化的关键因素之一，可持续发展原则是我们经营活动中始终坚持的准则。我们致力于积极开发应对气候挑战的农业解决方案，例如我们的 ARTESIAN 玉米可在干旱条件下实现较高产量，我们的 Enogen 玉米提高了饲料转化效率从而减少碳排放。我们还与联合国发展计划署、大自然保护协会（The Nature Conservancy）等公共机构及多个全球领先的非政府组织合作，进一步推动可持续农业发展。在我们的绿色增长计划中，将可持续发展的目标设定为制度，通过扩展生物多样性、维护土壤质量，培训数百万农场工人安全使用产品，并努力降低作物和环境中的残留量，以每年数百万公顷的速度增加耕地面积。除此之外，我们还致力于在运营中降低碳排放强度。未来五年，我们将在可持续农业的创新方面投入大量资金，为技术的突破性进展提供资金支持。

2、全球领先的研发创新能力与商业化能力

（1）农业创新领导者

如今我们已跻身全球领先的农业公司，全球范围内仅有少数企业具备与公司相近规模体量的创新能力。我们拥有业界领先的创新能力，包括涵盖数百万筛选化合物的资料库、覆盖全球所有主要商业种子品种的优质种质库、丰富的基因型和表型资源数据，可预测行业趋势及未来市场需求的能力，应对高度复杂监管环境的能力。公司持续围绕新型有效成分及生物技术性状进行研发、生产与商业化，在全球 100 多个国家和地区累计完成了数千次的产品注册登记，为高质量业务增长奠定基础。

（2）领先的研发创新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分别为 102.77 亿元、113.68 亿元和 127.69 亿元：在种子方面，我们在全球拥有三千多名专家，专注于育种技术和生物技术的创新；在植物保护方面，我们全球的两千五百余名专家致力于化学、生物等多个领域的农业技术创新。我们的技术创新不断深入，持续创造价值，并持续在种子、生物性状、植保、生物制剂、

农业技术等各个领域涌现新的成果。

研发和创新是我们每个业务单元的核心。我们在全世界雇有近 8,000 名科学家和研究人员，他们拥有生物学、化学、数据科学、制剂技术和工程学等多种学科背景。我们的研发主管由来自中国、欧洲、美国在内的全球各地的知名科学家担任，他们在各自的学科领域均有数十年的实践经验。我们的科学家一直是各自领域的开拓者：例如 Mary-Dell Chilton 及其同事于 1983 年利用农杆菌转化培育出全球第一种生物育种植物，该突破性研究的成果目前已经惠及全球近 2 亿公顷土地。

过去几年的主要创新成果包括开发高度创新的作物保护产品，其中的 ADEPIDYN™ 技术是 MIRAVISTM 产品的有效成分，是一种革命性的广谱杀菌剂，为长效作物保护树立了新标准，并以其低施用率显着提高了安全性；Spiropidion 中的有效成分 ELESTAL 是一种创新杀虫技术，能有效保护各种作物免受难以控制的、具有破坏性的吸吮害虫的侵害，同时对传粉媒介和有益昆虫具有安全性；AGRISURE 和 ARTESIAN® 拥有天然耐旱性状，或通过基因片段 MIR162 在 AGRISURE VIPTERA® 中赋予抗虫性状，该性状对预防玉米中鳞翅目害虫（包括通常难以控制的害虫，如对农作物产生较大破坏的草地贪夜蛾）具有突破性的效果。同时，我们还有数百种新产品和数千种新产品注册在研发管线中，为我们能够在创新领域保持领先地位提供坚实保障。

3、领先的现代农业技术服务平台，用数字赋能农业产业链

（1）中国现代农业服务平台

针对中国农业生产组织分散、农户种植缺乏科学有效指导、品质农产品产需两端错配等痛点，我们创造性地打造了以农户为中心的创新农业服务平台。定位于“品质农业组织和服务平台”，为广大农户和食品价值链合作伙伴提供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农业全产业链综合服务，旨在通过从种植端科技服务到消费端品质保障，收获从田间到舌尖的信任。

在农服业务方面，我们依托全球先进的技术和产品积累，开发适应属地环境和品质需求的最佳种植技术解决方案，其中也包括我们自有的创新型农业投入品，帮助农户实现更高效益的种植决策。在农产业务方面，基于对下游消费市场需求的洞察，我们围绕消费端的品质需求创造了新的价值：我们高效对接下游加工和销售渠道，根据订单要求帮助农户合理规划种植方案，提升农产品品质和产销对接效率，提高农户收入水平。依

托于 MAP 服务从种植管理到农产加工、产品销售的全程数据获取和沉淀,我们打造了 MAP beside 全程品控溯源平台,消费者通过扫描 MAP beside 二维码就可以了解所购买农产品的全生命周期溯源信息,为品质农产品提供了更高的溢价能力。数字农业服务方面,遥感技术、精准气象、病虫害预警、精准种植模型等先进数字农业技术的导入也帮助农户控制种植风险,提升农业种植管理效率,提高种植收益。

我们的业务直接面向农户、下游价值链企业和终端消费者,这使我们获得了大量的场景积累、需求反馈和数据沉淀。围绕这些场景,我们能够提供更多增值服务,以满足产业链上下游多元化的需求,并使我们获得更高的收益,更好地实现“为消费者种出好品质、为农户卖出好价钱、为产业链集好大数据”。

受益于创新型现代农业服务模式带来的平台效应,我们的现代农业技术服务平台迅速扩展,成为推动中国农业生产组织方式变革的中坚力量。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直接服务的规模农户超过了 8.7 万户,线上数字农业系统服务覆盖超过 230 万农户。此外,我们与 300 多个产业链上下游伙伴开展战略合作,包括阿里巴巴、金龙鱼、中粮、五粮液、华农保险、建设银行等行业龙头企业。随着服务农户数量的增加,我们的平台也将吸引到更多的战略合作伙伴,这些伙伴可以提供更丰富的服务资源和产品,从而吸引更多的农户进入平台,形成良性循环。2020 年至 2022 年三年间,现代农业服务业务实现收入增长超过 4 倍。

(2) 数字赋能的商业模式

过去几年,全球数字农业相关技术取得重大进展。我们引领数字农业发展趋势,在全球各个主要地区均有领先的数字农业平台。我们的业务模式正向精准农业解决方案提供商转型。我们开发的农场管理解决方案 CROPWISE 为全球约 13 亿亩农田提供服务,基于对种子基因型和表型的专业知识,应用数字化工具因地制宜地为农户从数千种产品中挑选最适合目标农场种植的品种。在某些领域,我们已经将商业模式从提供农业投入品转向提供端到端的服务和解决方案,其中数字工具是此类服务或解决方案模式中的重要组成部分。我们的能力可实现更精确的农业,有能力以更有针对性的方式减少投入量,高效连接农机、农业服务和农业投入品。

我们也创立新的闭环商业模式,将农户与全球市场连接,例如我们的 NUCOFFEE 一直在帮助巴西咖啡种植者进入优质咖啡豆的全球市场,我们的 NUTRADE 活动将阿

根廷农户与中国谷物市场联系起来,同时为先正达集团的进料销售提供保障,并减轻信贷和汇率风险。

4、拥有经验丰富的管理团队和全球一流的研发人员

先正达集团领导团队在全球农业领域拥有丰富的管理经验,团队 8 名成员中有 7 名拥有在全球农业企业担任首席执行官或总裁的经验。领导团队成员来自 4 个不同的国家,汇聚了多元的文化,是业内唯一既对中国市场有着深入理解和广泛联系,又有着数十年国际化管理经验的领导团队。

我们还是业内公认的优秀雇主,员工敬业度高,企业采用行业领先的 HSE 标准。最近,瑞士先正达被国际权威期刊《科学》提名为农业领域的全球最佳雇主及生物技术创新领域全球雇主排名第四。

尽管政治问题与文化差异会造成不同地区之间的沟通障碍,但在先正达集团内部,不同员工能够作为一个团队工作,在跨国、跨文化的情况下相互信任与尊重。来自不同国家和地区的员工相信致力于实现农业可持续发展这一目标,并对实现目标充满热情。基于共同的目标,公司构建了开放透明的沟通体系,成功的实现了企业全球化。

5、发挥业务协同的优势,提高市场份额,提升财务业绩表现

先正达集团依靠四个业务单元运营业务,每个业务单元都在各自的业务领域中取得了成功,并持续在各自的业务领域中推动其各自的发展战略。公司将上述业务单元整合为一个集团,在这些业务单元之间进行协作,以推动创新、增长和生产力提升,并吸引更多广泛的合作伙伴,与之共同创造未来,从而建立独特的创新力量。

报告期内,我们克服了外部环境因素的挑战,财务表现持续增长,市场份额不断提高。先正达集团旗下业务单元发挥竞争优势,实施差异化战略,在各自领域取得良好的经营业绩。为了更好地抓住全球农业转型带来的机遇,我们采取了 400 多项举措,继续推动业务单元密切协作、创造协同价值,加快创新、加速增长、提高生产力,吸引广泛的合作伙伴,为实现强劲的财务业绩表现奠定基础。

继 2021 年全年取得优异的业绩表现,先正达集团在 2022 年保持了良好的增长势头。种子和植保业务创新加速了集团的业绩增长,创新性产品支持了农业的可持续发展。先正达集团 2022 年的收入和 EBITDA 分别同比增长 24% 和 27%。

(三) 我们的战略

作为以可持续发展为核心的全球农业领导者,我们围绕如下方面制定了未来发展战略:

1、通过创新引领农业转型

我们需要突破性的农业创新以应对粮食安全、气候变化和全球变暖的挑战。作为全球农业领域的创新龙头,我们专注于持续开发新技术和新服务,引领农业转型。我们在所有业务领域拥有丰富的研发项目储备,未来十年,我们主要的创新领域包括:

生物育种技术,包括生物技术性状和使用精确育种技术开发的性状,在美国和巴西等重要农业市场已被广泛应用。中国作为世界上主要的农业市场之一,市场发展前景广大。随着诸如草地贪夜蛾等对农作物有较强破坏力的害虫在中国的快速蔓延,农户对生物技术的需求不断提升。我们在生物技术领域全球领先,不仅拥有具备自主知识产权的单倍体基因编辑创制新种质资源,以及一步到位的创新体系,还拥有包括表现最佳的抵御草地贪夜蛾性状在内的多种生物技术产品。目前先正达集团已在北京、武汉、杨凌等地布局高标准研发基地,建设国家玉米种业技术创新中心。这一系列优势有助于我们抓住生物技术这一巨大的市场机遇。

CRISPR/Cas9 基因编辑技术,已获得 2020 年诺贝尔化学奖,由此可以预见基因编辑技术将成为种子行业的创新突破前沿。在该领域,我们拥有世界领先的技术优势,同时中国研究机构拥有全球 80% 以上的专利申请。我们充分发挥自身在中国的独特优势,在一半以上的基因编辑研发项目中与中国科研机构建立良好合作,力求在产品品质、产量和抗病性方面实现技术突破。

小麦是全球广泛种植的粮食作物,也是最常见的用于生产面食的原料。然而,全球小麦单产产量增长缓慢,亟需依托科技创新实现单产提升。我们拥有最先进的小麦杂交技术,通过不断的优化和筛选,培育产量高、需氮量低、内在抗病性强的优良品种。我们计划率先在法国推出杂交小麦品种,然后逐步向欧洲及北美洲等市场推广。

植物基蛋白质替代传统蛋白质将有效降低农业碳排放,该领域已成为行业投资热点。我们拥有的独特技术可推动植物基蛋白质领域的发展,例如具有富含优质蛋白质的大豆种质资源。此外,我们也在不断开发提高传统动物饲料效能的技术。

全球消费者对于新鲜优质蔬菜产品的稳定供应和品质需求不断提升,高端蔬菜种子

市场规模在未来十年预计将会翻倍。我们拥有 30 多个蔬菜种类、2,500 多个蔬菜品种，并持续不断开发易于种植且高产的新品种，从而始终保持业内领先地位。

我们要不断投入植保研发以应对日益严峻的病虫草害抗性问题的。我们拥有行业领先的研发能力，目标平均每年开发两个新原药达到业内最佳水平。同时通过大数据在研发过程中的深入应用，我们能够在除草剂、杀菌剂和杀虫剂等各个研究领域取得新突破。

凭借安道麦的卓越开发能力，我们将非专利化合物进行复配，开发高性价比的新产品，为农户创造价值。此类产品对于巴西等因过度施药而导致产品药效快速下降的市场有重要意义。先正达植物保护还不断将其专利有效成分重新组合到新产品和新用途中，以保持创新优势。安道麦和先正达植保两个业务单元通过高效合作与协同，将创新药和复配高效结合，以有效应对上述挑战，这是公司相较于其他竞争对手的独特优势。

为了提升防控效果，同时促进作物健康和营养水平，越来越多的农户将高效化学植保产品与生物制剂结合使用。先正达集团在生物制剂领域处于领先地位，并收购了生物刺激素和微量营养素领先企业瓦拉格罗，进一步提升了我们的竞争优势和增长潜力。

应对农业可持续发展和相关气候变化挑战，精准农业解决方案正从高端小众逐步转变为市场主流。在数字化系统支持下，高精度播种、作物营养和植保产品的应用能够不断提升生产效率，以实现可持续发展。凭借在该领域广泛的投入和创新，精准农业已成为我们新产品和服务研发管线的重要组成部分。

将创新研发管线与我们在全球 100 多个国家领先的业务拓展能力相结合，我们将不断提升研发成果转化率，以持续扩大全球市场份额。

2、拓展以农户为中心的创新农业服务平台

我们的现代农业服务业务打造了一个以农户为中心的创新农业服务平台，不仅将农户与创新农业投入品和服务连接，还与食品及饲料价值链连接。现代农业服务有助于农户大幅提升生产力及作物质量，节省投入成本。更重要的是，通过我们的平台，农户得以将产品以溢价销售给阿里巴巴、金龙鱼等国内领先的食物公司及零售企业。上述平台对中国传统的低效率农作物价值链具有非常大的创新价值，既能够让下游零售商获得优质安全的农产品，又能够让农户获得较高的溢价。此外，我们还与大型综合性畜牧和肉类生产商合作，提供更好的谷物，帮助其降低生产成本并显著增加农户收入。

未来，我们将通过扩大农业大数据的使用范围，以开拓具有巨大发展潜力的市场，

并为更多的企业提供数据驱动的增值服务。我们正在探索这个以农户为中心的创新服务模式在印度、东南亚或非洲等小农市场的落地机会。

3、拓展业务版图，实现协同效应

先正达集团旗下包含四个各具特色的业务单元，四个业务单元在各自领域取得了良好的经营业绩，并融合成为一个集团并开展合作，努力创造价值、释放增长潜力，共同培育更为广泛的创新生态圈。

我们的战略核心要素是持续扩大各业务单元的业务广度与深度，近期在中国和海外成功收购了优质农业企业，进一步拓展了业务布局。在植物保护与种子业务领域，我们分别收购了瓦拉格罗和尼德拉种子，强化在快速增长的生物制剂市场和拉美种子市场的领先地位。在中国，我们取得了对荃银高科的控制权，进一步加强了在中国水稻种子市场的竞争地位，并通过对辉丰股份植保业务的收购，巩固我们在中国植保行业的领先地位。我们还通过在美国和欧洲的多项收购，进一步优化了蔬菜和花卉种子的产品组合与业务范围。未来，我们将持续寻找收购机会，不断拓展我们的业务版图，推动中国乃至全球的农业行业整合。

我们通过 400 多项跨业务单元举措，进一步提升协同效应，加速业务增长，提高生产效率。在商业运营方面，我们努力推动渠道优化，创造跨品牌的交叉销售机会及扩大市场覆盖范围；持续开发跨产品线的高附加值产品组合，增强先正达集团各业务单元协同触达终端客户的能力。例如，在中国市场，我们通过先正达集团各品牌之间的渠道数据共享，不断扩大销售网络，强化客户关系，实现协同价值。我们充分利用覆盖所有农业投入品单元的数字平台，不断提高产品的市场渗透率。

在供应链领域，我们建立了一个跨业务单元的全球原药生产平台，以保持成本竞争优势；同时，我们与各类战略供应商保持良好关系，保障原材料和中间体的稳定供应。在物流及仓储方面，先正达集团统一调配全球资源，进一步提升经营效率。

在研发和创新领域，通过技术和后台资源共享，不断提升研发效率，降低运营费用。

4、推动业务可持续发展

农业发展面临在不断恶化的气候环境中，为持续增长的人口保障粮食安全的挑战。农业行业必须应对气候变化和天气波动，同时农业生产本身也是导致气候变化的重要因素。

先正达集团致力于为持续增长的人口提供充足的优质粮食，同时减少农业生产的碳排放。我们提供有助于土壤改良的解决方案，开发能够增强植物营养和保护的新性状和生物产品；通过推动精准种植实现减肥减药，推动农业自动化以提高生产率。我们将应对气候变化和保护生物多样性作为战略中的组成部分之一，推动农业转型升级。

我们制定并实施了《绿色增长计划》，努力降低农业碳排放，帮助农户应对气候变化造成的极端天气。我们的目标是投资农业可持续发展，每年实现可持续发展技术突破。我们通过向农户提供技术、服务和培训，持续改善农村土地的土壤健康和生物多样性。我们致力于在自身运营和客户服务过程中推动发展碳中性农业，同时努力降低自身业务运营的碳排放，以支持巴黎协定目标的实现。此外，我们每年向农场工人进行产品安全使用培训，在供应链各环节建立公平的劳动环境，保障工人安全与健康。

(四) 公司主要产品及技术特点

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植保产品、种子、作物营养产品和现代农业服务。

1、植保业务

先正达集团的植物保护业务包括先正达植物保护和安道麦，而先正达集团在中国的业务则由先正达中国负责。先正达植物保护是世界领先的创新性专有植物保护产品提供商，而安道麦提供了具有独特混合物和配方的全面的非专利作物保护产品组合。先正达集团的植物保护产品提高了农业产量，同时保证了农产品安全，并减少了农业对环境的影响。

先正达集团植保业务开发和销售的产品可分为如下类别：除草剂、杀虫剂、杀菌剂和种衣剂。除此之外，先正达植保还开发、生产和销售上述生物制品。部分植保收入来自于将原材料，中间体或原药卖给工业客户（例如其他植保公司），此类收入单独分类。

除了用于农业的植保产品外，先正达集团的植保业务还拥有世界领先的消费者和专业解决方案业务，为专业种植园作物管理者、虫害管理者、观赏性植物种植户和消费者提供一系列植物健康解决方案，包括解决引起疟疾等流行病的害虫的解决方案。通过先正达集团的全球专业科学技术团队，以及对新兴技术的投资，先正达集团提供创新的解决方案以保障人们的生活、工作与娱乐。

各类产品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除草剂

除草剂是用于防止和控制杂草生长的产品,从而减少杂草在生长过程中和作物争夺养分、光照和水分。除草剂可进一步划分为:1) 选择性除草剂,使用时对特定作物安全有效,2) 非选择性除草剂,使用时对除杂交育种和生物育种培育的耐除草剂作物外的其余所有植物都有效。先正达集团主营的除草剂产品简介如下:

主要原药	产品名称	业务分部	主要特性
选择性除草剂			
2,4-D 2,4-二氯苯氧乙酸	AMINOL™	先正达植保、安道麦	用于多种作物的除草剂,主要用于作物的行间喷雾或者种植前的作物灭茬,在全球主要市场均有销售
Atrazine 莠去津	AATREX®/ GESAPRIM® HERBITRIN POSMIL	先正达植保	主要针对阔叶杂草,是公司于1957年推出的非专利产品,在控制玉米、高粱和甘蔗中阔叶杂草方面颇有成效
Bicyclopyrone 氟吡草酮	ACURON®	先正达植保	高效的玉米除草剂,可有效控制广谱阔叶和一年生禾本科杂草。主要在北美洲和阿根廷销售
Clethodim 烯草酮	POQUER™, PLATINUM™, ARROW™	安道麦	可有效防治包括对草甘膦产生抗性的禾本科杂草,在全球主要市场均有销售
Clodinafop 炔草酯	TOPIK® LADDER	先正达植保	高效的小麦田除草剂,用于小麦出苗后的禾本科杂草防治
DICAMBA 麦草畏	TAVIUM®	先正达植保	用于多种作物出苗后的阔叶杂草防治,在全球主要地区均有销售。该产品在具有麦草畏抗药性的大豆杂草防治方面同样卓有成效
Diuron 敌草隆	DIUREX KARMEX HEXARON	安道麦	选择性芽前除草剂,广泛应用于棉花、甘蔗等作物的出苗前禾本科杂草及阔叶杂草防治。该产品也被应用于油漆和塑料工业中作为抗菌剂
Fluazifop-P-Butyl 精吡氟禾草灵	FUSILADE®	先正达植保	基于优异的安全性,该产品可适用于60多种作物出苗后禾本科杂草防治。该产品在全球主要区域都有销售,主要市场在美国、巴西和欧洲
Fomesafen 氟磺胺草醚	FLEX®	先正达植保	用于豆类作物出苗前后阔叶杂草防治,起效迅速,在全球主要区域都有销售
Imazamox 甲氧咪草烟	DAVAI® POSTSCRIPT®	安道麦	具有接触和残留活性的高效广谱选择性除草剂,在俄罗斯、乌克兰和欧盟被广泛应用,主要用于阔叶杂草和除草剂耐受向日葵的防治,也可用于其他除草剂耐受的农作物,如水稻等,该产品在大豆和其他豆类中也得到广泛应用
Mesotrione 硝磺草酮	CALLISTO® family MESOFLEX	先正达植保	针对玉米和甘蔗中阔叶杂草的广谱除草剂,出苗前和出苗后均可使用。在全球主要区域均有销售
Metamitron 苯嗪草酮	GOLTIX™ BREVIS®	安道麦	高效的甜菜除草剂,具有良好的安全性且药效稳定,主要市场在欧洲
Pinoxaden 啉草酯	AXIAL® TIMELINE® BRAZEN	先正达植保、安道麦	用于小麦和大麦出苗后禾本科杂草防治,具有高效、安全、使用灵活的特征。该产品在全球主要麦类种植区域都有销售,是小麦和大麦田除草剂的领军产品

主要原药	产品名称	业务分部	主要特性
<i>Propaquizafop</i> 恶草酸	AGIL [®]	安道麦	用于多种阔叶作物的禾本科杂草防治, 对多年生禾本科杂草有特效, 主要市场在欧洲
<i>Prosulfocarb</i> 苜草丹	BOXER [®] / DEFI [®] DEFY [®] COUNTDOWN	先正达植保	用于冬麦和马铃薯田杂草早期防治, 是麦类作物抗性杂草防治的关键产品。该产品主要在欧洲和澳大利亚销售
<i>S-metolachlor</i> 精异丙甲草胺	DUAL GOLD [®] / DUAL MAGNUM [®] EFICA	先正达植保	可替代甲草胺用于杂草控制, 与甲草胺相比, 该产品用量较少, 与许多国家制定的减少农药的目标相符, 该产品也减少了生产、运输、储存和包装所需的材料。该产品安全性高, 可应用于 70 多种不同的农作物。能够控制抗草甘膦杂草, 是公司早期除草产品的关键组成部分, 在全球主要区域均有销售
非选择性除草剂			
<i>Paraquat</i> 百草枯	GRAMOXONE [®]	先正达植保	该产品是杂草抗性管理的重要工具, 由于具备不杀根的特性, 在免耕地区的使用持续上升, 在北美洲、拉丁美洲、亚太地区、非洲和中东等地区均有销售
<i>Diquat</i> 敌草快	REGLONE [®]	先正达植保	主要用于作物收获前催枯, 以方便收获, 并降低干燥成本。该产品在全球主要市场均有销售
<i>Glufosinate</i> 草铵膦	BURNER [®] PATROL [®] CHEVAL [®]	安道麦	主要在播种前灭茬使用, 随着具有耐草铵膦性状的大豆品种推出, 该产品的市场份额实现了显著增长。该产品在全球主要市场均有销售
<i>Glyphosate</i> 草甘膦	TOUCHDOWN [®] GLYPHOGAN [®] TROP	先正达植保、 安道麦	该产品是世界上运用最广的除草剂, 已在 90 多个国家登记, 可以用于非耕地除草, 也可用于耐草甘膦性状的多种作物

(2) 杀菌剂

杀菌剂是用于防治植物病害的植保产品, 而植物病害将显著影响农作物的产量和品质。杀菌剂的需求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当地的天气和农业气候条件, 潮湿的环境会加剧植物病害并增加杀菌剂的需求。先正达集团拥有包括生物制剂在内的广泛的杀菌剂产品线, 可有效防治影响作物产量和品质的植物病害。先正达集团主营的杀菌剂简介如下:

主要原药	产品名称	业务分部	主要特性
<i>ADEPIDYN</i> 氟唑菌酰胺	MIRAVIS [®] Duo, MIRAVIS [®] Neo, MIRAVIS [®] Ace, MIRAVIS [®] Prime	先正达植保	新型的专利广谱杀菌剂, 该产品对叶斑和白粉病具有特效, 同时对葡萄孢属、菌核病和镰刀菌引起的枯萎病等难防病害具有优异的防效。该产品可用于谷类、玉米、大豆、果树、蔬菜等多种作物。该产品已在包括中国、巴西、美国 and 加拿大在内的全球 20 多个国家与地区获得登记, 公司计划在全球市场广泛推广
<i>Azoxystrobin</i> 啞菌酯	AMISTAR [®] Technology	先正达植保	全球应用最广的广谱杀菌剂之一, 已在约 100 个国家和 120 种作物中使用。可用于防治大豆、谷物、玉米、水稻、蔬菜和特种作物中的多种病害
<i>Azoxystrobin,</i> <i>Tebuconazole</i> 啞菌酯、戊唑醇	Azimut [®] ; Custodia [®] ; Veritas [™]	安道麦	广谱杀菌剂, 具有预防和治疗作用, 见效快、持效期长
<i>Captan</i> 克菌丹	Captan Gold, Merpan [®]	安道麦	广谱保护性杀菌剂, 主要用于仁果和核果类作物, 在全球主要区域均有销售

主要原药	产品名称	业务分部	主要特性
Chlorothalonil 百菌清	BRAVO® FUNGINIL	先正达植保	全球主流的保护性广谱杀菌剂,可与大多数杀菌剂配合使用。该产品广泛用于各类主要农作物,在美洲、亚太、非洲及中东等区域均有销售
Cyproconazole 环丙唑醇	ALTO®, ARTEA® CYPRESS® MENARA®	先正达植保	具有治疗活性的广谱杀菌剂,对谷物、大豆和咖啡的锈病和叶斑病有特效,在拉丁美洲等区域销售
Cyprodinil 啞菌环胺	UNIX® /STEREO®/SW ITCH®/CHOR US®	先正达植保	具有独特作物安全性的杀菌剂,可以防治多种难防的病害,如叶斑病,网斑病,黑星病,灰霉病等,该产品在全球主要区域均有销售
Difenoconazole 苯醚甲环唑	SCORE®, ARMURE®, TASPA®, BRISK®	先正达植保	具有长持效期、高治疗活性的广谱杀菌剂,主要用于防治各种果树、蔬菜、水稻、甜菜、棉花、大豆、草坪、香蕉上的叶斑病,该产品在全球主要区域均有销售
Fludioxonil 咯菌腈	GEOXE®/SWI TCH®/SCHOL AR®/SAFIR®	先正达植保	可有效防治霉菌(葡萄孢菌,核盘菌)引起的病害,主要用于果树和蔬菜。该产品在全球主要区域均有销售
Folpet 苯噻菌胺	Folpan®	安道麦	主要应用于葡萄霜霉病防治的杀菌剂,主要市场在欧洲
Isopyrazam 吡唑萘菌胺	BONTIMA®, SEGURIS®, REFLECT®	先正达植保	专利广谱杀菌剂,主要用于谷物、香蕉、石榴、水稻、油菜和蔬菜多种病害防治。该产品在拉丁美洲和亚太地区均有销售
Mandi propamid 双炔酰菌胺	REVUS®,AMP EXIO®, PERGADO®	先正达植保	该产品目前已在近 100 个国家/地区登记,可用于特种作物和蔬菜的晚疫病和霜霉病防治,在全球地区范围均有销售
MEFENOXAM 精甲霜灵	RIDOMIL GOLD®/FOLI O GOLD®	先正达植保	该产品可用于防治多种卵菌纲病害,例如腐霉菌、晚疫病和霜霉病等。该产品它可用于多种农作物,包括大田作物、蔬菜、特种作物、油料和棉麻作物。该产品在全球主要区域均有销售
Oxathiapiprol 氟噻唑吡乙酮	ORONDIS®	先正达植保	该产品由先正达集团自外部第三方授权许可获得,是新一代杀菌剂,用于防治蔬菜和特种作物的卵菌纲病害,提供稳定,高效,持久的病害防治。该产品目前在北美洲、拉丁美洲、欧洲和亚太市场销售
SOLATENOL 苯并烯氟菌唑	ELATUS®, APROVIA®, TRIVAPRO®	先正达植保	主要用于防治大豆锈病的专利杀菌剂,该产品在全球主要区域均销售
Trinexapac -ethyl 抗倒酯	MODDUS® CALMA STEMPER	先正达植保	植物生长调节剂,用于缩短作物茎节间距、粗壮茎秆,以增强作物的抗倒伏能力。主要使用于小麦和甘蔗,可以提高产量,方便采收。该产品在全球主要区域均有销售

(3) 杀虫剂

杀虫剂是用于防治植物害虫的植保产品,害虫将直接影响农作物的产量和品质。先正达集团所销售的杀虫剂旨在防控害虫的同时对作物安全;最畅销的杀虫剂致力于保护水果、蔬菜、玉米、棉花和大豆等农作物;品种丰富,既有能防治咀嚼式口器害虫(如小菜蛾)的、也有防治刺吸式口器害虫(如蚜虫)的;使用灵活多样,既有可用于土壤

使用的、也有用于叶面喷雾的；同时还包括生物杀虫剂。先正达集团主营的杀虫剂产品简介如下：

主要原药	产品名称	业务分部	主要特性
Abamectin 阿维菌素	VERTIMEC [®] 或 AGRIMEC [®] /A GRI-MEK [®] Mitor, Sorcerer	先正达植保	具有快速渗透性的高效杀虫杀螨剂，低剂量下使用即可防治果树、蔬菜、棉花和观赏植物中的蚜虫、潜叶蛾、线虫等害虫。在全球主要区域均有销售
Acephate 乙酰甲胺磷	Magnum [®] , Acemain [®] , Rapel	安道麦	广谱杀虫剂，可用于多种作物上的咀嚼式和刺吸式口器类害虫防治，该产品在全球主要范围内均有销售
Bifenthrin 联苯菊酯	Bifen XTS [®]	安道麦	起效迅速的拟除虫菊酯类杀虫剂，具备低气味、击倒速度快的特性，主要用于户外专业消杀和木材害虫所涉的 50 多种害虫防治，该产品在全球主要范围内均有销售
Chlorantraniliprole mixtures 氯虫苯甲酰胺	DURIVO [®] /AM PLIGO [®] /VIRT AKO [®] /VOLIA M FLEXI [®] /VOLI AM TARGO [®]	先正达植保	该产品自原杜邦公司获得授权，与先正达集团的自主有效成分进行混配后销售。其作用机理独特，对大豆、水稻、蔬菜、玉米、果树和棉花等作物上的鳞翅目害虫防效出众。产品在全球主要区域均有销售
Cyantraniliprole mixtures 溴氰虫酰胺混合物	MINECTOPro/ MINECTO,Du o/MINECTO,St ar/MINECTO One/MINECTO Alpha/MINEC TO Forte/MINECT O Xtra	先正达植保	该产品自前杜邦公司获得授权，与先正达集团的自主有效成分混配后销售。其作用机理独特，可有效防治水稻、蔬菜、棉花和果树上难防的刺吸式口器和咀嚼式口器害虫。该产品在全球各主要区域均有销售
Emamectin Benzoate 甲氨基阿维菌素	PROCLAIM [®] Warlock, Amnon	先正达植保	可用于防治蔬菜、棉花和果树上的鳞翅目害虫，具有独特的作用机理和极低的亩用量。该产品在全球主要区域均有销售
Fluensulfone 氟噻虫砜	NIMITZ [®] , Legado	安道麦	该产品是有效的杀线虫剂，仅对有害线虫有效，对有益线虫有选择性，可以保护土壤健康，在全球主要区域均有销售
Imidacloprid 吡虫啉	Galil [®]	安道麦	能防治刺吸式口器害虫的杀虫剂，主要用于大豆、玉米和棉花上的蚜虫和叶蝉等害虫的防治，该产品在全球范围内均有销售
Indoxacarb 茚虫威	Plehotra [®] , Plemax [®]	安道麦	该产品对棉花、玉米、咖啡、水稻等作物中的各种鳞翅目害虫提供强有力的控制
Lambda-cyhalothrin 高效氯氟氰菊酯	KARATE [®] ZEON [®] /ICON Silencer, Lamdex	先正达植保	全球应用最广泛的拟除虫菊酯类产品，可应用于多种农作物的刺吸式口器害虫和咀嚼式口器害虫的防治。该产品在全球主要区域均有销售
Novaluron 氟啶脲	Voraz [®]	安道麦	具备见效速度快、持效期长的特点，早期使用能防治大田作物上常见咀嚼式口器害虫的杀虫剂，该产品主要在欧洲销售
PLINAZOLIN[®] 异噁唑虫酰胺	VIRANTRA [™]	先正达植保	该产品对臭虫、蚜虫、蓟马、毛虫、苍蝇和甲虫等害虫有较好控制效果。2021 年在阿根廷推出，预计将在 40 多个国家和 40 多种作物上实现商业化，包括大豆、

主要原药	产品名称	业务分部	主要特性
			玉米、水稻、咖啡、棉花以及各种水果和蔬菜
<i>Pymetrozine</i> 吡蚜酮	CHESS [®] PLENUM [®] FULFILL [®] SIGALIT [®]	先正达植保	产品通过抑制害虫的进食迅速起效，主要用于防治蔬菜、马铃薯、核果和观赏植物中的蚜虫和粉虱，并对水稻和芒果上的飞虱有特效。该产品在全球主要区域均有销售
<i>Spiropidion</i> 甲氧吡啶乙酯	ELESTAL [®]	先正达植保	用于防治蚜虫、粉虱、介壳虫和木虱等刺吸式口器害虫的专利杀虫剂，主要用于蔬菜、果树、大豆和棉花等作物。该产品能在植株内向上和向下双向传导，所以无论叶面喷雾还是土壤施用均可达到优异的防治效果，同时对授粉昆虫和有益昆虫是安全，是综合害虫治理的理想选择。2020年该产品在危地马拉获得首次登记，公司计划将在全球范围内加速产品推广上市
<i>Tau-Fluvalinate</i> 氟胺氰菊酯	Mavrik [®]	安道麦	可以在花期使用的优质拟除虫菊酯类产品，用于防治蚜虫及甲虫，该产品在全球主要区域均有销售
<i>Tefluthrin</i> 七氟菊酯	FORCE [®] Schermo, Lebron	先正达植保	广谱持效的玉米杀虫剂，能防治地下害虫。该产品在全球主要区域均有销售
<i>Thiamethoxam</i> 噻虫嗪	ACTARA [®] /EN GEO [®]	先正达植保	该产品在低用量下对多种地下害虫和刺吸式口器害虫高效，可通过叶喷、根施或滴灌等不同方式使用，作用迅速，在干燥和潮湿条件下均能发挥效果，作物安全性高、环境影响小。可用于多种农作物，包括蔬菜、马铃薯、棉花、大豆、水稻、石榴和核果（例如桃子或李子）。该产品在北美洲、拉丁美洲、非洲、东欧及亚太等区域均有销售
<i>Triflumezopyrim</i> 或 <i>PyraXalt</i> 三氟苯嘧啶	VESTORIA [®] , PEXANA [®] , TUSALON [®]	先正达植保	该专利产品自科迪华授权，对水稻所有飞虱种类（包括抗性种类）的防效都是目前所有产品中最优秀。公司计划未来1-2年内在中国和其他亚太国家的水稻产区上市
<i>TYMIRIUM[®]</i> 三氟吡啶胺	VANIVA [®] , EVIDIS [®]	先正达植保	该产品能为作物提供持久的保护，能防治具有高度破坏性的线虫和通过土壤传播的镰刀菌等虫害。可保护植物的根部不受侵害，并防治早期季节的疾病。最初于2022年在阿根廷推出，预计将覆盖100种作物和全世界60多个国家

(4) 种衣剂

种衣剂是用于种子处理的杀菌剂、杀虫剂和用于抗逆管理的产品，能够保护作物的早期生长。先正达集团是全球种衣剂市场的领导者，向客户提供包括产品、应用技术和服务在内的综合解决方案。使用种衣剂是一种高效的精准施药方法，保护作物在幼苗阶段（即种植后的前30天）免受病虫害的侵害，保障农作物健康成长，提升农户经济收益。先正达集团拥有丰富的产品资源，确保种衣剂产品组合的先进性、安全性和高效性。随着现代农业的发展和农户种植水平的提高，种衣剂的使用愈发广泛。先正达集团主营的种衣剂产品简介如下：

主要原药	产品名称	业务分部	主要特性
<i>Abamectin</i> 阿维菌素	AVICTA [®]	先正达植保	广谱的杀线虫种衣剂
<i>Acibenzolar-S-Methyl</i> 苯并噁二唑	RESSIVI [™]	先正达植保	该产品通过独特的创新机理,可诱导作物对病原感染产生抵抗,并延缓化学杀菌剂的抗药性产生。该产品可与多种杀菌种衣剂混配使用,有效防治向日葵霜霉病。该产品主要市场在欧洲
<i>Adepidyn</i> 氟唑菌酰胺	SALTRO [®]	先正达植保	专利杀菌种衣剂,主要防治大豆镰刀菌引起的猝死综合症、杆状线虫引起的油菜黑胫病和镰刀菌引起的水稻恶苗病。该产品已在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油等国获得登记,公司计划继续开发欧洲和亚太等市场
<i>Azoxystrobin</i> 啞菌酯	DYNASTY [®]	先正达植保	杀菌种衣剂,对防治早期的立枯、猝倒病效果优异,例如棉花立枯病、镰刀菌引起的根腐病、炭疽病等。该产品主要用于玉米、棉花、花生和大豆等农作物,已在美国、巴西、土耳其、中国、阿根廷和澳大利亚获得登记
<i>Cyantraniliprole</i> 溴氰虫酰胺	FORTENZA [®] /F ORTENZA [®] DUO	先正达植保	先正达集团于2008年从前杜邦公司收购了该专利使用权。这一新型专利杀虫种衣剂可防治叶面和地下害虫,是重要的抗性管理工具,可用于包括玉米、大豆、油菜、向日葵和水稻等多种作物。该产品主要在拉丁美洲、北美洲、非洲及中东、亚太等区域销售
<i>Difenoconazole</i> 苯醚甲环唑	DIVIDEND [®] / DIVIDEND [®] EXTREME	先正达植保	广谱、安全的杀菌种衣剂,主要用于谷物和油料作物,用于防治多种重要的种传和土传病害,包括全蚀病、立枯病、纹枯病、大豆褐斑病、镰刀菌引起的根腐病、黑穗病等。该产品在全球大多数国家与地区均有销售
<i>Epivio energy</i> 生物刺激素	Epivio [™]	先正达植保	生物刺激素,可提高幼苗的营养吸收和抗逆能力,促进幼苗强健生长。该产品是传统种衣剂产品组合的有益补充,并为种子抗逆提供了创新方案。该产品已在许多欧洲国家获得登记
<i>Fludioxonil</i> 咯菌腈	MAXIM [®] / CELEST [®]	先正达植保	具有高稳定性、出色安全性和低剂量使用特点的杀菌种衣剂。用于防治多种土传和种传病害,例如猝倒病、黑穗病、镰刀菌引起的根部病害、雪霉病和谷物纹枯病等,应用于玉米,大豆,大米,棉花,马铃薯,蔬菜和豌豆等多种作物。该产品在全球主要地区均有销售
<i>MEFENOXAM</i> 精甲霜灵	APRON [®] XL	先正达植保	用于防治由卵菌纲病菌引起的种传和土传病害,例如疫霉菌引起的死苗。该产品在全球范围内广泛应用于多种作物,包括大田作物,蔬菜,油麻作物等。该产品在全球主要地区均有销售
<i>Oxathiapiprolin</i> 氟噁唑吡乙酮	PLENARIS [®]	先正达植保	公司从前杜邦公司获得授权。该专利产品具有全新的作用机理,主要用于防治向日葵霜霉病。该产品已在美国、加拿大和阿根廷及部分欧洲国家获得登记,公司计划将在亚太地区进行登记
<i>Pasteuria nishizawae</i> 巴斯德氏菌	CLARIVA [®]	先正达植保	基于生防菌的杀线虫种衣剂,能够革命性地防治大豆孢囊线虫和甜菜孢囊线虫。该产品主要市场在加拿大、巴西

主要原药	产品名称	业务分部	主要特性
Picarbutrazox 四唑吡啶酯	VAYANTIS®	先正达植保	针对腐霉菌防治的广谱杀菌种衣剂，可应用于玉米、大豆、油菜和谷物等多种作物。该产品已在美国及加拿大获得登记，公司计划将在欧洲进行产品登记
Sedaxane 氟唑环菌胺	VIBRANCE®	先正达植保	专利杀菌种衣剂，对多种土传和种传病害防治效果优异，在土壤中具有理想的移动能力，为作物根系提供持久的保护，从而提高谷物、大豆、油菜、玉米、水稻、向日葵、棉花和马铃薯等多种作物的产量。该产品在全球主要地区均有销售
Tefluthrin 七氟菊酯	FORCE®/AUSTRAL® PLUS	先正达植保	杀虫种衣剂，可有效防治地下害虫，包括玉米根虫、金针虫、蛴螬等。该产品可应用于多种农作物，包括玉米、小麦、黑小麦、燕麦、向日葵、甜菜、蔬菜和马铃薯等。该产品主要在欧洲地区销售
Tefluthrin 七氟菊酯	FORCE® 20CS	先正达植保	是一种合成的拟除虫菊酯，其化学结构类似于天然杀虫剂除虫菊酯。可有效防治所有种类的线虫和其他土壤害虫。该产品在大多数欧洲国家以及美国、澳大利亚、日本、韩国等地均有销售
Thiamethoxam 噻虫嗪	CRUISER®	先正达植保	应用最广泛的杀虫种衣剂之一，可用于多种作物，包括谷类、棉花、大豆、油菜、玉米、向日葵和水稻等。该产品在不同条件下均表现稳定，可防治多种刺吸式和咀嚼式口器害虫及地下害虫，例如蚜虫、蓟马、金针虫、跳甲等。该产品在全球主要地区均有销售

2、种子业务

先正达集团运用世界先进的育种和生物技术，研发、生产、推广并销售种子产品并将技术授权给第三方。先正达集团在种子开发和生物技术方面持续进行研发投入，确保了公司始终处于种子和生物技术的世界前沿，推动全球农户单产和产能的持续提高。

先正达集团是业内拥有最丰富的种子产品组合的公司之一。先正达种子在 400 余条产品线中拥有 6,000 余种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种子品种。种子产品可以分为大田作物种子、蔬菜种子和花卉种子，其中大田作物种子包括玉米、大豆、水稻、油菜、小麦和大麦等种子。在全球大多数地区，先正达集团在大田作物种子、蔬菜种子和花卉种子领域都占有较高的市场份额。先正达集团的种子产品主要依靠自主知识产权的种质资源库、第三方授权材料、先进的现代育种技术和方法。同时，先正达集团利用生物技术和精准育种技术研发特定的种子性状，以增强种子对环境的抗逆性，并改良油脂、蛋白质、碳水化合物等营养物质的含量，提升作物品质。除了销售种子的收入外，先正达集团还通过向其他种子公司提供种子和性状的许可来获得收入。

(1) 玉米和大豆种子

先正达集团玉米种子业务覆盖多个玉米主产国家，品牌主要包括 GOLDEN HARVEST[®]、INNOTECH[™]、NIDERA[®]、NK[®]、PHOENIX[®]、SPS[®]。先正达集团的杂交品种具有高产、稳产、一致性和高活力等特性。在已获准入的市场上，先正达集团的许多优秀杂交品种都以生物技术性状叠加组合的形式销售，包括 AGRISURE VIPTERA[®]和 AGRISURE DURACADE[®]生物技术性状，可抗虫害。先正达集团也提供包含 AGRISURE ARTESIAN[®]性状的种子，可以提高玉米的抗旱能力和用水效率。通过分子标记辅助育种技术培育出在青贮饲料和谷物市场上具有竞争力的杂交品种。

先正达集团大豆种子业务主要在北美洲和拉丁美洲，品牌包括 SYNGENTA[®]、NK[®]、NIDERA[®]、SPS[®]，产品具备高产、抗虫害等优势，使农户在抗虫除草等技术方案的选择上更具灵活性。

(2) 其他大田作物种子

先正达集团水稻种子以 FRONTLINE[®]品牌为主在亚太地区销售，具备高产、抗逆、优质的特点。在中国，先正达集团通过中国种业的品牌销售水稻种子。

在中国市场，先正达集团还通过中种集团、荃银高科等业务实体销售水稻种子。先正达集团中国水稻种子品牌包括中国种子[®]、中字牌[®]、金稻[®]、川种[®]、洞庭牌[®]、倍丰[®]等。先正达集团在中国拥有丰富的水稻种子产品线，推出的水稻品种具备产量高、品质优的特性，并拥有抗病、抗逆、抗倒伏等优异农艺性状，为农户积极应对气候变化、病虫害损害提供更为灵活多样的选择。目前，中国水稻种子产品已覆盖国内长江上游、长江中下游及华南地区等主要杂交水稻种植区域，并发挥先正达集团全球布局优势，在亚太地区主要杂交水稻种植国家布局。中国水稻种子业务积极探索产业链一体化协同，通过模式创新打通从田间到餐桌的稻米全产业链，持续拓展水稻种子价值链，增强产业竞争力，满足消费者、大米加工、粮油市场等各产业链相关方的需求。

先正达集团的小麦和大麦等谷物种子主要在欧洲和北美销售，品牌包括 NK[®]、AGRIPRO[®]、C.C. BENOIST[™]、HYVIDO[®]，品种具备高产、抗病、优异的农艺性状和品质，适用于制粉、酿造和动物饲料。所推出的小麦系列具有高产、抗病的特性，而且部分品种特别适合优质面包的制作。HYVIDO[®]大麦主要在欧洲市场进行销售，相比普通品种具备高产、稳产和抗逆优势

(3) 蔬菜种子

先正达集团蔬菜种子在全球销售，品牌包括 ROGERS, S&G[®], ZERAIM GEDERA[®] 以及 DAEHNFELDT[®]。蔬菜种子品种齐全，包括豆类、番茄、西兰花、卷心菜、胡萝卜、花椰菜、黄瓜、莴苣、甜瓜、洋葱、秋葵、豌豆、辣椒、菠菜、节瓜、甜玉米、西瓜等 20 多个种类的约 2,000 个品种，品种具有高产、抗病虫害的特性，可满足消费者、加工商、生鲜市场等全产业链的需求。

(4) 花卉产品

先正达集团花卉育种业务拥有高效的生产和物流体系，满足客户需求。花卉品牌主要包括 GOLDFISCH[®], GOLDSMITH[®] SEEDS, YODER[®]以及 SYNGENTA[®] FLOWERS, 涵盖花卉种子、鲜切花、种苗等在内的丰富产品，主要销售给专业花农。

3、作物营养业务

先正达集团的作物营养业务主要由中化化肥经营，涵盖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主要产品包括基础肥、复合肥、特种肥、钙钙及其他，具体如下：

(1) 基础肥

1) 钾肥

钾肥能够促进作物的光合作用、改善作物品质、提升抗逆性。中国境内的钾矿资源匮乏，自给率仅在 50%左右，是我国长期紧缺的国家级战略性矿产资源。先正达集团中国作为我国钾肥进口的主要渠道，肩负钾肥的国家战略储备任务。公司经营的主要钾肥品种为氯化钾，货源主要来自外部采购，与钾矿储量丰富的约旦、加拿大、白俄罗斯、俄罗斯等国家及国内青海盐湖等钾肥供应商建立了长期战略合作伙伴关系，通过销售渠道网络为工、农业客户提供专业化服务及产品组合，主要产品既包括用于生产复合肥、硫酸钾、硝酸钾等化工产品的工业钾，也包括直接施用于农作物的多种差异化农用钾。

2) 氮肥²

氮肥的主要成分是可被植物吸收利用的氮元素化合物，氮肥对于提高作物产量、改善农产品品质有着重要作用。氮肥既可以直接施用于作物，亦可用于工业生产。公司主要经营的氮肥产品包括尿素、氯化铵和硫酸铵。

² 2021 年 12 月 30 日，中化化肥将所持氮肥业务单元及相关资产于北京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公开挂牌出售。拟出售该资产的主要原因为氮肥业务单元缺乏内部产能支撑，需占用高额资金用于外部货源采购、并承担较大价格波动风险，在当前国内氮肥产业集中度提升、采购贸易环节利润空间被严重压缩的背景下，氮肥业务单元利润贡献远低于中化化肥控股整体毛利率水平，利润贡献很低。目前，该交易尚未摘牌。

3) 磷肥

磷肥通过参与代谢过程增强作物抗逆性,可增加作物产量并提高作物品质,具体表现包括加速谷类作物分蘖并促进籽粒饱满;提高棉花、瓜类、茄果类蔬菜及果树的结果率。先正达集团的主要磷肥品种包括磷酸一铵和磷酸二铵。其中,磷酸一铵主要作为磷原料生产复合肥;磷酸二铵主要作农用,可直接施用于作物,提升作物产量;亦有约40%的磷酸二铵作原料生产掺混肥。公司重点的磷酸二铵产品美麟美采用磷增效技术,有效减少土壤对磷素的固定作用,提升磷的吸收利用率,同时促进作物根系生长并活化土壤的中微量元素,实现减施磷肥并提高作物产量的效果。

(2) 复合肥

复合肥是含有氮、磷、钾两种及以上成分的肥种,按照作物对营养要素的需求,经配料、混合后加工而成。先正达集团中国开发出包括生态肥(有机肥)、螯合肥、缓控释肥等肥种。公司研发生产的生态肥能够使作物增产并调控土壤微生态环境,促进营养吸收,提升抗病能力,保护耕地;螯合肥采用螯合中微量元素技术,通过增加中微量元素促进作物对养分的吸收平衡,提升作物品质和产量;缓控释肥凭借缓释膜技术,可缓解因挥发、淋失、硝化而导致的肥力过快流失,保持肥力释放效果与作物养分需求同步,达到化肥施用的减量增效。

(3) 特种肥

特种肥是针对作物生长关键时期,通过对土壤进行改良,对作物产生特定功效并提供作物生长关键期所需营养的新型作物营养产品。特种肥能够帮助作物补充各生长时期的营养元素、促进营养吸收、提升抗逆能力,在提升作物产量和品质的同时,随着国家设施农业的快速发展,结合灌溉系统大幅提升肥料利用率。作为先正达集团中国作物营养业务近年来重点培育的产品,公司推出大量元素水溶肥、有机功能水溶肥³、中微量元素肥⁴、土壤调理剂⁵等符合现代农业发展趋势的高端产品。

(4) 饲钙和其他产品

除作物营养外,先正达集团还生产并销售饲钙以及其他用于生产作物营养产品的原材料,主要包括合成氨和硫磺。饲钙为牲畜、家禽及水产的饲料添加剂,公司主要经营

³ 含有腐殖酸、氨基酸、海藻酸肥料等。

⁴ 含有钙、镁、锌、硼等。

⁵ 即调节土壤 pH 及对土壤进行修复。

的饲料产品包括磷酸一氢钙和磷酸二氢钙，产品质量通过 ISO9001 及 FAMI-QS（欧洲饲料添加剂和预混合饲料质量体系）两大质量体系认证。合成氨可用于制取硫酸铵、氯化铵、碳酸氢铵、尿素等多种作物营养产品，亦可用于制造硝酸及氰化氢等化学原料，用于各种有机化学工业；硫磺主要用于生产硫酸和其他硫化产品，是生产磷酸二铵，磷酸一铵和其他复合肥料的基本原料。

4、现代农业服务

先正达集团的现代农业服务主要包括农服业务、农产业务及数字农业服务。农服业务向规模农户提供包括农业投入品和农业服务在内的综合解决方案。农产业务以订单农业作为主要模式，根据下游农产品加工企业及零售渠道对品质农产品的订单需求，向农户提供品质农产品订单及配套种植技术解决方案，实现订单交付。数字农业服务与线下业务相结合，面向规模农户、合作企业及政府部门，提供先进的数字农业技术服务。

通过提供农服、农产及数字农业服务，先正达集团致力于提高农户的生产效率与农产品的品质，降低农业种植各环节中面临的风险及不确定性，为农户带来更高的种植收益，为下游农产品加工企业、零售渠道及终端消费者带来更加优质的农产品供给。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全国范围内建成运营 628 个 MAP 技术服务中心，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直接为 8.7 万规模农户提供全程种植技术服务、线下服务面积达到 2,883 万亩。线上数字农业系统为 230 万注册农户、超过 100 万个农场、超过 2 亿亩土地提供数字农业服务。

（1）农服业务

公司为农户提供定制化全程种植解决方案，包括种子、植保产品、作物营养产品在内的农业投入品，及种植规划、品种筛选、土壤改良、测土配肥、定制植保、农机作业、品质检测、农户培训和无人机飞防在内的农业服务，并通过农艺师及 MAP 乡村服务站共同实现服务落地。

（2）农产业务

公司致力于满足下游合作伙伴的品质农产品需求，通过组织和连接农户与下游合作伙伴，实现优质农产品供给。基于对市场需求的洞察，公司联合下游合作伙伴制定农产品质量标准，并为农户提供科学、绿色、全程品控溯源的种植解决方案，确保农产品的质量和安全。合格的农产品将由公司购买并进一步进行分级分类储存，最大化程度地减

少农产品品质流失,并最终出售给下游合作伙伴。这一创新性的农产业务使得下游合作伙伴能够获得高质量和供应稳定的农产品,同时帮助农户获得价格溢价。特别是,通过数字赋能的 MAP beside 全程品控溯源系统,消费者可对部分优质农产品进行溯源查询,了解农产品从种植到收储,从加工到销售的全生命周期信息,真正实现食品安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农产业务正在为 300 多个下游合作伙伴提供服务,包括阿里巴巴、金龙鱼、中粮、褚氏农业、牧原、五粮液、蒙牛等,已有 164 款 MAP beside 全程品控溯源产品进入市场,累计推广 5,036 万枚 MAP beside 标签。

(3) 数字农业服务

现代农业服务业务还向规模农户、合作企业以及政府提供数字农业服务。

面向规模农户,数字农业服务提供包括农田遥感影像、精准气象预报、病虫害预警、线上农技培训等农田管理产品服务,并为全程品控溯源提供技术支持,从而帮助农户控制种植风险并降低不确定性,提升农业种植管理效率。农户可通过“MAP 智农”和“MAP 慧农”(现代农业服务提供的两款线上服务)手机 App 访问公司自主研发的线上数字农业系统获取服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线上数字农业系统服务的农户数量已达 230 万人,线上服务面积超过 2 亿亩。数字农业服务可实现向线下 MAP 技术服务中心导流,提升现代农业业务整体运营效率。

面向大型种植企业、品质农产加工流通企业及地方政府,数字农业服务会利用自身先进的技术优势为其提供现代农业相关的定制化产品开发,如农机物联网管理系统、数字农场管理系统、数字乡村管理系统等。

现代农业服务围绕农业全产业链,实现订单需求、方案筛选、供应链组织、标准化生产、订单交付等各环节的全覆盖,形成食品价值链上下游业务闭环,重塑中国农户的组织方式和服务模式。

其主要产品和服务如下图所示:



(五) 主要的商业模式

1、销售模式

先正达集团的植保业务、种子业务、作物营养业务和现代农业服务各自采取的销售模式如下：

(1) 植保业务

先正达集团的植保业务在全球各主要市场均设有营销网络体系，并配备专职销售团队为客户提供专业技术服务、产品推广和市场支持。公司会针对各个国家和地区的具体市场情况进行市场细分，因地制宜制定差异化的营销策略。除制剂业务外，公司主要通过子公司扬农化工对外经营原药业务，主要客户为国内外大型农药公司。公司的植保业务主要采用分销模式和直销模式。就分销模式而言，公司通常采用两级或三级的分销模式，通过分销商和零售商最终销售给终端用户（农户），与产品相关的风险和所有权自销售起即转移给分销商和零售商，极少产品会直接销售给农户：在两级模式中，公司将其产品出售给合作社或分销商，然后再分销给农户；在三级模式中，公司向总分销商或合作总社销售，后者充当批发商的角色并将产品分销给零售商、分销商或合作分社，最后再进一步分销给农户。就直销模式而言，公司直接向工业客户销售原药，也直接向在中国、巴西和阿根廷等国家的大型农户和生产基地销售各类植保产品。先正达集团遍及全球的营销网络体系不仅能够确保现有植保业务的稳定运营，还能提升新型植保产品的快速面市效率。

为拓宽销售渠道、增加销售额、发挥规模效益，并让自有产品与其他公司的有效成

分相结合以降低害虫抗药性,先正达集团也通过商业合同或授权许可协议,直接向全球其他品牌植保公司销售原材料、中间体、原药或成品。其中,先正达植保销售的约一半的产品、安道麦销售的约四分之一的产品以及扬农化工销售的基本全部产品为原药,由被授权公司用于生产特定混合物并在特定地区销售制剂成品,这些成品需在各地区注册并获得准许后才可销售;其余销售给其他植保公司的产品主要为已登记在册可直接进入市场的制剂成品。定价方面,具体定价视交易情况而定,通常为成本加利润,付款方式或涉及预付款及阶段性付款。此外,安道麦销售的超过60%的植保产品为制剂。

在公司与其他植保公司签署授权许可协议或商业合同时,会在协议中约定授权的产品类型、签约双方的权利义务条款(包括费用安排如对价组成、金额、支付方式等)、货物及服务的交付、授权有效期限、使用权限、再授权限制或其他重大限制、合同终止条款等。

就营销活动而言,先正达集团植保产品的营销活动直接面向分销商、植保顾问和农户,营销方式和种类丰富,具体包括邀请农户及分销商参加会议、进行田间观摩、分发专业出版物广告、开展农户促销活动以及进行数字化营销等。先正达集团持续关注食品和饲料行业并与其保持密切沟通,以便及时了解行业需求与趋势。

(2) 种子业务

先正达集团的种子业务在全球各主要市场均设有营销网络体系,并配备专职销售团队为客户提供农艺服务、产品推广和市场支持。公司的种子业务主要采用分销模式和直销模式。就分销模式而言,公司通常采用两级或三级的分销模式,通过分销商和零售商将种子产品销售给终端用户(农户),与产品相关的风险和所有权自销售起即转移给分销商与零售商;每个国家都有其特定的分销体系,公司会针对各个国家和地区的具体市场情况进行市场细分,因地制宜制定差异化的营销和分销策略。在两级模式中,公司将其产品销售给合作社或分销商,然后再分销给最终农户;在三级模式中,公司向总分销商或合作总社销售,后者充当批发商的角色并将产品分销给零售商、分销商或合作分社,最后再进一步分销给农户;在缺少自有分销网络体系的国家及地区,公司借助其他分销渠道进行营销和分销。就直销模式而言,公司直接向在中国、巴西和阿根廷等国家的大型农户和生产基地销售各类种子产品,同时也向许多国家种植并销售蔬菜的大型蔬菜生产公司销售种子产品。先正达集团遍及全球的营销网络和体系,不仅确保了现有业务的稳定运营,还提升了新型种子产品的快速面市效率。

对于种子产品销售的授权,通过授权其他种子公司销售其种子产品,公司可实现通过第三方零售渠道完成在特定区域销售其种子产品,从而拓宽市场规模。

对于种子性状的授权,因开发新型遗传性状需要大量研发投入,而这些性状可有效提高农作物品质、产量与病虫害抗性,因此在种子行业中,该种授权属于行业惯例。种子公司通过获得性状的使用授权,在其自有种质资源库基础上加入许可性状并进行研发、生产活动,进而进一步增强种子产品的各项特性与品质。在对外授权性状时,公司与第三方签订授权协议,约定授权的性状种类、授权有效期限、性状使用权限、再授权限制等;费用方面,双方根据实际情况约定具体收入及付款方式及金额,被授权方通常需要交纳预付款,并于授权期间支付阶段性费用,同时根据包含被授权性状种子的销量相应支付性状许可费等。公司的种子业务中对外授权性状收入主要来自对玉米性状组合的授权。

(3) 作物营养业务

先正达集团针对作物营养业务构建了多元化的渠道营销服务体系,具体包括深度分销、技术营销和大客户直销服务,形成了面对不同客户群体的差异化营销和产品组合方案。

深度分销渠道通过在全国所拥有的4万家零售网点、300万吨仓储服务能力,促进农资直达基层,保障稳定供应,压缩流通环节层级,同时推进免费测土、田间指导、农户讲座、维权打假等服务项目,构建深度分销渠道,降低农户整体购肥成本,提升农户科学施肥水平和综合收益。

技术营销渠道主要面向经济作物农户,通过将科研成果转化为可推广的种植应用技术,形成聚焦农作物的全程作物营养技术解决方案,由300多名经验丰富的农艺专家组成的农业技术服务团队以示范观摩、技术讲座、入户指导等技术服务推广方式,指导农户科学、绿色种植,降低种植成本的同时提升农产品品质。

大客户直销渠道一方面面向专业种植公司等规模化农业种植主体,针对其服务需求,通过整合内外部农业服务资源,为规模化种植主体提供园区规划和建设指导、定制化机械施肥产品、水肥一体化技术等综合农业服务项目,降低经营成本,提高规模化种植主体的管理、运营及整体盈利能力。

同时,大客户直销渠道也面向大型肥料及化工生产厂家等工业客户,公司通过不断

加强核心客户体系建设，提升战略合作伙伴关系，提供优质货源组合、及时稳定供应、专业准确资讯等专业营销服务，满足客户需求，提升核心客户的满意度和忠诚度。

此外，依托先正达集团平台，作物营养业务协同先正达集团旗下的植物保护及种子业务打造定制产品集群，共同构建作物种植系统化解解决方案，针对重点作物推出定制化产品组合，推动整体市场份额提升。

(4) 现代农业服务

1) 农服业务

农服业务以产品加服务的形式直接为包括家庭农场、职业农民在内的规模农户提供综合解决方案，包含各类种植相关的产品及服务，如作物种子、作物营养、植保等农业投入品，及种植规划、品种筛选、土壤改良、测土配肥、定制植保、农机作业、品质检测、农户培训和无人机应用等农业服务。规模农户根据其接受服务的内容和种植面积支付费用。

2) 农产业务

农产业务主要为下游农产品加工及流通企业、畜牧养殖等用粮企业提供品质农产品，并按产品总成本及一定的加成销售。对于面向高品质农产品的 MAP beside 全程品控溯源体系，下游合作伙伴还将根据使用的品质溯源服务及溯源标签总数支付费用。

3) 数字农业

针对规模农户和普通农户不直接收取费用，该业务为线下服务中心导流。针对大型种植公司和地方政府根据定制化开发需求收费。

2、采购模式

公司直接或间接采购货物和服务，其中，公司主要直接采购用于生产的原材料，间接采购辅助货物和服务。

(1) 植保业务

先正达集团在植保业务中的直接采购，涵盖直接用于生产原药的原材料和中间体、从第三方采购的原药、用于配制制剂的助剂和添加剂，制剂产品的包装材料等，以及与第三方厂商所签订的代加工合同。

先正达集团主要基于供应安全性、灵活性、成本竞争力、安全健康环保标准以及物流和地区等因素进行关于代工和采购的决策，并已在欧洲、中国和印度的主要地区以及美国和日本规模相对较小的地区开发了战略供应商，确保采购决策顺利达成。公司的物料采购通常根据短期或长期合同执行，在条件允许下，公司或与战略供应商共同投资生产设备，该种合作方式使得公司与主要供应商之间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并巩固了公司的首选客户地位。

先正达集团在生产战略方面的主要目标之一是持续降低采购成本、尽可能以最低且可持续的价格采购物料，公司也一直在践行该战略。原材料的采购价格取决于许多驱动因素，例如基础原材料价格（如石油、天然气等）、生产成本、产品供需平衡、化学工艺创新以及供应商布局。公司植保业务的工艺技术团队充分利用战略供应商的技术资源，不断进行技术、工艺的改进并提升效率，有效实现降本增效，也使得公司能够以业内最先进的工艺技术生产多种原药。

先正达集团建立了全球化的采购网络，其中植保产品的部分原材料采购需以当地货币结算，因而采购成本会受到汇率变动带来的成本波动影响。

（2）种子业务

对于玉米和大豆种子、其他大田作物种子和蔬菜种子，主要由世界各地的独立合同农户和自有制种基地向公司供种。先正达集团目前在全球 30 个国家与超过 6 万名农户合作，合作范围覆盖不同地区和作物类型。因为考虑到从原种到良种需要多个季节才能“繁育”到合适的数量，公司会在每个销售季节前制定种子生产计划。公司与农户的种子采购合同通常按年签署。此外，在一些地区，公司与农民合作社以及专业种子种植企业合作，并通过这些企业将合同分包给个体农户，公司亦会与这些机构签订长期框架合同，统筹规划生产数量和生产成本。有关作物的商品价格和农户的生产成本溢价是公司种子业务成本的主要组成部分，种子的采购成本也主要受此影响。

先正达集团的花卉业务包括种子、种苗和鲜切花。公司产品来源包括肯尼亚、埃塞俄比亚、危地马拉和美国的自有花卉生产工厂及墨西哥的合同农户。

（3）作物营养业务

在作物营养业务中，对于氮、磷、钾等基础肥料业务，先正达集团少部分以自有工厂生产，需少量外采煤炭等原材料；大部分从第三方外采成品，外采成品直接销售。对

于复合肥和特种肥料业务，先正达集团主要以氮、磷、钾基础肥为原材料，以自有工厂生产为主。对于饲钙业务，先正达集团自有工厂生产，需少量外采磷矿石、硫磺等原材料。

对于主要采购的原料及产品，先正达集团主要与战略供应商签订长期或年度采购协议，并按协议约定的采购量和定价机制，定期执行采购计划。就具体品类而言，对于氮肥和磷肥，公司基于框架协议，与战略供应商进行月度均衡采购，与其他供应商按需求补充采购。对于钾肥，进口部分主要采用年度战略集中采购机制；国产部分，按需从第三方采购。复合肥和特种肥方面，进口部分，公司与全球主要供应商保持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按月执行采购计划；国产部分，少量货源通过代工方式供应。

(4) 现代农业服务

1) 农服业务

农服业务主要采购：1) 根据不同作物种植生产周期及农户需求，主要向先正达集团内公司及其他第三方采购农业投入品；大部分第三方及先正达集团内采购农业投入品由于进行前置采购且批量较大，通常能够获得一定折扣；2) 根据农户需求制定农机作业方案，并从第三方采购农机作业服务；3) 对于具备一定技术先进性、同时在适用区域保有量相对匮乏的大型农机设备，会根据技术方案选择性地采购。

2) 农产业务

当获得下游订单时，根据需求筛选种植基地与种植方案，组织规模农户进行标准化生产，对于符合品质要求的农产品按市场价进行采购，根据产品品质和下游订单情况支付一定溢价，并交付下游订单企业。

3) 数字农业

现代农业服务同时采购卫星遥感、气象数据及服务器资源，以提供在线 App 服务和定制产品开发。

3、生产模式

(1) 植保业务

1) 原药合成

先正达集团在自有工厂内生产具有成本优势或技术优势的原药，其生产方式为将原

材料和中间体经多步化学反应合成得到原药。公司的工艺技术团队负责开发化学反应的初始工艺,并持续优化、不断完善各化学反应步骤的工艺技术以进一步提高产品合成率和生产效率,并通过申请工艺步骤的开发专利来保护合成技术的自主知识产权,从而构筑长期成本优势。

先正达植保的7家原药生产自有工厂分布于瑞士、美国、英国和中国,安道麦的原药生产自有工厂主要位于以色列、中国、巴西和波兰等地,扬农化工的3家原药生产自有工厂均位于中国。

总体上,先正达集团在某些情况下会基于成本、供应稳定性、物流和地理因素将原药的生产外包。多样化的原药来源能够保障原药供应的稳定性、灵活性和采购优势。

2) 配制与包装

先正达集团将自产或外购的原药配制成可直接应用于农业生产的制剂成品。在此过程中,原药的浓度和物理状态(如液态或固态)将按需进行调整,并添加不同的助剂以提高产品功效和性能。配方技术不仅可以让植保产品施用于不同的目标环境及应用情形,还有助于实现植保产品的差异化。先正达集团拥有世界领先的研发能力,能够持续开发并不断创新配方技术,并实现在行业技术领先的配制工厂中批量生产具有竞争力的植保产品。

先正达植保在孟加拉国、比利时、巴西、中国、哥伦比亚、法国、希腊、印度尼西亚、墨西哥、巴基斯坦、新加坡、南非、韩国、西班牙、英国、泰国、美国 and 越南设有21个主要的制剂与灌装厂。先正达植保还将部分制剂与灌装生产代工给100多个第三方公司,即代加工业务伙伴或代工厂商,以保证产品的成本优势、供应灵活性和生产本地化,各代工厂商所承接的植保产品剂型、加工规模、合作深度及期限会视具体业务需求决定。

安道麦在中国、韩国、印度、以色列、波兰、意大利、西班牙、美国、墨西哥、古巴、巴西和智利等12个国家和地区设有制剂与包装工厂。

扬农化工在中国设有1家制剂加工厂,同时委托第三方公司进行制剂代工。

此外安道麦和扬农化工还经营少量的贸易业务,即从第三方购买产品通过业务渠道直接进行销售,产品无需进一步生产加工。

(2) 种子业务

先正达集团的种子产品主要由世界各地的农户合作伙伴制种,具体如本节“采购模式”部分所述。收得农户合作伙伴制种的种子后,公司或第三方加工厂将对其进行清选、分级、加工和包装。繁育的种子虽然可以在适宜条件下保存一段时间,但发芽率会随保存时间的推移而有所降低,因此第三方加工厂的选取均尽可能靠近种子生产地点以实现降本增效、缩短种子回收和后续加工之间的时间,从而确保种子活性。先正达集团主要的种子工厂分布于阿根廷、巴西、中国、法国、匈牙利、印度、摩洛哥、西班牙、丹麦、泰国、美国和荷兰等地。

为了避免不必要的物流和仓储成本,制种和加工工厂通常与主要销售市场的区域一致。在寻求特定的生长条件或进行反季节制种的情况下,先正达集团也会在其销售市场不同的区域制种。先正达集团种子业务和生产设施遍及全球,不仅确保可全年制种,还有效降低因天气原因导致的风险。公司在南北半球均拥有种子生产设施,不必只依赖一个生长季节,可有效缩短从育种到商业化制种所需的时间,更快地满足市场需求。

对于花卉种子及种苗,先正达集团通过位于危地马拉、土耳其和荷兰的自有生产设施进行生产、清选、造粒、包衣和包装。此外,公司亦从土耳其和印度尼西亚的独立合同农户进行采购以进一步提升供应能力。

(3) 作物营养业务

先正达集团以市场驱动为主导,按照终端客户市场需求制定月度产销计划,并按计划分配生产与外采的最佳组合,以确保市场和客户需求得到满足,自有产能有效利用,市场份额提升。

先正达集团自产的作物营养产品由 8 家下属工厂生产,生产地区集中于我国华北、东北、华中、华南及新疆等主要用肥地区,产品包括尿素、磷肥、复合肥、特种肥在内的作物营养产品及饲钙。其中,尿素、磷肥、饲钙等产品的生产工厂靠近原料供应地,复合肥、特种肥的生产工厂靠近农资消费地。

生产工厂采用先进生产工艺,降低运行成本的同时提高产品质量。例如,针对尿素生产,工厂所采用的 HT-L 粉煤气化工艺技术对原材料煤炭种类的适应性更加广泛,显著提升安全技术水平,保证了装置的稳定运行。此外,对于特种肥、复合肥生产,工厂设置滚筒有机肥生产线、氨酸复合肥生产线、高塔复合肥生产线以及 BB 肥生产线等成

熟工艺装置，保质增量。

特种肥的生产模式为：将原材料，如水溶性氮、磷、钾单质肥、氨基酸原料、腐殖质原料、肥料助剂等按照产品生产工艺、技术指标、产品物性特点等按顺序进行配料、充分混合，全程监控技术指标，无误后经灌装设备包装得到产成品。

(4) 现代农业服务

现代农业服务业务不涉及大规模生产。部分种子、化肥、农药产品需要在使用前进行预处理，包括种子包衣、测土配肥、农药混配。农产部分涉及农产品分选、采后预冷。该业务涉及的预处理及预加工主要在线下 MAP 技术服务中心进行。

4、报告期内影响业务模式及其变化的关键因素以及业务模式变化的未来趋势和影响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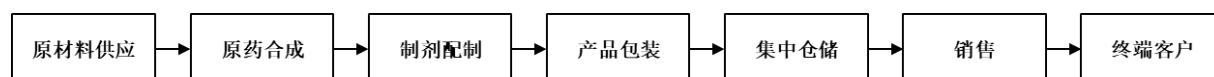
影响业务模式的关键因素包括市场供需、上下游发展状况、产业政策等。结合市场供需、上下游发展状况、产业政策、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核心技术、自身发展阶段等因素，形成了公司目前的业务模式。

在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模式及其影响因素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在可预见的未来也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六) 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或服务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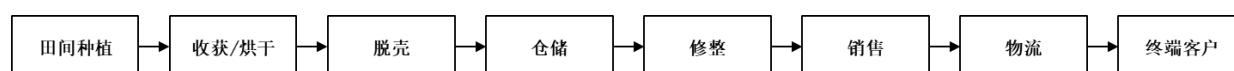
1、植物保护业务

公司的植保业务的整体流程可分为原材料供应、原药合成、制剂配制、产品包装、集中仓储、销售、终端客户。具体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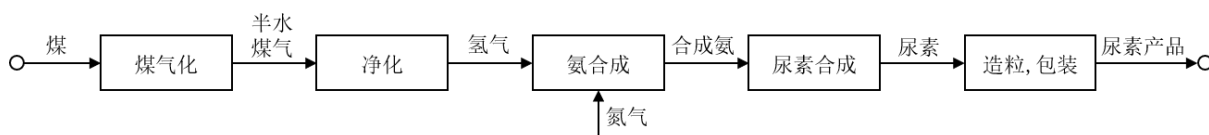
2、种子业务

公司种子业务的整体业务流程可分为田间种植、收获/烘干、脱壳、仓储、修整、销售和物流。具体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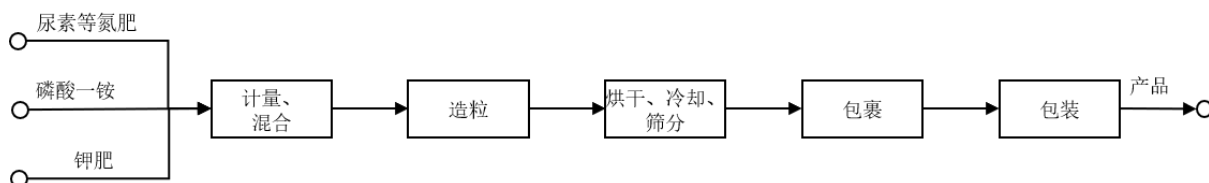


3、作物营养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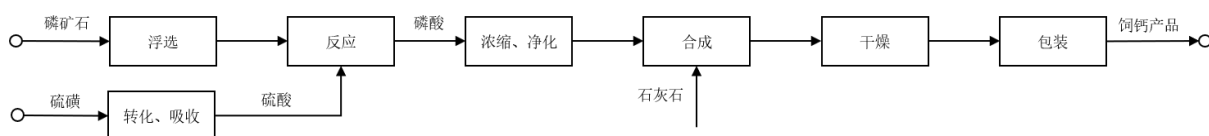
尿素：原煤通过粉碎、干燥、加压气化反应生成半水煤气，经变换、低温甲醇洗、液氮洗等工艺净化，氢气与氮气高温高压反应得到液氨；液氨与二氧化碳经反应、汽提、造粒形成尿素。



复合肥、特种肥：将尿素、氯化铵、磷酸一铵、氯化钾等基础原材料按照产品规格要求进行配料、混合后，在造粒机内进行氨酸化反应并喷涂造粒，后经烘干、冷却、筛分、包裹后，产成品进入包装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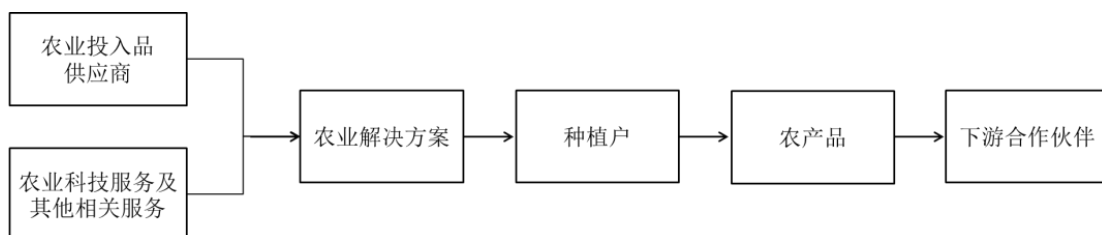


饲料：磷矿石经过浮选后，与硫酸反应生成磷酸，磷酸经浓缩、净化，与石灰石反应后经干燥、包装得到饲料产品。



4、现代农业服务

基于终端消费者对品质农产品的需求，现代农业服务与下游合作伙伴共同制定品质标准并赋能农产品产业链。一方面赋能农户种植高品质农产品，通过从供应商处采购农业投入品，并连同农业种植技术服务一同作为综合解决方案提供给农户，提升农产品品质；另一方面结合下游合作伙伴订单需求，将向农户采购相应高品质农产品并销售给下游合作伙伴。



关于各流程核心技术的具体使用情况和效果,请参见本节“七、公司核心技术与科研、研发情况”之“(四)研发机构及研发人员”之“2、研发流程和管理体系”。

(七)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以及主要业务模式的演变、模式成熟度和经营稳定性

先正达集团创立于 2019 年,继承并融合了全球多家重要农业公司的创新资源。公司的发展历程可追溯至 1758 年,Rudolf Geigy 在瑞士创立制药公司 Geigy,进行疟疾等昆虫传播传染病的研究。19 世纪,传统企业建立并扩大了农用化学品业务,帝国化学工业(ICI)也开展相应的农业化学业务。进入 20 世纪后,Geigy 先后与 Ciba 和 Sandoz 合并成立诺华(Novartis),帝国化学工业分拆捷利康(Zeneca)后与阿斯特拉(Astra)成立阿斯利康(AstraZeneca)。2000 年,诺华将旗下的农业业务与阿斯利康的农业业务合并,成立了瑞士先正达。2019 年先正达集团应运而生,除瑞士先正达外,先正达集团的成员还包括由源自以色列的植物保护领先企业安道麦,以及中化集团旗下秉持“科学至上”发展理念的农业业务板块。将百年历史积淀与当今现代化尖端科技相结合,持续在基因编辑、生物技术、高通量筛选、农业大数据和人工智能等方向开展探索与创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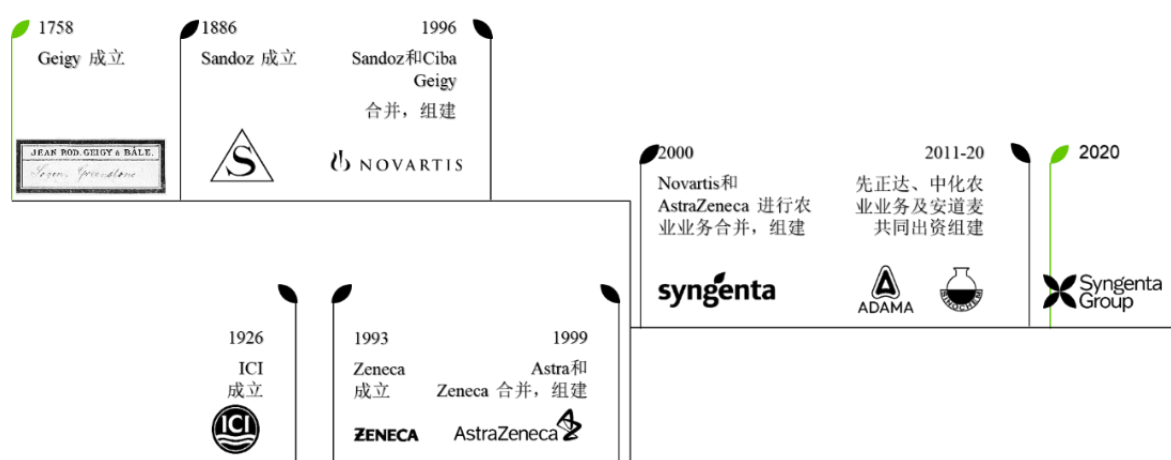
2011 年,中国化工收购了 Makhteshim-Agan 公司 60% 的股份,该公司以以色列植物保护先驱 Makhteshim 和 Agan 公司命名。Agan 成立于 1945 年,Makhteshim 成立于 1952 年,两家公司后来合并为 Makhteshim-Agan,并于 2014 年更名为 Adama Solutions。2017 年,安道麦(当时名称为湖北沙隆达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收购 Adama Solutions 全部股权。同年,中国化工收购了瑞士先正达,随后将其退市。

先正达集团由瑞士先正达、安道麦以及中化集团农业业务部门合并而成。先正达集团的植保、种子和作物营养等业务,一直都是各自传统公司的核心业务,几十年来这些核心业务聚焦于创新和发展,辅以合作和战略收购,如收购尼德拉、瓦拉格罗、荃银高科等资产,不断发展壮大。上述商业模式也基本保持不变,但随着农业、科学和商业的现代化不断发展。现代农业服务是一个新的细分领域,于 2017 年在中国开展,并增长迅猛。

先正达集团基于超过 250 年的历史沉淀,在沿用原有商业模式基础上随着农业、科学和商业现代化发展不断完善,形成了成熟稳定的采购、生产、销售模式。发行人商业模式的具体情况参见本节“一、公司主营业务、产品及服务”之“(五)主要的商业模

式”。

先正达集团旗下业务单元发挥竞争优势，实施差异化战略，在各自领域取得良好的经营业绩。为了更好地抓住全球农业转型带来的机遇，公司采取多项举措，继续推动业务单元密切协作、创造协同价值，加快创新、加速增长、提高生产力，吸引广泛的合作伙伴，为实现强劲的财务业绩表现奠定基础。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经营业绩稳定增长，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15,877,926 万元、18,175,121 万元和 22,484,489 万元，2020 年度至 2022 年度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9.00%；分别实现净利润 882,397 万元、798,734 万元和 1,140,569 万元。



(八) 发行人核心技术产业化情况

先正达集团将其核心研发技术贯穿于整个研发过程，以研发为驱动转化为优质产品，为农户提供可持续的、安全的、创新的植物保护、种子和作物营养产品以及数字解决方案，帮助农户应对面临的挑战，以及更好地与产业融合。先正达集团的研发和核心技术能够在不同作物和地区进行有效和高效的创新，从而更快、更高效地开发和注册新产品。报告期内，公司由核心技术带来的收入分别为 12,467,986 万元、14,058,310 万元和 17,457,887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 78.67%、77.58% 和 77.93%。

(九) 发行人具有代表性的业务指标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植保及种子产品销售收入及相关业务指标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植保产品收入（万元）	14,719,479	11,890,048	10,748,601
除草剂销量（吨）	1,051,053	843,199	831,900
杀菌剂销量（吨）	262,855	269,221	249,811

杀虫剂销量(吨)	310,813	359,325	364,221
种衣剂销量(吨)	30,451	28,647	26,032
原药销量(吨)	85,815	84,332	74,578
种子产品收入(万元)	3,147,370	2,635,213	2,281,480
玉米和大豆种子销量(吨)	599,398	569,274	529,803
其他大田作物种子销量(吨)	309,760	254,399	163,928
蔬菜种子销量(吨)	15,470	16,892	15,393
花卉种子销量(百万份)	4,667	4,413	4,219

报告期内,由于极端气候及地缘政治等因素导致全球粮食价格上涨,导致种植面积扩大,市场对公司产品的需求增长强劲,推动植保、种子产品销售量价齐升,公司营业收入稳步增长。

(十) 符合产业政策和国家经济发展战略的情况

公司所处行业是国家基础性、战略性产业,属于国家发展战略鼓励和支持的产业,符合国家科技创新战略相关要求。近年来国务院、发改委等相关部委陆续出台了多项具体产业政策,支持生物育种、现代农作物保护、植物营养、农业服务等领域的创新发展,具体内容如下:

序号	政策文件	发布时间	相关内容
1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做好 2023 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	2023.2	抓紧抓好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的稳产保供;加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强化农业科技和装备支撑;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推动乡村产业高质量发展;拓宽农民增收致富渠道;扎实推进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
2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做好 2022 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	2022.1	大力推进种源等农业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全面实施种业振兴行动方案;推进种业领域国家重大创新平台建设
3	发改委《“十四五”生物经济发展规划》	2021.12	顺应“解决温饱”转向“营养多元”的新趋势,发展面向农业现代化的生物农业,满足人民群众对食品消费更高层次的新期待。着眼保障粮食等重要农产品生产供给,适应日益多元的营养健康食物等消费需求,重点围绕生物育种、生物肥料、生物饲料、生物农药等方向,推出一批新一代农业生物产品,建立生物农业示范推广体系,完善种质资源保护、开发和利用产业体系,更好保障国家粮食安全、满足居民消费升级和支撑农业可持续发展,构建更加完善的全链条食品安全监管制度,确保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开展前沿生物技术创新。推动合成生物学技术创新,突破生物制造菌种计算设计、高通量筛选、高效表达、精准调控等关键技术,有序推动在新药开发、疾病治疗、农业生产、物质合成、环境保护、能源供应和新材料开发等领域应用推动生物农业产业发展。提高粮

序号	政策文件	发布时间	相关内容
			食等重要农产品生产能力和质量;提高农业生产效率
4	农业农村部《“十四五”全国农业农村科技发展规划》	2021.12	突破农业农村关键领域重大科技问题:1.种源创新与生物种业。加强种质资源创新与利用,开展生物育种技术体系创新,培育突破性新品种,实现种源核心技术与战略品种国产化,推进种业振兴.....3.高效种养与绿色生产。强化农作物高效种植和畜禽水产健康养殖关键技术创新,着力开展技术研发、产品创制和工程集成应用,提升农业绿色发展技术供给适配性,科学提高土地产出率、劳动生产率和资源利用率,有力支撑粮食安全、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和产业提质增效
5	国务院《“十四五”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	2021.11	强化现代农业科技支撑,开展农业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加强农业战略科技力量建设,促进科技与产业深度融合;推进种业振兴,加强种质资源保护,开展育种创新攻关,加强种业基地建设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	2021.3	增强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加强种质资源保护利用和种子库建设,确保种源安全;加强农业良种技术攻关,有序推进生物育种产业化应用,培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种业龙头企业;完善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创新农技推广服务方式,建设智慧农业;加强动物防疫和农作物病虫害防治,强化农业气象服务
7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意见》	2021.1	加快推进农业现代化。提升粮食和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能力;打好种业翻身仗;强化现代农业科技和物质装备支撑;构建现代乡村产业体系;推进农业绿色发展

二、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 公司竞争地位

(一) 所属行业及确定所属行业的依据

根据原证监会行业分类指引⁶,公司所从事业务属于农业(A01)。

(二) 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体制及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1、海外行业监管体制及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1) 海外行业监管体制

1) 巴西

巴西植物保护产品主要采用植物保护产品登记制度;种子行业实施种子认证制度,由巴西农业部农业投入品检查局下设的种子和种苗协调处(CSM)负责管理;作物营养产品生产、销售及进出口的企业在巴西农业部履行注册制度。

2) 欧盟

⁶ 原《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已于2022年8月12日废止

欧盟各国实施完善的植物保护产品登记制度并适用《化学物质注册、评估和批准框架法案》(REACH);种子行业欧盟各国遵循 OECD、UPOV 和 ISTA 的相关规定,并建立了严格的生物育种安全评估与审批制度;作物营养行业主要遵循《肥料产品法规》并需要满足 REACH 的相关要求。

3) 美国

美国的植物保护产品由美国国家环境保护局(EPA)依据《联邦杀虫剂杀菌剂和灭鼠剂法案》(FIFRA)和《食品质量保护法案》(FQPA)对植物保护产品进行监管;种子行业美国建立了完整的种子标签制度并遵循《联邦种子法》规定,生物育种方面建立了以美国农业部(USDA)、环境保护局(USEPA)、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FDA)为主的生物育种食品协调框架;作物营养产品管理制度主要由政府为主导的、通过立法的方式对产业进行规范,并遵循养分管理制度。

(2) 海外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巴西、欧盟、美国行业主要法律规政策如下:

国家或地区	主要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		
	植物保护产品行业	种子行业	作物营养产品行业
巴西	Decree 24.114、Agrotoxics Law (Law 7802)、Decree 98816、Decree 4074、Decree 5981/06 等	《生物安全法》(Law No. 11.105)	国家肥料计划(National Plan for Fertilizers)、Normative Instruction NO. 61 等
欧盟	第 1107/2009 号法令、《化学物质注册、评估和批准框架法案》各成员国相关法规及政策等	《种子营销法》《生物育种作物安全评估指南》、各成员国相关法规及政策等	《肥料产品法规》《化学物质注册、评估和批准框架法案》、各成员国相关法规及政策等
美国	《国家环境政策法》《联邦食品、药品和化妆品法》《FDA 食品安全现代化法》,各州相关法规及政策等	《联邦种子法》《美国植物新品种保护法》《生物育种技术研究指南》《生物技术管理协调架构草案》《联邦食品、药品和化妆品法》及各州相关法规及政策等	AAPFCO 指导性意见、各州相关法规及政策等

2、中国行业监管体制及政策法规

(1) 中国行业监管体系

我国植物保护产品、种子和作物营养产品行业主管部门情况如下:

行业类别	主管部门	主要职责
植物保护产品行业	农业农村部	主要负责植物保护产品的生产企业许可、登记、经营许可以及监督管理工作,并制定或参与制定农药安全使用、植物保护产品质量及农药残留的国家或行业标准。

行业类别	主管部门	主要职责
	中国农药工业协会	主要职能包括宣传贯彻法律法规、参与制定产业政策及行业规范、协助国家相关管理部门承担农作物保护产品生产企业核准及植物保护产品生产批准证书发放、开展行业自律等。
种子行业	农业农村部	主要负责起草农作物和畜禽种业发展政策、规划；组织实施农作物种质资源、畜禽遗传资源保护和管理；监督管理农作物种子、种苗；组织抗灾救灾和救灾备荒种子的储备、调拨；承担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工作。
	中国种子协会	主要职责包括制定行规行约、开展行业调研、组织业内交流、参与行业标准制定、接受政府授权或委托进行种子企业生产经营资格资质审核、开展行业自律监管等。
作物营养产品行业	农业农村部	主要负责全国作物营养产品的登记审批、登记证发放、公告以及监督管理工作。
	市场监管总局	主要负责对作物营养产品生产企业实行“生产许可证”管理，同时维护市场秩序，监督流通领域商品质量。
	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中国氮肥工业协会和中国磷复肥工业协会	主要职能包括制定本行业的行规行约，建立行业自律机制、规范行业自我管理行为；参与制定、修订行业内各类技术规程、技术标准、管理办法以及产业政策等。
现代农业服务行业	发改委、农业农村部、财政部、商务部、市场监管总局	现代农业服务行业涉及农业生产托管、农资流通、物流仓储、技术咨询、数字化服务等多个细分领域，各细分领域由其对应监督管理部门及地方行政管理部门进行监督管理。

我国对植物保护产品企业的实行严格准入管理制度，包括生产许可制度、经营许可制度和产品登记制度；种子行业主要实行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制度、品种审定制度和植物新品种权保护制度；作物营养行业主要实行生产许可制度、产品登记制度和相关的经营管理制度；现代农业服务行业涉及多个细分领域，由各自对应的监督管理部门及地方行政管理部门进行监督管理。

(2) 中国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我国植物保护产品、种子、作物营养产品及现代农业服务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如下：

行业	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中国农业及乡村振兴战略相关	<p>《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法》（2012年修订）（主席令第七十四号）</p> <p>《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做好 2023 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2023 年“中央一号文件”）要求抓紧抓好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的稳产保供；加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强化农业科技和装备支撑；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推动乡村产业高质量发展；拓宽农民增收致富渠道；扎实推进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p> <p>《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做好 2022 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2022 年“中央一号文件”）要求全力抓好粮食生产和重要农产品供给、强化现代农业基础支撑。</p> <p>《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意见》（2021 年“中央一号文件”）总体要求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p>

行业	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衔接、加快推进农业现代化、大力实施乡村建设行动、加强党对“三农”工作的全面领导。 《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提出优先发展农业农村，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2022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实施新一轮千亿斤粮食产能提升行动。 《2020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关于保障粮食安全，解决种子和耕地的问题，加强种子库建设，有序推进生物育种产业化应用 《关于抓好“三农”领域重点工作确保如期实现全面小康的意见》（2020 年“中央一号文件”） 《关于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做好“三农”工作的若干意见》（2019 年“中央一号文件”） 《关于做好 2019 年绿色循环优质高效特色农业促进项目实施工作的通知》（农办计财〔2019〕22 号） 《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 年）》（由中共中央、国务院颁布） 《农业农村部办公厅、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19 年绿色循环优质高效特色农业促进项目实施工作的通知》农办计财〔2019〕22 号 《贯彻落实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财办〔2018〕34 号） 《乡村振兴科技支撑行动实施方案》（农办科〔2018〕22 号） 《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2018 年“中央一号文件”） 《关于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培育农业农村发展新动能的若干意见》（2017 年“中央一号文件”） 《国务院关于印发“十四五”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的通知》（国发〔2021〕25 号） 《关于加快转变农业发展方式的意见》（国办发〔2015〕59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
中国植物保护产品行业	《农药管理条例》（2022 年修订）（国务院令第六百七十七号） 《农药登记管理办法》（2022 年修订）（农业部令 2017 年第 3 号） 《农药生产许可管理办法》（2018 年修订）（农业部令 2017 年第 4 号） 《农药经营许可管理办法》（2018 年修订）（农业部令 2017 年第 5 号） 《农药登记试验管理办法》（2022 年修订）（农业部令 2017 年第 6 号） 《农药标签和说明书管理办法》（农业部令 2017 年第 7 号） 《2020 年种植业工作要点》（农办农〔2020〕1 号） 《到 2020 年农药使用量零增长行动方案》（农农发〔2015〕2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
中国种子行业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2021 年修订）（主席令第一〇五号） 《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条例》（2017 年修订）（国务院令 304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植物新品种保护条例》（2014 年修订）（国务院令 653 号）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管理办法》（2022 年修订）（农业部令 2016 年第 5 号） 《主要农作物品种审定办法》（2022 年修订）（农业部令 2016 年第 4 号） 《农作物种子标签和使用说明管理办法》（农业部令 2016 年第 6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植物新品种保护条例实施细则》（农业部分）（2014 年修订）（农业部令 2011 年第 4 号） 《关于种子法有关条款适用的意见》（农办法〔2019〕1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
中国作物营养产品行业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440 号） 《肥料登记管理办法》（2022 年修订）（农业部令 32 号） 《化肥产品生产许可证实施细则（一）（复肥产品部分）》《化肥产品生产

行业	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许可证实施细则(二)(磷肥产品部分)》(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公告 2018 年第 26 号) 《关于做好 2021 年春耕化肥生产供应和价格稳定工作的通知》(发改电〔2021〕64 号) 《2020 年种植业工作要点》(农办农〔2020〕1 号) 《推进水肥一体化实施方案(2016-2020 年)》(农办农〔2016〕9 号) 《关于推进化肥行业转型发展的指导意见》(工信部原〔2015〕251 号) 《到 2020 年化肥使用量零增长行动方案》(农农发〔2015〕2 号)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化肥流通体制改革的决定》(国发〔2009〕31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
中国现代农业服务行业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服务主体高质量发展规划(2020-2022 年)》(农政改发〔2020〕2 号) 《关于支持做好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的通知》(农办计财〔2019〕44 号) 《数字乡村发展战略纲要》(由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颁布) 《关于促进小农户和现代农业发展有机衔接的意见》(中办发〔2019〕8 号) 《关于加快发展农业生产性服务业的指导意见》农经发〔2017〕6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

3、对先正达集团经营发展的影响

农业是全球各国核心产业,上述海外和中国行业相关监管体制和法规政策的发展完善,促进了全球主要农业市场相关产业的发展和进步,为先正达集团全球业务提供了健全的市场体制、营造了良好的经营环境、开拓了广阔的市场空间。

(三) 行业发展概况、前景以及公司与产业融合的情况

1、行业基本情况

随着世界人口的增加、居民人均财富的提升以及人类饮食变化等原因,促使人类对粮食的需求不断提高,人均食品支出预计也将进一步增长,同时植物油、畜产品和鱼类等高价值产品的比例也将不断增加。然而,日益增长的粮食需求对人类农业生产提出严峻挑战,主要体现在耕地稀缺和严重的区域性失衡、环境恶化和病虫危害、务农劳动力短缺且生产力水平差异较大,以及不同地区农业科技水平的差异。

在中国,保障粮食安全是国家安全的重要基础,面对短缺的耕地供给和巨大的粮食需求的矛盾,我国政府长期高度关注“粮食安全”问题。目前,我国农业整体已取得高度成就,农业领域科技附加值正在逐步提升,但生产领域仍然存在不断积累的矛盾和问题,需要引起高度重视。首先,饲料作物种植结构不平衡问题突出,供需长期不均衡,考虑到随着食品消费结构变化带来的对饲料作物需求的持续增长,上述失衡问题将日益严重;其次,农作物种植收益恶化,受限于农业投入品科技附加值低以及相对薄弱的农

业生产的机械化和自动化水平,我国小麦、水稻、玉米等主要粮食作物每亩产值增长缓慢,损害了农户耕种积极性,对未来我国的粮食安全构成挑战;并且,农村老龄化和“三留守”问题显著,导致有效耕作劳动力不足和各类社会问题的出现。上述矛盾和问题的形成,不仅反映出我国农业尚处于高度依赖经验性人工耕作的欠发达阶段,也是我国农业科技附加值与美国欧洲相比尚有相当大差距的必然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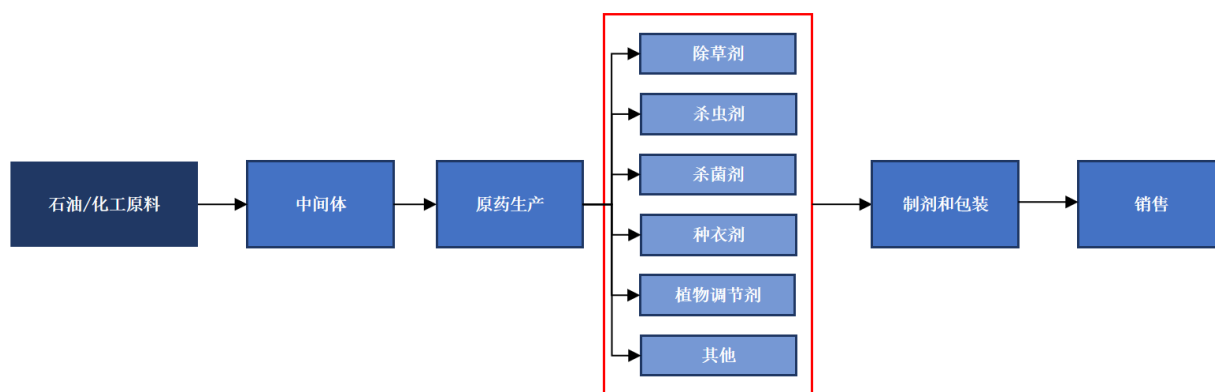
农业投入品是农业产业链的核心环节,连接上游化工原材料行业和下游农产种植户,其需求随下游农产品种植周期不同,呈现一定的周期性。先进的农业投入品和现代化农业服务是解决上述粮食供需问题的关键所在,必须通过农业生物科技使农业投入品提质增效并提升农业生产效率,才能满足日益增长的粮食需求。农业生物技术是当今世界高新技术发展的重要领域之一,正面临一系列革命性的突破,并逐渐成为世界农业发展方向和农业科技的核心,生物技术和信息化相结合的研发实力、对尖端生物技术投资的资金实力、供应链一体化整合能力、终端种植户综合解决方案的提供能力等,成为业内公司提升国际竞争力的关键,也成为进入农业投入品行业的重要壁垒,全球农业投入品行业总体呈现强者恒强的发展格局。而生物技术和信息化相结合的研发实力更成为业内公司提升国际竞争力的关键。与发达国家相比,我国农业生物科技依然存在原始创新能力不足、产业支撑能力偏弱等问题,尤其在种子行业中最为严峻,如生物育种技术发展不足、多价复合性状产品上存在技术代差、基因编辑方面与国际先进水平尚存较大差距等。展望未来,随着政府不断加强科学监管、加大宣传和推广力度,农业生物科技未来发展空间将会非常广阔。

(1) 农业投入品行业基本情况

1) 植物保护产品行业

植物保护产品是指用于控制危害农业生产的病害、虫灾和杂草的各种物质,在农业产量和食品安全方面发挥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大部分作物在种植过程中若未使用适当的植物保护产品,其产量将降低一半以上。

植物保护产品产业链可分为“原材料-中间体-原药生产(AI Synthesis)-制剂和包装-销售”五大环节,如下图所示。



①国际植物保护产品业发展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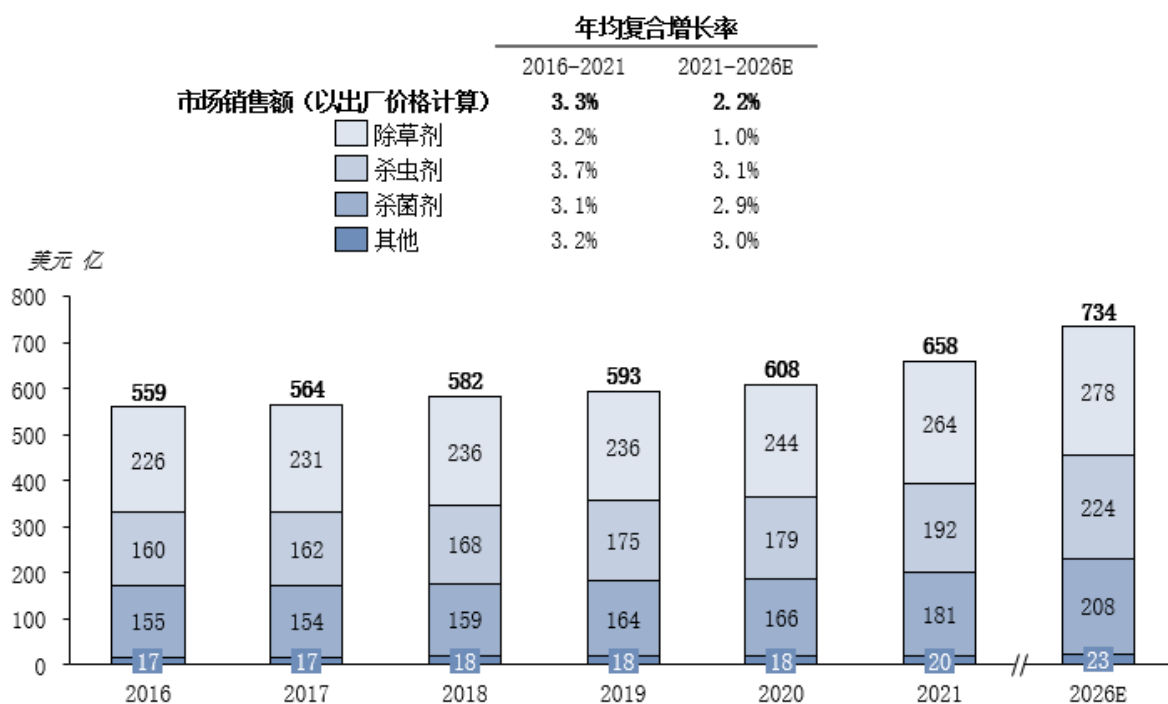
全球农药行业经过数十年的发展已经较为成熟，主要分为除草剂、杀虫剂、杀菌剂、种衣剂及其他特殊用途产品。

整体看，国际植物保护产品行业发展不仅受到愈发严格的政策与监管影响，新化合物的开发难度的逐年增加，也导致原药研发成本不断加大、研发周期逐步增长，对进入市场的新企业构成了相当高的壁垒。在目前的全球植物保护产品行业中，只有先正达集团、拜耳、巴斯夫、科迪华和富美实在内的大型公司才有实力从事规模性的新型原药和相应制剂的创制并拥有知识产权，具备一定技术实力的第二梯队企业则主要聚焦于中间体、过期专利原药和制剂的加工环节上。

根据 AgbioInvestor⁷统计数据，2021 年全球植物保护产品用于农业领域的市场规模为 658 亿美元，自 2016 年来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3.3%，主要由于欧美等国家对植物保护产品环保要求提升，导致低端产品用量已呈现出逐步减少的趋势。根据 AgbioInvestor 预测，未来五年预计植物保护产品市场的年均复合增长率将达到 2.2%，在新型产品的发现、新技术在新兴市场不断应用、先进且符合环保要求的产品对旧产品的替代等因素影响下，预计植物保护产品行业整体市场价值将不断提升。

⁷ AgbioInvestor 成立于 2017 年，是一家总部位于英国的知名咨询和研究公司，致力于提供有关全球农作物保护行业（包括公司绩效，产品部门等）的深度数据和分析。

2016-2026 年全球植物保护产品市场规模



资料来源: AgbioInvestor, 灼识咨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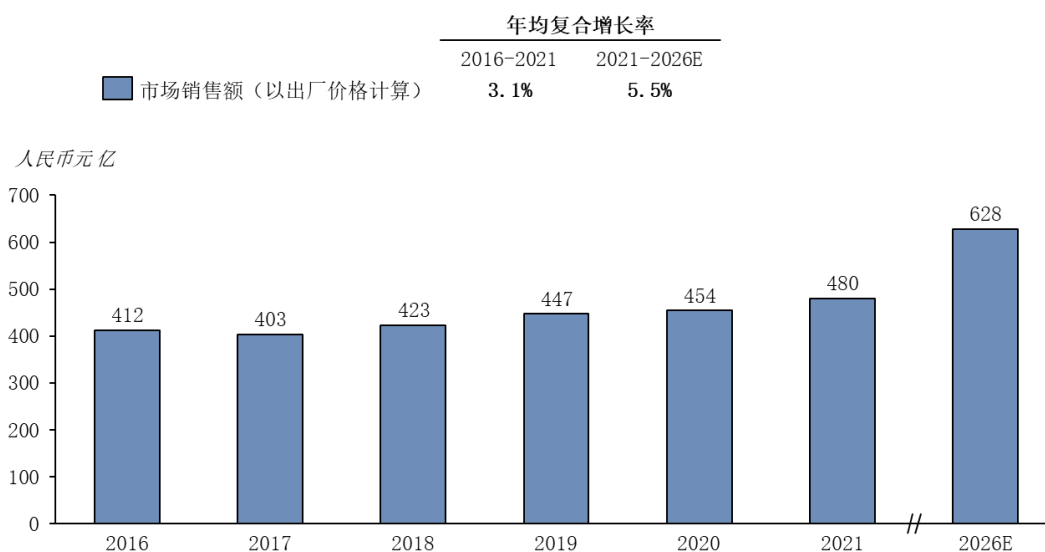
②国内植物保护产品行业发展概况

我国植物保护产品行业目前已对外资全面放开,并广泛鼓励研发创新和市场化竞争,成为了世界植物保护产品生产 and 出口大国。然而整体而言,我国植物保护产品行业大而不强,企业多以原材料、中间体、非专利药制造为主,整体研发投入占比较低。多年来,植物保护产品行业的创制化合物研发以欧美公司为主,中国的植物保护产品制造商大多处于产业链中低端,创新能力有限,不仅导致企业定价权薄弱、低价恶性竞争时有发生,也使得我国对于高端植物保护产品形成进口依赖。

同时,国内植物保护产品企业主营业务相对单一,产品研发孤立,缺乏优质种质资源、化合物数据库和全球化研发平台,对大数据、人工智能研发等前沿辅助研发技术的应用动力不足,也使得研发有效性和效率与国际巨头相比具有较大差距。

根据 AgbioInvestor 统计数据,2021 年我国植物保护产品行业市场规模 480 亿元,同比保持稳定,自 2016 年来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3.1%。预计 2026 年整体市场规模将达到 628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 5.5%,增长主要得益于逐步采用更为先进且更具可持续性的植物保护产品技术。

2016-2026 年中国植物保护产品行业市场规模



注：假设 2026 年美元兑人民币汇率为 1:7

资料来源：AgbioInvestor，灼识咨询

2) 种子行业

对于农户来说，在早期选择适宜的种子对产量和农户收入而言极为关键。种子产业链可分为“育种—制种—销售”三大环节，其中育种是种子产业的核心，主要基于种质资源库和性状组合，培育出具有不同产量和成熟期的新型品种。

① 国际种业市场发展概况

现代种业始于 19 世纪，兴盛于 20 世纪中叶，主要历经了从政府主导时期到全球化时期的不同发展阶段。而生物科技的引入改变了传统种子产业，自 1990 年以来，美国的玉米和大豆单产提高了 45% 至 50%，生物育种种子从无人问津，到 2021 年超过 220 亿美元的全球市场规模，已占据了世界整体种子市场规模的约 50%。

育种方面，开发新品种的成本十分昂贵，育种公司将在每个新品种上获得知识产权（即植物新品种权），并向使用者收取特许权使用费。因此，专利保护机制保护了生物科技公司的知识产权，也促进了公司在生物种子技术方面的不断研发和创新，并使得具有领先研发实力的种业集团建立极高的竞争壁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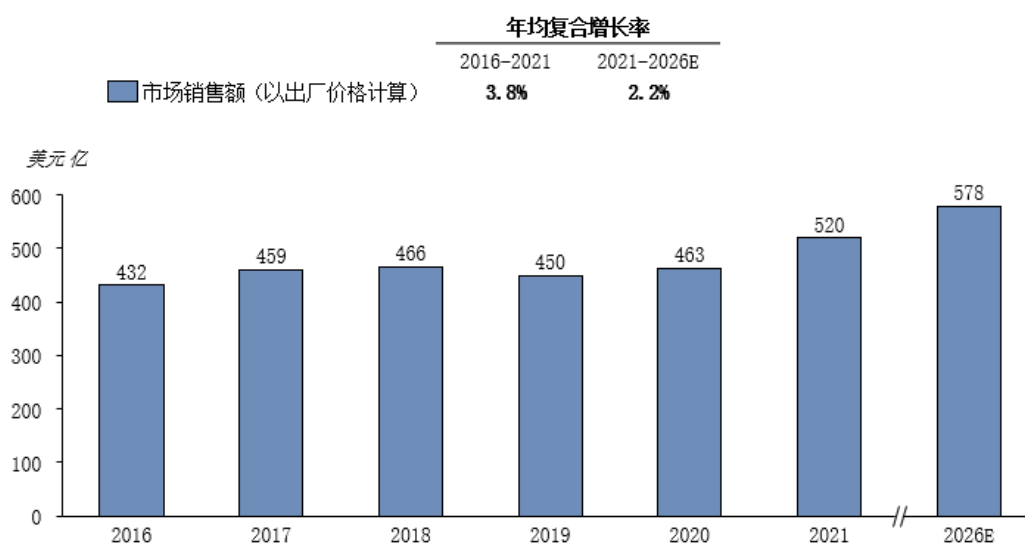
根据 Kynetec⁸统计数据，全球种业的市场规模由 2016 年的 432 亿美元增长至 2021 年 520 亿美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3.8%，预计 2026 年整体市场规模将增至 578 亿美元，

⁸Kynetec 是一家全球领先的农业市场调研公司，致力于提供有关动物安全、作物营养产品和农作物保护行业领域的深度数据和分析。本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 Kynetec 研究报告中所引用的市场规模数据，其所涵盖的种子类型与先正达集团的种子产品类型一致。

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2.2%，主要由于未来生物育种的种子市场渗透率将不断提高，种子技术含量的提高，人们对于植物蛋白质和蔬菜的需求不断增加，以及杂交小麦的推广。

全球生物育种的市场规模由 2016 年的 200 亿美元增长至 2021 年的 221 亿美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2.1%，生物育种在北美和南美的渗透率较高，市场规模增速相对平稳。2021 年，生物育种在全球种业市场中的占比约为 42.6%。其中，玉米和大豆是最重要的生物育种种子产品，合计占比超过 80.2%；预计 2026 年生物育种市场规模将达 268 亿美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3.9%，生物育种在中国的推广应用预计将成为市场增速的原因之一。

2016-2026 年全球种业市场规模



资料来源：Kynetec，灼识咨询

②我国种业发展概况

我国种子行业发展起步较晚，种业市场一直到新中国成立之后才得以初步建立并缓慢发展。育种技术方面，我国杂交育种技术处于世界领先水平，而对于目前国际种业研发中主流的生物育种技术，我国目前尚处于积极探索阶段，大规模商业化虽仍需时日，但市场空间巨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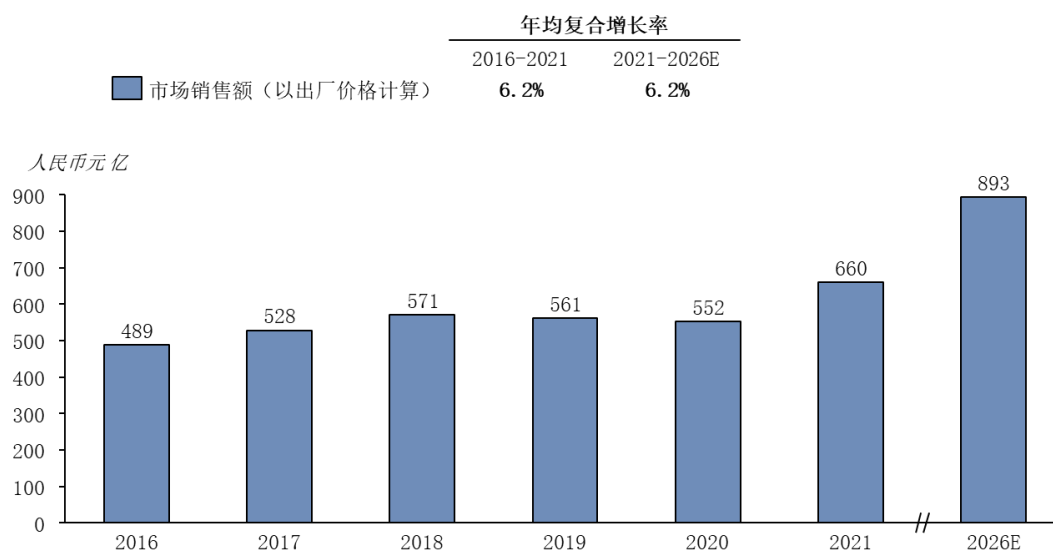
然而，与国际领先种企相比，我国种业发展仍然存在劣势和挑战。首先，国内种企在研发投入和研发能力上远远落后于国际种企，且我国种子产业格局过于分散，单一种企难以形成国际竞争力；其次，部分先进性状种子存在明显的进口依赖性，尤其是具有先进性状的玉米种子、部分高端麦种以及优质蔬菜种子严重依赖进口；并且，我国对新性状研发产权的保护力度仍然不足，目前全球范围内共 75 个国家加入国际植物新品种

保护联盟（UPOV），其中大部分国家加入 1991 年文本，我国仅加入 1978 年文本，导致在保护育种原始创新、扩大品种权人的权利范围、延长保护期限、规范农户特权等方面均存在差距。

2020 年末，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明确提出“解决好种子和耕地问题”，强调了“保障粮食安全，关键在于落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要加强种质资源保护和利用，加强种子库建设。要开展种源‘卡脖子’技术攻关，立志打一场种业翻身仗”。2021 年 2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意见》发布，明确了种子是农业现代化的基础，强调“我国应当尊重科学、严格监管，有序推进生物育种产业化应用。加强育种领域知识产权保护。支持种业龙头企业建立健全商业化育种体系，加快建设南繁硅谷，加强制种基地和良种繁育体系建设，研究重大品种研发与推广后补助政策，促进育繁推一体化发展。”，自此奠定了以生物育种为代表的农业生物技术在我国蓬勃、有序发展的顶层指导方针，我国种子行业进入变革发展的新阶段。2021 年 7 月，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种业振兴行动方案》，提出全面加强种质资源保护利用、大力推进种业创新攻关、扶持优势种业企业发展、提升种业基地建设水平和严厉打击套牌侵权等违法行为，利好种业龙头公司在我国的发展。2022 年年初，“中央一号文件”明确要求大力推进种源等农业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全面实施种业振兴行动方案，推进种业领域国家重大创新平台建设，并启动农业生物育种重大项目，推动我国种业尤其是生物育种技术的全面发展。

根据 Kynetec 数据，2021 年我国种业市场规模达 660 亿元，过去 5 年年均复合增长率 6.2%，市场规模居全球第二，仅次于美国。预计到 2026 年，市场规模将达 893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 6.2%，我国市场增速明显高于世界其他主要农产地区，增长潜力较大。未来五年，采用生物技术的玉米种子市场规模有望快速发展，同时随着中产阶级人数的不断增加和饮食习惯的不断变化，高端蔬菜种子需求也将快速提升。

2016-2026 年中国种业市场规模



注：假设 2026 年美元兑人民币汇率为 1:7

资料来源：Kynetec，灼识咨询

3) 作物营养产品行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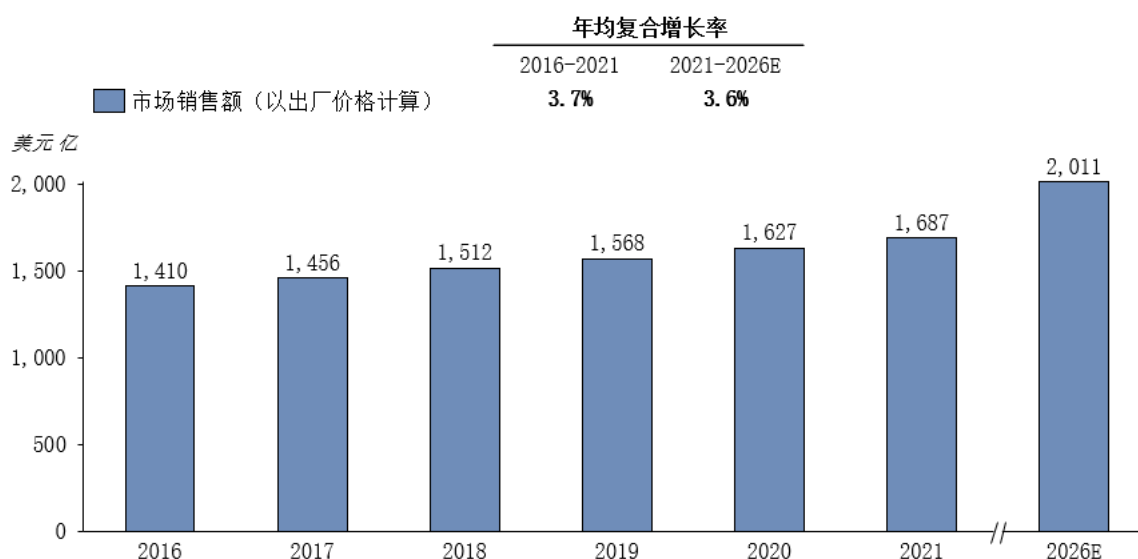
作物营养产品，或称“肥料”，主要用以为植物生长提供良好营养环境的物料，是植物生长过程中高度依赖的“营养品”。作物营养产品产业链主要分为“原材料-基础肥生产-二次加工-销售”等环节。

①国际作物营养产品行业发展概况

作物营养产品属于传统的资源密集型产业，随着全球耕地面积下降、人口逐步增加，作物营养产品需求总体呈现稳定增长的态势，尤其以发展中国家需求最为活跃。目前，化肥滥用导致的环境问题备受各国关注，多国推行新的监管制度限制了常规肥料的滥用，因此，国际农化巨头高度关注精准施放、生物肥料、特种肥料等新型产品。

受世界农业供需格局影响，作物营养产品作为农耕亩产的有力保障，施用量保持稳定增长态势。根据 Modor Intelligence 和灼识咨询数据统计，2021 年全球作物营养产品市场规模为 1,687 亿美元，2016 年以来年均复合增长率 3.7%，亚洲和非洲地区市场增长明显。预计至 2026 年市场规模达到 2,011 亿美元，2021 至 2026 年的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3.6%。品类方面，基础肥中氮肥长期以来为规模最大的细分品类，根据国际肥料工业协会统计数据，2021 年氮肥需求量占比约为 56%；随着市场对环境保护的重视，生物物质肥行业正在快速发展，有望保持年化 10% 以上增速高速增长。

2016-2026 年全球作物营养产品市场规模



资料来源: Modor Intelligence, 灼识咨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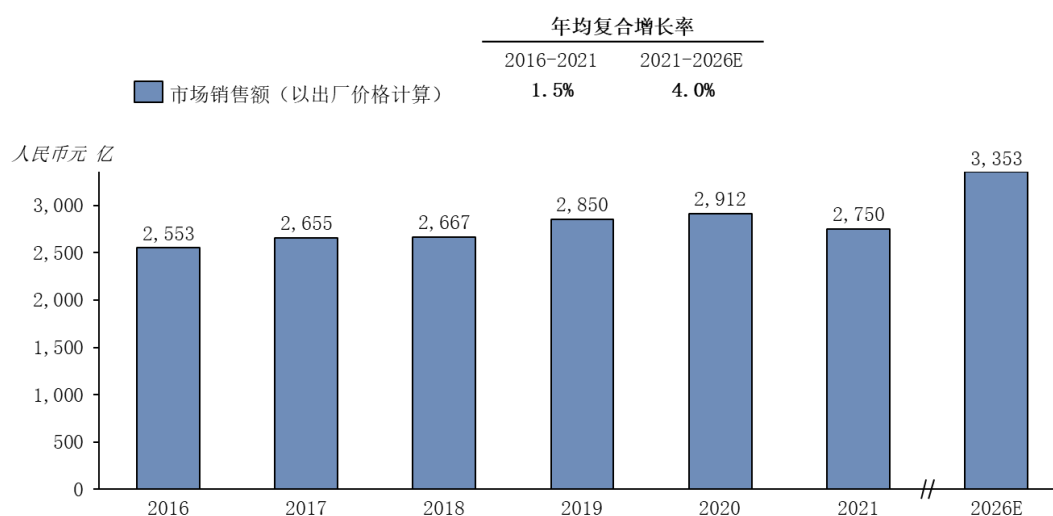
②国内作物营养产品行业发展概况

我国耕地面积总体有限,但作物营养产品单位面积施用量远高于世界平均水平,约为英国的 2.0 倍、美国的 3.7 倍、澳大利亚的 9.4 倍,核心原因是基础肥用量过大、比例失衡、复合率低,且农户为保证施肥效果过度施用,缺乏科学指导。

行业格局方面,我国作物营养产品行业准入门槛不高、产品同质化现象严重,导致企业间格局分散、竞争白热化,其中尤以氮肥和磷肥两种基础肥料产能过剩情况较为严重,而钾肥因上游资源不足又需要大量进口。

根据 Modor Intelligence 和灼识咨询数据统计,2016 年中国作物营养产品市场规模为 2,553 亿元,2021 年市场规模已扩张到 2,750 亿元。预计至 2026 年市场规模达到 3,353 亿元,2021 年至 2026 年的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4.0%。

2016-2026 年我国化肥市场规模



注：假设 2026 年美元兑人民币汇率为 1:7

资料来源：Modor Intelligence，灼识咨询

(2) 现代农业服务行业基本情况

美国的现代农业服务体系经过百余年的发展，目前已经高度完善，具有多层次和高协同的特点，主要由政府部门、私营企业以及农业合作社三部分组成。政府部门主要起服务作用，如加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为农业发展提供信贷资金、创造完善发达的流通体系等，行政干预较少。并且，美国是当今世界农业信息化程度最高的国家之一，政府大力扶持高新技术在农业中的应用，并通过财政支出构建完善的农业信息平台，使美国现代农业服务体系更加现代化和数字化。

根据中国社科院相关研究，中国目前现代农业服务体系建设已取得巨大成就，全产业链服务加速发展，以农业产前产后和产业链层面的服务为核心，传统业态不断加速升级，新兴服务业态加速涌现。但总体看，中国农业生产服务业仍然处于初级阶段，体系结构尚未完全明晰，信息化、数字化、机械化率与加快农业现代化需求相比仍有较大差距，市场主体仍然呈现小而散的竞争格局，亟需市场引领者带动。

2、行业未来发展趋势

(1) 种子行业

生物育种技术和基因编辑技术

近年来以 CRISPR/Cas9 为代表的先进生物技术，通过使用序列特异核酸酶在基因组水平上对靶标基因进行定向、准确修饰，促进了植物基因功能研究和预期农艺性状的

选择, 在提高作物产量、作物营养产品品质、抗病性等方面取得了显著研究成果。目前, 我国对于以 CRISPR 为代表的基因编辑技术研究非常重视, 中美两国在论文和相关专利申请数量上均居世界前列, 处于世界领先地位。

以玉米为例, 中国是世界上最大玉米消费国, 并且拥有全球最大的玉米种植面积, 但平均单产仅为美国的一半, 主要由于对具有先进性状的生物育种玉米商业化不足导致。未来, 随着生物育种和基因编辑技术的不断发展和商业化, 玉米等饲料作物种子存在可观商业空间。

蔬菜需求长期向好

在全球种子市场中, 蔬菜种子的市场规模增速最快, 并有望到 2030 年相较于当前市场规模实现 100% 的增长。蔬菜种子市场利好发展的源动力主要来自于近年来种业公司通过基因编辑等技术, 增强蔬菜种子的抗病能力, 提高了蔬菜的品质和产量。

目前, 发展中国家(如中国和印度)随着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 国民将不断提高购买能力和转变饮食习惯, 其对蔬菜种子的需求也在快速提升, 蔬菜种子在未来具有可观的市场发展空间, 也成为了种业巨头的未来战略要地。

杂交小麦技术

杂交技术在种子行业的发展中一直发挥着重要作用, 尤其在玉米和我国的水稻领域中是不可缺失的培育技术, 杂交小麦的技术也向着更加高效和增产不断发展中。传统育种技术需要长达 12 年的时间才能产生理想的杂交品种, 随着双单倍体技术的出现, 杂交育种时间可显著缩短。此外, 通过使用先进的基因编辑技术, 单倍体在杂交生产中的应用将得到进一步改良。然而, 杂交种子的生产仍然是一个耗费人力且高成本的过程, 随着技术的发展和杂交方法的不断改进, 杂交技术的研发和生产成本有望逐步降低。

植物替代蛋白行业的发展

随着人口增长, 动物蛋白已经无法完全满足人类对蛋白质日益增长的需求和健康化倾向, 植物替代蛋白的需求显著增加。根据国际知名咨询管理公司科尔尼管理咨询公司(A.T.Kearney)预测, 到 2025 年全球肉类消费量将达到 12,000 亿美元, 其中植物替代蛋白市场将在肉类市场中占比接近 10%, 至 2030 年全球肉类消费量将达到 14,000 亿美元, 替代比例将接近 20%, 潜在市场空间巨大。植物蛋白质的需求增长将直接带动大豆等高蛋白作物种子的市场空间, 且基因编辑等农业生物技术也可应用于研发蛋白质含量

更高的种子品种，从而进一步促进种子产业的发展。

(2) 植物保护产品行业

人工智能辅助研发

植物保护产品中原药的发现和研发过程漫长、昂贵且具有挑战性。此外，植物保护产品巨头通常会花费高昂成本来获取大量的数据，以满足监管和政府的要求。

人工智能和大数据等新兴技术，可使得新型原药的研发过程变得更加快速高效，显著降低研发成本。例如，预测模型可以帮助企业从化合物数据库中识别合适的分子，减少研究时间和实验对象的数量，扩展作物种类和地域的应用范围，使其产品的研发更加满足农户的需求和法规的要求，并且会降低在安全性测试中对动物试验使用的需求。未来，拥有先进的人工智能辅助研发能力和庞大化合物数据库的公司，在新型原药研发的成功率上将具备显著的差异化优势。

非专利产品创新

非专利植物保护产品生产者为提升自身行业竞争力，将单一原药产品，开发出两种甚至三种原药复合的新型产品，以更为先进的配方不断改善产品的有效性，形成差异化竞争力。

精准农业的广泛应用

产品方面，植物保护产品行业致力于施用量低、活性高的新产品研发，过去 70 年间，每公顷土地植物保护产品的有效施用量已从数千克降低至数百克。此外，种衣剂等精准应用技术的发展进一步减少了施用量，为植物保护产品公司和农户带来了可观价值。

近年来，领先的农业科技巨头和初创公司结合遥感、传感、大数据和人工智能等跨行业技术手段，开创各类新型的现代农业服务模式，使得植物保护产品和作物营养产品等农业投入品施用更加精细化。上述服务可根据作物生长状态和所处环境特性，因地制宜地进行施放，实时或半实时调整，最终形成定制的“水、药、肥”一体化方案，从而在产生同样效果的前提下，进一步减少所需的植物保护产品和作物营养产品等农业投入品施用量，在环境保护的同时提升农户收益。根据研究机构统计，至 2025 年全球精准农业市场空间可达 40 亿美元以上并保持快速增长。

生物制剂市场快速发展

以生物刺激素为代表的生物制剂产品可以改善植物的生理生化状态,提高农药效果和肥料的利用率,增强农作物抵抗逆境的水平,并最终提高农产品的产量和品质。近几年来,生物制剂市场快速发展,根据 DunhamTrimmer 和灼识咨询数据统计,全球生物制剂市场规模已由 2016 年的 28 亿美元,增长到 2021 年的 62 亿美元,年均复合增长率 18%,2026 年市场规模将达到约 130 亿美元,未来 5 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 16%。在中国,随着生物制剂产品在农户和分销商层面的逐步普及,市场规模已由 2016 年的 1.5 亿美元以上,增长到 2021 年超过 3.5 亿美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 17%,至 2026 年市场规模将突破 8 亿美元。目前,中国生物制剂相关专利申请量排名全球第一,生物制剂产业有望搭上政策利好的快车,迎来快速发展机遇。

2020 年,先正达集团收购了全球领先独立生物刺激素企业瓦拉格罗(Valagro),其产品已在全球 80 个国家和地区销售,助力先正达集团跻身全球一流的生物制剂公司。

(3) 作物营养产品行业

生物质肥料

生物质肥料未来有望快速发展。生命科学和新型纳米材料等技术,为农业生物质肥料发展提供了全新途径和技术支撑,并将推动相关战略性新兴产业快速成长,例如,利用合成生物学制备微生物次生代谢产物以预防病毒性疾病;利用农作物微生物组和合成菌群构建生态稳定的多菌种复合微生物肥料等。生物质肥料使用减少了传统化肥的用量及减少污染,而通过微生物之间或与植物之间的互作来增强植物的抗病与抗逆能力,对于提高农作物品质及产量、延长农产品的采收期和自然保鲜期均有着重要意义。农业生物质肥料的成功产业化将改变农业生产严重依赖化学肥料和药物的现状,并提升产量,从而逐步改变产业结构,应用前景广阔。

(4) 发展智慧农业

数字技术以前所未有的速度和规模改变经济社会活动,面对新的历史机遇,各国纷纷将数字经济作为推动经济增长和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动力。农业数字化是未来长期趋势,近年来,许多国家和地区都开始大力扶持并推动农业农村的数字化转型发展,在政策制定中充分关注智慧农业、大数据平台建设、电子商务、人工智能等国际前沿领域。

我国农业农村数字基础环境正在不断完善,过去 10 年基础设施、农业物联网、农

业“互联网+”等领域已经获得可观成就。但我国农业农村数字化仍然存在诸多发展瓶颈，如农村网络仍然相对落后、数字农业推广成本高、数字化核心技术自主创新能力不足、专业人才缺失等，亟待变革创新。

(5) 行业集中度持续提高

近年来，全球范围内大型的种子和植物保护产品公司经历了一系列的并购浪潮，促进了行业的整合。截至目前，植物保护产品和种业市场主要由下列农业科技集团领导：先正达集团、拜耳、巴斯夫和科迪华。

然而，中国的农业投入品行业仍然高度分散。从国际行业发展趋势来看，科技的不断现代化发展，最终必然使得行业走向并购整合，拥有先进技术和研发能力、商业化能力优异且资本雄厚的公司有望成为行业的领导者。

3、先正达集团技术发展情况

先正达集团的核心技术与植物保护产品、生物育种产品、作物营养产品、现代农业技术服务平台结合紧密，在研发、生产的各个关键方面起到了重大作用。先正达集团先进性核心技术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之“一、公司主营业务、产品及服务”之“（四）公司主要产品及技术特点”。

(四) 公司产品和服务的市场地位

1、公司主要产品和服务的市场地位

(1) 植物保护产品行业

全球市场，根据 AgbioInvestor 统计数据（使用各公司制剂业务收入为统一口径来计算市场份额），2021 年先正达集团在全球植物保护产品行业市场占有率排名第一；中国市场，根据中国农药协会和灼识咨询统计数据（使用各公司植物保护产品业务收入为统一口径来计算市场份额），2021 年先正达集团在中国植物保护产品行业市场占有率排名第一：

排名	公司名称	市场份额 (全球, 2021 年)	公司名称	市场份额 (中国, 2021 年)
1	先正达集团*	28%	先正达集团	11%
2	拜耳	17%	山东潍坊润丰化工	4%
3	巴斯夫	11%	中农立华生物科技	3%

排名	公司名称	市场份额 (全球, 2021年)	公司名称	市场份额 (中国, 2021年)
4	科迪华	11%	北京颖泰嘉和	3%
5	UPL	8%	浙江新安化工	3%
	合计	75%	合计	24%

注1: 先正达集团全球市场份额系为瑞士先正达及安道麦合并口径份额

(2) 种子行业

全球市场, 根据 Kynetec 统计数据, 2021 年先正达集团在全球种子行业市场占有率排名第三, 仅次于拜耳、科迪华; 中国市场, 根据前瞻产业研究院和灼识咨询统计数据, 2021 年先正达集团(含荃银高科)在中国种子行业市场占有率排名第一:

排名	公司名称	市场份额 (全球, 2021年)	公司名称	市场份额 (中国, 2021年)
1	拜耳	21%	先正达集团	6%
2	科迪华	16%	隆平高科	5%
3	先正达集团	8%	北大荒垦丰种业	3%
4	巴斯夫	4%	江苏大华种业	2%
5	Vilmorin	3%	登海种业	2%
	合计	52%	合计	17%

(3) 作物营养产品行业

根据灼识咨询统计数据, 先正达集团作物营养产品业务国内领先, 2021 年在中国作物营养产品行业市场占有率排名第一:

公司名称	2021年市场份额
先正达集团	8%
云天化	7%
安徽辉隆农资	4%
新洋丰	4%
金正大	3%
合计	27%

2、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及与同行业公司的对比情况

从全球范围来看, 就商业模式、产品和经营范围而言, 与先正达集团较为可比的同行业公司企业为科迪华。拜耳下属拜耳作物科学与巴斯夫下属巴斯夫农业解决方案虽然在植保、种子等领域排名领先, 但占其母公司业务比重相对较低, 拜耳和巴斯夫与发行人并

非完全可比。

从国内来看,暂无在商业模式和产品范围等方面与发行人完全可比的公司。与发行人整体业务相对较为可比的行业主要公司包括兼营农药、化肥和种子业务的丰乐种业,主营种子业务的隆平高科、登海种业,以及主营非专利植物保护制剂业务的诺普信等。此外,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安道麦在全球范围内经营非专利植保制剂业务,具有一定的可比性。

行业内主要企业情况具体如下表所示:

名称	股票代码	简介
科迪华 (Corteva)	CTVA	2019年6月从DowDuPont完成拆分,在纽约证券交易所独立上市,成为一家完全独立运作的全球性纯农业公司。科迪华拥有生物育种、植物保护产品和数字农业解决方案。
隆平高科	000998.SZ	成立于1999年,于2000年5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隆平高科的主营业务包括玉米、杂交水稻、蔬菜瓜果、杂谷种子、向日葵种子以及农化、棉花、油菜及其他。
登海种业	002041.SZ	成立于1998年,于2005年4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登海种业的主营业务包括玉米种子、小麦、蔬菜种子、花卉及其他。
丰乐种业	000713.SZ	成立于1984年,于1997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丰乐种业的主营业务包括农化产品、种子、香料。
诺普信	002215.SZ	成立于1999年,于2008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诺普信的主营业务包括农药制剂、植物营养、农业服务及贸易、种植业、作物套餐。
安道麦	000553.SZ/ 200553.SZ	为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其历史最早可追溯至1945年,于2017年通过重大资产重组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安道麦主要从事非专利作物保护产品的开发、生产及销售。安道麦通过其遍布全球的60家子公司向100多个国家的农民提供除草、杀虫剂杀菌解决方案。

(五) 公司的竞争优势与劣势

1、公司的竞争优势

详见本节之“一、公司主营业务、产品及服务”之“(二)先正达集团的竞争优势”。

2、公司的竞争劣势

(1) 融资结构和渠道相对单一

先正达集团目前尚未上市,缺乏公开市场权益融资渠道已经成为公司进一步发展的重要制约因素,相较国际大型已上市农业科技公司融资手段相对有限。本次先正达集团股票公开发行上市后,融资结构将显著优化,市场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将显著增强。

(2) 业务跨国经营,受外部因素影响较多,管理难度较大

先正达集团所处行业及业务具有跨国经营特点,易受国际外部环境影响,如汇率波

动等；先正达集团目前体量较为庞大，业务覆盖全球超百个国家和地区，经营管理难度相对较大。

（六）公司面临的主要机遇与挑战

1、机遇

（1）农业供需矛盾长期存在，农业科技推动全球农业现代化变革，优质农业投入品与现代农业服务市场需求广阔

从全球范围来看，粮食需求的刚性增长与耕地资源有限的矛盾是对粮食安全的重大挑战，解决人、地、粮矛盾的核心是通过农业科技进步提升农业生产效率，以先进农业投入品和现代农业服务体系为抓手，不断推动全球农业现代化变革。未来十年，先进农业投入品与现代农业服务市场相关产业链需求广阔，市场空间有望突破万亿美元。

（2）中国农业现代化变革亟需核心科技引领，先进农业投入品等存在庞大的结构性调整市场空间

农业是中国经济与社会稳定的基石，是全球第一大农业市场，但地少人多的国情决定了粮食供需缺口未来将长期存在。粮食供需结构性不平衡问题已愈发显现，粮食安全受到挑战，同时中国农业种植收益持续恶化，农村老龄化日趋严重，农村撂荒抛荒现象已愈发明显，中国农业现代化变革势在必行，亟需核心科技引领农业现代化变革。

（3）全球农业科技巨头并购整合不断，我国需要拥有核心科技的龙头引领行业整合，行业集中度有望进一步提升

从全球竞争格局来看，科技巨头引领行业并购整合是世界农业投入品生产企业的总体发展趋势。我国农业投入品行业集中度仍然较低，缺乏核心科技龙头引领，具备规模优势及研发优势的龙头企业未来将占据更多市场份额，国内市场集中度将进一步提升。

（4）产业政策的支持迎来空前发展机遇

近年来国家各部委发布的产业政策均明确将农业科技作为未来科技与产业发展的重点方向，鼓励投资者进入农业科技行业，为本行业的发展指明了发展方向、提供了良好的政策环境。

（5）生物技术、信息技术快速发展有助于研发创新升级

现代生物技术、信息技术迅猛发展，包括基因工程、物联网、大数据等前沿领域均

取得了一系列重要进展和重大突破。新技术的不断推出对于生物农业、生物育种、农业数字化等发展有着积极作用,有利于先正达集团提升竞争力,提升研发效率,降低生产成本。

2、挑战

(1) 特定国家地区政治或经济不稳定等地缘政治因素导致的经营挑战

先正达集团业务遍布世界各地,部分地区的地缘政治或经济发展存在不确定性,对像先正达集团这类全球经营企业构成一定的挑战。

(2) 研发人才稀缺和协同研发能力挑战

先进农业投入品研发、推广领域属于技术密集型产业,对技术人员的依赖度较高,相关人才培养周期较长,高端、专业和复合型人才仍然十分紧缺。同时,对于全产业链农业投入品企业来说,协同研发能力是体现企业核心竞争力的关键,因此对于种子、植保、作物营养产品等领域的复合型研发人才储备及协同研发机制要求很高。

三、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

(一) 主要产品或服务的总体规模和销售收入

1、主要产品的销售收入

①植物保护业务

在报告期内,公司植物保护业务的分产品类别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除草剂	6,326,372	42.98%	4,451,830	37.44%	3,572,337	33.24%
杀菌剂	3,824,105	25.98%	3,203,319	26.94%	2,884,569	26.84%
杀虫剂	2,704,011	18.37%	2,625,298	22.08%	2,133,016	19.84%
种衣剂	938,755	6.38%	799,904	6.73%	752,855	7.00%
其他	926,236	6.29%	809,697	6.81%	1,405,824	13.08%
合计	14,719,479	100.00%	11,890,048	100.00%	10,748,601	100.00%

②种子业务

在报告期内,公司种子业务的分产品类别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玉米和大豆种子	1,431,034	45.47%	1,128,673	42.83%	1,026,442	44.99%
其他大田作物种子	761,865	24.21%	627,708	23.82%	480,903	21.08%
蔬菜种子	490,404	15.58%	451,986	17.15%	450,609	19.75%
花卉种子	132,600	4.21%	146,426	5.56%	133,872	5.87%
其他种子	108,701	3.45%	88,269	3.35%	3,338	0.15%
特许权使用费	222,766	7.08%	192,152	7.29%	186,316	8.17%
合计	3,147,370	100.00%	2,635,213	100.00%	2,281,480	100.00%

③作物营养业务

报告期内，作物营养部分的销售收入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基础肥	1,217,985	56.98%	1,367,093	63.65%	1,299,388	63.08%
复合肥	609,873	28.53%	546,238	25.43%	560,063	27.19%
特种肥	60,143	2.81%	48,894	2.28%	36,494	1.77%
饲钙	153,088	7.16%	96,816	4.51%	82,684	4.01%
其他	96,600	4.52%	88,941	4.14%	81,215	3.94%
合计	2,137,688	100.00%	2,147,982	100.00%	2,059,844	100.00%

④现代农业服务

报告期内，现代农业服务部分的销售收入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农服业务	373,886	18.47%	213,898	19.34%	108,633	21.96%
农产业务	1,632,829	80.67%	889,497	80.43%	385,456	77.90%
其他	17,350	0.86%	2,543	0.23%	709	0.14%
合计	2,024,065	100.00%	1,105,937	100.00%	494,797	100.00%

2、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销量

①植物保护业务

在报告期内，植物保护业务制剂产品的产能、产量及产能利用率情况如下：

项目	单位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除草剂	产量(吨)	867,071	754,483	623,971
	产能(吨)	1,349,500	1,210,000	1,080,000
	产能利用率(%)	64.25	62.35	57.78
杀菌剂	产量(吨)	259,699	242,285	189,420
	产能(吨)	404,700	396,000	325,000
	产能利用率(%)	64.17	61.18	58.28
杀虫剂	产量(吨)	236,219	173,885	149,754
	产能(吨)	388,600	354,000	266,000
	产能利用率(%)	60.79	49.12	56.30
种衣剂产品	产量(吨)	28,800	27,328	25,789
	产能(吨)	35,900	35,000	32,000
	产能利用率(%)	80.22	78.08	80.59

在报告期内，公司收购了扬农化工，主要生产并销售原药，其产能、产量数据如下：

项目	单位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原药	产量(吨)	90,751	82,962	76,412
	产能(吨)	88,475	92,850	88,350
	产能利用率(%)	102.57	89.35	86.49

在报告期内，植物保护业务制剂产品的产量、销量和产销量情况如下：

项目	单位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除草剂	销量(吨)	1,051,053	843,199	831,900
	产量(吨)	867,071	754,483	623,971
	产销率(%)	121.22	111.76	133.32
杀菌剂	销量(吨)	262,855	269,221	249,811
	产量(吨)	259,699	242,285	189,420
	产销率(%)	101.22	111.12	131.88
杀虫剂	销量(吨)	310,813	359,325	364,221
	产量(吨)	236,219	173,885	149,754
	产销率(%)	131.58	206.64	243.21

项目	单位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种衣剂	销量(吨)	30,451	28,647	26,032
	产量(吨)	28,800	27,328	25,789
	产销率(%)	105.73	104.83	100.94

注:

- 1、植物保护业务的销量包括销售外协采购的产品,而产量仅为自产产量,故产销率较高;
- 2、杀虫剂销量包括安道麦销售部分非农业业务产品。

在报告期内,公司收购了扬农化工,主要生产并销售原药,其产量、销量数据如下:

项目	单位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原药	销量(吨)	85,815	84,332	74,578
	产量(吨)	90,751	82,962	76,412
	产销率(%)	94.56	101.65	97.60

②种子业务

在报告期内,种子业务的产能、产量及产能利用率情况如下:

项目	单位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玉米和大豆种子	产量(吨)	517,377	501,291	471,209
	产能(吨)	556,400	539,800	513,000
	产能利用率(%)	92.99	92.87	91.85
其他大田作物种子	产量(吨)	252,915	172,722	61,466
	产能(吨)	254,700	197,600	96,100
	产能利用率(%)	99.30	87.41	63.96
蔬菜种子	产量(吨)	14,295	15,154	12,551
	产能(吨)	14,900	15,900	14,500
	产能利用率(%)	95.94	95.31	86.56
花卉种子	产量(百万份)	5,775	4,385	4,116
	产能(百万份)	6,000	6,000	6,000
	产能利用率(%)	96.25	73.08	68.60

在报告期内,种子业务的产量、销量和产销量情况如下:

项目	单位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玉米和大豆种子	销量(吨)	599,398	569,274	529,803
	产量(吨)	517,377	501,291	471,209
	产销率(%)	115.85	113.56	112.43
其他大田作物种子	销量(吨)	309,760	254,399	163,928

项目	单位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产量(吨)	252,915	172,722	61,466
	产销率(%)	122.48	147.29	266.70
蔬菜种子	销量(吨)	15,470	16,892	15,393
	产量(吨)	14,295	15,154	12,551
	产销率(%)	108.22	111.47	122.64
花卉种子	销量(百万份)	4,667	4,413	4,219
	产量(百万份)	5,775	4,385	4,116
	产销率(%)	80.81	100.64	102.50

注:

- 1、种子销量包括销售自有加工与外协采购的产品，而产量仅包括自有加工的部分，因而产销率普遍略高于100%；
- 2、其他大田作物种子销量包括自有加工、外协采购与销售往年库存三部分，因而产销率偏高。

③作物营养业务

报告期内，作物营养业务部分的产能、产量、产能利用率如下：

项目	单位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基础肥	产量(吨)	345,264	340,533	346,102
	产能(吨)	300,000	300,000	300,000
	产能利用率(%)	115.09	113.51	115.37
复合肥	产量(吨)	1,111,249	888,599	980,848
	产能(吨)	1,790,000	1,590,000	1,700,000
	产能利用率(%)	62.08	55.89	57.70
特种肥	产量(吨)	89,208	88,956	81,172
	产能(吨)	105,000	105,000	105,000
	产能利用率(%)	84.96	84.72	77.31
饲钙	产量(吨)	336,683	321,100	342,151
	产能(吨)	300,000	300,000	300,000
	产能利用率(%)	112.23	107.03	114.05

注:

- 1、报告期内，基础肥仅包括氮肥及少量磷肥的生产，钾肥全部依靠外部采购；
- 2、发行人生产的基础肥中包括尿素，其中间产物为合成氨。发行人会根据市场需求酌情选择直接出售合成氨或将其进一步加工为尿素。为统一口径，上述基础肥产量中的尿素是在各年合成氨产量基础上按换算比例0.58:1折算后得到；
- 3、除特种肥外，作物营养业务各产品的产能均基于全年满负荷生产假设；
- 4、发行人特种肥产能主要来自子公司中化农业新疆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生物”），其所生产的特种肥主要在新疆地区棉花种植期间用于当地的棉花作物。由于种植期集中在每年的二季度且特种肥保质期较短，新疆生物仅在棉花种植期进行满负荷生产，因而上述特种肥产能基于三

个月满负荷生产假设折算。

报告期内，公司作物营养业务部分的销量及产量如下：

项目	单位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基础肥	销量(吨)	4,068,170	7,489,148	7,872,274
	产量(吨)	345,264	340,533	346,102
	产销率(%)	1,178	2,199	2,275
复合肥	销量(吨)	1,893,662	2,100,926	2,401,531
	产量(吨)	1,111,249	888,599	980,848
	产销率(%)	170	236	245
特种肥	销量(吨)	112,172	104,886	89,486
	产量(吨)	89,208	88,956	81,172
	产销率(%)	126	118	110
饲钙	销量(吨)	342,901	321,555	342,746
	产量(吨)	336,683	321,100	342,151
	产销率(%)	102	100	100

注：基础肥与复合肥业务中，非自产的购销业务占比较大，因此产销率高。

④现代农业服务

不适用。

3、报告期内主要产品销售价格的变动情况

①植物保护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植物保护业务的主要制剂产品价格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元/千克

项目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平均单价	变化率(%)	平均单价	变化率(%)	平均单价
除草剂	60.19	14.00	52.80	17.67	44.87
杀菌剂	145.48	22.27	118.98	2.56	116.01
杀虫剂	87.00	19.07	73.06	18.97	61.41
种衣剂产品	308.28	10.41	279.23	-3.45	289.20

注：植保产品每条产品线都包括大量产品，以不同的配方和浓度在多个国家以多种货币销售。平均价格受到上述所有因素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公司收购了扬农化工，主要生产并销售原药，其产品价格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元/千克

项目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平均单价	变化率(%)	平均单价	变化率(%)	平均单价
原药	108.77	36.57	79.64	0.38	79.34

注：扬农化工产品中包括多种原药，其价格差异较大，不同产品销量占比的变化会对原药平均单价造成较大影响。

②种子业务

报告期内，主要产品的平均销售价格变动如下：

项目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平均单价	变化率(%)	平均单价	变化率(%)	平均单价
玉米和大豆种子(元/吨)	23,875	20.42	19,827	2.34	19,374
其他大田作物种子(元/吨)	24,595	-0.32	24,674	-15.89	29,336
蔬菜种子(元/吨)	317,001	18.47	267,582	-8.59	292,736
花卉种子(元/百万份)	284,123	-14.37	331,806	4.57	317,307

注：种子产品的销售涉及种类、国家、货币众多，均价涉及到汇率等多方面因素的综合影响。

③作物营养业务

报告期内，根据客户不同需求，公司主要产品均实行定制化销售。不同产品的销售平均价格如下：

单位：元/吨

项目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平均单价	变化率(%)	平均单价	变化率(%)	平均单价
基础肥	2,994	64.01	1,825	10.59	1,651
复合肥	3,221	23.87	2,600	11.49	2,332
特种肥	5,362	15.02	4,662	14.31	4,078
饲钙	4,464	48.28	3,011	24.81	2,412

4、各种销售模式的规模和当期销售总额占比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通过直销模式和分销模式销售商品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销售模式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植保						
直销	1,722,846	11.70%	1,130,203	9.51%	960,094	8.93%

销售模式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分销	12,996,633	88.30%	10,759,845	90.49%	9,788,507	91.07%
小计	14,719,479	100.00%	11,890,048	100.00%	10,748,601	100.00%
种子						
种子销售收入	2,924,604	92.92%	2,443,061	92.71%	2,095,164	91.83%
特许权使用费	222,766	7.08%	192,152	7.29%	186,316	8.17%
小计	3,147,370	100.00%	2,635,213	100.00%	2,281,480	100.00%
作物营养						
直销	959,908	44.90%	834,758	38.86%	648,645	31.49%
分销	1,177,781	55.10%	1,313,224	61.14%	1,411,199	68.51%
小计	2,137,688	100.00%	2,147,982	100.00%	2,059,844	100.00%
现代农业服务						
直销	2,024,065	100.00%	1,105,937	100.00%	494,797	100.00%
分销	-	-	-	-	-	-
小计	2,024,065	100.00%	1,105,937	100.00%	494,797	100.00%
其他	374,330	-	341,198	-	262,756	-
合计	22,402,933	-	18,120,378	-	15,847,479	-

注：公司主要通过分销渠道销售种子，此外，公司还有极少通过直销渠道销售种子的情形。

(二) 主要客户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排名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销售内容
2022年				
1	主要客户 1	658,018	2.93%	谷物种子、玉米种子、杀菌剂、非选择性除草剂、种衣剂、选择性除草剂、大豆种子、蔬菜种子
2	主要客户 2	406,468	1.81%	谷物种子、玉米种子、杀菌剂、害虫防治产品、种衣剂、大豆种子、向日葵种子、草坪种子、蔬菜种子
3	主要客户 3	336,691	1.50%	玉米种子、杀菌剂、选择性除草剂、大豆种子
4	主要客户 4	239,334	1.06%	谷物、玉米、小麦、糙米混合物等
5	主要客户 5	198,148	0.88%	除菌剂、杀虫剂、除草剂、种衣剂、玉米种子、大豆种子、向日葵种子、蔬菜种子、花卉种子
	合计	1,838,659	8.18%	

排名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销售内容
2021 年				
1	主要客户 1	530,960	2.92%	谷物种子、玉米种子、杀菌剂、非选择性除草剂、种衣剂、选择性除草剂、大豆种子、蔬菜种子
2	主要客户 3	298,985	1.65%	玉米种子、杀菌剂、选择性除草剂、大豆种子
3	主要客户 2	295,687	1.63%	谷物种子、玉米种子、杀菌剂、害虫防治产品、种衣剂、大豆种子、向日葵种子、草坪种子、蔬菜种子
4	主要客户 5	195,945	1.08%	除菌剂、杀虫剂、除草剂、种衣剂、玉米种子、大豆种子、向日葵种子、蔬菜种子、花卉种子
5	主要客户 6	112,271	0.62%	玉米种子、杀菌剂、种衣剂、大豆种子、蔬菜种子
合计		1,433,849	7.89%	
2020 年				
1	主要客户 1	495,738	3.12%	谷物种子、玉米种子、杀菌剂、非选择性除草剂、种衣剂、选择性除草剂、大豆种子、蔬菜种子
2	主要客户 3	272,013	1.71%	玉米种子、杀菌剂、选择性除草剂、大豆种子
3	主要客户 2	250,964	1.58%	谷物种子、玉米种子、杀菌剂、害虫防治产品、种衣剂、大豆种子、向日葵种子、草坪种子、蔬菜种子
4	主要客户 5	211,638	1.33%	除菌剂、杀虫剂、除草剂、种衣剂、玉米种子、大豆种子、向日葵种子、蔬菜种子、花卉种子
5	主要客户 6	97,688	0.62%	玉米种子、杀菌剂、种衣剂、大豆种子、蔬菜种子
合计		1,328,041	8.36%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不存在对单一客户的销售额超过当年总销售额的 50% 以上的情况,也不存在严重依赖少数客户的情况。

先正达集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股 5% 以上的股东不存在持有先正达集团主要客户的权益的情形。

四、公司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一) 采购情况

1、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

①植物保护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在植物保护业务中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包括原药、原材料、基础化学品、代工费用、配制辅料、包装材料和标签等。采购的拆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药	4,658,741	51.90	2,735,835	47.82	2,527,897	49.01
原材料	1,318,854	14.69	979,997	17.13	896,940	17.39
基础化学品	1,005,842	11.21	649,589	11.35	609,098	11.81
代工费用	336,776	3.75	242,521	4.24	215,851	4.18
配制辅料	922,426	10.28	552,278	9.65	509,264	9.87
包装材料和标签	383,068	4.27	298,338	5.21	260,222	5.05
其他	350,310	3.90	262,764	4.59	138,702	2.69
合计	8,976,017	100.00	5,721,323	100.00	5,157,973	100.00

在报告期内，植物保护业务的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如下：

原材料种类	价格指数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原药	122.72	110.11	100.00
原材料	116.24	104.95	100.00
基础化学品	126.79	80.12	100.00
代工费用	90.62	93.95	100.00
配制辅料	136.71	113.25	100.00
包装材料和标签	121.40	115.37	100.00

②种子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在种子业务中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包括亲本种子、向代繁农户或代繁公司采购的种子、种衣剂和包装物等。原材料采购的拆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亲本种子	22,996	1.59	19,868	1.78	16,309	2.00
向农户或代繁公司采购的种子	1,152,246	79.91	845,203	75.71	691,819	84.96
种衣剂	97,920	6.79	87,538	7.84	75,217	9.24
包装物	47,031	3.26	35,352	3.17	26,590	3.27
其他	121,808	8.45	128,437	11.50	4,357	0.54
合计	1,442,001	100.00	1,116,397	100.00	814,291	100.00

在报告期内，种子业务的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如下：

原材料种类	单位价格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种子(元/吨)	14,114	11,791	10,797

注：由于采购金额主要由种子采购金额构成，只列示种子采购成本变化。

③作物营养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作物营养业务为生产所使用的主要原材料包括：煤炭、磷矿石、硫酸、硫磺等。各原材料具体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基础肥（主要为尿素及合成氨的原材料）						
煤炭	39,652	13.73	34,422	22.88	25,646	25.83
复合肥						
尿素	59,082	20.45	22,275	14.80	18,410	18.54
氯化铵	9,809	3.40	6,937	4.61	3,643	3.67
磷酸一铵	52,772	18.27	26,966	17.92	17,470	17.59
氯化钾	6,732	2.33	703	0.47	171	0.17
天然气	13,269	4.59	44	0.03	339	0.34
液氨	5,996	2.08	4,996	3.32	4,829	4.86
硫酸	1,755	0.61	649	0.43	527	0.53
特种肥						
干基氯化铵	-	-	-	-	87	0.09
硫酸钾	1,129	0.39	2,889	1.92	2,690	2.71
磷酸一铵	15,492	5.36	12,923	8.59	3,020	3.04
尿素	5,224	1.81	3,449	2.29	4,657	4.69
硼酸	219	0.08	117	0.08	81	0.08
氯化钾	37	0.01	1,762	1.17	48	0.05
一水硫酸锌	217	0.07	106	0.07	77	0.08
氮钾复合肥	441	0.15	552	0.37	588	0.59
磷酸二氢钾	2,606	0.90	1,718	1.14	1,302	1.31
饲钙						
磷矿石	22,091	7.65	-	-	1,011	1.02

项目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硫酸	12,206	4.22	9,232	6.14	3,797	3.82
硫磺	39,422	13.65	19,981	13.28	10,135	10.21
钙矿	751	0.26	749	0.50	776	0.78
总计	288,903	100.00	150,471	100.00	99,304	100.00

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采购的价格指数如下：

原材料种类	价格指数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基础肥（主要为尿素及合成氨的原材料）			
煤炭	40	120	113
复合肥			
尿素	149	118	93
氯化铵	193	122	89
磷酸一铵	165	130	94
氯化钾（白色粉末状）	202	123	89
天然气	117	92	91
液氨	138	115	94
硫酸	266	200	95
特种肥			
干基氯化铵	240	79	76
硫酸钾	156	115	97
磷酸一铵	168	124	103
尿素	98	128	93
硼酸	162	138	102
氯化钾	218	130	88
一水硫酸锌	199	111	92
氮钾复合肥	135	115	100
磷酸二氢钾	161	108	95
饲钙			
磷矿石	180	-	112
硫酸	246	188	76
硫磺	234	150	77

原材料种类	价格指数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钙矿	108	104	100

注：2022年，因中化化肥旗下部分工厂受环保要求，弃用煤炭进行生产，其余仍采购煤炭的工厂为降本增效，选择满足生产要求、价格较低的煤种，因而2022年煤炭采购价格指数下降明显

④现代农业服务

现代农业服务不涉及大规模生产，涉及原材料采购金额较小，具体采购及生产模式见“一、公司主营业务、产品及服务”之“（五）主要的商业模式”。

2、主要能源的使用情况

植物保护业务和作物营养业务在生产和研发过程中消耗一定的电、天然气、蒸汽等能源。所有的电、天然气、蒸汽均由当地供应，供应稳定。报告期内发行人电、天然气、蒸汽的具体用量情况如下：

能源	单位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电	总量（千瓦时）	3,205,148	2,634,948	2,746,146
	单价（元/千瓦时）	0.70	0.63	0.61
天然气	总量（千立方米）	263,478	116,546	132,785
	单价（元/立方米）	2.64	1.11	1.37
蒸汽	总量（千吨）	3,360	3,125	3,100
	单价（元/吨）	218.26	193.62	162.05

（二）主要供应商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排名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比	采购内容
2022年				
1	主要供应商 1	355,589	1.79%	主要为杀虫剂的原药
2	主要供应商 2	257,669	1.30%	杀虫剂、除草剂、除菌剂的原药及原材料
3	主要供应商 3	239,814	1.21%	杀虫剂的原药
4	主要供应商 4	238,321	1.20%	杀虫剂、除草剂的原药及原材料
5	主要供应商 5	196,445	0.99%	杀虫剂的原药
合计		1,287,838	6.49%	

排名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比	采购内容
2021 年				
1	主要供应商 1	237,115	1.68%	主要为杀虫剂的原药
2	主要供应商 2	220,245	1.56%	杀虫剂、除草剂、除菌剂的原药及原材料
3	主要供应商 4	163,845	1.16%	杀虫剂、除草剂的原药及原材料
4	主要供应商 6	131,795	0.93%	矿物肥料、营养物质和基础化学品
5	主要供应商 7	131,097	0.93%	除草剂和杀菌剂
合计		884,096	6.27%	
2020 年				
1	主要供应商 1	246,972	2.08%	主要为杀虫剂的原药
2	主要供应商 2	210,882	1.77%	杀虫剂、除草剂、除菌剂的原药及原材料
3	主要供应商 4	168,996	1.42%	杀虫剂、除草剂的原药及原材料
4	主要供应商 6	141,880	1.19%	矿物肥料、营养物质和基础化学品
5	主要供应商 7	135,963	1.14%	除草剂和杀菌剂
合计		904,693	7.60%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不存在向单一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当年总采购额 50%的情况,也不存在严重依赖少数供应商的情况。

先正达集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持有先正达集团主要供应商的权益的情形。

五、与先正达集团经营相关的主要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经营资质

(一)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概况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的固定资产原值、累计折旧、减值准备以及账面价值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固定资产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原值	9,834,004	8,955,230	8,827,193
累计折旧	5,377,539	4,908,336	4,878,596
减值准备	217,060	228,539	286,532
账面价值	4,239,405	3,818,355	3,662,066

2、自有物业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先正达集团拥有的物业共计 1,321 处。其中,重要自有物业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十三节 附表”之附表二:《先正达集团的重要自有物业情况》。

3、租赁物业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先正达集团租赁的物业共计 1,852 处。其中,重要租赁物业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十三节 附表”之附表三:《先正达集团的重要租赁物业情况》。

(二) 其他无形资产

1、境内自有土地使用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先正达集团拥有的境内重要自有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十三节 附表”之附表四:《先正达集团的重要境内自有土地使用权情况》。

2、知识产权

(1) 专利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先正达集团在全球拥有已授权专利共计 12,647 项,其中 16.11%在中国内地获得授权,83.89%在境外获得授权,包括美国、巴西及众多其他国家或地区。

对先正达集团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重要已授权专利的具体信息,请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十三节 附表”之附表五:《先正达集团取得的重要已授权专利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先正达集团的上述重要已授权专利上不存在权属纠纷,亦未设置质押或其他第三方权利。

(2) 商标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先正达集团拥有的注册商标合计 41,024 项,其中境内 4,403 项,境外 36,621 项。

对先正达集团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重要注册商标的具体信息,请见本招股说明书之

“第十三节 附表”之附表六：《先正达集团取得的重要注册商标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先正达集团的上述重要注册商标不存在权属纠纷，亦未设置质押或其他第三方权利。

(3) 植物新品种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先正达集团在境内已获授权的植物新品种权合计513项，在境外获授权的植物新品种权合计4,688项。

对先正达集团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重要已获授权植物新品种权的具体信息，请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十三节 附表”之附表七：《先正达集团取得的重要植物新品种权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先正达集团的上述重要已获授权植物新品种权不存在权属纠纷，亦未设置质押或其他第三方权利。

(4) 域名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先正达集团已获注册的域名合计3,391项，其中境内274项、境外3,117项。

对先正达集团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重要已注册域名的具体信息，请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十三节 附表”之附表八：《先正达集团取得的重要注册域名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先正达集团的上述有代表性的重要域名不存在权属纠纷，亦未设置质押或其他第三方权利。

先正达集团已计划在未来一定时间内由母公司逐步受让与中国市场相关的上述知识产权。

(三) 上述资产与公司生产经营的内在联系

发行人合法拥有上述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源要素。发行人拥有的以知识产权为主的无形资产是支持发行人经营的最重要资产，上述专利、新品种权等重要无形资产帮助发行人的产品在全球范围内具有极强的竞争力，支持发行人的植保业务排名全球第一、中国第一，种子业务全球第三、中国第一。发行人拥有的固定资产主要由厂房建筑物及机器设备构成，上述资产主要用于生产发行人的产品，但发行人在某些情况下会基于成本、供应稳定性、物流和地理因素将部分生产工作外包。发行人自有工厂的产能利用率

情况详解本节之“三、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之“(一)主要产品或服务的总体规模和销售收入”之“2、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销量”。发行人采用自产+外包相结合的生产模式，现有资产足以支持发行人的正常生产经营。

六、特许经营权和主要资质情况

(一) 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重要子公司不涉及特许经营权情况。

(二) 先正达集团拥有的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资质情况

1、重要境内经营资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发行人及重要境内子公司已获得的境内政府机构颁发的重要资质证照的具体情况请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十三节 附表”之附表九：《先正达集团的重要境内经营资质情况》。

2、重要境内农药登记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发行人及重要境内子公司已获得的农药登记的具体情况（包括发行人重要境内子公司所销售的重要境外子公司的进口农药产品的登记情况）请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十三节 附表”之附表十：《先正达集团的重要境内农药登记情况》。

3、重要境内品种审定和品种登记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发行人及重要境内子公司已获得的品种审定及品种登记的具体情况请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十三节 附表”之附表十一：《先正达集团的重要境内品种审定及品种登记情况》。

4、重要境外经营资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发行人的重要境外子公司和/或其重要工厂已获得境外有权机构颁发的重要资质证照的具体情况请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十三节 附表”之附表十二：《先正达集团的重要境外经营资质情况》。

5、重要境外产品登记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发行人的重要境外子公司已获得的产品登记的具体情况

请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十三节 附表”之附表十三：《先正达集团的重要境外产品登记情况》。

七、公司核心技术与科研、研发情况

(一) 主要产品或服务的核心技术

1、核心技术及其概述

先正达集团将其核心研发技术贯穿于整个研发过程,为农户提供可持续的、安全的、创新的植物保护、种子和作物营养产品以及数字解决方案,帮助农户应对面临的挑战。先正达集团的研发和核心技术能够在不同作物和地区进行有效和高效的创新,从而更快、更高效地开发和注册新产品。各业务板块的核心技术概况如下:

(1) 植物保护业务

植保领域的核心技术旨在研发出受专利保护的化学或生物植保创新产品,帮助农户保护其作物免受不断变化的病虫害,提升作物抗逆性。先正达集团综合考虑客户的需求、技术、法规及社会政治等方面的变化及要求,进行产品开发。

为了有效地开发及应用核心技术,先正达集团植保业务在瑞士 Stein、英国 Jealott's Hill 和印度 Goa 等地设有重要的研究中心,专注于新化合物的研发。先正达集团不断优化其研发流程、提升研发效率,运用领先的化学设计和合成技术合成高质量及足够数量的新化合物,用来支持高通量、目标清晰的新化合物测试及筛选。化学设计的一个主要优点是能确保新化合物在产品的效果、作用范围、安全性以及满足可持续农业发展等方面所具有的特性与预期的产品特性高度一致。先正达集团也利用在微生物学、微生物基因组学、蛋白质科学、发酵工程等方面的领先研发能力及丰富的经验开发生物防治产品及生物刺激素。

一旦通过化学设计发现并优化一种新的或改良的化合物,开发团队将借助全球各地试验部门的专业技能,将具有运用前景的新化合物开发成对使用者及环境安全的产品,并通过相关监管机构的评估和注册,满足客户的需求。产品从研发到上市通常需要花费近 10 年的时间。在开发过程中,研发人员尽可能早地评估化合物的效果、安全性及其在可持续发展方面的效益,相关数据最终汇集一起以便用于产品注册和产品安全使用。

对于已商业化的产品,先正达集团结合产品生命周期管理,对其不断地进行改进,

例如将现有的化合物和新的化合物进行复配,充分发挥各自化合物的潜力,以更好地把握新的市场机会。在专利期满后,产品的优化过程也将持续进行,使得产品上市多年之后仍然能持续为公司创造价值。

先正达集团通过安道麦这一业务单元,对市场上非专利化合物进行仿制或与公司现有的产品进行复配开发。依托于已有的化学研究成果,安道麦在位于以色列 Neot Hovav 和瑞士 Muenchwilen 的全球研发中心自主开展基础研究工作,优化合成工艺。

进入产品开发阶段的新化合物将在全球不同气候条件和不同作物栽培模式下进行田间测试。研发人员将进一步验证新化合物的特性,测试其对人及其他非靶标生物的安全性,以满足不同国家严格的监管及登记要求,并同步开展规模化生产工艺设计及优化,进行剂型测试和包装设计。此外,研发人员也通过产品的复配、剂型或施药方案的更新对现有产品进行完善和改进,为农户提供新产品。在市场竞争中,即使是在化合物专利到期的情况下,更新现有产品也是取得持续成功的关键因素。

(2) 种子业务

种子领域的核心技术有助于培育优质、高产的新品种,提高种子抗逆性,优化营养成分、消费者吸引力和保质期等品质特征。先正达集团还利用常规育种技术及基因编辑、生物育种技术等精准育种技术来开发和改良特定性状。

先正达集团在全球主要的种子市场上运营超过 100 个育种和种质改良中心。公司的生物技术研发主要在美国北卡罗来纳州的 RTP 园区和中国北京的创新中心开展,这些研发活动也得到世界各地实验室的支持。

由于消费者、下游零售商、食品企业、食品加工商、谷物加工商、畜牧生产者和其他食品产业链伙伴对作物的品质不断提出新的需求,先正达集团也会不断调整其目标产品和研发目标,以便公司能利用丰富的种质资源库不断开发新性状产品,满足不断变化的需求。

先正达集团不仅与世界各地的公司和学术机构签订研发协议,并且同其他企业建立了一系列有针对性的联盟,以便进一步拓宽种质资源和性状基础,创造更多有价值的产品。

(3) 作物营养业务

加强耕地保护、由增产向提质转型是国家倡导的农业可持续发展方向。促进土壤改良、提升养分利用率、增产提质类新型肥料是作物营养研发的重点领域。先正达集团聚焦微生物肥料技术、特种肥技术，开发高附加值产品。

目前，公司作物营养业务的研发平台为中化农业临沂研发中心，是“国家作物营养产品减量增效科技创新联盟”的实体机构。近年来，临沂研发中心在养分高效利用、微生物肥料、特种肥增效、土壤健康与新型肥料集成及精细磷酸盐等领域积累了多项先进技术成果，已在作物营养行业得到广泛应用。

(4) 现代农业服务

在农服业务方面，公司以提质、增效、轻简化、可持续为目标，围绕品种筛选、农药/调节剂抗逆减损、精准水肥管理、农机农艺融合、果品后熟与贮藏保鲜等领域，研发了覆盖农产品产前、产中、产后的技术解决方案。

在农产业务方面，针对中国农产品品质评价缺乏测评技术和量化标准的问题，公司采用国际通行的感官评价标准体系和方法，自主研发了农产品感官品质测评标准化工具；与中国农业大学、江南大学、国家粮食和战略储备管理科学研究所等国内多家食品品质研究头部机构合作，制定农产品品质测评企业标准。

公司开发基于区块链的农产品品控溯源平台，集成并上链种植、仓储、加工、品评、物流、销售各环节数据，从关键生育期、核心环境参数、品质检测指标三个维度实现农产品品质可追溯。

在数字农业服务方面，公司搭建了基于 SOA 的智慧农业 GIS 遥感平台，利用平台算法对农田动态数据进行建模和多场景应用，实现农田精准管理；通过数值模式+机器学习的技术路线，研发了区域气象预报模式融合算法，显著提高气象预报范围精度和准确率；利用 PyTorch 机器学习库和 ResNeXt 预训练模型搭建深度学习 AI 框架，自主研发了针对病虫害、杂草和作物缺素情况的 AI 图像识别引擎，显著提高各类病虫害识别精准度。

2、公司的核心研发技术情况

除作物营养的养分高效利用技术（磷高效与螯合微素）与微生物肥料技术（复合菌剂、菌剂发酵）外，公司核心技术均通过自主研发获得，其中部分核心技术转化为最终产品需要第三方的许可。公司旗下核心研发技术按产品类别划分如下：

类别	核心技术和 技术资产	描述	指标	竞争力评估
植物保护	化学设计与合成技术	主要应用于从最初发现到早期开发阶段,病虫害防治、作物健康和种子处理等方面的新化合物的研发;可合成几毫克到几千克不等的化合物,用于生物测定、剂型开发和产品安全研究;应用最先进的数字化和物理技术加速创新过程(例如机器人高速合成、流体化学、计算机辅助分子设计和人工智能引导的化学合成等技术)	三个研发中心的超过300多名化学家致力于合成研究;每年内部合成超过10,000种化合物	国际一流 根据最新公布数据,2016年至2020年,先正达集团申请293项新型化合物的专利,为业内最多,拜耳申请240项;巴斯夫申请122项
植物保护	专有化合物储存库和机器人分配系统	行业领先的化合物储存库,具有较高的价值与丰富的多样性,可借助这一庞大的储存库,识别新化合物线索;由英国研发中心的自动存储和物流设施负责统一管理,通过机器人存储和分配用于各种生物测定的样品	数十年积累超过数百万种化合物,每年增加超过1万种。过去5年累计增长超过10万种新化合物	国际一流 行业内仅有拜耳、巴斯夫拥有相似规模的化合物储存库
植物保护	生物防治研发能力和专业技能-微生物学、微生物基因组学、蛋白质科学、发酵工程等	在微生物学、微生物基因组学、途径建模、生物测定、发酵工程和蛋白质分析及生产方面拥有较为丰富的能力和专业技能,可鉴定、培养和分离自然界的新型生物防治剂;基于自然作用机制开发天然微生物或提取物的生物防治产品,减少化学农药残留的危害;与行业领先的工业发酵公司进行研发合作,拥有获得世界各地微生物资源的独特途径,支持生物防治产品的开发	收集了数千种专有和独特的微生物菌株,与DSM合作并获得超过1,000株专有菌株;2016-2020年期间每年进行10万次生物测定	国际一流 公司拥有领先的基于内外部菌株集合的高质量生物控制产品线,包括与合作伙伴DSM的产品线,并有望在未来几年推出由此产生的产品。公司与湖北省生物农药工程研究中心合作并获取领先的微生物集合,并在菌株优化、生物加工和菌株集合方面进行多次合作。公司在主要同行业研发公司中具有领先的RNAi研发能力
植物保护	生物刺激素的研发科学平台	综合的研发科学平台,用于发现、优化和开发各种生物刺激素;能够揭示由天然产物混合而成的刺激素激发各种农作物或园艺作物的主要生理过程,包括促进作物生长、提升作物活力及抗逆能力、提升作物产量和品质等方面的特性	先正达与瓦拉格罗拥有全球最广泛的生物刺激素产品组合	国际一流 瓦拉格罗是世界领先的生物刺激素公司,其GEA Power平台能够识别和优化提取物中的活性成分,以满足特定的市场需求,且该平台为其在行业内独有
植物保护	揭示复杂生物学系统的综合生物科学研究	结合生物化学、生物动力学、细胞生物学、显微镜和分子生物学,帮助了解和揭示复杂生物系统对化合物的反应;确定化合物及其有效成分使用后的作用机制,指导化合物设计,确保产品的高效性、安全性和满足可持续发展的需要;了解和分析化合物耐药性的机制和	快速识别60种不同作用方式的能力;全球每年收集针对超过100种病虫害和超过50种化合物的耐药性监测数据	国际一流 仅先正达集团、拜耳、巴斯夫和科迪华在生物化学、生物动力学、以及识别和管理耐药性的能力方面具有行业前列的全面综合能力

类别	核心技术和 技术资产	描述	指标	竞争力评估
		发生频率, 建立预测模型提供耐药性风险评估, 支持耐药性管理策略的制定及实施		
植物保护	可控环境下揭示新化合物特性的生物学研究	利用先进的实验室、可控的环境设施和温室设施, 准确评估、验证和改进新化合物对病虫害的防治效果以及抵抗逆境的效果; 引导新化合物、天然产物和生物制剂产品的设计和开发, 并为新产品的技术及市场定位提供数据支持	每年评估超过1万种化合物; 生成超过100万个数据点; 8,000平方米的高科技温室	国际一流 只有拜耳、巴斯夫和科迪华拥有同等容量和质量的测试能力, 能够在所有商业机会中进行创新
植物保护	在多样化的全球农业系统和环境条件下进行田间开发	拥有在50多个国家和地区、不同的地理环境、作物种类及栽培模式下测试新植保产品的田间开发能力; 拥有由田间试验站、专有的试验资源和针对具体靶标的签约试验单位组成的广泛网络, 帮助评估和揭示新化合物、新生物制剂或其它创新技术的生物特性, 满足公司重点业务需要; 专有数据平台和工具, 用于支持全球数据的采集、评估和分析, 优化试验资源配置, 支持项目决策	每年在全球进行超过1万次本地开发试验, 其中93%结果可用于项目决策, 而签约试验单位的成功率为88%; 全球共有500名员工参与	国际一流 公司比行业龙头多进行5%-10%植物保护产品实验。只有拜耳、巴斯夫与科迪华在农业生态系统和田间试验具有相似能力
植物保护	产品安全平台	通过数字技术、预测模型以及实验室和田间试验来引导创新, 在早期阶段识别具有最优特性的新化合物, 从而提升后期开发成功的概率; 以科学证据为基础的综合数据库保证公司的产品和技术对人和环境的安全, 从而支持产品的登记申请; 产品安全研究和风险评估, 可确保公司植保业务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要求	每年完成2,000多次安全研究	国际一流 该能力支持先正达集团成功注册大量新产品和配方, 并使公司跻身行业前四, 只有拜耳、巴斯夫、科迪华在细分市场具有可比规模
植物保护	剂型和应用技术开发来优化产品性能和满足可持续发展要求	分析方法开发、制剂开发、制剂工程和包装工程方面的能力为新化合物及其复配制剂的开发和质量控制提供支持; 精确的应用方式可协助优化专业配方, 如通过无人机应用、机器视觉和机器学习来最大程度地减少操作人员以及环境对药剂的触及, 通过减少农药使用量、农药残留和水的使用来实现可持续发展的目标	每年推出30-40种新产品, 全球支持约1,000种配方	国际一流 每年推出的产品数量处于行业领先水平。2016-2020年公司申请制剂专利117项, 领先于科迪华申请的103项, 仅次于巴斯夫241项、拜耳239项
植物保护	全球监测平台	确保遵守与产品有关的全球法律法规, 并以科学证据证明产品安全性; 探索提交监管审核的数字化创新方式, 包括使用数据科学以简化数据包生成; 预见并解决全球监管机构关注的监管问题, 使公司安全、可持续地向市场提供创新产品	每年注册超过250种新配方, 并重新注册超过450种产品; 对超过600个生产场地进行变更登记, 以支持业务灵活性	国际一流 此功能支持公司在全球100多个国家与地区申请9,000余个注册/销售许可证, 这一数字与拜耳和巴斯夫的水平相当

类别	核心技术和 技术资产	描述	指标	竞争力评估
种子	主要作物拥有所有权的种质资源和种质管理	拥有积累多年的遗传多样性和田间表型数据,并用于特定的遗传变异组合以开发新产品; 拥有种质资源,并有能力在全球范围内进行管理和开发	基于 150 多年的历史,公司每年从种质资源中推出 400 至 600 个新品种;在所有主要农作物中拥有专有的种质资源库	国际一流 在所有主要作物中,特别是谷物、玉米、水稻、大豆、向日葵,先正达集团拥有与拜耳、科迪华同样丰富的种质资源库
种子	基因型-表型关联和高级分子设计育种技术	通过优化的田间测试网络生成精准表型数据,并与分子标记及基因组数据相结合; 利用高级分析技术可设计特定环境的杂交组合,满足市场需求; 通过优化操作,低成本、高效率地提供分子标记设计、交付分析数据	全球 5 大分子标记检测平台,每年检测分子标记超过 1 亿个数据点,测试超过 10,000 个杂交组合	国际一流 先正达集团是业内唯一能够在全世界 5 大检测平台提供规模化、低成本和灵活服务的公司。每个数据点的成本至少为行业领先 CRO(合同研究组织)的 50%,与拜耳相当。此外,数据交付时间行业领先。该项技术水平与拜耳和科迪华相当
种子	全球多点田间测试和精准表型评估	拥有优化的多生态区域田间测试网络,具有高效评估品种性能的能力; 一流的田间测试网络分析设计和将产品分配到合适的测试环境的能力; 通过传感器和现场作业(种植和收获)实现每年 1000 万个数据点的实时捕获,用于当季新基因组合的选择,促进下一阶段的发展,并为未来的杂交组合模型提供信息	每年 1,000 万个数据点	国际一流 该领域只有拜耳、科迪华能够使用相同的技术组合。公司依靠数据推动育种方法,依靠规模化实现目标,目前分析能力处于领先水平
种子	作为商业杂交种及产品组合基础的优质亲本库	具有从数十万个个体的储备中选择优异亲本品系的能力,用以组配最大表现潜力的杂交组合; 通过数据分析平台掌握各类杂交组合的组合效力; 产生具有知识产权和专利保护的亲本品系,从而构成了先正达集团目前和未来(10 年以上)商业杂交品种组合的基础	超过 1,000 种不同作物的优良品系	国际一流 育种研发管线中的筛选依赖于数据与实验的质量以及专业团队,该技术经过多年反复试验、了解不同基因组合的性能,因此难以复制。只有拜耳和科迪华在所有作物种类与地区中具有数量相近的注册品种
种子	杂交品种性能预测与布局技术	结合田间验证的性能数据和对目标环境中特定遗传组合的表现,可以预测目标市场所需的杂交品种性能	公司正在使用先进算法来预测性能	国际一流 由于算法是自有的,不存在直观衡量指标;先正达集团关于数据存储规模、分析和处理技术是顶尖的
种子	作物生命周期管理技术	可控的栽培系统和自动化流程,可缩短作物种子的培育周期,加速育种研发进程;	最近 5 年投资 5,000 万美元; 该技术将冬小麦育	国际一流 该技术部分依赖于商业秘密和投资规模。先

类别	核心技术和 技术资产	描述	指标	竞争力评估
		灵活的设置可以更快满足农户不断变化的需求,并迅速融合不断发展的新兴技术	种周期减少到原先的 40%	正达集团的投资规模与拜耳、科迪华相当
种子	性状研发技术:包括基因组学、作用机理模式分析(MoA)和蛋白质合成技术	运用植物、病虫害和病原体基因组学、作用机理模式的生物学知识以及 DNA、蛋白质设计技术,可在植物系统中发现和大量筛选新的目标基因,从而开发新的性状; 先正达集团的植物保护和种子生物技术能力的结合推动了耐除草剂性状的开发	每年筛选 1,000 个以上目标基因	国际一流 该技术推动了生物技术创新性状与基因编辑的发展。只有拜耳和科迪华具备同等可靠、高质量筛选性状的能力。基因与性状的信息在开发阶段中并不公开,但根据商业化产品的数量衡量标准,公司处于全球一流水平
种子	用于生物技术产品研发的细胞生物学和组织培养技术	利用自主知识产权的组织培养和细胞生物学技术进行植物转化和植株再生,开发新的生物技术和基因编辑性状; 利用规模化的操作流程、精湛工艺和专业研发设施,满足不断增长的研发产品线的需求	每年研发 10 万种植物,其中 2.5 万种植用于种子生产	国际一流 该技术的关键是进行组织培养和转化不同种质类型的能力,取决于种质质量,没有明确的衡量标准。有效的转化/细胞生物学能力起到关键作用。先正达集团具有 7 个商业化生物技术创新性状,成功的商业化表明公司处于一流水平
种子	基因编辑及相关精准育种技术	CRISPR/Cas9、Cas12 等先进技术助力基因编辑,以产生精准的遗传变异,为优异种质提供新性状	公司可通过许可协议访问相关技术	国际一流 先正达集团可以通过许可协议访问 Broad 等专利及后续知识产权,与行业龙头类似。行业龙头公司都可以访问该技术的基础 IP,并将其与其他技术相结合,以实现交付。根据来自行业论坛和科学出版物的整体实力进行竞争力比较
种子	性状筛选和效能评估技术	成熟的种子培育、完善的研发设施和研发流程、精准的表型鉴定和先进的数据分析,确保能够高效地开发满足产业化需求的生物技术创新性状	尚无明确指标	国际一流 拜耳与科迪华代表行业顶尖水平,公司正通过增加投资实现更加有效地筛选生物技术创新性状的能力
种子	全球法规监管平台	产品安全、性能和法规要求数据对全球生物技术注册至关重要,先正达集团具备在最严苛的法规监管系统中理解和应对复杂监管需求的能力	在超过 25 个主要种子生物技术市场国家开展业务	国际一流 先正达集团是国际作物生命协会(CLI)成员,CLI代表了生物技

类别	核心技术和 技术资产	描述	指标	竞争力评估
				术监管专业知识的顶级水平；且先正达集团是成功获得各国对多种作物使用生物技术性状监管许可的少数公司之一（其他公司为拜耳、科迪华和巴斯夫）
种子	快速商业化应用的性状导入技术	快速转育新基因编辑性状的技术，更有效地导入生物技术性状，能够在现有品系开发的同时，快速导入新性状形成一系列新品种	新专利组合涵盖此领域	国际一流 先正达集团拥有Hi-Edit技术的专利，该技术提供了大规模编辑基因组的能力。此外，先正达集团在导入新生物技术性状方面具有领先能力。以大豆中的HT性状为例，先正达集团和拜耳3年后种质外显率均达约40%
作物 营养	养分高效利用技术	1、螯合微素：高效螯合微量元素，提升作物对微量元素吸收效率	1、牵头制定螯合肥国内行业标准《含螯合微量元素复混肥料（复合肥）》 2、“新型螯合技术研发及其在肥料中的应用”被石化联合会评鉴为国际先进，1项发明专利申请中 3、等施肥量条件下，对比普通复合肥，小麦、玉米、水稻等粮食作物增产超6%，叶菜、块茎、果实等经济作物产量提升超9%，作物果实商品率提升5%以上	国内先进 1) 应用产品效果显著优于行业同类产品 2) 其包含的螯合微量元素技术成果认定国际先进；较行业龙头螯合能力相近情况下，螯合剂天然环保，6个月内实现完全降解，并被作物吸收利用 3) S-M50缓释：6个月货架期内，抑制剂保留率达70%，行业龙头保留率30% 4) 磷高效：作物根系活力较行业龙头提升8%以上
		2、S-M50缓释：肥料释放和作物需求同步营养，实现增产省工	1、2项发明专利申请中 2、养分利用率提高15%以上，减肥10%以上。在玉米上应用可实现一次性施肥后期免追肥，实现省工效果	
		3、磷高效：降低磷素的拮抗固定，提高作物对磷素的吸收	1、2项发明专利申请中 2、等施肥量条件下，	

类别	核心技术和 技术资产	描述	指标	竞争力评估
			对比普通磷酸二铵，土壤速效磷含量提升 13%，磷素利用率提升超 7%，作物普遍增产超 6%，减肥 10-15%	
		4、脲醛工艺：实现氮素缓释，同时提升肥料外观性能，满足农机使用	1、2 项发明专利已获得授权，2 项发明专利申请中 2、养分利用率提升 10%-15%，减肥 10% 左右	
作物 营养	微生物肥料 技术	1、复合菌剂：改善土壤微生态环境，促进作物生长，提升作物抗病能力	1、11 项发明专利已获得授权，3 项发明专利申请中 2、功能菌在土壤中有有效定殖；较等养分不加菌产品普遍提升作物产量约 6%	国内先进 1) 掌握独有功能菌剂，产业发酵技术国内最优 2) 生态肥产品作物效果优于市场同类产品 3) 菌剂产业化发酵水平与行业龙头持平 4) 功能微生物菌剂可结合复合肥最高无机养分，较行业龙头提升 10% 以上
		2、菌剂发酵：低成本高活性菌剂发酵。	1、2 项发明专利申请中 2、功能菌株中试发酵能够满足产业化发酵需求	
		3、功能微生物菌剂和有机肥，化肥结合提升土壤耕地质量，实现可持续种植	1、1 项发明专利已获得授权，1 项发明专利申请中 2、与无机养分作物营养产品相结合，货架期有效活菌数存活 60% 以上	
作物 营养	特种肥料增 效技术	1、提升品质：例如促进作物着色，提高作物 VC、糖度等含量	1、1 项发明专利申请中 2、等施肥量条件下，对比常规水溶肥，西瓜、甜瓜等甜度提升超 8%，葡萄等花色苷提升 18%，VC 含量提升 8.4%	国内先进 特肥产品具有抗逆、增产提质等多重作用，且相比市场竞品，具有更高的性价比。较行业龙头，物性更稳定，抗低温能力更强，析晶温度降低 10 度以上
		2、作物抗逆：提升作物抗低温性能	1、1 项发明专利申请中 2、低温条件下，丙二醛含量降低 19%，减少逆境对作物细胞的损伤	
		3、产品物性好：产品长期存放稳定，抗絮凝、防低温结晶	1、2 项发明专利申请中 2、氨基酸、腐植酸液体肥 12 个月不絮	

类别	核心技术和 技术资产	描述	指标	竞争力评估
			凝；清液肥水溶肥 -20℃不结晶（常规 -5℃结晶）	
作物 营养	土壤健康与 新型肥料集 成技术	1、集成创新 3 项核心技术：酸碱度 调节、微生态环境修复、腐殖酸活化 2、改良土壤：快速调节土壤 pH，提 高土壤缓冲性，根际盐分降低，促进 土壤健康 3、普遍适用性：酸性土壤和盐碱地 耕地	1、3 项发明专利申请 中 2、土壤 pH 调节 0.1-0.2 个单位/年， 减肥 10%-15%，作物 增产 5% 以上	国内先进 本技术已经在山东肥 业生产转化，集成创新 3 项技术，产品效果优 于同类产品。较行业龙 头，核心技术集成度更 高，同等施用量下，调 节土壤 pH，每年快 0.02 个单位
作物 营养	精细磷酸盐 技术	1、磷酸净化：解决湿法磷酸分级高 效利用的技术瓶颈，采用先进的溶剂 萃取法技术将湿法磷酸净化为工业 级磷酸。	1、1 项发明专利已获 得授权 2、以先进的湿法工 艺生产高纯度磷酸， 生产工业级磷酸一 铵等产品	国内先进 本技术已在中化涪陵 应用，并实现技术转 让。与行业龙头相同产 能规模、生产同等级产 品情况下，工艺原料适 应性更强，萃取剂安全 性更高，投资成本降低 30% 以上
		2、精细磷酸盐系列产品：依托自有 磷矿和一体化经营平台，以湿法净化 磷酸为原料，采用先进的结晶纯化技 术，开发工业级磷酸一铵、磷酸二氢 钾等精细磷酸盐产品。	1、3 项发明专利已获 得授权 2、以先进的结晶纯 化工艺生产高纯度 的磷酸盐	
现代 农业 服务	氮营养调控 品质提升技 术	通过确定氮供应与品质的关系，找到 合适的施氮窗口期，优化追肥技术， 实现精准供氮、产量和品质双提升	该技术实现小麦品 质（稳定时间）与产 量平均提升 9%	国内先进 ^註
现代 农业 服务	核心母粒营 养优化技术	通过测土并针对作物需求，开发不同 区域土壤养分条件下的核心母粒配 方技术，形成高效中微量元素+高活 性内源调控因子/生物刺激素为核心 的肥料母粒	作物产量提升 5%	国内先进 ^註
现代 农业 服务	农产品感官 品质测评的 标准化工具	针对我国农产品品质评价缺乏测评 技术和量化标准的问题，研发团队采 用国际通行的感官评价标准体系和 方法，自主研发了用于农产品感官品 质测评的标准化工具；与中国农业大 学、江南大学、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 局科学研究院、中粮营养健康研究院 等合作，制定农产品品质测评企业标准	申请专利 30 项，已 授权发明专利 2 项、 实用新型 6 项	国内先进 ^註
现代 农业 服务	MAP beside 溯源平台	MAP beside 采用应用区块链技术开 发了进行全程溯源平台，线上采集种 植、仓储、加工、品评、物流、销售 各环节的数据，从关键生育期、核心 环境参数、品质检测指标三个维度全 方位呈现溯源数据	申请专利 1 项，软件 著作权 5 项	国内先进 ^註
现代 农业 服务	精准气象预 报和气象灾 害预测技术	利用机器学习、深度学习技术，研发 了区域气象预报模式融合算法，大幅 度提高了预报精准率。并针对 7 个主	未来 48 小时的晴雨 预报准确率可达 88% 以上，未来 15	国内先进 ^註

类别	核心技术和 技术资产	描述	指标	竞争力评估
		要作物,建立了25个农业气象灾害预测预报模型	天逐日的晴雨预报准确率可达76%以上,气象灾害预测准确度88%以上 软件著作权2项	
现代农业服务	精准病虫害图像识别和病虫害预警技术	自主研发了针对病虫害、杂草和作物缺素的AI图像识别引擎。该引擎基于先进的pytorch和Resnext深度学习AI框架,加载针对病虫害特征的分类和检测模型算法,利用多轮次图片训练结合分组卷积深度与损失函数调优,提高识别精准度。基于不同作物在不同的物候期容易高发的病虫害,病虫害发生发展敏感的环境条件及规律,以及作物品种的抗病性状,和不同农场地块的病虫害虫口密度或病菌基数,构建了病虫害预警模型,并根据实时的精准气象等变量进行精准预测	柑橘240种病虫害的模型自测识别率90%以上,三大主粮和柑橘的主要病虫害的预测准确率大于80% 发明专利1项 软件著作权1项	国内先进 ^注
现代农业服务	遥感自动化分析平台	基于卫星成像技术和农作物田间实测数据,综合光谱分析、图像分析、农业应用分析,开展数据建模,形成基于不同作物类型的完整分析模型,实现对作物长势情况、冠层水分、养分、生长变化、潜在异常等进行全周期监测,并将监测结果通过图形图像的方式进行表达	注册用户超过230万,服务面积超过2亿亩 软件著作权1项	国内先进 ^注

注:现代农业服务通过线上线下模式以数字化赋能传统农业,在农业数字化领域在国内处于引领地位,由于其独特的线上线下相结合、打通农业产业链的创新业务模式,例如公司开发的遥感自动化分析平台,可基于卫星成像技术和农作物田间实测数据,综合光谱分析、图像分析、农业应用分析,开展数据建模,并通过线下服务体系进行持续的数据收集和算法验证,形成基于不同作物类型的完整分析模型,实现对作物长势情况、冠层水分、养分、生长变化、潜在异常等进行全周期监测,并将监测结果通过图形图像的方式进行表达是目前国内领先且唯一具备自动化分析服务能力的农业遥感分析平台,目前已应用到线上农业服务系统中,服务面积超过2亿亩。

公司与境内外龙头企业的核心技术及产品性能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	研发人员人数	主要研发中心	核心技术		产品性能	
			植物保护	种子	植物保护	种子
先正达集团	7,987	美国、中国、英国、以色列、荷兰、法国、巴西等	具有领先的化合物创制能力,旗下化合物资料库数十年积累超过数百万种化合物	在所有主要农作物中拥有专有的种质资源库;拥有超过1,000种不同作物的优良品系	产品组合包括除草剂、杀虫剂、杀菌剂、种衣剂。先正达集团收购瓦拉格罗,其生物刺激素产品为种子抗逆提供了创新方案	产品组合包括大田作物种子、蔬菜种子和花卉种子。先正达集团通过基因片段MIR162赋予玉米种子以抗虫性状,对预防玉米中鳞翅目害虫具有突破性的

公司	研发人员人数	主要研发中心	核心技术		产品性能	
			植物保护	种子	植物保护	种子
						作用
拜耳作物科学	约 7,700	美国、德国、法国、荷兰	拥有行业领先的化合物资料库,不断创新并研发受专利保护的制剂产品,结合数据科学进行研发	拥有优质种质资源,并采用“产品线”式的育种方式筛选升级,从而保证产品的质量与销售额	产品组合包括除草剂、杀虫剂、杀菌剂。拜耳在杀虫剂氨基甲酸酯领域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	产品组合包括玉米种子、大豆种子、棉花种子、果蔬种子。拜耳的大豆品种 Xtend 具有领先优势,并已对外授权给科迪华等公司
科迪华	约 7,000	美国、欧洲、亚洲	在生物化学、生物动力学、以及识别和管理耐药性的能力方面具有全面的综合能力,有能力进行综合性生物学研究与田间试验	拥有丰富的种质资源库;能够进行全球多点田间测试与精准表型评估	产品组合包括除草剂、杀虫剂、杀菌剂。科迪华拥有领先除草剂产品 Enlist One (一种 2,4-D 与草甘膦混合的除草剂)	产品组合包括玉米种子、大豆种子、油菜种子、棉花种子、葵花籽等。科迪华拥有的转基因玉米种子产品数量行业领先
巴斯夫 ^注	约 10,000	美国、德国、中国	拥有行业领先的化合物合成技术,2016-2020 年间申请 122 项新型化合物专利;拥有丰富的化合物储存库	根据当地生产环境和市场需求进行本土育种,在中国重点聚焦在洋葱、番茄、辣椒等作物;基于对消费市场的洞察推出高品质产品,并在创新方面加大投入力度	产品组合包括除草剂、杀虫剂、杀菌剂。巴斯夫的杀菌剂吡唑醚菌酯是同类产品中活性最高的产品	产品组合包括大豆种子、蔬菜种子、棉花种子、油菜种子和其他种子。巴斯夫自有的甜菜性状 Libertylink 具有领先优势,并已授权给其他公司
隆平高科	457	中国	不适用	已建设完成国内领先的水稻与玉米等作物常规育种为主的商业化育种体系,并开发优异性状基因和转育成功多个主导品种	不适用	产品组合包括杂交水稻种子、玉米种子、蔬菜种子等。隆平高科的水稻品种悦两优 2646、悦两优美香新占等在高档优质,以及臻两优 5438、臻两优 8612 等在抗性方面优势突出

注:研发人员统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巴斯夫研发人员人数与主要研发中心为包含全部业务的公司整体口径

资料来源: AgbioInvestor 《The Crop Protection Industry Report》、《Leading Seed Companies》,上市公司年报、上市公司官网

综上,与境外龙头企业相比,公司与拜耳、科迪华、巴斯夫同样拥有丰富的化合物

资源库与种质资源库，先进的新型化合物与生物技术品种的研发与商业化能力，并且能够应对全球复杂的农业环境与监管环境，均拥有成熟、全面的产品线，同处于全球顶尖水平。与境内龙头企业隆平高科相比，虽然隆平高科在水稻种质资源方面具有优势，但公司研发人员规模较大，基因编辑核心技术能力处于行业领先水平，且已在全球进行生物技术性状的商业化运作，基因编辑能力与商业化经验方面具有明显的领先优势。

3、核心技术专利保护情况

先正达集团拥有的核心技术对先正达集团的长远发展至关重要，先正达集团非常重视对利用核心技术开发的产品和技术本身的保护，其知识产权保护战略侧重于通过专利、相关知识产权制度和保密信息等方式保护通过核心技术开发的产品。先正达集团的部分核心技术本身受到专利保护，所有核心技术都受到内部业务流程控制的保护。

①专利保护

先正达集团奉行积极进取的战略，倾向于在经济上可行的情况下，通过专利和相关知识产权保护化学、生物和生物技术领域的新发明。公司拥有的核心技术对公司的长远发展至关重要。公司高度重视核心技术的保护，为了加强保密技术资料的统一管理，防止技术泄漏，公司已建立了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和标准化的专利申请过程，保证公司的技术研发成果可以及时、有效地申请知识产权保护。目前，公司已申请多项核心技术专利，详情见本招股说明书本节之“五、与先正达集团经营相关的主要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经营资质”之“（二）其他无形资产”之“2、知识产权”。

在许多国家，种子品种不受专利保护，先正达集团通过植物新品种权保护其新种子品种，而植物新品种权是一种国际公认的知识产权形式，用于保护独特的植物品种。为了获得植物新品种权，新品种要经过官方测试，以确定其是否具备特异性、一致性和稳定性（DUS）。对于每一个新品种，都进行系列 DUS 测试，由独立专家对结果进行审议，以确定新品种是否满足了植物新品种权的所有必要要求。

②保密制度和竞业禁止制度

公司建立了严格的保密制度，所有员工签署了有关保密、知识产权保护以及竞业禁止的协议，明确了相关的保密事项、保密期限、保密范围、违法泄露的责任、以及竞业禁止义务。

4、技术储备和现有研发项目

目前公司拥有丰富的在研项目，正在进行的主要研发项目具体信息如下：

序号	业务板块	研发目标	进展阶段	未来5年研发预算	参与研发人员数量
1	植保业务-杀菌剂1	用于多种作物的广谱杀菌剂	进入后期开发阶段	5,000万-1亿美元	150-200人
2	植保业务-杀菌剂2	主要谷类作物防病用杀菌剂	有效成分提交注册	1,000-5,000万美元	20-50人
3	植保业务-杀菌剂3	主要大豆作物防病用杀菌剂	进入前期开发阶段	1,000-5,000万美元	100-150人
4	植保业务-杀菌剂4	用于控制大豆锈病的杀菌剂	进入前期开发阶段	1,000-5,000万美元	100-150人
5	植保业务-杀虫剂1	用于控制多种农作物中吮吸类害虫的杀虫剂	商业推广阶段	1,000-5,000万美元	150-200人
6	植保业务-杀虫剂2	用于控制多种作物中吮吸类与咀嚼类的杀虫剂	商业推广阶段	1,000-5,000万美元	150-200人
7	植保业务-杀虫剂3	用于控制多种作物中的吮吸类害虫和鳞翅目害虫的杀虫剂	进入后期开发阶段	5,000万-1亿美元	100-150人
8	植保业务-杀虫剂4	用于控制疟疾的杀虫剂	进入前期开发阶段	5,000万-1亿美元	100-150人
9	植保业务-杀虫剂5	针对多种作物的杀虫剂	商业推广阶段	100-1,000万美元	10-20人
10	植保业务-杀虫剂6	用于控制多种作物中的蚜虫和甲虫的杀虫剂	进入后期开发阶段	5,000万-1亿美元	100-150人
11	植保业务-杀虫剂7	用于控制多种作物中的腐霉和疫霉的杀虫剂	商业推广阶段	1,000-5,000万美元	100-150人
12	植保业务-除草剂1	用于控制大豆作物中的杂草	有效成分提交注册	1,000-5,000万美元	100-150人
13	植保业务-除草剂2	用于控制主要作物杂草的非选择性除草剂	进入前期开发阶段	5,000万-1亿美元	150-200人
14	植保业务-除草剂3	用于控制主要作物杂草的非选择性除草剂	有效成分提交注册	1,000-5,000万美元	100-150人
15	植保业务-除草剂4	广谱玉米作物除草剂	进入前期开发阶段	1,000-5,000万美元	100-150人
16	植保业务-杀线虫剂	用于防治线虫和土壤传播疾病的杀线虫剂	商业推广阶段	1,000-5,000万美元	150-200人
17	植保业务-其他	缓解水稻的热应激	有效成分提交注册	1,000-5,000万美元	100-150人
18	植保业务-生物制剂1	谷物中斑枯病菌的生物防治	进入前期开发阶段	1,000-5,000万美元	100-150人
19	植保业务-生物制剂2	基于信息素的水稻害虫防治技术	商业推广阶段	100-1,000万美元	10-20人
20	植保业务-生物制剂3	基于信息素的葡萄害虫防治技术	商业推广阶段	100-1,000万美元	10-20人
21	种子业务-玉米1	培育性状以抗草地贪夜蛾	早期开发阶段	1,000-5,000万美元	300-350人
22	种子业务-玉米2	培育性状以抗多种除草剂	早期研究阶段	1,000-5,000万美元	150-200人

序号	业务板块	研发目标	进展阶段	未来5年研发预算	参与研发人员数量
23	种子业务-玉米3	培育性状以抗玉米根虫	早期研究阶段	1,000-5,000 万美元	150-200 人
24	种子业务-玉米4	培育性状以保持玉米产量	早期研究阶段	1,000-5,000 万美元	50-100 人
25	种子业务-玉米5	培育耐旱和水质优化的性状	即将完成	1,000-5,000 万美元	100-150 人
26	种子业务-玉米6	开发选育早熟杂交种	早期和后期开发阶段	100-1,000 万元	7 人
27	种子业务-玉米7	开发选育春晚熟杂交种	早期和后期开发阶段	1,000-5,000 万元	14 人
28	种子业务-玉米8	开发选育晚熟杂交种	早期和后期开发阶段	100-1,000 万元	7 人
29	种子业务-玉米9	开发选育热带杂交种	早期和后期开发阶段	100-1,000 万元	2 人
30	种子业务-玉米10	开发选育亚热带杂交种	早期和后期开发阶段	100-1,000 万元	2 人
31	种子业务-玉米11	培育性状以抗草地贪夜蛾	后期研究阶段	1,000-5,000 万美元	300-350 人
32	种子业务-玉米12	培育玉米替代杂交性状	早期研究阶段	100-1,000 万美元	50-100 人
33	种子业务-玉米13	识别抗东北玉米叶枯病的性状	早期研究阶段	1,000-5,000 万美元	50-100 人
34	种子业务-玉米14	识别抗玉米镰刀菌穗腐病的性状	早期研究阶段	1,000-5,000 万美元	50-100 人
35	种子业务-玉米15	识别抗玉米镰刀菌茎腐病的性状	早期研究阶段	1,000-5,000 万美元	50-100 人
36	种子业务-大豆1	培育性状以提升对多种除草剂的耐受性	早期研究阶段	1,000-5,000 万美元	150-200 人
37	种子业务-大豆2	培育性状以抗大豆鳞翅目主要害虫	早期开发阶段	1,000-5,000 万美元	300-350 人
38	种子业务-大豆3	培育性状以抗亚洲大豆锈病	后期研究阶段	1,000-5,000 万美元	250-300 人
39	种子业务-大豆4	培育性状以提高营养物质组成	早期研究阶段	1,000-5,000 万美元	350-400 人
40	种子业务-大豆5	培育性状以提升农艺性能	早期研究阶段	1,000-5,000 万美元	50-100 人
41	种子业务-小麦	培育小麦亲本和杂种品种	后期开发阶段	5,000 万-1.2 亿美元	150-450 人
42	种子业务-向日葵1	培育性状以抗油菜寄生虫	早期开发阶段	1,000-5,000 万美元	65-80 人
43	种子业务-向日葵2	培育性状以抗高温胁迫	后期开发阶段	1,000-2,000 万美元	150-200 人
44	种子业务-番茄1	培育性状以提高番茄保质期	早期开发阶段	1,000-5,000 万美元	50-100 人
45	种子业务-番茄2	培育性状以抗病毒	早期开发阶段	100-1,000 万美元	4-5 人
46	种子业务-番茄3	培育性状以抗病毒	早期开发阶段	100-1,000 万美元	10-12 人

序号	业务板块	研发目标	进展阶段	未来5年研发预算	参与研发人员数量
47	种子业务-番茄4	培育性状以抗菌病	早期开发阶段	100-1,000 万美元	5-7 人
48	种子业务-番茄5	培育性状以抗菌病	早期开发阶段	100-1,000 万美元	4-5 人
49	种子业务-莴苣	培育性状以抗菌病	早期开发阶段	100-1,000 万美元	8-10 人
50	种子业务-芸苔1	培育性状以抗虫害	早期开发阶段	100-1,000 万美元	20-25 人
51	种子业务-芸苔2	培养性状以抗叶面疾病	早期开发阶段	100-1,000 万美元	8-11 人
52	种子业务-辣椒1	培育性状以抗叶病毒	早期开发阶段	100-1,000 万美元	2-3 人
53	种子业务-辣椒2	培育性状以抗病	早期开发阶段	100-1,000 万美元	7-9 人
54	种子业务-香瓜	培育性状以抗菌病	早期开发阶段	100-1,000 万美元	5-7 人
55	作物营养业务-功能肥	开发具有促根、增产、提质作用的功能肥产品	0-5 年推出产品	1,000-5,000 万元	8-12 人
56	作物营养业务-生态肥	开发专用型促生、抗病、解磷、秸秆腐熟、土壤修复等菌剂、生物类产品及土壤调理剂	进入中后期研发阶段	5,000 万-1 亿元	10-15 人
57	作物营养业务-特种肥	开发具有抗低温、提质、增产、促早熟等作用的功能水溶肥产品	0-5 年推出产品	1,000-5,000 万元	8-12 人
58	作物营养业务-增效基础肥	开发具有提高肥料利用率、促根增产功能的增效基础肥产品	0-5 年推出产品	1,000-5,000 万元	6-8 人
59	作物营养业务-核心母粒	开发玉米型、水稻型和小麦型三种核心母粒，产量品质显著提升	0-5 年推出产品	1,000-5,000 万元	6-8 人
60	现代农业服务	农业种植技术集成、产品研发及推广 西北、黄灌区土壤改良及系统化改造技术 调氮提品质技术 抗逆稳产技术 优果率提升技术 水果采后保鲜技术 枯萎病、茎基腐和穗腐病生物防治	在研	>4 亿元	120 人
61	现代农业服务	优质农产品标准系统建设及推广 品质农产品评价技术及标准化 基于区块链的 MAP beside 全程品控溯源系统迭代	在研	>2 亿元	20 人

序号	业务板块	研发目标	进展阶段	未来5年研发预算	参与研发人员数量
62	现代农业服务	农业产业链全场景线上数字农业系统、大数据平台建设及推广 农作物最适播期、播量和最佳采收期预测技术 作物自动识别和生长状况自动监测和自动分析技术 农业气象灾害预测预报模型 病虫害预警模型 精准施肥施药灌溉模型 高精度遥感估产模型 种植业产业链大数据平台系统建设	在研	>10 亿元	80 人

(二) 研发投入的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及占收入的比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研发投入	1,276,908	1,136,774	1,027,656
收入	22,484,489	18,175,121	15,877,926
研发投入/收入	5.68%	6.25%	6.47%

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投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321,843	40.54%	241,810	28.62%	192,944	25.14%
专业服务费	226,906	28.58%	274,635	32.51%	235,167	30.65%
折旧及摊销	98,209	12.37%	93,905	11.11%	61,261	7.98%
材料费、租赁费、维护费	38,124	4.80%	114,932	13.60%	114,019	14.86%
其他	108,769	13.70%	119,617	14.16%	163,950	21.37%
研发费用	793,851	100.00%	844,898	100.00%	767,341	100.00%
研发支出资本化	483,057	-	291,876	-	260,315	-
研发投入合计	1,276,908	-	1,136,774	-	1,027,656	-

(三) 研究项目及研究成果

1、研究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获颁的部分重要奖项详情如下：

序号	奖项名称	获奖年份	颁奖单位	地区及领域
1	(1) 最佳研发管道 (2) 最佳创新植保产品: PLINAZOLIN® (3) 最佳制剂创新奖: Araddo® (4) 最佳营销方案: ALADE®和 MITRION® (5) 最佳产品应用管理方案: Manejo Consciente (6) 终身成就奖: Jon Parr	2022	IHS Markit	全球, 植保
2	中国最具社会影响力的创业公司: 中化现代农业	2022	《财富》	中国, 现代农业服务
3	50 家聪明公司	2022	《麻省理工科技评论》	中国, 现代农业服务
4	工业及应用化学一等奖: Denis Gribkov 博士	2022	瑞士化学学会	欧洲、非洲和中东, 植保
5	Fleuro 之星奖: 黄金双色花	2022	Fleuroselect	欧洲、非洲和中东, 花卉种子
6	水果博览会创新奖: iStem 花椰菜	2022	Fruit Logistica	全球, 蔬菜种子
7	最佳生物制剂产品: Talete	2021	IHS Markit	全球, 植保
8	美国植保协会主力奖: Caydee Savinelli	2021	美国植保协会	北美洲, 植保
9	美国植保协会新星奖: Tony Burd	2021	美国植保协会	北美洲, 植保
10	顶级美味大奖: 先正达 iStem 花椰菜	2021	国际风味评鉴所	全球, 种子
11	最佳植保新产品、新性状, 用于抗植物疾病的种衣剂: SALTRO®	2020	Agrow Crop Science	全球, 植保
12	创新植保产品, 互联网用户奖: Elatus 杀菌剂	2020	Farmer.pl	欧洲、非洲和中东, 植保
13	水果博览会创新奖: YOOM™ Tomato	2020	Fruit Logistica	全球, 蔬菜种子
14	Fleuro 之星奖: 大丽花	2020	Fleuroselect	欧洲、非洲和中东, 花卉种子
15	高级工业科学奖: Andrew Edmunds 博士	2020	瑞士化学学会	欧洲、非洲和中东, 植保
16	全国农技推广中心化肥减量增效示范企业	2020	全国农技推广中心	中国, 农业技术

2、联合开发

为了补充内部的专业知识, 并引入新的技术, 先正达集团积极寻求合作伙伴和合作机会, 目前, 先正达集团与世界各地的顶尖大学、研究机构和商业机构有超过 400 个研发合作项目。

(四) 研发机构及研发人员

1、研发机构概述

(1) 植保业务

先正达集团植保业务在全球 20 多个国家与地区设有近 40 个研发中心, 拥有超过

3,000名植保业务研发相关人员；主要研发中心位于 Stein（瑞士）、Jealott's Hill（英国）、Greensboro（美国）、Atessa（意大利）、Goa（印度）、Neot Horav（以色列）和沈阳（中国）。

（2）种子业务

先正达集团已建立并将继续开发丰富的种质资源库，并与其他公司和学术机构签署了研发协议、建立联盟，进一步拓展挖掘优异种质和性状资源。先正达集团在全球的重要种子研发中心包括北京、Enkhuizen 恩奎岑（荷兰）、RTP 高新园区（美国）、Toulouse 图卢兹（法国）和 Uberlandia 乌贝兰迪亚（巴西），目前已在武汉、杨凌等地布局高标准研发基地，建设国家玉米种业技术创新中心。先正达集团种子业务在全球共有 120 多个研发中心，5 个主要质量管理实验室。

（3）作物营养业务

公司作物营养业务的研发总部为中化农业临沂研发中心，主要从事作物营养产品的研发，作物营养与农业种植技术的整合，土壤和农作物的检测，农作物营养产品的小规模试验以及合作与示范。该中心成立于 2015 年底，拥有由 50 多位研发人员组成的专业研发团队、专业的作物营养研发实验室、先进的作物营养、土壤和作物测试室、用于测试作物营养产品肥力的人造气候室以及玻璃温室、以及微、小型田间试验区和作物营养产品生产中小型实验区，是具有作物营养技术及产品开发、生产和验证的全过程研发能力的研发中心，作为“国家作物营养减量增效科技创新联盟”的产学研基地，打通了基础技术到工业转化的最后环节。

该研发中心用于中化农业的作物营养及应用技术研究。它主要进行肥料产品的研发，肥料种植和农业种植技术的整合，土壤和农作物测试，农作物营养产品的小规模试验以及合作与示范。

（4）现代农业服务

现代农业服务业务拥有产业技术研发中心、数字农业研发团队和农产品品质感官实验室。其中，在北京设立了产业技术研发中心，在全国主要生态区布局产业技术综合试验站，在县域贴近 MAP 技术服务中心建设 MAP 农场，打通集“研发、试验、示范、应用”多环节的联动式产业技术研发平台；数字农业研发团队聚焦卫星遥感、精准气象、病虫害预警和区块链技术；农产品品质感官实验室用感官评价技术对农产品品质评价进

行标准化和量化，建立对粮食、水果、蔬菜、肉类等食品品类多维度的测评体系。

2、研发流程和管理体系

(1) 植保业务

植保领域的研发过程包括植保研究和植保开发两个阶段，涵盖化学、生物学、产品安全及登记四个方面。植保研究主要包括化合物的研究和筛选，植保开发主要包括产品的开发和上市准备。其中，研究和筛选阶段又进一步分为先导化合物合成、先导化合物研究、优化、选择及化合物确认等步骤；开发和上市准备阶段又进一步分为初期开发和后期开发两个步骤。

从产品开发到上市一般需要近 10 年的时间。在某些监管法规要求较低的地区，如果注册时提交的实验数据表明实践中没有不良后果，天然产品可以提前 2 年左右投放市场。

植保业务的研发过程具体如下：



先正达集团的核心技术对于研发并生产具有卓越产品性能、竞争力以及可持续性的植物保护产品至关重要。此外，核心技术通过满足监管机构的严格要求，确保通过研发过程推广的产品在所有目标市场均可注册。同时，核心技术帮助发行人开发出满足可申请专利和受知识产权保护的产品。

根据先正达集团植保业务的具体研发阶段划分，核心技术与研发、生产环节的具体对应关系如下：

核心技术和技术资产	核心技术在研发环节中的应用							生产环节中的应用
	先导化合物合成	先导化合物研究	优化	选择	化合物验证	初期开发	后期开发	

核心技术和技术资产	核心技术在研发环节中的应用							生产环节中的应用
	先导化合物合成	先导化合物研究	优化	选择	化合物验证	初期开发	后期开发	
化学设计与合成技术	√	√	√	√	√	√		√
专有化合物储存库和机器人分配系统	√	√	√					√
生物防治研发能力和专业技能-微生物学、微生物基因组学、蛋白质科学、发酵工程等	√	√	√	√	√	√	√	√
生物激素的研发科学平台	√	√	√	√	√	√	√	√
揭示复杂生物学系统的综合生物科学研究	√	√	√	√	√	√	√	
可控环境下揭示新化合物特性的生物学研究	√	√	√	√	√			
在多样化的全球农业系统和环境条件下进行田间开发			√	√	√	√	√	
产品安全平台		√	√	√	√	√	√	√
剂型和应用技术开发来优化产品性能和满足可持续发展要求			√	√	√	√	√	√
全球监测平台			√	√	√	√	√	

(2) 种子业务

种子业务的研发过程可以分为两个时期（研究与筛选、开发和上市准备），五个阶段（早期研究、概念验证、早期开发、后期开发和商业化应用前期），通过六个决策节点管理标记产品研发全周期的关键时点，根据制定的标准，作出启动产品开发工作，将中间产品推进到下一阶段或终止产品研发的决定。这些决定是根据在相应阶段的策略和预算设定的参数指标，并根据各个阶段点已确认的数据和信息要求而作出的。

种子研发的典型过程如下：



先正达集团的核心技术对于研发并生产具有卓越产品性能、竞争力以及可持续性的种子产品至关重要。此外，核心技术通过满足监管机构的严格要求，确保通过研发过程推广的产品在所有目标市场均可注册。同时，核心技术帮助先正达集团开发出满足可申请专利和受知识产权保护的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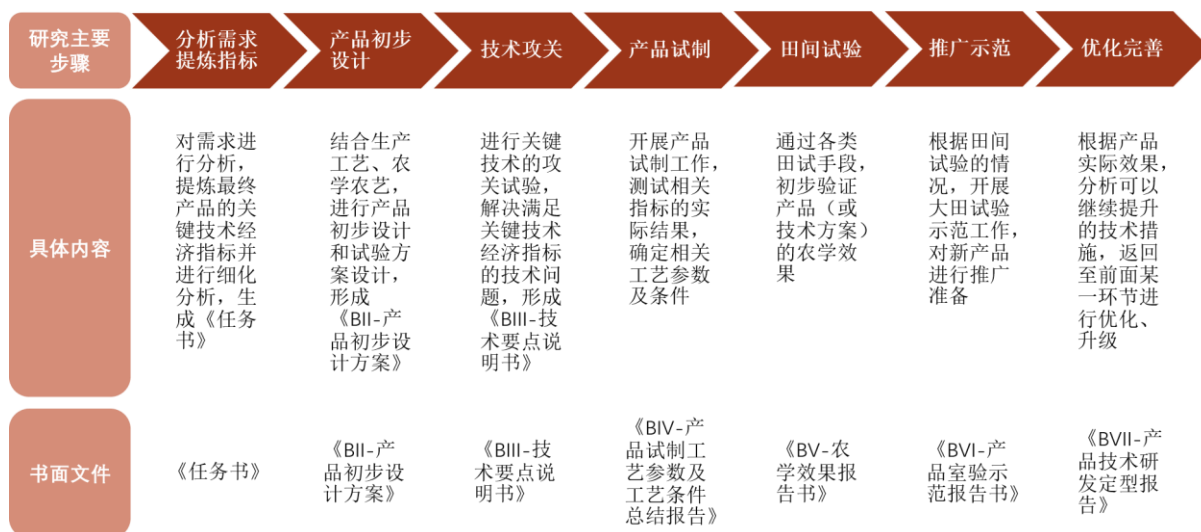
根据先正达集团种子业务的具体研发阶段划分，核心技术与研发、生产环节的具体对应关系如下：

核心技术和技术资产	核心技术在研发环节中的应用					生产环节中的应用
	发现	概念验证	早期开发	后期开发	预商业化	
主要作物拥有所有权的种质资源和种质管理	√	√	√	√		√
基因型-表型关联和高级分子设计育种技术	√	√	√	√		√
全球多点田间测试和精准表型评估		√	√	√	√	√
作为商业杂交种及产品组合基础的优质亲本库		√	√	√	√	√
杂交品种性能预测与布局技术			√	√	√	
作物生命周期管理技术	√	√	√	√	√	
性状研发技术：包括基因组学、作用机理模式分析（MoA）和蛋白质合成技术	√	√				
用于生物技术产品研发的细胞生物学和组织培养技术	√	√	√			√
基因编辑及相关精准育种技术	√	√	√			√
性状筛选和效能评估技术		√	√	√		√
全球法规监管平台			√	√	√	
快速商业化应用的性状导入技术			√	√	√	√

（3）作物营养业务

作物营养研发中心在研发过程中实行“七步法”，包括需求分析/提炼指标、产品

初步设计、技术攻关、产品试制、田间试验、推广示范、优化完善七个步骤。具体如下图所示：



先正达集团拥有的作物营养核心技术，是近年来参照研发环节七个具体步骤攻关形成的研发成果，已完成主要研发工作并已实现转化应用，因此核心技术主要应用于生产环节而非研发环节。

先正达集团作物营养业务的核心技术与主要产品及其生产环节的具体对应关系如下：

核心技术和技术资产	主要产品	核心技术涉及主要产品生产环节
养分高效利用技术	螯合肥	螯合剂制备和添加
	玉米免追肥-金香玉	S-M50加工和添加
	增效磷肥-美麟美	磷增效剂加工和添加
	脲醛缓释肥 水稻侧深肥	脲醛合成和添加
微生物肥料技术	生防菌剂-维格施液体菌剂 生防菌剂-维格施固体菌剂	菌剂高效发酵、喷雾干燥、休眠存储环节
	生物复合肥（菌越丰、菌越红） 生物有机无机肥（金花生、麦香村）	菌剂复配和添加
	特肥-烽彩	中微素水剂制备、增效油剂制备、微乳制备
特种肥料增效技术	特肥-棉花出苗肥	促生抗逆增效包加工和添加
	氨基酸/腐植酸液体肥 清液肥水溶肥	氨基酸/腐植酸液体肥：助剂预分散、混配原料等 清液肥水溶肥：脲醛溶液加工、混配原料等
	土壤健康与新型肥料集成技术	土壤调理剂-克酸宝、克碱宝
精细磷酸盐技术	工业湿法净化磷酸	化学净化、溶剂萃取-洗涤-反萃等

核心技术和技术资产	主要产品	核心技术涉及主要产品生产环节
	磷酸二氢钾、工业磷酸一铵	磷酸二氢钾：溶剂萃取-洗涤-反萃等； 工业磷酸一铵：中和、结晶等

(4) 现代农业服务

现代农业业务的技术研发遵循闸门管理流程，包括需求确认、立项评审、成果评审和应用评价管理环节。产业技术研发流程包括痛点分析、解决方案设计、高通量初筛、田间效果验证、最佳方案物化和试推广共六个环节。

该业务核心技术是指通过常规的生命科学、食品科学及化工研发流程，结合具体的技术应用场景，所得到的针对某一具体农业生产环节或农产品品质检测的应用技术及解决方案（通常为具体的产品）；同时，数字农业业务的核心技术是指提供数字农业软件及平台核心功能的关键算法、算力及农业数据处理能力。因此，核心技术主要应用于生产环节而非研发环节。

先正达集团现代农业服务业务的核心技术与主要产品及其生产环节的具体对应关系如下：

核心技术和技术资产	主要产品	核心技术涉及主要产品的生产环节
氮营养调控品质提升技术	作物营养产品	农业生产环节
核心母粒营养优化技术	作物营养产品	农业生产环节
农产品感官品质测评的标准化工具	农产品风味轮	农产品品质检测及相关检测报告的输出
MAP beside溯源平台	产品的二维码标识	农产品的溯源系统建设
精准气象预报和气象灾害预测技术	智农APP的具体功能（农业气象预报及预警）	智农APP
精准病虫害图像识别和病虫害预警技术	慧农APP的具体功能（病虫害拍照识别及防治建议）	慧农APP
遥感自动化分析平台	智农APP及其衍生平台（如MAP数字农业大屏）的具体功能（农田地块管理、作物长势分析）	智农APP

3、研发人员

报告期内研发人员人数如下：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研发人员人数	7,987	7,538	7,267
员工总人数	57,414	53,061	47,310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13.91%	14.21%	15.36%

(五) 保持技术创新的机制

作为农业领域的创新引擎,先正达集团在其业务各个领域拥有独特的专有技术和研发能力,来应对农业方面的挑战,不断开发新技术和新产品并在全球农业领域内开拓创新成果的应用。先正达集团在其所有涉及的产品线以及目标市场上都居全球领先地位,拥有丰富的产品与业务组合,在最具增长潜力的中国市场拥有独特的资源与优势。

先正达集团拥有强大的研发团队,面对行业变化因素持续升级迭代其技术和产品组合,开发在研产品,应对全球气候变化、病虫害的抗性等问题,满足消费者和食品产业链对于高品质农产品日益增长的需求。

先正达集团遵循系统化的研发流程,在核心技术研发领域的投入保持行业领先。先正达集团的研发团队聘请了各创新领域内的顶尖科学家并在新业务拓展中积极与全球科研院所、学术机构、行业专家、领先企业等开展创新合作。

在植物保护业务方面,先正达集团拥有世界最先进的专利产品研发能力,拥有丰富的新产品在研项目,以及全球最广泛的非专利产品组合,这是构建领先的差异化非专利产品组合的基石。

在种子业务方面,先正达集团拥有尖端的生物技术和精准育种技术。先正达集团拥有世界领先的种质和性状平台,通过对基因编辑、基因组学和数字技术等技术能力的灵活运用,有效提升了产品研发效率。先正达集团已建立并将继续开发世界上最大量的种质资源库之一,并与其他公司和学术机构签署了研发协议、建立联盟,以进一步拓展挖掘优异种质和性状资源。先正达集团在全球的重要种子研发中心包括北京、Enkhuizen 恩奎岑(荷兰)、RTP 高新园区(美国)、Toulouse 图卢兹(法国)和 Uberlandia 乌贝兰迪亚(巴西),目前已在武汉、杨凌等地布局高标准研发基地,建设国家玉米种业技术创新中心。先正达集团种子业务在全球共有 120 多个研发中心,5 个主要质量管理实验室。

公司作物营养业务的研发总部为中化农业临沂研发中心,主要从事作物营养产品的研发,作物营养与农业种植技术的整合,土壤和农作物的检测,农作物营养产品的小规模试验以及合作与示范。该中心成立于 2015 年底,拥有由 50 多位研发人员组成的专业研发团队、专业的作物营养研发实验室、先进的作物营养、土壤和作物测试室、用于测试作物营养产品肥力的人造气候室以及玻璃温室、以及微、小型田间试验区和作物营养

产品生产中小型实验区,是具有作物营养技术及产品开发、生产和验证的全过程研发能力的研发中心,作为“国家作物营养减量增效科技创新联盟”的产学研基地,打通了基础技术到工业转化的最后环节。

现代农业服务业务拥有应用技术研发中心、数字农业研发团队和农产品品质感官实验室。其中,在北京设立了应用技术研发中心,在全国主要生态区布局应用技术综合试验站,在县域贴近 MAP 技术服务中心建设 MAP 农场,打通集“研发、试验、示范、应用”多环节的联动式应用技术研发平台;数字农业研发团队聚焦卫星遥感、精准气象、病虫害预警和区块链技术;农产品品质感官实验室用感官评价技术对农产品品质评价进行标准化和量化,建立对粮食、水果、蔬菜、肉类等食品品类多维度的测评体系。

先正达集团拥有领先的数字农业平台,包括 Cropwise™平台以及中国的 MAP 现代农业技术服务平台,并通过收购巴西的 Strider 平台和东欧的 Cropio 平台,进一步加强全球数字农业板块在地域覆盖、数据积累及算法提升等方面的能力。此外,先正达集团在人工智能表型分析、图像识别精确应用、遗传与环境及管理相互作用等领域拥有领先的能力。

先正达集团在各个领域持续开展创新并不断增强其核心竞争力,通过投资基础设施、升级先进设备和招聘专业人才以充分发挥研发优势,并保持在现代农业产业的领先地位。先正达集团还在中国、欧洲、以色列、北美洲、印度和巴西等地区持续投资,实现现有主要研发基地的升级,并在全球范围内新建研发基地,进一步提升技术和研发水平。

八、生产经营中涉及的主要环境污染物及处理情况

先正达集团致力于农业的可持续发展,制定了企业安全、健康和环保管理体系及标准,公司相关生产活动遵循所在地法律要求和集团相关标准。此外,先正达集团通过自建设施或第三方来处理生产过程中的污染物及危害物,并致力于废弃物的循环利用。公司 HSE 责任体系具体如下:

先正达集团 HSE 责任体系

先正达集团管理层	先正达集团管理层全面负责制定集团范围内的 HSE 政策,并确保整个公司的 HSE 绩效
先正达集团下属公司	先正达集团下属公司管理层负责根据当地法律和 HSE 标准、先正达集团 HSE 政策,建立、执行和监控公司的 HSE 管理体系
各级管理者	先正达各级管理者负责执行 HSE 政策和管理体系
员工	所有员工必须承担相应的 HSE 职责
HSE 职能部门	HSE 职能部门负责就如何落实先正达集团 HSE 政策、满足当地法律要求

提供建议，并定期向管理层报告

(一) 生产经营涉及的主要环境污染物、主要处理设施和处理能力

1、主要的环境污染物

公司在经营过程中产生的主要环境污染物包括废水、废气和固体废弃物。

废水：包括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工业废水、生活废水及流入污水处理厂的雨水。

废气：包括氮氧化物（NO_x）、二氧化硫（SO₂）、氨气（NH₃）、氯化氢（HCl）、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等。

固废：包括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有害、无害固体废弃物。

先正达集团自有的废弃物和污染物处理设施包括焚烧炉、污水及废气处理设施等，同时公司也聘用第三方机构提供专业的废弃物和污染物处理服务。在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如下：

项目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废水（百万立方米）	24.94	25.09	39.13
废气（吨）	2,288	2,364	3,838
固废（千吨）	1,990	1,613	1,449

2、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

污水处理设施通常采用的技术包括物化处理、生物处理、碳吸附、纳滤、超滤、膜生物反应、反渗透及蒸发等。

废气处理设施采用的技术包括焚烧、热氧化、物理过滤及多种大气污染控制技术，其中，大气污染控制技术包括过滤、洗涤、静电除尘、低温净化等。

固体废弃物的处理技术包括焚烧、掩埋，包括聘用第三方机构提供专业的废弃物和污染物处理服务。

3、HSE 投资

在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的 HSE（健康、安全与环境）投资如下。

项目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总计（万元）	276,945	228,761	218,711

(二) 先正达集团所受环保处罚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所受环保处罚，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公司治理及独立性”之“三、报告期内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九、公司的海外业务

先正达集团业务覆盖全球 100 多个国家，具体请见本招股说明书本节之“一、公司主营业务、产品及服务”之“（一）主营业务基本情况”之“3、先正达集团的经营区域”。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本节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分析说明反映了公司报告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以及现金流量情况，公司提醒投资者阅读本招股说明书备查文件财务报表和审计报告，以获取全部的财务资料。

一、报告期内财务报表

先正达集团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对先正达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302264 号）

2021 年 6 月，先正达集团完成收购扬农化工 36.17% 股份，将扬农化工纳入合并报表，先正达集团和扬农化工在合并前后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原则，对于报告期内的合并报表财务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视同扬农化工在报告期初对其开始实施控制纳入先正达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一）合并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66,462	2,335,356	2,387,788
交易性金融资产	-	38,272	125
衍生金融资产	257,457	152,933	279,113
应收票据	95,951	157,551	266,313
应收账款	4,697,209	3,983,445	3,514,786
应收款项融资	15,967	25,946	15,430
预付款项	792,442	639,835	588,920
其他应收款	444,286	382,904	414,529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存货	9,917,148	6,767,513	5,586,386
持有待售资产	-	-	11,092
其他流动资产	1,003,482	894,744	732,356
流动资产合计	19,790,403	15,378,498	13,796,839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106,294	71,338	94,974
长期股权投资	271,148	247,916	590,44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3,878	165,408	154,89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2,783	115,400	165,080
投资性房地产	7,397	7,858	7,040
固定资产	4,239,405	3,818,355	3,662,066
在建工程	922,384	836,714	581,852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973
使用权资产	528,044	384,986	363,419
无形资产	10,511,315	9,886,836	10,338,653
开发支出	1,143,699	684,952	546,988
商誉	17,815,918	16,320,591	16,641,323
长期待摊费用	51,736	49,612	45,56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62,628	988,424	976,5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3,167	355,349	263,536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519,795	33,933,739	34,433,400
资产总计	57,310,198	49,312,238	48,230,238
负债和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196,239	2,630,109	945,517
衍生金融负债	306,815	112,074	376,824
应付票据	401,383	329,114	252,026
应付账款	6,060,363	4,392,959	3,713,547
预收款项	-	-	2,576
应付职工薪酬	986,954	751,813	595,860
应交税费	684,809	555,006	588,124
其他应付款	683,940	696,811	780,445
合同负债	2,475,223	2,319,345	1,151,337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18,519	965,975	1,284,217
其他流动负债	248,321	833,196	145,627
流动负债合计	16,462,565	13,586,402	9,836,10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284,398	1,324,603	1,017,086
应付债券	3,729,807	4,592,370	5,347,184
租赁负债	649,746	399,766	338,88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51,571	411,299	477,054
长期应付款	10,769	9,600	17,709
预计负债	258,505	262,645	253,473
递延收益	101,939	110,589	98,1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11,239	2,108,987	2,086,509
其他非流动负债	210,457	207,993	100,797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908,430	9,427,852	9,736,873
负债合计	30,370,995	23,014,254	19,572,972
股东权益:			
股本	1,114,455	1,114,455	1,114,455
资本公积	20,343,005	20,367,511	20,867,723
其他综合收益	-615,855	-2,636,206	-2,321,607
专项储备	6,591	7,238	6,994
盈余公积	53,613	53,613	53,613
未分配利润/未弥补亏损	497,929	-289,328	-728,49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1,399,738	18,617,282	18,992,687
少数股东权益	5,539,466	7,680,702	9,664,580
股东权益合计	26,939,203	26,297,984	28,657,26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57,310,198	49,312,238	48,230,238

2、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收入	22,484,489	18,175,121	15,877,926
减：营业成本	15,167,695	12,118,168	10,512,225
税金及附加	24,501	20,715	21,280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销售费用	2,106,481	1,828,722	1,677,951
管理费用	1,778,144	1,475,934	1,243,177
研发费用	793,851	844,898	767,341
财务费用	392,440	535,251	486,463
其中：利息费用	620,014	384,309	405,985
利息收入	84,071	40,832	51,761
加：资产减值损失	-253,339	-219,608	-231,147
信用减值损失	-150,279	-10,219	-54,889
其他收益	34,837	16,731	15,382
投资收益	19,464	138,439	57,72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499	23,072	29,50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522,963	-118,138	16,109
资产处置收益	25,337	32,859	17,080
二、营业利润	1,374,436	1,191,496	989,751
加：营业外收入	8,293	10,226	84,632
减：营业外支出	8,359	131,095	16,099
三、利润总额	1,374,370	1,070,627	1,058,284
减：所得税费用	233,802	271,893	175,887
四、净利润	1,140,569	798,734	882,39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77,447	111,43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1,140,569	798,734	882,397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	786,359	428,381	453,938
2.少数股东损益	354,209	370,354	428,46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53,590	-306,261	-2,160,545
（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25,847	-309,495	-2,121,388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8,939	175,551	-62,36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19,666	165,231	-51,678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042	5,803	1,233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5,316	4,517	-11,920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86,908	-485,046	-2,059,02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483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38,921	50,130	-58,431
(3)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947,987	-535,176	-2,000,10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743	3,234	-39,157
六、综合收益总额	3,194,159	492,473	-1,278,148
(一)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812,206	118,886	-1,667,451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81,952	373,588	389,302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0.7056	0.3844	59.4806
(二)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0.7056	0.3844	59.4806

注：先正达集团于 2021 年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2020 年度及 2021 年度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为人民币 111,434 万元及人民币 77,447 万元。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680,244	19,934,695	17,319,842
收到的税费返还	303,941	150,693	189,76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5,112	288,261	180,2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189,296	20,373,649	17,689,8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656,118	12,387,754	10,733,72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59,074	2,566,738	2,510,010
支付的各项税费	786,970	563,844	369,34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13,210	2,415,237	2,348,9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815,372	17,933,573	15,962,0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3,924	2,440,077	1,727,8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39,405	543,288	1,094,42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3,194	39,989	60,1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3,079	148,103	37,42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1,037	9,080	69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674	919,184	4,97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5,315	1,659,644	1,197,67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63,400	1,276,317	1,108,344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2,080	433,892	1,012,77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44,499	1,329,278	267,26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4,071	195,983	6,22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84,049	3,235,470	2,394,610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8,734	-1,575,826	-1,196,93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18	67,275	1,015,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413	12,024	15,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244,913	6,632,224	5,643,180
发行短期融资券收到的现金	60,000	360,000	28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800	87,232	36,7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40,130	7,146,731	6,974,93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100,532	6,858,824	5,738,40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97,750	569,415	551,74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1,962	27,968	35,535
偿还短期融资券支付的现金	60,000	460,000	42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9,462	151,918	536,9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07,745	8,040,157	7,247,095
筹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386	-893,426	-272,1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9,430	-52,712	-121,21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147,005	-81,888	137,567
加：期/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74,655	2,356,542	2,218,975
六、期/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21,660	2,274,655	2,356,542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045	1,306	588
应收账款	52,746	8,071	-
预付款项	5,831	4,405	-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329,546	20,323	1,000,049
其他流动资产	605	1,516	296
流动资产合计	392,772	35,621	1,000,934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208,938	-	11,445,446
长期股权投资	20,177,229	20,034,725	7,476,694
固定资产	118	73	5
使用权资产	1,848	166	-
无形资产	177	199	222
长期待摊费用	35	73	-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440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401,785	20,035,236	18,922,366
资产总计	20,794,558	20,070,858	19,923,300
负债和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41,981	433,916	7,934
应付账款	16,708	-	418
应付职工薪酬	963	61	-
应交税费	111	5,148	-
其他应付款	152,427	80,703	32,09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59	98	-
流动负债合计	914,149	519,926	40,44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08,937	-	-
应付债券	149,863	-	-
租赁负债	1,311	45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0,110	45	-
负债合计	1,274,259	519,971	40,444
股东权益:			
股本	1,114,455	1,114,455	1,114,455
资本公积	18,392,446	18,410,626	18,734,180
其他综合收益	-	-	-2,504
盈余公积	3,673	3,673	3,673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未分配利润	9,726	22,133	33,053
股东权益合计	19,520,299	19,550,887	19,882,85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0,794,558	20,070,858	19,923,300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收入	26,511	8,723	9
减：税金及附加	44	60	4,883
管理费用	14,968	17,521	4,737
研发费用	25,792	4,693	57
财务费用	14,230	7,920	40
其中：利息费用	27,540	8,824	118
利息收入	12,500	907	9
加：其他收益	6,960	-	-
投资收益	9,002	10,551	46,43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54	532	45,633
二、营业亏损/利润	-12,560	-10,919	36,725
加：营业外收入	153	-	-
三、亏损/利润总额	-12,408	-10,919	36,725
减：所得税费用	-	-	-
四、净亏损/利润	-12,408	-10,919	36,725
（一）持续经营净亏损/利润	-12,408	-10,919	36,72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2,50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218
1.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218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8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87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408	-10,919	34,221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11	1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67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8	714	1,7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96	725	1,71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	6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11	344	-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992	38,729	4,78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842	10,746	4,6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644	49,819	9,494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66,049	-49,094	-7,77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764,661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392	10,177	69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392	1,774,838	69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5	171	242
投资支付的现金	692,633	1,120,149	1,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1,022,224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2,738	2,142,543	1,000,242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652,347	-367,705	-999,55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1,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43,538	1,457,066	17,50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43,538	1,457,066	1,017,52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96,482	1,031,085	9,56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675	8,355	11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4	11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2,480	1,039,549	9,6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1,057	417,517	1,007,84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7	-	7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39	718	588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加：期/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06	588	-
六、期/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45	1,306	588

二、财务报表审计意见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委托审计了先正达集团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先正达集团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302264 号），认为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先正达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

（一）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2021 年 3 月 31 日，经国务院批准，中化集团与中国化工实施联合重组，新设由国务院国资委代表国务院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新公司，中化集团和中国化工整体划入新公司（即中国中化）。结合本次交易的整体背景，基于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中国化工及中化集团农业板块所有子公司的整合重组实质上是受同一控制下的同一行业企业之间的合并。因此，在编制先正达集团财务报表时，先正达集团根据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政策要求对财务报表进行处理和披露⁹。

先正达集团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修订）》（“新收入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新金融工具准则”），于 2018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修订）》（“新租赁准则”）。先

⁹本章节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原则仅适用于财务处理目的。

正达集团的子公司先正达香港控股及其子公司、安道麦及其子公司和中化化肥控股及其子公司的股票或债券在境外公开上市或发行,根据当地法律要求均需要定期对外披露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者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根据上述修订准则的相关实施规定,自2018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金融工具准则,并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除上述提及的子公司以外,先正达集团和其他子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先正达集团在编制合并报表时将本公司和各家子公司财务报表直接合并。

(二) 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

1、合并报表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其中,纳入先正达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要子公司情况如下:

主要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或类似权益比例)			取得方式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先正达香港控股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2,809,000.00 万美元	100	100	100	以名义对价转让
瑞士先正达	欧洲、美洲、非洲等	巴塞尔	植保产品和种子销售相关业务	925.78 万瑞士法郎	100	100	100	以名义对价转让
中化化肥控股	中国	百慕达	化肥生产和销售	588,738.44 万元	52.65	52.65	52.65	以名义对价转让
安道麦	巴西、以色列等	中国	非专利植物保护产品的开发、生产及销售	232,981.18 万元	78.47	78.47	72.88	无偿划转
中化现代农业	中国	中国	现代农业服务	400,000.00 万元	100	100	100	无偿划转
中种集团	中国	中国	农作物种子经营;农作物良种的选育、开发	94,430.21 万元	100	100	100	无偿划转
中种科技	中国	中国	农作物种子销售业务	25,000.00 万元	100	100	100	无偿划转
扬农化工	中国	中国	化工产品生产销售	30,989.89 万元	36.17	36.17	36.17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荃银高科	中国	中国	农作物种子研发及销售业务	67,666.55 万元	20.51	20.37	21.50	一致行动协议
现代农业科技	中国	中国	农业科技推广业务	80,000.00 万元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新设成立

先正达集团合并报表范围内利润主要来源于先正达香港控股(含瑞士先正达)、中

化化肥控股、安道麦和扬农化工。上述子公司情况如下¹⁰：

单位：万元

2022年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归属于先正达集团母公司的净利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先正达香港控股（含瑞士先正达）（注）	13,431,182	59.74%	901,022	79.00%	731,446	93.02%
其中：瑞士先正达	13,431,182	59.74%	1,263,558	110.78%	1,265,235	160.90%
安道麦	3,738,192	16.63%	60,939	5.34%	48,525	6.17%
中化化肥控股	2,339,603	10.41%	112,297	9.85%	59,027	7.51%
扬农化工	1,580,652	7.03%	178,222	15.63%	64,406	8.19%
合并报表	22,484,489	100.00%	1,140,569	100.00%	786,359	100.00%

单位：万元

2021年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归属于先正达集团母公司的净利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先正达香港控股（含瑞士先正达）（注）	10,788,454	59.36%	820,035	102.67%	584,731	136.50%
其中：瑞士先正达	10,788,454	59.36%	929,717	116.40%	930,362	217.18%
安道麦	3,103,861	17.08%	16,331	2.04%	12,815	2.99%
中化化肥控股	2,280,776	12.55%	85,443	10.70%	44,274	10.34%
扬农化工	1,184,155	6.52%	117,796	14.75%	42,552	9.93%
合并报表	18,175,121	100.00%	798,734	100.00%	428,381	100.00%

单位：万元

2020年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归属于先正达集团母公司的净利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先正达香港控股（含瑞士先正达）（注）	9,858,887	62.09%	719,377	81.53%	400,793	88.29%
其中：瑞士先正达	9,858,887	62.09%	981,265	111.20%	980,575	216.02%
安道麦	2,844,483	17.91%	35,275	4.00%	25,708	5.66%
中化化肥控股	2,148,372	13.53%	64,870	7.35%	33,662	7.42%
扬农化工	983,116	6.19%	111,434	12.63%	40,266	8.87%
合并报表	15,877,926	100.00%	882,397	100.00%	453,938	100.00%

注：中化化肥控股 2020 年度已纳入先正达香港控股合并范围，为方便各年度间比较，上表中列示的先正达香港控股 2020 年度、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数据未包含中化化肥控股数据。

除此之外，作为先正达集团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上市公司，荃银高科的相关数据也一

¹⁰下表列示的子公司财务信息是集团内部交易抵销前的金额，但是经过了合并日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

并披露如下¹¹:

单位: 万元

2022 年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归属于先正达集团母公司的净利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荃银高科	349,150	1.55%	30,742	2.70%	4,786	0.61%
合并报表	22,484,489	100.00%	1,140,569	100.00%	786,359	100.00%

单位: 万元

2021 年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归属于先正达集团母公司的净利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荃银高科	252,077	1.39%	14,355	1.80%	2,174	0.51%
合并报表	18,175,121	100.00%	798,734	100.00%	428,381	100.00%

注: 荃银高科 2021 年度开始纳入先正达集团合并范围, 因此上表中不包含 2020 年度内容。

2、报告期内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

2020 年 11 月 6 日, 先正达集团、中化国际和扬农集团签署《关于江苏扬农化工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及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之框架协议》, 中化国际拟收购先正达集团持有的扬农集团 39.88% 的股权, 同时扬农集团拟向先正达集团出售其持有的扬农化工 36.17% 的股份; 先正达集团收购扬农化工 36.17% 的股份价款为人民币 102.22 亿元。于 2021 年 6 月 23 日, 先正达集团支付了全部股权收购价款并取得了扬农化工的控制权。由于先正达集团和扬农化工在合并前后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先正达集团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政策要求对 2020 年合并财务报表的数据进行相应调整, 视同扬农化工在中国中化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 扬农化工实现的收入为人民币 66.7 亿元, 净利润为人民币 7.74 亿元。

公司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最终控制方	合并日确定的依据
扬农化工	36.17%	参与合并双方在合并前后分别受中国化工和中化集团控制, 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	2021 年 6 月 23 日	中国中化	取得控制权

3、报告期内发生的主要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

2022 年, 先正达集团发生的主要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¹¹ 下表列示的子公司财务信息是集团内部交易抵销前的金额, 但是经过了合并日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成本(万元)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安徽江淮	12,346	51	股权收购	2022年1月31日	取得控制权
新疆金丰源	20,674	60	股权收购	2022年5月1日	取得控制权
Semillas Ceres, S.A de C.V.	3,079	100	股权收购	2022年7月5日	取得控制权
Agro Jangada Ltda.	101,948	100	股权收购	2022年11月1日	取得控制权

2021年,先正达集团发生的主要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成本(万元)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荃银高科	N/A	N/A	一致行动协议	2021年1月20日	取得控制权
安道麦辉丰(江苏)有限公司	93,114	51	股权收购	2021年5月28日	取得控制权
Dipagro Ltda.	31,778	100	股权收购	2021年10月7日	取得控制权
Vipagro Ltda.	20,753	100	股权收购	2021年10月7日	取得控制权
合肥金谷荃银种业有限公司	N/A	N/A	一致行动协议	2021年12月1日	取得控制权
酒泉大漠种业有限公司	1,326	51	股权收购	2021年12月31日	取得控制权

于2020年度,先正达集团发生的主要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成本(万元)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湖南中种金耘水稻育种研究有限公司	1,510	51	股权收购	2020年6月1日	取得控制权
Alfa Agricultural Supplies SA	29,878	51	股权收购	2020年7月1日	取得控制权
Woodbridge Seed, LLC	18,562	100	股权收购	2020年7月24日	取得控制权
Sensako (Pty) Ltd.	9,457	100	股权收购	2020年8月14日	取得控制权
一家位于瑞士穆滕茨的工厂的业务	名义对价	N/A	购买业务	2020年8月31日	取得控制权
一家中国玉米种子企业的业务	61,291	N/A	购买业务	2020年9月3日	取得控制权
瓦拉格罗	423,588	100	股权收购	2020年10月1日	取得控制权
FNV S.A.	2,929	51	股权收购	2020年10月1日	取得控制权
Progeny Advance Genetics.Inc.	8,742	100	股权收购	2020年12月3日	取得控制权
Hollar & Co., Inc.	20,766	100	股权收购	2020年12月16日	取得控制权
安道麦辉丰(上海)农业技术有限公司	31,056	51	股权收购	2020年12月31日	取得控制权
南通宝叶化工有限公司	9,932	100	股权收购	2020年1月16日	取得控制权

四、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

公司根据自身所处的行业和发展阶段,从项目的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判断财务信息的

重要性。在判断项目性质的重要性时,公司主要考虑该项目在性质上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在判断项目金额大小的重要性时,公司主要考虑该项目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各期合并口径营业收入的1%,以及其他公司认为重要的项目。

五、关键审计事项

申报会计师识别出先正达集团关键审计事项包括收入确认及商誉的潜在减值风险,具体内容如下:

收入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先正达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销售植保产品、种子产品、作物营养产品等,2020年度、2021年度及2022年度分别为营业收入人民币1,588亿元、人民币1,818亿元及人民币2,248亿元。</p> <p>先正达集团根据业务合同或订单约定,在将植物保护产品、种子、作物营养等商品的主要风险和报酬或控制权转移给客户时,确认收入。</p> <p>由于收入是先正达集团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且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而操纵营业收入的固有风险,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与评价收入确认相关的审计程序中主要包括以下程序:</p> <p>(1)了解并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p> <p>(2)选取销售合同或订单,检查主要条款,识别与风险或报酬转移或控制权转移的相关条款,评价先正达集团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p> <p>(3)在抽样的基础上,将报告期内的收入核对至相关的合同或订单、出库单、相关确认单据、销售发票等相关支持性文件,以评价相关收入是否按照先正达集团的会计政策予以确认;</p> <p>(4)选取项目,对相关客户于报告期内的销售交易额及于报告期期末的往来款项余额实施函证程序;</p> <p>(5)选取临近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销售交易,核对至相关的合同或订单、出库单、相关确认单据、销售发票等相关支持性文件,以评价相关收入是否已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p> <p>(6)选取符合特定风险标准的营业收入会计分录,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p>

商誉的潜在减值风险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于2020年12月31日、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先正达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分别为人民币1,664亿元、人民币1,632亿元及人民币1,782亿元,其中主要是先正达集团承接的中国化工收购瑞士先正达所形成的商誉。</p> <p>管理层每年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并将含有商誉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以确定是否需要计提减值。可收回金额通过预计资产组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以计算其使用价值来确定。编制折现现金流量预测时需要使用</p>	<p>与评价商誉的潜在减值风险相关的审计程序中主要包括如下:</p> <p>(1)了解并评价与商誉减值评估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p> <p>(2)基于对先正达集团业务的理解以及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评价管理层对资产组的识别和将资产分配至资产组的方法的合理性;</p> <p>(3)将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时所使用的关键假设与先正达集团及子公司的历史数据、经批准的财务预算及经营计划进行比较,评价管理层在编制折现现金流量预测时所使用的产品估计售价和销量、预计收入增长率、营业利润率等关键假设的</p>

商誉的潜在减值风险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的关键假设包括产品估计售价和销量、预计收入增长率、营业利润率和折现率等，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p> <p>由于对商誉减值评估涉及较为复杂的估值技术且在商誉减值测试中使用的关键假设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这些判断存在固有不确定性，并且有可能受到管理层偏向的影响，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将商誉的潜在减值风险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合理性；</p> <p>（4）利用毕马威估值专家的工作，对折现率进行分析，评价管理层在编制折现现金流量预测中所使用的折现率的合理性；</p> <p>（5）将管理层在上一年度编制折现现金流量预测时使用的关键假设与实际结果进行比较，评价管理层估计时是否存在偏向；</p> <p>（6）评价管理层在财务报表中有关商誉减值评估以及所使用的关键假设的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p>

六、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此外，本财务报表仅为先正达集团申请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之目的使用。先正达集团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证监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二）会计期间

先正达集团的会计年度从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三）记账本位币

先正达集团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先正达集团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先正达集团作为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如为负数则计入当期损益。先正达集团将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先正达集团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其他各项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先正达集团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先正达集团会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权益法核算下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于购买日转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购买日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于购买日转入留存收益。

(五)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先正达集团及先正达集团控制的子公司。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先正达集团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先正达集团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六) 收入

收入是先正达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先正达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先正达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

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先正达集团对其所提供的质量保证的性质进行分析,如果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先正达集团将其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否则,先正达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交易价格是先正达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先正达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退货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先正达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先正达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先正达集团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先正达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先正达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先正达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先正达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先正达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先正达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先正达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先正达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先正达集团会考虑下列迹象:

- (1) 先正达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2) 先正达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3) 先正达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

户；

(4)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先正达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先正达集团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先正达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与先正达集团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1、销售商品

先正达集团在客户取得植物保护产品、种子、化肥等商品的控制权时,按照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当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商品即转移给客户。

先正达集团与客户在合同中约定产品名称,规格、技术标准、数量及金额的条款及产品交付条款,主要的产品交付条款及收入确认政策为:

(1) 在将商品通过陆地运输方式交付至客户的情况下,先正达集团通常向客户指定的承运人交货,先正达集团承担将货物运至目的地的运费,并办理客户货物在运输途中灭失或损坏风险的保险,因此先正达集团承担交货之前的风险和费用,客户承担交货之后风险和费用。货物的控制权在货物转让给客户或其代理人(如第一承运人)时发生转移。因此先正达集团根据发运单、提单和签收单等相关单据在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2) 将商品通过海运方式交付,通常以 CIF(2010年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是指货物在指定装运港装运上船并完成出口报关手续时卖方即完成交货)或 FCA(2010年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是指卖方在卖方所在地或其他指定地点将货物交给买方指定的承运人或其他人)定价、供应和交付。按 CIF 交付的,先正达集团安排货物运输、办理货运保险和出口报关手续,承担货物丢失或损坏的风险,直至货物在装运港装运上船为止,在装运港装船之后客户承担货物灭失或损坏的一切风险。因此货物的控制权在货物在装运港装运上船并完成出口报关手续时转移,先正达集团根据提单等相关单据在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按 FCA 交付的,先正达集团承担货物交付给客户或其代理人(如承运人)以前的风险和费用,客户承担交货之后风险和费用,因此货物控制

权在将货物在客户指定的地点交给客户或其代理人时转移,先正达集团根据签收单等相关单据在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先正达集团根据采购目标实现情况而向客户提供的返利或折扣的现金激励计划,以及对客户按时或提早支付采购货款而提供的现金折扣,先正达集团按扣减折扣金额后的销售金额确认收入。相关折扣金额是基于现金激励计划的条款、市场条件以及相关历史经验进行估算的。

针对按照采购目标实现情况而向客户提供现金激励计划,先正达集团会根据该客户历史年度完成采购目标的情况和当年市场的情况来判断该客户是否可以完成既定的采购目标的可能性,以及根据现金激励计划条款估计向该客户返还现金的金额。先正达集团将相关折扣金额冲减收入,并贷记相关负债。

针对客户按时或提早支付采购货款而提供的现金折扣,先正达集团会根据该客户历史年度按时或提早支付货款的支付习惯来判断该客户当年是否会按时或提早支付采购货款。先正达集团根据支付习惯和现金折扣政策规定判断现金折扣的估计值。先正达集团将相关折扣金额冲减收入,并贷记相关负债。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先正达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先正达集团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2、特许权使用费收入

先正达集团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确定该知识产权许可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确认相关收入;否则,作为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确认相关收入:

(1) 合同要求或客户能够合理预期先正达集团将从事对该项知识产权有重大影响的活动;

(2) 该活动对客户将产生有利或不利影响;

(3) 该活动不会导致向客户转让某项商品。

先正达集团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并约定按客户实际销售或使用情况收取特许权使用费的,在下列两项孰晚的时点确认收入:

- (1) 客户后续销售或使用行为实际发生;
- (2) 先正达集团履行相关履约义务。

先正达集团的特许权许可合同主要有以下三种收取对价的方式:

- (1) 合同订立后收取的客户预付款项和最低付款额保证的特许权使用费;
- (2) 满足阶段性条件支付特许权使用费;
- (3) 基于销售的特许权使用费。

先正达集团根据如下情形对于特许权使用费收入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或在某一时点确认:

收取方式	主要情形	收入确认判断	收入确认方法
合同订立后收取的客户预付款项和最低付款额保证的特许权使用费	向客户授予使用瑞士先正达商标,瑞士先正达合同期内需从事对商标有重大影响的活动	客户在整个授权使用瑞士先正达商标的期间内取得并消耗使用商标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在整个许可期内确认收入
	合同订立后收取的客户不可退回预付款项和最低付款额保证的特许权使用费,且瑞士先正达不承担任何后续履约义务	提供使用在授予许可时点上存在的知识产权的权利	以签署许可证或在许可证生效日期孰晚者确认收入
满足阶段性条件支付特许权使用费	主要为以产品获得监管批准为阶段性条件的情况	提供使用在授予许可时点上存在的知识产权的权利之后才能获利	仅在主管监管机构授予相关批准且客户能够使用知识产品获益时确认收入
基于销售的特许权使用费	以许可期间销售为基础确认许可费	提供在整个许可期间获取知识产权的权利	在被许可人销售特许权使用费产品期间确认收入

针对基于销售的特许使用权合同,这些合同条款中包括要求被授权方向瑞士先正达定期汇报相关销售数据的义务,并明确规定汇报销售数据的方式和时间要求。通常,瑞士先正达有对被授权方提供的数据进行审计的权利。因此瑞士先正达可以基于销售数据准确确认对应的特许权使用费收入。

(七) 研发支出资本化

先正达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

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如果开发形成的某项产品或工序等在技术和商业上可行,而且先正达集团有充足的资源和意向完成开发工作,并且开发阶段支出能够可靠计量,则开发阶段的支出便会予以资本化。资本化开发支出按成本减减值准备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其他开发费用则在其产生的期间内确认为费用。

各业务产品下研发支出资本化政策如下:

1、植物保护研发支出资本化政策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的植物保护业务资本化研发项目主要包括新制剂开发项目、制剂扩展研发项目及标签扩展研发项目,资本化金额主要来自其子公司瑞士先正达。

植物保护研发项目的研发过程大致分为两个阶段,即研究和选择阶段,以及开发与上市准备阶段;其中,研究和选择阶段又进一步分为先导化合物合成、先导化合物研究、优化和选择及化合物验证四个步骤;开发与上市准备阶段又进一步分为初期开发和后期开发两个步骤。此外,植物保护研发项目按照功能可分为四个功能领域,即化学、生物学、环境研究及产品注册。在研究阶段,研发工作主要侧重于化学、实验室试验、早期毒理学和安全性工作等;在开发阶段,研发工作主要侧重于工艺开发、配方改进、分析化学、大规模田间试验、慢性毒理学及产品注册等。

对于处于研究和选择阶段的研发支出,由于其尚未达到资本化条件,因此瑞士先正达对其进行费用化处理;对于开发与上市准备阶段的研发支出,瑞士先正达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根据各类研发项目的特性对其是否满足资本化条件进行了分析,具体分析如下:

开发与上市准备阶段项目类型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处理	说明
植物保护新原药开发	费用化	由于新原药的监管批准具有高度不确定性,在开发过程完成之前,很难预测及评估产品的信心程度、技术可行性及可销售性,因此应将其费用化。
植物保护新制剂开发项目(除上述新原药成分开发部分)	资本化	此类项目处于基本获得监管部门批准或者可以几乎确认能够获批的阶段。此类项目未来可以申请新的专利,从而为公司带来利益,因此满足资本化条件。
植物保护制剂扩展研发项目	资本化	此类项目目的为扩大现有产品使用的国家和地区,从而使公司获得经济利益,因此符合资本化条件。
植物保护标签扩展研发项目	资本化	此类项目是在现有的标签上或应用技术指导材料上加上新的应用作物或新的使用机会,扩大现有产品使用范围,从而提高公司销售该产品的经济效益,因此符合资本化条件。
植物保护的重新注册、维护及抗性监测	费用化	此类项目旨在保护和维持产品当前的使用和销售状态,以确保产品保持正常的登记使用。此类项目主要目的为维持现有的无形资产,不会创造新的无形资产。

当植保研发项目达到预定用途时，先正达集团将其由开发阶段转入完成阶段，对该项目的研发支出自其转入完成阶段时停止资本化，并将该研发项目相关资本化金额转入无形资产核算并进行摊销。植保研发项目自进入初期开发阶段至达到完成状态通常需要3-5年，先正达集团会定期对项目进展进行监控并在系统中进行更新，并将已达到完成状态的项目转入无形资产并进行摊销。

2、种子研发支出资本化政策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的种子业务资本化研发项目主要为处于早期开发及后期开发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育种计划，资本化金额主要来自其子公司瑞士先正达。

种子项目的研发过程可以分为两个时期（研究与选择、开发和投产准备）及五个阶段（发现、概念验证、早期开发、后期开发和预商业化）。五个阶段对应的六个决策点标志了产品研发的关键时点，以便于启动产品开发工作，将中间产品推进到下一阶段或成为最终产品。这些决定应在相应阶段的策略和预算设定的参数范围内，并根据各个阶段点的要求进行。

对于上述研发过程中早期开发和后期开发阶段，瑞士先正达将其分为第0-6育种阶段（对于蔬菜种子为第0-5育种阶段），关于各个育种阶段的说明具体如下：

育种阶段	开发阶段	说明
阶段0	早期开发阶段	选择亲本进行繁育，以建立一系列亲本品系
阶段1		对杂交组合中的亲本品系进行初步筛选
阶段2		在亲本品系进一步筛选出杂交组合
阶段3		在大量杂交组合中选择具有商业化价值的杂交组合
阶段4		对于阶段3的杂交组合进行更大规模的预实验
阶段5	后期开发阶段	在种子开发和生产研究部门进行第一年大规模田间杂交实验，或进入登记程序的田间测试
阶段6.1		农户生态环境的测试（FET）及定位，或进入登记程序的田间测试
阶段6.2		进入商业化前期阶段，开展有对照的田间测试

瑞士先正达对发现及概念验证阶段的研发支出进行费用化，对处于早期开发和后期开发阶段的符合条件的育种计划产生的研发支出进行资本化。当一个产品进入预商业化阶段时，它由相关的商业团队管理，因此被认为已经达到了“能够以管理层预期的商业化方式运作的必要条件”，研发项目视作完成。

对于大田作物种子研发项目，先正达集团在该类研发项目自育种第六阶段迈入商业

化阶段时将其认定为达到预定用途，将资本化金额转入无形资产并开始摊销；对于蔬菜种子研发项目，当研发项目自育种第五阶段迈入商业化阶段时将其认定为达到预定用途，将资本化金额转入无形资产并开始摊销。由于季节性原因及育种资源限制，种子研发项目自进入早期研发阶段至转入无形资产通常需要 6~8 年。先正达集团会定期对项目进展进行监控并在系统中进行更新，将已达到完成状态的项目转入无形资产并开始摊销。

3、作物营养研发支出资本化政策

先正达集团的作物营养业务研发项目主要聚焦于以促进土壤改良、提升养分利用率、增产提质为重点的微生物肥料技术、特种肥技术及高附加值产品开发，报告期内，由于先正达集团的作物营养研发项目尚处于研究阶段，无法形成可以进行市场化销售的产品，不满足资本化条件，先正达集团的作物营养业务不存在研发支出资本化情况，其研发支出全部费用化处理。

4、现代农业服务研发支出资本化政策

先正达集团的现代农业服务资本化研发项目主要为先正达集团子公司中化现代农业自行研发的 MAP 智慧农业软件，包括 MAP 智农系统、MAP 智农系统企业版、慧农系统及 MAPPER 助手运营管理平台等。

先正达集团的现代农业服务的技术研发遵循闸门管理流程，包括需求确认、立项评审、成果评审和应用评价管理环节，其技术研发流程又可分为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先正达集团的资本化研发项目均系软件系统的开发，先正达集团在立项前对项目的技术可行性、使用意图和使用价值进行评估，之后完成立项开始开发。先正达集团将其软件开发后的项目研发支出资本化，对其研究阶段的研发支出进行费用化。对于其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资产，由开发支出转入无形资产进行摊销。

（八）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1、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原因

先正达集团的子公司先正达香港控股及其子公司、安道麦及其子公司和中化化肥控股及其子公司（“境外提前执行子公司”）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了新收入准则，并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了新租赁准则。除上述提及的子公司以外，先正达集团和其他子公司（“境内执行子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先正达集团采用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1) 新收入准则

在财政部于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统称“原收入准则”）准则下，先正达集团以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

在新收入准则下，先正达集团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

先正达集团根据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先正达集团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0 年 1 月 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各项目的影响汇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增加/（减少）报表项目金额	
	先正达集团	
其他流动资产		1,329
预收账款		-53,727
合同负债		51,542
其他流动负债		2,185
预计负债		1,329

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编制的自 2020 年度合并利润表、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各项目，与假定采用变更前会计政策编制的这些报表项目相比，受影响项目的增减情况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对自 2020 年度合并利润表各项目的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增加/（减少）报表项目金额	
	先正达集团	
营业成本		16,022
销售费用		-16,022

会计政策变更对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各项目的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增加/（减少）报表项目金额
	先正达集团
其他流动资产	1,309
预收账款	-182,758
合同负债	170,648
其他流动负债	12,110
预计负债	1,309

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编制的自 2020 年度合并现金流量表及母公司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各项目与假定采用变更前会计政策编制的这些报表项目相比，无重大影响。

（2）新租赁准则

在计量租赁负债时，境内执行子公司使用 2021 年 1 月 1 日的增量借款利率来对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境内执行子公司所用的增量借款利率的加权平均值为 5.27% - 5.52%。

2020 年 12 月 31 日披露的重大经营租赁的尚未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与 2021 年 1 月 1 日租赁负债的调节表：

单位：万元

	2021 年 1 月 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财务报表中披露的重大经营租赁的尚未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27,846
减：自 2021 年 1 月 1 日后 12 个月内将完成的短期租赁的影响金额	7,766
低价值租赁的影响金额	7,424
	12,657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388
2021 年 1 月 1 日新准则下的租赁负债	11,268

2、除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会计政策变更以外，报告期内其他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原因

除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以外，报告期内其他会计政策变更未对先正达集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七、非经常性损益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毕马威华振专字第 2301269 号《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专项报告》。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5,337	40,841	20,986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4,837	14,041	15,020
(3) 企业取得子公司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73,520
(4)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31,649	-25,752	-40,101
(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7,669	8,868	-
(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91,675	130,609
(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收回	5,296	3,330	2,610
(8)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5,222	5,371	5,483
(9)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78,658	18,632
(1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97	-120,955	2,929
小计	20,176	-61,242	229,688
(11) 所得税影响额	-339	-606	-33,193
(1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974	-61,571	-74,836
合计	17,864	-123,419	121,659

八、主要税项

(一) 先正达集团适用的与产品销售和提供服务相关的税费

先正达集团适用的与产品销售和提供服务相关的税费有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等。

税种	计缴标准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的 2.5%-27% 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缴增值税。中国境内批发和零售的种子销售免征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交增值税的 5% 或 7% 计征
教育费附加	按实交增值税的 1.5%，2% 或 3% 计征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交增值税的 1.5% 或 2% 计征

(二) 所得税及税收优惠

1、企业所得税

先正达集团于中国境内设立的公司的法定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于境外设立的公司需按其注册当地的所得税法规计提企业所得税。

先正达集团之子公司瑞士先正达总部位于瑞士巴塞尔州，该州于 2019 年 2 月修订所得税法，将企业所得税法定税率从 22% 降低至 13%。此后，瑞士于 2019 年 5 月 19 日通过《瑞士联邦税制改革法案》，该法案废除特殊税收制度，并推出税收激励措施，减免专利产生的应税收入或者应税利润（“专利箱制度”），减免比例最高达 90%，具体减免比例由企业所在地的州政府决定。因此专利箱制度导致先正达植保（瑞士）的实际企业所得税税率从 13% 进一步降低至 11%。瑞士先正达其他位于瑞士的子公司因所在地区不同，适用于不同的税改政策，瑞士先正达总部及其他瑞士子公司于税改后的适用所得税税率范围约为 11%-18%。

2、报告期内享有的税收优惠

(1) 报告期内，重要境外子公司适用的所得税税率

公司名称	所在地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瑞士先正达	瑞士	13%	13%	13%
先正达植保（瑞士）	瑞士	13%	13%	13%
先正达英国	英国	19%	19%	19%
先正达植保（美国）	美国	25%	25%	25%

公司名称	所在地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先正达种子(美国)	美国	25%	25%	25%
先正达阿根廷	阿根廷	35%	35%	30%
先正达德国	德国	30%	30%	30%
先正达法国	法国	25.8%	28.4%	32.0%
先正达俄罗斯	俄罗斯	20%	20%	20%
先正达加拿大	加拿大	26.5%	26.5%	26.5%
先正达巴西	巴西	34%	34%	34%
Adama Solutions	以色列	23%	23%	23%
Makhteshim	以色列	7.5%	7.5%	7.5%
Agan	以色列	7.5%	7.5%	16%

(2) 享受税收优惠的主要子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地区	优惠税率	优惠原因
先正达集团	中国	15%	高新技术企业
安道麦	中国	15%	高新技术企业
安道麦安邦(江苏)有限公司	中国	15%	高新技术企业
中化云龙	中国	15%	高新技术企业
先正达生物科技	中国	15%	高新技术企业
扬农化工	中国	15%	高新技术企业
江苏优嘉植物保护有限公司	中国	15%	高新技术企业
沈阳科创化学品有限公司	中国	15%	高新技术企业
荃银高科	中国	15%	高新技术企业
安徽东昌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	15%	高新技术企业
安徽华安种业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15%	高新技术企业
安徽荃银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	15%	高新技术企业
安徽荃银高科瓜菜种子有限公司	中国	15%	高新技术企业
安徽荃银欣隆种业有限公司	中国	15%	高新技术企业
安徽江淮园艺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	15%	高新技术企业
湖北荃银高科种业有限公司	中国	15%	高新技术企业
江苏优士化学有限公司	中国	15%	高新技术企业
沈阳中化农药化工研发有限公司	中国	15%	高新技术企业
新疆金丰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	15%	高新技术企业
Adama Solutions	以色列	23%	《工业(税收)鼓励法》税收优惠

公司名称	地区	优惠税率	优惠原因
Makhteshim	以色列	7.5%	《资本投资鼓励法》税收优惠
Agan	以色列	7.5%	《资本投资鼓励法》税收优惠
中化重庆涪陵化工有限公司	中国	15%	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
重庆市涪陵区齐力兴铁公水联运有限公司	中国	15%	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
中种集团	中国	0%	农、林、牧、渔项目税收优惠
四川川种种业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0%	农、林、牧、渔项目税收优惠
中种集团云南种业有限公司	中国	0%	农、林、牧、渔项目税收优惠
湖南洞庭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	0%	农、林、牧、渔项目税收优惠
四川省宜宾市宜字头种业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0%	农、林、牧、渔项目税收优惠
中种华南(广州)种业有限公司	中国	0%	农、林、牧、渔项目税收优惠
金稻种业	中国	0%	农、林、牧、渔项目税收优惠
先正达植保(瑞士)	瑞士	11%	专利箱

①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先正达集团经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和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联合审批,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证,2021年至2023年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先正达集团之子公司安道麦经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和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联合审批,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证,2017年至2022年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先正达集团之子公司安道麦安邦(江苏)有限公司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和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审批,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证,2018年至2023年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先正达集团之子公司中化云龙经云南省科学技术厅、云南省财政厅和国家税务总局云南省税务局联合审批,2018年至2023年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先正达集团之子公司先正达生物科技经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和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联合审批,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证,2018年至2024年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先正达集团之子公司扬农化工经过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审批,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证,2017年至2023年享受15%的企业

所得税优惠税率。

先正达集团之子公司江苏优嘉植物保护有限公司经过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审批，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证，2016年至2025年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先正达集团之子公司沈阳科创化学品有限公司经过辽宁省科学技术厅、辽宁省财政厅和国家税务总局辽宁省税务局联合审批，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证，2016年至2025年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先正达集团之子公司荃银高科经过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和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联合审批，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证，2020年至2023年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先正达集团之子公司安徽东昌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经过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和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联合审批，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证，2020年至2023年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先正达集团之子公司安徽荃银种业科技有限公司经过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和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联合审批，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证，2020年至2023年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先正达集团之子公司安徽华安种业有限责任公司经过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和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联合审批，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证，2019年至2022年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先正达集团之子公司湖北荃银高科种业有限公司经过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和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联合审批，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证，2019年至2023年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先正达集团之子公司安徽荃银高科瓜菜种子有限公司经过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和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联合审批，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证，2021年至2024年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先正达集团之子公司安徽荃银欣隆种业有限公司经过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和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联合审批，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证，2021年至2024

年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先正达集团之子公司安徽江淮园艺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经过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国家税务局和安徽省地方税务局联合审批，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证，2020 年至 2023 年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先正达集团之子公司江苏优士化学有限公司经过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审批，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证，2015 年至 2024 年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先正达集团之子公司沈阳中化农药化工研发有限公司经过辽宁省科学技术厅、辽宁省财政厅和国家税务总局辽宁省税务局联合审批，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证，2018 年至 2023 年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先正达集团之子公司新疆金丰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经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科学技术厅、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和国家税务总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税务局联合审批，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证，2019 年至 2022 年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② 《工业（税收）鼓励法》的税收优惠

在报告期内，根据以色列 1969 年《工业（税收）鼓励法》，先正达集团下属子公司 Adama Solutions 与其子公司 Makhteshim 和 Agan 可以合并进行所得税申报以及可以享受对专有技术进行摊销。

③ 《资本投资鼓励法》的税收优惠

根据《资本投资鼓励法》修订案（以下简称“修订案”）的规定，符合优先企业定义的公司，根据其注册成立的地区不同，其符合条件的优先收入分别适用不同的优惠税率。其中，开发区 A 的优先收入税率为 7.5%，其他地区的优先收入的税率为 6%。修订案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

先正达集团位于以色列开发区 A 的子公司 Makhteshim 符合优先企业定义，根据修订案规定，其优先收入减按 7.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先正达集团位于以色列的子公司 Agan 按照合并汇总缴纳企业所得税，其部分附属企业符合优先企业定义，根据修订案规定，该等企业的优先收入减按 6%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其他不符合优先企业定义的公司仍按照 23% 的法定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④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布的《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以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12号）文件的规定，“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先正达集团之子公司中化重庆涪陵化工有限公司和重庆市涪陵区齐力兴铁公水联运有限公司享受西部大开发所得税优惠，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发布的《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2020年第23号），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仍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⑤农、林、牧、渔项目税收优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规定，先正达集团之子公司中种集团、四川川种种业有限责任公司、中种集团云南种业有限公司、湖南洞庭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宜宾市宜字头种业有限责任公司、中种华南（广州）种业有限公司、金稻种业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

⑥专利箱

瑞士于2019年5月19日通过《瑞士联邦税制改革法案》，该法案废除特殊税收制度，并推出税收激励措施，减免由专利收入带来的利润而产生的应税收入，减免比例最高达90%，具体减免比例由企业所在地的州政府决定。因此专利箱制度导致先正达植保（瑞士）的实际企业所得税税率从13%进一步降低至11%。

九、分部信息

先正达集团根据经营业务类型划分为四个报告分部，分别为：先正达植保、先正达种子、先正达集团中国、安道麦。其中，先正达集团中国分部包括先正达植保、先正达种子和安道麦在中国的业务，与管理层的业绩评价一致。分部间收入已经在集团层面进行抵消。

先正达植保分部涉及的主要主体包括先正达植保(瑞士)、先正达英国、先正达植保(美国)、先正达阿根廷、先正达德国、先正达法国、先正达俄罗斯、先正达加拿大、先正达巴西、先正达投资、先正达南通和扬农化工；先正达种子分部涉及的主要主体包括先正达植保(瑞士)、先正达种子(美国)、先正达阿根廷、先正达法国、先正达俄罗斯、先正达加拿大、先正达生物科技和中种集团；先正达集团中国涉及的主要主体包括安道麦、先正达投资、先正达南通、先正达生物科技、中化化肥、中化现代农业、中种集团和扬农化工；安道麦分部涉及的主要主体包括安道麦、Adama Solutions、Agan、Makhteshim 和扬农化工。

(一)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报告期内，公司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如下：

单位：万元

金额	2022 年度						
	先正达植保	先正达种子	先正达集团中国	安道麦	合并抵消	未分配费用	合计
分部收入	10,967,810	3,168,466	5,824,560	4,507,427	-1,983,774	-	22,484,489
占比	48.78%	14.09%	25.90%	20.05%	-8.82%	-	100.00%
分部费用	8,920,204	2,869,313	5,496,769	4,273,830	-1,710,490	867,988	20,717,613
占比	43.06%	13.85%	26.53%	20.63%	-8.26%	4.19%	100.00%
分部利润	2,047,607	299,153	327,790	233,597	-273,283	-867,988	1,766,876
占比	115.89%	16.93%	18.55%	13.22%	-15.47%	-49.13%	100.00%
金额	2021 年度						
	先正达植保	先正达种子	先正达集团中国	安道麦	合并抵消	未分配费用	合计
分部收入	8,696,719	2,648,247	4,748,527	3,729,807	-1,648,180	-	18,175,121
占比	47.85%	14.57%	26.13%	20.52%	-9.07%	-	100.00%
分部费用	7,071,463	2,552,998	4,525,330	3,459,347	-1,492,177	331,414	16,448,374
占比	42.99%	15.52%	27.51%	21.03%	-9.07%	2.01%	100.00%
分部利润	1,625,256	95,250	223,198	270,460	-156,003	-331,414	1,726,747
占比	94.12%	5.52%	12.93%	15.66%	-9.03%	-19.19%	100.00%
金额	2020 年度						
	先正达植保	先正达种子	先正达集团中国	安道麦	合并抵消	未分配费用	合计
分部收入	7,848,052	2,288,763	3,593,947	3,213,665	-1,066,502	-	15,877,926
占比	49.43%	14.41%	22.63%	20.24%	-6.72%	-	100.00%

分部费用	6,289,891	2,213,016	3,422,263	2,907,774	-913,164	481,934	14,401,712
占比	43.67%	15.37%	23.76%	20.19%	-6.34%	3.35%	100.00%
分部利润	1,558,162	75,747	171,684	305,892	-153,337	-481,934	1,476,214
占比	105.55%	5.13%	11.63%	20.72%	-10.39%	-32.65%	100.00%

1、先正达集团从事植保业务的重要子公司的收入、费用和利润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重要子公司	项目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先正达植保（瑞士）	分部收入	191,018	1.51%	128,884	1.34%	194,176	2.16%
		分部费用	349,418	2.98%	241,069	2.70%	309,203	3.43%
		分部利润	-158,400	-	-112,185	-	-115,026	-
2	先正达英国	分部收入	-	-	-	-	-	-
		分部费用	77,071	0.66%	27,733	0.31%	182,307	2.02%
		分部利润	-77,071	-	-27,733	-	-182,307	-
3	先正达植保（美国）	分部收入	2,087,198	16.52%	1,665,588	17.26%	1,584,547	17.64%
		分部费用	1,817,521	15.51%	1,479,933	16.59%	1,832,500	20.35%
		分部利润	269,677	-	185,655	-	-247,953	-
4	先正达阿根廷	分部收入	576,269	4.56%	396,012	4.10%	319,455	3.56%
		分部费用	503,317	4.29%	363,381	4.07%	307,712	3.42%
		分部利润	72,952	-	32,631	-	11,743	-
5	先正达德国	分部收入	203,089	1.61%	172,192	1.78%	161,897	1.80%
		分部费用	189,465	1.62%	168,858	1.89%	187,669	2.08%
		分部利润	13,624	-	3,334	-	-25,772	-
6	先正达法国	分部收入	286,673	2.27%	241,558	2.50%	250,165	2.78%
		分部费用	270,336	2.31%	235,440	2.64%	259,250	2.88%

序号	重要子公司	项目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分部利润	16,337	-	6,118	-	-9,085	-
7	先正达俄罗斯	分部收入	309,456	2.45%	209,948	2.18%	225,586	2.51%
		分部费用	457,965	3.91%	217,599	2.44%	238,741	2.65%
		分部利润	-148,509	-	-7,651	-	-13,155	-
8	先正达加拿大	分部收入	302,476	2.39%	272,204	2.82%	235,893	2.63%
		分部费用	305,645	2.61%	257,425	2.89%	223,858	2.49%
		分部利润	-3,169	-	14,779	-	12,035	-
9	先正达巴西	分部收入	3,044,300	24.09%	2,031,609	21.05%	1,789,099	19.92%
		分部费用	2,751,668	23.48%	1,858,275	20.83%	1,770,927	19.67%
		分部利润	292,632	-	173,334	—	18,172	-
10	Adama Solutions	分部收入	3,310,884	26.20%	2,830,048	29.32%	2,667,970	29.70%
		分部费用	3,080,483	26.29%	2,652,056	29.73%	2,490,535	27.66%
		分部利润	230,401	-	177,992	-	177,435	-
11	Agan	分部收入	57,163	0.45%	51,526	0.53%	85,990	0.96%
12	Makhteshim	分部收入	118,707	0.94%	85,152	0.88%	108,267	1.21%
13	安道麦	分部收入	229,790	1.82%	115,742	1.20%	151,646	1.69%
		分部费用	228,701	1.95%	127,687	1.43%	150,757	1.67%
		分部利润	1,089	-	-11,945	-	889	-
14	先正达投资	分部收入	337,831	2.67%	266,975	2.77%	224,997	2.50%
		分部费用	321,729	2.75%	250,745	2.81%	214,788	2.39%

序号	重要子公司	项目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分部利润	16,102	-	16,230	-	10,209	-
15	扬农化工	分部收入	1,580,652	12.51%	1,184,146	12.27%	983,116	10.94%
		分部费用	1,365,603	11.65%	1,039,757	11.66%	834,618	9.27%
		分部利润	215,049	-	144,389	-	148,498	-
16	先正达南通（注2）	分部收入	-	0.00%	-	0.00%	-	0.00%
合计		分部收入	12,635,506	-	9,651,584	-	8,982,804	-
		分部费用	11,718,922	-	8,919,958	-	9,002,865	-
		分部利润	740,714	-	594,948	-	-214,317	-
植保产品收入	营业收入	14,719,479	-	11,890,048	-	10,748,601	-	
重要子公司分部收入合计占植保产品收入比例	比例	-	85.84%	-	81.17%	-	83.57%	
先正达集团合并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	22,484,489	-	18,175,121	-	15,877,926	-	
重要子公司分部收入合计占先正达集团合并营业收入比例	比例	-	56.20%	-	53.10%	-	56.57%	

注：

- 1、上表各家重要子公司分部收入已抵销向报告分部内公司进行销售的销售收入；
- 2、先正达南通主要是对先正达集团的内部销售，上表先正达南通相关成本已包含在先正达投资分部费用中。

先正达集团的植保业务主要依托于先正达植保、安道麦与先正达集团中国三个业务单元开展，其中先正达集团中国业务单元负责植保业务的中国市场，通过将先正达植保的新化合物创制能力、安道麦的制剂复配能力和先正达集团中国的生产供应优势有机结合，形成独特的竞争优势，成为全球植保行业领导者。在全球各主要市场，植保业务都建有营销网络和体系，并配置专门的销售队伍，为客户提供技术服务、产品推广和市场支持。

2、先正达集团从事种子业务的重要子公司的收入、费用和利润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重要子公司	项目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先正达植保（瑞士）	分部收入	117,086	7.25%	104,955	8.03%	103,017	10.06%
		分部费用	127,744	9.81%	98,774	9.23%	54,592	7.19%
		分部利润	-10,658	-	6,181	-	48,424	-
2	先正达种子（美国）	分部收入	536,531	33.22%	458,520	35.08%	460,960	45.03%
		分部费用	368,280	28.29%	318,802	29.78%	290,963	38.34%
		分部利润	168,252	-	139,718	-	169,997	-
3	先正达阿根廷	分部收入	217,113	13.44%	176,705	13.52%	154,315	15.08%
		分部费用	156,826	12.05%	122,226	11.42%	101,562	13.38%
		分部利润	60,286	-	54,479	-	52,753	-
4	先正达法国	分部收入	66,607	4.12%	65,961	5.05%	66,199	6.47%
		分部费用	-9,422	-0.72%	27,102	2.53%	87,727	11.56%
		分部利润	76,028	-	38,859	-	-21,528	-
5	先正达俄罗斯	分部收入	150,103	9.29%	109,394	8.37%	112,791	11.02%
		分部费用	149,178	11.46%	113,264	10.58%	84,541	11.14%
		分部利润	925	-	-3,870	-	28,250	-
6	先正达加拿大	分部收入	30,906	1.91%	26,774	2.05%	26,337	2.57%
		分部费用	34,438	2.65%	30,527	2.85%	23,697	3.12%

序号	重要子公司	项目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分部利润	-3,532	-	-3,753	-	2,640	-
7	先正达生物科技	分部收入	20,039	1.24%	19,481	1.49%	16,913	1.65%
		分部费用	18,916	1.45%	18,396	1.72%	15,710	2.07%
		分部利润	1,123	-	1,085	-	1,203	-
8	中种集团	分部收入	476,698	29.52%	345,358	26.42%	83,052	8.11%
		分部费用	455,815	35.01%	341,379	31.89%	100,167	13.20%
		分部利润	20,883	-	3,979	-	-17,115	-
合计		分部收入	1,615,082	-	1,307,148	-	1,023,584	-
		分部费用	1,301,775	-	1,070,470	-	758,959	-
		分部利润	313,307	-	236,678	-	264,624	-
种子产品收入		营业收入	3,147,370	-	2,635,213	-	2,281,480	-
重要子公司分部收入合计占种子产品收入比例		比例	-	51.32%	-	49.60%	-	44.86%
先正达集团合并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	22,484,489	-	18,175,121	-	15,877,926	-
重要子公司分部收入合计占先正达集团合并营业收入比例		比例	-	7.18%	-	7.19%	-	6.45%

注：上表各家重要子公司分部收入已抵销向报告分部内公司进行销售的销售收入。

先正达集团的种子业务主要依托先正达种子与先正达中国两个业务单元开展，进行种子产品的研发、生产、推广与销售。先正达集团销售的种子产品可以分为大田作物种子、蔬菜种子和花卉种子，其中大田作物种子包括玉米、大豆、水稻、油籽、大麦和小麦等种子。

3、先正达集团从事作物营养业务的重要子公司的收入、费用和利润情况

单位：万元

重要子公司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中化化肥有限公司	分部收入	2,298,996	100.00%	2,281,081	100.00%	2,125,637	100.00%
	分部费用	2,189,025	100.00%	2,220,054	100.00%	2,069,142	100.00%
	分部利润	109,971	100.00%	61,027	100.00%	56,495	100.00%
合计	分部收入	2,298,996	-	2,281,081	-	2,125,637	-
	分部费用	2,189,025	-	2,220,054	-	2,069,142	-
	分部利润	109,971	-	61,027	-	56,495	-
作物营养产品收入	营业收入	2,137,688	-	2,147,982	-	2,059,844	-
重要子公司分部收入占作物营养产品收入比例（注）	比例	-	107.55%	-	106.20%	-	103.19%
先正达集团合并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	22,484,489	-	18,175,121	-	15,877,926	-
重要子公司分部收入占先正达集团合并营业收入比例	比例	-	10.22%	-	12.55%	-	13.39%

注：作物营业重要子公司中化化肥有限公司的收入为其法定合并财务报表收入，该收入包括其向先正达集团内其他子公司进行销售的收入，因此其收入大于先正达集团作物营养产品收入。

先正达集团的作物营养业务主要依托先正达集团中国开展，通过中化化肥经营运作，产品主要包括基础肥、复合肥、特种肥、饲料钙及包括合成氨、硫磺在内的其他产品。

4、先正达集团从事现代农业服务业务的重要子公司的收入、费用和利润情况

单位：万元

重要子公司	项目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中化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分部收入	2,058,162	100.00%	1,135,084	100.00%	509,428	100.00%
	分部费用	2,088,238	100.00%	1,158,411	100.00%	532,314	100.00%
	分部利润	-30,076	100.00%	-23,327	100.00%	-22,886	100.00%
合计	分部收入	2,058,162	-	1,135,084	-	509,428	-
	分部费用	2,088,238	-	1,158,411	-	532,314	-
	分部利润	-30,076	-	-23,327	-	-22,886	-
现代农业服务收入	营业收入	2,024,065	-	1,105,937	-	494,797	-
重要子公司分部收入占现代农业服务比例（注）	比例	-	101.68%	-	102.64%	-	102.96%
先正达集团合并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	22,484,489	-	18,175,121	-	15,877,926	-
重要子公司分部收入占先正达集团合并营业收入比例	比例	-	9.15%	-	6.25%	-	3.21%

注：现代农业服务重要子公司中化现代农业有限公司的收入为其法定合并财务报表收入，该收入包括其向先正达集团内其他子公司进行销售的收入，因此其收入大于先正达集团现代农业服务收入。

先正达集团的现代农业服务主要包括农服业务、农产业务及数字农业服务，通过中化现代农业经营运作。

（二）按地区列示的对外交易收入信息

报告期内，公司按不同地区列示的有关取得的对外交易收入的信息如下：

单位：万元

国家或地区	对外交易收入总额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欧洲、非洲及中东地区	3,917,984	3,602,219	3,460,972
拉丁美洲	6,257,905	4,373,121	3,786,451
北美洲	3,908,575	3,238,120	3,038,344
亚太地区（不包括中国）	2,261,669	1,980,614	1,866,616
中国	5,862,027	4,750,256	3,468,062
其他	276,330	230,790	257,481
合计	22,484,489	18,175,121	15,877,926

十、主要财务指标

（一）主要基础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
流动比率（倍）	1.20	1.13	1.40
速动比率（倍）	0.60	0.63	0.83
资产负债率（合并）	52.99%	46.67%	40.5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13%	2.59%	0.2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74	4.45	4.01
存货周转率（次）	1.74	1.88	1.85
利息保障倍数（倍）	3.00	3.74	3.5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786,359	428,381	453,93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百万美元）	1,169	664	6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768,496	551,800	332,27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百万美元）	1,142	855	48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5.68%	6.25%	6.4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	1.23	2.19	1.55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13	-0.07	0.1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9.20	16.71	17.04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万元）	3,661,268	2,875,039	2,757,652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百万美元）	5,442	4,459	3,996
调整后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调整后 EBITDA（万元）	3,748,113	2,985,476	2,790,889
调整后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调整后 EBITDA（百万美元）	5,571	4,631	4,044

注：上述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1)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100%

(4)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5)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6) 利息保障倍数=(净利润+利息费用+所得税费用)/(利息费用+资本化利息)

(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研发费用+研发支出资本化)/营业收入

(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总股本

(9)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总股本

(1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期末总股本

(11) EBITDA 作为非通用会计准则的财务指标，投资人应特别注意，EBITDA 不应视为对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营业收入或现金流量的替代。本公司采取的 EBITDA 计算方法与其他公司采取的方法未必一致。

先正达集团将 EBITDA 定义为：EBITDA=利润总额+财务费用-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或损失-处置衍生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或损失+固定资产及投资性房地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资产减值损失（不含坏账损失及存货跌价损失）+重组费用（不含资产减值损失）相应，调整后 EBITDA 计算公式及报告期各期的对应项金额（万元）分别为：调整后 EBITDA=EBITDA (2,757,652、2,875,039、3,661,268)+ 公司间销售存货未实现利润 (22,196、-7,551、59,206)+ 控股公司费用（主要为先正达集团并购重组相关费用）(11,041、0、10,092)+ 其他调整项 (0、121,211、0)- 其他非经常性项 (0、3,224、-17,548)

（二）净资产收益率与每股收益

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先正达集团报告期加权平均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项目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2 年度	3.93%	0.7056	0.7056
	2021 年度	2.28%	0.3844	0.3844
	2020 年度	6.71%	59.4806	59.48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2 年度	3.84%	0.6896	0.6896
	2021 年度	2.96%	0.4951	0.4951
	2020 年度	5.09%	43.5394	43.5394

注：上述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计算公式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PO/（E0+NP÷2+Ei×Mi÷M0-Ej×Mj÷M0±Ek×Mk÷M0）

其中：P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2）基本每股收益计算公式

基本每股收益=P÷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3）稀释每股收益计算公式

稀释每股收益=P1/（S0+S1+Si×Mi÷M0-Sj×Mj÷M0-Sk+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十一、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财务指标和非财务指标分析

（一）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1、影响收入的主要因素

（1）新品种的研发

先正达集团的植保产品在全球植物保护行业市场占有率排名第一，拥有强大的创新能力和行业领先的研发能力，具备全球化研发网络与世界领先的新产品开发管线，以平均每年开发两个新原药的速度开展研发。同时，凭借安道麦的卓越开发能力，将非专利化合物进行复配，开发高性价比的新产品。

先正达集团利用世界一流的生物育种技术，从事农作物高科技种子及种苗的研发、繁育、推广及服务。先正达集团拥有世界领先的种质库和众多优质的生物育种性状产品。依托种质资源库和生物技术，先正达集团累计开发了 6,000 余种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种子产品，涵盖包括玉米、大豆、多种大田作物如向日葵、油菜和其他蔬菜等多种品种。

（2）产品的推广

先正达集团将研发的植保产品和种子产品新品种在全球范围内商业化生产、推广和

销售，为先正达集团带来业务增长和收入的稳步增加。此外，先正达集团依托现代农业服务平台，通过数字化技术洞察种植端的需求，推广种业技术服务，指导种子产品的研发方向，同时还提供配套的植保方案，确保作物安全生长直至丰收。

先正达集团的作物营养产品主要依托先正达中国开展业务，通过中化化肥经营运作。先正达集团拥有多元的作物营养产品及完善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体系，目前已有超过 1,500 多名营销服务人员及 300 多名农艺专家，工业类客户已覆盖全国各区域大型肥料及化工生产厂商，农业类客户已覆盖至全国 98% 的农业县市。

先正达集团的现代农业服务主要包括农服业务、农产业务及数字农业服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全国范围内建成运营 628 个 MAP 技术服务中心，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直接为 8.7 万规模农户提供全程种植技术服务、线下服务面积达到 2,883 万亩。线上数字农业系统为 230 万注册农户、超过 100 万个农场、超过 2 亿亩土地提供数字农业服务。

（3）下游行业需求情况

先正达集团的下游行业主要是种植业，农户是植保产品、种子产品、作物营养产品以及现代农业服务的需求者，而农业种植受当地气候、水文、土壤等自然条件的影响。由于先正达集团业务遍布全球，因此全球的各地区的重大变化均会影响先正达集团的收入情况。

（4）先正达集团品牌优势

先正达集团主要产品包括植物保护、种子、作物营养等，根据 AgbioInvestor 统计数据，2021 年先正达集团在全球植物保护行业市场占有率达 28%，排名第一。根据中国农药协会和灼识咨询统计数据（使用各公司植物保护产品业务收入为统一口径来计算市场份额），2021 年先正达集团在中国植物保护产品行业市场占有率达 11%，排名第一；根据 Kynetec 统计数据，2021 年先正达集团在全球种子行业市场占有率排名第三。根据前瞻产业研究院和灼识咨询统计数据，2021 年先正达集团（含荃银高科）在中国种子行业市场占有率排名第一；根据灼识咨询统计数据，先正达集团作物营养业务国内领先，2021 年在中国作物营养产品行业市场占有率排名第一。先正达集团具有良好的品牌优势，主要产品在市场占有率均名列前茅，有利于市场的开拓及收入的增长。

2、影响成本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的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65.90%、66.62% 及 66.88%，因此，直接材料采购价格和耗用量为影响主营业务成本的主要因素。此外，制造费用以及直接人工也对公司成本构成一定影响。

3、影响费用的主要因素

先正达集团期间费用包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和财务费用，报告期内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6.29%、25.78% 及 22.55%。

4、影响利润的主要因素

影响先正达集团利润的主要因素包括收入规模、毛利率水平、期间费用率及营业外收支、情况，具体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二、经营成果分析”。

（二）对先正达集团具有核心意义、或其变动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财务或非财务指标

1、对先正达集团具有核心意义、或其变动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财务指标

（1）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

先正达集团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5,847,479 万元、18,120,378 万元及 22,402,933 万元，2020 年度至 2022 年度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8.90%。

（2）主营业务毛利率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33.79%、33.35% 及 32.57%，先正达集团主营业务毛利率基本保持稳定。

（3）EBITDA

先正达集团报告期内，EBITDA 为 2,757,652 万元、2,875,039 万元及 3,661,268 万元。调整后 EBITDA 为 2,790,889 万元、2,985,476 万元及 3,748,113 万元。

2、对先正达集团具有核心意义、或其变动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非财务指标

（1）核心技术情况

先正达集团拥有的核心技术、技术储备和现有研发项目是公司未来进一步发展的基础，对先正达集团业绩具有较强的预示作用。公司具体的核心技术情况参见“第五节 业务与技术”之“七、公司核心技术与科研、研发情况”。

（2）研发投入占比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研发投入分别为 1,027,656 万元、1,136,774 万元、1,276,908 万元，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47%、6.25% 及 5.68%。通过不断的研发投入和创新，先正达集团的研发水平和技术能力保持较高水平，对先正达集团的业绩增长起到重要作用。

十二、经营成果分析

先正达集团在进行财务状况及盈利能力分析时，选择 A 股上市公司诺普信、安道麦、隆平高科、丰乐种业、登海种业和境外上市公司科迪华作为可比公司。其中，诺普信、安道麦主要从事植保制剂产品等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隆平高科、登海种业主要从事种子等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丰乐种业兼营种子、植保等业务；境外上市公司科迪华主要从事植保产品、种子产品以及数字农业等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此外，由于作物营养业务对于先正达集团的经营成果影响较小，仅在作物营养业务毛利率分析部分额外选取作物营养业务同行业公司云天化和新洋丰进行对比；现代农业服务业务尚无完全可比的公司，仅在现代农业服务业务的毛利率分析部分额外选取阿里巴巴、美团和贝壳三家同为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模式赋能传统业务的公司与发行人现代农业服务业务进行对比。上述公司的相关信息均来自其公开披露资料，先正达集团不对其准确性、真实性作出判断。上述上市公司在具体的业务内容、结构，以及收入和资产规模上与公司存在一定差异，故可能导致部分财务指标不完全可比。

经营成果分析部分将主要按产品类别划分收入进行分析，以便于投资者了解公司主要产品的相关信息。此分类与经营分部信息分类不同，先正达集团不按此分类进行管理或做出经营决策。

（一）报告期经营成果概览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的营业收入、营业毛利、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实现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22,484,489	18,175,121	15,877,926
营业成本	15,167,695	12,118,168	10,512,225
营业毛利	7,316,794	6,056,952	5,365,701
净利润	1,140,569	798,734	882,39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6,359	428,381	453,9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68,496	551,800	332,279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15,877,926 万元、18,175,121 万元和 22,484,489 万元，2020 年度至 2022 年度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9.00%。报告期内，分别实现净利润 882,397 万元、798,734 万元和 1,140,569 万元。相比 2020 年，2021 年营业收入增长 14.47%，主要因为受外部环境等因素影响，全球粮食价格保持坚挺，农户种植面积扩大，导致市场对公司产品的需求增长尤为强劲。相比 2020 年，2021 年净利润略有下降，主要为英国税改下所得税税率将从 19% 增加至 25% 导致所得税费用增加，同时公司支付了 12.13 亿元诉讼和解金所致。相比 2021 年，2022 年营业收入增长 23.71%，毛利增长 20.80%，净利润增长 42.80%，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 83.57%。上述增长主要原因为极端气候以及地缘政治等因素推动全球粮食价格上涨，带动植保、种子等产品销售量价齐升。同时，2022 年先正达集团通过推出新产品并加强在关键区域的市场地位，提高销量并提升了生产率。此外，先正达集团不断加强供应链管理，有效控制成本费用。

（二）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分析概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22,402,933	99.64%	18,120,378	99.70%	15,847,479	99.81%
其他业务收入	81,556	0.36%	54,743	0.30%	30,447	0.19%

合计	22,484,489	100.00%	18,175,121	100.00%	15,877,926	100.00%
----	------------	---------	------------	---------	------------	---------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5,847,479 万元、18,120,378 万元和 22,402,933 万元，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保持在 99% 以上，主营业务突出。其他业务收入占比较低，主要为销售原材料、仓储保管、技术转让等的收入。

2、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型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植保	14,719,479	65.70%	11,890,048	65.62%	10,748,601	67.83%
种子	3,147,370	14.05%	2,635,213	14.54%	2,281,480	14.40%
作物营养	2,137,688	9.54%	2,147,982	11.85%	2,059,844	13.00%
现代农业服务	2,024,065	9.03%	1,105,937	6.10%	494,797	3.12%
其他	374,330	1.67%	341,198	1.88%	262,756	1.66%
合计	22,402,933	100.00%	18,120,378	100.00%	15,847,479	100.00%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变动	金额	变动	金额	变动
植保	14,719,479	23.80%	11,890,048	10.62%	10,748,601	5.56%
种子	3,147,370	19.44%	2,635,213	15.50%	2,281,480	3.65%
作物营养	2,137,688	-0.48%	2,147,982	4.28%	2,059,844	-7.02%
现代农业服务	2,024,065	83.02%	1,105,937	123.51%	494,797	210.07%
其他	374,330	9.71%	341,198	29.85%	262,756	-2.02%
合计	22,402,933	23.63%	18,120,378	14.34%	15,847,479	5.46%

先正达集团主营业务收入来源于植保、种子、作物营养、现代农业服务及其他。

（1）植保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植保业务的收入分别为 10,748,601 万元、11,890,048 万元和 14,719,479 万元，2021 年相比 2020 年增长 10.62%，2022 年相比 2021 年增长 23.80%。公司的植保产品主要包括除草剂、杀菌剂、杀虫剂、种衣剂和其他植保产品。报告期内，

先正达集团植保产品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除草剂	6,326,372	42.98%	4,451,830	37.44%	3,572,337	33.24%
杀菌剂	3,824,105	25.98%	3,203,319	26.94%	2,884,569	26.84%
杀虫剂	2,704,011	18.37%	2,625,298	22.08%	2,133,016	19.84%
种衣剂	938,755	6.38%	799,904	6.73%	752,855	7.00%
其他	926,236	6.29%	809,697	6.81%	1,405,824	13.08%
合计	14,719,479	100.00%	11,890,048	100.00%	10,748,601	100.00%

报告期内，各细分产品的收入稳步上升，且在植保产品收入的占比保持稳定。

报告期内，除草剂分别实现收入 3,572,337 万元、4,451,830 万元和 6,326,372 万元。2021 年相比 2020 年上涨 24.62%，2022 年相比 2021 年上涨 42.11%。2021 年，选择性除草剂在美国、巴西、阿根廷和中国地区销量大幅增长，同时受拜耳停产的影响草甘膦供应短缺，非选择性除草剂销售价格上涨，因此导致除草剂收入增长。2022 年，农产品价格上涨促进农户种植面积增加，推动植保产品销售量价齐增。此外，非选择性除草剂供应限制持续推动销售价格上涨助推收入增长。

报告期内，杀菌剂分别实现收入 2,884,569 万元、3,203,319 万元和 3,824,105 万元。2021 年相比 2020 年增长 11.05%，2022 年相比 2021 年上涨 19.38%。2021 年杀菌剂收入增长主要原因系 MIRAVIS[®]在北美地区和中国强劲的增长及 Solatenol 产品在北美地区、拉美地区强劲的增长。2022 年杀菌剂的增长主要系 ADEPIDYN 注册成功且覆盖销售区域增加，其销售额显著增加。

报告期内，杀虫剂分别实现收入 2,133,016 万元、2,625,298 万元和 2,704,011 万元。2021 年相比 2020 年上涨 23.08%，2022 年相比 2021 年上涨 3.00%。报告期内，随着全球种植面积扩大，虫害压力加剧导致农户对植保产品的需求上升，杀虫剂的销量稳步增长。2021 年，DURIVO[®]在拉美地区、亚太地区和中国保持强劲增长。2022 年创新杀虫技术 Spiroplidion 继续推广使用，并在巴西、巴基斯坦和韩国获得了监管批准，助推收入增长。

报告期内，种衣剂分别实现的收入为 752,855 万元、799,904 万元和 938,755 万元。2021 年相比 2020 年上涨 6.25%，2022 年相比 2021 年上涨 17.36%。2021 年种衣剂收入

增长主要原因系其在拉美地区、亚太地区和中国的销售增长。2022 年种衣剂收入的增长主要因农产品价格上涨推动农户提升了对种衣剂产品的需求所致。

具体销量和单价信息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业务与技术”之“三、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之“（一）主要产品或服务的总体规模和销售收入”之“2、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销量”及“3、报告期内主要产品销售价格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植保产品收入按地区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国家或地区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欧洲、非洲及中东地区	2,974,310	20.21%	2,727,077	22.94%	2,669,518	24.84%
拉丁美洲	5,481,686	37.24%	3,760,395	31.63%	3,260,534	30.33%
北美洲	3,164,536	21.50%	2,569,388	21.61%	2,357,947	21.94%
亚太地区（不包括中国）	1,786,824	12.14%	1,704,212	14.33%	1,575,464	14.66%
中国	1,080,444	7.34%	926,639	7.79%	707,041	6.58%
其他	231,678	1.57%	202,336	1.70%	178,098	1.66%
合计	14,719,479	100.00%	11,890,048	100.00%	10,748,601	100.00%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植保产品的销售遍布全球，包括欧洲、非洲及中东地区、拉丁美洲、北美洲、亚太地区、中国等其他地区。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植保业务分别实现收入 10,748,601 万元、11,890,048 万元和 14,719,479 万元，2021 年相比 2020 年增长 10.62%，2022 年相比 2021 年增长 23.80%，收入的稳步增长主要来源于拉丁美洲和亚太地区的收入增长。

其中，报告期内，拉丁美洲地区分别实现植保业务收入 3,260,534 万元、3,760,395 万元和 5,481,686 万元。2021 年相比 2020 年上涨 15.33%，2022 年相比 2021 年上涨 45.77%。报告期内，拉丁美洲地区销售收入的持续增长主要原因系先正达集团将其在此地区的目标客户逐渐转移至中端客户，以实现销量驱动的销售策略，公司植保产品在拉丁美洲地区（尤其是巴西）销量大幅增长。同时，2022 年销售渠道的拓展使得植保产品在拉丁美洲的销量进一步上涨。

报告期内，亚太地区（不包括中国）分别实现植保收入 1,575,464 万元、1,704,212 万元和 1,786,824 万元。2021 年相比 2020 年上涨 8.17%，2022 年相比 2021 年上涨 4.85%。

2021 年亚太地区收入增长主要原因系杀虫剂与种衣剂在亚太地区的销售增长。2022 年先正达集团持续强化了在印度等发展中国家市场的推广销售。

报告期内，北美地区分别实现植保收入 2,357,947 万元、2,569,388 万元和 3,164,536 万元。2021 年相比 2020 年上涨 8.97%，2022 年相比 2021 年上涨 23.16%。2021 年北美地区收入增长主要原因系杀菌剂在北美地区的销售增长。2022 年北美地区收入增长主要原因系公司推出新产品（如 ADEPIDYN）实现了市场份额的增长。

报告期内，欧洲、非洲及中东地区分别实现植保收入 2,669,518 万元、2,727,077 万元和 2,974,310 万元。2021 年相比 2020 年上涨 2.16%，2022 年相比 2021 年上涨 9.07%。2022 年，农产品价格上涨助推农户对对植保产品的需求增加，因此植保产品在欧洲、非洲和中东地区的销售量价齐升。

报告期内，中国地区分别实现植保收入 707,041 万元、926,639 万元和 1,080,444 万元。2021 年相比 2020 年上涨 31.06%，2022 年相比 2021 年上涨 16.60%。报告期内，中国地区植保收入大幅上升主要系先正达集团内部整合协同效应得以发挥和体现，使得在中国地区植保的销售持续增长。同时，受农产品价格上涨的影响，报告期内，中国地区植保收入进一步上升。

（2）种子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种子业务收入分别为 2,281,480 万元、2,635,213 万元和 3,147,370 万元，2021 年相比 2020 年增长 15.50%，2022 年相比 2021 年上涨 19.44%。先正达集团的种子产品主要包括玉米和大豆种子、其他大田作物种子（包括水稻、油籽、大麦和小麦等种子）、蔬菜种子、花卉种子和其他种子。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种子产品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玉米和大豆种子	1,431,034	45.47%	1,128,673	42.83%	1,026,442	44.99%
其他大田作物种子	761,865	24.21%	627,708	23.82%	480,903	21.08%
蔬菜种子	490,404	15.58%	451,986	17.15%	450,609	19.75%
花卉种子	132,600	4.21%	146,426	5.56%	133,872	5.87%
其他种子	108,701	3.45%	88,269	3.35%	3,338	0.15%

业务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特许权使用费	222,766	7.08%	192,152	7.29%	186,316	8.17%
合计	3,147,370	100.00%	2,635,213	100.00%	2,281,480	100.00%

报告期内，种子产品的收入略有上升，各细分种子的收入占比较为稳定。

报告期内，玉米和大豆种子分别实现收入 1,026,442 万元、1,128,673 万元和 1,431,034 万元。2021 年相比 2020 年增长 9.96%，2022 年相比 2021 年上涨 26.79%。2021 年玉米和大豆种子收入增长主要原因系其在拉美地区、北美地区和中国销售增长强劲。2022 年玉米和大豆种子收入增长主要原因系玉米种子和大豆种子在拉丁美洲及亚太地区销售量价齐升。

报告期内，其他大田作物种子分别实现收入 480,903 万元、627,708 万元和 761,865 万元。2021 年相比 2020 年增长 30.53%，2022 年相比 2021 年上涨 21.37%。2021 年其他大田作物种子收入增长主要受东欧地区销售增长的推动。2022 年其他大田作物种子收入增长主要受向日葵种子在欧洲销量强劲增长所推动。

报告期内，蔬菜种子分别实现收入 450,609 万元、451,986 万元和 490,404 万元。2021 年与 2020 年相比保持稳定，2022 年相比 2021 年上涨 8.50%。2021 年及 2022 年随着先正达集团在全球各地区蔬菜种子的价格上涨，助推蔬菜种子的收入增加。

报告期内，花卉种子分别实现收入 133,872 万元、146,426 万元和 132,600 万元。2021 年相比 2020 年增长 9.38%，2022 年相比 2021 年减少 9.44%。2021 年花卉种子销量持续上升，花卉种子的收入上升。2022 年花卉种子收入下降系不利的市场条件影响。

具体销量和单价信息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业务与技术”之“三、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之“（一）主要产品或服务的总体规模和销售收入”之“2、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销量”及“3、报告期内主要产品销售价格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种子产品收入按地区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国家或地区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欧洲、非洲及中东地区	853,183	27.11%	790,900	30.01%	770,797	33.78%

国家或地区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拉丁美洲	771,895	24.53%	586,104	22.24%	510,644	22.38%
北美洲	685,905	21.79%	597,736	22.68%	605,183	26.53%
亚太地区（不包括中国）	300,467	9.55%	253,424	9.62%	240,141	10.53%
中国	494,147	15.70%	372,926	14.15%	123,662	5.42%
其他	41,773	1.33%	34,123	1.29%	31,053	1.36%
合计	3,147,370	100.00%	2,635,213	100.00%	2,281,480	100.00%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种子产品的销售遍布全球，包括欧洲、非洲及中东地区、拉丁美洲、北美洲、亚太地区及中国等。2021 年，种子产品销售收入增长 15.50%，2022 年，种子产品销售收入增长 19.44%，全球各国家或地区均有所增长。

报告期内，欧洲、非洲及中东地区分别实现种子收入 770,797 万元、790,900 万元和 853,183 万元。2021 年相比 2020 年增长上升 2.61%，2022 年相比 2021 年上涨 7.87%。2021 年欧洲、非洲及中东地区种子收入上升的主要原因系其他大田作物种子在东欧地区等销售增长所致。2022 年欧洲、非洲及中东地区种子收入上升的主要原因系向日葵种子销售量价齐升。

报告期内，拉丁美洲地区分别实现种子收入 510,644 万元、586,104 万元和 771,895 万元。2021 年相比 2020 年增长 14.78%，2022 年相比 2021 年上涨 31.70%。2021 年拉丁美洲地区种子收入上升主要原因系玉米和大豆种子在拉美地区收入的增长。2022 年拉丁美洲地区种子收入上升主要原因系玉米种子在巴西和阿根廷的销量增长。

报告期内，北美地区分别实现种子收入 605,183 万元、597,736 万元和 685,905 万元。2021 年与 2020 年基本持平，2022 年相比 2021 年上涨 14.75%。2022 年北美地区收入上升主要系大豆销量和价格的增长。

报告期内，亚太地区（不包括中国）分别实现种子收入 240,141 万元、253,424 万元和 300,467 万元。2021 年相比 2020 年增长 5.53%，2022 年相比 2021 年上涨 18.56%。2022 年亚太地区（不包括中国）种子收入增长主要系该地区玉米种子收入增长所致。

报告期内，中国地区分别实现种子收入 123,662 万元、372,926 万元和 494,147 万元。2021 年相比 2020 年增长 201.57%，2022 年相比 2021 年上涨 32.51%。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内部整合协同效应得以发挥和体现，使得在中国地区种子的销量持续增长。2021

年中国地区的种子收入上涨较快，主要得益于 2021 年 1 月 20 日中化现代农业可实际支配的荃银高科 29.73% 的表决权股份，成为单一拥有表决权份额最大的股东，并取得荃银高科的控制权。2022 年中国地区种子收入持续增长，主要得益于先正达集团在中国政府全面振兴种业的背景下，紧抓市场机遇，研发创新成效显著，品种综合性状突出，主推优质品种市场表现优良，市场占有率持续提升。

（3）作物营养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作物营养产品收入分别为 2,059,844 万元、2,147,982 万元和 2,137,688 万元。先正达集团作物营养产品主要包括基础肥、复合肥、特种肥、饲钙和其他。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作物营养收入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基础肥	1,217,985	56.98%	1,367,093	63.65%	1,299,388	63.08%
复合肥	609,873	28.53%	546,238	25.43%	560,063	27.19%
特种肥	60,143	2.81%	48,894	2.28%	36,494	1.77%
饲钙	153,088	7.16%	96,816	4.51%	82,684	4.01%
其他	96,600	4.52%	88,941	4.14%	81,215	3.94%
合计	2,137,688	100.00%	2,147,982	100.00%	2,059,844	100.00%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作物营养产品收入与各产品占比较为稳定，其作物营养产品主要集中在基础肥，包括氮肥、磷肥和钾肥等。2021 年相比 2020 年，作物营养收入增长了 5.21%，主要原因系基础肥销售增长所致。2022 年相比 2021 年，作物营养收入基本稳定，主要原因系 2022 年上半年受国际地缘政治等因素影响，行业景气度上升带动产品价格上升，但下半年随着美联储加息及国内农需进入淡季，化肥价格快速冲高回落，同时先正达集团聚焦点作物营养差异化，产业提质增效，全年销售收入总体平稳。先正达集团作物营养产品销售主要以中国地区为主，完全覆盖东北、华北、华东、华南、华中农业省份，辐射西北、西南的主要农业地区。

报告期内，基础肥的收入分别为 1,299,388 万元、1,367,093 万元和 1,217,985 万元，占作物营养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63.08%、63.65% 和 56.98%。复合肥的收入分别为 560,063 万元、546,238 万元和 609,873 万元，占作物营养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7.19%、25.43% 和 28.53%。2021 年基础肥收入略有上涨，主要受大宗商品价格上涨影响，作物营养行业

主要产品价格上涨。2022 年基础肥收入下降，主要系公司持续推进差异化战略，低毛利的氮肥等销量减少。2022 年复合肥收入略有增长，主要系主要产品价格上涨，带动收入增长。

报告期内，特种肥的收入分别为 36,494 万元、48,894 万元和 60,143 万元，占作物营养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77%、2.28%和 2.81%。2021 年特种肥收入上涨 33.98%，2022 年特种肥收入上涨 23.01%。特种肥是先正达集团作物营养业务近年来重点培育的产品，先正达集团推出大量元素水溶肥、有机功能水溶肥、中微量元素肥、土壤调理剂等符合现代农业发展趋势的高端产品，特种肥业务规模与地位在不断提升。

报告期内，饲料的收入分别为 82,684 万元、96,816 万元和 153,088 万元，占作物营养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4.01%、4.51%和 7.16%。报告期内，饲料的销量持续上升，2021 年饲料收入上涨 17.09%，2022 年饲料收入上涨 58.12%，主要系大宗商品价格上涨，饲料单价上涨。

具体销量和单价信息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业务与技术”之“三、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之“（一）主要产品或服务的总体规模和销售收入”之“2、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销量”及“3、报告期内主要产品销售价格的变动情况”。

（4）现代农业服务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现代农业服务业务收入分别为 494,797 万元、1,105,937 万元和 2,024,065 万元，全部来自于中国境内。其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衣服业务	373,886	18.47%	213,898	19.34%	108,633	21.96%
农产业务	1,632,829	80.67%	889,497	80.43%	385,456	77.90%
其他	17,350	0.86%	2,543	0.23%	709	0.14%
合计	2,024,065	100.00%	1,105,937	100.00%	494,797	100.00%

先正达集团的现代农业服务模式以推动利用现代农业科技“种出好品质、卖出好价钱、集好大数据”为突破口，涵盖农业生产全过程的现代农业综合解决方案，降低农业生产成本，提升生产效率，在全国不断新建 MAP 技术服务中心，签约覆盖的农户数量和种植面积快速增加，业务规模迅速扩张。2021 年先正达集团现代农业服务收入由

494,797 万元增长至 1,105,937 万元，相比 2020 年上涨了 123.51%；2022 年先正达集团现代农业服务收入由 1,105,937 万元增长至 2,024,065 万元，相比 2021 年上涨了 83.02%。2020 年至 2022 年，农服业务收入从 108,633 万元增长至 373,886 万元，上涨了 244.17%；农产业务收入从 385,456 万元增加至 1,632,829 万元，上涨了 323.61%。公司大力发展现代农业服务，加速扩展 MAP 技术服务中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全国范围内建成运营 628 个 MAP 技术服务中心，相比 2020 年新增 303 个技术服务中心。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直接为 8.7 万规模农户提供全程种植技术服务，线下服务面积达到 2,883 万亩；线上数字农业系统为 230 万注册农户、超过 100 万个农场、超过 2 亿亩土地提供数字农业服务。受益于 MAP 技术服务中心数量的持续增加、现代农业服务面积的快速扩张、服务客户数量的大幅增长，公司现代农业服务收入在报告期内快速增长。

（5）其他主营业务收入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其他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262,756 万元、341,198 万元和 374,330 万元，主要包括精细化工产品等的销售。

3、主营业务收入分地区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国家或地区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欧洲、非洲及中东地区	3,917,141	17.48%	3,591,160	19.82%	3,502,979	22.10%
拉丁美洲	6,255,569	27.92%	4,366,722	24.10%	3,772,960	23.81%
北美洲	3,908,099	17.44%	3,227,544	17.81%	3,014,392	19.02%
亚太地区（不包括中国）	2,255,761	10.07%	1,980,613	10.93%	1,906,875	12.03%
中国	5,792,901	25.86%	4,723,548	26.07%	3,447,416	21.75%
其他	273,462	1.22%	230,790	1.27%	202,858	1.28%
合计	22,402,933	100.00%	18,120,378	100.00%	15,847,479	100.00%

经过多年的发展，先正达集团积累了丰富的客户资源，在全球开展业务。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来自境外的主营业务收入合计占比分别为 78.25%、73.93% 和 74.14%，与先正达集团的全球布局战略相契合。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类下各主要来源主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国家或地区	主要主体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欧洲、非洲及中东地区	先正达植保（瑞士）	308,104	7.87%	233,839	6.51%	297,193	8.48%
	先正达德国	203,089	5.18%	172,192	4.79%	161,897	4.62%
	先正达法国	353,280	9.02%	307,519	8.56%	316,364	9.03%
	先正达俄罗斯	459,559	11.73%	319,342	8.89%	338,377	9.66%
	安道麦	940,130	24.00%	866,064	24.12%	882,091	25.18%
	小计	2,264,162	57.80%	1,898,956	52.88%	1,995,922	56.98%
拉丁美洲	先正达阿根廷	793,382	12.68%	572,717	13.12%	473,770	12.56%
	先正达巴西	3,044,300	48.67%	2,031,609	46.52%	1,789,099	47.42%
	安道麦	1,079,273	17.25%	821,759	18.82%	746,028	19.77%
	小计	4,916,955	78.60%	3,426,085	78.46%	3,008,897	79.75%
北美洲	先正达植保（美国）	2,087,198	53.41%	1,665,588	51.61%	1,584,546	52.57%
	先正达种子（美国）	536,531	13.73%	458,520	14.21%	460,960	15.29%
	先正达加拿大	333,382	8.53%	298,978	9.26%	262,230	8.70%
	安道麦	689,571	17.64%	590,794	18.30%	533,351	17.69%
	小计	3,646,682	93.31%	3,013,880	93.38%	2,841,087	94.25%
亚太地区（不包括中国）	安道麦	539,914	23.93%	494,424	24.96%	459,279	24.09%
	小计	539,914	23.93%	494,424	24.96%	459,279	24.09%
中国	先正达投资	337,831	5.83%	266,975	5.65%	224,997	6.53%
	安道麦	489,304	8.45%	330,819	7.00%	223,734	6.49%
	中化化肥	2,298,996	39.69%	2,281,081	48.29%	2,125,637	61.66%
	中种集团	476,698	8.23%	345,358	7.31%	83,052	2.41%
	现代农业	2,058,162	35.53%	1,135,084	24.03%	509,428	14.78%
	扬农化工	1,580,652	27.29%	1,184,146	25.07%	983,116	28.52%
	小计（注）	7,241,643	125.01%	5,544,119	117.37%	4,149,964	120.38%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22,402,933	-	18,120,378	-	15,847,479	-
重要主体主营业务收入合计数及其占主营业务收入合计数的比例		18,609,356	83.07%	14,377,464	79.34%	12,455,149	78.59%

注：中国地区主要主体收入小计占中国地区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超过 100%情况，系不同报告分部公司之间的销售收入未抵消所致。

先正达集团成立后，全力推动全球各业务板块深化协同，借助下属不同公司的商业渠道在各品牌之间形成交叉销售机会，共同打造拥有强大客户关系的销售网络，充分整

合各业务板块供应商资源，建立全球采购、仓储平台，提升成本领先性和供应可靠性。先正达集团通过 400 余项切实举措，持续推进商业、研发、管理、生产、成本控制等多方面协同整合，打通产业链，取得良好的内部协同效应，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实现主营业务收入持续增长，尤其是在拉丁美洲。此外，来自中国境内的主营业务收入也持续增长，中国地区未来增长潜力较大。

4、主营业务收入分销售模式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通过直销模式和分销模式销售商品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销售模式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植保	直销	1,722,846	11.70%	1,130,203	9.51%	960,094	8.93%
	分销	12,996,633	88.30%	10,759,845	90.49%	9,788,507	91.07%
	小计	14,719,479	100.00%	11,890,048	100.00%	10,748,601	100.00%
种子	分销	2,924,604	92.92%	2,443,061	92.71%	2,095,164	91.83%
	特许权使用费	222,766	7.08%	192,152	7.29%	186,316	8.17%
	小计	3,147,370	100.00%	2,635,213	100.00%	2,281,480	100.00%
作物营养	直销	959,908	44.90%	834,758	38.86%	648,645	31.49%
	分销	1,177,781	55.10%	1,313,224	61.14%	1,411,199	68.51%
	小计	2,137,688	100.00%	2,147,982	100.00%	2,059,844	100.00%
现代农业服务	直销	2,024,065	100.00%	1,105,937	100.00%	494,797	100.00%
	小计	2,024,065	100.00%	1,105,937	100.00%	494,797	100.00%
其他	小计	374,330	-	341,198	-	262,756	-
合计		22,402,933	-	18,120,378	-	15,847,479	-

注：公司主要通过分销渠道销售种子，此外，公司还有极少通过直销渠道销售种子的情形。

报告期内，植保主要采取直销及分销模式销售，其中直销模式占比为 8.93%、9.51% 和 11.70%，分销模式占比为 91.07%、90.49% 和 88.30%。种子产品销售主要采用分销方式，此外，还包含特许使用权许可产生的收入。其中种子产品销售占比为 91.83%、92.71% 和 92.92%，特许权使用许可产生的收入占比为 8.17%、7.29% 和 7.08%。作物营养采取直销和分销模式销售，其中直销模式占比为 31.49%、38.86% 和 44.90%，分销模式占比为 68.51%、61.14% 和 55.10%。现代农业服务业务均采用直销模式。

先正达集团的主要产品中，植保、种子、作物营养的最终使用者主要为全球各地的

农户，由于单个农户的采购规模较小且非常分散，因此，先正达集团通过布局在全球的分销商进行主要产品的销售，从而最大限度的实现销售效率最大化。现代农业服务业务中，农服业务以产品加服务的形式直接为规模农户提供综合解决方案，农产业务主要为下游农产品加工及流通企业提供品质农产品，并按产品总成本及一定的加成销售，均为直销模式。

5、主营业务收入季节变动分析

先正达集团的主营业务主要为植保、种子、作物营养和现代农业服务，农产品的销售通常受农业季节性周期的影响。先正达集团的业务遍布全球，北半球的销售旺季在上半年，因此北半球的收入在上半年的较大，而南半球销售旺季在下半年，因此南半球的收入在下半年较大。

（三）营业成本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15,107,108	99.60%	12,077,708	99.67%	10,492,845	99.82%
其他业务成本	60,587	0.40%	40,460	0.33%	19,381	0.18%
总计	15,167,695	100.00%	12,118,168	100.00%	10,512,225	100.00%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10,492,845 万元、12,077,708 万元和 15,107,108 万元，占营业成本总额比例分别为 99.82%、99.67%和 99.60%。其他业务成本分别为 19,381 万元、40,460 万元和 60,587 万元，占比分别为 0.18%、0.33%和 0.40%。

1、主营业务成本分产品构成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类型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植保	9,294,225	61.52%	7,472,457	61.87%	6,741,683	64.25%
种子	1,758,803	11.64%	1,353,726	11.21%	1,165,630	11.11%
作物营养	1,887,307	12.49%	1,961,710	16.24%	1,898,594	18.09%
现代农业服务	1,846,811	12.22%	1,018,329	8.43%	456,523	4.35%
其他	319,961	2.12%	271,487	2.25%	230,415	2.20%

业务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合计	15,107,108	100.00%	12,077,708	100.00%	10,492,845	100.00%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主营业务成本及其变动情况与主营业务收入及其变动情况基本匹配。

2、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分析

单位：万元

类别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10,103,909	66.88%	8,045,641	66.62%	6,915,178	65.90%
直接人工	828,420	5.48%	743,651	6.16%	733,958	6.99%
制造费用	4,174,779	27.63%	3,288,416	27.23%	2,843,709	27.10%
合计	15,107,108	100.00%	12,077,708	100.00%	10,492,845	100.00%

先正达集团的主营业务成本主要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在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的占比最大，报告期内，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65.90%、66.62% 和 66.88%。其中，植保产品的原材料主要为原药、基础化学品。种子产品的原材料主要为亲本种子、向代繁农户或代繁公司采购的种子、种衣剂等。作物营养产品的原材料主要为煤炭、磷矿石、硫酸、硫磺等。

（四）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1、毛利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综合毛利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主营业务	7,295,825	99.71%	6,042,669	99.76%	5,354,635	99.79%
其他业务	20,969	0.29%	14,283	0.24%	11,066	0.21%
合计	7,316,794	100.00%	6,056,952	100.00%	5,365,701	100.00%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综合毛利分别为 5,365,701 万元、6,056,952 万元和 7,316,794 万元。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主营业务毛利占综合毛利的比例稳定在 99% 以上，先正达集团利润主要来自主营业务。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各类业务的毛利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主营业务类别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毛利	比例	毛利	比例	毛利	比例
植保	5,425,254	74.36%	4,417,591	73.11%	4,006,918	74.83%
种子	1,388,567	19.03%	1,281,487	21.21%	1,115,850	20.84%
作物营养	250,381	3.43%	186,272	3.08%	161,250	3.01%
现代农业服务	177,254	2.43%	87,609	1.45%	38,274	0.71%
其他	54,369	0.75%	69,711	1.15%	32,342	0.60%
合计	7,295,825	100.00%	6,042,669	100.00%	5,354,635	100.00%

报告期各期，先正达集团主营业务毛利分别为 5,354,635 万元、6,042,669 万元和 7,295,825 万元。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主要毛利来源于植保业务和种子业务。植保业务毛利为 4,006,918 万元、4,417,591 万元和 5,425,254 万元，占比为 74.83%、73.11% 和 74.36%。种子业务毛利分别为 1,115,850 万元、1,281,487 万元和 1,388,567 万元，占比为 20.84%、21.21% 和 19.03%。

2、毛利率分析

（1）综合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综合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收入比例	毛利率	收入比例	毛利率	收入比例	毛利率
主营业务	99.64%	32.57%	99.70%	33.35%	99.81%	33.79%
其他业务	0.36%	25.71%	0.30%	26.09%	0.19%	36.34%
合计	100.00%	32.54%	100.00%	33.33%	100.00%	33.79%

报告期各期，先正达集团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3.79%、33.33% 和 32.54%。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33.79%、33.35% 和 32.57%。

（2）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分析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占比	毛利率
植保	2022	14,719,479	65.70%	36.86%
	2021	11,890,048	65.62%	37.15%

业务类别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占比	毛利率
	2020	10,748,601	67.83%	37.28%
种子	2022	3,147,370	14.05%	44.12%
	2021	2,635,213	14.54%	48.63%
	2020	2,281,480	14.40%	48.91%
作物营养	2022	2,137,688	9.54%	11.71%
	2021	2,147,982	11.85%	8.67%
	2020	2,059,844	13.00%	7.83%
现代农业服务	2022	2,024,065	9.03%	8.76%
	2021	1,105,937	6.10%	7.92%
	2020	494,797	3.12%	7.74%
其他	2022	374,330	1.67%	14.52%
	2021	341,198	1.88%	20.43%
	2020	262,756	1.66%	12.31%

报告期内，植保产品的毛利率分别为 37.28%、37.15% 和 36.86%。报告期内，植保业务毛利率基本稳定。

报告期内，种子的毛利率为 48.91%、48.63% 和 44.12%。2022 年，种子业务毛利率有所下降主要是由于种子业务涉及的原材料采购、运费等成本上升所致。

报告期内，作物营养的毛利率为 7.83%、8.67% 和 11.71%。报告期内，作物营养的毛利率持续上升，主要原因系产品结构向环保型、高效型肥料转变，同时强化战略采购，加快采销衔接节奏所致。2021 年及 2022 年，作物营养持续推进产品结构调整，加速经营转型。同时受全球货币量化宽松影响，大宗商品价格上涨，作物营养行业主要产品销售价格上涨，毛利率上升较多。

报告期内，现代农业服务的毛利率为 7.74%、7.92% 和 8.76%。报告期内，现代农业的毛利率略有上涨。

3、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

(1) 报告期内，公司及可比公司的综合毛利率情况如下：

证券简称（代码）	主要产品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诺普信（002215.SZ）	农药制剂、植物营养等	27.11%	26.92%	25.28%
安道麦（000553.SZ）	植保产品	25.14%	24.57%	29.44%

证券简称（代码）	主要产品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隆平高科（000998.SZ）	种子产品	12.65%	34.27%	38.59%
丰乐种业（000713.SZ）	农化产品、香料产品和种子产品等	27.11%	13.89%	14.50%
登海种业（002041.SZ）	种子产品等	31.89%	36.31%	28.81%
境内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		26.02%	27.19%	27.32%
科迪华（CTVA.N）	种子和植保产品	40.21%	41.11%	40.16%
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		28.38%	29.51%	29.46%
先正达集团毛利率		32.54%	33.33%	33.79%

数据来源：可比公司年报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3.79%、33.33% 和 32.54%；报告期内，境内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7.32%、27.19% 和 26.02%，境外同行业可比公司科迪华的毛利率为 40.16%、41.11% 和 40.21%，境内外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为 29.46%、29.51% 和 28.38%。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的综合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与境内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境内同行业可比公司仅经营植保或者种子单一产品，且在产品类型、销售规模、研发投入以及市场营销等方面存在较大差异，因此综合毛利率存在较大差异。与境外同行业可比公司科迪华比较，两家公司同为业务范围遍布全球、研发创新国际领先、销售规模达千亿以上的世界农化巨头，业务布局均包括植保、种子以及数字农业等，先正达集团综合毛利率略低主要系包含了毛利率较低的作物营养业务和现代农业服务业务。相比国内可比公司，先正达集团和科迪华两家公司综合毛利率都相对较高，主要原因为国际农化巨头基于高研发投入、产品创新产生的高附加值技术产品具有较强的全球市场竞争力所致。

（2）主要产品类别毛利率比较分析

1) 植保产品毛利率比较分析

证券简称（代码）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诺普信（002215.SZ）	27.11%	26.92%	25.28%
安道麦（000553.SZ）	25.14%	24.57%	29.44%
科迪华（CTVA.N）	-	-	-
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	26.12%	25.74%	27.36%
先正达集团（植保）	36.86%	37.15%	37.28%

数据来源：可比公司年报

注：1、诺普信和安道麦因其大部分收入来源于植保产品，因此选取其综合毛利率；2、科迪华未单独披露其植保产品和种子产品毛利率。

同行业可比公司中，诺普信、安道麦主要从事植保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科迪华同时从事植保产品和种子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的植保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37.28%、37.15% 和 36.86%。报告期内，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平均毛利率分别为 27.36%、25.74%、26.12%。先正达集团植保业务的毛利率高于整体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毛利率，主要原因是先正达集团自主研发实力较强，原创产品技术附加值较高。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植保业务收入为 10,748,601 万元、11,890,048 万元和 14,719,479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为 67.83%、65.62% 和 65.70%，在全球植物保护行业市场占有率排名第一，拥有强大的创新能力，具备全球化研发网络与世界领先的新产品开发管线。从价值链环节来看，先正达集团等跨国公司主要以农药产品的创新药研发为主，中间体及原料药主要选择从中国、印度等国家采购，主要产品包括除草剂、杀菌剂、杀虫剂和其他植保产品等。原药创新药作为植保产品的核心，开发成本巨大、周期较长。根据 Crop Life International 的统计，研制一种新的原药，从开始研发到实现产业化，平均需要近 10 年时间，成本超过 2.6 亿美元，新品种的研发门槛高，产品附加值较高，在专利保护期间创新药的毛利率也相应较高。而国内其他企业主要以农药产品的中间体和非专利药的生产销售为主，毛利率也相对较低。

2) 种子产品毛利率比较分析

证券简称（代码）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隆平高科（000998.SZ）	33.31%	34.27%	38.59%
丰乐种业（000713.SZ）	29.73%	33.85%	36.86%
登海种业（002041.SZ）	31.89%	36.31%	28.81%
科迪华（CTVA.N）	-	-	-
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	31.64%	34.81%	34.75%
先正达集团（种子）	44.12%	48.63%	48.91%

数据来源：可比公司年报

注：1、隆平高科和登海种业收入基本来源于种子产品，因此选取其综合毛利率；2、丰乐种业的毛利率选取其种子业务的毛利率；3、科迪华未单独披露其植保产品和种子产品毛利率。

同行业可比公司中，境内 A 股上市公司隆平高科和丰乐种业从事种子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的种子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48.91%、48.63% 和 44.12%；报告期内，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平均毛利率分别为 34.75%、34.81% 和 31.64%。先正达集团种子业务的毛利率高于境内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因为以下原因：

①先正达集团在种子领域拥有国际先进的技术和研发产品

依托先正达集团的种质资源和研发技术，开发了包括玉米、大豆、多种大田作物如向日葵、油菜和其他蔬菜等多种品种。生物育种方面，先正达集团下属瑞士先正达是最早进行生物育种的公司之一。

i 研发投入方面，先正达集团十分重视技术研发，报告期内，每年种子研发投入金额约 6 亿美元。先正达集团拥有全球布局的研发中心和全球领先的研发体系，全球设立了五个国际研发中心，120 多个研发基地，拥有国际一流的作物建模能力和创新生物技术。

ii 种子创新品种方面，先正达集团拥有世界领先的种质库和众多优质的生物育种性状产品。如 AGRISURE 和 ARTESIAN[®]玉米种子拥有天然耐旱性状，或通过基因片段 MIR162 在 AGRISURE VIPTERA[®]中赋予抗虫性状，该性状对预防玉米中鳞翅目害虫（包括难以控制的害虫，如毁灭性的草地贪夜蛾）具有突破性的作用。

因此，先正达集团具备国际领先的种业科技研发能力和品种创新能力，种子产品技术附加值较高，先正达集团种子业务的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毛利率。

②先正达集团种子产品结构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完全相同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种子产品和各同行业可比公司的产品结构不同。先正达集团种子业务收入包括玉米和大豆种子、田间作物种子、蔬菜种子、花卉种子及其他种子。其中占比约 20%的高端蔬菜种子毛利率较高，超过 60%。而隆平高科、登海种业和丰乐种业的产品结构中，蔬菜种子的占比较小。具体而言，以 2021 年为例，隆平高科约 37.22%的收入来源于毛利率为 29.38%的杂交水稻种子，28.97%来源于毛利率为 31.21%的玉米种子，8.18%的收入来源于毛利率超过 60%的蔬菜瓜果；登海种业 93.27%的收入来源于玉米和小麦种子，仅有 1.86%的收入来源于蔬菜种子；丰乐种业的种子产品主要为杂交水稻种子、杂交玉米种子。

3) 作物营养产品毛利率比较分析

证券简称（代码）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云天化（600096.SH）	16.22%	13.68%	12.36%
新洋丰（000902.SZ）	14.54%	18.90%	18.00%
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	15.38%	16.29%	15.18%
先正达集团（作物营养）	11.71%	8.67%	7.83%

数据来源：可比公司年报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的作物营养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7.83%、8.67% 和 11.71%。报告期内，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毛利率分别为 15.18%、16.29% 和 15.38%。先正达集团作物营养业务的毛利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原因系先正达作物营养业务着重于下游分销与技术服务推广，而同行业可比公司云天化和新洋丰作为资源型化肥企业，均有矿产资源，生产成本较低，毛利率较高。

4) 现代农业服务毛利率比较分析

A 股可比公司中目前尚未有与现代农业服务可比的数字农业业务，美股和港股上市公司中，选取阿里巴巴、美团和贝壳三家同为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模式赋能传统业务的公司作为现代农业服务业务的可比上市公司。

证券简称（代码）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阿里巴巴（BABA.N/9988.HK）	36.76%	41.28%	44.60%
美团（3690.HK）	28.08%	23.71%	29.66%
贝壳（BEKE.N/2423.HK）	22.71%	19.59%	23.92%
平均数	29.18%	28.19%	32.73%
先正达集团（现代农业服务）	8.76%	7.92%	7.74%

数据来源：可比公司年报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的现代农业服务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7.74%、7.92% 和 8.76%，报告期内，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平均毛利率分别为 32.73%、28.19% 和 29.18%。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现代农业服务业务的毛利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平均毛利率。

由于阿里巴巴、美团和贝壳与先正达集团的现代农业服务业务均为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模式赋能传统行业的企业，其业务实质相似。然而，阿里巴巴为商家、品牌及其他企业提供技术基础设施以及营销平台；美团用科技连接消费者和商家，提供服务以满足人们日常饮食方面的需求；贝壳是中国领先的住宅交易和服务的集成线上和线下平台。三家公司与先正达集团现代农业服务的业务类型不同，因此，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现代农业服务业务的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平均毛利率不完全可比。

总体而言，先正达集团综合毛利率及细分业务类别毛利率水平及变动情况与自身业务及经营情况相匹配，具有合理性。

（五）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期间费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销售费用	2,106,481	9.37%	1,828,722	10.06%	1,677,951	10.57%
管理费用	1,778,144	7.91%	1,475,934	8.12%	1,243,177	7.83%
研发费用	793,851	3.53%	844,898	4.65%	767,341	4.83%
财务费用	392,440	1.75%	535,251	2.94%	486,463	3.06%
合计	5,070,915	22.55%	4,684,805	25.78%	4,174,932	26.29%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期间费用合计分别为 4,174,932 万元、4,684,805 万元和 5,070,915 万元，先正达集团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6.29%、25.78% 和 22.55%。相比 2020 年，2021 年及 2022 年期间费用持续上升，但占营业收入比持续下降，主要原因为销售收入稳步增长的同时公司对各项费用有效管控所致。

报告期内，期间费用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变动	金额	变动	金额	变动
销售费用	2,106,481	15.19%	1,828,722	8.99%	1,677,951	0.52%
管理费用	1,778,144	20.48%	1,475,934	18.72%	1,243,177	-8.30%
研发费用	793,851	-6.04%	844,898	10.11%	767,341	5.14%
财务费用	392,440	-26.68%	535,251	10.03%	486,463	-43.67%
合计	5,070,915	8.24%	4,684,805	12.21%	4,174,932	-9.60%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期间费用具体变动分析如下：

1、销售费用

（1）销售费用构成和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销售费用主要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1,100,209	52.23%	905,296	49.50%	836,221	49.84%
销售经费及服务	539,474	25.61%	550,759	30.12%	497,429	29.65%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广告费	258,278	12.26%	229,115	12.53%	191,636	11.42%
折旧与摊销	59,911	2.84%	38,850	2.12%	57,724	3.44%
其他	148,610	7.05%	104,703	5.73%	94,940	5.66%
合计	2,106,481	100.00%	1,828,722	100.00%	1,677,951	100.00%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销售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销售经费及服务费、广告费、折旧与摊销等构成。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销售费用分别为 1,677,951 万元、1,828,722 万元和 2,106,481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0.57%、10.06%和 9.37%，先正达集团销售费用总体上控制较好。其中，职工薪酬为销售费用的主要构成部分，报告期内占比分别为 49.84%、49.50%和 52.23%，与报告期内营业收入的增长相匹配。销售经费及服务费主要为办公费、差旅费、会议费及第三方服务费等。报告期内，销售经费及服务费占比分别为 29.65%、30.12%和 25.61%。

（2）销售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比较情况如下：

证券简称（代码）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诺普信（002215.SZ）	9.59%	10.09%	9.73%
安道麦（000553.SZ）	11.76%	12.95%	17.39%
隆平高科（000998.SZ）	11.76%	12.10%	11.62%
丰乐种业（000713.SZ）	4.48%	4.91%	5.16%
登海种业（002041.SZ）	4.63%	6.87%	7.89%
境内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	8.44%	9.38%	10.36%
先正达集团销售费用率	9.37%	10.06%	10.57%
科迪华（CTVA.N）	18.18%	20.50%	21.40%
境外同行业可比公司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率平均值	18.18%	20.50%	21.40%
先正达集团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率	17.28%	18.18%	18.40%

数据来源：可比公司年报

注：境外可比公司科迪华财务报告中仅披露销售及管理费用金额之和。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销售费用率为 10.57%、10.06%和 9.37%；报告期内，境内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平均销售费用为 10.36%、9.38%和 8.44%。先正达集团销售费用率略

高于境内可比公司平均销售费用率，主要因为境内可比公司的产品结构、经营规模、销售区域与先正达集团有所不同。

境外同行业可比公司中，科迪华主要在全球范围从事植保和种子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2022 年营业收入 174.55 亿美元。作为全球农化行业龙头企业，科迪华收入规模较大，产品销售网络遍布全球，与发行人在业务规模及销售区域等方面均较为可比。由于科迪华为美国上市企业，财务报告披露口径与境内不同，仅披露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之和，因此上述境外同行业公司数据为其销售费用与管理费用率。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的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率为 18.40%、18.18% 和 17.28%，科迪华的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率为 21.40%、20.50% 和 18.18%。先正达集团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率略低于境外同行业公司科迪华的销售与管理费用率但较为接近。

2、管理费用

（1）管理费用构成和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管理费用主要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845,087	47.53%	604,210	40.94%	418,798	33.69%
折旧与摊销费用	542,355	30.50%	497,023	33.68%	562,267	45.23%
诉讼费	68,006	3.82%	56,844	3.85%	31,152	2.51%
咨询费	78,323	4.40%	73,791	5.00%	44,733	3.60%
办公费及其他	244,373	13.74%	244,066	16.54%	186,228	14.98%
合计	1,778,144	100.00%	1,475,934	100.00%	1,243,177	100.00%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管理费用分别为 1,243,177 万元、1,475,934 万元和 1,778,144 万元，各期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83%、8.12% 和 7.91%。管理费用主要构成为折旧摊销费用和职工薪酬。报告期内，折旧摊销费用分别为 562,267 万元、497,023 万元和 542,355 万元，占比分别为 45.23%、33.68% 和 30.50%，占比较高的主要原因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折旧摊销较大。2021 年折旧与摊销费用较 2020 年下降，主要系 2000 年诺华将旗下的农业业务与阿斯利康（AstraZeneca）的农业业务合并，成立了瑞士先正达时，阿斯利康的产品专利权 20 年摊销期至 2020 年结束，因此 2021 年折旧及摊销金额较有所减少。

报告期内，职工薪酬金额分别为 418,798 万元、604,210 万元和 845,087 万元，占比分别为 33.69%、40.94%和 47.53%。2021 年及 2022 年管理费用中的职工薪酬较 2020 年呈增长趋势，主要因为 2021 年及 2022 年业绩超预期增长，根据集团的薪酬激励机制，公司分别计提了长短期激励，导致管理费用中的职工薪酬较高。

（2）管理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比较情况如下：

证券简称（代码）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诺普信（002215.SZ）	5.50%	5.53%	6.22%
安道麦（000553.SZ）	3.76%	3.51%	3.67%
隆平高科（000998.SZ）	13.42%	10.38%	10.58%
丰乐种业（000713.SZ）	3.74%	4.09%	4.07%
登海种业（002041.SZ）	7.41%	9.17%	9.59%
境内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	6.77%	6.54%	6.83%
先正达集团管理费用率	7.91%	8.12%	7.83%
科迪华（CTVA.N）	18.18%	20.50%	21.40%
境外同行业可比公司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率平均值	18.18%	20.50%	21.40%
先正达集团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率	17.28%	18.18%	18.40%

数据来源：可比公司年报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管理费用率为 7.83%、8.12%和 7.91%；报告期内，境内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平均管理费用率为 6.83%、6.54%和 6.77%，先正达集团的管理费用率略高于境内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因为同行业可比公司的产品结构、资产结构、销售区域与先正达集团有所不同。

3、研发费用

（1）研发费用构成和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研发费用主要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321,843	40.54%	241,810	28.62%	192,944	25.14%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专业服务费	226,906	28.58%	274,635	32.51%	235,167	30.65%
折旧及摊销	98,209	12.37%	93,905	11.11%	61,261	7.98%
材料费、租赁费、 维护费	38,124	4.80%	114,932	13.60%	114,019	14.86%
其他	108,769	13.70%	119,617	14.16%	163,950	21.37%
研发费用合计	793,851	100.00%	844,898	100.00%	767,341	100.00%
研发支出资本化	483,057	-	291,876	-	260,315	-
研发投入合计	1,276,908	-	1,136,774	-	1,027,656	-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研发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专业服务费及其他研发费用。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合计研发费用分别为 767,341 万元、844,898 万元和 793,851 万元，各期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83%、4.65% 和 3.53%。

合并考虑研发费用与研发支出资本化后，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的研发投入金额分别为 1,027,656 万元、1,136,774 万元和 1,276,908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47%、6.25% 和 5.68%。报告期内，研发投入金额逐年上升，研发投入占比下降，主要为销售收入大幅增长所致。

发行人的专业服务费不属于研发外包服务费用。发行人所有核心研发流程和核心研发技术均完全由发行人管理和控制。同时，与新产品发明、产品特定技术或产品应用相关的所有知识产权均归发行人所有，因此发行人完全管理和控制了整个研发过程。

发行人仅在某些特定、非战略性和非差异化步骤中使用第三方提供的专门服务，且该类服务也在发行人的控制和管理下进行。发行人使用第三方提供的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毒理学和生态毒理学测试（如动物研究，通常为大鼠、小鼠、兔子）；田间试验，包括农田管理、播种和收获服务、喷洒服务；与创建监管提交档案相关的某些工作；产品分析服务，如确定产品的化学和生物成分。受益于此类服务供应商的规模和成本优势，以及其特定资产和能力，上述服务由第三方提供可具备更大的灵活性且成本更低，可以为发行人知识产权相关的战略步骤提供有力支持。

对于不同的业务线条，上述第三方服务的提供方也不同，包括但不限于专业合同研究组织（CRO）如毒理学或分析实验室，以及农民和种子生产者、农场服务运营商、专业监管顾问或机构等。

上述服务包括在发行人整体研发管理流程中，并按明确的步骤进行。在某些情况下，当有需求且内部资源短缺时，发行人会使用上述第三方专门服务来补充现有的内部资源。

（2）研发项目及投入情况

1) 植保业务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植保业务主要研发项目进展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研发投入板块名称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进程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1	植保业务生物技术	26,436	26,421	17,408	进行中
2	植保业务病害防治	108,052	107,627	122,175	进行中
3	植保业务虫害防治	108,731	110,171	110,747	进行中
4	植保业务杂草防除	103,190	100,788	112,118	进行中
5	植保业务种衣剂	36,566	48,293	39,258	进行中
6	植保业务专业解决方案	16,324	14,302	12,970	进行中
7	植保业务的交叉项目	180,574	107,259	94,197	进行中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植保业务累计研发项目数量众多，均围绕上表各研发板块展开。对于某个新的有效成分，随着研发活动的进行，在不同的研发阶段，先正达集团设立不同的研发项目进行核算。

植保业务的研发投入预算不是按照各个研发项目制定，因为随着研发活动的推进，每个研发阶段都会产生新的研发相关信息。在每个研发阶段，先正达集团均会对项目进行审查和评估，以确保研发投入产生回报的合理性。因此，先正达集团根据最新研发情况，每年对植保业务的研发部门按照职能制定预算，各个研发项目使用分配到各个职能的预算。

有关研发流程和研发预算的详细信息，参见“第五节 业务与技术”之“七、公司核心技术与科研、研发情况”之“（一）主要产品或服务的核心技术”。

2) 种子业务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种子业务主要研发项目进展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研发投入板块名称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进程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1	关于种子业务农业表现的研究	9,907	5,572	4,754	进行中
2	关于种子业务种质更新的研究	189,757	272,759	231,676	进行中
3	关于种子业务育种技术的研究	2,729	1,506	1,285	进行中
4	关于种子业务疾病防治的研究	6,593	7,764	6,625	进行中
5	关于种子业务除草剂耐受性的研究	4,929	1,736	611	进行中
6	关于种子业务抗虫害的研究	4,938	17,307	14,768	进行中
7	关于种子业务的种子质量研究	1,302	1,416	1,052	进行中
8	关于种子业务的监管研究	12,709	9,713	7,826	进行中
9	关于种子业务的其他项目研究	7,365	44,277	37,781	进行中
10	关于种子业务的其他相关研发费用	147,967	75,262	119,380	进行中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种子业务累计研发项目数量众多，均围绕上表各研发板块展开。对于某个新种子特性，随着研发活动的进行，在不同的研发阶段，先正达集团设立不同的研发项目进行核算。

种子业务的研发投入预算不是按照各个研发项目制定，因为随着研发活动的推进，新种子特性产生的每个研发阶段都会产生新的研发相关信息。在每个研发阶段，先正达集团均会对项目进行审查和评估，以确保研发投入产生回报的合理性。因此，先正达集团根据最新研发情况，每年对种子业务的研发部门按照职能制定预算，各个研发项目使用分配到各个职能的预算。

有关研发流程和研发预算的详细信息，参见“第五节 业务与技术”之“七、公司核心技术与科研、研发情况”之“（一）主要产品或服务的核心技术”。

3) 作物营养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作物营养业务的研发主要由临沂农业研发中心承担，各期预算及研发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中心名称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年度预算	研发支出	年度预算	研发支出	年度预算	研发支出
临沂农业研发中心	4,316	3,766	3,714	3,533	4,415	2,904

4) 现代农业服务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现代农业服务业务主要研发项目进展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研发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研发支出金额			研发进程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1	MAP 智农系统	7,664	259	555	1,602	部分验证
2	MAP 智农系统企业版	1,827	175	22	316	部分验证
3	MAP 慧农系统	1,901	335	378	289	部分验证
4	MAPPER 助手运营管理平台	2,877	-	253	391	部分验证
5	GIS 慧眼时空大数据平台基础能力建设	331	291	291	-	部分验证
6	Mapper助手研发	1,136	833	577	-	部分验证
7	MAP大师	943	459	386	-	部分验证
8	MMOS平台	717	158	256	-	部分验证
9	数据云服务	728	-	568	-	部分验证
10	遥感应用平台迭代	414	97	-	-	部分验证
11	智能物联中台建设	266	203	14	-	部分验证
12	OM	997	315	-	-	部分验证
13	Map有数	177	114	-	-	部分验证
14	业务中台	319	169	-	-	部分验证
15	其他	2,765	552	-	-	部分验证
总计		23,062	3,961	3,300	2,597	-

(3) 研发费用率与同行业公司对比情况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比较情况如下：

证券简称（代码）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诺普信（002215.SZ）	2.95%	2.39%	2.40%
安道麦（000553.SZ）	1.55%	1.62%	1.68%
隆平高科（000998.SZ）	11.91%	5.94%	5.87%
丰乐种业（000713.SZ）	2.18%	1.52%	1.57%
登海种业（002041.SZ）	3.75%	6.15%	7.83%
科迪华（CTVA.N）	6.97%	7.58%	8.03%
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	4.88%	4.20%	4.56%

证券简称（代码）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先正达集团研发费用	3.53%	4.65%	4.83%

数据来源：可比公司年报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比较情况如下：

证券简称（代码）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诺普信（002215.SZ）	3.12%	2.60%	2.40%
安道麦（000553.SZ）	1.55%	1.62%	1.68%
隆平高科（000998.SZ）	11.46%	7.86%	10.52%
丰乐种业（000713.SZ）	2.96%	2.68%	2.91%
登海种业（002041.SZ）	4.01%	6.34%	8.14%
科迪华（CTVA.N）	6.97%	7.58%	8.03%
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	5.01%	4.78%	5.61%
先正达集团研发投入	5.68%	6.25%	6.47%

数据来源：可比公司年报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研发费用率分别为 4.83%、4.65% 和 3.53%，考虑研发支出资本化后，先正达集团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6.47%、6.25% 和 5.68%。报告期内，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研发费用率分别为 4.56%、4.20% 和 4.88%，考虑研发支出资本化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平均研发投入率为 5.61%、4.78% 和 5.01%。先正达集团研发投入率整体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原因系先正达集团秉承科学至上理念，以农业科技研发及技术创新为驱动，打造行业领先的研发平台，大力投资于植保、种子、作物营养和现代农业服务业务的农业技术和产品开发。先正达集团的研发费用及研发投入占比与自身经营策略相匹配，体现了自身业务和产品的技术研发属性。

4、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财务费用主要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贷款及应付款项的利息支出	664,763	169.39%	388,662	72.61%	411,148	84.52%
减：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44,749	11.40%	4,353	0.81%	5,163	1.06%
存款的利息收入	-84,071	-21.42%	-40,832	-7.63%	-51,761	-10.64%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净汇兑（收益）/亏损	-237,900	-60.62%	117,036	21.87%	98,343	20.22%
应付债券相关 CPI 变动净损失 / （收益）	40,908	10.42%	21,288	3.98%	-5,710	-1.17%
其他财务费用	53,488	13.63%	53,449	9.99%	39,606	8.14%
合计	392,440	100.00%	535,251	100.00%	486,463	100.00%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财务费用主要为贷款及应付款项的利息支出。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财务费用分别为 486,463 万元、535,251 万元和 392,440 万元，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3.06%、2.94% 和 1.75%。相比 2020 年及 2021 年，2022 年贷款及应付款项的利息支出大幅增加，主要因为先正达集团贷款增加，同时，发行人部分贷款采用浮动利率，亦有部分借款利率与当地 CPI 指数挂钩。2022 年下半年，伦敦同业拆放利率（LIBOR）显著上涨，全球通货膨胀亦愈演愈烈，导致发行人相关利息支出明显增长。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净汇兑（收益）/亏损为净汇兑损失 98,343 万元、净汇兑损失 117,036 万元和净汇兑收益 237,900 万元。公司净汇兑（收益）/亏损主要是由于销售、采购、支出、贷款等采用不同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造成的。

债务重组的利息豁免，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与债务重组情况”之“（二）重大债务重组”。

（六）其他重要损益项目分析

1、投资收益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499	23,072	29,506
处置衍生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损失）	-10,623	91,878	14,886
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	5,371	5,483
处置联营/合营公司的投资收益	-	8,243	5,900
其他	10,588	9,876	1,953
合计	19,464	138,439	57,727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投资收益分别为 57,727 万元和、138,439 万元和 19,464 万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36%、0.76%和 0.09%。其中，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为 29,506 万元、23,072 万元和 19,499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19%、0.13%和 0.09%，占比很小，不会对公司经营成果及盈利能力稳定性产生影响。2021 年投资收益相对较高，主要系安道麦处置衍生品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母公司）投资收益的具体来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收益：	254
子公司分红	
扬农化工	7,285
安道麦	1,463
合计	9,002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收益	532
子公司分红	
扬农化工	7,285
安道麦	2,734
合计	10,551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收益：	
江苏扬农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45,633
子公司分红	
安道麦（注）	411
金稻种业	388
合计	46,432

注：安道麦 2020 年 6 月宣告向股东分红共计人民币 2,936 万元，先正达集团享有安道麦分红为人民币 2,173 万元，因根据两化集团的批准文件，2019 年农化公司持有的安道麦相关股权已无偿划转至先正达集团，同时先正达集团将承继农化公司的业绩补偿义务。由于安道麦三年累计经调整实际净利润低于承诺净利润，先正达集团预计将退回安道麦公司股票约 1.02 亿股，同时安道麦将收回 2017 年度、2018 年度退回部分股票对应的分红。2019 年度对应部分分红先正达集团将从当年预计收到现金分红中扣除，上述累计需退回分红金额为 1,762 万元，先正达集团实际收到安道麦分红为人民币 411 万元。

2021 年及 2022 年，先正达集团（母公司）投资收益主要为来自扬农化工和安道麦

的分红，2020 年先正达集团（母公司）的投资收益主要为权益法核算联营公司江苏扬农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产生的投资收益。

2、其他收益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与资产相关：			
工程设备类补助	3,410	2,906	2,937
治污环保类补助	2,589	123	131
能源用电类补助	-	481	61
研发项目补助	1,527	419	543
与收益相关：			
产品改良研究补助	18,561	7,738	9,590
失业及稳岗补助	315	183	161
应急救灾奖励类补助	32	186	330
促外贸增长补助	24	345	385
高新技术企业补助	491	227	233
其他	7,887	4,125	1,010
合计	34,837	16,731	15,382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其他收益分别为 15,382 万元、16,731 万元和 34,837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10%、0.09% 和 0.15%。报告期内，其他收益均为政府补助。

报告期内，100 万元以上的政府补助项目的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政府补助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与资产/ 收益相关
优质粮食工程补助款	12,706	6,785	8,363	与收益/资产相关
没租哨矿山建设专项资金	150	150	150	与资产相关
疏勒县产业发展扶持资金	-	70	150	与收益相关
长江中下游水稻优质高产高效新品种培育	-	50	118	与收益相关
安道麦固定资产建设补助款项	2,600	2,600	2,600	与资产相关
化工企业搬迁补助	-	371	371	与收益相关
保险支持企业稳岗补贴	-	-	114	与收益相关
企业技改投资奖	374	500	-	与收益相关

政府补助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与资产/ 收益相关
支持扩大出口奖	371	533	-	与收益相关
减煤奖补资金	-	108	-	与收益相关
上海科技兴农项目	20	344	-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省级重点研发计划专项资金	-	-	120	与收益相关
应对贸易摩擦款	-	-	200	与收益相关
江苏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	-	-	100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省级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	-	120	与收益相关
十三五财政扶持资金	-	346	113	与收益相关
枝江市农业农村局 2021 年粮食产业发展种植端实施方案	-	136	-	与收益相关
出口信用险补助	-	131	-	与收益相关
百强企业补助	-	100	-	与收益相关
南繁科研育种土地租赁	438	497	-	与收益相关
南迁定制购买办公楼购房款补贴	-	1,120	-	与收益相关
南迁迁建补贴	1,000	2,100	-	与收益相关
温县“温麦-中国种子”品牌建设工程	122	122	-	与收益相关
温县小麦种子突破性品种培育	52	180	-	与收益相关
浦东新区财政扶持	828	408	1,209	与收益相关
合肥市“三重一创”创新平台奖补资金拟支持项目	-	100	-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度合肥市学术和技术带头人及后备人选科研活动经费资助项目	-	300	-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度农业领域支持科技创新有关政策拟兑现项目	-	107	-	与收益相关
合肥市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	-	100	-	与收益相关
省级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300	-	-	与收益相关
省级高质量发展专项奖励资金	400	-	-	与收益相关
巢湖市一级保护区2021年水稻绿色种植奖补贴	341	-	-	与收益相关
产业引导基金中化场地租赁补贴	150	50	-	与收益相关
东海县2021年稻谷补贴	210	-	-	与收益相关
安徽省重大专项经费兑现-三重一创	882	-	-	与收益相关
南迁项目补贴款转其他收益（不含湖南洞庭）-三亚亚洲湾	2,192	-	-	与收益相关

政府补助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与资产/ 收益相关
南迁科研补贴	308	-	-	与收益相关
2022年省级“三重一创”支持创新平台	300	-	-	与资产相关
溆浦县农业农村局2021年制种奖补款	149	-	-	与收益相关
22年度安州制种大县项目政府补助	126	-	-	与收益相关
沈阳市科技局2022年“春风送暖政策落实月”科技计划项目	100	-	-	与收益相关
辽宁省科学技术厅2022年辽宁省科技创新平台建设计划(后补助资金)经费	200	-	-	与收益相关
浦东安商育商财政扶持资金	190	-	-	与收益相关
十四五安商育商财政补贴	103	-	-	与收益相关
种子仓群项目补助	652	-	-	与资产相关
祥丰农场种子低温库	150	-	-	与资产相关
2000亩玉米制种基地智慧农田建设项目	120	-	-	与资产相关
玉米种子生产加工仓储中心项目补助	1,503	-	-	与资产相关
合肥市科技局重大专项经费	240	-	-	与收益相关
农业生物育种重大专项	160	-	-	与收益相关
中迟熟优质高产抗逆水稻新品种培育	150	-	-	与收益相关
抗病优质水稻新品种泰两优251的研发和产业化应用项目补助	600	-	-	与收益相关
商业化育种项目	170	-	-	与收益相关
环巢湖优质绿色粮种全产业链项目	221	-	-	与资产相关
高新区经贸局信保补贴	121	56	16	与收益相关
先农数科-科技创新2030项目	140	-	-	与收益相关
纾困专项补贴	110	10	-	与收益相关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所承担科研项目的每年金额大于 100 万元的主要政府补助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课题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实施周期	总预算	财政预算	计入当期收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与资产/ 收益相关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1	新品种试验与机械化适宜品种研究	长江中下游籼稻优质高产高效新品种	新品种试验与机械化适宜品种研究	2017年7月至2020年12月	586	586	-	50	118	-	50	118	与收益相关

序号	课题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实施周期	总预算	财政预算	计入当期收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培育											
2	全国农业知识智能服务平台技术集成及研发	农业知识智能服务研发	农业知识智能服务平台	2021年12月至2024年11月	1,077	77	140	-	-	140	-	-	与收益相关
3	抗病优质水稻新品种泰两优251的研发和产业优化应用	抗病优质水稻新品种泰两优251的研发和产业优化应用	重大科技成果转化研发项目	2022年5月1日至2025年4月30日	1,500	600	600	-	-	600	-	-	与收益相关
4	特早熟早晚稻和再生稻新品种涉及与培育	特早熟早晚稻和再生稻新品种涉及与培育	农业生物育种重大专项	2022年12月至2025年12月	10,490	2,098	160	-	-	160	-	-	与收益相关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所有政府补助均作为非经常性损益列示，不存在列入经常性损益的政府补助。

3、信用减值损失与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信用减值损失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应收账款	145,519	9,835	45,430
应收票据	-	-	575
其他应收款	4,760	388	4,878
其他	-	-4	4,006
合计	150,279	10,219	54,889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信用减值损失分别为 54,899 万元、10,219 万元和 150,279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35%、0.06% 和 0.67%。2021 年相比 2020 年，先正达集团信用减值损失下降 81.38%，主要原因系市场需求上升而供给短缺，公司相应优化了应收账款信用管理。同时，由于农作物的价格上涨，先正达集团的客户盈利能力上升，还款能力增加。2022 年相比 2021 年，先正达集团信用减值损失大幅上升，主要原因系公司收入规模的增长导致应收账款规模增加以及部分客户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增加。具体说明详见本节之“十三、资产质量分析”之“（二）流动资产分析”之“4、应收账款”之“（6）先正达集团的应收账款分类及坏账准备情况”。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资产减值损失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存货跌价损失	191,350	177,683	156,165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7,236	5,785	17,867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8,757	1,358	6,831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13,713	16,307	32,075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10,081	16,119	8,932
使用权资产减值损失	-	-	4,830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1,238	-	4,008
其他	964	2,356	441
合计	253,339	219,608	231,147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资产减值损失分别为 231,147 万元、219,608 万元和 253,339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46%、1.21% 和 1.13%。

4、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5,424	30,367	3,134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损失	-87	2,492	13,946
合计	25,337	32,859	17,080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资产处置收益分别为 17,080 万元、32,859 万元和 25,337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11%、0.18% 和 0.11%。

5、营业外收支

（1）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的营业外收入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赔款收入	-	1,579	574
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金额	-	-	73,520
其他	8,293	8,647	10,538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合计	8,293	10,226	84,632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84,632 万元、10,226 万元和 8,293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53%、0.06% 和 0.04%。

2020 年度营业外收入较大，主要系 2020 年产生的 73,520 万元溢价收购收益，该收益为先正达集团取得子公司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为 2020 年先正达集团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收购 Novartis Pharma Schweizerhalle AG 的一家位于瑞士穆滕茨的工厂的经营业务和 Woodbridge Seed, LLC 100% 股权合并成本低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2）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营业外支出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对外捐赠	2,294	2,181	3,266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608	833	9,509
诉讼和解金	129	121,339	-
其他	4,328	6,742	3,325
合计	8,359	131,095	16,099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营业外支出分别为 16,099 万元、131,095 万元和 8,359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10%、0.72% 和 0.04%。2021 年营业外支出较大，主要系 2021 年 6 月 1 日，先正达集团之子公司 Syngenta Crop Protection, LLC 和瑞士先正达与相关诉讼方签署总和解协议，就与百草枯相关的部分诉讼达成和解，先正达集团已于 2021 年 7 月 21 日支付 1.87 亿美元（约人民币 12.13 亿元）和解基金。

6、缴税情况分析

2020 年、2021 年和 2022 年，公司应交税费余额分别 588,124 万元、555,006 万元和 684,809 万元，主要由应交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构成。

（1）企业所得税纳税情况

报告期各期，企业所得税缴纳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年/期初应交余额	432,181	454,771	403,247
本年/期已交	444,715	305,015	160,681
年/期末应交余额	555,452	432,181	454,771

(2) 增值税纳税情况

报告期内，增值税纳税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年/期初应交余额	40,480	52,075	52,346
本年/期已交	143,937	127,422	190,858
年/期末应交余额	51,291	40,480	52,075

先正达集团主要税种当期应缴数额与实缴数额存在差异，主要系纳税义务形成及实际缴纳进度差异所致。

7、非经常性损益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毕马威华振专字第 2301269 号《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专项报告》。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5,337	40,841	20,98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4,837	14,041	15,020
企业取得子公司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73,52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7,669	8,868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31,649	-25,752	-40,101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91,675	130,60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收回	5,296	3,330	2,61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5,222	5,371	5,483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78,658	18,63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97	-120,955	2,929
小计	20,176	-61,242	229,688
所得税影响额	-339	-606	-33,19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974	-61,571	-74,836
合计	17,864	-123,419	121,659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非经常性损益与利润表对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86,359	428,381	453,93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7,864	-123,419	121,65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68,496	551,800	332,279
归母非经常性损益占归母净利润比例	2.27%	-28.81%	26.80%
收购价格分摊（PPA）摊销	239,886	326,883	264,936
剔除 PPA 摊销影响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归母净利润+PPA 摊销）	1,026,245	755,264	718,873
剔除 PPA 摊销影响后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08,381	878,683	597,214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占剔除 PPA 摊销影响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1.74%	-16.34%	16.92%

注：PPA 摊销=瑞士先正达 PPA 摊销+安道麦 PPA 摊销。

报告期内，2020 年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占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26.80%，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占剔除 PPA 摊销影响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16.92%。2021 年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占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28.81%，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占剔除 PPA 摊销影响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16.34%。2022 年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占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2.27%，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占

剔除 PPA 摊销影响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1.74%。综合看，公司经营业绩不存在对非经常性收益严重依赖的情形。

8、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及损失主要来自于先正达集团子公司安道麦及瑞士先正达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收益及损失，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安道麦	-150,483	-32,109	54,070
瑞士先正达	-345,616	-90,264	-44,155
其他	-26,864	4,235	6,194
合计	-522,963	-118,138	16,109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子公司安道麦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分别为净收益 54,070 万元、净损失 32,109 万元和净损失 150,483 万元。安道麦的经营活动及资产和负债构成遍布全球，其在日常经营活动中利用衍生金融工具对现有的货币性资产和负债可能受汇率波动影响而产生的现金流量进行风险管理，其中主要为美元对于海外经营所在地当地货币汇率波动进行的风险管理，上述主要交易未采用套期会计。相应衍生工具产生的损益净额记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并在处置时由该科目转入投资收益。安道麦使用的衍生金融工具包括远期外汇合约、货币互换以及外汇期权合同等，对冲源于现有资产和负债以及预计收入和成本的美元现金流量的汇率风险。2022 年安道麦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150,483 万元的主要系 2022 年在美元持续升息的背景下，安道麦在日常经营中长期利用外币衍生工具（一般为远期合同和期权）针对现有货币性资产和负债可能受汇率波动影响而产生的现金流量风险开展套期，针对上述资产负债表敞口进行套期产生的变动。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子公司瑞士先正达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分别为净损失 44,155 万元、净损失 90,264 万元和净损失 345,616 万元。瑞士先正达的经营活动及资产和负债构成遍布全球，瑞士先正达使用衍生金融工具对包括汇率波动、利率波动、商品价格波动影响而产生的现金流量和公允价值变动进行套期。2022 年瑞士先正达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345,616 万元的主要原因系瑞士先正达以巴西雷亚尔和瑞士法郎结算的业务量上升，为减少巴西雷亚尔和瑞士法郎汇率变动对公司损益的影响，瑞士先正达增加了汇率衍生工具的购买金额以对冲风险，由于瑞士法郎和巴西雷亚尔对美元的汇率在

2022 年的大幅波动，造成了瑞士先正达购买的衍生金融工具产生较大波动。

瑞士先正达对于部分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要求的有关交易，选择采用套期会计的方法进行处理。根据套期会计的要求，对于现金流量套期中，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的期间转出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对于公允价值套期，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瑞士先正达对于少量的套期交易不采用套期会计的处理方法，主要包括 1) 套期不满足套期会计的条件；2) 综合考虑套期工具以及被套期项目对于财务报表的影响，确定不再使用套期会计的处理。对于不进行套期会计处理的相关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主要为下属子公司安道麦和瑞士先正达的衍生金融工具对资产负债表敞口进行风险管理的损益净额，每年的变化受当年的资产负债表敞口及使用的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所影响。

9、少数股东损益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少数股东损益分别为 428,460 万元、370,354 万元和 354,209 万元，占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48.56%、46.37%和 31.06%，主要系先正达集团子公司于 2017 年发行的 Global Chem 永续债、化工世纪永续债、农化先桥永续债和农化峰桥永续债，不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将永续债确认为权益工具，并将当期归属于永续债持有者的可累积分配利息在少数股东损益中列示。报告期内，少数股东损益金额逐渐减小，主要系公司逐年赎回上述永续债所致。

（七）报告期存在未弥补亏损情况

先正达集团于 2020 年、2021 年及 2022 年实现盈利，2020 年、2021 年及 2022 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453,938 万元、428,381 万元和 786,359 万元，截至 2021 年末，先正达集团合并报表层面累计未弥补亏损金额为 289,328 万元，主要是因为 2017 年中国化工收购瑞士先正达时进行了多笔融资，包括从关联方借款、银团借款、发行永续债及优先股等权益工具等。2019 年中国化工和中化集团农业资产重组设立时，先正达集团承继了上述融资债务，该等融资借款和永续债的利息和优先股股利减少了先正达集团归属合并报表母公司股东的未分配利润，导致先正达集团截至 2021 年末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的情况。

截至 2022 年末，先正达集团合并报表层面累计未分配利润金额为人民币 497,929 万元，最近一期不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的情况。

十三、资产质量分析

（一）资产总体变动及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先正达集团资产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19,790,403	34.53%	15,378,498	31.19%	13,796,839	28.61%
非流动资产	37,519,795	65.47%	33,933,739	68.81%	34,433,400	71.39%
资产合计	57,310,198	100.00%	49,312,238	100.00%	48,230,238	100.00%

2020 年、2021 年及 2022 年末，先正达集团资产总额分别为 48,230,238 万元、49,312,238 万元及 57,310,198 万元。2021 年末，发行人资产总额较 2020 年末增长 1,082,000 万元，同比增长 2.24%；2022 年末，发行人资产总额较 2021 年末增长 7,997,960 万元，同比增长 16.22%，主要是由于发行人 2022 年末应收账款、存货及商誉余额等的增长。

2020 年、2021 年末及 2022 年末，先正达集团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28.61%、31.19%及 34.53%，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及存货构成；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71.39%、68.81%及 65.47%，主要由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商誉构成。

总体来看，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与其自身经营模式及发展状况相适应。

（二）流动资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先正达集团流动资产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2,566,462	12.97%	2,335,356	15.19%	2,387,788	17.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38,272	0.25%	125	0.00%
衍生金融资产	257,457	1.30%	152,933	0.99%	279,113	2.02%
应收票据	95,951	0.48%	157,551	1.02%	266,313	1.93%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收账款	4,697,209	23.73%	3,983,445	25.90%	3,514,786	25.48%
应收款项融资	15,967	0.08%	25,946	0.17%	15,430	0.11%
预付款项	792,442	4.00%	639,835	4.16%	588,920	4.27%
其他应收款	444,286	2.24%	382,904	2.49%	414,529	3.00%
存货	9,917,148	50.11%	6,767,513	44.01%	5,586,386	40.49%
持有待售资产	-	-	-	-	11,092	0.08%
其他流动资产	1,003,482	5.07%	894,744	5.82%	732,356	5.31%
流动资产合计	19,790,403	100.00%	15,378,498	100.00%	13,796,839	100.00%

公司的流动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及其他流动资产。具体分析如下：

1、货币资金

2020年、2021年及2022年末，先正达集团货币资金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库存现金	95	0.00%	130	0.01%	462	0.02%
银行存款	2,353,004	91.68%	2,186,065	93.61%	2,356,046	98.67%
其他货币资金	213,363	8.31%	149,161	6.39%	31,279	1.31%
合计	2,566,462	100.00%	2,335,356	100.00%	2,387,788	100.00%

2020年末、2021年末及2022年末，先正达集团的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2,387,788万元、2,335,356万元及2,566,462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7.31%、15.19%及12.97%。先正达集团的货币资金中银行存款占主要部分，2020年末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保证金；2021年及2022年末，公司的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可随时支取的有价证券，其期末余额分别为8.85亿元及6.86亿元。2020年、2021年及2022年末，先正达集团存放于境外的款项总额分别为1,865,522万元、1,521,032万元及1,440,163万元，占当期期末货币资金总额的比例分别为78.13%、65.13%及56.11%，主要为境外子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

2021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较上期末下降2.20%，整体变动幅度较小。2022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较2021年末增长了9.90%，主要系公司经营业绩增长而导致的银行存款上升。

2、衍生金融资产

2020年、2021年及2022年末，先正达集团的衍生金融资产明细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外汇衍生工具	219,264	85.17%	124,606	81.48%	262,912	94.20%
商品衍生工具	34,711	13.48%	23,864	15.60%	10,906	3.91%
利率衍生工具	3,482	1.35%	4,463	2.92%	5,296	1.90%
合计	257,457	100.00%	152,933	100.00%	279,113	100.00%

报告期内，为管理日常经营过程中商品价格、汇率波动、利率波动的风险，先正达集团购买了衍生金融工具。2020年、2021年及2022年末，先正达集团的衍生金融资产余额分别为279,113万元、152,933万元及257,457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2.02%、0.99%及1.30%。

先正达集团的衍生金融资产主要由外汇衍生工具构成，2020年、2021年及2022年末，其外汇衍生工具占比分别为94.20%、81.48%及85.17%，主要来自于其境外子公司。先正达集团的经营及资产、负债遍布全球，在日常经营中利用外币衍生工具，以降低现有货币性资产和负债可能受汇率波动影响而产生的现金流量风险。2021年末，公司外汇衍生工具余额下降了138,306万元，同比下降52.61%，主要是由于子公司安道麦的衍生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以及以色列新谢克尔贬值影响。2022年，发行人因经营规模增长同步增加了外汇衍生工具余额，以对冲公司在全球销售规模增长带来的汇率风险。

2020年末，先正达集团新增5,296万元利率衍生工具，为先正达集团子公司先正达香港有限与关联方化工红桥签订的利率互换协议，该利率互换协议已于2021年5月4日到期。2021年12月31日，公司的利率衍生工具余额为4,463万元，主要为其子公司瑞士先正达利用利率衍生工具进行套期保值管理。2022年末，公司的利率衍生工具余额为3,482万元，主要为公司子公司先正达香港控股与法国东方汇理银行签署的利率互换协议。

3、应收票据与应收款项融资

2020年、2021年及2022年末，先正达集团的应收票据与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价值明

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收票据	95,951	157,551	266,313
应收款项融资	15,967	25,946	15,430
合计	111,918	183,497	281,743

注：对于信用级别较高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其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在背书或贴现时终止确认，未背书或贴现的在手票据作为应收款项融资进行列报；对于信用级别一般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以及商业承兑汇票，其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在背书或贴现时不终止确认，作为应收票据进行列报，未背书或贴现的在手票据亦作为应收票据进行列报。

2020年、2021年及2022年末，先正达集团应收票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银行承兑汇票	84,234	86.79%	143,106	90.20%	117,283	43.86%
商业承兑汇票	12,822	13.21%	15,550	9.80%	150,135	56.14%
小计	97,056	100.00%	158,656	100.00%	267,418	100.00%
坏账准备	1,105		1,105		1,105	
合计	95,951		157,551		266,313	

2020年、2021年及2022年末，先正达集团的应收票据账面价值分别为266,313万元、157,551万元及95,951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1.93%、1.02%及0.48%。

先正达集团的银行承兑汇票主要来自子公司中化化肥及扬农化工。2021年末，公司银行承兑汇票余额增加了25,823万元，同比增长22.02%，主要是由于发行人子公司扬农化工的银行承兑汇票余额随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而增长。发行人于2021年新增的主要为信用级别较高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无法兑付的风险较小。2022年末发行人银行承兑汇票余额较2021年末同比降低了41.14%，主要原因为发行人子公司中化化肥为控制风险收紧其银行承兑汇票的收票范围。

先正达集团的商业承兑汇票主要来自其子公司瑞士先正达，2020年、2021年及2022年末，瑞士先正达的商业承兑汇票分别为14亿元、0.25亿元及0.16亿元，占整体商业承兑汇票的比例分别为93.87%、16.08%及12.48%，主要是由于瑞士先正达与部分客户使用商业承兑汇票进行结算。2021年，瑞士先正达商业承兑汇票余额下降幅度较大，

主要是由于随着公司 2021 年销售规模增长，为加快公司的回款速度，公司大幅降低了客户以商业承兑汇票结算的比例，同时加强了对于票据回款的管理。2022 年，瑞士先正达进一步加强对其商业承兑汇票的结算及回款管理，截至 2022 年末其商业承兑汇票余额进一步下降。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子公司中化化肥应收宁夏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 1,68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由于宁夏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出现严重信用损失无法承兑，中化化肥于 2020 年、2021 年及 2022 年末的坏账准备累计金额均为 1,105 万元。中化化肥已向票据的前手背书人提起诉讼并申请存款保全与资产查封。

先正达集团报告期内整体应收票据规模较小，且均为一年内到期的应收票据，金额及期限较为合理。

4、应收账款

(1) 2020 年、2021 年及 2022 年末，先正达集团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余额	5,183,764	4,309,251	3,866,475
坏账准备	486,555	325,806	351,689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4,697,209	3,983,445	3,514,786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9.39%	7.56%	9.10%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流动资产	23.73%	25.90%	25.48%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总资产	8.20%	8.08%	7.29%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营业收入	20.89%	21.92%	22.14%

2020 年、2021 年及 2022 年末，先正达集团应收账款账面金额分别为 3,514,786 万元、3,983,445 万元及 4,697,209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22.14%、21.92% 及 20.89%。先正达集团应收账款账面金额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5.48%、25.90% 及 23.73%，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7.29%、8.08% 及 8.20%。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应收账款占比较为稳定

(2) 应收账款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4,697,209	3,983,445	3,514,786
应收账款净额增长率	17.92%	13.33%	-4.25%
营业收入	22,484,489	18,175,121	15,877,926
营业收入增长率	23.71%	14.47%	5.42%

报告期内，发行人应收账款规模随销售规模扩大而增长。2021年，发行人营业收入同比增长14.47%，其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增长了468,659万元，较2020年末增长了13.33%；2022年，发行人营业收入进一步增长23.71%，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增长了713,764万元，较2021年末增长了17.92%。公司应收账款规模与营业收入整体增长情况相匹配。

(3) 2020年、2021年及2022年末，先正达集团应收账款按客户类别分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收关联公司	5,734	6,205	2,163
应收第三方客户	5,178,030	4,303,046	3,864,312
小计	5,183,764	4,309,251	3,866,475
减：坏账准备	486,555	325,806	351,689
合计	4,697,209	3,983,445	3,514,786

2020年、2021年及2022年末，先正达集团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3,866,475万元、4,309,251万元及5,183,764万元，主要为来自非关联第三方的应收账款，占比分别为99.94%、99.86%及99.89%，占比较为稳定。

2020年、2021年及2022年末，先正达集团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余额及期后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坏账准备		期后回款 ¹	
	金额	占比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回款比例
应收账款客户1	123,970	2.39%	-	-	20,357	16.42%
应收账款客户2	45,966	0.89%	-	-	42,581	92.63%

应收账款客户 3	39,120	0.75%	-	-	18,227	46.59%
应收账款客户 4	36,216	0.70%	36,216	100.00%	-	0.00%
应收账款客户 5	34,823	0.67%	-	-	5,021	14.42%
合计	280,096	5.40%	36,216	12.93%	86,186	30.77%
2021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坏账准备		期后回款 ¹	
	金额	占比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回款比例
应收账款客户 1	63,451	1.47%	-	-	62,482	98.47%
应收账款客户 4	33,154	0.77%	33,154	100.00%	-	0.00%
应收账款客户 6	32,982	0.77%	-	-	32,982	100.00%
应收账款客户 7	23,341	0.54%	-	-	22,953	98.33%
应收账款客户 8	23,118	0.54%	-	-	23,118	100.00%
合计	176,046	4.09%	33,154	18.83%	141,534	80.40%
2020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坏账准备		期后回款 ¹	
	金额	占比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回款比例
应收账款客户 9	61,027	1.58%	3,051	5.00%	61,027	100.00%
应收账款客户 4	33,929	0.88%	33,929	100.00%	-	0.00%
应收账款客户 10	28,057	0.73%	-	-	28,057	100.00%
应收账款客户 1	26,752	0.69%	-	-	26,752	100.00%
应收账款客户 8	20,227	0.52%	-	-	20,227	100.00%
合计	169,992	4.40%	36,981	21.75%	136,063	80.04%

注：（1）期后回款金额统计截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

2020 年、2021 年及 2022 年末，先正达集团的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累计余额分别为 169,992 万元、176,046 万元及 280,096 万元，占其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4.40%、4.09% 及 5.40%，整体集中度水平保持稳定。

截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先正达集团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平均期后回款金额占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80.04%、80.40% 及 30.77%。前五大客户中，应收账款客户 4 为委内瑞拉的政府采购客户，委内瑞拉农业部门下属采购主体委内瑞拉对外贸易公司（CORPOVEX）和委内瑞拉食品公司（Corporación Venezolana de Alimentos,S.A.）由于国家经济危机拖欠付款，已与该客户停止了新业务合作，并停止向其支付未偿债务。因此，截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该客户未能向先正达集团支付款项，

先正达集团已对该客户报告期各期末的应收账款余额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扣除上述委内瑞拉客户的应收账款余额后，先正达集团 2020 年末、2021 年末及 2022 年末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平均期后回款金额占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100.00%、99.05% 及 35.34%，整体回款比例较高，回款情况较好。

(4) 2020 年、2021 年及 2022 年末，先正达集团应收账款按账龄拆分情况

2020 年、2021 年及 2022 年末，先正达集团应收账款账龄在 1 年以内的占比分别为 96.10%、96.86% 及 96.14%，应收账款整体账龄较短，安全性较高，不能收回的可能性较小。先正达集团应收账款账龄合理，大额坏账损失风险较低。

(5) 先正达集团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公司对于应收账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公司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借款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6) 先正达集团的应收账款分类及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万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损失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104,717	98.48%	451,696	8.85%	4,653,02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9,047	1.52%	34,859	44.10%	44,188
合计	5,183,764	100.00%	486,555	9.39%	4,697,209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损失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269,422	99.08%	308,943	7.24%	3,960,47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9,829	0.92%	16,864	42.34%	22,965
合计	4,309,251	100.00%	325,806	7.56%	3,983,445

2020年12月31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损失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815,637	98.69%	323,519	8.48%	3,492,11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0,838	1.31%	28,170	55.41%	22,668
合计	3,866,475	100.00%	351,689	9.10%	3,514,786

报告期内，公司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分别为 351,689 万元、325,806 万元及 486,555 万元，预期信用损失率分别为 9.10%、7.56% 及 9.39%。2022 年，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规模增加较多，主要系 2022 年公司营业收入较 2021 年增长 23.71%，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同比增长了 17.92%，公司的应收账款规模随营业收入规模的增长而有所增加。此外，因俄乌冲突导致国际地缘政治紧张以及因拉丁美洲极端气候导致当地农业企业经营风险增加，公司提高了部分受影响客户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坏账准备规模同步增长。

先正达集团的收入来自分布在全球范围的客户，因此其信用风险主要受每个客户自身特性以及客户所在国家和地区特征的影响。先正达集团基于其下属不同经营实体客户类型、管理模式、地域分布等因素，结合每个经营实体历史经验，按照瑞士先正达、安道麦和其他实体三个组成部分管理应收账款。

先正达集团对其现有客户及新客户进行持续的信用评估，在向新客户发货或确定付款政策前，需对其进行深入的信用审查，该审查包括新客户在外部机构的信用等级评价。每个客户的应收账款余额均不得超过其信用限额最大值，且先正达集团会对该限额进行每年复核。如果客户不能满足先正达集团的信用条件，则需要预付货款或提供抵押物。

①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

A.瑞士先正达账龄组合

单位：万元

2022年12月31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损失率	
未逾期	3,371,034	84.62%	158,180	4.69%	3,212,854
逾期 0-90 日	301,568	7.57%	12,536	4.16%	289,031

逾期 91-180 日	40,395	1.01%	16,715	41.38%	23,680
逾期 181 日-1 年	131,631	3.30%	126,756	96.30%	4,875
逾期 1 年以上	139,292	3.50%	117,702	84.50%	21,590
合计	3,983,920	100.00%	431,890	10.84%	3,552,03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损失率	
未逾期	2,829,328	85.69%	34,429	1.22%	2,794,899
逾期 0-90 日	204,660	6.20%	10,201	4.98%	194,459
逾期 91-180 日	26,140	0.79%	10,839	41.46%	15,302
逾期 181 日-1 年	146,641	4.44%	145,366	99.13%	1,275
逾期 1 年以上	94,998	2.88%	91,810	96.64%	3,188
合计	3,301,768	100.00%	292,645	8.86%	3,009,123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损失率	
未逾期	2,392,028	83.04%	44,369	1.85%	2,347,659
逾期 0-90 日	183,350	6.36%	1,958	1.07%	181,392
逾期 91-180 日	45,674	1.59%	11,745	25.71%	33,930
逾期 181 日-1 年	164,428	5.71%	153,988	93.65%	10,440
逾期 1 年以上	95,264	3.31%	93,306	97.94%	1,957
合计	2,880,743	100.00%	305,365	10.60%	2,575,378

瑞士先正达通过评估国家和客户的风险限额对其经营资产的信用风险进行管理。对于国家的风险等级，瑞士先正达主要通过对其经济、商业和政治风险的外部分析和对农业风险的内部分析进行评定。对于客户风险等级，瑞士先正达采用标准化的信用评分方法对所有客户进行评分，并在评分中综合考虑每个客户的财务和非财务属性及评级。此外，瑞士先正达根据销售订单、付款流程及信用评级将每个客户划分为不同的信用风险类别，每个客户的信用状况均会集成至相关系统中，以提供信用状况和历史记录的总体概述。

2020 年、2021 年及 2022 年末，瑞士先正达应收账款逾期一年以上的金额占比分别为 3.31%、2.88% 及 3.50%，占比较小，主要为受恶劣天气影响或银行融资短缺，导致财务困难并拖欠付款的下游客户。瑞士先正达已按照其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对上述客户计提坏账准备。

B.安道麦信用风险组合

区域一：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进行分组并对其进行评估

单位：万元

2022年12月31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损失率	
中低风险地区	215,764	71.79%	943	0.44%	214,821
中高风险地区	59,706	19.87%	517	0.87%	59,189
高风险地区	21,311	7.09%	930	4.36%	20,381
高风险地区(有抵押物)	3,755	1.25%	78	2.09%	3,677
合计	300,535	100.00%	2,468	0.82%	298,067
2021年12月31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损失率	
中低风险地区	144,979	58.36%	532	0.07%-0.62%	144,447
中高风险地区	79,349	31.94%	687	0.87%	78,662
高风险地区	20,487	8.25%	894	4.36%	19,594
高风险地区(有抵押物)	3,614	1.45%	75	2.09%	3,539
合计	248,429	100.00%	2,188	0.88%	246,241
2020年12月31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损失率	
中低风险地区	174,093	56.44%	811	0.03% - 0.75%	173,282
中高风险地区	98,181	31.83%	1,207	1.23%	96,974
高风险地区	32,506	10.54%	1,708	5.25%	30,799
高风险地区(有抵押物)	3,693	1.20%	115	3.12%	3,578
合计	308,474	100.00%	3,841	1.25%	304,633

区域二：根据账龄分类并对其进行评估

单位：万元

2022年12月31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损失率	
未逾期	58,597	73.54%	521	0.89%	58,077

逾期 0-60 日	11,498	14.43%	345	3.00%	11,153
逾期 61-180 日	4,202	5.27%	420	10.01%	3,781
逾期超过 180 日	1,332	1.67%	533	40.00%	799
已提起法律诉讼	4,058	5.09%	4,058	100.00%	-
合计	79,686	100.00%	5,876	7.37%	73,810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损失率	
未逾期	30,457	65.03%	271	0.89%	30,186
逾期 0-60 日	8,656	18.48%	279	3.22%	8,377
逾期 61-180 日	2,599	5.55%	266	10.24%	2,333
逾期超过 180 日	1,332	2.84%	539	40.48%	793
已提起法律诉讼	3,791	8.09%	3,791	100.00%	-
合计	46,835	100.00%	5,146	10.99%	41,689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损失率	
未逾期	25,712	55.35%	228	0.89%	25,483
逾期 0-60 日	12,473	26.85%	374	3.00%	12,098
逾期 61-180 日	3,150	6.78%	315	10.00%	2,835
逾期超过 180 日	1,776	3.82%	710	40.00%	1,066
已提起法律诉讼	3,345	7.20%	3,345	100.00%	-
合计	46,455	100.00%	4,973	10.70%	41,482

区域三：其他区域

单位：万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损失率	
其他按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	478,493	100.00%	1,395	0.29%	477,098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损失率	
其他按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	514,651	100.00%	1,151	0.0%-4.3%	513,501

2020年12月31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损失率	
其他按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	495,748	100.00%	1,120	0.0%-4.3%	494,628

安道麦的主要客户均为合作多年的企业。安道麦主要按照地理区域对应收账款进行分组管理，并每个季度对客户的应收账款余额就该客户的逾期情况、历史支付情况、支付能力等指标进行审核，以确定其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对于高风险地区，客户在交易时需提供抵押物（如土地用地或者机器设备等抵押物），安道麦在计量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时将考虑出售抵押物获得的现金流量。

对于已经破产、进入诉讼程序或财务状况出现较大负面信息的客户，安道麦将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C.其他实体账龄组合

2020年、2021年及2022年末，先正达集团其他实体按账龄分析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2年12月31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损失率	
1年以内（含1年）	253,471	96.71%	6,609	2.61%	246,862
1年至2年（含2年）	4,887	1.86%	495	10.13%	4,392
2年至3年（含3年）	803	0.31%	145	18.07%	658
3年以上	2,921	1.11%	2,819	96.49%	103
合计	262,083	100.00%	10,068	3.84%	252,015
2021年12月31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损失率	
1年以内（含1年）	154,881	98.19%	6,421	4.15%	148,460
1年至2年（含2年）	1,470	0.93%	155	10.55%	1,315
2年至3年（含3年）	211	0.13%	71	33.59%	140
3年以上	1,178	0.75%	1,166	99.03%	11
合计	157,739	100.00%	7,814	4.95%	149,926

2020年12月31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损失率	
1年以内（含1年）	82,420	97.87%	7,109	8.62%	75,312
1年至2年（含2年）	349	0.41%	63	18.13%	285
2年至3年（含3年）	322	0.38%	34	10.70%	287
3年以上	1,126	1.34%	1,014	89.99%	113
合计	84,217	100.00%	8,220	9.76%	75,997

对于其他实体账龄组合，2020年、2021年及2022年末，应收账款账龄在一年以内的占比分别为97.87%、98.19%及96.71%，占比较高，坏账风险较小。

②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

2020年、2021年及2022年末，先正达集团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50,838万元、39,829万元及79,047万元，占整体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比例分别为1.31%、0.92%及1.52%，占比较小。先正达集团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主要为其已破产并进入诉讼程序的客户。

2020年、2021年及2022年末，先正达集团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计提坏账准备计提比例/预期信用损失率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诺普信（002215.SZ）	16.09%	15.67%	10.95%
安道麦（000553.SZ）	3.32%	2.66%	3.97%
隆平高科（000998.SZ）	11.95%	7.14%	4.20%
登海种业（002041.SZ）	13.30%	35.53%	30.10%
丰乐种业（000713.SZ）	15.09%	16.50%	12.17%
境内可比公司平均	11.95%	15.50%	12.28%
科迪华（CTVA.N）	4.35%	5.57%	5.04%
可比公司平均值	10.68%	13.85%	11.07%
先正达集团	9.39%	7.56%	9.10%

注：境外同行业上市公司科迪华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其各期末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合并计提坏账准备比例。

同行业可比公司中，登海种业2020年及2021年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较为异常，远高于其他可比公司，主要是由于登海种业账龄在3年及以上的应收账款余额占比较高，2020年及2021年末占比分别为29.03%及29.60%。2022年末，登海种业长账龄应收账

款余额大幅下降，账龄在 3 年及以上的应收账款余额占比下降至 3.61%，因此 2022 年其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较为合理。报告期内，与境内可比公司相比，境内同行业可比公司仅经营植保或者种子单一产品，且销售区域及销售规模存在较大差异，因此坏账准备计提比率存在一定差异。与境外可比公司科迪华相比，先正达集团坏账准备计提比率高于科迪华，坏账计提政策合理。

（7）第三方回款情况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境内主体第三方回款情况及占当期收入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第三方回款金额	636,425	476,226	232,085
营业收入	22,484,489	18,175,121	15,877,926
第三方回款占比	2.83%	2.62%	1.46%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境内子公司存在少量第三方回款情形，但占比较低。报告期各期，第三方回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46%、2.62% 及 2.83%，第三方付款的原因主要为客户因资金安排、结算付款便捷性等原因委托亲友、实际控制人、合伙人等代为支付货款。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的境外子公司不存在第三方回款情况。2021 年及 2022 年，发行人的第三方回款占比有所增长，主要是由于发行人子公司中化化肥致力于推进向上、下游产业链延伸，提供新型农业综合服务，并围绕种植结构和用户需求开展渠道深耕，终端零售、种植类客户数量增加明显，这部分客户以夫妻、父子等家庭成员联合体居多，采用第三方付款的比例较高；其次，中化化肥积极开发新客户，部分新增客户出于付款便利性的考虑采用了第三方付款的形式，导致发行人第三方回款增加。

先正达集团针对客户第三方回款制定了严格的内部控制制度，客户通过第三方付款需要提供客户及付款方同时加盖公章或签字的书面证明，说明代付款方、付款时间、用途等事项，供先正达集团备案。先正达集团收到代付款项后检查相关订单、付款凭证等资料，并与第三方代付款说明及相关信息等进行核对，核对无误后方确认入账。

（8）现金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于境内外存在少量现金收款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交易类型	区域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现金收款	境内	129	192	123
	境外	94	64	16
	合计	223	256	139
现金收款总额/营业收入		0.00%	0.00%	0.00%

先正达集团境内现金收款客户主要系偏远地区的农户及经销商，由于该部分客户地处偏远，通过银行付款存在诸多不便，且其采购金额较小，因此存在通过现金支付货款的情形。先正达集团的境外现金收款客户主要为其境外子公司瑞士先正达在巴西零售商店的零售客户，主要为个人及小型农户，出于收款便利，该部分零售商店销售产品时存在以现金收款的情况。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整体现金收款金额较小，且现金收款情形与客户性质相关，符合先正达集团的业务特征与行业惯例，具有合理性。上述现金交易客户与先正达集团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先正达集团已制定相关内控制度，对境内外现金交易情况进行管理及规范。先正达集团存在现金交易的境内子公司已制定《收付款管理办法》，规定业务人员在回款时原则上不得从客户收取现金，应要求客户转账至公司账户或收取承兑汇票。对于小额业务，如客户在特殊情况下交付现金，业务人员应当将现金收款及时交给出纳，出纳收到现金后开具现金收款收据。对于境外现金交易，瑞士先正达制定了《贸易融资及信贷管理政策》，原则上不允许存在现金交易，特别例外情况需要经过国家或地区级别的内部审批。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的相关内控制度可以有效管理现金交易，现金收款占比较低。

5、其他应收款

2020 年、2021 年及 2022 年末，先正达集团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收股利	-	-	1,377	0.36%	-	-
其他	444,286	100.00%	381,528	99.64%	414,529	100.00%
小计	444,286	100.00%	382,904	100.00%	414,529	100.00%

2020 年、2021 年及 2022 年末，先正达集团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414,529 万

元、382,904 万元及 444,286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00%、2.49% 及 2.24%。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已转移但尚待收款的资产证券化应收账款、已证券化应收账款中继续涉入部分等。

其他应收款（不含应收股利）主要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收关联方往来款	3,527	0.76%	665	0.17%	1,735	0.40%
已转移但尚待收款的资产证券化应收账款	59,200	12.76%	38,863	9.80%	76,260	17.71%
已证券化应收账款中继续涉入部分	37,217	8.02%	51,329	12.94%	58,885	13.67%
押金及保证金	15,332	3.30%	46,722	11.78%	72,644	16.87%
其他	348,809	75.16%	259,157	65.32%	221,101	51.34%
小计	464,084	100.00%	396,736	100.00%	430,624	100.00%
减：坏账准备	19,799		15,208		16,095	
合计	444,286		381,528		414,529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应收关联方往来款占比分别为 0.40%、0.17% 及 0.76%，占比较小。2021 年末，发行人其他类别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较 2020 年末减少 33,001 万元，同比下降 7.96%，主要是由于发行人子公司中化现代农业粮食业务的保证金退回所致。2022 年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较 2021 年末增长 62,758 万元，同比增长 16.45%，主要为公司经营性相关的其他应收款增加。

报告期各期末，先正达集团的其他应收款（不含应收股利）账龄主要为一年以内，其账龄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含 1 年）	432,057	93.10%	373,622	94.17%	401,088	93.14%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13,710	2.95%	9,549	2.41%	13,643	3.17%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7,974	1.72%	2,267	0.57%	2,109	0.49%
3 年以上	10,343	2.23%	11,298	2.85%	13,785	3.20%
小计	464,084	100.00%	396,736	100.00%	430,624	100.00%
减：坏账准备	19,799		15,208		16,095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合计	444,286		381,528		414,529	

报告期各期末，先正达集团前五大其他应收款单位期末余额合计分别为 159,793 万元、190,381 万元及 197,092 万元，占其他类别的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37.11%、47.99% 及 42.47%。

6、存货

（1）存货基本情况

2020 年、2021 年及 2022 年末，先正达集团存货的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2022年12月31日				
项目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占合计账面价值比例
原材料	1,646,382	9,162	1,637,220	16.51%
在产品	2,512,184	2,477	2,509,707	25.31%
库存商品	6,057,780	387,625	5,670,155	57.18%
消耗性生物资产	29,970	-	29,970	0.30%
其他	71,658	1,562	70,097	0.71%
合计	10,317,973	400,825	9,917,148	100.00%
2021年12月31日				
项目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占合计账面价值比例
原材料	1,056,182	6,979	1,049,203	15.50%
在产品	1,625,623	4,330	1,621,293	23.96%
库存商品	4,295,977	292,808	4,003,169	59.15%
消耗性生物资产	26,140	-	26,140	0.39%
其他	69,729	2,022	67,707	1.00%
合计	7,073,651	306,138	6,767,513	100.00%
2020年12月31日				
项目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占合计账面价值比例
原材料	718,148	9,619	708,529	12.68%
在产品	1,603,974	3,493	1,600,481	28.65%
库存商品	3,454,022	246,621	3,207,401	57.4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5,447	-	25,447	0.46%
其他	45,602	1,073	44,528	0.80%
合计	5,847,192	260,806	5,586,386	100.00%

2020年末、2021年及2022年末，先正达集团的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5,586,386万元、6,767,513万元及9,917,148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40.49%、44.01%及50.11%，主要为原材料、在产品和库存商品，其中库存商品占比较高。2022年末，先正达集团存货用于借款担保的价值为1.28亿元，2020年末及2021年末不存在存货用于借款担保的情况。

2021年末，发行人存货余额较2020年年末增长了1,226,459万元，同比增长20.98%，主要是由于发行人子公司中化现代农业因粮食业务规模扩大，其存货规模相应显著增长；2022年末，发行人存货余额较2021年末增长3,244,322万元，同比增长45.86%，主要原因是受销售规模及收入水平大幅提升影响，公司同步提升了存货库存备货，以满足客户增加的产品需求，同时以此抵御未来物流或原材料价格上涨等潜在风险。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的存货余额不存在异常增长或结构性变化的情况。

（2）存货跌价准备分析

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或转销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及其他	期末余额
2022年度	原材料	6,979	5,659	-3,743	267	9,162
	在产品	4,330	1,481	-3,827	493	2,477
	库存商品	292,808	236,795	-133,705	-8,272	387,625
	其他	2,022	254	-792	79	1,562
	小计	306,138	244,188	-142,068	-7,434	400,825
2021年度	原材料	9,619	2,770	-5,287	-123	6,979
	在产品	3,493	3,385	-2,491	-57	4,330
	库存商品	246,621	181,831	-114,068	-21,576	292,808
	其他	1,073	2,485	-1,518	-19	2,022
	小计	260,806	190,471	-123,365	-21,775	306,138
2020	原材料	4,933	7,255	-2,318	-250	9,619

年度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或转销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及其他	期末余额
年度	在产品	3,444	2,188	-2,138	-1	3,493
	库存商品	266,811	182,690	-164,657	-38,223	246,621
	其他	1,155	277	-304	-55	1,073
	小计	276,344	192,409	-169,416	-38,530	260,806

2020年、2021年及2022年末，先正达集团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分别为260,806万元、306,138万元及400,825万元，整体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分别为4.46%、4.33%及3.88%。公司的存货主要为植保、种子及化肥产品。各细分产品线中，种子产品保质期基本在3年以内；植保及化肥产品可通过调整生产配方组合来延长产成品的保质期，植保及化肥产品无固定保质期。因此，发行人整体存货库龄较短，各类存货保质期基本均在1年以上，整体存货风险较小，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

先正达集团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诺普信（002215.SZ）	1.71%	1.05%	1.25%
安道麦（000553.SZ）	1.60%	1.63%	1.93%
隆平高科（000998.SZ）	12.08%	7.24%	5.21%
登海种业（002041.SZ）	4.40%	12.43%	19.95%
丰乐种业（000713.SZ）	4.54%	5.15%	8.19%
境内可比公司平均	4.87%	5.50%	7.31%
科迪华（CTVA.N）	-	-	-
可比公司平均值	4.87%	5.50%	7.31%
先正达集团	3.88%	4.33%	4.46%

注：境外可比公司科迪华未在其年报中披露存货跌价准备金额。

报告期各期末，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为7.31%、5.50%及4.87%。境内同行业可比公司通常仅经营植保或者种子单一产品，存货品种、销售价格等与发行人存在较大差异，因此坏账准备计提比率存在一定差异。

7、其他流动资产

2020年、2021年及2022年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分别为732,356万元、894,744万元及1,003,482万元，主要为待抵扣/可收回增值税等流转税费、衍生工具抵押金及预缴企业所得税等。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的委托贷款为其子公司中化化肥、中种集团向关联方提供的委托贷款，2020年年末余额为67,306万元。截至2021年末，发行人的委托贷款已全部偿还，不存在委托贷款情况。具体情况详见“第八节 公司治理及独立性”之“七、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之“3、偶发性关联交易”之“（2）一般偶发性关联交易”之“1）关联方往来款及其他关联交易”。

公司的预缴企业所得税主要为根据境外子公司当地法律，按照当地税务机关的要求预缴的企业所得税款。报告期各期末，先正达集团的预缴企业所得税余额分别为90,191万元、94,459万元及98,055万元。

公司的衍生工具抵押金为境外子公司为减少与交易对手签订衍生工具交易协议时的风险敞口，根据国际掉期与衍生工具协会建议签订的衍生品信贷抵押协议中规定的向衍生工具交易对手支付的抵押金，报告期各期末余额分别为103,746万元、35,090万元及159,621万元。

先正达集团的应收税务优惠主要为子公司瑞士先正达的部分子公司从事了研发活动，根据其所在地的税法规定，这些子公司享有针对研发费用的税收退税优惠，报告期各期末余额分别为62,639万元、61,844万元及69,722万元。

2021年，发行人新增搬迁资产84,995万元，主要为发行人子公司中化化肥根据重庆市政府规划及长江环境保护计划，与重庆市涪陵区人民政府签订了搬迁协议。根据协议，中化化肥将对其子公司中化重庆涪陵化工有限公司的厂房和设备进行拆除和出售，将其厂址的土地归还重庆市涪陵区人民政府，并按照要求完成土地的恢复工作。中化化肥已于2019年11月开始拆除厂房和设备，并将拆迁后处置的厂房和设备以及土地使用权转入其他非流动资产，于2021年12月31日由其他非流动资产转入其他流动资产核算。重庆市涪陵区人民政府收回土地后，将对搬迁期间中化化肥子公司发生的费用和损失给予最高10亿元的补偿。截至2022年末，发行人的搬迁资产余额为92,451万元。

（三）非流动资产分析

2020年、2021年及2022年末，先正达集团的非流动资产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应收款	106,294	0.28%	71,338	0.21%	94,974	0.28%
长期股权投资	271,148	0.72%	247,916	0.73%	590,446	1.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3,878	0.41%	165,408	0.49%	154,899	0.4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2,783	0.27%	115,400	0.34%	165,080	0.48%
投资性房地产	7,397	0.02%	7,858	0.02%	7,040	0.02%
固定资产	4,239,405	11.30%	3,818,355	11.25%	3,662,066	10.64%
在建工程	922,384	2.46%	836,714	2.47%	581,852	1.69%
生产性生物资产	-	0.00%	-	0.00%	973	0.00%
使用权资产	528,044	1.41%	384,986	1.13%	363,419	1.06%
无形资产	10,511,315	28.02%	9,886,836	29.14%	10,338,653	30.03%
开发支出	1,143,699	3.05%	684,952	2.02%	546,988	1.59%
商誉	17,815,918	47.48%	16,320,591	48.10%	16,641,323	48.33%
长期待摊费用	51,736	0.14%	49,612	0.15%	45,565	0.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62,628	3.63%	988,424	2.91%	976,586	2.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3,167	0.81%	355,349	1.05%	263,536	0.77%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519,795	100.00%	33,933,739	100.00%	34,433,400	100.00%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的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商誉构成，2020年、2021年及2022年末，上述三项资产合计占非流动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88.99%、88.48%及86.80%。非流动资产具体分析如下：

1、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2020年、2021年及2022年末，先正达集团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分别为590,446万元、247,916万元及271,148万元，分别占当期期末非流动资产总额的1.71%、0.73%及0.72%。2021年末，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较2020年末下降342,530万元，下降幅度58.01%，主要由于发行人于2021年上半年出售了扬农集团的股权，以及取得了荃银高科的控制权，荃银高科由联营公司变为子公司核算。2022年末，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较2021年末增长9.37%，变动较小。

2020年末及2021年末，安道麦累计计提的减值准备均为4,008万元，主要是由于

其下属子公司 Adama Solutions 投资的 Claseed 公司受外部环境影响业绩急速下滑并出现重大亏损，基于被投资公司净资产无法偿付投资款，Adama Solutions 将该笔投资款全额计提减值，并已于 2022 年将该项长期股权投资处置。2022 年末，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累计减值准备为 1,238 万元，为下属子公司瑞士先正达对其下属合营企业 Yaxe S.r.l. 全额计提减值。报告期内，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比例分别为 0.67%、1.59% 及 0.45%，占比较小，报告期内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不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2）被投资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情况

2020 年、2021 年及 2022 年末，先正达集团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营企业			
CIMO Compagnie Industrielle de Monthey SA	-	-	84,171
云南三环中化化肥有限公司	47,114	42,062	25,459
甘肃瓮福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7,651	16,591	14,002
其他	10,969	11,188	2,111
合营企业小计	75,734	69,841	125,744
联营企业			
扬农集团	-	-	295,262
CIMO Compagnie Industrielle de Monthey SA	86,969	87,347	-
荃银高科（300087.SZ）	-	-	75,967
阳煤平原化工有限公司	28,514	28,402	30,984
MAS Seeds S.A.	17,655	17,214	22,185
贵州鑫新实业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2,210	17,522	15,445
北京航天恒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695	10,591	9,339
北大荒	2,785	2,530	-
其他	26,587	14,469	15,520
联营企业小计	195,415	178,075	464,702
合计	271,148	247,916	590,446

2020 年、2021 年及 2022 年末，先正达集团对合营企业投资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125,744 万元、69,841 万元及 75,734 万元。2021 年末，公司合营企业投资账面价值下降了 44.46%，主要是由于 CIMO Compagnie Industrielle de Monthey SA 引入新股东，导致该公司不再满足合营企业的核算要求，发行人将其转为联营企业进行核算。

2020 年、2021 年及 2022 年末，先正达集团对联营企业的投资账面价值分别为 464,702 万元、178,075 万元及 195,415 万元。2021 年末公司联营企业投资账面价值下降了 61.68%，主要是由于公司出售扬农集团股权及取得荃银高科控制权。

2、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构成和变动分析

2020 年、2021 年及 2022 年末，先正达集团的固定资产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土地资产	218,849	5.16%	209,135	5.48%	228,843	6.25%
厂房建筑物	1,340,795	31.63%	1,197,357	31.36%	1,151,954	31.46%
机器设备	2,490,474	58.75%	2,253,302	59.01%	2,122,808	57.97%
运输工具	49,093	1.16%	42,515	1.11%	50,017	1.37%
其他	140,194	3.31%	116,046	3.04%	108,444	2.96%
合计	4,239,405	100.00%	3,818,355	100.00%	3,662,066	100.00%

先正达集团的固定资产主要由厂房建筑物及机器设备构成。2020 年、2021 年及 2022 年末，先正达集团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3,662,066 万元、3,818,355 万元及 4,239,405 万元，占当期期末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0.64%、11.25% 及 11.30%。报告期内，发行人固定资产账面价值随经营规模保持稳定增长。2021 年末及 2022 年末，发行人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同比分别增长了 156,289 万元及 421,050 万元，增长率分别为 4.27% 及 11.03%。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固定资产未发生单项重大资产减值。

（2）固定资产折旧及减值

2020 年、2021 年及 2022 年末，先正达集团固定资产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			
土地资产	247,216	236,433	255,467
厂房建筑物	2,520,633	2,303,473	2,261,073
机器设备	6,537,612	5,953,530	5,842,821
运输工具	111,515	99,098	108,777
其他	417,028	362,696	359,056
合计	9,834,004	8,955,230	8,827,193
二、累计折旧			
土地资产	4,710	4,346	4,439
厂房建筑物	1,109,324	1,027,826	1,019,984
机器设备	3,924,798	3,573,405	3,545,289
运输工具	62,132	56,340	58,486
其他	276,575	246,419	250,398
合计	5,377,539	4,908,336	4,878,596
三、减值准备			
土地资产	23,657	22,953	22,185
厂房建筑物	70,514	78,290	89,135
机器设备	122,339	126,822	174,723
运输工具	290	244	275
其他	259	231	214
合计	217,060	228,539	286,532
四、账面价值			
土地资产	218,849	209,135	228,843
厂房建筑物	1,340,795	1,197,357	1,151,954
机器设备	2,490,474	2,253,302	2,122,808
运输工具	49,093	42,515	50,017
其他	140,194	116,046	108,444
合计	4,239,405	3,818,355	3,662,066

2020年、2021年及2022年末，先正达集团固定资产整体维护及运行情况较好，各期末综合成新率分别为41.49%、42.64%及43.11%。

(3) 固定资产折旧政策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

公司名称	项目	折旧方法	预期可使用年限	净残值率	折旧率
诺普信 (002215.SZ)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折旧法	5-20年	5%	4.75-19%
	生产设施		10年	5%	9.5%
	机器设备		3-10年	5%	9.5%-31.67%
	生产工器具		5-10年	5%	9.5%-19%
	运输设备		5-10年	5%	9.5%-19%
	电子及其他设备		3-5年	5%	19%-31.67%
安道麦 (000553.SZ)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50年	0%-4%	1.9%-6.7%
	机器设备		3-22年	0%-4%	4.4%-33.3%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3-17年	0%-4%	5.6%-33.3%
	运输设备		5-9年	0%-2%	10.9%-20.0%
隆平高科 (000998.SZ)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40年	3%	2.43%-6.47%
	机器设备		9-18年	3%	5.39%-10.78%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5-10年	3%	9.7%-19.40%
	运输工具		5-10年	3%	9.7%-19.40%
	办公设备		5-13年	3%	7.46%-19.46%
登海种业 (002041.SZ)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5年	5%	2.71%-9.5%
	机器设备		5-10年	5%	9.5%-19%
	运输设备		6-10年	5%	9.5%-15.83%
	电子设备		5-10年	5%	9.5%-19%
	其他		5-10年	5%	9.5%-19%
丰乐种业 (000713.SZ)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40年	4%	2.4%-6.4%
	机器设备		8-12年	4%	8%-12%
	运输工具		6-10年	4%	9.6%-16%
	其他设备		5-10年	4%	9.6%-19.2%
科迪华 (CTVA.N)	-	-	-	-	-
先正达集团	房屋建筑物	直线折旧法	4-50年	0%-5%	2%-25%
	机器设备		3-25年	0%-5%	4%-33%
	运输工具		3-15年	0%-5%	6%-33%
	其他		2-20年	0%-5%	5%-50%

注：境外可比公司科迪华未在其年报中披露固定资产折旧政策。

先正达集团的固定资产折旧政策与其实际经营情况相符，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比，不存在重大差异。

3、在建工程

2020年、2021年及2022年末，先正达集团的在建工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成本	938,133	845,489	605,508
减：减值准备	15,750	8,775	23,656
账面价值	922,384	836,714	581,852

2020年、2021年及2022年末，先正达集团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分别为581,852万元、836,714万元及922,384万元，占当期期末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69%、2.47%及2.46%。报告期内，发行人在建工程账面价值持续增长，2021年及2022年末分别较上年年末增长了254,862万元及85,670万元，增长率分别为43.80%及10.24%，主要为发行人子公司瑞士先正达、安道麦、中化化肥及扬农化工因扩大产能、新建研发中心、现有技术改造升级及工厂搬迁等原因新增的在建工程项目。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在建工程未发生单项重大资产减值。

4、无形资产

2020年、2021年及2022年末，先正达集团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			
土地使用权	245,659	206,106	184,638
专利权	42,026	39,882	40,191
非专利技术	9,530,159	8,634,246	8,676,578
商标权	5,000,131	4,595,031	4,694,019
软件	833,783	702,850	695,145
采矿权	76,814	76,814	76,814
特许权及其他	563,404	429,917	469,593
合计	16,291,976	14,684,846	14,836,979
二、累计摊销			
土地使用权	52,931	48,148	43,424
专利权	16,511	26,951	25,370
非专利技术	4,239,325	3,539,869	3,307,349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商标权	445,924	354,535	300,523
软件	558,613	453,853	417,566
采矿权	34,975	32,262	28,859
特许权及其他	291,181	221,778	257,680
合计	5,639,460	4,677,395	4,380,771
三、减值准备			
土地使用权	27	-	-
专利权	15,533	2,347	2,200
非专利技术	102,301	90,244	102,953
商标权	4,105	7,661	8,356
软件	4,781	4,473	12
采矿权	9,877	9,877	-
特许权及其他	4,577	6,014	4,033
合计	141,201	120,615	117,555
四、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192,701	157,958	141,214
专利权	9,982	10,584	12,622
非专利技术	5,188,533	5,004,134	5,266,277
商标权	4,550,103	4,232,836	4,385,141
软件	270,389	244,524	277,566
采矿权	31,961	34,675	47,955
特许权及其他	267,646	202,126	207,879
合计	10,511,315	9,886,836	10,338,653

2020年、2021年及2022年末，先正达集团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10,338,653万元、9,886,836万元及10,511,315万元，占当期期末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30.03%、29.14%及28.02%，主要包括非专利技术、商标权及软件。报告期内，发行人无形资产账面价值的变动主要为受汇率波动导致的外币报表折算金额变动，2021年末，发行人无形资产账面价值较上年年末下降了451,817万元，同比下降4.37%；2022年末，发行人无形资产账面价值较上年年末上升了624,479万元，同比增长6.32%。

先正达集团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为先正达商标，2020年、2021年及2022年末，其账面价值分别为334.14亿元、326.50亿元及356.66亿元。考虑到先正达集团

持续经营，故将先正达商标确认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先正达集团于报告期各年均对该商标权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可收回金额基于该商标权所属的现金产生单元瑞士先正达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计算，报告期内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减值准备。

5、开发支出

2020年、2021年及2022年末，先正达集团的开发支出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2年12月31日			
项目	瑞士先正达研发项目	中国业务研发项目	合计
期初余额	657,970	26,982	684,952
本期增加	476,367	8,735	485,102
确认为无形资产	-76,402	-8,024	-84,426
转入当年损益	-	-2,045	-2,045
计提减值损失	-10,081	-	-10,08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70,197	-	70,197
期末账面价值	1,118,051	25,648	1,143,699
2021年12月31日			
项目	瑞士先正达研发项目	中国业务研发项目	合计
期初余额	528,328	18,660	546,98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	-	756	756
本年增加	283,041	27,595	310,637
确认为无形资产	-112,385	-1,269	-113,654
转入当年损益	-	-18,761	-18,761
计提减值损失	-16,119	-	-16,11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4,896	-	-24,896
期末账面价值	657,970	26,982	684,952
2020年12月31日			
项目	瑞士先正达研发项目	中国业务研发项目	合计
期初余额	313,231	16,279	329,511
本年增加	251,182	10,284	261,466
确认为无形资产	-21,721	-6,752	-28,474
转入当年损益	-	-1,151	-1,151
计提减值损失	-8,932	-	-8,93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5,433	-	-5,433
期末账面价值	528,328	18,660	546,988

先正达集团将满足资本化条件的研发投入计入开发支出。2020年、2021年及2022年末，先正达集团的开发支出账面价值分别为546,988万元、684,952万元及1,143,699万元，分别占当期期末非流动资产总额的1.59%、2.02%及3.05%。

（1）瑞士先正达研发项目资本化

先正达集团资本化的研发支出主要来自子公司瑞士先正达，其研发项目及开发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对于植物保护和种子相关研发项目，瑞士先正达主要采用ERP财务系统、SBFC财务报告系统和SmartChoice研发支出项目管理系统对研发投入进行归集、管理和核算。

在ERP系统中，瑞士先正达通过对“成本中心”和“研发项目功能区域”的设置和审核对研发投入归集的准确性进行严格控制。每一笔研发费用都分配了一个专门用于研发的成本中心、研发项目功能区域和成本要素（即总账账户），因此每一笔研发费用均可被准确地分配到相关的研发项目和总账账户中。所有账目的总和与瑞士先正达在其财务报表中披露的研发费用总额相对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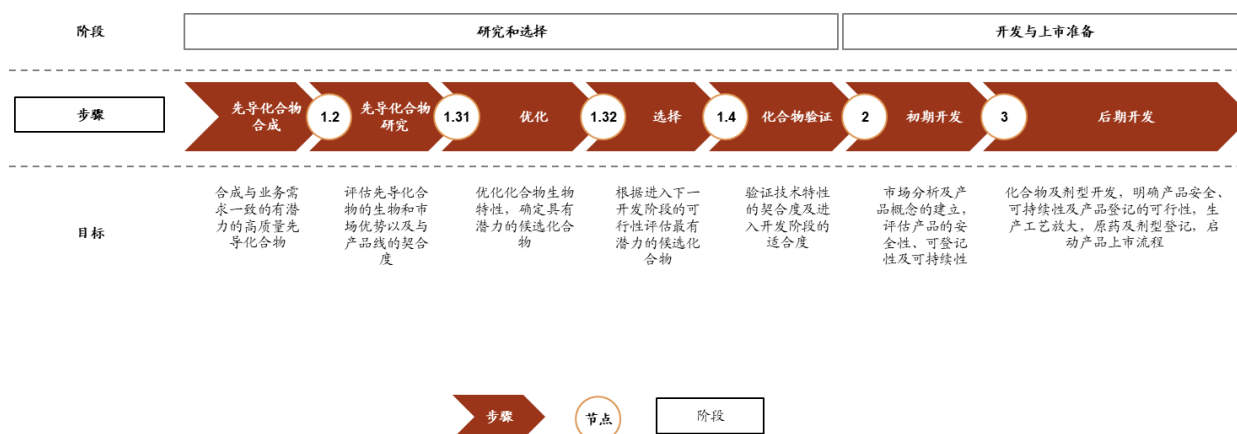
SmartChoice系统是瑞士先正达的研发项目管理系统，其以研发项目为单元，对各项研发活动按项目的规划、汇报及控制提供支持。公司通过在SmartChoice系统和ERP及SBFC系统间建立科目映射关系和定期核对程序，实现了对研发费用的矩阵式管理及核算，具备了符合会计准则的研发支出资本化的条件。瑞士先正达将其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植保及种子研发项目进行资本化处理。

①研发支出资本化政策

A.植物保护研发项目资本化政策

植物保护研发项目的研发过程大致分为两个阶段，即研究和选择阶段，以及开发与上市准备阶段；其中，研究和选择阶段又进一步分为先导化合物合成、先导化合物研究、优化和选择及化合物验证四个步骤；开发与上市准备阶段又进一步分为初期开发和后期开发两个步骤。此外，植物保护研发项目按照功能可分为四个功能领域，即化学、生物学、环境研究及产品注册。在研究阶段，研发工作主要侧重于化学、实验室试验、早期毒理学和安全性工作等；在开发阶段，研发工作主要侧重于工艺开发、配方改进、分析

化学、大规模田间试验、慢性毒理学及产品注册等。植物保护项目的研发过程具体如下：



对于处于研究和选择阶段的研发支出，由于其尚未达到资本化条件，因此瑞士先正达对其进行费用化处理；对于开发与上市准备阶段的研发支出，瑞士先正达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根据各类研发项目的特性对其是否满足资本化条件进行了分析，具体分析如下：

开发与上市准备阶段项目类型	会计处理	说明
植物保护新原药开发	费用化	由于新原药的监管批准具有高度不确定性，在开发过程完成之前，很难预测及评估产品的信心程度、技术可行性及可销售性，因此应将其费用化。
植物保护新制剂开发项目（除上述新原药成分开发部分）	资本化	此类项目处于基本获得监管部门批准或者可以几乎确认能够获批的阶段。此类项目未来可以申请新的专利，从而为公司带来利益，因此满足资本化条件。
植物保护制剂扩展研发项目	资本化	此类项目目的为扩大现有产品使用的国家和地区，从而使公司获得经济利益，因此符合资本化条件。
植物保护标签扩展研发项目	资本化	此类项目是在现有的标签上或应用技术指导材料上加上新的应用作物或新的使用机会，扩大现有产品使用范围，从而提高公司销售该产品的经济效益，因此符合资本化条件。
植物保护的重新注册、维护及抗性监测	费用化	此类项目旨在保护和维持产品当前的使用和销售状态，以确保产品保持正常的登记使用。此类项目主要目的为维持现有的无形资产，不会创造新的无形资产。

B. 种子研发项目资本化政策

种子项目的研发过程可以分为两个时期（研究与选择、开发和投产准备）及五个阶段（发现、概念验证、早期开发、后期开发和预商业化）。五个阶段对应的六个决策点标志了产品研发的关键时点，以便于启动产品开发工作，将中间产品推进到下一阶段或成为最终产品。这些决定应在相应阶段的策略和预算设定的参数范围内，并根据各个阶段点的要求进行。种子研发的典型过程如下：



对于上述研发过程中早期开发和后期开发阶段，瑞士先正达将其分为第 0-6 育种阶段（对于蔬菜种子为第 0-5 育种阶段），关于各个育种阶段的说明具体如下：

育种阶段	开发阶段	说明
阶段 0	早期开发阶段	选择亲本进行繁育，以建立一系列亲本品系
阶段 1		对杂交组合中的亲本品系进行初步筛选
阶段 2		在亲本品系进一步筛选出杂交组合
阶段 3		在大量杂交组合中选择具有商业化价值的杂交组合
阶段 4		对于阶段 3 的杂交组合进行更大规模的预实验
阶段 5	后期开发阶段	在种子开发和生产研究部门进行第一年大规模田间杂交实验，或进入登记程序的田间测试
阶段 6.1		农户生态环境的测试（FET）及定位，或进入登记程序的田间测试
阶段 6.2		进入商业化前期阶段，开展有对照的田间测试

瑞士先正达对发现及概念验证阶段的研发支出进行费用化，对处于早期开发和后期开发阶段的符合条件的育种计划产生的研发支出进行资本化。当一个产品进入预商业化阶段时，它由相关的商业团队管理，因此被认为已经达到了“能够以管理层预期的商业化方式运作的必要条件”，研发项目视作完成。

公司对处于早期开发与后期开发阶段的育种计划研发支出进行资本化，但尚未取得监管批准的生物育种技术性状的种质资源的作物除外。对于已经取得相关技术性状监管批准的研发项目，取得监管批准后发生的相关研发支出予以资本化；对于未取得相关技术性状监管批准的研发项目，相关研发支出予以费用化。

②报告期内开发支出资本化项目及资本化金额情况

报告期内，瑞士先正达的开发支出资本化金额分别为 251,182 万元、283,041 万元

及 476,367 万元。2022 年，瑞士先正达的资本化金额出现较大增长，主要是由于公司通过对其种子研发项目系统进行升级，使部分生物育种研发项目的研发费用满足资本化条件，从而增加了资本化金额。

瑞士先正达在全球大部分地区的大豆种子研发管线及玉米种子研发管线均为包含有生物育种技术性状的研发项目，根据相关规定，对于含有新研发的生物育种技术性状的作物，其在各国市场销售前均需取得当地的监管许可。由于该等监管许可的授予具有高度不确定性，在开发完成前无法确认是否可以取得，因此不满足资本化的相关条件；而当某个生物育种技术性状取得了监管许可后，其后续应用的作物及农产品则无需再就使用该性状而再次申请监管许可，因此对于已取得监管批准的生物育种技术性状，其相关研发管线及应用产品具有较大可能性取得上市批准，具备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因此满足资本化条件。

2022 年起，瑞士先正达对其种子研发项目系统进行升级，增加了对生物育种技术性状的识别水平，并使其研发项目的相关支出可以进行单独核算。因此，自 2022 年起，瑞士先正达将其已取得监管许可的生物育种性状项目相关研发投入进行资本化处理，主要为巴西及美国地区的部分大豆及玉米生物育种性状。

A. 植保资本化项目

截至 2022 年末，瑞士先正达共计 2,077 个植保资本化研发项目。根据研发成果的最终用途，瑞士先正达将其植保研发项目分为七类，分别为生物技术、病害防治、虫害防治、杂草防除、种衣剂、先正达专业解决方案及交叉项目。每个研发项目大类均包括三种研发类型，即标签扩展、制剂扩展和新制剂开发项目。

标签扩展、制剂扩展和新制剂开发项目的研发周期均为 4~5 年。植保项目资本化的研发支出均为与项目直接或间接相关的费用，包括直接人工成本、第三方合作研发费用、其他直接成本及需分摊的间接成本（如设施管理成本）等。

报告期内，植保研发项目情况及其资本化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分类	项目类型	项目数量 (个)	已完成项目 数量 (个)	资本化开始 时点	资本化金额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生物技术	标签扩展	5	1	2019.1.1	-	184	96
		1	0	2020.1.1	-	37	21

项目分类	项目类型	项目数量 (个)	已完成项目 数量 (个)	资本化开始 时点	资本化金额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 年度
		3	0	2021.1.1	1,255	867	-
		3	0	2022.1.1	715	-	-
	制剂扩展	13	5	2019.1.1	972	836	462
		3	0	2020.1.1	225	283	12
		8	0	2021.1.1	929	995	-
		9	0	2022.1.1	1,317	-	-
	新制剂开发	3	1	2019.1.1	679	760	228
		1	1	2020.1.1	-	9	4
		0	0	2021.1.1	-	-	-
		2	0	2022.1.1	50	-	-
生物技术合计					6,142	3,971	823
病害防治	标签扩展	151	57	2019.1.1	4,983	5,897	8,799
		76	25	2020.1.1	2,814	4,058	4,104
		36	3	2021.1.1	2,764	2,612	-
		47	0	2022.1.1	5,013	-	-
	制剂扩展	101	21	2019.1.1	4,278	5,929	9,198
		52	4	2020.1.1	3,512	5,505	4,432
		36	1	2021.1.1	3,328	2,031	-
		31	0	2022.1.1	2,298	-	-
	新制剂开发	45	4	2019.1.1	6,081	8,805	14,499
		17	0	2020.1.1	7,390	6,124	2,515
		11	0	2021.1.1	2,546	1,813	-
		13	0	2022.1.1	1,569	-	-
病害防治合计					46,576	42,774	43,547
虫害防治	标签扩展	117	31	2019.1.1	7,013	10,851	8,279
		69	11	2020.1.1	5,130	5,673	4,329
		30	0	2021.1.1	2,142	2,774	-
		55	0	2022.1.1	4,437	-	-
	制剂扩展	54	8	2019.1.1	5,599	3,704	3,412
		39	5	2020.1.1	3,302	2,980	1,561
		20	0	2021.1.1	2,299	1,582	-
		8	0	2022.1.1	299	-	-

项目分类	项目类型	项目数量 (个)	已完成项目 数量(个)	资本化开始 时点	资本化金额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新制剂开发	26	4	2019.1.1	3,640	4,286	6,056
		14	0	2020.1.1	5,153	2,345	1,056
		8	0	2021.1.1	1,115	573	-
		10	0	2022.1.1	1,618	-	-
虫害防治合计					41,747	34,768	24,693
杂草 防除	标签扩展	59	20	2019.1.1	852	2,206	3,450
		22	3	2020.1.1	1,143	2,197	695
		20	0	2021.1.1	1,664	966	-
		19	0	2022.1.1	847	-	-
	制剂扩展	68	18	2019.1.1	866	1,500	2,300
		43	5	2020.1.1	1,451	2,259	2,183
		17	0	2021.1.1	1,741	649	-
		22	0	2022.1.1	1,804	-	-
	新制剂开发	44	14	2019.1.1	4,308	8,456	9,308
		25	2	2020.1.1	6,814	6,420	3,001
		20	1	2021.1.1	4,534	3,037	-
		12	0	2022.1.1	1,731	-	-
杂草防除合计					27,755	27,690	20,937
种衣剂	标签扩展	52	16	2019.1.1	1,181	3,400	3,916
		22	6	2020.1.1	225	645	1,036
		12	0	2021.1.1	4,371	2,127	-
		26	0	2022.1.1	1,793	-	-
	制剂扩展	36	11	2019.1.1	433	963	1,349
		15	1	2020.1.1	466	863	637
		25	1	2021.1.1	1,814	1,079	-
		12	0	2022.1.1	854	-	-
	新制剂开发	47	14	2019.1.1	2,865	2,766	6,708
		7	0	2020.1.1	1,716	1,830	773
		12	0	2021.1.1	3,019	1,917	-
		4	0	2022.1.1	895	-	-
种衣剂合计					19,632	15,590	14,419
先正达	标签扩展	36	13	2019.1.1	672	726	896

项目分类	项目类型	项目数量 (个)	已完成项目 数量 (个)	资本化开始 时点	资本化金额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 年度	
专业解决方案		27	5	2020.1.1	620	1,000	1,479	
		23	3	2021.1.1	469	825	-	
		30	0	2022.1.1	879	-	-	
	制剂扩展	53	17	2019.1.1	369	927	1,341	
		22	1	2020.1.1	240	357	275	
		32	1	2021.1.1	600	881	-	
		30	0	2022.1.1	1,613	-	-	
	新制剂开发	33	11	2019.1.1	3,134	2,459	3,356	
		13	1	2020.1.1	3,308	2,719	1,692	
		10	0	2021.1.1	178	483	-	
		8	0	2022.1.1	296	-	-	
	先正达专业解决方案合计					12,378	10,377	9,039
	交叉项目	标签扩展	1	0	2019.1.1	470	551	193
0			0	2020.1.1	-	-	-	
0			0	2021.1.1	-	-	-	
0			0	2022.1.1	-	-	-	
制剂扩展		0	0	2019.1.1	-	-	-	
		1	0	2020.1.1	-	-	5	
		0	0	2021.1.1	-	-	-	
		0	0	2022.1.1	-	-	-	
交叉项目合计					470	551	198	
其他调整	-	-	-	-	11,748	8,057	6,414	
总计		2,077	346	-	166,448	143,778	120,070	

B.种子资本化项目

瑞士先正达的育种研发过程是一个连续的过程。它通过改变植物的基因，以产生所需的农艺性状，目的是为商业化生产一个连续的、不断培育的新植物品种。一个育种计划始于数百个杂交品种或品种，并且在6~7年后以10~20个新产品的商业推出而结束。

种子的育种产品线产生的成本包括与研发项目相关的直接人工成本、第三方合作研发费用、其他直接成本及需分摊的间接成本（如设施管理成本）等。

报告期各期，种子的研发项目及资本化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种类	项目类型	当前进展	资本化起始 时点	资本化金额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蔬菜种子	育种产品线阶段 0-3	早期开发阶段	2019.1.1、 2020.1.1、	40,461	37,913	39,338
	育种产品线阶段 4-5	后期开发阶段	2021.1.1、 2022.1.1	17,628	16,518	17,139
蔬菜种子合计				58,089	54,431	56,477
玉米及大豆种子	育种产品线阶段 0-4	早期开发阶段	2019.1.1、 2020.1.1、	131,788	18,726	15,601
	育种产品线阶段 5-6	后期开发阶段	2021.1.1、 2022.1.1	50,371	7,158	5,963
玉米及大豆种子合计				182,159	25,884	21,564
葵花种子	育种产品线阶段 0-4	早期开发阶段	2019.1.1、 2020.1.1、	15,170	13,020	12,333
	育种产品线阶段 5-6	后期开发阶段	2021.1.1、 2022.1.1	5,798	4,976	4,714
葵花种子合计				20,968	17,996	17,047
谷类种子	育种产品线阶段 0-4	早期开发阶段	2019.1.1、 2020.1.1、	15,245	15,185	17,949
	育种产品线阶段 5-6	后期开发阶段	2021.1.1、 2022.1.1	5,898	5,804	6,860
谷类种子合计				21,143	20,989	24,809
油菜种子	育种产品线阶段 0-4	早期开发阶段	2019.1.1、 2020.1.1、	2,821	2,767	3,013
	育种产品线阶段 5-6	后期开发阶段	2021.1.1、 2022.1.1	1,078	1,058	1,152
油菜种子合计				3,899	3,825	4,165
花卉	育种产品线阶段 0-3	早期开发阶段	2019.1.1、 2020.1.1、	6,032	4,900	5,897
	育种产品线阶段 4-5	后期开发阶段	2021.1.1、 2022.1.1	3,016	2,450	1,179
花卉合计				9,048	7,350	7,076
其他调整	-	-	-	14,612	8,789	-26
总计				309,918	139,263	131,111

③确认为无形资产的开支出情况

A. 植保项目确认为无形资产情况

植保研发项目在达到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后开始摊销，并在其形成的新产品的整个可使用经济寿命周期内进行摊销。若相关研发项目在完成之前停止，则立刻开始对整个项目进行减值。

报告期内，植保研发项目转入无形资产金额、摊销期限及减值金额情况如下：

项目类型	转入无形资产金额（万元）			预计可使用 寿命	摊销方法	减值情况 （万元）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植保项目-标签扩展	5,989	2,988	1,553	10年	直线折旧 法	2020年计 提13万元 减值
植保项目-制剂扩展	4,659	6,382	522	15年		无减值
植保项目-新制剂开 发	2,795	1,983	998	20年		无减值
合计	13,442	11,353	3,073	-	-	-

B. 种子及花卉项目情况确认为无形资产情况

非蔬菜种子研发项目将在研发产品从育种第六阶段迈入商业化阶段时开始摊销。种子研发项目从进入早期研发阶段并开始资本化至开始摊销大约需要7年，由于季节性原因及育种资源限制，每个育种阶段约需1年时间。对于蔬菜种子，当研发产品从育种第五阶段迈入商业化阶段，研发项目开始摊销。

报告期内，种子及花卉研发项目转入无形资产金额、摊销期限及减值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无形资产金额（万元）			预计可使用 寿命	摊销方法	减值情况 （万元）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蔬菜种子	29,417	18,732	10,029	8或9年	直线折旧法	无减值
玉米及大豆 种子	9,318	66,763	1,971	6年		无减值
油菜种子	1,996	1,101	398	4年		无减值
葵花种子	7,254	4,378	1,755	8年		无减值
谷物种子	11,115	7,537	3,426	6年		2020年计提 164万元减值
花卉	3,860	2,520	1,070	5年		无减值
合计	62,960	101,031	18,648	-	-	-

（2）中国业务研发项目资本化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的中国部分资本化研发支出占比较低，报告期各期末余额占比分别为3.41%、3.94%及2.24%，主要为发行人子公司中化现代农业的MAP智慧农业软件开发项目和荃银高科的水稻分子育种技术。

（3）各业务产品下研发支出资本化政策

① 植物保护研发支出资本化政策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植物保护业务资本化研发项目主要包括新制剂开发项目、制剂

扩展研发项目及标签扩展研发项目，资本化金额主要来自其子公司瑞士先正达，具体资本化政策详见本章节之“（1）瑞士先正达研发项目资本化”之“①研发支出资本化政策”之“A.植物保护研发项目资本化政策”。

② 种子研发支出资本化政策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种子业务资本化研发项目主要为处于早期开发及后期开发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育种计划，资本化金额主要来自其子公司瑞士先正达，具体资本化政策详见本章节之“（1）瑞士先正达研发项目资本化”之“①研发支出资本化政策”之“B.种子研发项目资本化政策”。

③ 作物营养研发支出资本化政策

发行人的作物营养业务研发项目主要聚焦于以促进土壤改良、提升养分利用率、增产提质为重点的微生物肥料技术、特种肥技术及高附加值产品开发，报告期内，由于发行人的作物营养研发项目尚处于研究阶段，无法形成可以进行市场化销售的产品，不满足资本化条件，发行人的作物营养业务不存在研发支出资本化情况，其研发支出全部费用化处理。

④ 现代农业服务研发支出资本化政策

发行人的现代农业服务资本化研发项目主要为发行人子公司中化现代农业自行研发的 MAP 智慧农业软件，包括 MAP 智农系统、MAP 智农系统企业版、慧农系统及 MAPPER 助手运营管理平台等。

发行人的现代农业服务的技术研发遵循闸门管理流程，包括需求确认、立项评审、成果评审和应用评价管理环节，其技术研发流程又可分为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发行人的资本化研发项目均系软件系统的开发，发行人在立项前对项目的技术可行性、使用意图和使用价值进行评估，之后完成立项开始开发。发行人将其软件开始开发后的项目研发支出资本化，对其研究阶段的研发支出进行费用化。对于其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资产，由开发支出转入无形资产进行摊销。

6、商誉

2020 年、2021 年及 2022 年末，先正达集团的商誉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16,320,591	16,641,323	17,545,294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增加	6,244	97,173	262,069
期后完成评估调整	-	-12,132	-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489,083	-405,774	-1,166,040
年末余额	17,815,918	16,320,591	16,641,323

2020年、2021年及2022年末，先正达集团的商誉账面价值分别为16,641,323万元、16,320,591万元及17,815,918万元，分别占当期期末非流动资产金额的48.33%、48.10%及47.48%，占比较大。

报告期各期末，先正达集团的商誉账面价值主要受美元汇率波动造成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影响。2021年末，公司商誉账面价值下降了320,732万元，同比下降1.93%；2022年末，公司商誉账面价值较2021年末增长1,495,327万元，同比增长9.16%。

（1）商誉构成情况说明

2020年、2021年及2022年末，先正达集团的商誉主要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先正达植保	13,991,581	12,794,196	13,113,982
先正达种子	3,133,351	2,881,690	2,928,789
安道麦	480,516	440,234	458,423
中化云龙	53,107	53,107	53,107
荃银高科	65,198	65,198	-
其他	92,166	86,166	87,022
账面价值合计	17,815,918	16,320,591	16,641,323

1) 收购瑞士先正达形成的商誉

2017年5月，中国化工完成收购瑞士先正达，并将合并成本超过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部分确认为商誉。2019年，先正达集团设立，并以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方式承接了对瑞士先正达的商誉。

2019年以前，中国化工将瑞士先正达作为一个整体进行管理及考核，因此瑞士先正达的商誉在其合并层面整体计量；2019年，中国化工和中化集团进行农业板块整合

及设立先正达集团后，管理层对瑞士先正达按照植保和种子两个经营分部进行管理，因此自 2019 年开始针对瑞士先正达相关的商誉在植保和种子两个分部中予以拆分。截至 2020 年、2021 年及 2022 年末，先正达植保的商誉账面价值分别为 13,113,982 万元、12,794,196 万元及 13,991,581 万元，先正达种子的商誉账面价值分别为 2,928,789 万元、2,881,690 万元及 3,133,351 万元，合计 16,042,772 万元、15,675,886 万元及 17,124,931 万元。瑞士先正达的合计商誉于 2021 年下降了 366,886 万元，于 2022 年上升了 1,449,045 万元，均为美元汇率波动导致的外币报表折算金额增减造成的影响。

2) 收购 Adama Solutions 形成的商誉

2017 年 7 月 4 日，农化公司将 Adama Solutions 的股权出售给安道麦（当时名为“湖北沙隆达股份有限公司”），安道麦以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完成收购并更名为“安道麦股份有限公司”，同时承接了原农化公司收购 Adama Solutions 的商誉。2019 年先正达集团成立后，以同一控制企业合并的方式承接了对 Adama Solutions 的商誉。截至 2022 年末，收购 Adama Solutions 形成的商誉账面价值为 480,516 万元。

3) 收购荃银高科形成的商誉

发行人子公司中化现代农业于 2021 年 1 月取得荃银高科的控制权，并将合并成本超过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部分确认为商誉。截至 2022 年末，收购荃银高科形成的商誉账面价值为 65,198 万元。

(2) 商誉未计提减值准备的依据

先正达集团在每年年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先正达集团计算相关主要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时采用的主要假设如下：

资产组	报告期	预测期	预测期 增长率	稳定期 增长率	毛利率	税前折现率
先正达植保	2022 年 12 月 31 日	4 年	0.3%-5.6%	2%	37%-42%	9.7%
	2021 年 12 月 31 日	5 年	4.0%-5.9%	2%	41%-42%	8.4%
	2020 年 12 月 31 日	5 年	4.0%-6.2%	2%	42%-43%	9.3%
先正达种子	2022 年 12 月 31 日	9 年	2.9%-10.3%	2.7%	44%-50%	9.2%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0 年	6.3%-8.0%	2.6%	44%-50%	7.8%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0 年	6.0%-9.1%	2.6%	46%-53%	8.9%
安道麦	2022 年 12 月 31 日	5 年	1.0%-6.3%	0%	29%-34%	加权平均资本成本：8.7%

资产组	报告期	预测期	预测期增长率	稳定期增长率	毛利率	税前折现率
	2021年12月31日	5年	4.7%-10.9%	0%	29%-31%	加权平均资本成本：8.0%
	2020年12月31日	5年	5.7%-7.9%	0%	31%-34%	加权平均资本成本：8.5%
中化云龙	2022年12月31日	3年	3.0%	3%	44%	12.7%
	2021年12月31日	3年	3.0%	3%	41%	12.7%
	2020年12月31日	3年	3.0%	3%	35%	12.8%

先正达集团商誉减值测试的关键参数主要为预测期、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毛利率、税前折现率等，主要参数确定依据如下：

1) 预测期

发行人在2019年末进行减值测试时，先正达植保、先正达种子、安道麦的未来现金流现值预测期均为5年、中化云龙为3年。2020年末，考虑到全球各地区对种子行业的监管日趋完善、推广水平提高、极端天气和虫害等带来高性状种子需求提升，以及先正达种子的整体研发至商业化周期通常需要6-8年，种子业务需要更长的预测周期来反映其在稳定期到来之前的现金流情况，发行人在进行先正达种子商誉减值测试时将主要种子作物的预测期由5年改为10年，另外考虑到部分生物育种技术性状研发和商业化时间更长，发行人对少量种子品种预测期调整为15年。2022年末，发行人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先正达植保、先正达种子的预测期分别调整至4年及9年，主要是由于发行人对商誉的减值测试基于管理层批准的未来预算，在2022年底商誉减值测试时，公司尚未有经批准的先正达植保第5年和先正达种子第10年的预算。

2) 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

发行人对于未来收入的预测是基于主要客户的经营情况、在手合同情况、目前在售产品在全球不同地区的实际销售情况、相关资产组历史年度收入等信息，并结合整个行业和市场情况、所处市场的整体经济环境、监管情况等，以及在研产品所处的研发阶段、未来研发及商业化计划，以及相关地区对该类产品的监管、审批情况等因素。同时，发行人在进行年度减值测试时还将上一年度编制折现现金流量预测时使用的收入预测与实际结果进行了比较，对实际结果低于预测的产品，分析了其未达到预测的原因，并结合实际情况进行了修正。

3) 毛利率

发行人的毛利率预测主要是根据其各资产组的历史数据为基础，综合考虑运营计划、业务发展战略和产品整合计划，综合市场环境变化预测等对未来收入端和成本端的影响情况合理可靠确定。2020年、2021年及2022年末各资产组预测期毛利率范围基本保持稳定。

4) 税前折现率

发行人使用的折现率主要根据加权平均资本成本模型确定，综合考虑了包括无风险报酬率、市场风险溢价、公司特性风险、Beta系数等。

其中，对于先正达植保和先正达种子，无风险利率为截至商誉减值测试时点的30年美国国债利率、债务资本成本为标普评级BBB的企业30年债券利率，Beta系数为根据可比公司的资本结构和所得税率计算出无杠杆风险系数后、并取中位数，考虑资产组的目标资本结构作为资产组的Beta系数。

对于安道麦，无风险利率为截至商誉减值测试时点的30年美国国债利率、债务资本成本为自身债务成本，Beta系数为根据可比公司的资本结构和所得税率计算出无杠杆风险系数后、并取中位数，考虑资产组的目标资本结构作为资产组的Beta系数。

对于中化云龙，无风险利率为截至商誉测试时点的30年期中国国债收益率、债务资本成本为商誉减值测试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5年期贷款利率，Beta系数为根据可比上市公司的资本结构和所得税税率计算出卸载财务杠杆后的Beta系数、并取中位数，考虑资产组的目标资本结构作为资产组的Beta系数。

发行人对折现率预测时，与相应的宏观、行业、地域、特定市场、特定市场主体的风险因素相匹配，与未来现金净流量均一致采用税前口径。

综上，发行人的商誉减值测试关键参数充分结合了公司的发展规划、历史数据、实际经营情况及行业情况等因素，并及时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及修正，参数选取合理。经先正达集团减值测试测算，各主要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高于每个资产组的账面值，因此报告期商誉不存在减值情况。

十四、偿债能力、流动性与可持续性分析

（一）负债分析

1、主要债务

2020年末、2021年末和2022年末，先正达集团负债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16,462,565	54.20%	13,586,402	59.03%	9,836,100	50.25%
非流动负债	13,908,430	45.80%	9,427,852	40.97%	9,736,873	49.75%
合计	30,370,995	100.00%	23,014,254	100.00%	19,572,972	100.00%

2020年末、2021年末和2022年末，先正达集团负债总额分别为19,572,972万元、23,014,254万元、30,370,995万元。2021年末负债规模较2020年末增加3,441,282万元，同比增长17.58%，主要原因为业务规模扩大，营运资金需求扩张导致流动负债增加。2022年末负债规模较2021年末增加7,356,741万元，同比增长31.97%，主要原因为随着业务规模扩大，库存增加、营运资金需求扩张导致流动负债上升。此外，先正达集团对外借款置换部分永续债导致非流动负债增加。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负债主要由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构成。2020年末、2021年末和2022年末，流动负债总额分别为9,836,100万元、13,586,402万元、16,462,565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50.25%、59.03%、54.20%，非流动负债总额分别为9,736,873万元、9,427,852万元、13,908,430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49.75%、40.97%、45.80%。2021年末流动负债占比上升，主要由短期借款、合同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增加所致。2022年末非流动负债占比上升，主要原因为先正达集团对外长期借款置换部分永续债，导致非流动负债增加。

2、流动负债构成

2020年末、2021年末和2022年末，先正达集团流动负债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3,196,239	19.42%	2,630,109	19.36%	945,517	9.61%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衍生金融负债	306,815	1.86%	112,074	0.82%	376,824	3.83%
应付票据	401,383	2.44%	329,114	2.42%	252,026	2.56%
应付账款	6,060,363	36.81%	4,392,959	32.33%	3,713,547	37.75%
预收款项	-	-	-	-	2,576	0.03%
应付职工薪酬	986,954	6.00%	751,813	5.53%	595,860	6.06%
应交税费	684,809	4.16%	555,006	4.09%	588,124	5.98%
其他应付款	683,940	4.15%	696,811	5.13%	780,445	7.93%
合同负债	2,475,223	15.04%	2,319,345	17.07%	1,151,337	11.71%
一年以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18,519	8.62%	965,975	7.11%	1,284,217	13.06%
其他流动负债	248,321	1.51%	833,196	6.13%	145,627	1.48%
流动负债合计	16,462,565	100.00%	13,586,402	100.00%	9,836,100	100.00%

2020年末、2021年末和2022年末，先正达集团的流动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其他应付款、合同负债及一年以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等，具体分析如下：

（1）短期借款

2020年末、2021年末和2022年末，先正达集团短期借款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信用借款	3,168,128	99.12%	2,395,536	91.08%	713,312	75.44%
保证借款	-	-	229,000	8.71%	222,143	23.49%
质押借款	23,112	0.72%	4,333	0.16%	-	-
抵押借款	5,000	0.16%	1,240	0.05%	10,062	1.06%
合计	3,196,239	100.00%	2,630,109	100.00%	945,517	100.00%

2020年末、2021年末和2022年末，先正达集团短期借款分别为945,517万元、2,630,109万元、3,196,239万元，占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9.61%、19.36%、19.42%，其中主要为信用借款。2021年末较2020年末信用借款增加的主要原因为年内为赎回20亿美元永续债进行再融资所致。与2021年相比，2022年末短期借款增加的主要原因为随着业务增长，为提高库存，导致营运资本需求上升。

（2）应付账款

2020 年末、2021 年末和 2022 年末，应付账款账龄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含 1 年）	5,995,717	98.93%	4,344,323	98.89%	3,649,494	98.28%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54,495	0.90%	36,988	0.84%	54,027	1.45%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2,850	0.05%	2,563	0.06%	2,072	0.06%
3 年以上	7,301	0.12%	9,086	0.21%	7,954	0.21%
小计	6,060,363	100.00%	4,392,959	100.00%	3,713,547	100.00%

2020 年末、2021 年末和 2022 年末，先正达集团应付账款分别为 3,713,547 万元、4,392,959 万元、6,060,363 万元，占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37.75%、32.33%、36.81%。先正达集团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材料购置款。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应付账款有所增加，主要由于经营活动增加，应付账款同步增长所致。2022 年末较 2021 年末应付账款有所增加，主要原因为发行人努力提高库存水平，以应对需求端增长和供应端可能受到的限制，导致应付账款相应增加。

（3）应付职工薪酬

2020 年末、2021 年末和 2022 年末，先正达集团应付职工薪酬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薪酬	904,705	91.67%	611,036	81.28%	441,253	74.05%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6,577	4.72%	51,488	6.85%	51,468	8.64%
辞退后福利	12,115	1.23%	14,114	1.88%	17,713	2.97%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含设定受益计划)	20,128	2.04%	43,137	5.74%	46,186	7.75%
其他	3,429	0.35%	32,038	4.26%	39,241	6.59%
合计	986,954	100.00%	751,813	100.00%	595,860	100.00%

2020 年末、2021 年末及 2022 年末，先正达集团应付职工薪酬分别为 595,860 万元、751,813 万元、986,954 万元，占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6.06%、5.53%、6.00%。报告期内，应付职工薪酬逐年上升，主要原因为短期薪酬上升导致。

2020 年末、2021 年末及 2022 年末，先正达集团的短期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工资、奖金、津贴与补贴	752,433	83.17%	533,395	87.29%	312,548	70.83%
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	7,005	0.77%	1,588	0.26%	1,269	0.29%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081	1.00%	5,921	0.97%	4,767	1.08%
短期带薪假期补偿	55,206	6.10%	31,241	5.11%	31,972	7.25%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39,636	4.38%	9,564	1.57%	63,292	14.34%
其他短期薪酬	41,344	4.57%	29,328	4.80%	27,405	6.21%
合计	904,705	100.00%	611,036	100.00%	441,253	100.00%

（4）其他应付款

2020 年末、2021 年末及 2022 年末，先正达集团其他应付款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付收购对价款	78,986	11.55%	57,425	8.24%	263,606	33.78%
应付关联方往来款	35,858	5.24%	59,176	8.49%	38,616	4.95%
预提费用	120,647	17.64%	94,259	13.53%	62,500	8.01%
应付水电费	28,184	4.12%	68,220	9.79%	48,937	6.2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负债	26,125	3.82%	51,326	7.37%	48,527	6.22%
应付专业服务费	45,927	6.72%	72,045	10.34%	56,065	7.18%
衍生工具抵押金	50,911	7.44%	29,328	4.21%	35,235	4.51%
应付押金及保证金	31,298	4.58%	40,762	5.85%	20,668	2.65%
应付股利	3,224	0.47%	2,581	0.37%	3,062	0.39%
其他	262,781	38.42%	221,690	31.81%	203,229	26.04%
合计	683,940	100.00%	696,811	100.00%	780,445	100.00%

2020 年末、2021 年末及 2022 年末，先正达集团其他应付款分别为 780,445 万元、696,811 万元、683,940 万元，占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7.93%、5.13%、4.15%。2020 年末，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应付收购对价款，其为先正达集团子公司瑞士先正达于 2020 年 10 月收购瓦拉格罗等公司股权尚未支付的收购对价，合计 26.36 亿元。2021 年末及 2022 年末，先正达集团其他应付款保持稳定，主要为预提费用、应付专业服务费及其他构成。

（5）合同负债

2020 年末、2021 年末及 2022 年末，先正达集团合同负债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预收货款	2,295,570	92.74%	2,166,977	93.43%	1,023,352	88.88%
客户忠诚度计划	77,969	3.15%	75,231	3.24%	64,597	5.61%
销售折扣	101,684	4.11%	77,137	3.33%	63,388	5.51%
合计	2,475,223	100.00%	2,319,345	100.00%	1,151,337	100.00%

2020 年末、2021 年末及 2022 年末，先正达集团合同负债分别为 1,151,337 万元、2,319,345 万元、2,475,223 万元，占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11.71%、17.07%、15.04%。合同负债主要涉及先正达集团从客户的植保产品、种子、农产品及化肥销售合同中收取的预收款。报告期内合同负债金额逐年增加，2021 年末相较 2020 年末合同负债金额增长 1,168,008 万元，同比上升 101.45%，2022 年末相较 2021 年末合同负债金额增长 155,878 万元，同比上升 6.72%，主要原因为随着业务增长，预收货款增加导致。

（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0 年末、2021 年末及 2022 年末，先正达集团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40,037	16.92%	282,685	29.26%	145,986	11.3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	-	-	-	2,800	0.22%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004,542	70.82%	558,736	57.84%	996,702	77.61%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00,001	7.05%	89,488	9.26%	85,877	6.69%
一年内到期的预计负债	73,938	5.21%	35,066	3.63%	52,852	4.12%
合计	1,418,519	100.00%	965,975	100.00%	1,284,217	100.00%

2020 年末、2021 年末及 2022 年末，先正达集团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1,284,217 万元、965,975 万元、1,418,519 万元，占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13.06%、7.11%、8.62%，主要由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及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构成。2021 年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 2020 年末有所降低，主要由于先正达集

团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额度较去年末有所下降导致。2022 年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有所上升，主要由于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增加导致。

3、非流动负债构成

2020 年末、2021 年末及 2022 年末，先正达集团非流动负债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借款	6,284,398	45.18%	1,324,603	14.05%	1,017,086	10.45%
应付债券	3,729,807	26.82%	4,592,370	48.71%	5,347,184	54.92%
租赁负债	649,746	4.67%	399,766	4.24%	338,883	3.4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51,571	2.53%	411,299	4.36%	477,054	4.90%
长期应付款	10,769	0.08%	9,600	0.10%	17,709	0.18%
预计负债	258,505	1.86%	262,645	2.79%	253,473	2.60%
递延收益	101,939	0.73%	110,589	1.17%	98,179	1.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11,239	16.62%	2,108,987	22.37%	2,086,509	21.43%
其他非流动负债	210,457	1.51%	207,993	2.21%	100,797	1.04%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908,430	100.00%	9,427,852	100.00%	9,736,873	100.00%

2020 年末、2021 年末及 2022 年末，先正达集团的非流动负债主要包括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职工薪酬等，具体分析如下：

(1) 长期借款

2020 年末、2021 年末及 2022 年末，先正达集团长期借款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信用借款	1,873,065	28.71%	1,379,553	85.83%	1,003,072	86.24%
保证借款	4,490,897	68.83%	118,345	7.36%	160,000	13.76%
抵押借款	140,900	2.16%	98,900	6.15%	-	-
质押借款	19,574	0.30%	10,490	0.65%	-	-
小计	6,524,435	100.00%	1,607,288	100.00%	1,163,072	1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40,037	3.68%	282,685	17.59%	145,986	12.55%
合计	6,284,398	96.32%	1,324,603	82.41%	1,017,086	87.45%

2020年末、2021年末及2022年末，先正达集团长期借款分别为1,017,086万元、1,324,603万元、6,284,398万元，占非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10.45%、14.05%、45.18%。报告期内长期借款金额逐年增加，2021年末相较2020年末增长307,517万元，同比上升30.24%，2022年末相较2021年末增长4,959,795万元，同比上升374.44%，上涨幅度较大，主要因为先正达集团通过增加保证借款等长期美元借款置换部分永续债。

长期借款到期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至2年	890,047	14.16%	112,998	8.53%	239,125	23.51%
2年至3年	5,134,850	81.71%	769,557	58.10%	63,353	6.23%
3年以上	259,502	4.13%	442,048	33.37%	714,608	70.26%
合计	6,284,398	100.00%	1,324,603	100.00%	1,017,086	100.00%

（2）应付债券

2020年末、2021年末及2022年末，先正达集团应付债券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境外应付债券	4,583,493	96.81%	5,151,106	100.00%	6,343,886	100.00%
境内应付债券	150,856	3.19%	-	-	-	-
小计	4,734,349	100%	5,151,106	100.00%	6,343,886	1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004,542	21.22%	558,736	10.85%	996,702	15.71%
合计	3,729,807	78.78%	4,592,370	89.15%	5,347,184	84.29%

2020年末、2021年末及2022年末，先正达集团应付债券分别为5,347,184万元、4,592,370万元、3,729,807万元，占非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54.92%、48.71%、26.82%，主要为瑞士先正达发行的美元债、欧元债及安道麦发行的新谢克尔债。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应付债券余额逐年递减，2021年末应付债券余额较2020年末下降754,814万元，同比下降14.12%，主要由到期偿还部分美元债券及欧元债券导致，2022年末应付债券余额较2021年末下降862,563万元，同比下降18.78%，主要由年内已到期偿还部分美元债券及未来一年内将要到期偿还部分美元债券及瑞士法郎债券导致。

其中境外应付债券按照币种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美元债	1,931,295	42.14%	2,408,726	46.76%	3,190,676	50.30%
欧元债	1,066,591	23.27%	1,032,864	20.05%	1,530,741	24.13%
瑞士法郎债	793,690	17.32%	874,108	16.97%	760,804	11.99%
新谢克尔债	791,917	17.28%	835,408	16.22%	861,665	13.58%
合计	4,583,493	100.00%	5,151,106	100.00%	6,343,886	100.00%

（3）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020年末、2021年末及2022年末，先正达集团长期应付职工薪酬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	165,098	44.42%	315,283	69.38%	413,097	78.95%
辞退福利	13,601	3.66%	7,013	1.54%	14,827	2.8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7,688	2.07%	567	0.12%	2,109	0.40%
其他长期福利	185,311	49.86%	131,571	28.95%	93,208	17.81%
小计	371,698	100.00%	454,435	100.00%	523,240	100.00%
减：一年内支付部分	20,128	5.42%	43,137	9.49%	46,186	8.83%
合计	351,571	94.58%	411,299	90.51%	477,054	91.17%

2020年末、2021年末及2022年末，先正达集团长期应付职工薪酬分别为477,054万元、411,299万元、351,571万元，占非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4.90%、4.36%、2.53%，主要为下属子公司瑞士先正达为其员工设立的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及其他长期福利，前者为瑞士先正达为其全球员工在英国、瑞士和美国分别设立养老基金，这些养老基金通过瑞士先正达每年的缴存额和自身投资收益获取的现金向参与设定受益计划的退休员工支付退休补偿，后者主要为瑞士先正达为其美国员工提供的多项退休医疗计划。

2017年12月，发行人子公司安道麦薪酬委员会及董事会依据长期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17年激励计划”）批准发行49,042,146份认股权证并授予安道麦的管理人员及员工。2017年激励计划分为四部分，第一部分和第二部分的可行权时间为自2018年1月1日起一年后，第三部分和第四部分的行权时间分别为自2018年1月1日起二

年后及三年后。根据激励计划约定，在完成既定的财务目标时，上述认股权证可选择全部行权或部分行权，行权时间于 2023 年底到期。对于每份认股权证，激励对象有权获取等额于授予时确定的行权价格与安道麦股票于行权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收盘价之间差额的现金支付。

2019 年 9 月，安道麦薪酬委员会及董事会依据长期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19 年替代激励计划”）批准发行 28,258,248 份认股权证并替代了 2017 年激励计划的 45,503,271 份认股权证发行，确定本次 2019 年替代激励计划的授予日和 2017 年激励计划的注销日均为 2019 年 9 月 26 日。本年新增发了 90,130 份认股权证。

2019 年 2 月，安道麦薪酬委员会及董事会批准 2019 年长期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19 年激励计划”），批准发行 77,864,910 份认股权证，在授予日实际发行 75,814,897 份认股权证。本次 2019 年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 2019 年 2 月 21 日。2019 年及 2020 年分别新增发了 1,206,081 份及 1,613,348 份认股权证。

上述股权激励计划在 2020 年末、2021 年末及 2022 年末的股份支付余额合计分别为 10,699 万元、11,785 万元和 7,688 万元。其中部分激励计划可在 1 年内行权，因此在 2022 年末的应付职工薪酬中包含 7,688 万元的股份支付。

（二）偿债能力分析

1、主要偿债能力指标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各期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主要财务指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度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度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度
流动比率（倍）	1.20	1.13	1.40
速动比率（倍）	0.60	0.63	0.8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13%	2.59%	0.20%
资产负债率（合并）	52.99%	46.67%	40.58%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万元）	3,661,268	2,875,039	2,757,652
调整后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调整后 EBITDA（万元）	3,748,113	2,985,476	2,790,889
利息保障倍数（倍）	3.00	3.74	3.56

注：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1）流动比率 = 流动资产 / 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 = （流动资产 - 存货） / 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 = 总负债 / 总资产 * 100%

(4) EBITDA=利润总额+财务费用-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或损失-处置衍生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或损失+固定资产及投资性房地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资产减值损失（不含坏账损失及存货跌价损失）+重组费用（不含资产减值损失）

(5) 调整后的 EBITDA=EBITDA+公司间销售存货未实现利润+控股公司费用（主要为先正达集团并购重组相关费用）+其他调整项-其他非经常性项

(6) 利息保障倍数=（净利润+利息费用+所得税费用）/（利息费用+资本化利息）

2020 年末、2021 年末和 2022 年末，先正达集团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1.40、1.13 和 1.20，速动比率分别为 0.83、0.63 和 0.60。2020 年末、2021 年末和 2022 年末，先正达集团合并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40.58%、46.67%和 52.99%。2020 年、2021 年和 2022 年，先正达集团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分别为 2,757,652 万元、2,875,039 万元及 3,661,268 万元，调整后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分别为 2,790,889 万元、2,985,476 万元及 3,748,113 万元，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3.56、3.74 和 3.00。

2、与可比公司偿债能力指标的对比情况

可比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资产负债率
诺普信（002215.SZ）	0.65	0.88	56.32%
安道麦（000553.SZ）	1.60	0.78	60.12%
隆平高科（000998.SZ）	0.76	0.53	60.60%
登海种业（002041.SZ）	4.18	3.33	22.49%
丰乐种业（000713.SZ）	1.96	1.07	30.77%
境内可比公司均值	1.89	1.32	46.06%
境内可比公司均值（剔除登海种业）	1.12	0.82	51.95%
科迪华（CTVA.N）	1.56	0.93	40.07%
可比公司均值	1.72	1.12	43.07%
可比公司均值（剔除登海种业）	1.34	0.87	46.01%
先正达集团	1.20	0.71	52.99%
可比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资产负债率
诺普信（002215.SZ）	1.16	0.82	53.68%
安道麦（000553.SZ）	1.97	1.16	58.05%
隆平高科（000998.SZ）	0.9	0.61	55.26%
登海种业（002041.SZ）	4.12	3.53	20.42%
丰乐种业（000713.SZ）	2.06	0.99	28.43%
境内可比公司均值	2.04	1.42	43.17%

境内可比公司均值(剔除登海种业)	1.52	0.90	48.86%
科迪华（CTVA.N）	1.63	1.08	39.49%
可比公司均值	1.97	1.37	42.56%
可比公司均值（剔除登海种业）	1.54	0.93	46.98%
先正达集团	1.13	0.63	46.67%
可比公司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资产负债率
诺普信（002215.SZ）	1.30	0.90	50.36%
安道麦（000553.SZ）	2.11	1.31	54.20%
隆平高科（000998.SZ）	1.32	0.78	54.60%
登海种业（002041.SZ）	4.95	4.28	16.63%
丰乐种业（000713.SZ）	1.87	1.01	33.21%
境内可比公司均值	2.31	1.66	41.80%
境内可比公司均值(剔除登海种业)	1.65	1.00	48.09%
科迪华（CTVA.N）	1.73	1.16	41.23%
可比公司均值	2.21	1.57	41.80%
可比公司均值（剔除登海种业）	1.67	1.03	48.09%
先正达集团	1.40	0.83	40.58%

注：可比上市公司数据来自于 WIND 数据、可比公司定期报告

2020 年末、2021 年末及 2022 年末，先正达集团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低于行业平均值。可比公司中，登海种业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显著偏高，资产负债率显著偏低。剔除登海种业后，2020 年末及 2022 年末先正达集团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与行业均值较为可比，不存在显著异常。2021 年末先正达集团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低于行业均值的原因 为 2021 年度为赎回 20 亿美元永续债进行再融资，并将 10 亿美元永续债转为其他流动 负债，导致流动负债占比提升，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下降。此外，随着业务规模扩展， 2021 年末存货规模提升较快，导致扣除存货后的速动比率下降。

2020 年先正达集团完成债务重组及债务转移后资产负债率下降至 40.58%，低于行 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2021 年至 2022 年末，先正达集团为赎回和转换部分永续债 券对外借款，一定程度上提高了资产负债率，但与境内可比公司均值较为接近，不存 显著异常。

（三）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1、先正达集团与可比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的比较情况

证券简称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诺普信（002215.SZ）	5.47	6.25	5.25
安道麦（000553.SZ）	4.17	3.50	3.24
隆平高科（000998.SZ）	6.50	5.07	3.87
登海种业（002041.SZ）	42.29	32.49	28.09
丰乐种业（000713.SZ）	11.16	10.26	10.30
境内可比公司均值	13.92	11.51	10.15
境内可比公司均值（剔除登海种业）	6.83	6.27	5.67
科迪华（CTVA.N）	3.32	3.22	2.72
可比公司均值	12.15	10.13	8.91
可比公司均值（剔除登海种业）	6.12	5.66	5.08
先正达集团	4.74	4.45	4.01

注：可比上市公司数据来自于 WIND 数据、可比公司定期报告

2020 年末、2021 年末及 2022 年末，先正达集团应收账款周转率呈上升趋势。报告期内，与境内可比公司相比，境内同行业可比公司仅经营植保或者种子单一产品，且销售区域、销售规模以及信用政策等存在较大差异，因此应收账款周转率存在一定差异。与境外可比公司科迪华相比，先正达集团应收账款周转率高于科迪华，反映了公司较强的营运能力。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奉行稳健的经营策略，注重收益质量，在客户信用评估及应收账款回收等方面建立了严格有效的管理制度。同时，先正达集团主要客户实力雄厚、信用良好，为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和回收的及时性提供了有力保障。

2、先正达集团与可比公司的存货周转率的比较情况

证券简称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诺普信（002215.SZ）	2.61	2.66	2.65
安道麦（000553.SZ）	1.92	2.08	1.94
隆平高科（000998.SZ）	1.18	0.99	0.70
登海种业（002041.SZ）	1.29	1.30	1.03
丰乐种业（000713.SZ）	3.37	2.77	2.50
境内可比公司平均值	2.07	1.96	1.76

证券简称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科迪华（CTVA.N）	1.74	1.83	1.72
可比公司均值	2.02	1.94	1.76
先正达集团	1.74	1.88	1.85

注：可比上市公司数据来自于 WIND 数据、可比公司定期报告

2020 年末、2021 年末及 2022 年末，与境内可比公司相比，境内同行业可比公司仅经营植保或者种子单一产品，在存货品种、采购价格、销售区域等方面存在较大差异，因此存货周转率存在一定差异。与境外可比公司科迪华比较，存货周转率较为接近。

（四）报告期内的股利支付计划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不存在股利支付情况。

（五）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先正达集团现金流量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3,924	2,440,077	1,727,8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8,734	-1,575,826	-1,196,9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386	-893,426	-272,160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9,430	-52,712	-121,21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7,005	-81,888	137,567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74,655	2,356,542	2,218,975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21,660	2,274,655	2,356,542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20 年度、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先正达集团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189,296	20,373,649	17,689,8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815,372	17,933,573	15,962,0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3,924	2,440,077	1,727,878

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先正达集团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727,878 万元、2,440,077 万元、1,373,924 万元。

2020 年度、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主要来源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及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与实际业务的发生相符。各年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是衍生品交易收入、政府补助及保证金，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付现的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研发费用等费用。

与去年同期相比，2022 年度先正达集团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有所下降，主要系随着公司规模扩张，由于增加存货导致的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同时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增加导致。

2020 年度、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先正达集团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勾稽关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净利润	1,140,569	798,734	882,397
加：资产减值准备	253,339	219,608	231,147
信用减值损失	150,279	10,219	54,889
固定资产及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495,581	433,750	402,164
使用权资产折旧	123,597	108,747	96,764
无形资产摊销	562,996	495,523	526,21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854	8,635	5,30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其他非流动资产的收益	-25,337	-32,859	-17,080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收益）	2,675	1,198	8,62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522,963	118,138	-16,109
财务费用	388,689	473,887	417,781
投资收益	-19,464	-49,938	-49,059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减少	-383,495	-61,147	1,259
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增加	49,486	53,642	-76,712
存货的增加	-2,789,300	-1,187,447	-431,52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641,977	-1,279,247	-486,07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1,533,469	2,328,635	190,891
其他	-	-	-12,9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3,924	2,440,077	1,727,878

先正达集团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匹配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680,244	19,934,695	17,319,842
营业收入	22,484,489	18,175,121	15,877,926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的比值	1.05	1.10	1.09

2020 年度、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期间，先正达集团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的比值分别为 1.09、1.10、1.05，先正达集团获取现金的能力较强。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20 年度、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先正达集团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5,315	1,659,644	1,197,67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84,049	3,235,470	2,394,610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8,734	-1,575,826	-1,196,937

2020 年度、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先正达集团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主要由于报告期内持续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投资及取得子公司或其他营业单位支付较多投资现金导致。与去年同期相比，2021 年度先正达集团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增长较快主要为年内先正达集团向中化国际出售扬农集团 39.88% 股权，收取处置对价款 75.97 亿元计入处置联营企业收到的现金；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增长较快，主要由年内收购扬农化工及瓦拉格罗等分别支付 102.22 亿元及 21.16 亿元对价款计入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导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20 年度、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先正达集团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40,130	7,146,731	6,974,9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07,745	8,040,157	7,247,095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386	-893,426	-272,160

2020 年度、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先正达集团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系取得借款

所收到的现金，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是偿还债务及分配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与去年同期相比，2022 年度先正达集团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及流出金额较大的原因主要为归还永续债借入的长期美元借款增加。

（六）重大资本支出

1、报告期内的重大资本支出

2020 年度、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先正达集团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1,108,344 万元、1,276,317 万元、1,563,400 万元，主要包括产能扩充项目、尾气处理设施和工厂本地化建设项目等。

2、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支出计划

先正达集团未来 2-3 年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为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支出以及青贮玉米品种产业化及种养结合项目等，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除此之外，先正达集团在未来可能会根据新发掘的商业机会制定进一步的资本支出计划。

（七）对发行人的流动性构成影响的现存或潜在因素，以及发行人相应的应对措施

2020 年度、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先正达集团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727,878 万元、2,440,077 万元、1,373,924 万元。在债务重组完成之后，先正达集团的整体经营性现金流量充足，并且能够满足投资和偿债资金需求。

2020 年末、2021 年末及 2022 年末，流动比率分别为 1.40、1.13、1.20，速动比率分别为 0.83、0.63、0.60，先正达集团的资产流动性较好。

先正达集团在可预见的未来不存在流动性的重大不利变化情形，随着未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投入，先正达集团的资金需求将进一步得到满足，因此流动性风险水平较低。

（八）对发行人可持续性构成不利影响的因素，以及管理层自我评价的基础

先正达集团主营业务包括植保、种子、作物营养及现代农业服务等，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能力和可持续盈利能力，能够产生充足的经营现金流。

根据本节“十二、经营成果分析”和“十三、资产质量分析”，先正达集团具备持

续的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先正达集团在持续经营能力方面不存在重大不利变化。未来，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先正达集团的盈利能力将会进一步提升，整体研发能力、技术优势以及持续经营能力将进一步增强。

综上，公司管理层自我评价公司不存在重大持续经营风险。

十五、股东权益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的股东权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股本	1,114,455	1,114,455	1,114,455
资本公积	20,343,005	20,367,511	20,867,723
其他综合收益	-615,855	-2,636,206	-2,321,607
专项储备	6,591	7,238	6,994
盈余公积	53,613	53,613	53,613
未分配利润/（未弥补亏损）	497,929	-289,328	-728,49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1,399,738	18,617,282	18,992,687
少数股东权益	5,539,466	7,680,702	9,664,580
股东权益合计	26,939,203	26,297,984	28,657,266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的股东权益分别为 28,657,266 万元、26,297,984 万元及 26,939,203 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分别为 18,992,687 万元、18,617,282 万元及 21,399,738 万元。

（一）股本

2020 年，发行人股东农化公司和麦道农化完成以货币形式缴纳的实缴出资，其中农化公司实缴出资金额为人民币 99 亿元，麦道农化实缴出资金额为人民币 1 亿元。此外，农化公司以债转股形式对发行人进行增资，分别将 53,097 万元、38,483 万元及 22,874 万元计入股本。本次增资完成后，发行人股东以债转股形式投入的股本共计 114,455 万元，发行人总股本为 1,114,455 万元。关于发行人股东实缴出资及农化公司债权增资的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二、发行人设立及报告期内的股本及股东变化情况”相关内容。

（二）资本公积

2020 年末、2021 年末及 2022 年末，发行人的资本公积分别为 20,867,723 万元、20,367,511 万元及 20,343,005 万元。2021 年末，发行人的资本公积较 2020 年末减少了 500,212 万元，主要是由于发行人收购了扬农化工 36.17% 的股权，该交易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因此减少发行人资本公积 1,022,214 万元。2022 年末，发行人资本公积较 2021 年末减少了 24,506 万元，同比变动-0.12%，主要是由于发行人于 2022 年上半年支付的同一控制下一揽子股权置换交易中与置出联营公司相关所得税冲减了公司资本公积 18,180 万元，以及发行人子公司赎回部分永续债，其赎回价格与其他权益工具账面价值的差异冲减了公司资本公积 6,423 万元。

（三）其他综合收益

2020 年末、2021 年末及 2022 年末，发行人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余额分别为-2,321,607 万元、-2,636,206 万元及-615,855 万元，主要为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020 年、2021 年及 2022 年，发行人确认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分别为-2,000,108 万元、-535,176 万元及 1,947,987 万元，该变化主要系汇率波动所致。发行人于境外经营的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包括瑞士法郎、阿根廷比索、巴西雷亚尔、加拿大元、欧元、俄罗斯卢布、英镑、美元等多种货币，而申报报表以人民币列示。资产负债表日，对境外经营的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中除未分配利润及其他综合收益中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四）未分配利润/未弥补亏损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未分配利润/未弥补亏损构成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期初未弥补亏损	-289,328	-728,492	-1,474,31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	786,359	428,381	453,938
永续债利息分配	-	-	310,82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3,897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对原所有者的分配	-	-	7,286
对持有看跌期权子公司少数股东的分配	4,651	3,091	2,541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5,496	-5,589	-
其他	-52	-8,285	5,220
期末未分配利润/（未弥补亏损）	497,929	-289,328	-728,492

2020年末、2021年末及2022年末，发行人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453,938万元、428,381万元及786,359万元。截至2021年末，发行人累计未弥补亏损为-289,328万元。发行人存在未弥补亏损，主要是由于发行人下属SPV公司在报告期内产生了较大金额的财务费用及少数股东损益，进而对发行人报告期内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造成一定影响，形成了合并口径较大额度的未弥补亏损。目前发行人已通过债务重组及偿还的方式解决了部分债务负担，随着发行人销售规模及盈利能力的增长，截至2022年末，发行人的累计未弥补亏损已转为累计未分配利润497,929万元。未来，发行人亦将通过本次发行上市募集资金等方式进一步偿还前述债务，进而降低对公司盈利能力以及未分配利润的影响。

2020年，发行人永续债利息分配金额为310,825万元，主要是因为于2020年度，Global Chem确认调整了对于发行人于2017年5月12日向其发行的100亿美元的永续债自投资日起适用的利率，据此，发行人将以前年度多计提的永续债利息人民币310,825万元从少数股东权益调整到未分配利润。

（五）少数股东权益

2020年末、2021年末及2022年末，发行人的少数股东权益分别为9,664,580万元、7,680,702万元及5,539,466万元，主要是由发行人子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及优先股构成。

2021年末，发行人少数股东权益较2020年末减少了1,983,878万元。其中，发行人于2021年度赎回5亿美元向农化峰桥发行的永续债及15亿美元向化工世纪发行的永续债，由此少数股东权益减少人民币1,377,680万元。同时2021年12月发行人通过与Lonely Planet Limited签订10亿美元永续债的补充协议，将该永续债变更为期限12个月、适用利率为3个月美元LIBOR+2.23%的债券，该笔债券到期日为2022年12月20日，作为金融负债列示，由此少数股东权益减少人民币688,841万元。

2022 年末，发行人的少数股东权益较 2021 年末减少了 2,141,236 万元，主要是由于发行人于 2022 年赎回了 10 亿美元向 Global Chem 发行的永续债，5 亿美元向化工世纪发行的永续债及 20 亿美元向农化先桥发行的永续债。

十六、重大资产业务重组或股权收购合并事项，以及事项对发行人报告期与未来的生产经营、战略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重大投资事项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的重大新增对外投资主要为扬农集团及荃银高科，被投资企业的详细信息参见本节“十三、资产质量分析”之“（三）非流动资产分析”之“1、长期股权投资”。

（二）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具体情况参见本节“十四、偿债能力、流动性与可持续性分析”之“（六）重大资本支出”。

除上述事项外，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不存在其他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三）重大资产业务重组或股权收购合并情况

具体情况参见“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与债务重组情况”。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其他重要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先正达集团的或有事项包括未决重大诉讼、仲裁等事项，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之“二、对外担保情况”及“三、重大诉讼或仲裁”。

（三）重要承诺事项

1、资本承担承诺事项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240,198	257,993	249,553
收购股份承诺	-	-	1,022,213
合计	240,198	257,993	1,271,766

2、经营租赁承担承诺事项

根据不可撤销的有关租赁协议，先正达集团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以后应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9,266
1年以上2年以内（含2年）	1,036
2年以上3年以内（含3年）	1,554
3年以上	15,990
合计	27,846

发行人部分子公司于 2020 年适用新租赁准则，确认相关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发行人所有子公司适用新租赁准则，确认相关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

十八、发行人未来的经营状况及盈利预测

先正达集团未编制盈利预测报告。

第七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况

（一）项目概况

经先正达集团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上市所募集的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名称	拟投入资金金额	拟投入资金比例(%)
1	尖端农业科技研发的费用和储备	1,300,000	20.00
2	生产资产的扩展、升级和维护以及其他资本支出	390,000	6.00
3	扩展现代农业技术服务平台（MAP）	780,000	12.00
4	全球并购项目	2,080,000	32.00
5	偿还长期债务	1,950,000	30.00
	合计	6,500,000	100.00

（二）募集资金投入使用安排

如果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不能满足上述投资项目的需要，资金缺口将通过自筹方式解决。如果因实际情况需要导致上述募集资金中的全部或部分项目在本次发行上市募集资金到位前需先行投入，先正达集团拟以自筹资金先期进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的自筹资金。如果实际筹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超过上述项目的投资需要，超出资金将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履行法定程序后使用。

上述投资项目对先正达集团在其主营业务领域（包括植物保护、种子、生物制剂和现代农业服务）维持竞争力和领先的市场地位而言至关重要。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具体安排，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二节 附件”之“附件五、募集资金具体运用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同业竞争和独立性的影响

本次募集投资项目的实施不会导致先正达集团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之间产生同业竞争，也不会对先正达集团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四）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

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先正达集团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作出如下规定：

募集资金应当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它用途。先正达集团应当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一个月内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先正达集团应当按照发行申请文件中承诺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使用募集资金，出现严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形时，先正达集团应当及时报告上交所并公告。

募集资金应当按照招股说明书或者募集说明书所列用途使用；募投项目发生变更的，必须经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经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后方可变更。

董事会每半年度应当全面核查募投项目的进展情况，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专项报告。保荐机构应当至少每半年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一次现场调查。

（五）募集资金的跨境使用

本次发行上市募集资金涉及先正达集团的境内外子公司使用。在涉及境外子公司使用的情况下，先正达集团将主要通过增资或贷款的方式为境外子公司提供资金，并将履行境外直接投资或向境外实体放款所需的核准或备案手续。

（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业务发展对推动国内相关行业发展及中国农业转型的影响

先正达集团拟充分利用本次募集资金投资于中国境内的尖端农业科技研发、生产资产的扩展、升级和维护以及其他资本支出、扩展现代农业技术服务平台及境内的并购项目。先正达集团将利用此次募集资金结合自身研发能力和技术资源，提升先正达集团在中国农业市场研发、生产及农业服务等领域的竞争力。上述投资将直接贡献于中国行业发展及农业转型，通过建设先进研发及生产设施将提升我国在农业投入品及服务领域的研发及产业化能力，拓展现代农业技术服务平台将实现赋能农户提升生产力及作物质量、提升种植技术，而并购项目则可加快行业整合优化，一定程度上改善国内竞争格局分散、研发实力及投入不足的现状。

此外，募集资金还将在全球范围内投向尖端技术研发，以提升先正达集团在全球范围内的技术领先地位，并在未来将适用于中国市场的国际先进技术引入国内，通过引进、消化、吸收全球技术，并以全球创新研发能力助力于强化中国本地育种能力和本土农业投入品质量。通过全球资源赋能和深耕本地市场，从而在长期可提升我国在农业科技领域的技术实力和竞争力。

中国是先正达集团最具增长潜力的市场，先正达集团在全球进行的大多数研发和并购项目在决策之初即考虑未来在中国的适用性和市场潜力，随着项目的推进可逐步将相关技术通过技术分享体系引入并应用于中国市场。具体而言，先正达集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从以下方面促进我国农业转型及技术升级：

1、研发更环保的植保产品领域的新有效成分

先正达集团计划持续提高其有效成分研发效率，并大力投资于发现更环保、对环境影响更小的新有效成分。这些新的有效成分和更环保的产品对于中国实现其减少投入品使用量并提高农业生产质量与降低环境影响的目标至关重要。ADEPIDYN™技术是此类新有效成分的近期案例，它是 MIRAVIS®产品的有效成分，是一种革命性的广谱杀菌剂，为长效植物保护树立了新标准。ADEPIDYN™技术于 2019 在中国成功推出，并以其低施用率显著提高了安全性。MIRAVIS®是先正达集团在中国市场推出的首个 ADEPIDYN™技术配方，并在山东省首次发布。它被认为是中国杀菌剂市场的一个突破，因为它可以远低于同类产品使用量控制多种疾病，其对小麦赤霉病的防治效果特别优异，可以显著提高小麦品质和食品安全。未来，先正达集团将在中国注册多个产品，总计可针对超过 15 种目标有效并应用于 10 多种作物。

除了 ADEPIDYN™技术之外，先正达集团还有一系列其他性能优异的新化合物。这些新发现的有效成分中的大多数与中国农业的发展高度相关，通过募集资金加速投资将实现包含在中国在内的更快的开发速率和更快的产品推出。这些项目包括针对中国作物病害更有效且更低施用率的新型杀菌剂、解决影响中国作物的重要害虫并有效克服抗药性的新型杀虫剂，以及在中国相关的众多作物中杀灭杂草的新型除草剂。

2、通过计算科学发现新有效成分的能力

为了更快地开发新的有效成分，先正达集团也计划投资于化学发现方面的数据和决策科学，以利用人工智能加速由属性驱动的化学设计。此类设计需要构建算法来预测创

建新分子的路线并评估其可获得性，并完全通过人工智能发明目标分子。除了大力投资内部研发外，先正达集团还计划与软件和人工智能领域的合作伙伴展开合作。中国创新将在数据与决策科学是领域发挥重要作用。先正达集团将成为国内领先能够实现此类技术的公司，从而更快、更针对中国农业开发新产品。

3、研发新一代突破性生物制剂

先正达集团计划开发新一代生物防治制剂、微量营养素、微生物、酶、生物刺激剂和相关产品，以激活植物的自卫机制，改善农户极为关注的植物健康和土壤健康。新生物制剂产品的开发将使先正达集团能够进入这个快速增长的细分市场。在对瓦拉格罗收购完成后，需要进一步投资，以利用该收购提供的独有的科技能力。先正达集团的新型科学研发的生物制剂产品为国内种植者控制病虫害和促进天然植物健康提供了重要工具。过去国内种植者在没有科学开发的情况下使用生物制剂产品，因此收益良莠不齐。先正达集团在募集资金投入下开发的生物制剂产品为国内种植者提供更多的科学且天然的产品选择，这些产品也受到中国消费者的青睐。

上述新产品不仅为中国提供了具备更好表现的农业投入品，且能够支持减少中国农业碳排放并帮助中国农民更好地应对气候变化。

4、新型高性能杂交种子品种和新品种

作为募投项目的一部分，先正达集团计划从自有或经授权使用的适应各种农业气候环境的种质库和优质品系中，投资开发新型高性能杂交品种和新品种。玉米、水稻、大豆、蔬菜或小麦等对中国粮食供应具有战略意义的作物杂交品种和新品种为中国消费者提供了更高产量、对主要病虫害具备更好抵抗力以及质量和口味的改善的产品。因此，这种新的杂交品种和新品种可满足人口持续增长下不断增长的需求而无需更多耕地，考虑到中国以世界 7% 的耕地面积养育了全球 20% 人口，相关技术对中国至关重要。此外，还有助于维持甚至减少中国农业生产的碳排放。

5、改进计算生物学

作为募投项目的一部分，先正达集团计划增加对计算生物学和种子育种数据和决策科学的投资，以显着提高效率并缩短育种周期。这些投资使育种者和遗传项目负责人能够结合先正达集团的基因分型和表型知识使用人工智能来预测新的育种种群和品系。先正达集团还计划投资基因与环境的相互作用的数字化模拟，以提高现场测试能力，并在

不同环境条件下对产品性能进行更准确的预测。先正达集团将继续投资于计算生物学、数据和决策科学，以发现和开发性状。这些现代计算生物学工具在中国商业种子开发领域尚未得到普遍应用，因此先正达集团的前沿创新投资将使中国农民能够从使用此类方法开发的改良种子中受益。

6、扩展生物技术品种和性状和精准育种技术

先正达集团计划继续投资新的生物技术品种和性状和精准育种技术，以便更快、更安全地将该等性状引入到优良种质和预商业化品种中。这些新的品种和性状将极大地有益于中国农民，当前中国农业正面临着一些极具破坏性害虫的威胁，例如玉米中的草地贪夜蛾，而通常生物技术性状可为应对此类害虫提供最有效的保护。先正达集团不仅在开发此类品种和性状方面，而且在将现代种质中的此类性状提供给国内种植者的商业能力方面均是中国领先的公司。在募集资金投入下开发的新技术将有助于更深入地了解植物遗传学，极大地促进此类性状的发现和设计，并使有针对性地开发新性状甚至开发全新性状成为可能。

7、扩展数据科学能力

先正达集团计划继续投资数字化能力，通过其农场管理软件 Cropwise™平台，以数据驱动的农艺决策机制为种植者提供支持。先正达集团与世界领先的数字化企业以及设备厂商进行战略合作，持续扩展多方面能力，包括使用人工智能进行表型分析，将图像识别用于精确应用或遗传学与农业气候环境之间复杂的相互作用。

同时，将先正达集团这种世界级的研发行动所转化的资产引入国内、结合国内互联网模式领先实践，打造面向中小农户的数字农服平台，让广大中小农户能更便捷的获取到种植指导、农资投入品使用建议与购买渠道。再辅以农业大数据平台的建设与使用，沉淀数据、广泛连接如农机具企业、农业 IoT 企业、农产供应链企业等，不断催生新的数字农服场景、提升数字农服能力，为中小农户增产增收提供保障。

二、募集资金运用具体情况

募集资金运用的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二节 附件”之“附件五、募集资金具体运用情况”。

三、未来发展规划

（一）境内外的战略规划

先正达集团凭借在农业产品和服务的增长和创新方面的良好记录，努力成为世界领先的改变农业的创新动力。2020年12月，农业农村部表示将新建一亿亩高标准农田，着重提升作物产量和粮食产能，2022年“中央一号文件”提出全面完成高标准农田建设阶段性任务，2022年建设高标准农田1亿亩。高标准农田的特征是大规模、可持续和智能化，即融合并运用各类现代农业技术。先正达集团凭借在植保、育种、作物营养、生物制剂和现代农业服务方面的开发创新规划将助力国家政策，为建设高标准农田做出贡献。

在未来十年中，先正达集团将继续在全球范围内大量投资于各项创新农业技术，以加速业绩增长并实现绿色发展。先正达集团率先探索了极具创新的现代农业技术服务平台（MAP）。该业务已在蓬勃发展的中国农业市场中投入应用，并计划在未来扩展到全球市场。先正达集团也将扩大和改造其自身的生产设施，并实施战略性并购，以更好地满足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先正达集团在各项举措中都致力于提高食品安全、改善农户和消费者的生活。

先正达集团坚守以下几项核心价值：

- **安全为重，道义在先。**先正达集团的商业行为保障其员工、客户和商业伙伴的健康与安全，并严格遵守道德规范和商业原则。

- **海纳百川，兼容并蓄。**先正达集团业务分布于超过一百个国家，作为一家深度全球化的国际企业深知多元和包容带来的价值。

- **绿色发展，善待环境。**由于气候变化带来的挑战，先正达集团致力于通过《绿色增长计划》等措施，发展碳中和农业、提高生物多样性、改善土壤健康、减少环境影响。

具体而言先正达集团计划在各主要地区通过以下举措实现增长：

拉丁美洲：先正达集团计划在以出口为导向的拉丁美洲市场中持续扩大份额。先正达集团拥有尼德拉种子、先正达植保和安道麦，在拉美市场具有领先的渠道优势，未来计划通过专有的Synap（巴西）、Atua Agro 直销网络（巴西）、El Inge（墨西哥）持续提升竞争优势，并建立拉丁美洲与中国间的闭环农业价值链以扩大市场份额。

北美：先正达集团持续在成熟的北美农业市场不断寻求技术创新。先正达集团提供专利种质及尖端产品性状，并进一步加强与种植者的触达，凭借有利的渠道，增强除草剂耐受市场的竞争优势。种子领域先正达集团计划进一步提高在大豆和玉米领域的市场份额。植保领域先正达集团计划推出 ADEPIDYN™杀菌剂和 ACURON®除草剂等领先产品。先正达集团计划通过向分销商提供自有品牌产品，不断加强安道麦在农业领域的市场渗透，并在消费者和专业解决方案市场取得更高市场份额。

中国和亚太：先正达集团计划在市场分散、规模巨大的中国和亚太市场中加速增长。中国的农业现代化进程提供了全球最大的市场增长机遇。先正达集团计划通过现代农业技术服务平台提供全套种植者服务，实现跨越式增长。此外，先正达集团凭借其在玉米种子领域领先的生物技术能力，将极大地改变中国市场。先正达集团计划通过推出新产品研发管线、现代农业技术服务平台和先正达集团中国销售网点拓展，推动植保业务增长。作物营养将通过加速推动生物制剂和特种肥实现增长。此外，2021 年先正达集团中国推出了现代卫生服务平台，致力于向农业及食品产业链提供卫生产品及服务。

欧洲、中东与非洲：先正达集团计划通过提供全方位的可持续性农业产品增加欧洲、中东与非洲的市场份额。先正达集团计划在欧盟进一步推广害虫综合治理方案，通过先进的可持续技术增加市场份额，并将瓦拉格罗先进的生物技术作为重要的一环实现快速增长；先正达集团计划在东欧加快技术推广步伐。先正达种子在向日葵领域处于领先地位，成功推出抗磺酰脲类种子，并且计划于近年推出杂交小麦种子。随着同类产品的逐步淘汰，先正达植保和安道麦的产品组合地位将进一步占优。

（二）报告期内为实现战略目标已采取的措施及实施效果

1、持久且成效卓著的研发

先正达集团在技术创新方面的卓越实力推动其不断进步，在核心技术研发领域的投入保持行业领先。在植保业务方面，先正达集团在专利产品方面拥有先进的研发能力，并且拥有广泛的产品开发渠道和广泛的非专利产品组合。在种子业务方面，先正达集团配备了先进的生物技术和育种技术，以及领先的种质和性状平台。凭借这些优势，先正达集团不断开发和发现用于植保的新型有效成分以及具有有效新性状的种子以及种质，并在世界范围内成功商业化和销售。

引进、培养和留住优秀研发人才是先正达集团的一项优先任务。先正达集团非常注

意通过有竞争力的薪酬和福利吸纳领域内的顶尖人才，并通过激励机制使他们发挥最大潜力。与此同时，先正达集团也和大学、研究机构和其他第三方保持合作，进一步增强了研发能力。先正达集团通过对人力资源的大量投资，确保了研发团队稳定持续的发展。

2、增强现代农业服务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先正达集团在全国范围内建成运营 628 个 MAP 技术服务中心，线下服务面积达到 2,883 万亩。MAP 技术服务中心提供包括植保、作物营养、土壤改善、收割机械等产品和服务，包括让农户可以使用先进的现代农业设备。MAP 技术服务中心建造了若干示范农场，从生产到销售都使用现代农业技术进行操作和管理。

此外，先正达集团还与下游食品合作伙伴合作，在 MAP 技术服务中心专家的监督下营销优质谷物和新鲜农产品，并直接出售给消费者。水果和蔬菜类别包括柑橘、苹果、葡萄、草莓，以及花椰菜、番茄、甜玉米等。先正达集团还投资特种谷物（包括改良口味的稻米、特种面粉小麦和高能量玉米）和其他特种作物（例如马铃薯、高糖分甜菜、高蛋白苜蓿和优质棉花），投资于实施改进农艺方案的能力，投资建设连接农场和中央收集点的“最后十公里”的基础设施，投资于质量控制、数字跟踪和追踪功能，以及进行推广 MAP beside 品牌的营销和品牌投资，该品牌已成功应用于包括水果、蔬菜和大米在内的多种食品上。先正达集团与大型综合性畜牧和肉类生产商合作，提供更好的谷物（例如高能玉米），帮助其降低生产成本，同时显著增加农户收入。

现代农业服务的另一个关键方面是通过在线平台为农户提供智慧农业服务。例如，“MAP 智农”应用程序使大田作物种植者能够采用精确耕作和土地管理技术，远程监控生长过程，并在气象学和虫害预防方面获得专家的建议。“MAP 慧农”应用程序通过其在线数据库为农户提供针对特定农产品的农业规划，方便用户之间报告和讨论，从而帮助经济作物农户提升种植效率。

3、战略性并购整合

先正达集团战略的一个核心目标是扩大和深化其蓬勃发展的各业务单元之间的协同效应。一方面，先正达集团成功地收购了多个领域中领先的农业公司，例如在增长迅猛的生物制剂市场中收购了瓦拉格罗，以及在拉丁美洲市场中收购了尼德拉种子。另一方面，先正达集团也整合了自身的业务运营，推动了联合渠道优化，并利用品牌之间的交叉销售机会，使每个部门的业务所及区域可以相互配合、共同受益。

4、改善管理结构，提高管理效率

先正达集团为了更好地达到其战略目标，满足发展需要，一直持续优化管理结构，提高管理效率。按照上市公司的要求，先正达集团健全公司管理模式，规范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运作，优化公司管理流程，维持科学有效的决策机制。

（三）未来发展的具体步骤

有关先正达集团未来发展战略的详细信息，请参阅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业务与技术”之“一、公司主营业务、产品及服务”之“（三）我们的战略”。

第八节 公司治理及独立性

一、报告期内公司治理存在的缺陷及改进情况

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发行人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之间权责明确，均能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规范运行，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权责明确，发行人公司治理结构不断健全和完善。

二、发行人内部控制情况

（一）发行人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的自我评估意见

发行人建立了健全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等法人治理结构，明确了权力分配制度、披露程序、各项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并制定了各项治理制度，从而保障了公司治理的不断完善发展。发行人建立了内部监控机制，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内部审计制度》等制度，发行人各组织机构与职能部门在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中发挥着相应的监督功能。

发行人已经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财会[2008]7号），并结合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对发行人2022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评价，并编制了《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行人确认，现有内部控制已基本建立健全，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和发展的需要，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基础，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正常运作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有效的监督。于2022年12月31日，发行人完成了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已经建立起的内部控制体系在完整性、合规性、有效性等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二）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的审核意见

根据发行人会计师出具的《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核报告》（毕马威华振审字第2302294号），发行人会计师认为：发行人于2022年12月31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标准建立的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三）发行人内控管理体系情况

发行人已经建立起较为完善的内部管理和控制体系，设置了结构化的公司治理架构，包括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全球领导团队以及四个业务单元（先正达植保、先正达种子、先正达集团中国和安道麦）。全球领导团队由发行人首席执行官、首席财务官、总法律顾问、首席人力资源官、四个业务单元负责人组成。董事会和全球领导团队为发行人制定总体战略方向和目标，并为各业务单元制定与发行人总体战略目标相一致的发展战略。全球领导团队每周举行例会，讨论并在其职权范围内对发行人的财务及全球其他重要业务事项进行管理和决策。

发行人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先正达集团的内部授权文件，就发行人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全球领导团队在先正达集团及其下属公司的对外投资、资产处置、融资、对外担保、财务制度、分红计划、诉讼等重大事项方面的职责范围进行了约定。董事会保留对全球领导团队选任和薪酬的审批权。全球领导团队在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进一步授权各业务单元行使职权，各业务单元在其授权范围内再进一步向下进行授权并确定相关负责人员的权限级别。发行人的该等治理结构确保了相关决策能够在董事会、全球领导团队、各业务单元及相关负责人员层面予以适当贯彻执行。

根据发行人的治理结构、内部管理流程及控制体系，发行人能够对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全球业务进行有效管理。具体而言：

在业务运营方面，根据发行人的内部授权制度并得益于全球领导团队的统筹协调，发行人子公司的经营及发展规划能够服从和服务于发行人的发展战略和总体规划。在对外投资、资产处置、融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诉讼等重大事项方面，子公司及各业务单元能够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和发行人内部管理制度，按照不同事项的审议标准，提交发行人相应的内部决策机构予以决定。

在财务管理方面，发行人各业务单元持续向全球领导团队报送运营结果，全球领导团队在此基础上统计合并的收入及利润金额。董事会制定发行人的年度预算方案，相关计划将进一步细化为四个业务单元及发行人各职能部门的预算方案。预算对业务运营结果的影响也会被持续滚动审查。

在人员管理方面，针对发行人的重要子公司，发行人可以通过股权控制关系主导重要子公司股东（会/大会）的决策，包括但不限于主导股东（会/大会）的决策决定该等

重要子公司的董事任免，并进而主导该等重要子公司的董事会决策，包括但不限于选聘高级管理人员。

发行人设置了信息披露委员会，负责公开披露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信息披露委员会的成员来自发行人的各个地区和职能部门。信息披露委员会按季度审议相关事项，确保发行人的财务报告中已经适当披露了所有应当披露的重要信息。

在关联交易管理方面，发行人已制定程序来识别、跟踪和记录所有应报告的关联方交易。相关交易将依据程序进行必要审查，以确认其公允性及合理性。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信息亦将满足信息汇报及披露要求。

在信息交换方面，发行人制定了必要的制度和流程以确保公司间信息得到适当的交换和分享。发行人已经采取了严格的控制措施来保护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商业秘密和敏感信息。

综上，发行人已经建立起较为完善的内部管理和控制体系，能够对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在业务运营、财务管理、人员管理、信息披露、关联交易管理、信息交换等重大方面进行有效管理。

三、报告期内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一）境内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于中国境内受到的主要行政处罚情况如下：

1、中化化肥下属控股子公司中化吉林长山化工有限公司因排放污水中总磷、化学需氧量浓度超过国家标准，被松原市生态环境局前郭尔罗斯蒙古族自治县分局于 2020 年 5 月责令停止违法行为并处罚款 715,037 元。中化吉林长山化工有限公司已就上述情况进行整改并已全额缴纳前述罚款，且松原市生态环境局前郭县分局（原松原市生态环境局前郭尔罗斯蒙古族自治县分局）已于 2021 年 1 月 22 日出具《证明》，证明中化吉林长山化工有限公司上述违法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所受到的该项行政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2、市场监管总局 2021 年 9 月 17 日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称中化化肥将进口价格未变化的氯化钾大幅加价销售、推动国内氯化钾价格过高过快上涨，责令中化化肥改正违法行为并处以罚款人民币 260 万元。中化化肥已根据市场监管总局的要求改正了

违法行为并全额缴纳了罚款，该处罚未影响中化化肥的正常生产经营。根据市场监管总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和《价格法》《价格违法行为行政处罚规定》（“《价格处罚规定》”）等相关规定，鉴于：（1）市场监管总局对中化化肥所作出的前述行政处罚不属于《价格法》及《价格处罚规定》规定的“情节严重”的情形，且处罚金额亦不属于《价格处罚规定》规定的“情节较重”的上限金额；（2）《行政处罚决定书》中在事实认定方面未认定中化化肥的上述违法行为属于情节严重（包括重大违法或社会影响恶劣等）的情形，亦未按照《价格法》和《价格处罚规定》规定的“情节严重”情形进行处罚；（3）前述行政处罚不涉及化肥产品质量、环境污染等事项；中化化肥的上述价格违法行为系偶发的单独事件，其主观上采取组织落实国外货源、向境内市场积极投放钾肥货源等方式落实保障钾肥供应，但国内钾肥市场价格不可避免地受到国际市场价格上扬的影响；中化化肥不存在采取囤积居奇、偷逃税款、伪劣假冒商品等恶劣情形；中化化肥在案件处理中积极配合国家机关的执法行为，及时纠正自身违法行为并缴纳罚款，案件处罚结果不存在衍生其他重大不利法律责任的风险；因此，上述违法行为不构成社会影响恶劣的情形。综上，中化化肥上述违法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相关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上述违法行为亦不属于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3、扬农化工下属江苏优科植物保护有限公司因误投料导致生产的农药不合格被南通市农业农村局于2021年11月3日责令停止违法行为，没收违法所得人民币150,255元，并处罚款人民币1,815,525.6元。江苏优科植物保护有限公司已停止违法行为，全额缴纳前述罚款，并获得南通市农业农村局于2022年3月9日出具的《证明》，证明前述情形系生产质量事故所致，非主观恶意，相关产品未对市场造成不良影响，前述违法行为不构成情节严重的情形。根据南通市农业农村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证明》及《农药管理条例》，鉴于（1）《行政处罚决定书》《证明》中认定江苏优科植物保护有限公司的上述行为系生产质量事故所致，非主观恶意，不构成情节严重的情形，并明确了从轻处罚；（2）江苏优科植物保护有限公司的该等违法行为属于首次，且相关产品未流入使用环节，未对市场造成不良影响，亦未导致严重环境污染、重大人员伤亡、社会影响恶劣；以及（3）江苏优科植物保护有限公司对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和净利润不具有重要影响，不属于发行人重要子公司，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第十三条、第三十一条、第四十四条、第四十五条和〈公开发行证券

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57 号——招股说明书>第七条有关规定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7 号》的相关规定，该等违法行为可不视为发行人本身存在相关情形，因此，江苏优科植物保护有限公司的上述行为不属于发行人的重大违法行为，不构成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性障碍。

4、中化化肥下属中化重庆涪陵化工有限公司因未办理施工许可擅自施工，被重庆市涪陵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于 2021 年 12 月 15 日处罚款人民币 508,748.85 元。中化重庆涪陵化工有限公司已全额缴纳前述罚款，并取得重庆市涪陵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于 2022 年 3 月 2 日出具的《证明》，证明前述违法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所受到的行政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5、中化现代农业下属中化现代农业（宁夏）有限公司山丹技术服务中心因经营质量低于标签标注指标的劣种子，被山丹县农业农村局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没收违法所得人民币 199,800 元，并处罚款人民币 299,700 元。中化现代农业（宁夏）有限公司山丹技术服务中心已全额缴纳前述罚款，并取得山丹县农业农村局于 2022 年 3 月 3 日出具的《证明》，证明前述违法行为未造成重大社会影响，也未伤害农户利益。根据山丹县农业农村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证明》以及作出该等行政处罚时适用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鉴于（1）《行政处罚决定书》中未认定中化现代农业（宁夏）有限公司山丹技术服务中心的上述行为属于情节严重的行为，并明确了减轻处罚；（2）对应该等行为的法定罚款幅度为“处货值金额 5 倍以上 10 倍以下罚款”，而中化现代农业（宁夏）有限公司山丹技术服务中心被处以罚款金额仅为货值金额的 1.5 倍，系低于前述处罚标准的减轻处罚；（3）中化现代农业（宁夏）有限公司山丹技术服务中心的该等违法行为未造成重大社会影响，且未伤害农户利益，亦未导致严重环境污染、重大人员伤亡、社会影响恶劣；以及（4）中化现代农业（宁夏）有限公司山丹技术服务中心对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和净利润不具有重要影响，不属于发行人重要子公司，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第十三条、第三十一条、第四十四条、第四十五条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57 号——招股说明书>第七条有关规定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7 号》的相关规定，该等违法行为可不视为发行人本身存在相关情形，因此，中化现代农业（宁夏）有限公司山丹技术服务中心的上述行为不属于发行人的重大违法行为，不构成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性障碍。

6、安道麦下属安道麦辉丰（江苏）有限公司因使用超过检验有效期压力管道，于2023年2月22日被盐城市大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责令停止使用相关未经检验的特种设备并处以罚款人民币25万元。安道麦辉丰（江苏）有限公司已整改完毕并全额缴纳前述罚款，并取得盐城市大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于2023年3月10日出具的《证明》，证明其已整改完毕并全额缴纳罚款，主动消除危害后果和不良影响，前述违法行为未导致环境污染、人员伤亡或者社会影响恶劣。根据盐城市大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证明》以及作出该等行政处罚时适用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鉴于（1）对应该等行为的法定罚款幅度为“三万元以上三十万元以下”，安道麦辉丰（江苏）有限公司被处以罚款金额25万元，不属于法定罚款幅度的上限金额；（2）上述《行政处罚决定书》未明确认定安道麦辉丰（江苏）有限公司的该等行为属于“情节严重”的情形；（3）安道麦辉丰（江苏）有限公司已整改完毕，处罚涉及的特种设备已完成检验，检验结果获盐城市大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认可；（4）安道麦辉丰（江苏）有限公司已主动消除危害后果和不良影响，该等违法行为未导致环境污染、人员伤亡或者社会影响恶劣；（5）安道麦辉丰（江苏）有限公司对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和净利润不具有重要影响，不属于发行人重要子公司，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第十三条、第三十一条、第四十四条、第四十五条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57号——招股说明书〉第七条有关规定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7号》的相关规定，该等违法行为可不视为发行人本身存在重大违法行为，因此，安道麦辉丰（江苏）有限公司的上述行为不属于发行人的重大违法行为，不构成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性障碍。

此外，报告期内，发行人下属子公司在中国境内受到的主要处罚还包括4宗在环保、安全、商业领域的处罚，每宗处罚的处罚金额在10万元至20万元之间。发行人下属相关子公司已分别就上述情况进行整改并已全额缴纳罚款，根据监管机构出具的证明及相关法律法规，上述违法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所受到的该项行政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根据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违法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不会对先正达集团的整体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二）境外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于中国境外受到的主要行政处罚、政府调查和禁令情

况如下：

1、瑞士先正达部分下属子公司于 2017 年受到欧亚经济委员会对原产于欧盟和欧亚经济联盟的进口除草剂发起的反倾销调查，并于 2019 年 5 月与欧亚经济委员会就解决该反倾销调查达成价格承诺协议。该等下属子公司主要承诺：（1）按价格承诺机制确定的最低价格向欧亚经济联盟地域内客户销售产品；（2）仅向俄罗斯、哈萨克斯坦进口销售特定除草剂产品，此外，部分哈萨克斯坦产品年进口量不得超过 2,000 吨；仅向亚美尼亚、白俄罗斯以及吉尔吉斯斯坦进口销售特定除草剂产品，且年进口量不得超过 3,000 吨。

关于发行人与欧亚经济委员会达成价格承诺协议事项，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申报会计师认为，自协议达成以来瑞士先正达良好的遵守了协议内的约定，不存在任何违反协议约定的情况。此外，上述协议仅限制瑞士先正达在欧亚经济委员会下属国家对除草剂产品的进口销售，并未限制本地产品的销售。自协议约定以来，瑞士先正达通过在上述区域委托本地第三方外协厂商生产相关产品，加大了本地产品销售量。因此，该等事项对发行人经营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2、2019 年 10 月，先正达植保（美国）收到了美国联邦贸易委员会（以下简称“FTC”）的信息提供要求，该信息涉及一项初步的非公开调查，以确定先正达植保（美国）是否在植保产品销售中通过与客户奖励计划有关的反竞争行为，从事不正当竞争。2020 年 5 月，先正达植保（美国）收到了 FTC 的传票，调查从非正式的调查转变为正式的非公开调查。先正达植保（美国）否认有任何不当行为。

关于 FTC 调查事项，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申报会计师认为，该事项仅是针对发行人子公司先正达植保（美国）在植保产品销售中的客户奖励计划是否构成不正当竞争行为的调查，并不涉及禁止或限制发行人销售任何产品。

与以上 FTC 调查相关，就包括先正达植保（美国）在内的发行人境外子公司以及另一家第三方农化公司的特定客户奖励计划（发行人境外子公司涉及的计划为“Key-AI 计划”），根据 2022 年 9 月 29 日起诉状以及 2022 年 12 月 23 日修订后起诉状，FTC 和包括加利福尼亚州在内的十二个州向美国北卡罗来纳州中区联邦地区法院提起了对发行人境外子公司和该第三方的诉讼；阿肯色州在阿肯色州东区联邦地区法院单独提起诉讼，该诉讼理由和请求与 FTC 提起的前述诉讼实质相同（合称“FTC 调查诉讼”）。

对于“Key-AI 计划”，诉状主要焦点是发行人境外子公司在美国销售的含有三种确定的有效成分的植保产品（以下简称“Key-AI 产品”）。原告要求对各被告作出以下判决并寻求以下救济：（1）宣布各被告的与客户奖励计划的相关行为违反相关联邦法律和州法律；（2）永久禁止各被告对所有植保产品和有效成分未来从事类似和相关的行为；（3）法院根据适用的联邦和州法律给予原告各州金钱救济；（4）法院作出其认为必要的其他救济措施，以纠正和防止各被告的违法行为再次发生；（5）法院按照原告各州的诉请判决民事罚金或损害赔偿金；以及（6）被告承担原告各州发生的诉讼费用。

此外，2022年10月7日，一位美国农户作为原告，代表自己和拟由具有类似情况的植保产品直接购买者组成的诉讼集体，向美国印第安纳州南区联邦地区法院提起集体诉讼，被告包括先正达植保（美国）在内的发行人境外子公司和上述第三方农化公司在内的产品制造商，以及相关产品分销商和零售商。原告基于与FTC调查诉讼同样的逻辑，声称被告的客户奖励计划构成不正当竞争行为，导致原告不得以虚高价格购买植保产品，从而遭受损失。原告请求法院批准集体诉讼并指定原告及其律师分别作为集体诉讼的代表和律师，判决被告违反相关反垄断法律，赔偿集体原告实际损失或支付实际损失三倍的赔偿，以及承担相关诉讼费用，且永久禁止被告继续进行该等违法行为。此后，已有更多的个人和企业原告（合称“私人原告”）提起类似诉讼。2023年2月6日作出的跨区域诉讼裁定要求该裁定列明的案件以及北卡罗来纳州中区联邦地区法院之外的其他联邦法院提起的该类未决案件集中至北卡罗来纳州中区联邦地区法院，由该法院主持审理案件的审前程序。

发行人认为其抗辩理由充分：该事项涉案客户奖励计划是众多市场参与者中常见的且长期存在的市场惯例，原告的主张与涉及类似计划的反竞争诉讼案件司法判例相矛盾，且分销商是在考虑产品质量和功效、最终用户意愿等市场因素后自愿参与该计划的，不存在私人原告声称的发行人与分销商存在串通行为。发行人认为其相关产品需求具有可持续性。

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申报会计师认为，上述事项对发行人持续经营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主要依据如下：1、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申报会计师认为，发行人有明确的抗辩理由应对诉讼：涉案客户奖励计划是众多市场参与者中常见的且长期存在的市场惯例，原告的主张与涉及类似计划的反竞争诉讼案件司法判例相矛盾，且分销商是在考虑产品质量和功效、最终用户意愿等市场因素后自愿参与该计划的，不存在私人原告

声称的发行人及分销商存在串通行为。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就其抗辩理由的评估具有合理性；2、上述诉讼的关键争议问题是发行人境外子公司通过涉案客户奖励计划以促进 Key-AI 产品的销售是否构成不正当竞争行为，原告的诉讼请求并不涉及禁止或限制发行人销售任何产品。

（三）其他重大违法行为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不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四、发行人报告期内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和为其提供担保的情况

报告期内，因经营需求，发行人存在通过其子公司中化化肥以及中种集团向其同一控制下企业中化股份、中种集团绵阳水稻种业有限公司以及中化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通过委托贷款方式拆借资金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1、与中化股份之间的资金拆借

发行人下属子公司中种集团于 2019 年 12 月 27 日委托中化财务向中化股份提供了本金约为人民币 2.13 亿元的一年期贷款，贷款年利率为 0.35%。2020 年，中化股份偿还了该笔贷款。

2、与中种集团绵阳水稻种业有限公司之间的资金拆借

发行人子公司中种集团于 2019 年 6 月 6 日委托中化财务向中种集团绵阳水稻种业有限公司提供了一笔三年期贷款用于补充日常运营流动资金，贷款利率 4.35%，该笔贷款 2020 年末余额为 306 万元。2021 年，上述委托贷款已由中种集团绵阳水稻种业有限公司进行了偿还。

3、与中化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之间的资金拆借

发行人子公司中种集团于 2014 年 4 月与中化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化资产”）就“三亚征地项目”签署了合作协议及《协议书》，约定以中种集团名义设立中种（三亚）高科技创新有限公司（“三亚高科”），同时中种集团全权委托中化资产负责三亚高科的经营管理和项目开发工作。就该项合作，中化资产向中种集团支付了 8,000 万元

保证金以作为三亚高科的注册资金，三亚高科于 2017 年向中化资产提供了 8,000 万元借款。

此后因三亚征地项目难以推进，三亚高科的项目开发工作未能成功实施。中种集团、三亚高科及中化资产于 2020 年 3 月 30 日签订三方协议，就上述保证金及借款进行抵消处理，同时于 2020 年内启动并完成了三亚高科的注销程序。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五、发行人的独立经营情况

发行人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均具备独立性，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持续经营的能力。

（一）资产独立和完整情况

发行人拥有与经营业务相关的业务体系。发行人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

（二）人员独立情况

发行人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制度。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的情况，不存在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况；发行人的财务人员不存在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况。

（三）财务独立情况

发行人已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发行人独立设立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

（四）机构独立情况

发行人已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聘请了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根据自身经营管理的需要设置相关职能部门。发行人已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

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业务独立情况

发行人独立从事业务，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发行人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以及严重影响发行人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六）关于公司主营业务、控制权、管理团队的变动

1、发行人主营业务稳定

发行人主营业务由植保、种子、作物营养和现代农业服务四大板块构成。发行人主营业务稳定，最近三年内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2、发行人控制权稳定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或表决权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发行人控制权稳定，控股股东所持发行人的股份权属清晰，最近三年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不存在可能导致控制权变更的重大权属纠纷。

3、发行人管理团队稳定

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及变动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简要情况”以及“十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的变动情况”。

发行人完成资产重组和业务整合后，根据发行人资产和业务情况，于 2021 年 6 月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结构做出了相关调整，该等调整契合发行人当前业务结构、未来管理及发展。宁高宁辞任属于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正常工作情况变动，其在发行人担任的董事长职务由发行人现任董事李凡荣接任，该变动不影响发行人董事会延续现有管理机制继续履行相应职权。杨林自 2021 年 6 月起担任发行人董事，熟悉发行人情况，且具有国有大型企业集团公司会计和资金管理的多年工作经历，其担任发行人总会计师

及董事会秘书职位可为发行人相关工作带来丰富专业经验。刘红生具有大型国有上市公司的多年工作经历，将持续为发行人相关工作带来丰富专业经验。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进一步优化公司经营管理，未对发行人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构成重大不利变化。

（七）影响持续经营的重大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主要资产、核心技术、商标的重大权属纠纷，重大偿债风险，重大担保、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经营环境已经或将要发生的重大变化等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六、同业竞争

鉴于中化集团和中国化工已整体划入中国中化，中国中化通过中国化工间接持有发行人控股股东农化公司的 100% 股权并间接控股发行人。

（一）公司和农化公司及中国化工的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农化公司旗下 100% 控股子公司安徽省石油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安徽石化”）存在植保业务，与发行人旗下瑞士先正达、安道麦等植保业务相类似，报告期内，安徽石化营业收入分别为 3.42 亿元、2.73 亿元及 3.31 亿元，占发行人植保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0.32%、0.23% 及 0.22%，不会对发行人相关业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就上述事项，根据 2016 年 10 月（安道麦前身湖北沙隆达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收购 Adama Solutions 100% 股权期间）及 2020 年 1 月（先正达集团收购安道麦控股权期间）出具承诺，安道麦于 2022 年 1 月公告了与安徽石化的独资股东农化公司签署的《委托经营管理协议》，农化公司将安徽石化委托于安道麦经营管理。根据协议约定，委托管理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业务、财务、人力资源、组织机构在内的管理服务；托管期限为 24 个月；托管终止条款：（i）农化公司已向非其关联方的第三方转让安徽石化控股权；或（ii）潜在同业竞争已通过经证券监管机构认可的其他方式消除。在不损害相关方终止本协议的合法权利的情况下（包括出现违约时），安道麦有权在至少提前 90 天向其他方发出书面通知的情况下终止协议。双方一致同意，在托管期限内，农化公司应尽快形成最终解决安徽石化与安道麦潜在同业竞争的合理商业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由

农化公司将安徽石化全部或控股股权出售给第三方。

安徽石化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安徽省石油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	石化产品、化学矿山产品、硫磷制品、化学肥料及原辅材料（不含危险品）生产、销售等
与发行人业务关系	安徽石化存在植保业务，与发行人旗下瑞士先正达、安道麦等植保业务相类似

安徽石化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
总资产	61,029.88
净资产	44,352.54
营业收入	33,128.40
净利润	4,344.52

注：2022年末/2022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二）公司与中化集团的同业竞争情况

1、扬农集团

扬农集团在植保业务上与发行人存在少量重合。扬农化工与扬农集团签订了相关委托销售协议，扬农集团（除扬农化工）的农药产品主要通过扬农化工实现对外销售。报告期内，扬农集团（除扬农化工）植保产品主要通过扬农化工实现对外销售，包含吡虫啉、啮虫脒及多菌灵。报告期内，扬农集团向扬农化工出售上述农药产品的金额分别为5.35亿元、7.80亿元和0.71亿元，占发行人相应年度同类业务的比例较小，分别为0.50%、0.66%和0.05%。剥离扬农化工后，植保业务将不再是扬农集团的主要业务组成，扬农集团保留的少量植保业务将继续通过扬农化工实现对外销售且产能不会再有新增。扬农集团（除扬农化工）的植保业务收入占比为10%左右，不是扬农集团业务收入及利润的主要来源，未来随着扬农集团碳三产业链的建成投产，植保业务的收入及利润占比将进一步降低。综上，上述业务重合情况未来不会对发行人业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扬农集团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江苏扬农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	基本情况
主营业务	化工新材料、关键化工中间体为核心的精细化学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与发行人业务关系	扬农集团在植保业务上与发行人存在少量重合

扬农集团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总资产	3,528,323.04
净资产	1,839,856.52
营业收入	1,176,039.44
净利润	150,228.00

注：2022年度财务数据经审计。

2、鲁西化工

鲁西化工为中化集团旗下子公司，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中化集团间接持有鲁西化工 48.53% 的表决权。鲁西化工在化肥业务方面与发行人存在一定重合。报告期内，鲁西化工化肥业务收入分别为 15.30 亿元、19.03 亿元和 30.63 亿元，占其自身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8.70%、5.99% 和 10.09%，占发行人相应年度同类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7.43%、8.86% 和 14.33%，占发行人相应年度整体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0.97%、1.05% 和 1.36%，占比均较小。综上，该等情形不属于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不会对发行人相关业务的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鲁西化工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	化工新材料、基础化工、化肥产品及其他业务
与发行人业务关系	鲁西化工在化肥业务方面与发行人存在一定重合

鲁西化工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总资产	3,440,742.05
净资产	1,745,530.21
营业收入	3,035,669.86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净利润	315,575.69

注：2022年度财务数据经审计。

3、中化种业创新中心公司

为落实国家玉米种业技术创新中心（以下简称“玉米创新中心”）的组建工作，中国中化通过下属间接全资子公司中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化投资”）于2022年4月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中化种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化种业创新中心公司”）作为玉米创新中心的实体运营公司。玉米创新中心将致力于打造开源式行业平台，联合外部创新资源，组织科技联合攻关项目，为种子行业提供生物育种分子检测等公共服务，与行业主管部门、科研单位和企业等一起建立生物育种产业化监管体系的行业标准。中化种业创新中心公司的业务范围与发行人种子板块的业务存在相似性，但不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

（1）中化种业创新中心公司业务不构成对发行人的实质性同业竞争

中化种业创新中心公司所运营的玉米创新中心致力于打造开源式行业平台，联合外部创新资源，组织科技联合攻关项目，为种子行业提供生物育种分子检测等公共服务，与行业主管部门、科研单位和企业等一起建立生物育种产业化监管体系的行业标准，自身并不直接从事种业研发业务；因此，该公司业务与发行人从事的玉米种子产品的研发和商业化业务有实质性区别，二者之间不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此外，玉米创新中心具有一定公共服务职能，考虑到发行人上市安排，由不存在外部股东的国有全资企业出资设立玉米创新中心的运营实体并由发行人通过托管的方式实际运营更为合适。截至报告期末，中化种业创新中心公司尚未实质开展业务，不存在营业收入。

（2）发行人与中国中化已采取有效措施，避免未来潜在同业竞争

如前所述，中化种业创新中心公司业务与发行人从事的玉米种子产品的研发和商业化业务有实质性区别，二者之间不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该公司担任玉米创新中心运营实体不构成中国中化对其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的违反。同时，鉴于中化种业创新中心公司的业务范围与发行人种子板块的业务存在相似性，为充分保护公众投资者利益，避免将来发生同业竞争，发行人与中国中化、中化投资及中化种业创新中心公司已于2022年9月签订关于中化种业创新中心公司的《委托经营管理协议》，主要约定如下：

1) 在托管期间，先正达集团受托行使对中化种业创新中心公司的管理权，有权对中化种业创新中心公司作出指导和指示（由先正达集团全权自行决定），并收取托管费，作为提供该等服务之对价；按照成本费用加合理利润的定价原则，托管费以先正达集团负责履行托管职责的管理人员及其他雇员在先正达集团的年度人力资源成本和其实际投入中化种业创新中心公司的工作时间为基础确定，金额为不超过 650,000 元人民币/年；

2) 在中化种业创新中心公司成立后十（10）年内，中化投资不得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中化种业创新中心公司收取任何股息分配或投资回报（无论是以现金、证券或其他财产形式），也不得要求中化种业创新中心公司向其作出前述分配或投资回报。中化种业创新中心公司在此期间产生的利润（如有）应由中化种业创新中心公司投入其研发和其他相关活动。中化投资应通过中化种业创新中心公司的公司章程以反映前述安排；

3) 先正达集团应享有向中化投资收购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中化种业创新中心公司股权的排他性优先权（以下简称“购股权”），该权利（而非义务）应自中化种业创新中心公司在任何财政年度的收入（不包括因从政府部门获得不附带还款义务的拨款而产生的非经常性收入）达到人民币 300,000,000 元后生效（且一旦生效即不受后续财政年度收入情况的影响）。购股权生效后，先正达集团可选择在任何时间一次或多次行使购股权，但应在每次拟行使购股权时向中化投资发出书面通知。收购中化种业创新中心公司的价格应由转让双方基于经备案的国有资产评估结果协商确定。

发行人已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 20 次会议，审议通过发行人与中国中化及其下属企业签署上述《委托经营管理协议》，并由发行人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其认为：1) 该协议涉及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的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相关制度的规定，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2) 中化种业创新中心公司担任玉米创新中心的实体运营公司符合发行人利益；3) 通过上述托管、购股权等安排能够有效避免中化种业创新中心公司担任玉米创新中心的实体运营公司未来对发行人潜在商业利益造成不利影响的可能性；4) 《委托经营管理协议》约定的托管费用系在双方自愿、公平、公正的原则基础上协商确定，托管费用价格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因此，独立董事同意发行人与中国中化及其下属企业签署《委托经营管理协议》。

综上，中化种业创新中心公司从事的业务与发行人不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对于未来潜在的同业竞争，发行人与中国中化已采取有效措施予以避免。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

署日，中化种业创新中心公司尚未开展实质业务。

中化种业创新中心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中化种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	生物育种分子检测等
与发行人业务关系	中化种业创新中心公司的业务范围与发行人种子板块的业务存在相似性，但不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

（三）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农化公司以及中国中化均就避免同业竞争事宜作出了承诺，具体请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二节 附件”之“附件二、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发行人及其他责任主体作出的与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其他承诺事项”之“（九）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认为，安徽石化、鲁西化工所经营的植保及化肥业务占发行人同类业务收入及总营收比例较低。发行人与安徽石化及鲁西化工均独立经营，发行人在经营地域、产品种类及销售规模等方面，均远大于前述企业，不存在非公平竞争、利益输送、让渡机会等情况。此外，发行人控股股东农化公司以及中化集团、中国化工已就上述同业竞争情况的解决方式出具相关承诺，相关承诺正在履行中。综上，前述业务重合事项，未来不会对发行人相关业务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认为，扬农集团的少量植保业务占发行人同类业务收入比例较低，发行人在经营地域、产品种类及销售规模等方面，均远大于扬农集团，不存在非公平竞争、利益输送、让渡机会等情况。剥离扬农化工后，扬农集团保留的少量植保产品将继续履行与扬农化工此前签订的相关协议，通过扬农化工进行对外销售。此外，在剥离扬农化工后，植保业务在扬农集团整体业务占比较低，未来亦不是扬农集团的核心发展方向。综上，前述事项，未来不会对发行人相关业务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认为，中化种业创新中心公司所运营的玉米创新中心致力于打造开源式行业平台，联合外部创新资源，组织科技联合攻关项目，为种子行业提供生物育种分子检测等公共服务，与行业主管部门、科研单位和企业等一起建立生物育种产业化监管体系的行业标准，自身并不直接从事种业研发业务，与发行人从事的玉米种子

产品的研发和商业化业务有实质性区别，二者之间不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此外，发行人与中国中化、中化投资及中化种业创新中心公司已于 2022 年 9 月签订《委托经营管理协议》，约定由发行人通过托管方式实际运营中化种业创新中心公司，并就分红、优先购买权等事项做了具体约定。因此，对于未来潜在的同业竞争，发行人与中国中化已采取有效措施予以避免。综上，前述事项，未来不会对发行人相关业务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五）有关发行人下属 A 股上市子公司同业竞争的相关情况

发行人下属 A 股上市子公司包含：安道麦、扬农化工和荃银高科，该等子公司与发行人以及发行人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间存在一定的业务重叠情况，具体如下：

植保板块：

安道麦与发行人下属瑞士先正达主要在非专利/专利过期植保产品领域存在少量重叠，与发行人下属扬农化工在原药和制剂产品领域存在少量重叠；与农化公司下属安徽石化和中国中化下属扬农集团在植保产品领域存在少量重叠。

扬农化工与发行人下属瑞士先正达在制剂产品领域存在少量重叠，与发行人下属安道麦在原药和制剂产品领域存在少量重叠；与农化公司下属安徽石化和中国中化下属扬农集团在植保产品领域存在少量重叠。

种子板块：

荃银高科与发行人下属瑞士先正达、中种集团、金稻种业、中种科技创新服务（湖北）有限公司在小麦、水稻等领域存在一定业务重叠。

上述业务重叠情况，不会对各运营主体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且相关主体已出具了有关解决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如下：

1、关于安道麦

（1）中国化工于 2020 年 1 月针对安道麦同业竞争事项出具的承诺主要内容：

“针对安道麦与先正达可能存在的同业竞争情况，本公司承诺如经进一步论证和梳理后，确定先正达和安道麦存在同业竞争情形的，本公司将在本补充承诺函出具后 5 年内，按照证券法律法规和行业政策要求，继续采取适当方式逐步解决先正达与安道麦之间的同业竞争问题，包括但不限于本公司进行内部资产重组、调整产业规划和业务结

构、技术改造与产品升级、划分市场或其他可行方案。

.....

本公司将继续采取有效措施努力避免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未来新增与安道麦境内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如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未来开展了与安道麦境内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相关业务，本公司将积极采取相关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进行资产重组、调整产业规划和业务结构、技术改造与产品升级、划分市场或其他可行方案，以使各企业在产品及终端用户上有所区别，从而避免和消除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与安道麦之间的同业竞争。”

（2）中国中化针对安道麦同业竞争事项，于 2021 年 9 月出具的承诺主要内容：

“.....

1、对于中国化工集团下属企业与上市公司之间现时或今后可能存在的竞争情形，本公司将切实督促中国化工集团履行其已向上市公司作出的避免同业竞争的相关承诺。

2、对于因本次划转新产生的本公司下属企业与上市公司的同业竞争，本公司将按照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在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则允许的前提下，于本承诺函生效之日起五年内，本着有利于上市公司发展和维护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综合运用委托管理、资产重组、股权置换/转让、业务合并/调整或其他合法方式，稳妥推进符合注入上市公司条件的相关资产或业务整合以解决同业竞争问题。

3、本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章程等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按照国有资产国家所有、分级管理的原则，通过股权关系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妥善处理涉及上市公司利益的事项，不利用控制地位谋取不当利益或进行利益输送。

上述承诺自本次划转完成之日起生效，并于本公司对上市公司拥有控制权期间内持续有效。”

（3）发行人针对安道麦同业竞争事项，于 2021 年 11 月出具的承诺主要内容：

“一、本公司控制的涉及与安道麦存在同业竞争的企业

经梳理，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下属瑞士先正达与安道麦在非专利植保产品领域存在少量重叠，本公司下属扬农化工与安道麦在少量原药和制剂产品领域存在少量重叠。前述少量重叠均不对相关上市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除上述情况以外，目前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主营业务不存在与安道麦主营业务相同或相近的情况。

二、解决上述所涉同业竞争情况的承诺和时间安排

本公司承诺将在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7 日《中国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避免与安道麦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补充承诺函》出具后 5 年内，按照所适用的届时有效的证券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继续采取适当方式逐步解决本公司下属子公司瑞士先正达和扬农化工与安道麦之间的同业竞争问题，前述解决方式包括但不限于：

（1）资产重组：采取现金对价或者发行股份对价等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政策允许的不同方式购买资产、资产置换、资产转让或其他可行的重组方式，对存在业务重合部分的资产进行梳理和重组，消除部分业务重合的情形；

（2）调整产业规划和业务结构：对业务边界进行梳理，通过资产交易、业务划分等不同方式实现业务区分，包括但不限于在业务构成、产品档次、应用领域与客户群体等方面进行区分，尽最大努力实现业务差异化经营；

（3）技术改造与产品升级：通过适当的技术改造与产品升级实现产品区分，尽最大努力实现差异化经营；

（4）划分市场：通过签署协议的方式，结合业务等情况对市场进行适当的划分；

（5）委托管理：通过签署委托协议的方式，由一方将业务存在重合的部分相关资产经营涉及的决策权和管理权全权委托另一方进行统一管理；

（6）设立合资公司：以适当的方式共同设立公司；

（7）在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政策允许的范围内其他可行的解决措施。

上述解决措施的实施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必要的上市公司审议程序、证券监管部门及相关主管部门（包括但不限于可能涉及的反垄断审查）的审批程序为前提，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本公司对未来可能与安道麦面临的潜在同业竞争情况的承诺

本公司将继续采取有效措施努力避免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未来新增与安道麦境内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如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未来开展了与安道麦境内

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相关业务，本公司将积极采取相关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进行资产重组、调整产业规划和业务结构、技术改造与产品升级、划分市场或其他可行方案，以使各企业在产品及终端用户上有所区别，从而避免和消除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与安道麦之间的同业竞争。

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等相关法律法规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本承诺函于签署日起生效。本承诺函在本公司作为安道麦控股股东期间内持续有效。”

2、关于扬农化工

（1）发行人于2020年11月针对扬农化工同业竞争事项出具的承诺函主要内容：

“针对扬农化工作物保护制剂产品境外销售形成的竞争情形，本公司依托完善和广泛的境外网络，拟在本次收购完成后，基于公平交易原则，通过扬农化工将扬农化工作物保护制剂产品境外子公司转让给本公司或委托给本公司经营管理、委托本公司境外销售等方式，解决扬农化工作物保护制剂产品境外销售的同业竞争问题。

对于今后若出现或发现扬农化工与本公司之间的竞争情形，本公司将自本承诺函生效之日起五年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在符合届时适用的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政策的前提下，本着有利于上市公司发展和维护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综合运用资产重组、业务调整、委托管理、设立合资公司等多种方式，逐步稳妥推进相关业务整合以解决竞争问题。

前述解决方式包括但不限于：

（1）资产重组……（2）业务调整……（3）委托管理……（4）设立合资公司……
（5）在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政策允许的范围内其他可行的解决措施。……”

（2）中国化工针对扬农化工同业竞争事项于2020年11月出具的承诺主要内容：

“……

对于先正达集团及其下属企业与扬农化工之间现时或今后可能存在的竞争情形，本公司承诺将切实督促先正达集团履行其向扬农化工作出的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上述承诺自先正达集团取得扬农化工控股权之日起生效，并在本公司通过先正达集团间接对扬农化工拥有控股权的整个期间内持续有效。”

（3）中国中化针对扬农化工同业竞争事项，于 2021 年 9 月出具的承诺主要内容：

“……

中国化工集团控制的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先正达集团”）与扬农化工存在相同或相似业务；中化集团控制的江苏扬农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包括其控制的宁夏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统称“扬农集团”）与扬农化工存在相同或相似业务。除此外，本公司及本公司将于本次划转完成后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从事与扬农化工相同或相似业务且构成竞争的情形。

本公司承诺：

1、对于中国化工集团下属企业与上市公司之间现时或今后可能存在的竞争情形，本公司将切实督促中国化工集团、先正达集团履行其已向上市公司作出的避免同业竞争的相关承诺。

2、对于中化集团下属企业扬农集团存在生产部分农药产品的情况，本公司将促使扬农集团与上市公司以合规的程序通过签署上下游采购协议等适当的方式予以解决。

3、对于今后若出现或发现扬农化工与本公司之间的竞争情形，本公司将自本承诺函生效之日起五年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在符合届时适用的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政策的前提下，本着有利于上市公司发展和维护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综合运用资产重组、业务调整、委托管理、设立合资公司等多种方式，逐步稳妥推进相关业务整合以解决竞争问题。

前述解决方式包括但不限于：

（1）资产重组……（2）业务调整……（3）委托管理……（4）设立合资公司……（5）在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政策允许的范围内其他可行的解决措施。……”

3、关于荃银高科

（1）发行人下属子公司中化现代农业作为荃银高科的原控股股东，针对荃银高科同业竞争事项，于 2020 年 12 月出具的承诺函主要内容：

“……

1、就目前可能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本公司承诺将在本表决权委托和一致行动安排生效后，本次权益变动发生之日起五年内，按照证券法律法规和行业政策要求，采取适当解决方式逐步解决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与荃银高科之间的同业竞争问题。

前述解决方式包括但不限于：

（1）资产重组……（2）业务调整……（3）委托管理……（4）设立合资公司……
（5）在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允许的范围内其他可行的解决措施。……

2、除上述需要解决的同业竞争外，本公司将采取积极措施努力避免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或采取其他适当措施以逐渐消除可能发生的实质性同业竞争。”

（2）中国化工针对荃银高科同业竞争事项于 2020 年 12 月出具的承诺主要内容：

“……

1、就目前可能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本公司承诺将在本表决权委托和一致行动安排生效后，本次权益变动发生之日起五年内，按照证券法律法规和行业政策要求，采取适当解决方式逐步解决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与荃银高科之间的同业竞争问题。

前述解决方式包括但不限于：

（1）资产重组……（2）业务调整……（3）委托管理……（4）设立合资公司……
（5）在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允许的范围内其他可行的解决措施。……

2、除上述需要解决的同业竞争外，本公司将采取积极措施努力避免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或采取其他适当措施以逐渐消除可能发生的实质性同业竞争。”

（3）中国中化针对荃银高科同业竞争事项于 2021 年 9 月出具的承诺主要内容：

“1、对于中国化工集团下属企业与上市公司之间现时或今后可能存在的竞争情形，本公司将切实督促中国化工集团、中化现代农业有限公司履行其已向上市公司作出的避免同业竞争的相关承诺。

2、本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章程等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按照国有资产国家所有、分级管理的原则，通过股权关系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妥善处理涉及上市公司利益的事项，不利用控制地位谋取不当利益或进行利益输送。

上述承诺自本次划转完成之日起生效，并于本公司对上市公司拥有控制权期间内持续有效。”

（4）发行人下属子公司中种集团¹²针对荃银高科同业竞争事项于 2021 年 12 月出具的承诺函主要内容：

“……

对于今后若出现或发现荃银高科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之间的竞争情形，本公司将自前次权益变动发生之日起五年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在符合届时适用的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政策的前提下，本着有利于上市公司发展和维护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综合运用资产重组、业务调整、委托管理、设立合资公司等多种方式，逐步稳妥推进相关业务整合以解决竞争问题。

前述解决方式包括但不限于：

- （1）资产重组……（2）业务调整……（3）委托管理……（4）设立合资公司……
（5）在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允许的范围内其他可行的解决措施。……

上述承诺自本公司取得荃银高科的控股权之日起生效，并在本公司对荃银高科拥有控股权的整个期间内持续有效。”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中国化工以及中国中化均正在履行上述承诺，不存在违反情况。

自资产整合以来，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就其与下属 A 股上市公司存在的同业竞争情况出具了一系列解决承诺并正在履行中，不存在违反情况。同时，发行人下属各子公司自始至终保持独立经营，不存在任何商业机会让渡情形。此外，各子公司间利用各自优势，形成良好的资源共享及合作机制，有利于各方扩充产品类别并提高生产能力，包括但不限于：

（1）为支持安道麦的业务发展，瑞士先正达向安道麦开放注册其专利即将到期或已到期的独家原药及制剂产品，并在注册数据、原料采购与销售等方面予以协助；

¹²经中国中化批准，2021 年 12 月 10 日，中化现代农业与中种集团签署《股份划转协议》，约定将其直接持有的荃银高科 20.37% 股份无偿划转给中种集团。在前述无偿划转交割后，中种集团自动承继中化现代农业与持有荃银高科 7.80% 股份的其他特定自然人股东达成的表决权委托及一致行动关系安排项下的全部权利和义务。2021 年 12 月 24 日，中登公司出具《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确认荃银高科 20.37% 股份由中化现代农业过户至中种集团的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成。至此，中种集团成为荃银高科的控股股东，合计控制荃银高科 28.17% 的股份，发行人继续并表荃银高科。

（2）瑞士先正达根据2018年产品转移协议安排¹³，将部分产品的注册权在特定地区转让至安道麦；

（3）为扩大销售市场覆盖，瑞士先正达针对部分产品在部分市场与安道麦签署了独家或共同分销协议；

（4）扬农化工在原药供应上为瑞士先正达和安道麦提供有力保障，显著增加其获取高质量原材料和中间体的渠道，有效防范市场变化所带来的供应链风险；

（5）扬农化工强化了先正达集团自产原药的能力，提升了瑞士先正达和安道麦在安排原药供应方案时的灵活度及其与其他供应商合作时的商业话语权；

（6）瑞士先正达和安道麦对扬农化工提供强大的原药采购需求，推动扬农化工的先进产能扩张，并有效推动扬农化工的技术、工艺和安全的进步；

（7）瑞士先正达通过向扬农化工分享其全球的销售渠道，有效提升了扬农化工相关产品在国际市场的销售；

（8）通过中化现代农业、中种集团对荃银高科的渠道共享，有效拓宽荃银高科相关种子产品的市场规模和销售渠道。

综上，发行人已采取有效措施维护已上市控股子公司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报告期内与发行人发生重大关联交易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与发行人发生重大关联交易的情况，上述企业的基本情况如下：

1、宁夏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宁夏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化工产品的生产、批发、零售等，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¹³ 在2017年中国化工收购瑞士先正达过程中，针对安道麦和瑞士先正达之间的部分业务重合情况，根据相关国家或地区反垄断审查机构要求，安道麦与中国化工、瑞士先正达商定剥离数个安道麦产品给第三方，同时瑞士先正达向安道麦转让具有相似特性和经济价值的若干产品以保障安道麦的业务不受影响（简称“2018年产品转移协议安排”）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总资产	394,239.82
净资产	206,382.91
营业收入	238,495.57
净利润	15,801.03

注：2022年末/2022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控股型公司，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总资产	9,646,462.81
净资产	8,533,260.96
营业收入	517,016.55
净利润	412,853.22

注：上述财务数据为母公司财务数据，2022年末/2022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中国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控股型公司，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总资产	92,936,088.06
净资产	14,959,550.37
营业收入	49,258,521.08
净利润	852,926.97

注：上述财务数据为合并财务数据，2022年末/2022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4、中国农化国际有限公司

中国农化国际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投资、控股，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总资产	1,829,218.06
净资产	-1,837,436.33
营业收入	-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净利润	-31,034.67

注：上述财务数据为母公司财务数据，2022年末/2022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5、中国农化（香港）先桥有限公司

中国农化（香港）先桥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境外 SPV，无实际经营，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总资产	308,432.27
净资产	265,858.78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56,459.35

注：上述财务数据为母公司财务数据，2022年末/2022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6、中国农化（香港）峰桥有限公司

中国农化（香港）峰桥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境外 SPV，无实际经营，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总资产	7,867,420.65
净资产	-207,354.45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745,648.39

注：上述财务数据为母公司财务数据，2022年末/2022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7、中国化工世纪有限公司

中国化工世纪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境外 SPV，无实际经营，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总资产	0.89
净资产	-225,010.36
营业收入	-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净利润	2,493.16

注：上述财务数据为母公司财务数据，2022年末/2022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8、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主营业务为内部财务公司，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总资产	5,884,267.28
净资产	1,139,203.46
营业收入	137,406.91
净利润	40,138.62

注：上述财务数据为母公司财务数据，2022年末/2022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七、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主要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如下：

1、关联自然人

（1）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

（2）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简要情况”。

（3）前述关联人士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发行人上述关联自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年满18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4）直接或间接控制发行人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发行人的控股股东为农化公司，由国务院国资委履行出资人职责企业中国中化通过其全资子公司中国化工间接全资持有。农化公司、中国化工、中国中化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发行人的关联自然人。

2、关联法人

（1）直接或间接控制发行人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发行人的控股股东为农化公司，由国务院国资委履行出资人职责企业中国中化通过其全资子公司中国化工间接全资持有。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2）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及其一致行动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农化公司、中国化工及中国中化外，不存在其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3）发行人的子公司

发行人的子公司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分公司及其他重要对外投资情况”。

（4）发行人施加重大影响或共同控制的被投资企业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发行人施加重大影响或共同控制的被投资企业（分别称为“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为发行人的关联方，报告期内与发行人发生过关联交易的该类企业包括：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说明
荃银高科	于 2021 年 1 月通过表决权委托方式成为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在此之前系发行人联营企业
MAS Seeds S.A.	联营企业
安徽鼎科种业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黑龙江北大荒农化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北京航天恒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Campolimpo	联营企业
山东鲁研农业良种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山东黎明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说明
纽内姆（北京）种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阳煤平原	联营企业
益通数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重庆市涪陵区众旺农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国家（杨凌）农业技术转移中心	联营企业
Alfa Agricultural Supplies SA	合营企业
CIMO Compagnie Industrielle de Monthey SA	合营企业
甘肃瓮福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合营企业
云南三环中化化肥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Innovaroma SA	合营企业
Cotton Growers Services Pty Ltd.	合营企业

注 1：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荃银高科成为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5）其他主要关联法人

除上述关联法人外，发行人关联法人还包括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等相关规定认定的其他关联法人，具体情况如下：

1) 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不含同为双方的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主体以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发行人及其业务相关的对外投资情况”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及其业务相关的对外投资情况”。由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不含同为双方的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主体以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情况请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简要情况”之“（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2) 直接或间接控制发行人的法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① 农化公司和中国化工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报告期内，与发行人发生关联交易的农化公司及中国化工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主要法

人或其他组织如下：江苏淮河化工有限公司、中蓝国际化工有限公司、蓝星（北京）化工机械有限公司、中蓝连海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北京广源益农化学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化工信息中心有限公司、西南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杭州（火炬）西斗门膜工业有限公司、蓝星工程有限公司、中蓝晨光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荆州沙隆达控股有限公司、中国化工财务有限公司、化工世纪、农化峰桥、农化先桥、农化国际、中国农化国际（新加坡）有限公司、中国化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蓝星安迪苏南京有限公司、德阳昊华清平磷矿有限公司¹⁴、Elkem Silicones Brasil Ltd.、Elkem Silicones Germany Gmbh、山东大成农化有限公司¹⁵、中蓝长化工程科技有限公司、南通星辰合成材料有限公司、中蓝连海（上海）化工工程技术有限公司、长沙华星建设监理有限公司、中国化工香港红桥有限公司、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Elkem Silicones France S.A.S、Elkem Silicones Hong Kong Co. Ltd.、Elkem Silicones USA Corp、Adisseo France S.A.S、Elkem Silicones（UK）Ltd.、Pirelli UK Tyres Ltd.、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华凌涂料有限公司。

②中化集团及其控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报告期内，与发行人发生关联交易的中化集团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主要法人或其他组织如下：中种集团绵阳水稻种业有限公司、中化国际物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中化金茂物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中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中化聚缘企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沈阳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化环境控股有限公司、中化股份、北京凯晨置业有限公司、中化香港、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中化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金茂（上海）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中化劬圃（上海）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俊茂置业有限公司、浙江蓝天环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化商务有限公司、中化河北有限公司、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山东聊城鲁西化工第五化肥有限公司、Sinochem International（Overseas）Pte. Ltd.、上海昌化实业有限公司、上海德寰置业有限公司、中化宝砺商务服务有限公司、中化环境科技工程有限公司、中化蓝天氟材料有限公司、中化蓝天集团有限公司、中化蓝天集团贸易有限公司、太仓中化环保化工有限公司、宁夏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扬州中化化雨环保有限公司、沈阳沈化院测试技术有限公司、浙江省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国金茂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中化天津有限公司、中化（宁波）润沃膜科技有限公司、聊城鲁西聚酰胺新材料科技有限

¹⁴ 截至 2021 年 3 月 24 日，德阳昊华清平磷矿有限公司已不再是发行人的关联方。

¹⁵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山东大成农化有限公司已不再受中国化工控制。

公司、中化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江苏瑞祥化工有限公司、扬农集团、宜章弘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郴州中化氟源新材料有限公司、沈阳中化化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中化创新（北京）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化近代环保化工（西安）有限公司、中化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山东聊城鲁西硝基复肥有限公司、山东聊城鲁西化工销售有限公司、合肥沔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河北中化滢鼎化工科技有限公司、湖南中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湖南中蓝资源利用有限公司、中化贸易（新加坡）有限公司、中化安全科学研究（沈阳）有限公司、中化舟山危化品应急救援基地有限公司、创茂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天津津辉置业有限公司、中化种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3) 直接或间接控制发行人的法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合营、联营企业

直接或间接控制发行人的法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合营、联营企业是发行人的关联方。报告期内与发行人发生交易的该类企业如下：

名称	关系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中化之联营公司
青海盐湖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中国中化之联营公司之子公司
安徽科立华化工有限公司	中国中化下属子公司之联营公司
河南骏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中化下属子公司之联营公司（于 2019 年为同受中化集团控制的关联方）
骏化生态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中化下属子公司之联营公司（于 2019 年为同受中化集团控制的关联方）
江苏辉丰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少数股东

3、其它关联方

报告期内曾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曾任控股股东农化公司、中国化工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属于发行人的关联自然人；由前述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由该等自然人担任董事（不合同为双方的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除外），属于发行人的关联法人。

报告期内，发行人、控股股东农化公司、中国化工、中化集团合并层面已转让或注销的子公司、联营企业以及合营企业属于发行人的关联方。

（二）报告期内关联方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因为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化，控股股东农化公司、中国化工、

中国中化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化，从而相应导致发行人的关联方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发行人控股股东农化公司以及中国化工、中国中化合并层面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发生变化，从而相应导致发行人的关联方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发行人控股子公司、联营企业、合营企业发生变化，从而相应导致发行人的关联方发生变化。

2021年3月31日，经国务院批准，中化集团与中国化工实施联合重组，中国中化成为两化集团新的控股股东及发行人新的间接控股股东，进而导致发行人的关联方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除以上关联方企业变化情况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变化的情况。

（三）关联交易

1、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关联交易主要为与日常运营相关的关联交易以及与收购瑞士先正达相关的关联交易。与日常运营相关的关联交易主要包括采购商品/资产及接受劳务、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担保、资金往来、货币存款、租赁、管理层薪酬等；与收购瑞士先正达相关的关联交易，指中国化工为收购瑞士先正达及承担相应的融资和运营成本而专门设立并划转进入先正达集团体内的 SPV 子公司与中国化工及其下属子公司间的关联交易，以及债务重组过程中形成的先正达集团与中国化工及其下属子公司间的关联交易。具体明细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之附表十四：《先正达集团的关联交易情况》。

考虑到先正达集团体量庞大，参考《上市规则》中关于上市公司应及时披露的关联交易标准，选取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金额占先正达集团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0.5% 以上（即 13.47 亿元以上）的交易作为重大关联交易。

2、经常性关联交易

（1）重大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重大经常性关联交易主要包括先正达集团下属子公司与云南三环中化化肥有限公司及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的采购交易，以及先正达集团下属子公司在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货币存款。

其中，各期采购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交易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交易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交易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云南三环中化化肥有限公司	179,621	1.18%	131,083	1.08%	106,944	1.02%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应付票据
	-	51,504	-	38,327	-	7,409
	主要系中化化肥向其采购磷肥产品，交易价格参考市场价，定价公允。应付款项在 2020 年末较低主要系因受外部环境影响云南三环中化化肥有限公司现金流紧张，其与中化化肥协商后，该期间采购交易支付方式以预付为主。该交易还将持续进行。					
关联方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交易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交易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交易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134,623	0.89%	84,632	0.70%	98,918	0.9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票据		应付票据		应付票据	
	25,520		22,870		7,196	
	主要系中化化肥向其采购钾肥产品，交易价格参考市场价，定价公允。应付票据在 2020 年末较低主要系因受外部环境影响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现金流紧张，其与中化化肥协商后，该期间采购交易支付方式以预付为主。该交易还将持续进行。					

先正达集团在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各期末的货币存款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31,687	306,003	190,957

上述存款在报告期各期产生的利息收入分别为 1,148 万元、732 万元和 4,640 万元，存款利率主要参考央行颁布的同期同类存款的存款利率及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同期同类存款的存款利率，定价公允。报告期各期末上述存款占先正达集团货币资金的比例分别为 8.00%、13.10%和 20.72%，该交易还将持续进行。

（2）一般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一般经常性关联交易汇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度/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度/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采购商品/资产及接受劳务	289,632	237,199	254,599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110,891	93,639	53,738

项目		2022 年度/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度/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度/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关联租赁	作为出租方	73	63	80
	作为承租方	3,040	3,749	7,392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66,026	35,760	18,620
货币存款		-	35,888	37,014
存款利息收入		9	273	142

上述交易中，采购商品/资产及接受劳务的交易主要为先正达集团下属扬农化工及其子公司向宁夏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采购农药产品及委托加工服务等，先正达集团下属瑞士先正达向 CIMO Compagnie industrielle de Monthey SA 采购物业服务等，先正达集团下属中化化肥通过中化集团化肥进口部采购化肥、硫磺等，以及向甘肃瓮福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等采购化肥产品等。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的交易主要为先正达集团下属中化化肥向云南三环中化化肥有限公司销售用于化肥生产的硫磺，以及先正达集团下属安道麦安邦向江苏淮河化工有限公司销售邻甲苯胺供其对外销售等。

关联租赁交易主要为先正达集团下属子公司向关联方租赁物业用于业务运营。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为先正达集团向关键岗位的管理人员支付的工资报酬。

货币存款及其利息收入为先正达集团下属子公司在中国化工财务有限公司的货币存款及利息。

3、偶发性关联交易

（1）重大偶发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重大偶发性关联交易包括与收购瑞士先正达相关的主要关联方资金往来、永续债及可转优先股、接受担保，以及先正达集团下属子公司接受中化集团、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借款。

1) 与收购瑞士先正达相关的重大偶发性关联交易

①与收购瑞士先正达相关的主要关联方资金往来

单位：万元

类型	关联方	期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汇兑损益	期末余额
其他应	农化国际	2020 年	308,885	10,837	-316,343	-3,349	29

类型	关联方	期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汇兑损益	期末余额
收款		2021 年	29	-	-29	-0.4	-
	中国化工	2020 年	287,747	50,761	-335,390	-3,118	-
	合计	2020 年	596,632	61,598	-651,733	-6,467	29
		2021 年	29	-	-29	-0	-
其他应付款	农化峰桥	2020 年	743,349	799,042	-1,534,336	-8,056	-
	农化公司	2020 年	-	11,445,446	-11,445,446	-	-
	农化国际	2020 年	234,721	172,002	-403,906	-2,559	259
		2021 年	259	-	-256	-3	-
	合计	2020 年	978,070	12,416,490	-13,383,687	-10,614	259
		2021 年	259	-	-256	-3	-
长期应付款	农化峰桥	2020 年	5,337,330	-	-5,337,330	-	-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与收购瑞士先正达相关的主要关联方往来款中，期初及各年末拆出资金余额分别为 59.66 亿元、29 万元、0 元和 0 元，期初及各年末拆入资金余额分别为 631.54 亿元、259 万元、0 元和 0 元。主要系 2017 年中国化工收购瑞士先正达时形成的债务，以及中国化工、农化公司就收购瑞士先正达事宜出于融资或资金管理的统一考虑而在不同境外 SPV 公司间的资金调拨及利息、费用代支付。

其中，先正达集团对农化峰桥的长期应付款，主要由先正达香港有限向农化峰桥借入的 25.70 亿美元和 44.29 亿美元长期借款本金及利息构成。25.70 亿美元借款主要用于中国化工收购瑞士先正达，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形成利息分别为 0.99 亿美元和 1.03 亿美元；44.29 亿美元借款主要用于置换中国化工收购瑞士先正达时的短期借款。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形成利息分别为 1.77 亿美元和 2.32 亿美元。

针对与收购瑞士先正达相关的关联方资金往来，先正达在 2020 年债务重组工作中，就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主要关联方往来款余额进行整理和抵消形成对农化峰桥的其他应付款净额 565.06 亿元（原币金额 8,099,864,796.72 美元），其中 530.97 亿元（原币金额 7,611,202,354.76 美元）债权于 2020 年内流转至农化公司，农化公司以该笔债权向先正达集团进行了增资。余下 34.09 亿元（原币金额 488,662,441.96 美元）于 2020 年内由先正达香港有限以其下属子公司的利润分配款项进行了偿还。具体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与债务重组情况”之“（二）重大债务重组”。

2020年债务重组过程中形成的先正达集团对农化公司的1,144.54亿元其他应付款，系农化公司对先正达集团享有的前述7,611,202,354.76美元债权、中信银团境外债务重组后形成的5,479,402,593.75美元债权以及Global Chem境外永续债重组后形成的3,500,000,000美元债权，折合人民币分别为530.97亿元、384.83亿元和228.74亿元。以上三笔债权均于2020年内转成农化公司对先正达集团的增资，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二、发行人设立及报告期内的股本及股东变化情况”之“（三）发行人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此外，2020年6月16日，先正达香港控股的控股股东由农化公司、化工世纪和农化国际变更为先正达集团，先正达香港控股下属境外SPV公司一并进入先正达集团体内。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16日期间农化公司下属SPV公司代先正达集团下属SPV公司垫付的2.14亿美元永续债利息等，以及化工红桥、农化国际对先正达香港有限5,563万美元的负债，由各方签订契约进行了豁免。

②与收购瑞士先正达相关的永续债及可转优先股

单位：万元

科目	关联方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少数股东权益中的永续债	化工世纪	-	345,041	1,379,136
	农化峰桥	-	-	344,718
	农化先桥	-	1,335,937	-
少数股东权益中的可转优先股	农化先桥	-	-	1,377,680
总计		-	1,680,978	3,101,534

报告期各期末，先正达集团少数股东权益中的其他权益工具，主要为与收购瑞士先正达相关的永续债及可转优先股。报告期各期，相关永续债利息及其豁免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类型	关联方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永续债利息	化工世纪	2,405	43,555	1,712
	农化峰桥	-	10,985	298
	农化先桥	54,115	43,277	-
豁免永续债利息	化工世纪	-	-	254,143
	农化峰桥	-	-	162,303
总计		56,520	97,817	418,455

与化工世纪及农化峰桥的永续债，分别为先正达香港投资对化工世纪的20.00亿美

元永续债和先正达荷兰对农化峰桥的 20.00 亿美元永续债，该永续债为收购瑞士先正达时形成的。先正达香港投资对化工世纪的永续债发行时间为 2017 年 4 月 26 日，初始年利率为 3 个月美元 LIBOR+4.7%，每个付息日累计尚未支付的利息可推迟至下一个付息日支付，并按照年利率 5.05% 复利计息。先正达荷兰对农化峰桥的永续债发行时间为 2017 年 12 月 29 日，初始年利率为 6%，每个付息日累计尚未支付的利息可推迟至下一个付息日支付，并按照年利率 6% 复利计息。相关方于 2020 年 12 月 18 日就上述两笔永续债分别达成契约，就化工世纪 20.00 亿美元永续债自发行以来至该永续债 2020 年付息日（即 2020 年 12 月 20 日）的永续债利息及农化峰桥 20.00 亿美永续债自发行以来至该永续债 2020 年付息日（即 2020 年 12 月 22 日）的永续债利息进行了豁免。

与农化先桥的优先股，为先正达香港投资对农化先桥的 20.00 亿美元可转换优先股，该可转优先股为收购瑞士先正达时所形成的，发行时间为 2017 年 5 月 8 日，协议约定年度股息率为优先股发行价格的 5%。

上述先正达荷兰对农化峰桥的 20.00 亿美元永续债，由先正达集团于 2020 年 12 月利用农化公司和麦道农化对先正达集团实缴的 100.00 亿人民币注册资本资金赎回了 15.00 亿美元，从而减少至 5.00 亿美元。农化先桥持有的 20.00 亿美元可转优先股则由先正达香港投资于 2021 年 1 月进行了赎回，赎回资金来源于先正达香港投资同期向农化先桥发行的 20.00 亿美元永续债，同时因先正达香港投资于 2020 年度未录得可供分配的利润，其董事会决议 2020 年不支付优先股股息。相关方于 2020 年 12 月及 2021 年 1 月就剩余的 45.00 亿美元永续债分别签署了新的永续债协议，此后先正达香港投资和先正达荷兰分别于 2021 年 12 月 15 日和 2021 年 12 月 22 日就化工世纪的 15.00 亿美元永续债和农化峰桥的 5.00 亿美元永续债进行了赎回。2022 年 3 月，先正达香港投资分别就化工世纪的 5.00 亿美元永续债和农化先桥的 20.00 亿美元永续债进行了赎回。

③与收购瑞士先正达相关的接受担保

担保方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金额	是否履行完毕	备注
中国化工、农化公司	2018/3/29	-	55 亿美元	是	于 2020 年履行完毕

中国化工和农化公司提供的 55.00 亿美元借款担保，是为先正达集团下属先正达香港有限与中信银团于 2018 年 3 月 29 日签署总金额 55.00 亿美元的长期借款协议提供的质押保证，该项借款系用于置换收购瑞士先正达时形成的债务。对于该笔质押保证借款，先正达集团在报告期内的债务重组工作中，已通过相关债务重组程序予以解决。具体请

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与债务重组情况”之“（二）重大债务重组”。

此外，农化公司还向先正达集团发行的 65.00 亿美元永续债提供担保，该笔永续债为先正达集团下属先正达香港投资于 2017 年 5 月 12 日向 Global Chem 发行的，Global Chem 初始认购本金金额 100.00 亿美元，主要用于收购瑞士先正达。2020 年 12 月，其中 35.00 亿美元在债务重组程序中由先正达香港投资进行了偿还，先正达香港投资、农化公司及 Global Chem 就剩余本金 65.00 亿美元签署了《认购补充协议》，具体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与债务重组情况”之“（二）重大债务重组”之“2、债务重组程序”。2022 年 4 月，先正达香港投资向 Global Chem 发行的境外永续债 65.00 亿美元已赎回 10.00 亿美元本金。

2) 中化集团、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借款

单位：万元

类型	关联方	期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借款	中化集团	2021 年	-	146,000	-146,000	-
		2020 年	107,650	166,710	-134,240	140,120
	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140,120	165,034	-139,154	166,000
		2022 年	166,000	516,000	-297,000	385,000
		2020 年	107,650	166,710	-134,240	140,120
	合计	2021 年	140,120	311,034	-285,154	166,000
		2022 年	166,000	516,000	-297,000	385,000
2020 年		-	90,000	-	90,000	
一年以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90,000	-	-90,000	-
		2022 年	-	27,206	-13,193	14,014
		2020 年	88,300	70,000	-88,300	70,000
长期借款	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70,000	195,566	-101,934	163,632
		2022 年	163,632	27,206	-190,839	-

中化集团于 2021 年提供的短期借款主要用于中化现代农业下属中化粮谷有限公司的稻谷饲用业务，借款利率以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为基准，定价公允，相关交易于 2021 年产生的利息支出约 4,366 万元。

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对先正达集团下属子公司提供的短期借款主要用于补充其流动运营资金，借款利率主要参考同期人民银行贷款利率或以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LPR）为基准，定价公允。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于报告期内收取的利息费用分别为 1.18 亿元、1.32 亿元和 1.23 亿元。

上述交易对先正达集团当期经营成果影响较小，未对主营业务产生不利影响。

（2）一般偶发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一般偶发性关联交易包括关联方往来款、其他关联交易以及关联担保等。

1) 关联方往来款及其他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类型		2022 年度/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度/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度/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关联方往来款	其他应收款	3,527	665	1,706
	其他流动资产-关联方委托贷款	-	-	67,306
	其他应付款	35,858	59,176	38,357
	一年以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81	-	2,800
	长期应付款	-	-	14,377
其他关联交易	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	1,024	3,913
	管理费用	513	622	360
	利息支出	237	483	372
	购买三北种业股权	-	-	30,376

上述关联方往来款中向关联方拆出资金的交易主要包括向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借款等，具体如下：

向联营公司阳煤平原化工有限公司提供的委托贷款，为中化化肥分别于 2019 年和 2020 年委托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向阳煤平原化工有限公司提供 6.70 亿元一年期贷款，以满足设立阳煤平原化工有限公司的增资扩股协议要求，即按照持股比例与其第一大股东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同步向阳煤平原化工有限公司提供资金支持。该贷款用于其补充日常运营资金，贷款年利率为 6.05%。最后一笔贷款已于 2021 年 3 月由阳煤平原化工有限公司通过向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的方式进行了归还。

向中化股份提供的关联方委托贷款，为中种集团于 2019 年委托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化股份提供约 2.13 亿元贷款用于补充日常运营流动资金，委托贷款年利率为 0.35%。上述委托贷款已于 2020 年内清理完毕。

向中种集团绵阳水稻种业有限公司提供的委托贷款，为中种集团于 2019 年委托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向中种集团绵阳水稻种业有限公司提供贷款用于补充日常运营流动资金，贷款年利率 4.35%，该笔贷款 2020 年末余额为 306 万元。上述委托贷款已于 2021 年内清理完毕。

除上述委托贷款外，向关联方拆出资金的交易中存在先正达集团下属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借款的交易，主要为中种集团下属子公司中种（三亚）高科技创新有限公司向中化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提供 8,000 万借款，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之“六、发行人报告期内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和为其提供担保的情况”。以上借款已于 2020 年内清理完毕。

此外，先正达集团下属子公司中化化肥在 2020 年为阳煤平原化工有限公司代垫了合计约 110 万元的社保、公积金款项，该代垫款已于 2021 年内清偿。

上述关联方往来款中向关联方拆入资金的交易主要为农化公司 2020 年将其持有的三北种业 51% 股权非公开协议转让给先正达集团时形成的先正达集团对农化公司的应付股权转让款。

其他关联交易中，主要为前述三北种业股权交易。

2) 关联担保

①先正达集团作为担保方的关联担保

被担保方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金额	是否履行完毕
Cotton Growers Services Pty Ltd	2002/8/1	-	3,250 万澳元或应向美国花旗银行支付款项的 50% 两者之中的较低者	否
阳煤平原化工有限公司	2021/3/31	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不超过人民币 67,000 万元人民币	于 2022 年履行完毕
阳煤平原化工有限公司	2022/12/9	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不超过人民币 67,000 万元人民币	否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作为担保方的关联担保分别为先正达集团下属子公司对 Cotton Grower Services Pty Ltd. 和阳煤平原化工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

对 Cotton Growers Services Pty Ltd. 提供的担保，系先正达集团下属 Syngenta

Australia Pty Ltd.与 Cotton Growers Services Pty Ltd.于2002年8月1日签订的担保合同，由 Cotton Growers Services Pty Ltd.的两名股东 Syngenta Australia Pty Ltd.和 Bayer Crop Science Pty Ltd.按照其对 Cotton Growers Services Pty Ltd.的出资比例各自分别履行 50% 的担保责任，为 Cotton Growers Services Pty Ltd.向花旗银行贷款用于营运资金提供担保，Syngenta Australia Pty Ltd.提供的担保额最高 3,250 万澳元。报告期各期末，该担保合同下的借款余额分别为 1,450 万澳元、2,350 万澳元和 3,150 万澳元。

对阳煤平原化工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系先正达集团下属中化化肥为阳煤平原化工有限公司向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提供担保，以满足前述设立阳煤平原化工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中资金支持的要求。首笔担保的借款系于 2021 年 3 月起始并已于 2022 年 12 月结束；第二笔担保的借款系于 2022 年 12 月起始，具体担保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之“二、对外担保情况”之“（三）中化化肥为阳煤化工债务提供的担保情况”。

②先正达集团作为被担保方的关联担保

担保起始年份	担保方	是否履行完毕	担保金额合计（万元）
2019 年及以前	农化公司	于 2020 年履行完毕	79,975
	中化集团	于 2020 年履行完毕	1,000
		于 2021 年履行完毕	99,400
2020 年	农化公司	于 2020 年履行完毕	200
	中化集团	于 2021 年履行完毕	120,600
		于 2022 年履行完毕	110,000
2021 年	中化集团	于 2021 年履行完毕	21,000
		于 2022 年履行完毕	201,000

上述担保主要是关联方为先正达集团子公司向银行、中国化工财务有限公司或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提供担保，借款用途主要为补充日常营运的流动资金等。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先正达集团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 关联	货币资金	531,687	341,891	227,971
	应收票据	466	-	-

类型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方款项	应收账款	5,734	6,205	2,163
	预付账款	46,004	45,514	8,5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5,378	5,676	4,567
	合计	589,268	399,286	243,240
应付关联方款项	应付票据	88,571	67,257	21,714
	应付账款	26,407	25,877	90,712
	合同负债	1,125	77	192
	合计	116,102	93,210	112,618

上述款项主要为先正达集团经常性关联交易产生的应收应付款等。

（四）关联交易对发行人财务状况和经营结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先正达集团关联交易主要为与日常运营相关的关联交易以及与收购瑞士先正达相关的关联交易。其中，与日常运营相关的交易均按照有关协议或约定履行了必要程序，主要按照市场原则定价，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先正达集团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与收购瑞士先正达相关的关联交易具有一定的特殊性，交易涉及的先正达集团下属特殊目的子公司是中国化工为收购瑞士先正达及承担相应的融资和运营成本而专门设立的，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拆借及永续债利息豁免等仅限于因中国化工收购瑞士先正达而形成的债务，与先正达集团的日常经营业务无关，不存在损害先正达集团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报告期内，中国化工通过债务结构调整、债转股等方式，重组因收购瑞士先正达时形成的先正达集团的主要相关债务，截至报告期末，相关重组工作已完成。

综上，先正达集团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不构成对关联方的重大依赖。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均按照有关协议或约定进行，具有合理的商业背景，不存在损害先正达集团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对先正达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不利影响。

（五）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履行的程序及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2021年6月，发行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2021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年10月，发行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2021年度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2022年3月，发行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2022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2022年9月，发行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及2022年度第八次

临时股东大会；2023年3月，发行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以及202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前述会议确认报告期内发行人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价格公允，符合交易当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发行人相关制度，不存在损害发行人及其他非关联方的利益的情形。

发行人全体独立董事对于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发表如下意见：发行人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发行人当时经营业务的发展需要，按照市场化的原则进行，相关交易安排公平、合理，交易价格公允，符合交易当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发行人相关制度，有利于发行人的生产经营及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发行人及其他非关联方的利益。

（六）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对于持续存在的关联交易，发行人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上市后适用稿）》《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规定的关联交易表决程序和回避制度，并将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严格执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规定的独立董事对重大关联交易发表意见的制度，确保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和合理，持续规范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不损害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利益。就公司与适用会计准则规定的关联方之间的交易，在不构成《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交易的前提下，发行人将根据《公司章程（上市后适用稿）》《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发行人内部制度的规定履行适当的内部审批程序，并在定期报告中根据适用规则进行披露。

此外，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农化公司、中国中化均已出具了关于持续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具体请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二节 附件”之“附件二、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发行人及其他责任主体作出的与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其他承诺事项”之“（十一）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第九节 投资者保护

一、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和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3年5月5日，发行人召开了2023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发行前滚存利润分配和未弥补亏损承担方案的议案》。若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前存在滚存未分配利润，则由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后的新老股东按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共享。若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前存在未弥补亏损，则由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后的新老股东按本次发行完成后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承担。

二、发行人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

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发行人将按照《公司章程（上市后适用稿）》对发行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作出相应规定，具体如下：

1、股利分配原则

（1）发行人的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兼顾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发行人的可持续发展；（2）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发行人持续经营能力；（3）如股东发生违规占用发行人资金情形的，发行人在分配利润时，先从该股东应分配的现金红利中扣减其占用的资金；（4）发行人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通过多种渠道充分听取独立董事及中小股东的意见。

2、股利分配的形式

发行人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以现金分红为优先。

3、现金分红的股利分配政策

具备如下现金分红条件的，应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30%，且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90%：

（1）发行人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

（2）审计机构对发行人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发行人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指发行人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或超过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孰低者为准。

发行人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发行人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发行人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发行人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4）发行人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现金分红在本次分配所占比例不低于 20%。

4、股利分配政策的决策程序

发行人每年利润分配方案由发行人董事会结合章程规定、盈利情况、资金需求提出和拟定，经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发行人董事会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发行人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网络投票表决、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在当年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情况下，董事会未提出以现金方式进行利润分配方案的，还应说明原因并在年度报告中披露，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并应对年度内盈利但未提出利润分配方案的，就相关政策、规划执行情况发表专项说明和意见。

同时，发行人应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上市后适用稿）》等内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就利润分配相关事项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5、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程序

发行人应当严格执行《公司章程（上市后适用稿）》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具体方案。如根据发行人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等需要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和证监会、上交所的监管要求。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要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及监事会意见，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同时应当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以方便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

（二）本次发行上市前后股利分配政策的差异情况

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公司章程》按照《公司法》的规定对利润分配进行了原则性的约定。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适用的《公司章程（上市后适用稿）》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进一步明确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原则、形式、优先顺序、分配条件、决策程序、监督机制以及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等相关事项，加强了对中小投资者的利益保护。

（三）发行人重要子公司分红政策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母公司）控制各利润主要来源子公司为先正达香港控股（含瑞士先正达）、安道麦、中化化肥控股和扬农化工，其中瑞士先正达、安道麦、中化化肥控股以及扬农化工为主要利润贡献实体（以下合称“主要利润贡献实体”）。发行人

通过先正达香港控股、先正达香港投资、以及先正达荷兰 3 层全资下属子公司（以下合称“间接持股公司”）间接持有瑞士先正达 100% 的股权，直接持有安道麦 78.47% 的股份，直接持有扬农化工 36.17% 的股份，并通过下属全资子公司先正达香港控股间接持有中化化肥控股 52.65% 的股份。安道麦、中化化肥控股和扬农化工的其他股份由公众股东持有，其他股份分散。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主要利润贡献实体及间接持股公司的公司章程及财务管理制度中关于利润分配决策方式的约定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利润分配方案决策方式	利润分配相关条款
1	瑞士先正达	股东大会应根据法律规定决定资产负债表所示利润的分配，特别是分红事宜。董事会应将其提案提交股东大会，由股东大会以绝对多数通过	只有在法律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准备金已经提取完毕的情况下，才可以分配股息。除法定准备金外，还可以提取附加准备金。 原则上，公司分配的股息为上一年净收入的 2/3。
2	安道麦	安道麦的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审议通过，并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	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在当年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且不存在影响利润分配的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的情况下，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且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董事会可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3	中化化肥控股	公司可在股东大会上宣布股息，但股息不得超过董事会建议的数额	董事会可随时向股东支付董事会认为按公司盈利计算是合理的股息。股息只能从可分配利润中支付。董事会可进一步决定股息清偿的具体方式（资产分配或现金支付，有权股东应选择接受现金支付）。在建议分配任何股息之前，董事会可从公司利润中提取其认为适当的金额作为储备金。
4	扬农化工	公司董事会先制定利润分配方案，再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委托他人出席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现金流允许的情况下，优先采用以现金分红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方案。
5	先正达荷兰	股东大会有权拨付从经批准的年度账目中产生的利润，或可以决定如何解释亏损，并有权决定从利润中进行中期分配或从储备金中进行分配，但前提是公司的	利润分配应在股东大会确定的日期到期并支付。 自利润分配到期应付之日起五年内，股东未领取的分配利润应返还给公司。 股东大会可以决议全部或部分利润分配可以以现金以外的形式进行。

序号	公司名称	利润分配方案决策方式	利润分配相关条款
		股本总额超过了依法应提取的储备金总额。分配利润或储备金的决议须经董事会批准。 董事会仅在知道或应当合理预期分配后公司将无法继续偿还其到期债务的情况下才可不予批准。	
6	先正达香港投资	公司可在股东大会上宣布股息，但股息不得超过董事会建议的数额。 如为非现金分红，则可由董事会提出建议后，再由股东会以普通决议通过。	董事会可随时向股东支付董事会认为按公司盈利计算是合理的股息。股息只能从可分配利润中支付。在建议任何股息之前，董事会可从公司利润中提取其认为适当的金额作为储备金。
7	先正达香港控股	公司可在股东大会上宣布股息，但股息不得超过董事会建议的数额。 如为非现金分红，则可由董事会提出建议后，再由股东会以普通决议通过。	董事会可随时向股东支付董事会认为按公司盈利计算是合理的股息。股息只能从可分配利润中支付。在建议任何股息之前，董事会可从公司利润中提取其认为适当的金额作为储备金。

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重大合同

（一）重大采购合同

先正达集团与报告期内重要供应商签订的主要采购合同或采购框架协议如下：

序号	供应商	采购产品	签署日期	履行情况
1	A	植物保护原药和复配产品	2016年6月9日 (已续签)	正在履行中
2	B	植物保护原药和中间体产品	2022年1月1日	正在履行中
3	C	植物保护产品	2017年6月22日	正在履行中
4	D	植物保护原药产品	2014年3月27日	正在履行中
5	E	植物保护原药和中间体产品	2015年7月1日	正在履行中
6	F	钾肥氯化钾（K2O 60%、K2O 57%、K2O 59%）结晶、粉状	2020年7月31日	已履行完毕
7		钾肥氯化钾（K2O 60%、K2O 57%、K2O 59%）结晶、粉状	2020年2月24日	已履行完毕
8	J	商品棉-棉籽	2020年10月19日	已履行完毕
9	H	皮棉	2021年2月23日	已履行完毕
10	H	皮棉	2021年2月25日	已履行完毕
11	AA	粳稻	2021年7月22日	已履行完毕
12	F	钾肥 氯化钾（K2O, 60%、K2O, 59%）结晶、粉状，钾肥 氯化钾（K2O, 60%、K2O, 59%）大颗粒（红）	2022年4月2日	已履行完毕
13	H	皮棉	2021年9月29日	已履行完毕

（二）重大销售合同

先正达集团与报告期内重要客户签订的主要销售合同或销售框架协议如下：

序号	客户	销售产品及服务	签署日期	履行情况
1	K	先正达种子（美国）提供给零售商转售的专利农业种子产品。	2017年10月28日	正在履行中
2	L	先正达种子（美国）提供给零售商转售的专利农业种子产品。	2017年10月18日	正在履行中
3	M	先正达种子（美国）提供给零售商转售的专利农业种子产品。	2017年9月29日	正在履行中
4	N	符合特定产品规范的植物保护原药生产使用产品。	2018年2月9日	正在履行中
		该合同附件A所示的产品。	2019年10月1日	正在履行中
5	P	比利时产复合肥	2020年1月3日	已履行完毕

序号	客户	销售产品及服务	签署日期	履行情况
6		比利时产复合肥	2020年9月1日	已履行完毕
7	R	2020-2021年用曲麦	2020年5月7日	已履行完毕
8	S	定向稻谷（掺混）	2020年11月9日	已履行完毕
9	T	定向稻谷（掺混粉碎）	2020年11月13日	已履行完毕
10	W	白色精细级氯化钾	2021年1月28日	已履行完毕
11	X	比利时产复合肥（NPK 15-15-15）	2021年4月6日	正在履行中
12	BB	印度硫磺	2021年8月26日	已履行完毕
13	CC	定向稻谷（掺混）	2021年4月9日	已履行完毕
14	DD	定向稻谷（掺混）	2021年1月15日	已履行完毕
15	DD	定向稻谷（掺混）	2021年5月	已履行完毕
16	G	“长山牌”尿素	2022年3月7日	已履行完毕
17	DD	定向稻谷（糙米小麦掺混）	2021年8月31日	已履行完毕
18	FF	玉米	2021年10月23日	已履行完毕
19	GG	尿素（粒状）	2022年7月13日	已履行完毕

（三）重大融资合同

1、永续债合同

在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与债务重组情况”之“（二）重大债务重组”完成后，对发行人财务状况具有重大影响的发行人境外子公司永续债合同如下：

（1）先正达香港投资向 Global Chem 发行的 65 亿美元永续债合同

发行人全资香港子公司先正达香港投资与农化公司及 Global Chem 于 2017 年 5 月 3 日签署《认购协议》，并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签署《认购补充协议》，约定先正达香港投资发行且 Global Chem 认购本金金额为 10,000,000,000 美元的永续债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其中 5,448,713,004.99 美元尚未偿还；主要条款包括：

1) 利率：2020 年 11 月 12 日至 2021 年 5 月 12 日期间，年利率为 2.49625%；其余时间内，年利率为基准利率 LIBOR 与边际利率（即按照中国化工长期信用评级适用的不同利率）之和；

2) 付息日：每年 5 月 12 日和 11 月 12 日；

3) 赎回安排：在债券存续期间，先正达香港投资可选择不时在任意时间按照约定

的通知要求对债券进行全部或部分赎回，赎回价格为选择赎回的本金及其产生的至赎回日（不含）的未付利息之和；

4) 延付利息：先正达香港投资可选择按照约定的通知要求将某付息日的应付利息迟延至下一付息日支付，除非在该付息日前六个月内出现强制付息事件。

(2) 先正达香港投资向化工世纪发行的 20 亿美元永续债合同

先正达香港投资与化工世纪于 2017 年 4 月 21 日签署《认购协议》，并于 2020 年 12 月 18 日签署《修订契约》，约定先正达香港投资发行且化工世纪认购本金金额为 2,000,000,000 美元的永续债券（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先正达香港投资已全部赎回该永续债券），主要条款包括：

1) 利率：2020 年 12 月 21 日起三年内的年利率为 3.5%；三年后年利率为 3.5% 上浮 300 基点；

2) 付息日：债券全部赎回前，自 2021 年起的每年 12 月 15 日；

3) 赎回安排：先正达香港投资可选择在 2020 年 12 月 21 日后的每六个月的最后一日按照约定的通知要求对债券进行全部或部分赎回，赎回价格为选择赎回的本金及其产生的至赎回日（不含）的未付利息之和；

4) 延付利息：先正达香港投资可选择按照约定的通知要求在付息日迟延支付全部或部分应付利息。

(3) 先正达香港投资向独立第三方 Lonely Planet Limited（“Lonely Planet”）发行的 10 亿美元永续债合同

2017 年 5 月 3 日，先正达香港投资与 Lonely Planet 签署《认购协议》，并于后续签署《对永续债券条款书之补充契据（一）》《对认购协议和永续债券证书之补充和重述契据》，约定先正达香港投资发行且 Lonely Planet 认购本金金额为 1,000,000,000 美元的永续债券（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先正达香港投资已全部赎回该债券），主要条款包括：

1) 利率：对于 2021 年 7 月 1 日以前的任一日，利率为该日前最后一个调息日（即自 2017 年 5 月 5 日起的每年 2 月 5 日、5 月 5 日、8 月 5 日及 11 月 5 日，下同）当日的基准利率（即该日的三个月期限美元的 LIBOR，下同）加上 4.79%；对于 2021 年 7

月 1 日及以后的任一日，利率为该日前最后一个调息日当日的基准利率加上 2.23%；

2) 付息日：债券全部赎回前，自 2017 年（含）起的每年 12 月 20 日；

3) 赎回安排：先正达香港投资应于 2022 年 12 月 20 日全部赎回债券¹⁶，赎回价格为债券未偿本金总额，加上全部应计利息总和及所有延付利息总和；

4) 延付利息：先正达香港投资可选择按照约定的通知要求在付息日延迟支付全部或部分应付利息。

(4) 先正达荷兰向农化峰桥发行的 5 亿美元永续债合同

发行人境外全资子公司先正达荷兰与农化峰桥于 2017 年 12 月 29 日签署《认购协议》，并于 2020 年 12 月 18 日签署《修订契约》，约定先正达荷兰发行且农化峰桥认购本金金额为 2,000,000,000 美元的永续债券（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先正达荷兰已全部赎回该永续债券），主要条款包括：

1) 利率：2020 年 12 月 23 日起三年内的年利率为 3.5%；三年后年利率为 3.5%上浮 300 基点；

2) 付息日：债券全部赎回前，自 2020 年起的每年 12 月 22 日；

3) 赎回安排：先正达荷兰可选择在 2020 年 12 月 23 日后的每六个月的最后一日按照约定的通知要求对债券进行全部或部分赎回，赎回价格为选择赎回的本金及其产生的至赎回日（不含）的未付利息之和；

4) 延付利息：先正达荷兰可选择按照约定的通知要求在付息日延迟支付全部或部分应付利息。

(5) 先正达香港投资向农化先桥发行的 20 亿美元永续债合同

2020 年 11 月 30 日，先正达香港投资唯一股东先正达香港控股作出股东决定，同意以 2,000,000,000 美元为对价回购其向农化先桥发行的 2,000,000,000 可转换优先股股份。

为安排上述优先股赎回的资金，2021 年 1 月 15 日，先正达香港投资与农化先桥签署《认购协议》，约定先正达香港投资发行且农化先桥认购本金金额为 2,000,000,000 美元的永续债券（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先正达香港投资已全部赎回该永续债券），

¹⁶赎回安排修订后，该永续债作为金融负债列示，不再作为权益工具进行核算。

主要条款包括：

1) 利率：2021年1月15日起三年内的年利率为3.5%；三年后年利率为3.5%上浮300基点；

2) 付息日：债券全部赎回前，自2022年起的每年1月7日；

3) 赎回安排：先正达香港投资可选择在2021年1月15日后的每六个月的最后一日按照约定的通知要求对债券进行全部或部分赎回，赎回价格为选择赎回的本金及其产生的至赎回日（不含）的未付利息之和；

4) 延付利息：先正达香港投资可选择按照约定的通知要求在付息日延迟支付全部或部分应付利息。

2、贷款合同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先正达集团正在履行过程中且授信金额在 10 亿元以上的贷款合同如下：

序号	债务人	债权人	授信额度	利率	授信期限	担保情况	履行情况
1.	1) Syngenta Finance AG 2) Syngenta Finance N.V. 3) Syngenta Wilmington Inc. 4) Syngenta Finance, LLC	19 家银行	30 亿美元循环授信贷款	LIBOR 或欧洲银行间欧元同业拆借利率加点差以及任何强制费用	2012 年 11 月至 2024 年 5 月	由 Syngenta AG 提供保证担保	正在履行
2.	Syngenta Finance N.V.	4 家银行	10 亿美元	浮动利息，LIBOR 加点差	2019 年 4 月至 2024 年 4 月	Syngenta AG 提供保证担保	正在履行
3.	Adama Solutions	1 家银行	2 亿美元	银行使用的基准利率加点差	至 2023 年 11 月 30 日	无担保	正在履行
4.	Syngenta Finance N.V.	1 家银行	10 亿美元	浮动利息，LIBOR 加点差	2021 年 3 月至 2023 年 3 月	Syngenta AG 提供保证担保	正在履行
5.	Syngenta Finance N.V.	1 家银行	2.5 亿美元	浮动利息，LIBOR 加点差	2021 年 4 月至 2025 年 4 月	Syngenta AG 提供保证担保	正在履行
6.	Syngenta Finance AG	1 家银行	3 亿瑞士法郎	Margin（0.55%/年）加该日复合参考利率	2022 年 2 月至 2025 年 2 月	Syngenta AG 提供保证担保	正在履行
7.	先正达集团	1 家银行	50 亿元人民币	本合同系《综合授信合同》，每笔提款的利率以其《额度使用申请书》中的约定为准	2021 年 2 月 3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0 日	不适用	正在履行
8.	先正达集团	1 家银行	1.5 亿美元	年利率 2.6%	2022 年 3 月至 2025 年 3 月	无担保	正在履行
9.	先正达集团	1 家银行	1.5 亿美元	年利率 2.6%	2022 年 3 月至 2025 年 3 月	无担保	正在履行
10.	先正达集团	1 家银行	10 亿元人民币	年利率 3%	2022 年 5 月 24 日至 2023 年 5 月 18 日	无担保	正在履行
11.	先正达集团	1 家银行	17 亿元人民币	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	2022 年 3 月 31 日至 2024 年 3 月 30 日	无担保	正在履行
12.	先正达集团	2 家银行	18 亿元人民币	每一周期约定的 LPR 加或者减	第一笔贷款提款日	无担保	正在履行

序号	债务人	债权人	授信额度	利率	授信期限	担保情况	履行情况
				一定点差确定，并按周期浮动 ¹⁷	起，至合同约定的最后一笔贷款的还本日止，贷款期限最长不超过 1 年		
13.	先正达香港控股	1 家银行	2 亿美元	年利率 2%	2022 年 3 月 25 日至 2023 年 3 月 25 日	无担保	正在履行
14.	先正达香港控股	1 家银行	4 亿美元	SOFR 加 100 基点	2022 年 2 月 28 日至 2025 年 2 月 28 日	先正达集团提供保证担保	正在履行
15.	先正达香港控股	1 家银行	38 亿元人民币	1 年期以上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减 0.45%	2022 年 3 月至 2025 年 3 月	先正达集团提供保证担保	正在履行
16.	先正达香港控股	29 家银行	45 亿美元	适用的 Margin 加该日复合参考利率	首次提款日后 36 个月内	先正达集团提供保证担保	正在履行
17	先正达香港控股	1 家银行	3.5 亿美元	浮动利率，LIBOR 加 65BPs	2022 年 12 月 9 日至 2023 年 12 月 8 日	先正达集团提供保证担保	正在履行
18	先正达香港控股	1 家银行	2 亿美元	浮动利率，LIBOR 加 75BPs	2022 年 12 月 8 日至 2023 年 12 月 7 日	先正达集团提供保证担保	正在履行
19	先正达香港控股	1 家银行	3 亿美元	息差加相关利息期间的美元参考利率	首次提款日后 36 个月内	先正达集团提供保证担保	正在履行
20	先正达香港控股	1 家银行	7 亿美元	浮动利率，LIBOR 加 110BP	首次提款日后 36 个月内	先正达集团提供保证担保	正在履行
21	中化重庆涪陵化工有限公司	1 家银行	14.89 亿元人民币	浮动利率，根据实际发放日和重定价日定价基准利率和定价公式确定借款利率，分段计息；借款利率=定价基准利率-0.05%，每季度为一个浮动周期	2020 年 12 月 21 日至 2028 年 12 月 20 日 ¹⁸	中化重庆涪陵化工有限公司以自有土地提供抵押担保	正在履行
22	中化化肥	1 家银行	10 亿元人民币	合同系《综合授信合同》，每笔提款的利率以其业务合同的约	2021 年 11 月 9 日至 2023 年 11 月 8 日	无担保	正在履行

¹⁷ 根据《贷款合同》，利率调整为 12 个月为一个周期，点差为减捌拾伍 BP。

¹⁸ 2020 年 12 月，中化重庆涪陵化工有限公司与银行签署贷款合同，贷款金额为 5 亿元人民币，贷款时间为 2020 年 12 月 2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20 日；2021 年 10 月，中化重庆涪陵化工有限公司以自有土地为抵押，重新与银行签署贷款合同，贷款金额调整为 14.89 亿元人民币，贷款时间调整为 2020 年 12 月 21 日至 2028 年 12 月 20 日。

序号	债务人	债权人	授信额度	利率	授信期限	担保情况	履行情况
				定为准			
23	中化化肥	1家银行	15亿元人民币	实际提款日1年期LPR基础上减135个基点，遇LPR调整按半年调整	2022年12月19日至2023年12月18日	无担保	正在履行

（四）资产重组合同

就发行人先后以无偿划转或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划入/受让中国化工下属 4 家公司的相应股权和中化集团下属 8 家公司的相应股权过程中签署的相关协议，请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与债务重组情况”之“（一）重大资产重组”。

（五）债务重组合同

发行人在报告期内通过债务结构调整、债转股等方式，优化因收购 Syngenta AG 时形成的相关债务而进行的债务重组过程中签署的相关协议，请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与债务重组情况”之“（二）重大债务重组”。

（六）扬农交易合同

发行人在报告期内向中化国际出售其持有的扬农集团 39.88% 股权，同时向扬农集团收购其持有的扬农化工 36.17% 股份，该等过程中签署的相关协议情况请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与债务重组情况”之“（三）扬农交易”。

二、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及并表范围内子公司为第三方提供担保的情形包括：

序号	担保人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与被担保人之关系	是否履行完毕
1	Syngenta Australia Pty Ltd.	Cotton Growers Services Pty Ltd	32,500,000 澳元或应向美国花旗银行支付款项的 50% 两者之中的较低者	2002 年 8 月 1 日	无	Syngenta Australia Pty Ltd. 持有 Cotton Growers Services Pty Ltd 50% 的股本	否

序号	担保人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与被担保人之关系	是否履行完毕
2	中化化肥	阳煤平原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煤化工”）	不超过人民币 67,000 万元	2022 年 12 月 9 日	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中化化肥持有阳煤化工 36.75% 的股权	否

（一） Syngenta Australia Pty Ltd. 为 Cotton Growers Services Pty Ltd 提供的担保情况

1、被担保人情况

- （1）被担保人名称：Cotton Growers Services Pty Ltd
- （2）注册资本：50,000 澳元
- （3）实收资本：50,000 澳元
- （4）住所：（ACN 001 723 048） of Boolcarrol Road, Wee Waa, NSW 2388
- （5）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存续
- （6）与发行人的关系：发行人合营企业
- （7）Cotton Growers Services Pty Ltd 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未经审计）：

单位：万澳元

项目	2022 年/2022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0,206
净资产	1,213
净利润	358

2、担保合同约定的主债务的种类、金额和履行债务的期限

主债务种类：根据 Cotton Growers Services Pty Ltd 和 Citibank NA 签署的非承诺型多种选择权贷款合同，目前欠付且应付、因或有事项而欠付或仍未付给花旗银行 NA 的款项。

主债务金额：65,000,000 澳元

履行债务的期限：无期限

3、担保方式

- （1）担保方式：保证担保
- （2）质押情况：无

(3) 种类：不适用

(4) 数量：不适用

(5) 价值：32,500,000 澳元或应向美国花旗银行支付款项的 50% 两者之中的较低者

4、担保范围

(1) 主债务金额：32,500,000 澳元或应向美国花旗银行支付款项的 50% 两者之中的较低者

5、担保期间：在银行作出决定之前或担保债务终止之前，本担保仍是一项持续的担保。

6、解决争议方法：保证人不可撤销地接受客户以任何身份开立账户的银行设有分行的每一地法院的非排他管辖权的管辖。

7、其他对担保人有重大影响的条款：无

8、担保履行情况：正常履行

9、反担保情况：无

10、该等担保对发行人业务经营与财务状况的影响

发行人子公司按股权比例对 Cotton Growers Services Pty Ltd 提供担保，且上述担保金额较小，对发行人业务经营和财务状况不构成重大影响。

(二) 中化化肥为阳煤化工债务提供的担保情况

1、被担保人情况

(1) 被担保人名称：阳煤平原化工有限公司

(2) 注册资本：56,029.65 万元

(3) 实收资本：56,029.65 万元

(4) 住所：平原县立交东路 15 号

(5) 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存续

(6) 与发行人的关系：发行人联营企业

(7) 阳煤化工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以下 2022 年末/2022 年度数据经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2022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93,420.51
净资产	70,417.62
营业收入	196,719.65
净利润	304.34

2、担保合同约定的主债务的种类、金额和履行债务的期限

主债务种类：2022 年 12 月 9 日至 2023 年 6 月 9 日¹⁹期间，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与阳煤化工业务合同及阳煤化工单方确认书项下的阳煤化工应偿付但未偿付的债务。

主债务金额：本金不超过 67,000 万元。

履行债务的期限：主合同项下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3、担保方式：最高额保证担保

4、担保范围：不超过 67,000 万元

5、担保期间：主合同项下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6、解决争议方法：因履行《最高额保证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债权人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

7、其他对担保人有重大影响的条款：无

8、担保履行情况：正常履行

9、反担保情况：无

10、该等担保对发行人业务经营与财务状况的影响

为支持阳煤化工发展，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中化化肥作为阳煤化工股东，按各自持股比例向阳煤化工提供资金支持。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向阳煤化工提供借款，中

¹⁹ 原借款合同主债权期间届满后，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与阳煤化工签订了新的借款协议，中化化肥再次提供了担保。

化化肥为阳煤化工提供借款担保。上述担保金额较小，对发行人业务经营和财务状况不构成重大影响。

三、重大诉讼或仲裁

（一）发行人的境内重大诉讼或仲裁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及境内子公司于中国境内发生的涉案金额在人民币 1,000 万元以上的尚未了结的诉讼或仲裁事项如下：

1、因中国化学工程第十三建设有限公司（“化学十三建”）、天津市石化管件有限公司（“天津管件”）供应给中化化肥下属公司中化吉林长山化工有限公司（“中化吉林”）的产品出现严重质量问题，中化吉林于 2018 年 2 月在吉林省松原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要求化学十三建、天津管件共同赔偿中化吉林损失共计 204,552,501.07 元。根据最高人民法院于 2019 年 9 月 24 日出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裁定书》（（2019）最高法民辖终 462 号），本案由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管辖。2021 年 9 月 9 日，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民事判决，判决天津管件赔偿中化吉林损失 1,162,017.31 元。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案正在执行过程中，天津管件尚有 462,017.31 元未支付。

2、蒋慎民等 22 名自然人购进“安清”硫丹杀虫剂农药并使用后，所种植的棉花出现除草剂药害症状导致减产乃至绝收。2019 年 12 月 30 日，曹学玲、冯国全作为共同诉讼代表人代表该等 22 名自然人提起诉讼，请求参与该杀虫剂生产和销售环节的安道麦安邦（江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道麦安邦”）等 15 名被告赔偿其经济损失 1,266.4014 万元和其他损失 20 万元，共计 1,286.4014 万元。2021 年 6 月 25 日，叶城县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判决安道麦安邦等 15 名被告连带赔偿 22 名自然人 1,266.4014 万元。2021 年 7 月 15 日，安道麦安邦提起上诉，请求撤销一审判决，改判驳回 22 名自然人对安道麦安邦提出的诉讼请求。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案尚在二审审理过程中。

一审判决中认定存在质量问题的杀虫剂产品已经刑事审判认定系由其生产者无农药生产资质并伪造“安清”牌商标生产。虽然安道麦安邦生产的硫丹原药系被伪造杀虫剂产品“安清”牌硫丹乳油的原材料之一，但无证据表明该存在质量问题的杀虫剂产品使用了安道麦安邦生产的硫丹原药。此外，安道麦安邦已根据生态环境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多部门于 2019 年 3 月下发的《关于禁止生产、流通、使用和进出口林丹

等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公告》停止生产及销售硫丹原药。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安清”牌硫丹乳油产品涉及的诉讼外，安道麦安邦未收到其他方因硫丹原药质量问题提起的诉讼或提出的权利主张。

3、荃银高科与武汉惠华三农种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华三农”）于 2013 年 10 月 30 日签署植物新品种实施许可合同，约定由荃银高科将其育成的籼型水稻不育系“荃 9311A”授权惠华三农使用，用于配组筛选杂交水稻新组合。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争议。2021 年 4 月 25 日，荃银高科向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判令惠华三农停止案涉水稻品种在国内市场的销售，向荃银高科支付品种权费、违约金并赔偿损失共计 1,420 万元（后变更为 2,420 万元）。惠华三农于 2021 年 6 月 16 日向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反诉，要求判令荃银高科向惠华三农支付品种权费并赔偿损失共计 2,944.32 万元。2021 年 12 月 28 日，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民事判决书》，判决惠华三农支付荃银高科品种权费、违约金并赔偿损失 320 万元，驳回荃银高科其他诉讼请求，驳回惠华三农反诉请求。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荃银高科及惠华三农均已提起上诉，前述案件尚在二审审理过程中。

4、2021 年 7 月 19 日，因湖南隆平种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隆平”）未经许可使用广东省农业科学院水稻研究所授予荃银高科独占实施许可权的水稻品种“五山丝苗”，荃银高科向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判决湖南隆平停止侵权行为、对库存及尚未销售的侵权种子作灭绝活性处理，公开赔礼道歉，并赔偿其经济损失 5,000 万元，支付维权费用 100 万元；后经荃银高科向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前述案件经济损失赔偿额调整为 30,000 万元，追加隆平高科为被告，与湖南隆平共同承担连带侵权责任。2022 年 3 月 28 日，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裁定前述案件由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审理。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前述案件尚在审理过程中。

5、2021 年 1 月 15 日，中化现代农业下属中化现代农业（内蒙古）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现代农业内蒙古公司”）因农业服务合同纠纷向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呼伦贝尔秋实农牧产品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秋实公司”）向其支付服务费用 1,754,805 元和相应利息，以及违约金 520,961 元，并要求保证人牟波超、马振华、孙昌民、牟春镡、马铎就前述应付款项承担连带赔偿责任。2021 年 8 月，秋实公司提起反诉，请求解除秋实公司与现代农业内蒙古公司签订的农业服务合同，并向其赔偿种植成本及可得收益共计 12,860,107.84 元。2021 年 12 月 16 日，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

作出一审判决，判决秋实公司向现代农业内蒙古公司支付服务费 1,754,805 元和逾期利息，牟波超、马振华、孙昌民对前述支付义务承担连带赔偿责任，驳回秋实公司的全部反诉请求。2021 年 12 月 31 日，秋实公司向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请求撤销前述一审判决。2022 年 8 月 22 日，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终审判决，驳回秋实公司上诉，维持原判。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现代农业内蒙古公司已向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6、2021 年 7 月 12 日，因认为葛长鹏、杜贵才、厦门农龙种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龙种苗”）、厦门华泰五谷种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种苗”）、魏瑞忠和贺铁锤六位被告窃取了甜玉米杂交种“双色先蜜”和“米哥”（以下简称“被侵权品种”）的亲本种子，侵犯了先正达种苗（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先正达种苗”）和先正达投资享有的被侵权品种在中国的商业和技术秘密所有者权益、申请和获得植物新品种保护的权益，先正达种苗和先正达投资向北京知识产权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六位被告停止生产和销售杂交种“SBS902”、“SBS903”（合称为“侵权杂交种”）的植物繁殖材料及与其实质相同的品种的植物繁殖材料并销毁所述植物繁殖材料，停止使用、销毁且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提供亲本种子“AS56”、“ZS23”、“NL721”及“NL86”（合称为“侵权亲本种子”）的植物繁殖材料及与之实质相同的品种的植物繁殖材料，侵权杂交种的植物新品种权归先正达种苗所有，侵权亲本种子的植物新品种权申请权归先正达投资所有，以及赔偿损失 2,000 万元人民币并承担诉讼费。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前述案件尚在审理中。

7、2022 年 3 月 21 日，现代农业内蒙古公司因农业服务合同纠纷向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判决承德恒好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好公司”）向其支付服务费用及违约金共计人民币 11,965,664 元，并要求张艳丰等 6 名自然人保证人就前述支付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22 年 4 月 11 日，现代农业内蒙古公司向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人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并于 2022 年 4 月 12 日获得同意。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前述案件尚在审理中。

8、2022 年 4 月 26 日，现代农业内蒙古公司因农产品销售合同纠纷向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判决沽源县丰禾农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禾公司”）向其支付货款人民币 26,136,749.39 元及相应利息。现代农业后发现丰禾公司股东李春梅、田凌系夫妻关系，其实质上为一人有限公司，且与其关联公司唐山

市盛川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川农产品”）存在财产及组织结构混同情况，因此于2022年6月13日申请追加李春梅、田凌及盛川农产品为被告。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前述案件尚在审理过程中。

9、2022年5月6日，荃银高科因种子销售协议纠纷向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判决解除其与临泉县金禾面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禾面粉”）签订的相关协议，金禾面粉向其支付种子款、违约金及垫付的种子款保证金合计12,852,000元。2022年9月7日，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判决驳回荃银高科全部诉讼请求。2023年3月1日，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终审判决，驳回荃银高科上诉，维持原判。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前述判决已生效。

10、2022年6月14日，四川省怀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怀德建设”）因工程施工合同纠纷向天津市西青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决中化现代农业向其支付工程款、工程质量保证金15,207,100.09元及相应逾期付款违约金。中化现代农业于2022年8月18日提起反诉，请求判决怀德建设支付工程维修费50.7万元。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前述案件尚在审理中。

双方争议焦点来自于对涉案工程的结算金额的不同意见，导致最终结算金额无法确认，因而中化现代农业尚未向怀德建设支付工程尾款。本案涉案金额较小，亦不涉及发行人的主营业务，对发行人的正常生产经营不存在影响。

11、2022年9月7日，乌兰察布市裕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裕丰公司”）因买卖合同纠纷向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称因采购自现代农业内蒙古公司的马铃薯种薯携带病毒，其种植后出现了减产或绝产的后果，请求判决现代农业内蒙古公司退还合同价款并支付赔偿款合计人民币15,802,920元。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前述案件尚在审理中。

本案涉及的马铃薯种薯系现代农业内蒙古公司采购自内蒙古中加农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生产企业为甘肃鼎丰马铃薯种业有限公司。根据种薯检验报告、病毒检测报告、检验结果报告书、产地检疫合格证等证明文件，该种薯已经产地种子质量监督机构、种子管理局及植检站等部门进行质量、病毒等检验检疫，未发现质量问题和病毒。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上述诉讼外，现代农业内蒙古公司未收到其他方因该种薯存在质量问题提起的诉讼或提出的权利主张。

（二）发行人的境外重大诉讼或仲裁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重要境外子公司境外涉案金额在 1 亿美元以上的或发行人认为重要的涉及人身和环境安全的尚未了结的诉讼或仲裁事项如下：

1、百草枯（paraquat）系列诉讼

自 2017 年 9 月，美国多名原告在下述不同地区的州法院与联邦法院对瑞士先正达、先正达植保（美国）、和/或 Syngenta Corporation（先正达集团间接全资持有的美国子公司）和其他被告提起诉讼。该等诉讼的原告诉称：其为在美国伊利诺伊州、加利福尼亚州、密苏里州、宾夕法尼亚州或其他州工作的农户，在工作期间，由于长期接触瑞士先正达、其部分子公司和其他被告生产、推广和销售的百草枯而罹患帕金森病或者肾脏受损。在其中一些诉讼中，患者的配偶还就丧失配偶权索赔。原告单独的和作为推定的集体诉讼代表提出以下诉由，包括：1）严格侵权责任-设计缺陷；2）严格侵权责任-疏于警示；3）过失；4）违反适销性保证等。该等诉讼的原告主张补偿性和惩罚性损害赔偿金，但具体金额目前尚不明确。除上述损害赔偿主张外，根据个案的不同情况，原告还普遍主张：（1）由相关被告承担诉讼费；（2）由相关被告承担律师费；（3）由相关被告承担法律允许的判决前利息；和/或（4）由法院给予认为公正和适当的进一步救济。

瑞士先正达和先正达植保（美国）于 2021 年 6 月 1 日与相关诉讼方签署总和解协议，就部分上述诉讼达成和解，且于 2021 年 7 月向和解基金支付了 1.875 亿美元；先正达集团认为所有该等起诉均没有依据，和解仅为了结该等诉讼。除去已经和解的诉讼外，截至 2023 年 4 月 21 日，先正达集团的子公司已收到起诉状的或所知已经提起的未决诉讼为 4,065 起。在这些未决案件中，3,543 起诉讼在各联邦法院提起。2021 年 6 月 7 日作出的跨区域诉讼裁定要求在不同联邦法院提起的若干案件集中至伊利诺伊州南区联邦法院审理。这一裁定意味着在跨区域诉讼终止前，该联邦法院会主持审理当前和未来以类似诉由在联邦法院提起的案件的审前程序，该类案件当事人可申请将案件合并至该联邦法院审理。其余 522 起案件在加利福尼亚、伊利诺伊州、宾夕法尼亚州等地州法院提起诉讼。前述案件的部分原告律师和其他律师已明确代表其他潜在原告，并且可能会代表该等潜在原告和美国及其他国家类似情形中的许多其他个人原告另行起诉，但该等潜在诉讼的时间表及案件数量尚未知悉。先正达集团相关子公司已启动对其保险公司的诉讼程序，要求保险公司补偿与本次诉讼相关的已支付款项。

以上案件进入到庭审的进度难以准确预见，目前预计从 2023 年 10 月开始，在 2023 年将会有数起庭审在不同法院进行。

根据受理联邦跨区域诉讼案件的法院于 2022 年 4 月 13 日发布的指令，该法院选取了 6 起代表性案件行逐个案件的证据开示。该 6 起代表性案件目前处于证据开示阶段。前述法院于 2022 年 6 月 17 日和 2022 年 12 月 12 日发布的指令对前述证据开示不同阶段分别设定了不同截止日期，最晚阶段截至日期为 2023 年 3 月 20 日。以审理跨区域诉讼案件法官的最终指令为准，该 6 起代表性案件的首次庭审预计将在上述证据开示流程完成后进行，目前确定的日期为 2023 年 10 月 16 日。

加利福尼亚州法院负责监管协调程序的法官选取了 4 起代表性案件进行庭审，首次庭审预计于 2023 年 10 月进行。

代表性案件通常从对原告具有代表性的案件中选择，至少对于该等案件原告而言，代表性案件审理可以显示陪审团可能如何对案件事实进行裁决。代表性案件的审理结果可以帮助其他案件各方据此评估是继续诉讼还是进行和解，尽管代表性案件的审理结果对该案件原被告之外的其他案件当事人不具有约束力以及对未来可能产生的诉讼不具有约束力。不同诉讼案件（无论是代表性案件还是未被选为代表性案件的其他案件）审理产生不同结果并不罕见，一些审理结果支持原告，一些审理结果支持被告。同样的，对于在其他州法院提起的诉讼，任何一件案件的审理结果对于同一辖区或者不同辖区的其他案件不具有约束力。

2021 年以来新增诉讼与此前已发生诉讼所提出的主张在以下主要方面均实质相同，包括原告身份、声称的百草枯与帕金森病之间的关系、诉由以及诉讼请求。2021 年以来案件的增加并非由于出现了新增原告类别，或用以确定所称伤害与被告产品之间因果关系的新增理论基础，或支持原告诉讼请求的全新科学发现或监管机构决定。2021 年以来案件增加的主要原因系美国诉讼律师更加积极地招揽原告。在上述跨区域诉讼中，法院设置了筛查流程，所有原告需要在规定时间内填写“原告评估问卷”（部分州法院亦要求原告填写问卷）。跨区域诉讼问卷内容包括广泛且细致的信息要求，如医学记录和证明其使用了百草枯产品的信息，并且要求原告授权被告直接从医疗服务提供者、雇主、金融机构和政府机构处获得上述信息和记录。问卷信息提供不完整可能导致案件被撤销的后果。发行人预期由于筛查流程的设置，目前提起的一些诉讼可能会由原告主动撤诉，或者因被告成功质询而被驳回。

此外，原告在加拿大安大略省、魁北克省和不列颠哥伦比亚省的法院分别提起诉讼，声称百草枯导致其罹患帕金森病并寻求法院批准集体诉讼；在安大略省提起的诉讼已经终止，该案原告律师可能后续将该案件合并至在不列颠哥伦比亚省提起的诉讼。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仅魁北克省的法院批准该等诉讼作为集体诉讼进行。鉴于百草枯在加拿大的限制性使用（即使用者应获取适当的保护措施和培训）和有限销量，发行人认为在加拿大发生类似在美国发生的相似规模的侵权诉讼的概率较小。在澳大利亚亦有针对发行人提起百草枯产品侵权责任诉讼的威胁。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了上述百草枯相关诉讼外，发行人并未在美国或者其他地区卷入其他产品导致人身伤害的大规模产品侵权诉讼，发行人也未收到这类诉讼将被提起的威胁。

发行人认为自身抗辩理由充分，没有足够证据证明使用百草枯和帕金森病之间有清晰的关联或因果关系，具体原因如下：

在涉案地区美国，百草枯未被禁止销售。美国环保局（United States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gency）针对百草枯和帕金森病之间的关系进行了深入审查，并决定继续推进完成百草枯注册审查工作。在美国环保局 2021 年出具的《临时决定书》（《Paraquat Dichloride Interim Registration Review Decision Case Number 0262》）中提及，没有足够证据证明使用百草枯和帕金森病之间有清晰的关联或因果关系。为了回应数个基金会和其他非政府组织在美国联邦法院以不同理由对《临时决定书》提出的质疑，美国环保局于 2022 年 9 月 23 日提出动议，请求在保留《临时决定书》的同时进行额外的审查程序，美国联邦法院批准了美国环保局在额外审查程序期间暂停前述基金会和其他非政府组织诉讼进程的请求。同时，亦有专业的第三方机构基于对大量、长期样本的研究也得出了同样的结论，即没有足够的证据支持百草枯和帕金森病之间清晰的因果关系。

此外，可接触百草枯的人数较为有限。不同于引起大规模侵权诉讼的其他公司的产品（即草甘膦产品），根据美国联邦法律，百草枯在美国属于“限制产品”，意味着百草枯产品的使用者必须获取适当的培训和保护措施。因此鉴于其“限制产品”的身份，使用该等产品并提起诉讼的人数也较为有限。

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申报会计师认为，该案件对发行人的持续经营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具体依据如下：

1) 发行人有明确的抗辩理由应对诉讼：没有足够证据证明使用百草枯和帕金森病之间有清晰的关联或因果关系。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就其抗辩理由的评估具有合理性。并且，鉴于百草枯在美国属于“限制产品”，与引起大规模侵权诉讼的其他公司的产品（即草甘膦产品）相比，使用百草枯产品并提起诉讼的人数较为有限。

2) 该案件不涉及禁止或限制发行人销售相关产品，且该等产品对发行人的营收贡献占比较低

该案件不涉及禁止或限制发行人销售相关产品。由于诸多非专利植保公司销售百草枯，发行人该产品的销售额对收入的贡献有限，过去三年，收入分别为 2.46 亿美元、2.61 亿美元和 3.90 亿美元，占瑞士先正达整体收入分别为 1.18%、1.56% 和 1.95%。

2、Viptera 系列诉讼——即因转基因玉米种子（AGRISURE VIPTERA®性状（MIR162 品种）和 DURACADE™性状）商业化而提起的一系列诉讼

（1）美国转基因玉米种子集体诉讼

自 2014 年 9 月 12 日起，含有 AGRISURE VIPTERA®和 DURACADE™性状的转基因玉米种子（以下简称“转基因玉米种子”）的生产商和不含有 AGRISURE VIPTERA®和 DURACADE™性状的玉米种子的生产商、粮食处理机构和乙醇工厂在美国各州地方法院和联邦法院向瑞士先正达、先正达植保（瑞士）、Syngenta Corporation、先正达植保（美国）和先正达种子（美国）（作为共同被告）提起了数千起诉讼（其中包括集体诉讼），诉称：瑞士先正达、先正达植保（瑞士）、Syngenta Corporation、先正达植保（美国）和先正达种子（美国）在未获得中国相关产品进口批准的情况下，就将该等转基因玉米种子在美国进行商业化推广及销售，导致美国国内农户采购了该等种子并种植的玉米产品无法及时销往中国，进而导致了短期内相关产品在美国国内成本上升及价格下跌，造成了较大经济损失。先正达集团在美国销售该种子前，已经获得了美国所有转基因玉米种子商业化所需的许可。原告据此向瑞士先正达、先正达植保（瑞士）、Syngenta Corporation、先正达植保（美国）和先正达种子（美国）主张损害赔偿。

2017 年 9 月，除下述退出和解以及反对和解的原告，以及本节第（2）项所述出口商外，其余原告与瑞士先正达、先正达植保（瑞士）、Syngenta Corporation、先正达植保（美国）和先正达种子（美国）达成了和解，堪萨斯州联邦地区法院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最终批准该等和解，同意瑞士先正达、先正达植保（瑞士）、Syngenta Corporation、

先正达植保（美国）和先正达种子（美国）以 15.1 亿美元与该等原告进行和解（“2018 年和解”），且于同日驳回该等原告的诉讼请求。截至 2019 年 3 月，瑞士先正达、先正达植保（瑞士）、Syngenta Corporation、先正达植保（美国）和先正达种子（美国）已向依据堪萨斯州联邦地区法院的命令而设立的代管账户足额支付了 15.1 亿美元的和解金。

在全部原告中，有 16 名个人生产商和 1 家乙醇工厂成功地退出了前述和解并选择继续进行诉讼。其中退出该等和解的乙醇工厂 Heartland Corn Products（以下简称“Heartland”）于 2019 年 11 月向先正达集团相关重要的境外子公司提起了诉讼，法院已根据相关重要的境外子公司动议驳回了 Heartland 有关含有 AGRISURE VIPTERA® 性状的转基因玉米种子的诉请，双方亦就 Heartland 提出的关于含有 AGRISURE DURACADE™性状的转基因玉米种子的诉请以名义金额达成和解。其余退出和解的原告尚未向相关重要的境外子公司提起诉讼。

（2）与玉米出口商有关转基因玉米种子的诉讼

部分美国玉米出口商并未参与上述 2018 年和解，该等玉米出口商单独向先正达集团相关重要的境外子公司提起了诉讼，该等诉讼情况如下：

（a）Cargill 提起的相关诉讼

玉米种子出口商 Cargill 在美国路易斯安那州法院基于与上述美国转基因玉米种子集体诉讼相同的事由向先正达集团相关重要的境外子公司提起了一起诉讼，诉称：其因从美国运往中国的玉米被迟延、拒运和改运而遭受了超过 9,000 万美元以及额外的利润损失，并主张先正达集团相关重要的境外子公司赔偿前述损失。2022 年 12 月 7 日，该案件的上诉法院推翻了一审法院作出的不经庭审即部分驳回 Cargill 预期利润损失主张的决定，由此 Cargill 对全部预期利润损失的主张（金额为 4.3 亿美元）需在庭审中解决，而非由一审法院以不经庭审即驳回的形式解决。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庭审预计在 2023 年下半年进行。

（b）The DeLong Company 提起的相关诉讼

玉米种子出口商 The DeLong Company（以下简称“DeLong”）在美国法院基于与上述美国转基因玉米种子集体诉讼相同的事由向先正达集团相关重要的境外子公司提起了一起诉讼。先正达集团提请驳回 DeLong 的诉讼，并于 2021 年 2 月 2 日得到法院

批准。DeLong 已向美国联邦上诉法院提起上诉。2022 年 5 月 13 日，上诉法院撤销了一审法院驳回 DeLong 起诉的决定，并将该案件发回一审法院进行审理。

（3）安大略转基因玉米种子商业化集体诉讼

2015 年 12 月，原告 Darmar Farms Inc.（作为代表加拿大所有农户的原告代表）在加拿大安大略省高级法院向先正达加拿大和瑞士先正达（作为共同被告）提起集体诉讼，诉称：先正达加拿大和瑞士先正达将转基因玉米种子在北美市场上进行了商业化销售，并提供给当地农户种植，但未就种植该等转基因玉米种子所产出的产品获得中国进口许可。原告进一步诉称，前述情况导致北美市场玉米供过于求，造成其向第三方销售不含 AGRISURE VIPTERA[®]和 DURACADE[™]性状的玉米的价格下降，并由此遭受经济损失。

据此，Darmar Farms Inc.代表加拿大所有农户向先正达加拿大和瑞士先正达主张共计 4 亿加元的损害赔偿。

2018 年 11 月 28 日，上述案件原告的诉讼请求被加拿大安大略省高级法院全部驳回，原告对此判决向加拿大安大略省上诉法院提起了上诉，加拿大安大略省上诉法院于 2019 年 10 月 4 日作出裁定，驳回 Darmar Farms Inc.基于过失性虚假陈述及违反竞争法而提起的诉请，但支持了 Darmar Farms Inc.基于过早商业化而提起的诉请，并允许就基于该等诉由提出的诉请继续进行审理。先正达加拿大与瑞士先正达已向加拿大最高法院提交对上诉法院的判决进行上诉的必要文件。2020 年 12 月 10 日，前述在加拿大最高法院的上诉申请被驳回。2021 年 9 月 29 日，加拿大安大略省高级法院已批准前述诉讼作为集体诉讼进行。

（4）魁北克转基因玉米种子商业化集体诉讼

2017 年 2 月 14 日，1 名个人及 Ferme B é n é r i c S.E.N.C.代表 2013 年 11 月 18 日后以商业目的销售玉米的所有加拿大魁北克省玉米生产商，在魁北克省高级法院对先正达加拿大及瑞士先正达提起了与上述安大略转基因玉米种子集体诉讼类似的集体诉讼，其诉称的基本事实亦类似。

上述案件的原告向先正达加拿大及瑞士先正达主张一般性及惩罚性损害赔偿（但未明确具体金额）、因诉讼产生的其他费用等，以及法院认为适当的其他救济。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先正达加拿大及瑞士先正达已在一审庭审前的诉讼程序中出庭应诉，但该等诉讼尚未进行其他程序。

该系列案件的主要部分已结束。对于剩余少量尚在审理中的案件，发行人认为其行为适当，抗辩理由充分：发行人所生产并销售的产品是在经过严格的监管审查程序并获得美国农业部、加拿大食品检验局等机构的批准后，在满足发布Viptera产品的所有要求后才开始在美国和加拿大销售Viptera玉米种子。

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申报会计师认为，该案件对发行人的持续经营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具体依据如下：

1) 发行人有明确的抗辩理由应对诉讼：涉案相关产品在美国及加拿大开始销售前，已满足相关监管要求，合法性手续齐全。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就其抗辩理由的评估具有合理性。

2) 该系列案件的主要部分已结束，剩余少量案件对发行人的影响有限

该系列案件的主要部分即美国转基因玉米种子集体诉讼案已于2017年和解，并已解决。目前仅剩加拿大的两起案件和美国的两起案件尚在诉讼程序中，该等少量未决案件对发行人的影响有限。

3) 该案件不涉及禁止或限制发行人销售相关产品，且涉案产品当前销售情况良好

该案件不涉及禁止或限制发行人销售相关产品，Viptera的销售未受该案件影响。作为发行人近年来的主要产品之一，Viptera仍然是领先的抗虫转基因性状之一，并保持了良好的增长趋势。此外，亦有许多发行人的同行向发行人购买了Viptera性状的使用许可，并用在自己的种子产品中。

报告期内涉案子公司瑞士先正达Viptera类产品所属的玉米和大豆种子品类及瑞士先正达在涉案区域北美的种子业务的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百万美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玉米和大豆种子	2,335	1,953	1,706
种子业务北美销售	953	925	811

过往两年，瑞士先正达玉米和大豆种子业务及其北美种子业务的销售整体小幅增长。

3、加拿大蜂农集体诉讼

（1）安大略蜂农集体诉讼

2014年9月，Sun Parlor Honey Ltd.及1187607 Ontario Ltd.代表自2006年1月1日起在加拿大拥有或持续拥有和经营蜂蜜生产、授粉和/或蜂王饲养业务的所有蜂农，在加拿大安大略省高级法院对先正达加拿大及 Syngenta International AG（该公司已与先正达植保（瑞士）合并）以及其他第三方尼古丁产品杀虫剂生产商提起了一起集体诉讼，诉称：由先正达加拿大及 Syngenta International AG 等尼古丁产品杀虫剂生产商设计、生产并销售的类尼古丁产品（尤其是噻虫嗪（thiamethoxam））导致了蜜蜂死亡、生殖功能受损、免疫抑制、行为异常，进而导致蜂房损失、蜂蜜产量下降、蜂蜜质量受影响、蜂房设备受污染、蜂王和良种蜂的损失以及对蜂蜜产品的交付或授粉合同的履行产生障碍。

上述案件的原告向先正达加拿大及 Syngenta International AG 主张：（1）4.5 亿加元的损害赔偿；（2）判决前和判决后利息（3）诉讼费用、通知费用和对损害赔偿分配计划的管理费用；以及（4）法院认为公正和适当的进一步救济。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该案尚在审理中，法院尚未批准该等诉讼作为集体诉讼进行。

（2）魁北克蜂农集体诉讼

2014年10月，一名个人代表2006年1月1日至2018年2月20日期间在加拿大魁北克省用于农作的土地及该等土地外7英里范围以内的土地上拥有或曾经拥有蜜蜂的蜂农，在魁北克省蒙特利尔区高级法院对先正达加拿大及 Syngenta International AG 提起了一起集体诉讼，其所诉称的基本事实亦与上述安大略蜂农集体诉讼类似。

上述案件的原告向先正达加拿大及 Syngenta International AG 主张损害赔偿，但具体金额尚不确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该案尚在审理中，法院已于2018年2月20日批准该等诉讼作为集体诉讼进行且已通知潜在的集体成员，起诉状已于2019年送达先正达加拿大及 Syngenta International AG。

发行人认为自身抗辩理由充分，抗辩理由包括，如果该产品依据其标签得以正确使

用，并不会造成原告所称的伤害；该产品在加拿大履行了销售所必需的注册手续，而对杀虫剂的有效性和可能产生的风险进行科学审查是产品注册的前提。

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申报会计师认为，该案件对发行人的持续经营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具体依据如下：

1) 发行人有明确的抗辩理由应对诉讼：涉案相关产品合法性手续齐全，在根据产品标签正确使用的情形下应不会造成相关伤害。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就其抗辩理由的评估具有合理性。

2) 该案件不涉及禁止或限制发行人销售相关产品，且相关替代产品可避免因某种产品被限制或禁止销售对总体销售收入造成重大影响

该案件不涉及禁止或限制发行人销售相关产品。诉讼涉及的噻虫嗪产品，部分地区监管机构对该产品的销售采取了撤销产品登记等限制或禁止措施，但这些监管决定的背景并非上述诉讼，相关决定同时适用于全行业而非针对发行人一家企业。发行人具有多种植保产品组合，作为应对各国监管政策变化的措施，在某种产品被限制或禁止销售后，以其他产品作为其替代，避免对总体销售收入造成重大影响。

3) 涉案子公司相关业务及地区的营收情况在报告期内未因该案件受到影响

涉案子公司瑞士先正达噻虫嗪（thiamethoxam）产品所属的杀虫剂品类及瑞士先正达植保业务在涉案区域北美在报告期内销售情况：

单位：百万美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杀虫剂	2,601	2,422	2,098
植保业务北美销售	3,587	3,037	2,657

过往两年，瑞士先正达杀虫剂品类销售分别增长 15.44%、7.39%，增速稳定。瑞士先正达植保业务在北美的销售整体小幅增长。

4、反垄断诉讼

近期，若干原告在美国联邦法院向 Syngenta Corporation 和若干农业产品的生产商和销售商提起相关的集体诉讼。在这些诉讼中的原告均声称代表作为一个集体的农户，并声称由于被告合谋集体抵制两个农业产品的数字化商业平台，给原告造成了损失。截至 2023 年 4 月 17 日，27 起此类诉讼在各联邦法院提起。2021 年 6 月 8 日作出的跨区

域诉讼裁定要求在不同联邦法院提起的若干此类案件集中至密苏里东区联邦法院审理。

发行人认为其抗辩理由充分：该等诉讼是针对农业产品生产和销售的多家主流企业，发行人不存在任何使用诉讼中所称数字平台销售其产品的义务，发行人选择其希望使用的第三方营销和销售其产品的行为亦未违反任何反垄断法。

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申报会计师认为，该案件对发行人的持续经营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具体依据如下：

1) 发行人有明确的抗辩理由应对诉讼：发行人及其他被告选择其希望使用的第三方营销和销售其产品的行为不违反反垄断法，发行人没有使用诉讼中所称数字平台销售其产品的义务。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就其抗辩理由的评估具有合理性。

2) 该案件不涉及禁止或限制发行人销售相关产品

相关指控并不要求对发行人产品销售施加限制。该案件未对发行人销售任何产品的能力带来任何不利影响，亦未影响到发行人的业务运营和财务表现。

5、FMC 仲裁案——Sake 项目、Gnome 项目和 TVE29 化合物相关的合作协议项下的争议

2015 年，先正达植保（瑞士）和 E. I. du Pont de Nemours and Company（以下简称“杜邦”）将其各自的部分除草剂研发组合进行资源整合，并签署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合作协议”）。在合作协议项下，先正达植保（瑞士）和杜邦同意共同研发新型除草剂，双方分摊成本和共享信息。2017 年，杜邦向 FMC 剥离了其在合作协议中的权益，基于此，FMC 继续受合作协议的约束。先正达植保（瑞士）和 FMC 在履行协议的过程中，发生了如下争议和仲裁：

(a) 先正达植保（瑞士）（作为申请人）诉 FMC（作为被申请人）

2019 年 8 月 2 日，先正达植保（瑞士）在美国仲裁协会（AAA）向 FMC 提起仲裁。先正达植保（瑞士）诉称：（1）FMC 在承接了合作协议的相关权利义务后，剥夺了先正达植保（瑞士）对双方共同开发的相关成果（如“Sake 项目”）进行商业化的权利；（2）FMC 试图剥夺先正达植保（瑞士）对合作协议项下约定的另一个项目“Gnome 项目”的投资权益；（3）FMC 威胁拟散布先正达植保（瑞士）在合作协议有效期内向 FMC 共享的商业秘密等保密信息。

先正达植保（瑞士）的仲裁请求主要包括：（1）要求仲裁庭宣布合作协议授予了其“Sake 项目”和“Gnome 项目”进行商业化的权利；（2）要求 FMC 支付补偿性赔偿金及惩罚性赔偿金；（3）要求至少等同于其对合作协议所作投入的补偿；（4）要求一项预先和永久的禁令，限制 FMC 继续单方就“Sake 项目”和“Gnome 项目”进行商业化，以及限制其妨害先正达植保（瑞士）行使其商业化权利的行为；（5）仲裁庭认为公正和公平的所有其他救济。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案件尚在审理中。

（b）FMC（作为申请人）诉先正达植保（瑞士）（被申请人）

2019 年 8 月 2 日，FMC 亦就合作协议项下的争议在美国仲裁协会（AAA）对先正达植保（瑞士）提起仲裁。FMC 诉称：（1）虽然合作协议规定双方在某些候选的试验性除草剂的早期评估和前期开发过程中开展合作，FMC 应拥有与一种名为 TVE29 的化合物的所有项目知识产权；（2）由于双方就商业化未能达成一致，FMC 试图根据合作协议的约定，通过自行开发并商业化 TVE29 的方式继续实施该项目；（3）先正达植保（瑞士）违反了合作协议，未与 FMC 共享信息和资料，也未使 FMC 获得访问相关数据的权限；以及（4）先正达植保（瑞士）未能根据合作协议的约定向 FMC 转让其为申请相关专利所必须的权利。

FMC 的仲裁请求主要包括：（1）申请一项禁令，要求先正达植保（瑞士）：（i）为正在进行的 TVE29 CRO 研究提供资金；（ii）将 FMC 认定为所有进行中的 TVE29 CRO 研究的唯一发起人；（iii）与 FMC 共享涉及已完成的 TVE29 CRO 研究的所有结果和报告；（iv）采取任何其他所需行动，以防止进一步推迟 FMC 对 TVE29 进行商业化的进程；（v）将先正达植保（瑞士）占有的与 TVE29 相关的所有样本返还予 FMC；以及（vi）配合起草并提交与 TVE29 相关的任何专利申请；（2）要求仲裁庭裁定先正达植保（瑞士）违反合作协议且该等行为构成重大违约；（3）裁定先正达植保（瑞士）赔偿在仲裁听证会上被确证的损害赔偿金额；（4）合理的律师费；（5）仲裁庭认为公平及适当的其他救济。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案件尚在审理中。

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申报会计师认为该案件对发行人及相关子公司持续经营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上述争议源于对双方共同研发新型除草剂产品的合作合同，关系到

发行人就新产品进行商业化的权利，发行人发起仲裁旨在保护这一权利。截至目前有关发行人对涉案新产品进行商业化的权利已获得仲裁支持，发行人将拥有新产品的商业化权利。本案对发行人当前的销售或运营没有影响。

6、与 PlantLab BV 的合同纠纷

先正达植保（瑞士）与 PlantLab BV 公司签署了一项开发协议，为种子业务开发一项新技术。先正达植保（瑞士）于 2020 年 6 月 11 日终止了该协议。PlantLab BV 于 2020 年 3 月对先正达植保（瑞士）在瑞士巴塞尔的法院提起诉讼，声称先正达植保（瑞士）向 PlantLab BV 的竞争者采购这一行为违反开发协议中的专一性条款，并且要求 100 万瑞士法郎的金钱赔偿。先正达植保（瑞士）于 2020 年 10 月在瑞士巴塞尔同一法院提起反诉，要求法院判决开发协议中专一性条款并不禁止先正达植保（瑞士）从第三方采购。双方被要求参与由主管该项诉讼的法官主持的和解程序，并已达成和解协议，涉及的和解金额较小，对先正达集团的财务情况影响轻微。

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申报会计师认为，双方已达成和解协议，涉及的和解金额较小，对先正达集团的财务情况影响轻微。因此，该等事项对发行人持续经营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7、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以及相关的产品责任指控

2020 年 9 月 17 日，4 个非政府组织向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在瑞士的国家联络点投诉，声称先正达的一种品牌名为 POLO 的杀虫剂于 2017 年在印度的马哈拉施特拉邦造成了中毒事件。与此同时，先正达在巴塞尔民事法庭收到了三项单独的民事诉讼，被要求就据称的印度中毒事件提供赔偿。POLO 产品登记过程完善，在印度事件发生时也接受了调查。调查结果显示先正达没有过错；先正达因而否认该等指控。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案件仍在审理中。

发行人认为其抗辩理由充分，具体原因如下：发行人在相关地区销售的产品通过产品质量审核，合法合规，亦不存在任何违反当地法律的质量问题，而前述中毒事件系由于使用者对发行人产品的不当使用和操作以及未配备适当的个人防护设备所致。

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申报会计师认为，该案件对发行人的持续经营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具体依据如下：

- 1) 发行人有明确的抗辩理由应对诉讼：相关产品经合法登记后销售，事件发生时

当地政府的调查报告亦显示发行人没有过错。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就其抗辩理由的评估具有合理性。

2) 相关起诉并未寻求阻止发行人销售相关产品，且相关产品占发行人整体销售比例非常小，不会对发行人的正常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8、Roundup 产品纠纷

2020年10月20日，相关原告针对孟山都和拜耳以及发行人重要境外子公司 Agan 向卢德中心区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和集体诉讼的动议。该项诉讼系针对一款由孟山都和拜耳生产并由 Agan 在以色列少量分销的除草剂 Roundup，原告主张该产品对产品用户及接触人员构成了风险。Agan 及其母公司 Adama Solutions 拒绝了原告诉讼请求中对 Agan 的指控。由于 Adama Solutions 是该产品生产商即孟山都和拜耳的授权经销商，孟山都和拜耳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向 Agan 出具了赔偿承诺函，承诺就因上述争议致使 Agan 发生的任何金钱赔偿或其他补偿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并确保 Agan 免受任何损失。因此，预计该起诉讼最终结果不会对先正达集团财务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法院尚未批准该集体诉讼的动议。

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申报会计师认为，该案件对发行人及相关子公司的持续经营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涉案产品的生产商非发行人，且原生产商向发行人出具赔偿承诺函。由于发行人下属子公司是该产品生产商即孟山都和拜耳的授权经销商，孟山都和拜耳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向 Agan 出具了赔偿承诺函，承诺就因上述争议致使 Agan 发生的任何金钱赔偿或其他补偿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并确保 Agan 免受任何损失。因此，该案件对发行人及相关子公司持续经营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9、除草剂产品 Boundary 6.5 EC 诉讼

2022 年 6 月 21 日，一名个人原告在密歇根州东区联邦法院对发行人、其部分境外子公司和其他被告提起诉讼。原告诉称其在 2019 年接触了发行人境外子公司生产的一种除草剂产品 Boundary 6.5 EC。即使原告并未被诊断罹患癌症，原告仍要求被告说明该等除草剂可能导致的死亡方式或者癌症类型。除其他诉请，原告还请求法院暂时禁止 Boundary 6.5 EC 产品的销售，并主张损害赔偿金。根据法院于 2022 年 11 月 28 日作出的判决，因该原告的诉讼基于错误的法律理论，故驳回原告起诉；但仍存在原告基于修正后或新的法律理论再次提起诉讼的可能。

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申报会计师认为，该案件对发行人的持续经营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发行人涉案产品经美国环保局适当注册，该产品的标签和《物料安全数据表》上的惯常警示语符合美国环保局和美国职业安全与健康管理局（Occupational Safety and Health Administration）的规定，相关产品的销售合法合规。原告未能证明其罹患癌症，事实上原告甚至不是该产品的使用者，而是因意外与产品产生接触。此外，原告在同一法院（即密歇根州东区联邦法院）因同一事项对喷药服务提供商起诉并主张损害赔偿金的起诉已被法院不经庭审立即驳回。因此，原告的起诉缺乏依据，且起诉已被法院驳回，该案件对发行人的持续经营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三）发行人涉及的税务争议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先正达集团于中国境内及境外发生的尚未解决的重大税务争议如下：

1、先正达巴西与当地税务机关发生转移定价的五起争议，分别涉及 2003 年、2011 年、2013 年、2014 年至 2015 年及 2016 年财务年度：

（1）先正达巴西被指在 2003 年少缴企业所得税、基于净利润的社会贡献费和基于总收入的社会贡献费，而被巴西联邦税务机关稽核税款，系因：（1）据称先正达巴西的存货与实际不符而导致的未申报收入；（2）因未遵守当地规定《第 243 号标准指令》（IN 243）确定的再销售价格计算标准而被要求进行转移定价纳税调整。先正达巴西对该等控诉提起了第一级行政抗辩，随后的第一级行政裁决对先正达巴西部分有利，先正达巴西就前述裁决中对其不利的部分提出了上诉，然而，随后的行政裁决均对先正达巴西不利。2017 年 1 月 12 日，先正达巴西就此案件在司法法院提起了诉讼，本案至今仍在审理中。

（2）与上述案件类似，巴西联邦税务机关针对先正达巴西进行另一项稽核税款，称先正达巴西涉嫌在 2011 年因未遵守当地规定《第 243 号标准指令》（IN 243）确定的再销售价格计算标准而少缴了当地企业所得税以及基于净利润的社会贡献费。先正达巴西对该等控诉提起了第一级行政抗辩，但随后的行政裁决均对先正达巴西不利。2018 年 1 月 18 日，先正达巴西就此案件在司法法院提起了诉讼。2019 年 10 月 16 日，司法法院作出的一审判决对先正达巴西不利。2019 年 10 月 21 日，先正达巴西向法院提交了澄清该判决的动议，关于这一动议的决定目前尚待作出。

(3) 巴西联邦税务机关以先正达巴西涉嫌进口转移定价以及漏报向先正达集团乌拉圭公司出口收入为由，对先正达巴西在 2013 年纳税年度的企业所得税以及基于净利润的社会贡献费进行稽核。2020 年 1 月，一项对先正达巴西有利的第一级行政裁决撤销了前述稽核，此案转入第二级行政程序的自动审查环节。本案至今仍在审理中。

(4) 巴西联邦税务机关以先正达巴西漏报向先正达集团乌拉圭公司出口收入为由，对先正达巴西在 2014 和 2015 年纳税年度的企业所得税以及基于净利润的社会贡献费进行稽核。先正达巴西于 2020 年 1 月 15 日提起了一级行政复议，其后，2020 年 10 月，一项对先正达巴西有利的第一级行政裁决撤销了前述稽核，此案转入第二级行政程序的自动审查环节。本案至今仍在审理中。

(5) 2021 年 12 月，巴西联邦税务机关向先正达巴西发出一项新的税务稽核通知，称先正达巴西未适用税务机关认为应适用于进出口的某些转移定价方法（其中主要是由于税务机关认为，由于先正达巴西设定转让价格所选用的可比产品与被稽核的先正达巴西进口产品的包装不同，因而不具有可比性），要求先正达巴西调整其 2016 年的应税收入。先正达巴西认为税务机关主张的转移定价方法并不适用于先正达巴西，其所使用的其他进出口相关定价方法是适宜的且以前从未受到税务机关的质疑。先正达巴西已就前述稽核通知提起了第一级行政抗辩，案件正在审理中。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述 2003 及 2011 财务年度的税务争议共涉及金额约为 4.26 亿巴西雷亚尔，上述 2013 年至 2015 财务年度的税务争议共涉及金额约为 3.98 亿巴西雷亚尔，上述 2016 年财务年度的税务争议涉及的金额约为 4.59 亿巴西雷亚尔。先正达集团认为上述案件的最终判决均可能对先正达巴西有利，按照相关会计准则未计提相应拨备。

发行人已对上述税务争议进行详细评估，包括深入分析案件的基本事实和情况以及相关税法和现有判决先例如何适用于发行人相关案例。此外，发行人还评估了税务机构提出的立场的有效性以及发行人对现有税法的理解获得支持的可能性。基于此类分析，发行人得出结论，胜诉的可能性较大。

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申报会计师认为，该案件对发行人的持续经营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具体依据如下：

1) 基于对案件事实的判断，结合当地境外律师针对该等案件出具的备忘录结论，

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该案件胜诉概率较大。

2) 争议金额占发行人整体销售比例较小，且发行人在当地的正常经营未受影响

截至目前，发行人在当地的经营未受到影响，相关争议金额占发行人整体销售收入比例较小，该争议对发行人及相关子公司持续经营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2、1996年，因原药阿特拉津的进口税归类问题，先正达巴西与巴西联邦税务局进入行政程序。截至目前，已有17项针对先正达巴西的行政裁决，先正达巴西已就前述行政裁决提起了相应数量的诉讼。截至本招股说明书出具之日，仅剩3起案件处于未决状态，其中：2起案件正在等待第一级法院的判决；1起案件正在等待第二级法院的判决。鉴于目前仅剩3起案件处于未决状态，如果出现对先正达巴西不利的后果，截至2022年12月31日，合计最高的或有负债已调整为0.13亿巴西雷亚尔（含利息）。根据相关会计准则，考虑到承担责任的概率，先正达集团未就该等案件计提相应拨备。

发行人已对上述税务争议进行详细评估，包括深入分析案件的基本事实和情况以及相关税法和现有判决先例如何适用于发行人相关案例。此外，发行人还评估了税务机构提出的立场的有效性以及发行人对现有税法的理解获得支持的可能性。基于此类分析，发行人得出结论，上述税务争议整体胜诉的可能性较大。

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申报会计师认为，该案件对发行人的持续经营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具体依据如下：

1) 基于对案件事实的判断，结合当地境外律师针对该等案件出具的备忘录结论，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该税务争议整体胜诉概率较大。

2) 争议金额占发行人整体销售比例较小，且发行人在当地的正常经营未受影响

截至目前，发行人在当地的经营和产品销售未受到影响，相关争议金额占发行人整体销售收入比例较小，该争议对发行人及相关子公司持续经营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3、2011年，瑞士先正达下属的先正达控股有限公司在内部重组中以债权和股权相结合的方式收购了先正达英国。英国税务机关以反避税为由对此项收购的贷款利息提出质疑，称该收购的实施仅是为了减少税负。2013年至2018年期间，英国税务海关总署每年均会向先正达控股有限公司发函，告知该署在核查其2011年至2016年的纳税申报表。2019年10月4日，英国税务海关总署就前述核查出具了结案通知，先正达控股有

限公司已就该等结案通知提起上诉。本案至今未决。该事项已计提相应拨备，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金额为 4,621.4 万英镑。

截至报告期末，根据案件进展已计提拨备 4,621.4 万英镑。此外，发行人在当地的经营和产品销售未受到影响，相关争议金额占发行人整体销售收入比例较小。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申报会计师认为该争议对发行人及相关子公司持续经营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4、2015 年 9 月，意大利税务机关对瑞士先正达在意大利的子公司 Syngenta Italia S. p. A. 开展了主动审计，涉及 2011 年至 2012 年。前述审计于 2015 年 12 月完结，有两个事项受到了质疑与稽核：（1）税务机关对当地分销活动利润水平适用当地的基准，即 2011 年为 6.6%，2012 年为 5.5%，但是，Syngenta Italia S. p. A. 一直在使用泛欧洲的基准，即 3% 的最低利润水平；（2）对于从 Syngenta Supply AG（该公司已与先正达植保（瑞士）合并）购买的产品价格中所暗含的特许权使用费，可能会被征收预提税。瑞士先正达已提起上诉。近年来，瑞士及意大利税务机关在持续讨论该案件的解决方案。2022 年 12 月，前述税务机关就本案提出折中方案，先正达集团亦接受了该折中方案。根据该折中方案，1) 预提税将不会被征收；2) 对于 2011 年至 2016 年的相互协商程序（MAP）期间和 2017 年至 2021 年的双边预约定价安排（BAPA）期间的分销活动，将分别确定折中的利润水平。本案仍有待前述税务机关与先正达集团签署相关协议。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述事项已计提相应拨备，金额为 1,173.7 万美元。

截至报告期末，根据案件进展已计提拨备 1,173.7 万美元。此外，发行人在当地的经营和产品销售未受到影响，相关争议金额占发行人整体销售收入比例较小。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申报会计师认为该争议对发行人及相关子公司持续经营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5、2012 年至 2018 年期间，先正达孟加拉国有限公司（“先正达孟加拉”）就税务委员会的所得税稽核向孟加拉国达卡税务法庭（第一级）提起了多项上诉，因税务委员会：（1）不允许某些支出税前抵扣；（2）超额估计销售额；（3）征收利息；（4）超额估计营业外所得，及（5）将应付货款作为所得处理，由此导致超额核算了 2008 年至 2017 年期间的企业所得税，累计约超出 20 亿孟加拉塔卡。考虑到先正达孟加拉已预缴税款，若争议结果不利，可以用预缴款抵扣大部分税款。先正达集团认为先正达孟加拉对所有案件均有充分理由，正在等待相关上诉裁决。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

等案件涉及金额总计约为 687 万美元，根据相关会计准则，暂未就该等案件计提相应拨备。

发行人已对上述税务争议进行详细评估，包括深入分析案件的基本事实和情况以及相关税法和现有判决先例如何适用于发行人相关案例。此外，发行人还评估了税务机关提出的立场的有效性以及发行人对现有税法的理解获得支持的可能性。基于此类分析，发行人得出结论，胜诉的可能性较大。

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申报会计师认为，该案件对发行人的持续经营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具体依据如下：

1) 基于对案件事实的判断，结合当地境外律师针对该等案件的书面反馈，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该案件胜诉概率较大。

2) 争议金额占发行人整体销售比例较小，先正达孟加拉已预缴税款，且发行人在当地的正常经营未受影响

截至目前，发行人在当地的经营和产品销售未受到影响，相关争议金额占发行人整体销售收入比例较小，而且先正达孟加拉已经预缴税款，该争议对发行人及相关子公司持续经营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6、2021 年末，巴西戈亚斯州税务局向发行人在巴西的子公司 Nutrade Comercial Exportadora Ltda.（“Nutrade”）发出了针对 2019 年的税务稽核通知。巴西相关法律规定出口到巴西境外的货物可以豁免缴纳国内增值税，前提是必须满足详细的形式要求（如，提供明确的发票编号，提供运输单据的审计跟踪，向税务机关提交补充通知等）以证明货物出口事项。前述税务稽核系税务机关对 Nutrade 2019 年货物出口相关的现存单据提出质疑，认为 Nutrade 在 2019 年未满足申请出口豁免增值税的全部形式要求，要求 Nutrade 支付相关增值税、利息及罚金。Nutrade 已就前述稽核通知提起了第一级行政抗辩，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案件涉及的或有负债约为 5,090 万巴西雷亚尔，根据相关会计准则，暂未就该案件计提相应拨备。

发行人已对上述税务争议进行详细评估，包括深入分析案件的基本事实和情况以及相关税法和现有判决先例如何适用于发行人相关案例。此外，发行人还评估了税务机关提出的立场的有效性以及发行人对现有税法的理解获得支持的可能性。基于此类分析，发行人得出结论，胜诉的可能性较大。

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申报会计师认为，该案件对发行人的持续经营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具体依据如下：

1) 基于对案件事实的判断，结合当地境外律师针对该等案件出具的备忘录结论，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该案件胜诉概率较大。

2) 争议金额占发行人整体销售比例较小，且发行人在当地的正常经营未受影响

截至目前，发行人在当地的经营和产品销售未受到影响，相关争议金额占发行人整体销售收入比例较小，该争议对发行人及相关子公司持续经营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7、2022年8月，印度尼西亚税务机关就其对发行人子公司 PT Syngenta Indonesia 开展的 2017 年年度审计出具了最终的税务稽核通知，并要求 PT Syngenta Indonesia 作出纳税调整，税务机关不认可 PT Syngenta Indonesia 作出的部分转移定价调整，亦不允许 PT Syngenta Indonesia 将其向先正达植保（瑞士）支付的使用费计为税前扣除费用。为了能依法对前述税务稽核通知提出异议，PT Syngenta Indonesia 按照前述稽核通知先行支付了约 600 万美元的款项（其中包括调整后的应交税费及罚款等），其后，PT Syngenta Indonesia 已向印度尼西亚国家税务总局提出异议，本案正在审理中。由于 PT Syngenta Indonesia 已先行支付了税务机关要求的相关款项，先正达集团未就本案单独计提拨备。

发行人子公司已先行支付了税务机关要求的相关款项，此外，发行人在当地的经营和产品销售未受到影响，相关争议金额占发行人整体销售收入比例较小。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申报会计师认为该争议对发行人及相关子公司持续经营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8、发行人的一家以色列子公司 Zeraim Gedera Ltd. (“Zeraim”) 曾于 2017 年调整了其业务模式（除了其他方面的调整以外，其还将知识产权及客户名单出售给了先正达植保（瑞士））。2022 年 12 月，Zeraim 收到了以色列税务机关出具的一项针对其 2017 财务年度的税务稽核通知，税务机关不认可先正达集团对前述知识产权及客户名单采取的估价机制，也不允许先正达集团将与业务模式调整中有关的部分费用予以扣减。自 2022 年 12 月以来，先正达集团积极准备应对策略并收集相关证明文件以对前述税务稽核提出异议，并已于 2023 年 5 月 7 日正式向以色列税务机关提交了异议，本案正在审理中。考虑到相关事实及当前以色列法院对其他类似案件的裁决，先正达集团于 2022 年 12 月为此案计提了拨备，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拨备金额约 628.2 万美元。

截至报告期末，根据案件进展已计提拨备 628.2 万美元。此外，发行人在当地的经营和产品销售未受到影响，相关争议金额占发行人整体销售收入比例较小。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申报会计师认为该争议对发行人及相关子公司持续经营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四）综述

鉴于先正达集团业务的复杂性和广泛性，各成员公司之间经常互相使用知识产权并提供商品或服务，且相应服务、产品与人身和环境安全之间存在密切关系，因此先正达集团不时与税务机关发生有关转让定价等方面的纠纷，或发生关于产品责任、知识产权、生物技术、产品监管、商业事项、侵权、合同、反垄断指控、雇佣事宜、环境影响和其他事项的诉讼，包括本招股说明书披露的诉讼和纠纷。涉及先正达集团的诉讼和纠纷（包括本招股说明书披露的诉讼和纠纷）的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即便先正达集团抗辩理由充分也并不能保证或意味着取得胜诉结果，而不利结果（法院作出不利于先正达集团的判决或先正达集团被迫达成和解）可能对先正达集团产生负面影响，包括可能会对相应财务年度的损益状况和现金流产生不利影响，具体影响程度取决于责任大小。关于该等案件和纠纷结果的不确定性以及对先正达集团的潜在影响，详见“第三节 风险因素”之“一、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之“（二）仲裁、诉讼风险”与“（十三）税收监管风险”。

在上述案件和纠纷中，美国农户集体诉讼声称过早商业化导致损失的 *Viptera* 案索赔金额最高，并已实质结案，但由部分玉米种子出口商提起的与农户诉请相似的诉讼尚未结案。中国境内的诉讼涉及的索赔金额都较小。对于包括百草枯系列诉讼在内的其他未决诉讼和争议，先正达集团认为对方的诉讼请求没有依据，并将积极应诉；然而，因为相关司法管辖区的司法系统性质有别（比如陪审团制度带来的不确定性）等原因，该等以及其他境外案件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可能对先正达集团产生负面影响，具体影响程度取决于责任大小。尽管存在该等不确定性，但是基于先正达集团对案件依据的分析，过去处理性质相同或相似的案件和纠纷的经验，相关案件不涉及禁止或限制相关产品的销售或者相关产品占整体销售比例较小，以及先正达集团基于其资产和收入规模、创造现金流的能力、其子公司的全球经营历史和应对类似未决法律程序的能力所具有的应对和抵御包括诉讼不利结果在内的与其业务相当的风险承受能力等因素，先正达集团认为该等未决案件和争议不会影响先正达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也不构成本次发行上市的法律障碍。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董事：李凡荣

签字：_____



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5月19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董事：焦 健

签字：_____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董事：杨 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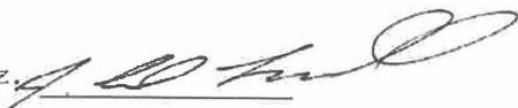
签字：_____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董事：J. Erik Fyrwald

签字：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董事：Paul Fribour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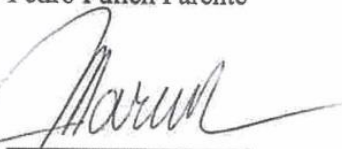
签字：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董事：Pedro Pullen Parente

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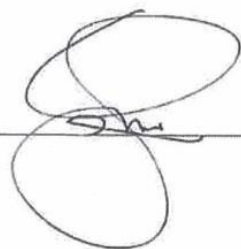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董事：Louise O. Fresco

签字：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董事：蔡金勇

签字：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监事：姚 硕


签字： 姚硕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监事：Gigi Anne Hoh

签字：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监事：杨天威

签字：杨天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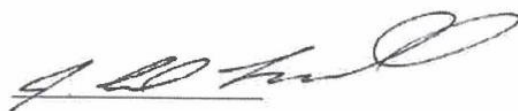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高级管理人员：J. Erik Fyrwald

签字：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高级管理人员：杨 林

签字：  _____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高级管理人员：Chen Lichtenstein


签字：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高级管理人员：Stephen N. Landsman

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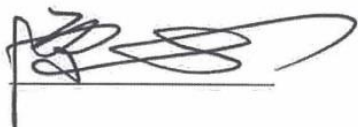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高级管理人员：覃衡德

签字：



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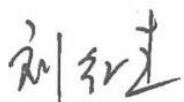
2023年5月19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高级管理人员：刘红生

签字：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公司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中国化工农化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张小卫

张小卫

2023年 5月19日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公司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中国中化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李凡荣

2023年5月19日

三、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核查，确认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沈如军

保荐代表人：


李 扬


梁 劲

项目协办人：


石凌怡



保荐人董事长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董事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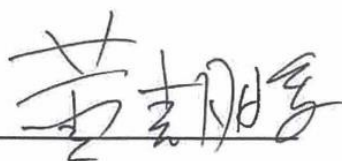
沈如军



保荐人首席执行官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首席执行官：_____



黄朝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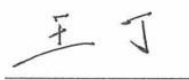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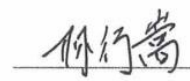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核查，确认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王敏

保荐代表人：


王丁


林行嵩

项目协办人：


王乐中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5月19日



保荐机构管理层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宁敏



保荐机构管理层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执行总裁：



周冰



联席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核查，确认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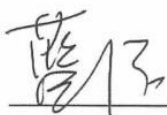

张佑君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蓝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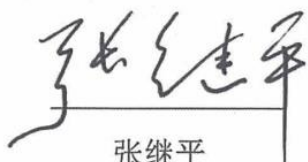


高巍



郑燕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张继平

北京市海问律师事务所（公章）



2023年5月19日



KPMG Huazhen LLP
8th Floor, KPM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Beijing 100738
China
Telephone +86 (10) 8508 5000
Fax +86 (10) 8518 5111
Internet kpmg.com/cn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8层
邮政编码: 100738
电话 +86 (10) 8508 5000
传真 +86 (10) 8518 5111
网址 kpmg.com/cn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审核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审核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名：



王婷



张欣华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邹俊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3年5月19日



KPMG Huazhen LLP
8th Floor, KPM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Beijing 100738
China
Telephone +86 (10) 8508 5000
Fax +86 (10) 8518 5111
Internet kpmg.com/cn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8层
邮政编码: 100738
电话 +86 (10) 8508 5000
传真 +86 (10) 8518 5111
网址 kpmg.com/cn

承担验资业务的机构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验资报告（报告号为毕马威华振验字第 2000881 号、毕马威华振验字第 2000882 号、毕马威华振验字第 2000890 号及毕马威华振验字第 2000920 号）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名:

王婷



张欣华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邹俊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3年5月19日

第十二节 附件

一、备查文件目录

投资者可查阅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所有正式文件，具体如下：

- （一）发行保荐书；
- （二）上市保荐书；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 （五）公司章程（草案）；
- （六）内部控制审核报告；
- （七）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八）其他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备查文件查阅

（一）查阅时间及地点

投资者可于本次发行承销期间除法定假日以外的工作日 9:00-11:30、13:30-16:30 至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查询，也可以至发行人或联席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办公地点查阅。

（二）查阅网址

www.sse.com.cn

三、招股说明书其他附件

除上述“一、备查文件目录”外，本招股说明书的其他附件具体包括：

（一）落实投资者关系管理相关规定的安排、股利分配决策程序、股东投票机制建立情况；

（二）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发行人及其他责任主体作出的与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其他承诺事项

（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说明；

（四）审计委员会及其他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说明；

（五）募集资金具体运用情况。

附件一、落实投资者关系管理相关规定的安排、股利分配决策程序、股东投票机制建立情况

（一）落实投资者关系管理相关规定的安排

1、发行人信息披露制度安排及流程

为了加强发行人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适用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发行人制定了《公司章程（上市后适用稿）》《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于信息披露基本原则、信息披露基本内容、信息披露事务管理职责、发行人内部各部门及下属企业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和报告制度、责任追究机制以及对违规人员的处理措施等进行了规定，并建立健全了内部信息披露制度和流程。

2、投资者沟通渠道的建立情况

发行人负责投资者关系的管理部门是中国企业部，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王菲菲

电话：010-59569636

电子信箱：IR.China@syngenta.com

3、发行人未来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规划

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发行人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证监会和上交所的监管要求，以及《公司章程（上市后适用稿）》《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在证监会指定的媒体上依法披露信息，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的权益。发行人未来将通过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及时、深入和广泛的沟通，提高沟通效率、降低沟通成本。

（二）股利分配决策程序

1、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

发行人每年利润分配方案由发行人董事会结合章程规定、盈利情况、资金需求提出和拟定，经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发行人董事会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现金分红的时机、条

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发行人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网络投票表决、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在当年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情况下，董事会未提出以现金方式进行利润分配方案的，还应说明原因并在年度报告中披露，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并应对年度内盈利但未提出利润分配方案的，就相关政策、规划执行情况发表专项说明和意见。

同时，发行人应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上市后适用稿）》等内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就利润分配相关事项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2、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程序

发行人应当严格执行《公司章程（上市后适用稿）》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具体方案。如根据发行人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等需要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和证监会、上交所的监管要求。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要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及监事会意见，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同时应当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以方便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

（三）股东投票机制建立情况

1、累积投票制度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2018修订）》的相关规定，单一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比例在30%及以上的上市公司应当实行累积投票制。

根据《公司章程（上市后适用稿）》规定，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含独立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任意分配给其有权选举的所有董事或监事候选人，或用全部选票分别投向两位或多位董事候选人。得票多的候选人当选。

2、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机制

根据《公司章程（上市后适用稿）》，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及证监会、上交所的监管要求，及时公开披露。

3、对法定事项采取网络投票方式的相关机制

根据《公司章程（上市后适用稿）》，发行人应在保证股东大会合法、有效的前提下，通过各种方式和途径，优先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4、征集投票权的相关机制

根据《公司章程（上市后适用稿）》，发行人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股东可以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投票权征集应当采取无偿的方式进行，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发行人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附件二、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发行人及其他责任主体作出的与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其他承诺事项

（一）本次发行上市前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农化公司作出如下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不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前股份（“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公司所持股票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自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公司所持发行人上述股票的锁定期限将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六个月。发行价指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如发行人本次发行后因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原因除权、除息的，则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调整发行价。

3、本公司将严格遵守关于发行人股票限售或减持的法律法规。如监管规则或监管机构对锁定期有更长期限要求的，按照监管规则或监管机构的要求执行。”

发行人间接控股股东中国中化、股东麦道农化分别作出如下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不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前股份（“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自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公司所持发行人上述股票的锁定期限将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六个月。发行价指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如发行人本次发行后因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原因除权、除息的，则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调整发行价。

3、本公司将严格遵守关于发行人股票限售或减持的法律法规。如监管规则或监管

机构对锁定期有更长期限要求的，按照监管规则或监管机构的要求执行。”

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作出如下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票，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票。在本人担任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票不超过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

2、自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人价格，如果发行人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人所持发行人上述股票的锁定期限将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六个月。并且，本人持有的发行人上述股票在锁定期限（包括延长的锁定期限）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的要求。上述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终止；

3、本人将严格遵守关于发行人股票限售或减持的法律法规。如监管规则或监管机构对锁定期有更长期限要求的，按照监管规则或监管机构的要求执行。”

（二）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农化公司作出如下承诺：

“1、本公司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未来持续看好发行人及其所处行业的发展前景，愿意在较长时期内持有发行人股票。

2、本公司将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进行锁定安排以及锁定期届满后的股份减持安排。如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另有要求的，则本公司将按相关要求执行。

3、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发行价”；不包括本公司在发行人本次发行后从公开市场中新买入的发

行人 A 股股票），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如本次发行后因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原因除权、除息的，则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调整发行价。

4、本公司减持发行人股份前，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准确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稳定股价的措施和承诺

发行人作出如下承诺：

“1、在本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股价达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票价格预案》规定的触发稳定股票价格措施的具体条件后，本公司将遵守本公司董事会作出的稳定股票价格的具体实施方案，并根据该具体实施方案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回购本公司股票或董事会作出的其他稳定股票价格的具体实施措施。

2、本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履行相关法定程序后采取措施稳定股票价格。

3、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遵照另行出具的《关于未履行承诺相关事宜的承诺函》承担相应责任。”

农化公司作出如下承诺：

“1、在发行人股票上市后三年内股价达到《关于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稳定股价的预案》规定的触发稳定股票价格措施的具体条件后，本公司将遵守发行人董事会作出的稳定股票价格的具体实施方案，并根据该具体实施方案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回购发行人股票或董事会作出的其他稳定股票价格的具体实施措施。

2、本公司做出的承诺须符合适用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和其他有权部门的监管要求。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遵照另行出具的《关于未履行承诺相关事宜的承诺函》承担相应责任。”

发行人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作出如下承诺：

“1、在发行人股票上市后三年内股价达到《关于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票价格预案》规定的触发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条件后，本人将遵守发行人董事会作出的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方案（“稳定股价方案”）。本人不

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以上承诺。

2、本人做出的承诺须符合适用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和其他有权部门的监管要求。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将遵照另行出具的《关于未履行承诺相关事宜的承诺函》承担相应责任。”

（四）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的措施和承诺

发行人作出如下承诺：

“一、启动股份回购及买回措施的条件

本次发行完成后，如本次公开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申报文件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机关认定为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性影响的，公司将依法回购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

二、股份回购及买回措施的启动程序

1、若上述情形发生于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已完成发行但未上市交易的阶段内，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下，自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机关认定公司存在上述情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公司将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向投资者回购本次发行的全部股票。

2、若上述情形发生于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已完成上市交易之后，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下，自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机关认定公司存在上述情形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公司董事会将启动股票回购有关的程序，依照所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回购本次发行的全部股票，回购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加算股票发行后至回购时相关期间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可的其他价格（公司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前述价格应相应调整）。

三、如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地证券交易所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公司履行上述承诺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中国中化、农化公司作出如下承诺：

“一、启动股份回购及买回措施的条件

本次发行完成后，如本次公开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申报文件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机关认定为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性影响的，本公司将敦促发行人依法回购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

二、股份回购及买回措施的启动程序

1、若上述情形发生于发行人本次发行的股票已完成发行但未上市交易的阶段内，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下，自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机关认定发行人存在上述情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本公司将敦促发行人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向投资者回购本次发行的全部股票。

2、若上述情形发生于发行人本次发行的股票已完成上市交易之后，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下，自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机关认定发行人存在上述情形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本公司将敦促发行人董事会启动股票回购有关的程序，依照所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回购本次发行的全部股票，回购价格不低于发行人股票发行价加算股票发行后至回购时相关期间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可的其他价格（公司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前述价格应相应调整）。

三、如本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本公司履行上述承诺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五）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发行人作出如下承诺：

“1、保证本公司本次发行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本公司不符合 A 股发行上市条件，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本公司存在欺诈发行的事实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 A 股股份。”

中国中化、农化公司作出如下承诺：

“1、保证发行人本次发行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发行人不符合 A 股发行上市条件，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发行人存在欺诈发行的事实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 A 股股份。”

（六）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发行人作出如下承诺：

“公司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和净资产规模将有较大幅度增加，公司摊薄后的即期及未来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面临下降的风险。为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风险，增强对股东利益的回报，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填补措施议案》”）。公司承诺将通过采取《填补措施议案》所规定的措施，提升公司经营业绩，实现可持续发展，以填补回报，但公司制定该等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

中国中化、农化公司作出如下承诺：

“本公司承诺不越权干预发行人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发行人利益。”

发行人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作出如下承诺：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发行人利益。

2、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不动用发行人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承诺在自身职权范围内，支持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发行人薪酬制度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当参与发行人制订及推出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决策时，在自身职权范围内应使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七）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发行人作出如下承诺：

“1、公司在本次发行后将严格依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

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规定执行利润分配政策。

2、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遵照另行出具的《关于未履行承诺相关事宜的承诺函》承担相应责任。

3、本公司在本次发行后将严格依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规定执行利润分配政策。

4、本公司的各子公司均有义务确保并完整配合本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执行，本公司将促使各级子公司根据本公司的需求向本公司分配利润，以确保本公司有能力实施当年的利润分配方案；就作为本公司利润主要来源的主要子公司而言，本公司作为下属子公司 Syngenta AG、中国种子集团有限公司、中化现代农业有限公司的唯一股东（直接或间接层面），该等子公司的利润分配事宜可由发行人自主决定；本公司作为安道麦股份有限公司持股超过三分之二的控股股东，有权决定该等公司的利润分配事宜；本公司作为中化化肥控股有限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能对该公司的利润分配事宜施加重大影响。若未来相关国家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本公司将及时根据法律规定对相关子公司的公司章程进行修订，以确保相关子公司的利润分配制度符合相关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并确保本公司有能力实施当年的利润分配方案。

5、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遵照另行出具的《关于未履行承诺相关事宜的承诺函》承担相应责任。”

（八）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承诺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二节 附件”之“附件二、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发行人及其他责任主体作出的与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其他承诺事项”之“（十）关于未履行承诺相关事宜的承诺”及“（十二）对招股说明书等发行申请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九）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农化公司作出如下承诺：

“一、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安徽省石油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安徽石化”）

外，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控制的子公司以外的子公司不存在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同发行人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目前所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本公司承诺并将尽最大努力促使本公司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控制的子公司以外的子公司将来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同发行人及其控制的子公司所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就本公司下属安徽石化与发行人的同业竞争问题，发行人下属的安道麦股份有限公司（“安道麦”）已与安徽石化的独资股东即本公司签署了《委托经营管理协议》，本公司将安徽石化委托于安道麦经营管理。

二、如果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控制的子公司以外的子公司将来存在任何与发行人或其控制的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实质性竞争关系的新业务机会，将通知发行人，若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限内，发行人做出愿意接受该等业务机会的书面答复的，本公司将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尽力促使该等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及条件首先提供给发行人或其控制的子公司。

三、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持续有效，直至本公司不再是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或发行人退市为止（以较早时间为准）。”

中国中化作出如下承诺：

“一、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安徽省石油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安徽石化”）及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鲁西化工”）外，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控制的子公司以外的子公司不存在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同发行人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目前所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本公司承诺并将尽最大努力促使本公司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控制的子公司以外的子公司将来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同发行人及其控制的子公司所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就本公司下属安徽石化与发行人的同业竞争问题，发行人下属的安道麦股份有限公司（“安道麦”）已与安徽石化的独资股东中国化工农化有限公司（“农化公司”）签署了《委托经营管理协议》，农化公司将安徽石化委托于安道麦经营管理。

二、如果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控制的子公司以外的子公司将来存在任何与发行人或其控制的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实质性竞争关系的新业务机会，将通知发行人，若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限内，发行人做出愿意接受该等业务机会的书面答复的，本公司将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尽力促使该等业务机会按合

理和公平的条款及条件首先提供给发行人或其控制的子公司。

三、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持续有效，直至本公司不再以任何方式控制发行人或发行人退市为止（以较早时间为准）。”

（十）关于未履行承诺相关事宜的承诺

发行人作出如下承诺：

“1、本公司将严格履行本公司就本次发行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2、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

（1）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具体原因；

（2）自愿接受监管部门、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3、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

（1）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具体原因；

（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本公司保证严格遵守上述承诺，如本公司未遵守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农化公司、中国中化、麦道农化作出如下承诺：

“1、本公司将严格履行本公司就本次发行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2、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

（1）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具体原因；

（2）自愿接受监管部门、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

（3）本公司违反承诺给发行人及/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发行人及/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3、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

（1）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具体原因；

（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就发行人本次发行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2、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

（1）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具体原因；

（2）自愿接受监管部门、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向发行人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者的权益，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

（3）本人违反承诺给发行人及/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及/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3、如本人因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

（1）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具体原因；

（2）尽快研究将公司及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十一）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农化公司作出如下承诺：

“一、在不对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利益造成不利影响的前提下，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控制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在遵循公平、公正、公开原则的基础上持续规范与发行人及其控制企业的关联交易。

二、本公司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控制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尽量避免和减少与发行人之间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本公司将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要求，严格配合履行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等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确保定价公允、合理，并配合发行人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

三、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持续有效，直至本公司不再是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或发行人退市为止（以较早时间为准）。”

中国中化作出如下承诺：

“一、在不对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利益造成不利影响的前提下，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控制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在遵循公平、公正、公开原则的基础上持续规范与发行人及其控制企业的关联交易。

二、本公司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控制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尽量避免和减少与发行人之间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本公司将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要求，严格配合履行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等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确保定

价公允、合理，并配合发行人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

三、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持续有效，直至本公司不再以任何方式控制发行人或发行人退市为止（以较早时间为准）。”

（十二）对招股说明书等发行申请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发行人作出如下承诺：

“1、本公司本次发行招股说明书、申请文件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本公司对本次发行招股说明书、申请文件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本公司本次发行招股说明书、申请文件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性影响的，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 A 股股份，回购价格为股票发行价（若本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价格应相应调整）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并根据适用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实施。

4、如因本公司本次发行招股说明书、申请文件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在证券监管机构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5、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由此引起的相应法律责任。”

农化公司作出如下承诺：

“1、发行人本次发行招股说明书、申请文件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本公司对本次发行招股说明书、申请文件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发行人本次发行招股说明书、申请文件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性影响的，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本公司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 A 股股份，且本公司将购回已转让的原 A 股限售股份（如有）。回购及购回价格为股票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及购回价格应相应调整）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并根据适用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实施。

4、如因发行人本次发行招股说明书、申请文件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在证券监管机构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5、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由此引起的相应法律责任。”

中国中化作出如下承诺：

“1、发行人本次发行招股说明书、申请文件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本公司对本次发行招股说明书、申请文件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如因发行人本次发行招股说明书、申请文件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在证券监管机构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4、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由此引起的相应法律责任。”

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作出如下承诺：

“1、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机关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机关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但有证据证明无过错的除外。

3、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所作出的上述承诺。如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

（十三）关于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承诺

发行人作出如下承诺：

“1、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2、不存在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3、本公司的股东不存在以本公司股份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

4、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遵照另行出具的《关于未履行承诺相关事宜的承诺函》承担相应责任。”

（十四）保荐机构及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重要承诺

1、联席保荐机构分别作出如下承诺：

“因本公司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联席主承销商作出如下承诺：

“因本公司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发行人律师作出如下承诺：

“如因本所就本次发行上市中向投资者公开披露的由本所以发行人律师之身份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有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而给本次发行上市中的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就本所过错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损失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

4、发行人审计师作出如下承诺：

“本所为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出具的报告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附件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等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说明

发行人自成立以来，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证监会和交易所的相关监管要求，逐步建立健全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设立了董事会秘书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制定或完善了《公司章程》《公司章程（上市后适用稿）》《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先正达集团行为准则》和《先正达集团 HSE 政策》等一系列公司治理文件。

（一）股东大会制度及运行情况

1、股东大会的职权

根据发行人 2023 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上市后适用稿）》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股东大会是发行人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1) 决定发行人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2) 选举和更换董事、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3) 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4) 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5) 审议批准发行人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6) 审议批准发行人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7) 对发行人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8) 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9) 对发行人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10) 修改公司章程；11) 对发行人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12) 审议批准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对外担保事项；13) 审议发行人在一（1）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事项；14) 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15) 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和员工持股计划；16) 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或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2、股东大会的议事程序

发行人 2023 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上市后适用稿）》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于股东大会的议事程序（主要包括召集、提案、通知、召开、表决等程序）作出了详细规定。

3、股东大会的运行情况

自发行人设立以来，发行人股东大会一直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运作。自发行人成立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共召开了 34 次股东大会。

（二）董事会制度及运行情况

1、董事会的构成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会由 8 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 4 名独立董事。董事会设董事长 1 名，由董事会全体董事过半数选举产生。董事会为发行人的经营决策机构，负责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对股东大会负责。

2、董事会的职权

根据发行人 2023 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上市后适用稿）》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发行人董事会行使以下职权：

1) 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2) 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3) 决定发行人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4) 制订发行人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5) 制订发行人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6) 制订发行人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公司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7) 拟订发行人重大收购、收购发行人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8) 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发行人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对外捐赠等事项；9) 决定发行人内部管理机构、会计系统、财务控制、财务规划和其他内部控制的结构；10) 聘任或者解聘发行人首席执行官、总会计师、首席财务官、总法律顾问、副总裁、先正达集团中国总裁、董事会秘书；根据首席执行官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除公司首席执行官、总会计师、首席财务官、总法律顾问、副总裁、先正达集团中国总裁、董事会秘书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11) 制订发行人的基本管理制度，包括董事会权限下放制度、财务、投资、人事、HSE（健康、安全及环保）、企业可持续发展、道德与合规政策；特别的，董事会就所有企业可持续发展事项提供战略指导，并对公司管理团队进行监督；12) 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13) 管理发行人信息披露事项；14) 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发行人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15) 听取发行人首席执行官的工作汇报并检查首席执行官的工作；16) 每年度审议由薪酬委员会编制并提交给董事会的薪酬报告和年度薪酬计划；17) 向股东大会提出董

事报酬建议；18）审议全体员工年度人工总成本预算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19）决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组成及召集人，每年至少对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结构和组成的适当性和有效性进行一次审查；20）拟定从声誉良好的保险公司购买并维持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方案，该等保险的承保范围应符合类似公司情形的惯例；21）拟定在适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补偿董事与董事活动有关的费用的方案，但董事因故意不当行为、欺诈行为或重大过失而招致的任何索赔或承担赔偿责任除外；22）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或公司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及其他需由董事会审议的事项。

超过股东大会授权范围的事项，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对外捐赠等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3、董事会的议事程序

发行人 2023 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将于发行人上市后生效的《公司章程（上市后适用稿）》及《董事会议事规则》对于发行人董事会的议事程序（主要包括召集、提案、通知、召开、表决等程序）作出了详细规定。

4、董事会的运行情况

自发行人设立以来，董事会一直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运作。自发行人设立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共召开了 53 次董事会会议。

（三）监事会制度及运行情况

1、监事会的构成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设监事会主席 1 名。其中，监事会有职工代表监事 1 人，由发行人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2、监事会的职权

根据发行人 2023 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上市后适用稿）》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发行人的监事会行使以下职权：

1) 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发行人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2) 检查发

行人的财务；3）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4）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发行人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5）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6）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7）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一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8）发现发行人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9）公司章程规定及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3、监事会的议事程序

发行人 2023 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上市后适用稿）》及《监事会议事规则》对于监事会的议事程序（主要包括召集、通知、召开、表决等程序）作出了详细规定。

4、监事会的运行情况

自发行人设立以来，监事会一直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运作。自发行人设立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共召开了 7 次监事会会议。

（四）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履行职责情况

1、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及安排

发行人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于 2023 年 5 月 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提名、选举、更换、职权及职责等作了详细的规定。除《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规定于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后生效的条款外，《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2021 年 6 月 20 日，发行人召开 2021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Paul Fribourg、Pedro Pullen Parente 和 Louise O. Fresco 为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占董事会成员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其中 Pedro Pullen Parente 为会计专业人士，Paul Fribourg 亦拥有丰富的财务、会计、审计和管理经验，目前担任美国上市公司 Loews 及 Restaurant Brands International Inc.的董事和审计委员会委员，并曾经作为财务专家在美国上市公司 Burger King Worldwide Inc.（Restaurant Brands International Inc.的前身）审计委员会履职，具有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规则下的审计委员会财务专家资格，拥有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标准

所指的会计和相关财务管理专业知识。

2023年3月20日，发行人召开202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补充选举蔡金勇先生为独立董事，并成为薪酬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的委员。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4名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占董事会成员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

2、独立董事的职权

发行人独立董事享有《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与《公司章程（上市后适用稿）》赋予董事的一般职权。

独立董事具有的特别职权主要包括：（1）重大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事前认可；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2）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3）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4）提议召开董事会；（5）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6）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7）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3、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发行人独立董事自任职以来，按照《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制度的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积极参与公司决策，为发行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和规范运作起到了积极作用。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履行职责情况

1、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及安排

发行人设董事会秘书，是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于2023年5月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对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资格、职责、解聘等进行了规定。除《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规定于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后生效的条款外，《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2021年6月21日，发行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同意聘请陈洪波担任董事会秘书。2022年11月15日，发行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确认陈洪波因工作岗位调整不再担任董事会秘书，同意任命杨林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2、董事会秘书的职权

董事会秘书主要负责发行人信息披露管理事务、协助发行人董事会加强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发行人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发行人股权管理事务、协助发行人董事会制定资本市场发展战略、规范运作培训事务、督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上交所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并切实履行其所作出的承诺，及其他《公司法》、公司章程、证监会和上交所要求履行的其他职责。

3、董事会秘书履职情况

发行人董事会秘书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履行职责，认真筹备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并及时向发行人股东、董事通报发行人的有关信息，与股东建立了顺畅的沟通渠道，为完善发行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正常运行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六）行为准则及 HSE 政策

根据发行人于 2020 年 6 月 17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先正达集团行为准则》，先正达集团致力于在商业、环境、社会和工作场所中以合乎道德和负责的方式行事；行为准则规定了先正达集团的运营标准，在法律、商业诚信、社会等方面指导先正达集团的行为以及期望供应商和合作伙伴所遵循的标准；行为准则适用于先正达集团及其全资拥有或控制的公司。

根据发行人于 2020 年 6 月 17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先正达集团 HSE 政策》，先正达集团作为一家在健康、安全和环保（HSE）领域的领军企业，秉承负责的态度管理其所有活动，包括产品开发、使用和处置，并就 HSE 事项进行承诺；HSE 政策适用于所有员工和活动。

附件四、审计委员会及其他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说明

发行人在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委员会、治理委员会、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共计 4 个专门委员会作为董事会的专门工作机构，向董事会报告工作并对董事会负责。2023 年 5 月 5 日，发行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薪酬委员会工作细则》《治理委员会工作细则》《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

1、审计委员会构成及运行

根据《公司章程（上市后适用稿）》及《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发行人审计委员会由不少于三（3）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且至少有一（1）位委员为会计专业人士。委员应由董事会任命。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审计委员会由四（4）名董事组成，分别为杨林、Louise O. Fresco、Pedro Pullen Parente、蔡金勇。其中，Louise O. Fresco、Pedro Pullen Parente、蔡金勇为独立董事。

审计委员会的职责包括以下方面：

1) 监督及评估发行人外部审计机构工作；2) 指导发行人内部审计工作；3) 审阅发行人财务报告及风险管理制度，并对其发表意见；4) 评估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性；5) 协调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6) 监督发行人的道德合规框架与标准；以及 7) 发行人董事会及相关法律、法规授权的其他事项。

2、薪酬委员会构成及运行

根据《公司章程（上市后适用稿）》及《薪酬委员会工作细则》，发行人薪酬委员会由不少于三（3）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委员应由董事会任命。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薪酬委员会由四（4）名董事组成，分别为李凡荣、Pedro Pullen Parente、Paul J. Fribourg、蔡金勇。其中，Pedro Pullen Parente、Paul J. Fribourg、蔡金勇为独立董事。

薪酬委员会的职责包括以下方面：

1) 审阅及监督发行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制度；2) 就发行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提出建议；3) 就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的短期激励计划、短期激励计划项

下的目标以及该等目标是否实现提出建议；4)就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的长期激励计划，长期激励计划项下的目标以及该等目标是否实现提出建议；5)就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的福利方案提出建议及进行监督；6)审阅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的劳动合同；7)定期开展自我评估；以及8)发行人董事会不时赋予薪酬委员会的其他职责。

3、治理委员会

根据《公司章程（上市后适用稿）》及《治理委员会工作细则》，发行人治理委员会由不少于三（3）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占多数，且董事长应当作为委员。委员应由董事会任命。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治理委员会由三（3）名董事组成，分别为李凡荣、Paul J. Fribourg、Pedro Pullen Parente。其中，Paul J. Fribourg、Pedro Pullen Parente 为独立董事。

治理委员会的职责包括以下方面：

1) 确定符合条件的发行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推荐于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任职的董事人选；2) 评估董事会及其下设专门委员会；3) 负责发行人治理事宜；4) 负责董事任职培训和后续培训；以及5) 发行人董事会不时赋予治理委员会的其他职责。

4、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根据《公司章程（上市后适用稿）》及《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发行人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由不少于三（3）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应当占多数。委员应由董事会任命。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由三（3）名董事组成，分别为 J. Erik Fyrwald、Paul J. Fribourg、Louise O. Fresco。其中，Paul J. Fribourg、Louise O. Fresco 为独立董事。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的职责包括以下方面：

1) 审阅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以及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的外部审计报告并将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提交给董事会批准；2) 就年度内部审计计划中与可持续发展相关的优先事项，以及相关发现，得到审计委员会的通知；3) 审阅公司公开发布的可持续发展计划并提交给董事会批准；4) 审阅与非行业利益相关方建立的战略可持续性可持续发展合作关系并提出建议，以确保其支持持续性计划和可持续发展农业原则；5) 就公司利益相关方参与程序的公众咨询过程提供意见，以便更好地解决与新技术相关的可持续发展的平衡和困境；6) 审议公司在解决与新技术相关的平衡和困境方面的行动；以及7) 为先

正达可持续农业基金会调整、匹配战略和资源。

附件五、募集资金具体运用情况

（一）尖端农业科技的研发的费用和储备

1、募集资金主要用途与使用安排

先正达集团计划将部分募集资金用于其植物保护、种子、生物制剂和现代农业服务业务中农业技术和产品的研发支出和储备。先正达集团将利用上述研发项目提供的机会，投资现代基础设施，安装先进设备，招募高素质人才，改造相关行政管理设施，以充分利用其研发能力和技术资源，增强其核心竞争力并保持其在行业的领先地位。

具体而言，募集资金将用于研发相关的专有技术和其他知识产权的获取成本、直接投资成本（包括消耗品、燃料、电力等）、研究和测试成本、产品设计成本、基础设施成本（包括储存、干燥和包装设备）、机械成本（例如播种机、收割机、采摘机、无人机等）、行政管理成本、员工培训成本，以及与研发人员（包括经验丰富的农艺师和科学家）相关的成本。先正达集团还将投资厂房、物业和设备，以使现有的旗舰研发基地现代化，升级遍布全球的技术和研究资产，并在先正达集团份额较低及可通过持续研发获得更多商业机会的区域市场中建立新的基地。

鉴于先正达集团业务的高度创新性，知识产权是其研发过程中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因此，先正达集团将继续建立、对外许可新的知识产权，并在竞争对手或其他市场参与者挑战的每一个场合，强力捍卫既有知识产权。

鉴于监管在保障创新对农户、消费者和环境安全方面起到的核心作用，符合监管要求也是先正达集团研发过程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考虑到全球日益增加的监管要求，先正达集团销售的产品（包括植保产品和种子品种）在其生产和营销的各个阶段都需要在每一个销售的国家或地区进行注册。注册活动主要包括建立注册档案，以及在各个阶段进行实验室和田间试验以支持注册。

本次募集的资金将会主要使用到如下研发项目中，广泛覆盖多个农业技术领域：

（1）推出更环保的有效成分产品线并加快有效成分研发进度

先正达集团计划加快有效活性成分研发进度，并大力投资于发现更环保、对环境影响更小的新有效成分。

（2）研发新一代生物制剂

先正达集团计划开发新一代生物防治制剂、微量营养素、微生物、酶、生物刺激素和相关产品，以激活植物的自卫机制，改善农户极为关注的植物健康和土壤健康。

（3）促进可持续发展

先正达集团计划投资可持续农业的突破性创新，降低运营的碳强度，通过改善生物多样性和土壤健康来提高土地质量，培训农户安全使用先正达集团产品，力争在农作物和环境实现最低残留。

（4）在战略细分领域逐步改善种质性能

先正达集团计划从自有或经授权使用的适应各种农业气候环境的种质库和优质品系中，投资开发新型高性能杂交品种和新品种。此外，先正达集团还将与种子企业和学术界建立战略性合作关系，进一步提升研发能力。

（5）扩展生物技术品种与性状和精准育种技术

先正达集团计划继续投资新的生物技术品种与性状和精准育种技术，以便更快、更安全地将该等性状引入到优良种质和预商业化品种中。

（6）扩展计算生物学与数据科学能力

先正达集团正促进其计算生物学和数据决策科学领域世界级的研发行动，用于植保、育种、性状发现、性状开发等方面，通过人工选择显著改善遗传性能，并通过解决农户面对的关键问题（比如选择哪些产品、将产品应用到哪里、使用哪些投入品等）降低种植的风险。

先正达集团每年研发投入占当年收入的比例基本稳定。除了投入数字化、生物制剂和部分短期开发项目按项目投入外，对于用于植保类及种子类项目的募集资金可按如下项目周期进行分类：对于长期植保研发项目，潜在方向研发支出约占 33%、早期开发支出约占 9%、后期开发和监管注册支出约占 58%；对于长期种子研发项目类别，潜在方向研发支出约占 16%、早期开发支出约占 58%、后期开发和监管注册支出约占 26%。先正达集团未来实际投入各类别的研发金额可能与上述比例发生一定变化，但上述划分可作为未来募集资金用于研发支出具体使用安排的指引。

以上研发项目的计划周期是三年。

2、项目的必要性、可行性及与先正达集团主要业务间的关系

全世界农业公司都面临着日益艰巨的挑战：在为不断增长的世界人口生产足够多的粮食的同时，抗击气候变化，为后代谋福祉。这一挑战需要将科技进步提升到新的档次。为此，先正达集团将利用本次发行上市筹集的资金大力推动研发突破，不断进行技术升级，进一步缩短研发周期。

病虫害的最新演化，使之对现有植保产品和现有种子性状的抗性水平均有提高，因此必须有更新、更多的产品线。同时，监管限制日趋严格并考虑到毒理学和可持续性标准，使发现和开发新的有效成分和新性状变得越来越复杂，成本也越来越高。气候变化使得农业气候和天气规律的变化具有更大的波动性，都要求将种子遗传特性和性能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基因与环境的相互作用的数字化模拟等技术对于在竞争激烈、变化频繁的环境中成功开发和商业化新品种至关重要。因此，先正达集团必须面对挑战，加大研发力度。

先正达集团已建立了有效的研发系统，可通过快速的开发周期、有效的试验设计以及准确及时的试验结果来提高研发系统的效率。先正达集团已经培训并建立了世界领先的研发团队，其研发流程的管理高度专业化。这种流程和职能功能的专业化，使先正达集团能够在其研发活动中调适每个步骤以适应变化。

对尖端、深入科技研发的集中投资将使先正达集团有能力开展各种计划项目，这些项目对于其主营业务的持续增长、增进其创新能力，巩固其作为行业领导者的地位至关重要。

与此同时，先正达集团已计划在未来一定时间内由母公司逐步受让与中国市场相关的知识产权。若上述研发项目由海外子公司实施，先正达集团将通过增资、贷款以及支付与中国市场相关的知识产权转让费用等方式向海外子公司提供资金。

3、募集资金用于境内业务的具体情况

先正达集团通过将募集资金投资于本项目，将在中国建立世界一流的研发中心、兴建全球种质资源库、扩建升级中国现有的研发机构，加大在中国对种子、植保、作物营养以及现代农业服务的研发投入，推动和加快中国农业现代化和可持续化的转型升级。

先正达集团计划在我国境内投资建设如下项目：

（1）先正达集团中国创新研发中心

①项目概况

先正达集团计划在中国投资建设先正达集团中国创新研发中心，分阶段集聚国内外科研人员约 300 余人，建成后将以植保创新化合物、生物制剂、土壤和植物健康、数字农业等为主要研发方向。

在植保创新化合物方面，先正达集团将致力于研发突破全新抗性机理，创制新化合物，开发配方技术及绿色解决方案；生物制剂方面，将创建全球生物制剂研发中心，并通过多种技术开发和集成，提升作物和种子病虫害防控综合解决方案的能力；在土壤和植物健康方面，面向我国多种优势作物，依靠全球种业和植保的生物化学研发平台、充分发挥研发中心的核心枢纽作用，集合先正达集团全球领先技术成果，以重点作物为中心，打造可持续农业和作物全程综合解决方案；在数字农业方面，将打造先正达数字化研发工具与平台。

相关投资资金将用于创新研发中心及科研试验基地建设、实验装置采购、实验温室建设、科学家招募、创新农业项目研发等方向。

②项目的必要性及可行性

先正达集团中国创新研发中心致力于打造成为国际领先的农业科技创新产业集群、创新技术孵化平台、全球科技开发合作标杆与农业国际人才交流基地，以及数字农业与大数据中心。通过在植保创新化合物、生物制剂、种子、数字农业等创新领域的研发投入，提供源源不断的创新成果和技术，将直接有利于我国农业转型及技术升级。

先正达集团中国创新研发中心将利用其在植保、种子、生物制剂、数字农业等领域全球领先的技术能力为中国农业开发定制化解决方案，兼顾本地创新与技术引进吸收，打造成为世界级农业创新与合作平台。

③投资规划、项目开展进度及未来计划

本项目投资规划已确定，内部已成立项目组，并就科研方向、研发路线及实验室范围进行定义，相关内部立项正在推进过程中，同步在编制项目计划，包括项目投资金额。项目在启动建设后的具体规划如下：

建设期	主要投资内容及规划
第一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进行项目选址及土地出让手续 完成项目立项、工程建设评估以及项目工程设计等工作 完成过渡期实验室设计及实施
第二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项目土建施工，机电安装，长周期科研仪器设备采购等 推进实验站建设 过渡实验室运行
第三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主基地施工，包括机电施工、内部装修、园林道路、科研仪器采购等工作 实验站测试运行 过渡实验室运行

④所需审批及资质申请情况

本项目需履行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及环评手续，此外须进行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防护二级安全备案，并申请特殊实验室许可。后续将根据项目进度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及资质申请手续。根据该项目目前投资规划，暂不涉及其他审批及资质申请。

（2）打造尖端种业育种站、实验室及科研平台

先正达集团计划在中国打造尖端种业育种站、实验室及科研平台，具体包括玉米育种站及测试网络建设、全球水稻育种技术中心及测试网络建设及蔬菜育种站和测试网络建设。

①项目概况

1) 玉米育种站及测试网络建设

先正达集团计划在国内推进多个玉米育种站建设，为玉米新品种研发提供大规模的育种技术和产品开发的支持，引领玉米育种技术在中国的实际应用，提高育种效率，加快高质量的新品种选育过程。玉米标准化测试体系的实施，将健全和提高我国玉米品种培育的整体水平，加速玉米新品种培育、推广、市场开发步伐，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促进种子企业跨越式发展和可持续发展，壮大民族种业。对于加速符合市场需求的绿色、优质、广适、高产、多抗玉米新品种的审定，实现“中国粮”用“中国种”意义重大。此外先正达集团计划加大玉米育种站和测试基地基础设施及全程机械化投入，可加快优质、多抗、高产玉米新品种的推出。

相关投资资金将用于春玉米综合育种站建设、夏玉米综合育种站建设、机械设备采购、卫星测试站建设等方向。

2) 全球水稻育种技术中心及测试网络建设

先正达集团计划在国内推进全球水稻育种技术中心及测试网络建设。将综合考虑市场需求、商业价值及育种实际，对不同性状进行聚焦及排序，进而确定需要重点利用的关键性状。此项目的开展可促进水稻增产、增收、增效，符合国家粮食安全战略。

与此同时，建立规模化的水稻测试体系，对水稻新品种进行多方位的测试，可筛选出符合农业生产和市场需求的产品，降低开发风险，创造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通过将新核心亲本或材料广泛测配，并在各生态区进行适应性测试，可培育符合设计预期的水稻新品种。

相关投资资金将用于测试分析费、土地租赁、对外合作、设备材料采购等方向。

3) 蔬菜育种站和测试网络建设

先正达集团计划在中国投资于蔬菜育种站和测试网络建设，加强在中国拥有高产量和强适应性的蔬菜新品种的推广和开发进程，带动整个蔬菜产业链的升级，提高种植户及相关从业人员的整体收益。这将会提高蔬菜育种的国际竞争力，参与全球种业的竞争，带动中国蔬菜品种走向世界。

②项目的必要性及可行性

建立尖端种业育种站和完善的全生态区测试网络体系是选育优质、多抗、高产作物品种的基石。

先正达集团的商业化育种体系能够汇集丰富的种质资源，同时先正达集团已经在育种方面已经积累了大量的可用基础育种材料，部分品种已建设测试网络体系，可开展大规模测试评价工作，因此可保证该项目能够高效顺利实施。

③投资规划、项目开展进度及未来计划

1) 玉米育种站及测试网络建设

围绕玉米主要生态区，先正达集团已完成育种站及测试网络布局。对于玉米育种站建设项目，先正达集团计划分别在中国的东北和华北地区建设春玉米科研中心和夏玉米科研中心。其中，夏玉米科研中心项目备案投资金额为人民币 5,000 万元，项目已经完成建设并投入运营；春玉米科研中心项目备案投资金额为人民币 5,000 万元，该项目已经完成主体工程建设。上述项目建设期的具体规划如下：

建设期	主要投资内容及规划
第一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完成春玉米和夏玉米育种站选址 完成建设土地备案、土地租赁、围栏建设、监控设施、规划设计等工作
第二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春、夏玉米育种站场地设施建设，办公及农田机械设备采购 春夏玉米测试网络选址
第三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春夏玉米测试网络建设

2) 全球水稻育种技术中心及测试网络建设

对于全球水稻育种技术中心及测试网络建设项目，先正达集团正基于前期已建成的中国种子生命科学技术中心，围绕水稻主要生态区完成育种站及品种测试基地布局，布局在中国不同地区的育种、品种测试研发基地已投入使用，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先正达集团计划持续优化育种站及产品测试基地布局，一是建立育种研发中心，逐步整合已有资源，为育种及品种测试、展示试验提供全面支撑；二是对现有产品测试网点进行优化整合，进一步完善南方稻区测试网络，提升产品测试通量；三是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全面实现信息化；四是提升稻米品质分析实验室及水稻表型鉴定平台通量水平。先正达集团正在完善该等项目投资规划，包括项目投资金额。该项目在启动建设后的具体规划如下：

建设期	主要投资内容及规划
第一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多地育种站建立核心种质封闭管理区域，完善育种基地各项功能建设 建立稻米品质分析实验室 建立基因分型平台，支持育种材料选择 对运营的测试网点进行优化 在育种及测试试验上初步应用新型育种系统
第二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中国多地运营育种基地，筹建核心种质资源库，筹建育种研发中心，整合已有育种资源，成为区域品种选育、及品种测试、展示试验的重要基地 持续投入稻米品质分析实验室 根据试验要求及网点试验情况，对各生态区网点进行调整优化 开展绿色通道品种的自主 DUS 测试 在育种及测试试验上进一步应用新型育种系统
第三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中国多地运营育种基地，完成各育种站核心种质资源库建设，完善各项规章制度，进一步加强与荃银协同，开展长江全流域品种的育种、测试工作，全面建成亚太育种研发中心，为亚太区域品种选育、测试、展示提供全面支撑 持续建设稻米品质分析实验室 在育种及测试试验上完全应用新型育种系统，全面实现育种信息化

3) 蔬菜育种站和测试网络建设

对于蔬菜育种站和测试网络建设项目，先正达集团目前正在完善该项目投资规划，包括项目投资金额。该项目涉及蔬菜作物品种引进，未来将利用全球的育种项目，针对中国市场的需求引进全球的种质资源，甄选适合的品种在中国市场销售，满足中国农户的需求。该项目在启动建设后的具体规划如下：

建设期	主要投资内容及规划
第一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根据对细分市场的分析，按照中国团队梳理的产品特性描述从全球统一的育种项目里引进先正达蔬菜种质资源，在中国的育种测试站或者主要的市场里小面积单点试验
第二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根据第一年试验结果筛选出最符合市场需求的品种，安排多点研发测试，收集各种农艺性状的数据记录
第三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根据前一年的研发测试结果选出最符合市场需求的品种，进入市场中的扩大面积的多点试验，为下一年销售收集做准备

④所需审批及资质申请情况

1) 玉米育种站及测试网络建设

夏玉米科研中心项目已经完成主要建设并投入运营，已经取得了当地发展改革局出具的项目备案证明，项目备案代码为 2110-410773-04-05-597010；该项目已经完成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程序，备案号为 20214107000100000023。

春玉米科研中心项目已经完成主体建设。根据当地发展和改革局的咨询，该项目无需办理固定资产投资建设手续；该项目已经完成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程序，备案号为 202122038100000220。

夏玉米科研中心和春玉米科研中心均为设施农业用地，按当地政府要求，夏玉米科研中心已在当地人民政府备案，春玉米科研中心已在当地自然资源局备案。根据上述项目目前投资规划，暂不涉及其他审批及资质申请。

2) 全球水稻育种技术中心及测试网络建设

该项目涉及的测试网络已在实施中，此部分项目不涉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规定需要进行环评的情形，同时此部分项目不涉及固定资产投资，无需办理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手续。

项目涉及的全球水稻育种技术中心建设，本项目需履行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及环评手续，后续将根据项目进度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及申请手续。

根据该项目目前投资规划，暂不涉及其他审批及资质申请。

3) 蔬菜育种站和测试网络建设

本项目需履行设施农用地备案手续，未来将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当地主管部门意见，履行相关必须手续。该项目涉及的种质资源引进须对每年申请的样品种子履行进口审批程序，获得审批后启动进口样品种子流程；种子进口到中国

后需要通过植物检疫后方可进入内部试验阶段，相关进口不涉及其他政策法规限制。根据该项目目前投资规划，暂不涉及其他审批及资质申请。

（3）中国种质资源库建设

①项目概况

先正达集团计划建设一座高标准、智能化、信息化的种质资源库，主要包括建设低温低湿长期、中期和短期种质资源储藏库及干燥间、种子操作区和实验区等辅助设备设施和种质资源鉴定评价平台。种质资源对于从根本上保障公司可持续发展战略意义重大。种质资源库的建立为种子的创新研究和开发利用提供了物质基础。

相关投资资金将用于种质资源库工程建设项目、种质资源库资源数据管理系统、智能展示系统及信息化管理监控系统、仪器设备购置等方向。

②项目的必要性及可行性

建设先正达集团中国种质资源库，将开展涵盖水稻、玉米、小麦、蔬菜等全作物的种子资源的保护与利用，对选育突破性新品种，促进我国农业生产持续发展，提高农产品国际竞争力，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及农产品有效供给有重大意义。

③投资规划、项目开展进度及未来计划

先正达集团目前正在完善该项目投资规划，包括项目投资金额。该项目在启动建设后的具体规划如下：

建设期	主要投资内容及规划
第一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项目建设前期用地方案调整、政府审批事务办理 • 项目设计方案、项目管理单位、施工单位招投标工作完成（含监理单位）
第二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种质资源库项目土建工程、装修工程、电气设备设施安装工程完成等 • 仪器设备购置与安装、配套设施、设备调试安装 • 项目联调、试运行、完成内外部验收工作 • 正式投入使用

④所需审批及资质申请情况

本项目需履行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及环评手续，后续将根据项目进度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备案及环评手续。此外，该项目涉及的种质资源引进涉及各国有相关要求及规定，需要按照各国的法律和法规要求来开展相关工作，同时须开展进口检疫等工作。

根据该项目目前投资规划，暂不涉及其他审批及资质申请。

（4）先正达生物科技二期实验室建设

①项目概况

先正达生物科技是先正达集团全球重要研发中心，位于北京中关村生命科学园，专注玉米、大豆等主要作物早期生物育种和天然农艺性状领域的研究，用于提高作物产量、抗旱性及抗病抗虫能力。先正达集团计划投资于先正达生物科技二期实验室建设，进一步增强相关领域的研发能力。

该研究中心将立足中国，着眼并服务全球。先正达集团将继续与中国科研院所及相关企业密切合作，分享自身 20 余年的生物技术研发经验，促进中国在农业生物技术领域的国际交流和相互学习，推进在生物技术研究及成果产业化领域的快速发展。

相关投资资金将用于先正达生物科技二期实验室基建项目、玉米育种关键技术的开发和重点性状基因的挖掘及利用及水稻育种关键技术的开发和重点性状基因的挖掘及利用等方向。

②项目的必要性及可行性

为满足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水稻的品质性状需求也越来越高。迫切需要强化先进育种技术的开发和具有重大育种价值的关键基因的挖掘及创新利用，支撑玉米和水稻关键品种研发，加快从种质资源大国向种业强国的转变。先正达集团在关键育种技术及重要性状方面已经开展了广泛的研究，并取得了一定的成果。

在重要基因挖掘和利用方面，先正达集团已经开展了针对主要病害、主要农艺性状、抗虫抗除草剂、品质提升等性状的研究，并和国内顶级研究单位建立了广泛而深入的合作，目前各项目已经取得了一定的进展。先正达集团在性状研发技术方面的经验可以支撑有关中国市场需要的性状研究。

③投资规划、项目开展进度及未来计划

先正达集团目前正在完善该项目投资规划，包括项目投资金额，并正在推进相关内部立项、筹划和审批过程。该项目在启动建设后的具体规划如下：

建设期	主要投资内容及规划
第一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先正达生物科技二期基建完成整体项目设计方案、项目管理单位、施工单位招投标工作完成（含监理单位）

建设期	主要投资内容及规划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先正达生物科技二期项目土建工程
第二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先正达生物科技二期项目土建工程、装修工程、电气设备设施安装工程完成等 仪器设备购置与安装、配套设施、设备调试安装
第三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先正达生物科技二期实验室项目联调、试运行、完成内外部验收工作 正式投入使用

④所需审批及资质申请情况

先正达生物科技实验室一期项目已通过生物技术实验室的各项环评（包括实验废气、废水、危险废物等）工作，二期项目已经过可研、勘察、设计阶段，后续将根据项目进度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备案及环评手续。此外，二期实验室项目同样涉及部分仪器设备的进口，科研范围与一期项目相同，相关引进不存在政策或法律法规的限制。

根据该项目目前投资规划，暂不涉及其他审批及资质申请。

（5）杨凌育种技术中心二期、三期建设

①项目概况

先正达集团杨凌育种技术中心主要从事基因检测、性状高速转育、分子设计育种等种子品质优化和新品种研发，一期工程已于 2021 年 6 月完成。依据先正达集团种业发展战略，先正达集团计划投资于杨凌育种技术中心二期、三期建设，对杨凌育种技术中心实行创新升级。

②项目的必要性及可行性

杨凌育种技术中心自 2019 年起开始规划，并于 2021 年 6 月份完成一期工程。目前杨凌育种技术中心的管理团队和主要技术队伍也已经组建完成，对单倍体、性状整合、分子检测和多作物平台各个核心技术环节完成了多项测试和验证，为开业后的正式运营打下了坚实的基础。项目建设和技术团队在整个一期项目执行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和教训，为项目扩建、创新升级以及新平台的成功建设提供了有力保障。

杨凌育种技术中心二期、三期项目建成后，将成为中国作物育种技术水平第一、规模最大、效率最高的育种技术中心，全方位支持多作物的综合性育种技术平台，成为支持中国种业繁荣计划的重要保障之一，并成为先正达集团中国整体作物育种线的研发重要基地，整体作物科研实力达到全球先进水平。

③投资规划、项目开展进度及未来计划

杨凌育种技术中心二期项目已按计划于 2021 年 10 月启动建设，与一期项目合计备案投资金额约为人民币 3 亿元。杨凌育种技术中心二期项目已于 2022 年 4 月底完成建设，目前处于试运行阶段；杨凌育种技术中心三期项目目前正在完善该项目投资规划，包括项目投资金额。上述项目在启动建设后的具体规划如下：

建设期	主要投资内容及规划
第一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扩建自动化温室建设项目 • 扩增检测仪器设备与安装 • 项目建设前期用地方案调整、政府审批事务办理 • 项目设计方案、项目管理单位、施工单位招投标工作完成（含监理单位）
第二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试行新型玉米品种的生产与筛选 • 扩大生物育种的通量 • 种质资源库项目土建工程、装修工程、电气设备设施安装工程完成等 • 仪器设备购置与安装、配套设施、设备调试安装 • 项目联调、试运行、完成内外部验收工作 • 正式投入使用
第三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增设新一代分子设计育种仪器设备，支撑生物育种产业化应用的相关技术工作

④所需审批及资质申请情况

杨凌育种技术中心二期项目已与一期项目一同取得了当地发展和改革局出具的《陕西省外商投资项目备案确认书》，确认二期项目完成备案，项目备案项目代码 2020-611102-01-03-039545。

杨凌育种技术中心二期项目已与一期项目一同取得当地生态环境局出具的“杨管环批复[2020]28号”《关于先正达种业科技（中国）有限公司先正达杨凌育种技术中心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此外杨凌育种技术中心二期项目涉及新一代单倍体技术和高通量测序技术的引进，从而进一步提升单倍体产出效率和分子检测效率，相关技术引进不存在政策和法律法规的限制。

杨凌育种技术中心三期项目后续将根据项目进度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及环评手续。

根据上述项目目前投资规划，暂不涉及其他审批及资质申请。

（6）常规育种及生物育种科研基地建设

①项目概况

先正达集团拟建设一座玉米常规育种科研基地以及生物育种科研基地。该科研基地

的建设可以加速种子选育时间，实现快速加代选育，缩短育种年限，提高育种效率和产出，加快新品种种子培育，确保商业目标的加速实现。

相关投资资金将用于常规育种科研基地建设及生物育种科研基地建设等方向，包括大田平整、安装相关围栏与监控设施，并开展试种多种作物。

②项目的必要性及可行性

该项目选址位于我国农作物种业研发的核心优势区域，具有得天独厚的自然光热条件，特别适合特定作物的冬季种植、科研及生产的需要。随着国家生物育种的逐步放开，急需加快建设大规模、条件好、稳定的生物育种基地，从而保证生物育种高效产出，推动我国农业转型及技术升级。

③投资规划、项目开展进度及未来计划

先正达集团目前已完成内部决策，正在完善该项目投资规划，包括项目投资金额、确定土地位置等。该项目在启动建设后的具体规划如下：

建设期	主要投资内容及规划
第一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按照实验要求，寻找当地适宜的大田，询价谈判，签约拿地 大田平整、安装相关围栏与监控设施 生物育种科研基地获得主管部门的审批 规划基地建设内容，启动建设
第二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常规育种科研基地和生物育种科研基地，试种多种作物，根据常规育种科研需求及基地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大田的设施与管理系统。 完成基地建设，验收并投入运营
第三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根据育种前期试验经验总结要求，继续完善改进配套生产及生活设施，实现科研分类分区规模集约化，提升精准高效化大田管理效能

④所需审批及资质申请情况

目前该项目已完成常规育种农场的选址，已完成土地平整及围栏建设，并开始试种植；生物育种农场和综合运营基地正在选址中。本项目需履行设施农用地备案手续，未来将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当地主管部门意见，履行相关必须手续。此外该项目需要遵循有关生物育种专区对于种植生物育种作物需要隔离距离等要求。根据该项目目前投资规划，暂不涉及其他审批及资质申请。

(7) 生物育种产业化监管体系及高通量种子检测实验室建设

①项目概况

为落实农业农村部发布的《2021 年农业转基因生物监管工作方案》中关于相关从

业者承担相关生物安全管理责任的要求，保障农作物生物育种产品全生命周期的合规性和安全性，降低或防止由于混杂或违规事件等造成的贸易和流通风险，先正达集团将充分发挥其全球资源优势，计划建设与完善生物育种产业化应用监管体系，并积极配合政府管理部门开展相关行业标准的联合创制。

相关投资资金将用于生物育种监管体系建设、抗性管理监测体系、高质量生物育种分子检测实验室建设、行业标准制定与培训展示推广等方向。

②项目的必要性及可行性

生物育种技术监管体系是安全有序应用生物育种技术产品的重要保障，生物育种技术监管体系将覆盖实验室到温室、到田间推广应用，最后到产品退市，全流程严格地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要求以及行业质量标准的要求来进行合规性管理。

借鉴先正达集团生物育种海外市场运营经验和成熟先进的监管体系，可建立一套适合于先正达集团在中国的生物育种产品全生命周期的合规和质量监管原则和要求。

③投资规划、项目开展进度及未来计划

先正达集团内部正在开展生物育种监管体系的建设，目前关于研究发现、品种培育和生产供应阶段的核心监管标准规程已经建立。该项目具体规划如下：

建设期	主要投资内容及规划
第一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建成生物育种产品全生命周期的合规和质量监管要求及其主要环节的操作规程和职责配置 配合农业农村部等相关单位，建立并完善转基因安全监管行业标准 建设转基因分子检测实验室，并获得相关资质和农业农村部的认定 编写生物育种研发与产业化监管体系的培训教材
第二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转基因分子检测实验室仪器配套设施、设备调试安装 项目联调、试运行，并获得相关资质和农业农村部的认定，并正式投入使用。 面向全行业，指导和培训生物育种产业的利益相关方

④所需审批及资质申请情况

本项目需履行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及环评手续，该项目后续将根据项目进度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备案及环评手续，此外须就生物育种检测的资质向主管部门提出申请。该项目预计将涉及部分仪器设备的进口，相关引进不存在政策或法律法规的限制。根据该项目目前投资规划，暂不涉及其他审批及资质申请。

（8）农业种植技术及解决方案研发推广

①项目概况

先正达集团计划在中国投资于农业种植技术及解决方案研发推广。根据全国不同区域种植技术痛点需求，以 MAP 应用技术试验站为载体，建立技术研发、产品开发及综合技术方案集成体系。

②项目的必要性及可行性

本项目针对种植不合理导致的土壤劣化加剧、水肥药浪费严重，全球气候变暖、极端天气频发带来的生长逆境，配套技术不足导致的轻简化程度低及采后损失大等我国农业-食品产业链技术共性问题开展研究，有效提升种植效率和行业竞争力，减少碳等温室气体排放，具有显著的行业引领性和带动性。同时，通过新技术应用可改善 MAP 服务农户的作物产量、品质，减少不必要的损耗，提升综合收入，进而增强现代农业技术服务平台的影响力和用户粘性。

本项目团队人员结构完备，覆盖土壤评价、栽培技术、养分管理、农药应用、品质检测、采后增值减损等重要方向，积累了丰富的技术开发和推广经验，并与国内顶尖农业科研机构建立了深度合作，共同推动新技术的开发应用。同时，依托先正达集团全球成熟的技术体系及完备的产品矩阵，通过人员轮岗、技术交流、产品合作等方式实现优势互补，不断助力和强化新技术产出和推广，确保本项目的技术可行性和应用的可落地性。

③投资规划、项目开展进度及未来计划

本项目为持续性开展项目，先正达集团围绕 MAP 业务技术集成需求已确定中长期农业种植技术及解决方案研发方向重点，未来以年度为单位细化具体研发推广计划（包括投资金额）并实施。未来三年本项目具体规划如下：

建设期	主要投资内容及规划
第一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种子抗逆萌发：针对核心战略作物因气候变化带来的逆境出苗率降低的挑战，研发综合的抗逆技术和产品、产品组合 氮调控提品质技术：研究不同作物全生育期氮肥的合理运筹以及对作物品质的影响，形成对不同作物科学诊断和提升品的差异化产品及组合 中国境内试验站建设：研究模拟田间环境的有效方式和工具并建设试验平台
第二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果蔬促转色技术：针对水果及茄果类蔬菜存在的上色不均、上色慢问题，系统研究开发适应田间、温室等多种环境的综合解决方案 按需供水成套管理技术：针对广泛存在的灌溉指导缺失、水肥浪费等问题，开发成套水分管理技术 中国境内试验站建设：模拟南方亚热带作物田间环境建设研发平台及能力
第三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水果采后保鲜减损技术：研究水果最佳采收时机、采后生理机制、保鲜控制技术，开发全程保鲜减损技术方案 特定作物的免耕播种成套技术：研究特定作物的生长规律、秸秆降解机理、土壤

建设期	主要投资内容及规划
	微生物构成，研发绿色低碳的轻简化播种成套技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新型疏果技术与产品开发：针对常规疏果方式存在的人工需求大、成本高、效率低等问题，研究果树生理规律，结合产区气候特点，开发新型疏果技术产品 • 中国境内试验站建设：模拟北方农牧结合区作物田间环境建设研发平台和能力

④所需审批及资质申请情况

本项目不涉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规定需要进行环评的情形。本项目不涉及固定资产投资，无需办理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手续。

本项目实验开展过程中涉及使用易制毒易制爆化学试剂，依据《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规定，须办理相关备案，目前已有试验站正常运转，发行人具备办理相关备案的条件和经验，未来新建试验站将根据规定进行办理。

根据该项目目前投资规划，暂不涉及其他审批及资质申请。

（9）农业全产业链标准体系建设及农产品感官品质测评技术开发推广

①项目概况

先正达集团计划在中国投资于农业全产业链标准体系建设及农产品感官品质测评技术开发推广，重点针对中国农产品品质评价缺乏测评技术、量化标准、认证技术的问题，采用国际通行的感官评价标准体系和方法，自主研发农产品感官品质测评标准化工具。

②项目的必要性及可行性

我国居民消费由温饱型向全面小康型转变，农业从增产导向转向提质导向，MAP服务的新型农业主体对品质相关技术服务需求快速增长。通过建立全产业链标准体系，建设感官品质实验室和品牌标准研究中心，打造农产品品质数字化、标准化的核心技术，能够开展品质、品牌、标准化、追溯、认证、体验等相关综合性、高价值的农业社会化服务新业务。

现阶段国家大力推动农业高质量发展，积极实施以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和标准化生产的“三品一标”行动；以标准引领质量提升，以检验检测和认证认可等合格评定手段控制质量并建立质量信任是全球通行的农产品品质体系构架。

③投资规划、项目开展进度及未来计划

本项目为持续性开展项目，先正达集团以MAP业务标准化建设和农产品测评需求

为核心，已确定中长期农业全产业链标准体系建设及农产品感官品质测评技术研发重点，未来以年度为单位细化具体研发推广计划（包括投资金额）并实施。未来三年本项目具体规划如下：

建设期	主要投资内容及规划
第一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农产品品质感官实验室：建设专业化农产品感官分析实验室。建立科学规范、符合认可要求的实验室管理体系，并获得国家和地区认可机构的承认 MAP beside 区块链溯源平台建设及推广：搭建并迭代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区块链全程品控溯源平台，构建农产品追溯的生态体系，形成自动追溯采集模式
第二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农业全产业链标准化研发中心：以满足农产品品质提升和质量稳定等标准化需求，提供现代农业全产业链标准体系和标准综合体服务。牵头或参与制定农产品品质测评标准，提升 MAP 在品质农业标准化领域的影响力 农业品牌战略研发中心：建立 MAP 农业品牌研发中心，打造 MAP 品牌矩阵，打造特色农产品的品牌体系
第三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农产品品质大数据平台：与 MAP 数字农业核心功能联动，构建农产品数据仓库，绘制属于中国人的好吃地图

④所需审批及资质申请情况

本项目不涉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规定需要进行环评的情形。本项目不涉及固定资产投资，无需办理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手续。根据该项目目前投资规划，暂不涉及其他审批及资质申请。

（10）数字农业核心能力研发推广

①项目概况

先正达集团计划在中国投资于数字农业核心能力研发推广，依托土壤数据平台、农作物基础信息平台、遥感应用平台和精准种植技术，建设天空地一体化农业种植服务体系。

②项目的必要性及可行性

数字农业能够实现传统农业生产模式从“靠天吃饭”到“知天而作”的转变，为我国“藏粮于技”、农业科技贡献水平提升开创新局面，是我国从农业大国走向农业强国的必由之路。同时，通过基于农作物生长过程的数字化服务平台打造，推动强化数字化核心能力、提升服务效率，真正实现农业精准决策与智能服务，更好发挥 MAP 线上线下相结合优势，输出一体化综合解决方案。

先正达集团已为超过 2 亿亩土地提供技术服务，具备较强的工作基础和较好的延续性；依托线下 MAP 技术服务中心、数千名 MAP 农艺师，可以为平台建设提供广泛且

持续数据支持。本项目还将与先正达集团 Cropwise™ 建立合作关系，发挥全球科技优势，推进模型共建与技术协同。

③投资规划、项目开展进度及未来计划

本项目为持续性开展项目，先正达集团围绕 MAP 业务数字化服务需求，已确定中长期数字农业核心能力研发重点，以年度为单位细化具体研发推广计划（包括投资金额）并实施。未来三年本项目具体规划如下：

建设期	主要投资内容及规划
第一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基础服务能力搭建：目前包含的数据库有作物等级库、品种数据库、抗性数据库、生态库、物候期划分标准库、农事标准库等，丰富品种数据库为目前的主要建设方向
第二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决策分析模型的构建与优化：（1）集合土壤类型、质地、养分等数据，构建评价模型，实现基础服务从数据分析到综合评估的提升。（2）构建作物生长过程分析模型，提升在作物生长过程的监测能力，实现精准的农时农事服务、水肥数字化服务。（3）构建农气灾害和病虫害预测模型，降低种植者的种植风险，提升收益
第三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提供平台式服务能力：依据数字化平台，在 MAP 服务范围内提供全流程农业数字化服务

④所需审批及资质申请情况

本项目不涉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规定需要进行环评的情形。本项目不涉及固定资产投资，无需办理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手续。该项目涉及部分农业遥感平台相关商用软件采购，目前已获得该产品永久使用许可，现有版本已能够满足 MAP 业务需求，同时先正达集团也已启动部分自主开发工作。根据该项目目前投资规划，暂不涉及其他审批及资质申请。

（二）生产资产的扩展、升级和维护以及其他资本支出

1、募集资金主要用途与使用安排

在既有的技术和生产能力的基础上，先正达集团计划投资扩展、升级和维护其植保、种子、作物营养等主业所用的生产设施和与生产相关的包装、仓储、配送设施（包括厂房、设备、机械、车辆等）及其他类似的设施和资产。先正达集团计划提高在中国、印度、欧洲和北美主要生产能力的生产设施，尤其是在化学与生物合成以及其他具有巨大成本优势的领域。

先正达集团每年资本支出基本稳定。相关支出金额可进一步细分为以下类别：产能扩张支出约占 35%、效率提升支出约占 10%、健康、安全与环境管理体系支出（HSE

支出）约占 15%、维护与升级支出约占 40%。先正达集团实际投入各类别的金额可能与上述比例发生一定变化，但上述划分可作为未来募集资金用于资本支出具体使用安排的指引。

扩展生产资产相关项目的计划周期是三年。

2、项目的必要性、可行性及与先正达集团主业之间的关系

先正达集团发现和开发新型有效成分和改造分子能力的持续提升需要更高效的产品线。待上市产品线的扩张需要相应改进生产设施相关的软件和硬件，在满足生产同时保证设施进行长期运转所需维护保养。因此，先正达集团生产设施的升级，对于满足其未来发展需求而言十分有利。

此外，日益复杂的监管机制和不断提高了可持续性标准也需要更绿色的生产过程，更高端的生产设施，以及更完善的生产系统。先正达集团对有成本优势的化学和生物合成步骤的投入也将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符合自身和股东的利益。

先正达集团计划将募集资金投资于生产资产的扩展、升级和维护以及其他资本支出，这些投资将优化生产流程，使程序复杂、步骤繁多的制造流程变得更为简捷，提高当前运营的效率和生产率，并使整个生产流程更加环保、可持续。先正达集团生产设施的升级，对于满足其未来发展需求、提升研发产业化能力、并最终实现高效科技创新均具有重大意义。

3、募集资金用于境内业务的具体情况

先正达集团通过将募集资金投资于本项目，将在中国境内投资于生产资产的资本支出，此项投资将有力提升先正达集团在中国的生产能力和基础设施先进水平。

先正达集团计划在我国境内投资建设如下项目：

（1）玉米业务产能扩建

①项目概况

先正达集团计划在我国西北地区建设一座世界一流玉米种子生产加工厂，投资建立玉米种子生产基地及配套加工包装线，以及对现有工厂进行优化提升效能。

②项目的必要性及可行性

该项目选址地区具有独特的地理优势与气候资源优势，玉米种子供应量占全国较大比例。为支持业务发展，先正达集团计划在当地积极布局生产基地及建设相应的配套烘干与加工线。区域内生产优势较明显，机械化程度高、产量高、成本相对较低，同时可支撑公司玉米业务的快速扩张，对先正达集团的玉米种子业务发展意义重大，有利于保障玉米种子的市场份额继续提升。

③投资规划、项目开展进度及未来计划

该项目目前已完成立项、可研及土地选择。根据当前规划，该项目在启动建设后的具体规划如下：

建设期	主要投资内容及规划
第一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完成项目立项、可研及土地选择 前期工程准备及建设
第二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工厂工程建设，建设玉米果穗烘干线及玉米籽粒加工线
第三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持续进行工程建设 年底前验收完成并交付使用

④所需审批及资质申请情况

本项目需履行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及环评手续，后续将根据项目进度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备案及环评手续。根据该项目目前投资规划，暂不涉及其他审批及资质申请。

（2）庇护所策略/结构性庇护所系统建设

①项目概况

先正达集团计划投资于庇护所策略/结构性庇护所系统建设。庇护所的作用是延长基因性状，减少病虫害变异。先正达集团计划根据国家即将出台的生物技术产品法规，按照对庇护所的要求，进行相关系统、设备的改造升级。主要用于生物育种商业化应用进行加工包装环节的技术攻关，为生物育种产品上市做好充分准备，努力实现成为国内生物技术产品商业化种植的行业领导者。本项目的建设可实现生物育种产品的安全生产加工，保证公司亲本及杂交玉米种子资源安全管理，质量始终优于国家标准、行业领先。

②项目的必要性及可行性

随着国家玉米产业的发展，市场对种子质量的要求持续提高，先正达集团坚持践行高于国标的种子质量标准的理念。本项目拟根据国家相关规定准备生物育种品种加工包

装设备升级改造，实现种质资源安全管理，质量始终优于国家标准、行业领先，为客户提供最佳的产品。通过本项目建设，有利于巩固先正达集团玉米业务市场领先地位，有利于保障公司在玉米主销区种子的市场份额继续提升。

③投资规划、项目开展进度及未来计划

先正达集团目前已启动部分工厂庇护所系统建设，正在持续对其他未启动部分进行项目规划及方案进行设计。该项目在启动建设后的具体规划如下：

建设期	主要投资内容及规划
第一年	• 开展庇护所策略/结构性庇护所系统工艺设计
第二年	• 对现有加工线进行升级改造
第三年	• 新建加工线建设

④所需审批及资质申请情况

本项目需履行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及环评手续，后续将根据项目进度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备案及环评手续。根据该项目目前投资规划，暂不涉及其他审批及资质申请。

（3）先正达集团中国水稻种子供应链创新中心

①项目概况

福建省建宁县作为全国水稻制种标杆县，先正达集团与建宁县政府积极推动相关合作，计划建设以建宁为中心，具备烘干、仓储、加工、交易、物流等综合服务功能，辐射先正达集团中国全国销区并具有国际先进标准的供应链中心，同时可以解决目前先正达集团中国水稻种子整体加工产能不足的问题。

②项目的必要性及可行性

建宁县因其独特的地形地貌，田块自然隔离成大小不同的制种区域，各种类型的水稻制种组合都可以找到适宜的生产地点和生产季节，是我国生产杂交水稻种子的优势区域。2020年全县杂交水稻制种面积15.2万亩，年产种子3500万公斤，占全国杂交水稻种子的20%，是全国最大的杂交水稻制种基地县，目前，先正达集团旗下中种集团、荃银高科等在建宁及周边县制种，将水稻种子供应链中心建设在建宁，并最终将原有产能整体搬迁到建宁，能充分利用制种大县优势，稳定生产基地，解决目前产能不足及产销区域不匹配问题，同时降低生产成本。

③投资规划、项目开展进度及未来计划

先正达集团目前已取得所需审批，并于 2022 年 11 月开始进行建设。该项目在启动建设后的具体规划如下：

建设期	主要投资内容及规划
第一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完成工程的详细设计及政府相关许可审批 开工报告审批 项目第一期建设，计划完成两条加工线，具备部分加工能力
第二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项目第二期建设 完成第三条加工线及相关库房建设，具备设计加工能力

④所需审批及资质申请情况

本项目已经取得了当地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项目备案证明，项目备案代码为 2204-350430-04-01-202942；根据当地生态环境局的说明，同意该项目豁免办理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告表、登记表。此外，项目涉及部分设备进口，如风筛选、比重选和包衣机等设备，相关设备进口不存在政策或法律法规的限制。根据该项目目前投资规划，暂不涉及其他审批及资质申请。

（三）扩展现代农业技术服务平台（MAP）

1、募集资金主要用途与使用安排

先正达集团正从农业投入品供应商扩展成为综合农业解决方案提供商，其根基则在现代农业技术服务平台（MAP）。该项目具体投资用途包括 MAP 技术服务中心新基础设施、现代化设备（包括播种机、联合收割机、收割机、干燥机、无人机等）、先进测试和实验室设备，以及新 MAP 技术服务中心运营所需的其他投资。此外，先正达集团还计划在 MAP 数字化领域进行投资，包括用于数字农业平台、大数据平台等项目，并计划在 MAP 现有服务相关领域通过自行建设或对外投资等形式进行加强及延拓，如土地整治及土壤改良、生鲜食品供应链、预制食品、现代卫生服务平台、数字农业应用、农业物联网等领域，实现提升服务能力并为用户提供更全面的服務。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中国全境有 628 个 MAP 技术服务中心，这一数字预期将在 2025 年增长到 1,000 个以上。先正达集团计划在时机成熟时将这一创新农业服务平台扩展到全球其他市场。

扩展现代农业技术服务平台（MAP）的计划周期是三年。

2、项目的必要性、可行性及与先正达集团主业之间的关系

每个 MAP 技术服务中心的启动和运营都需要大量投资，因为每个中心的设计都是为了满足附近农场的农艺要求。大田作物、特种作物和经济作物的投资配置包括存储、干燥和包装设备以及所采用的最新技术，不同作物投资均不相同。需要资金来购买高科技、高投入的农业机械、聘请经验丰富的农艺师和科研人员团队，并获得适合的培训材料。先正达集团需要投资于 MAP beside 下游业务和品牌建设，以建立包括人员、资产和机械在内的多方面能力，尽快将农产品从农场交到农产市场手中，并保持其高质量和差异化特征。在数据平台上创建与农业相关的全域业务系统也需要大量资金，因为它需要在农场场内场外农艺传感、数据收集、决策科学、模型建构、趋势预见等方面建立新功能。将该模式拓展至世界其他地区也需要类似的投资。

先正达集团已建立了坚实的基础将 MAP 模式进行推广与进一步发展。先正达集团与 200 多个产业链上下游伙伴开展战略合作，包括阿里巴巴、金龙鱼等行业龙头企业。随着服务农户数量的增加，该平台也将吸引到更多的战略合作伙伴，这些伙伴可以提供更丰富的服务资源和产品，从而吸引更多的农户进入平台，形成良性循环。通过扩大现代农业技术服务平台覆盖面，加深与下游企业的合作，利用相互联系的生态圈，先正达集团将牢牢把握住它独有的进入中国这一第一大农业增长市场的渠道，并保持在相关细分市场领域内的领先地位。

先正达集团通过将募集资金投入拓展现代农业技术服务平台，赋能农户提升生产力及作物质量、节省投入成本，该网络使先正达集团全球领先的植保、种子产品得以直接触达广阔的中国市场，该网络的拓展可进一步提升公司先进技术的商业化能力，从而提升先正达集团在全球范围内科技创新能力。此外募集资金也将使先正达集团提升种植技术及卫星遥感、精准气象、病虫害预警和区块链等数字农业技术方面的研发能力。

3、募集资金用于境内业务的具体情况

先正达集团通过将募集资金投资于本项目，预计将大幅增加 MAP 技术服务中心数量，以科技赋能农业产业链，为广大农户和食品价值链合作伙伴提供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农业全产业链综合服务，致力于改善中国农业生产组织分散、农户种植缺乏科学有效指导、品质农产品产需两端错配等痛点。

先正达集团计划在我国境内投资建设如下项目：

（1）新增 MAP 技术服务中心建设及配套设施

①项目概况

先正达集团计划在中国投资于新增 MAP 技术服务中心建设及配套设施，随着 MAP 模式不断迭代和业务快速发展，未来 3 年将是 MAP 发展的关键时期。为了快速占领并提升核心业务区域市场份额，需要进一步扩大 MAP 在全国主要粮食、战略经济作物及特种作物优势产区的布局建设和业务推进，同时不断补充完善 MAP 技术服务中心的各类农业生产及检测设施设备、提升服务能力、丰富服务内涵，加速建设区域性 MAP 农业全产业链综合服务中心。

相关投资资金将主要用于 MAP 技术服务中心建设及配套烘干、收储、分拣等库点及购置或租赁农业机械、农业设施、农化车等设备。

②项目的必要性及可行性

我国农业发展区域性显著，构建分级分工的服务实体和设施，是农业服务的必要条件，也是打造现代农业分级服务实体的重要资产，将为乡村振兴战略的落地提供有效支撑。MAP 技术服务中心是 MAP 业务开展的运营实体和服务内容的主要载体，为客户提供的诸如农技培训、农事指导、种植方案制定等服务均在 MAP 技术服务中心进行。同时，MAP 技术服务中心还是区域农资仓储物流节点、部分农资产品再加工厂房、农业机械及农业设施仓库、农产品收购仓储交易中心、区域数字农业控制中心。MAP 技术服务中心的建设是 MAP 区域业务开展的前提条件，也是 MAP 业务在区域宣传、推广、交易的重要支撑。目前，符合 MAP 业务推广的粮食生产大县及农作物优势产区覆盖县约 1,700 个，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已在全国范围内建成运营 628 个 MAP 技术服务中心，MAP 业务的发展还有较大的市场亟需开拓和布局。

当前国家政策提出发展壮大农业专业化社会化服务组织，支持市场主体建设区域性农业全产业链综合服务中心，并将其作为引导小农户与现代农业有机衔接的重要抓手。MAP 业务方面，经过 5 年的发展，MAP 技术服务中心的建设已形成系统的区域布局规则和中心建设成本优化方案，并且在关键建设物料、设备的定制采购上，已逐步形成成熟的供应链体系，能够保障 MAP 技术服务中心快速扩张建设的需求。

③投资规划、项目开展进度及未来计划

本项目在逐步实施过程中，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先正达集团已建成 MAP 技

术服务中心 628 座，未来新建中心将在履行内部审批程序（包括批准投资金额）后开始建设。根据当前初步规划，未来三年本项目具体规划如下：

建设期	主要投资内容及规划
第一年	• 持续进行 MAP 技术服务中心建设，累计建成数量达到 940 座
第二年	• 持续进行 MAP 技术服务中心建设，累计建成数量达到 1,110 座
第三年	• 持续进行 MAP 技术服务中心建设，累计建成数量达到 1,295 座

④所需审批及资质申请情况

目前已实施的项目均不涉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规定需要进行环评的情形；对于部分规划中项目如涉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情形的，后续将根据项目进度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相关环评手续。

本项目目前已实施的项目不属于固定资产投资建设项目，无需办理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手续；对于部分规划中涉及固定资产投资部分，后续将根据项目进度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相关备案手续。

此外本项目涉及部分农业机械进口，相关进口不存在技术壁垒或政策、法律法规的限制，且先正达集团具备相关进口的条件和经验。

根据该项目目前投资规划，暂不涉及其他审批及资质申请。

（2）MAP+生态圈布局

①项目概况

先正达集团计划在中国投资于 MAP+生态圈布局，该项目主要通过外部投资与内部孵化方式建设 MAP 生态企业，并进一步打造 MAP+生态圈，从而补齐 MAP 的服务缺项，完善产业链闭环并实现为 MAP 反向引流。

②项目的必要性及可行性

中国农业需要用现代科技武装，用掌握现代科技的劳动者从事农业，用现代经营管理方式管理农业，实现农业的可持续发展。现代农业技术服务平台致力于消除“专业种植”与“消费升级”的鸿沟，连通产业链，提升价值链，构建数据链。现代农业技术服务平台的核心业务聚焦于农服、农产、数字农业，但农业与食品产业链较长，涉及环节多、参与主体复杂，部分环节制约着 MAP 服务价值的充分释放，需要通过整合更多领域的资源，为 MAP 服务加码、为产业链赋能。因此，在大力发展以农业服务为核心的

现代农业服务的同时，公司亦在积极向端到端的食品价值链进行业务拓展。

随着国家高含金量扶持农业政策陆续出台，消费升级拉动品质农产品需求快速增长，创新技术在农技农艺、农产品加工和数字农业等领域的广泛应用，农业及食品领域开始涌现大量投资机会。先正达集团拥有丰富的并购整合经验，建立了完整的投资管理体系，保证了公司后续选取优质的并购标的的可行性。在项目研究方面，公司从行业特点、产业链位置、业绩发展等方向刻画并购标的的关键特征，以此依据进行高效项目筛选判断；在投资决策方面，公司充分发挥央企优势与创新组织双重优势，建立市场化的、高效敏捷的决策机制及投资体系；在投后管理方面，公司以贴近市场化的机制，实现对关键人才的激励、吸引与保留，驱动团队突破增长。

③项目规划安排及所需审批情况

先正达集团将结合 MAP 业务发展进展、产业链及相关标的成熟情况与公司资金状况确定本项目的实施进展，并针对相关企业具体情况分别履行内部决策程序。

本项目不涉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规定需要进行环评的情形。本项目不涉及固定资产投资，无需办理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手续。外部投资与内部孵化企业亦不涉及其他审批及资质申请。

（四）全球并购项目

1、募集资金主要用途与使用安排

先正达集团计划将募集资金用于全球并购项目，同时搜寻新兴的潜在转型领域内的潜在收购的机会。先正达集团也将继续整合对全球四大业务单元现有资产的所有权。资金也将用于增持所有权，为公司整体创造价值。

先正达集团计划投资以下与其核心业务密切相关的并购目标：

（1）具有互补产品组合或高质量产能的植物保护公司

先正达集团将考虑收购具有较强研发能力、较多专利产品以及高质量产能的公司，以拓展先正达植保和先正达集团中国为代表的专利植保业务。与先正达集团加强自身研发投入和注资成立合资公司相比，通过收购具有这些能力的公司，先正达集团可以快速获得技术提升、专利产品以及对研发和生产创新能力的补充。此类收购除了能够带来直接的技术提升并丰富公司专利产品组合外，还能够扩展先正达集团的核心研发能力，

从而进一步提升先正达集团在未来的研发实力和专利产品丰富度。例如，若先正达集团提供的现有产品组合中缺少了特定的组成成分（如特定作物的杀菌剂），先正达集团会考虑收购该领域具备专利产品的公司。

（2）具备较强的生产和供应能力的公司

先正达集团将考虑收购在植保、种子在内的农业投入的生产上具有技术积累和专业能力的公司。该类收购可提升先正达集团先进专利产品的生产能力，实现业务降本增效，其沉淀的相关技术经验也可赋能先正达集团的其他业务。考虑收购的潜在对象包括具备区位优势的化学品生产商，也包括具备广泛的产线布局、发达的加工技术和生产效率以及存在地理优势的种子生产商。此类收购不仅能够使得先正达集团积累产品生产相关经验和技術，还有助于先正达集团打造依托区位优势的高质量生产平台，使得先正达集团能够高效生产其专利产品并推向市场。

（3）农业设备和精准农业提供商

先正达集团将考虑收购在植保和其他农业需求领域具备创新技术的公司。创新设备解决方案在农业产业中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能够实现植保产品的精确施用的设备，例如能够精确施用针对特定杂草和有害植物的除草剂的设备，对农户的重要性正在日益提高。同样，能够实现精准施肥的设备也在日益受到农户的关注。此类收购有助于先正达集团积累农业设备解决方案的相关技术，使其向客户提供的产品不仅局限于农业投入品，而能够向农业设备等进一步拓展。

（4）具有差异化产品和技术的生物制剂公司

先正达集团正在开发一个新平台用于研发植保类的生物基产品，如生物刺激素和生物防治产品，因此先正达集团于 2020 年收购了瓦拉格罗，未来先正达集团将考虑进一步在该领域收购拥有创新高效技术的公司。该类公司的专利产品应来自天然材料而非化工合成，通过刺激植物生长或者抑制杂草、害虫和病菌生存，提高作物产量。此类收购主要为获取生物制品领域的前沿技术，此外先正达集团也有较大概率通过收购获得这类新技术产品生产和商业化相关能力。

（5）全球范围大田作物、蔬菜和花卉的种子商，中国范围所有农作物的种子商

先正达集团探索了多个领域拥有新型种子技术的第三方公司，并将其收购以支持其专利平台的发展并丰富产品品类。例如，近年先正达集团多次收购具备专利蔬菜种子技

术的相关公司，主要为了补充先正达集团缺少的作物品种。此类收购也将有助于提升先正达集团在大田作物、蔬菜和花卉种子方面的科技创新能力。此类收购主要侧重于通过识别和购买新型种质，来丰富先正达集团现有专利种质资源，而购对象所具备的生产设施和销售和营销团队也有助于推广所收购的种质资源及先正达集团更丰富的产品线。

（6）全球范围内收购性状和种质

先正达集团将考虑收购具有专利性状和种质资源的种子公司以支持其种子业务的发展。先正达集团在其种子种质和生物技术基础方面进行了大量投资，未来将持续通过收购进一步增强该领域的科技创新能力和产品管线。与前一项并购目标相似，这些收购补充的专利形状和种质，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先正达集团的种子产品丰富度。此类收购主要侧重于通过识别和购买新型种质，来丰富先正达集团现有种质品类，收购对象所具备的生产设施和销售和营销团队也有助于推广所收购的种质资源及先正达集团更丰富的产品线。

（7）农业技术服务平台及数字化服务商

为了进一步提高客户的生产力和生产可持续性，先正达集团除进行种子销售外，也在着力为种植者提供更多专有且能够创造价值的服务。为了实现这一目的，先正达集团通过开发创新商业模式（如现代农业技术服务平台）向客户提供农艺服务、土壤整治、产品推广和市场支持。尽管这些服务主要来自内部孵化，先正达集团也会考虑通过并购加强相关能力。此类服务一方面能够直接增强先正达集团在农业服务领域的科技创新能力，同时可通过提升商业化能力间接有助于提高在其他种子、植保领域的科技创新能力。与过往的收购相似，标的公司应具备较强的服务能力，在农艺建议和运营支持提供、数字化平台建设、可持续发展或其他领域有一定的经验积累。此类收购一方面为先正达集团提供更多专业产品和服务能力，另一方面为先正达集团提供获客渠道和客户沟通平台，协助其推广现有产品和服务。

（8）其他具有较大影响力和农户基础的数字化能力和数字化公司

与几乎所有行业一样，农业也越来越依赖数字化工具来进行增产提效。先正达集团开发了领先的数字化平台 Cropwise™，该平台通过收购实现，核心模块来自于对已收购的巴西、乌克兰和美国等地科技公司的一系列产品的组合。未来先正达集团将持续丰富该数字化工具的产品功能，除了通过内部研发和与三方合作开发外，先正达集团还将继

续收购创新型专利工具以丰富其内部功能并改善客户运营。这些工具提供的功能可以让种植者能够更好地保护其作物，例如对杂草和疾病的识别、相应治疗方案推荐、以及对昆虫侵扰的预测等。此类收购侧重于获取具有创新属性和实用价值的数字技术，以协助先正达集团实现业务职能，并为客户提供建议和帮助。

先正达集团还计划投资与数字设备和机械生产商的合作，以增强其在精准种植和农业投入应用方面的能力。除了投资于自主开发的平台，先正达集团还将不断寻找可以提升整体业务能力并进一步提升其专利产品商业化能力的收购机会。

并购项目的计划周期是三年。

2、项目的必要性、可行性及与先正达集团主业之间的关系

先正达集团近期拥有收购数家优质农业企业的成功记录。例如对尼德拉种子的收购加强了先正达集团在拉丁美洲市场种子业务中的领先地位。先正达集团在并购方面的经验确保其有能力选择高质量并购目标，提高公司在其主营业务和为种植者提供服务能力的市场地位。

先正达集团所在的全球农业市场竞争格局已初步形成，市场集中度持续提升。拜耳、科迪华、巴斯夫等国际农业科技巨头的发展模式具有科技创新、全产业链、产品种类丰富、一体化、国际化等特点。以兼并收购为代表的产业整合成为行业普遍现象，进行上下游的优质标的筛选和横向收购也成为国际公司巩固自身竞争优势的重要手段。因此，先正达集团实施全球并购项目既是顺应植保、种子和现代农业服务等行业发展趋势，也是先正达集团增强市场竞争力、实现战略目标的必要措施之一。此外，先正达集团的建立和持续发展本身也是建立在持续并购基础上的，历史上 Geigy 先后与 Ciba 和 Sandoz 合并成立诺华；随后，诺华将旗下的农业业务与阿斯利康的农业业务合并，成立了瑞士先正达，并与安道麦、中化集团农业业务板块共同组成先正达集团。因此，先正达集团具有丰富的并购与整合的成功经验，配备有成熟、专业、全面的并购团队及整合团队，具有充分的并购标的选取和执行经验与风险控制能力，上述所确定的具体并购方向与公司当前阶段的业务模式、产品结构、市场地位、技术水平、管理能力和发展战略等相匹配，本次全球并购项目安排具有合理性与可行性。

与此同时，国际巨头的并购整合加速了行业集中度的进一步提升，为此，为获得并巩固全产业链的竞争优势，发行人应加快优质标的的筛选和收购，吸收兼并行业优质资

产。另一方面，现代农业生产和研发高度依赖于科技的创新发展与科技成果的转化应用。而农业科技日新月异，整合育种和农作物化工业务、通过共同研发提高种子的形状和技术水平成为当前国际巨头的核心角逐点。是否具备高效的共同研发能力和技术水平，决定了公司在全球市场的竞争优势能否保持。考虑到先进农业投入品研发、推广领域属于技术密集型产业，对技术人员的依赖度较高，相关人才培养周期较长，高端、专业和复合型人才仍然十分紧缺，在研发人才稀缺和协同研发能力挑战下，并购具有相关优势禀赋的标的是补齐相关资源的最高效手段。因此，先正达集团实施全球并购项目有利于吸收整合行业内的优质资产，并通过研发创新能力的积累在未来竞争中获得领先优势，具有必要性和紧迫性。

本次全球并购项目的并购目标均属于与先正达集团植物保护、种子、现代农业服务等主营业务密切相关的投资方向，增强现有产业链能力或进行延伸。全球并购项目的实施将有利于公司主营业务持续发展，使先正达集团在创新及研发能力、前沿技术及专利获取、生产能力、专利技术商业化能力方面实现进一步增强，从而有力增强公司在主营业务的创新能力和市场竞争力。

先正达集团的策略是通过补强收购以及在核心业务的其他投资持续扩展现有核心业务，同时搜寻新兴的潜在转型领域内的潜在收购的机会，从而可实现提升各领域的研发能力、科技创新能力及配套业务能力。

通过本次全球并购项目的实施，先正达集团能够在植保、种子、生物制剂、现代农业服务、农业设备和精准农业、数字农业等诸多领域实现直接的技术提升并丰富公司的专利产品组合，同时可扩展先正达集团在上述领域的核心研发能力，从而进一步提升先正达集团在未来的研发实力和专利产品丰富度，并支持先正达集团在包括生物制剂在内的新兴领域巩固并增强其全球创新能力及综合竞争力。此外，此次全球并购项目涉及的生产设施及商业化能力并购项目也将提升先正达集团高端产品的生产及商业化能力，有利促进在种子、植保等科技创新领域的商业化落地。

3、募集资金用于境内业务的具体情况

在中国境内，先正达集团聚焦于寻找水稻种子、玉米种子、蔬菜种子、植保产品及现代农业相关领域的并购机会，并适当优化内部股权架构，促进行业整合和市场集中度，减少无序低效竞争，增强先正达集团在我国相关行业的领先水平。此外通过行业整合可

实现在我国种子、植保领域提升整体研发投入强度，同时与被收购标的在研发、生产和供应链整合等方面高效整合，提升先正达集团在中国的研发能力，并在一定程度上改善国内竞争格局分散、研发实力及投入不足的现状。先正达集团还计划在全球范围内收购适合中国市场需要的性状和种质资源，提高先正达集团在主营业务和为种植者提供服务能力的市场地位，通过引进、消化、吸收全球技术，并以全球创新研发能力助力于强化中国本地育种能力和本土农业投入品质量。通过全球资源赋能和深耕本地市场，从而在长期可提升我国在农业科技领域的技术实力和竞争力。

（五）偿还长期债务

1、募集资金主要用途与使用安排

先正达集团的海外子公司为收购瑞士先正达，使用了向债券持有人发行永续债等融资手段。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通过变更债务条款、以重新安排对外债务融资及自有资金提前赎回的方式逐步降低了上述永续债的存续余额，上述永续债中仅先正达香港投资向 Global Chem 发行的永续债尚未完全偿还，存续余额约为人民币 379 亿元。这类永续债的存在稀释了归属先正达集团股东的权益，先正达集团对偿还长期债务项目所规划使用的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赎回向 Global Chem 发行的永续债。

2、项目的必要性、可行性及与先正达集团主业之间的关系

先正达集团计划用募集资金赎回上述永续债，从而优化资本结构，增强抗风险能力，保障其长期稳定发展，支持公司长期提升业务发展能力和综合竞争力。偿还债务也使先正达集团可以在未来持续分配现金股利，符合先正达集团及其所有股东的利益。

第十三节 附表

附表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主要企业

（一）控股股东农化公司控制的主要企业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	经营范围/主营业务
1	沧州大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96年6月27日	河北	化工产品及其副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学、电子、计算机技术服务；机械设备制造、维护、维修及租赁；车辆及配套设施租赁；工程技术服务；吊装服务；冷藏设施租赁；建筑物清洗；建筑物及道路设施维护维修；环境保洁服务；房屋及场地租赁；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家政服务；化学品安全卫生、技术咨询及服务；医疗卫生教育服务。出口本企业和本企业成员自产产品；进口本企业和本企业成员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的14种进口商品除外）；承包境外化工行业工程及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餐饮、住宿、卷烟零售；美容、美发，零售日用品、服装、鞋帽，干洗服务（以上限分支机构凭证经营，其中美容不含医疗性美容）
2	安徽省石油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3年10月8日	安徽	许可经营项目：煤炭销售。一般经营项目：石化产品、化学矿山产品、硫磷制品、化学肥料及原辅材料（不含危险品）生产、销售；金属材料、建材、仪器仪表、普通机械、五金工具销售；化工科研、开发、设计、咨询、服务；房地产投资；农药研发、销售；进出口业务
3	麦道农化	2011年11月11日	北京	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机械设备、电子产品、建筑材料、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针、纺织品、仪器仪表、金属材料、燃料油、非金属矿石；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土壤污染治理；水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污染治理；辐射污染治理；废气治理；大气污染治理；城市园林绿化；环境监测；仓储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机械设备租赁（不含汽车租赁）；工程勘察；工程设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工程勘察、工程设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4	农化国际	2011年01月11日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二）中国中化控制的主要企业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	经营范围/主营业务
1	中国化工	2004年4月	北京	化工原料、化工产品、化学矿、化肥、农药经营（化学危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	经营范围/主营业务
		22 日		险物品除外）、塑料、轮胎、橡胶制品、膜设备、化工装备的生产与销售；机械产品、电子产品、仪器仪表、建材、纺织品、轻工产品、林产品、林化产品的生产与销售；化工装备、化学清洗、防腐、石油化工、水处理技术的研究、开发、设计和施工；技术咨询、信息服务、设备租赁（以上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出租办公用房。（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	中化集团	1981 年 8 月 11 日	北京	化肥内贸经营；境外期货业务（有效期至 2023 年 1 月 22 日）；对外派遣实施承包境外工程所需劳务人员；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有效期至 2023 年 08 月 19 日）；批发预包装食品；组织石油、天然气的勘探、开发、生产和销售，石油炼制、加油站和石化仓储及物流的投资管理；组织化肥、种子、农药等农业投入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物流、投资及管理；组织橡胶、塑料、化工原料（化学危险品除外）、氟化工、煤化工、医药等精细化学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物流、投资及管理；组织矿产资源，生物质能等新能源的开发、生产和销售、投资及管理；组织酒店、房地产的开发、投资及经营和物业管理；进出口业务；资产及资产受托管理；招标、投标业务；与上述业务相关的设计、咨询、服务、展览和技术交流；对外承包工程。（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中国化工下属一级子公司包含：农化公司、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昊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昊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化工装备有限公司、中国化工橡胶有限公司、北京黄海橡胶科技有限公司、青岛黄海橡胶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化工油气股份有限公司、中蓝石化有限公司、中国化工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国化工财务有限公司、中国化工信息中心有限公司、中国化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国化工博物馆、蓝星信息设备（北京）有限公司、国星集团有限公司、ChemChina HK Company Limited、化工世纪、中联化（北京）控股有限公司、中化化工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北京橡胶工业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中化集团下属一级子公司包含：中化股份、中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中化聚缘企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Greatpart Limited、中化辽宁有限公司、中化蓝天集团有限公司、中化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附表二：先正达集团的重要自有物业情况

（一）境内重要自有物业

序号	权利人	产权证书编号	坐落地址	面积（平方米）	规划用途	是否存在抵押
1	先正达南通	苏（2018）南通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24479号	江苏省南通市盛开路3号	土地使用权面积： 47,618.45 房屋建筑面积： 21,489.34	工业用地/非住宅	无
	先正达南通	苏（2020）南通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4083号	江苏省南通市盛开路1号	土地使用权面积： 53,362.06 房屋建筑面积： 8,123.41	工业用地/非住宅	无
	先正达南通	苏（2019）南通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21656号	江苏省南通市中央路1号	土地使用权面积： 82,734.00 房屋建筑面积： 14,530.17	工业用地/非住宅	无
2	中种集团	武新国用（2011）第062号 武房权证湖字第2015018349号	神墩一路以南，龙山溪路以西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生物园路3号中国种子生命科学技术中心一期综合实验楼	土地使用权面积： 51,087.71 房屋建筑面积： 15,447.22	工业/其他	无
3	江苏优嘉植物保护有限公司	苏（2022）如东县不动产权第0009660号	如东沿海经济开发区通海五路西侧。滨海四路北侧	宗地面积：129,621.8 房屋建筑面积： 62,597.23	工业用地/厂房等	无
		苏（2022）如东县不动产权第0009664号	如东沿海经济开发区	宗地面积：231,042 房屋建筑面积： 170,275.17	工业用地/厂房等	无

（二）境外重要自有物业

序号	权利人	坐落地址	面积（平方米）	主要用途	是否存在抵押
1	Syngenta Crop Protection Monthey SA	Plot No. 2924, Route de l'Ile-au-Bois, Monthey, Switzerland	121,089	原药制造	无
	Syngenta Crop Protection Monthey SA	Plot No. 5540, Route de l'Ile-au-Bois, Monthey, Switzerland	150,896		无
	Syngenta Crop Protection Monthey SA	Plot No. 5542, Route de l'Ile-au-Bois, Monthey, Switzerland	65,143		无
2	Syngenta Crop Protection SA	Plot No. 1315, M ünchwilen, Switzerland	53,381	开发	无
3	先正达巴西	Professor Zeferino Vaz Highway (SP-332), Boa Esperan ça Neiborhood, Paul ñia SP, Brazil	66,851.67	制剂、填充和包装生产	无
4	Syngenta Crop Protection M ünchwilen AG (2项建筑权的受益	Plot No. 450, Hardmattstrasse 434, Kaisten, Switzerland	22,452	原药制造	无

序号	权利人	坐落地址	面积（平方米）	主要用途	是否存在抵押
	人，即在土地上进行建设并拥有建筑物的权利)				
5	先正达植保（美国）	3905 Highway 75 St. Gabriel, LA 70776, Louisiana, USA	3,730,774	原药制造以及制剂、填充和包装生产	无
6	先正达植保（美国）	410-H South Swing Road; 410 South Swing Road Greensboro, North Carolina, USA	284,251	办公室和实验室	无
7	先正达英国	the Grangemouth Manufacturing Centre, Earls Rd, Grangemouth, FK3 8XG, UK	926,720	原药制造以及制剂、填充和包装生产	无
8	Syngenta Seeds, Inc.	5516 North Industrial Way, Pasco, Washington, USA	161,900	加工和生产	无
9	Pollen Limited	Near Tatu City, approximately 5 km to the west of Ruiru Municipality, Pollen, Kenya ²⁰	317,317	农业	无
10	先正达英国	Huddersfield Manufacturing Centre, Leeds Road, Huddersfield, HD2 1FF, UK	998,277.88	原药制造	无
11	Novartis Seed, Inc. (瑞士先正达的前身)	Parcel 1 of the southeast quarter (SE1/4) of section thirty four (34), township eleven (11) north, range eight (8) west of the 6th P.M., Hamilton County, Nebraska, USA	241,800	生产	无
	Syngenta Seeds, Inc.	Parcel 2 of the southeast quarter (SE1/4) of section thirty four (34), township eleven (11) north, range eight (8) west of the 6th P.M., Hamilton County, Phillips, Nebraska, USA			
12	先正达法国	Plot In Aigues Vives No D 43 à 44, 46, 48, 49, 118, 606, 607 and Gallargues Le Montueux AP 89, 90, Aigues-Vives, France	42,755	制剂、填充和包装生产	无
	Syngenta Production France SA	Plot In Aigues Vives No D 9, 10, 11, 25, 26, 742, 743, 760, 800, 816 and Mus AK 171, Aigues-Vives, France	143,523		
13	Syngenta Seeds Ltda.	BR-020 Hwy, Formosa GO, Brazil 73800-000	200,000.06	研发	无

²⁰ L.R. 11538/2 号物业（合并物业中 L.R. 11538/4 号物业的原始产权，L.R. 11538/4 号物业与 L.R. 11538/7 号物业共同组成上表第 11 项自有物业）是 4 项法院诉讼的标的。根据调查方报告，L.R. 11538/2 号物业由 L.R. 11538/4 号物业和 L.R. 11538/6 号物业共同组成，上述诉讼的标的实为 L.R. 11538/6 号物业而非 L.R. 11538/2 号物业整体。在这种情况下，上述诉讼对该等自有物业和合并物业没有影响。但是，如果这些诉讼引起任何不利的裁决/行动，将来可能会产生纠纷。上述 4 项法院诉讼包括 (i) Winding Up Cause No. 29 of 2010, In the Matter of Tatu City Limited; (ii) Winding Up of Kofinaf Company Limited vs Matter of The Companies Act [2013] eKLR; (iii) Stephen Mbugua Mwagiru & another v Tatu City Limited [2015] eKLR; 和 (iv) Tatu City Limited and Kofinaf Company Limited vs Ethics & Anti-Corruption Commission (EACC) & another [2018] eKLR (ELC Misc. Appl. No. 42 of 2018)。

序号	权利人	坐落地址	面积（平方米）	主要用途	是否存在抵押
14	Kenya Cuttings Limited	Swani Coffee Estate Kakuzi Road, Off Thika Super-Highway, 9 kilometers North-East of Thika, Kenya	445,154	农业	存在1项权利人为第一美国银行肯尼亚有限公司（First American Bank of Kenya Limited）的押记（charge）
15	Zeneca Ag Products Inc.	Parcel 1-5 in Douglas County, Nebraska, USA	162,000	制造、储存和分销	无
16	先正达巴西	Rua Zulmira Alves Machado, s/n, Setor CROP, Santa Edwiges, Ituiutaba, Brazil	200,000	用于 Syngenta Seeds 的生产经营	无
17	Syngenta Korea Co., Ltd.	642 Seokam-dong, Iksan-si, Jellabuk-do, South Korea	81,492.30	工厂	无

附表三：先正达集团的重要租赁物业情况

（一）境内重要租赁物业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地址	租赁期限	用途
1	中化化肥	北京俊茂置业有限公司	北京市丰台区西铁营中路佑安国际大厦17层整层、18层整层、19层整层	2020年10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办公
2	安道麦（北京）农业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骏豪晟合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公园南路10号院7号楼座4层401-406室 ²¹	2022年1月8日至2026年1月7日	办公
3	中化现代农业	上海世辉英诚投资有限公司	博成路567号世博发展大厦	2020年7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办公
4	沈阳科创化学制品有限公司	中化资产管理公司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细河九北街17号	2015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工业用房
5	中化化肥	北京俊茂置业有限公司	北京市丰台区西铁营中路佑安国际大厦16层1601-1613	2022年3月31日至2025年3月30日	办公

（二）境外重要租赁物业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地址	租赁期限	用途
1	先正达植保（瑞士）	Einwohnergemeinde Basel-Stadt ²²	Plot Section 7, No. 3130, Basel, Buildings 4-6 (Rosentalstrasse 67, Basel), Switzerland	2019年1月1日至2028年12月31日	办公

²¹ 2022年1月8日，原出租方及产权方北京京发置业有限公司（“京发置业”）与安道麦（北京）农业技术有限公司和北京骏豪晟合物业服务有限公司（“骏豪物业”）签署《写字楼租赁合同之权利义务转移三方协议》，约定自2022年1月8日原租赁合同下的出租方及其权利义务转移至京发置业委托的物业管理方骏豪物业。

²²就1号租赁物业，签署的租赁协议中的出租方是 Einwohnergemeinde Basel-Stadt，但目前该等租赁物业所在地块（第3130号地块）的所有人是 Pensionskasse Basel-Stadt，租约已依法转让给 Pensionskasse Basel-Stadt。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地址	租赁期限	用途
2	先正达植保（瑞士）	IGIMO AG	Plot No. 1235, Schaffhauserstrasse 101, Sisseln, Switzerland Plot No. 1413, Schaffhauserstrasse 101, Stein, Switzerland Plot No. 1414, Schaffhauserstrasse 101, Stein, Switzerland	2019年12月20日 至2049年12月31 日	办公
3	Syngenta Seeds B.V.	SLB ZAAD S. à r.l.	Plot Section I, No.50 and No.1088, Section H, No.489, No.490 No.491, No.2511 and No.2512 in Enkhuizen, Netherlands	2021年3月18日 至2041年3月31 日	研发、办公、仓储、现场试验和其他与现场作业相关的辅助用途
4	先正达英国	Pountney Nominees 1 Limited and Pountney Nominees 2 Limited as nominees for Northern Trust (Guernsey) Limited as trustee of the Jealott's Hill Unit Trust	Jealott's Hill Research Station, Warfield, Bracknell, Berkshire, UK	2019年12月23日 至2059年12月23 日	研发、办公、仓储和辅助用途以及《城乡规划（使用等级）命令》B1、B2、B8和D1类中的任何其他用途
5	Adama Solutions（当时名为：Makhteshim Agan Industries Ltd.）	Airport City Ltd.	Arava House, lot 3, Block 6832 parcel 128, Isreal	自2007年9月6日 起15年 ²³	办公及员工食堂；停车位
6	先正达俄罗斯	Mervita Holdings Limited	Letnikovskaya street 2, building 3, Moscow, Russia	2013年02月15日 至2025年12月31 日	办公
7	先正达巴西	Torre Sigma Participações S.A.	Av. Nações Unidas, 17007, Torre Sigma, Block A, Office No. 111 – Floor 11, Sao Paulo, Brazil Av. Nações Unidas, 17007, Torre Sigma, Block A, Office No. 121 – Floor 12, Sao Paulo, Brazil Av. Nações Unidas, 17007, Torre Sigma, Block A, Office No. 131 – Floor 13, Sao Paulo, Brazil	2019年09月01日 至2029年08月31 日	开展其章程中规定的活动

²³根据境外律师意见，该租赁物业于2022年9月5日到期，承租方已与出租方一致同意将租期续展至2025年9月5日，续期协议正在由出租方履行签署程序。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地址	租赁期限	用途
8	Syngenta Seeds B.V.	Haerzathe Investments I.C.V.	Poortcamp 2, 2678 PT De Lier, the Netherlands	2018年4月1日至2025年03月31日	仓库
9	Control Solutions Inc.	Mark A. Boyd	5903 Genoa Red Bluff Rd., Pasadena, TX 77505, USA	2013年5月7日至2023年5月31日	农药产品的批发分销、储存和加工
10	先正达英国	KW Towers Limited	Crescent House, Towers Business Park, Didsbury, Manchester, UK	2015年12月21日至2025年12月20日	办公以及《1987使用等级命令》中B1类规定的其他用途
11	Syngenta Seeds B.V.	Pieter Adrianus Bassie	Herenwerf 3,3155 DK Maasland, the Netherlands	2019年7月8日至2031年11月30日	温室园艺业务，西红柿的筛选和示范种植
12	Syngenta Magyarorsz �g Korl �tolt Felel �ss �g � T �rsas �g	OFGAR Ingatlanforgalmaz � Kft. ²⁴	H-1117 Al �z utca 2, Szer �ni �t, Hengermalom utca, Budapest, Hungary	办公	2011年5月2日至2025年6月1日
13	先正达植保（美国）	Sygn Portfolio Owner LLC	9 Davis Drive, Research Triangle Park, North Carolina, USA	办公室、实验室	2022年11月18日至2041年11月17日
14	Syngenta Seeds, LLC	Sygn Portfolio Owner LLC	2349/2359/2369 330th Street, Slater, Iowa 50244, USA	办公、实验室	2022年11月18日至2041年11月17日
15	Syngenta Seeds, LLC	Sygn Portfolio Owner LLC	317 Highway 19 Blvd, Stanton, Minnesota, United States	办公、实验室	2022年11月18日至2041年11月17日

附表四：先正达集团的重要境内自有土地使用权情况

序号	权利人	不动产权证书编号	坐落地址	宗地面积（平方米）	土地用途	使用期限	是否存在抵押
1	中化重庆涪陵化工有限公司	渝（2021）涪陵区不动产权第000385281号	涪陵区哨楼村一、二组	453,016	工业用地	2070年7月31日	有 ²⁵
2	沈阳科创化学品有限公司	沈开国用（2010）第0194号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细河九北街17号	227,138.93	工业用地	至2058年9月7日	无
3	江苏优嘉植物保护有限公司	苏（2022）如东县不动产权第0009664号	江苏南通如东	231,042	工业用地	至2070年4月26日	无
4	安道麦	鄂（2020）荆州市不动产权第0014622号	荆州开发区东方大道延伸线	123,023.31	工业用地	2068年9月10日	无
5	安道麦辉丰（江苏）有限公司	苏（2020）大丰区不动产权第0123954、0123955、	大丰港经济区生物科技园区纬二路南侧47幢、49幢；大丰港经济区生物科技	235,013.00	工业用地	至2056年12月31日止	无

²⁴ OFGAR Ingatlanforgalmaz   Kft 是签署租约时的出租方，根据公司说明和境外律师意见，根据匈牙利法律，由于 Erste Ny Itv  g   Ingatlan Befektet  si Alap 目前取得该等租赁物业，取代原所有权人在租约下的出租方身份。

²⁵ 中化重庆涪陵化工有限公司以自有土地为抵押进行银行融资。

序号	权利人	不动产权证书编号	坐落地址	宗地面积 (平方米)	土地用途	使用期限	是否存在抵押
		0123957、 0123958、 0123961、 0123977、 0123979、 0123984、 0123985、 0123986、 0123991、 0123992、 0123994、 0124204号	技园区纬二路南侧43幢、44幢； 大丰港经济区生物科技园区纬二路南侧6幢； 大丰港经济区生物科技园区纬二路南侧62幢、63幢、64幢、65幢、66幢； 大丰港经济区生物科技园区纬二路南侧4幢、5幢、7幢、8幢、9幢； 大丰港经济区生物科技园区纬二路南侧、华丰中心路东侧73幢、74幢、75幢； 大丰港经济区生物科技园区纬二路南侧45幢、46幢； 港区经济区生物科技园区纬二路南侧10室； 大丰港经济区生物科技园区纬二路南侧50幢、51幢； 大丰港经济区生物科技园区纬二路南侧2幢； 大丰港经济区生物科技园区纬二路南侧、华丰中心路东侧70幢、71幢、72幢； 大丰港经济区生物科技园区纬二路南侧57幢、67幢、68幢、69幢； 大丰港经济区生物科技园区纬二路南侧58幢、59幢、60幢、61幢； 大丰港经济区生物科技园区纬二路南侧、华丰中心路东侧76幢、77幢				
6	安道麦	鄂（2017）荆州市不动产权第0004546号	荆州开发区沿江路东	191,602.33	工业用地	至2066年11月10日止	无
7	安道麦辉丰（江苏）	苏（2020）大丰区不动产权第	大丰港经济区生物科技园区纬二路南侧、经	228,035.00	工业用地	至2056年12月31日止	无

序号	权利人	不动产权证书编号	坐落地址	宗地面积(平方米)	土地用途	使用期限	是否存在抵押
	有限公司	0123956、 0123964、 0123975、 0123980、 0123981、 0123983、 0123987、 0123988、 0123989、 0123990、 0123993、 0123995、 0124197、 0124205号	二路南侧11幢、12幢、18幢； 大丰港经济区生物科技园区纬二路南侧37幢、39幢、41幢； 大丰港经济区生物科技园区纬二路南侧25幢、26幢、27幢、28幢； 港区南区中心路东侧、纬二路南侧56幢； 大丰港经济区生物科技园区纬二路南侧70幢、75幢； 大丰港经济区生物科技园区纬二路南侧74幢、78幢、79幢、80幢； 大丰港经济区生物科技园区纬二路南侧71幢、73幢、76幢、77幢； 大丰港经济区生物科技园区纬二路南侧21幢、22幢、23幢、35幢； 港区经济区生物科技园区纬二路南侧14幢； 大丰港经济区生物科技园区纬二路南侧72幢、81幢； 大丰港经济区生物科技园区纬二路南侧52幢、53幢、55幢； 大丰港经济区生物科技园区纬二路南侧31幢、32幢、33幢、34幢、36幢； 大丰港经济区生物科技园区纬二路南侧、经二路南侧82幢、83幢、84幢； 大丰港经济区生物科技园区纬二路南侧、经二路南侧85幢				
8	江苏优嘉植物保护有限公司	苏（2018）如东县不动产权第0004203号	江苏南通如东	128,502.37	工业用地	至2068年5月20日止	无

序号	权利人	不动产权证书编号	坐落地址	宗地面积(平方米)	土地用途	使用期限	是否存在抵押
9	江苏优士化学有限公司	苏(2022)仪征市不动产权第0008801号	仪征市青山镇优士路1号	334,495.82	工业用地	至2058年7月29日	无
10	安道麦	鄂(2018)荆州市不动产权第0033873号	荆州开发区东方大道	128,318.28	工业用地	至2056年12月31日止	无
11	扬农化工	扬邗-国用(2016)第0111号(施工期土地使用证)	扬州市开发西路南侧,牧羊集团北侧	15,230	商务金融用地	至2056年7月13日止	无
12	中化吉林长山化工有限公司	前国用(2014)第072100098号	松原市前郭县长山镇长化街(化肥厂排污池)	1,229,606.80	工业用地	2057年12月27日	无
13	江苏优嘉植物保护有限公司	苏(2022)如东县不动产权第0009660号	江苏南通如东	129,621.8	工业用地	至2064年10月30日	无
14	中化山东肥业有限公司	鲁(2022)临沂市不动产权第0055265号	经济区梅家埠街道梅家埠居委	312,769.8 ²⁶	工业用地	2054年8月31日	无
15	安道麦	荆州国用(2009)第103010408号	荆州开发区农技路	131,024.07	工业用地	2056年12月29日	无
16	中化重庆涪陵化工有限公司	303房地证2009T字第000478号	涪陵区龙桥南岸浦1、2、5、6社	141,196.60	工业用地	2059年10月12日	无
17	安道麦	荆州国用(2006)第10510031号	沙市区北京东路	98,783.40	工业用地	2056年8月7日	无
18	中种集团	武新国用(2011)第062号	神墩一路以南,龙山溪路以西	51,087.71	工业	2061年6月	无
19	安麦道农药(江苏)有限公司	苏(2020)淮安市不动产权第0056846号	淮安盐化新材料产业园区实联大道北侧、淮盐路西侧	116,260	工业用地	2065年11月13日	无
20	安道麦安邦(江苏)有限公司	苏(2021)淮安市不动产权第0121443号	淮盐路西侧、实联大道北侧	52,877.6	工业用地	至2071年8月17日	无

²⁶山东肥业将部分土地分割用于中化农业(临沂)研发中心有限公司建设研发中心。

附表五：先正达集团取得的重要已授权专利情况

（一）先正达集团拥有的重要境内专利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国家/地区	专利号	申请日	有效期	专利类型	法律状态	他项权利
1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玉米事件 MIR162	中国	200780029007.4	2007.05.24	20年	发明	授权	无
2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玉米事件 MIR162	中国	201710814647.1	2007.05.24	20年	发明	授权	无
3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玉米中与耐旱性有关的遗传标记	中国	201080064686.0	2010.12.23	20年	发明	授权	无
4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作为杀微生物剂的新的吡唑-4-N-烷氧基甲酰胺	中国	200980148467.8	2009.12.01	20年	发明	授权	无
5	中化重庆涪陵化工有限公司	一种湿法磷酸生产联产半水石膏的系统	中国	201921914376.8	2019.11.07	10年	实用新型	授权	无
6	中化重庆涪陵化工有限公司	利用磷酸与尿素生产聚磷酸铵的系统	中国	201921916070.6	2019.11.07	10年	实用新型	授权	无
7	中化重庆涪陵化工有限公司	粗磷酸除杂系统	中国	201921858224.0	2019.10.31	10年	实用新型	授权	无
8	中化重庆涪陵化工有限公司	新型磷酸膜分离器	中国	201921862640.8	2019.10.31	10年	实用新型	授权	无
9	中化重庆涪陵化工有限公司	方便再生的陶瓷膜污水处理系统	中国	201921858220.2	2019.10.31	10年	实用新型	授权	无
10	中化重庆涪陵化工有限公司	一种化工厂酸性污水处理系统	中国	201921849643.8	2019.10.30	10年	实用新型	授权	无
11	中化重庆涪陵化工有限公司	稳定高效的湿法磷酸生产系统	中国	201921671821.2	2019.10.08	10年	实用新型	授权	无
12	中化重庆涪陵化工有限公司	一种含磷含氟废水处理联产磷酸的系统	中国	201921529084.2	2019.09.12	10年	实用新型	授权	无
13	中化重庆涪陵化工有限公司	一种湿法磷酸净化深度脱氟装置	中国	201921528150.4	2019.09.12	10年	实用新型	授权	无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国家/地区	专利号	申请日	有效期	专利类型	法律状态	他项权利
14	中化重庆涪陵化工有限公司	湿法磷酸净化萃取系统	中国	201921528192.8	2019.09.12	10年	实用新型	授权	无
15	中化重庆涪陵化工有限公司	一种磷化工生产废水处理系统	中国	201921249577.0	2019.08.02	10年	实用新型	授权	无
16	中化重庆涪陵化工有限公司	一种磷石膏无害化处理系统	中国	201821918314.X	2018.11.20	10年	实用新型	授权	无
17	中化重庆涪陵化工有限公司	溶剂萃取法净化湿法磷酸的方法	中国	201810725234.0	2018.07.04	20年	发明	授权	无
18	中化重庆涪陵化工有限公司	利用低品位磷矿生产浓磷酸联产半水石膏晶须的方法及助晶剂	中国	201810658279.0	2018.06.25	20年	发明	授权	无
19	中化重庆涪陵化工有限公司	一种利用二水法湿法磷酸生产消防专用MAP的方法	中国	201810483342.1	2018.05.18	20年	发明	授权	无
20	中化重庆涪陵化工有限公司	复合肥喷浆造粒系统	中国	201621202912.8	2016.10.31	10年	实用新型	授权	无
21	中化重庆涪陵化工有限公司	低聚合度聚磷酸铵的制备系统	中国	201620845568.8	2016.08.04	10年	实用新型	授权	无
22	中化重庆涪陵化工有限公司	多聚磷酸铵的管式反应器	中国	201620824371.6	2016.08.01	10年	实用新型	授权	无
23	中化重庆涪陵化工有限公司	硫基复合肥喷浆生产系统	中国	201620815516.6	2016.07.29	10年	实用新型	授权	无
24	中化重庆涪陵化工有限公司	湿法磷酸净化系统	中国	201520592700.4	2015.08.07	10年	实用新型	授权	无
25	中化重庆涪陵化工有限公司	提高湿法磷酸净化萃取率的方法	中国	201510479134.0	2015.08.07	20年	发明	授权	无
26	中化重庆涪陵化工有限公司	利用磷矿浮选尾矿调节磷酸一铵超养分的系统	中国	201520538981.5	2015.07.23	10年	实用新型	授权	无
27	中化重庆涪陵化工有限公司	一种水溶性聚磷酸铵生产中使用的中和装置	中国	201510393324.0	2015.07.07	20年	发明	授权	无
28	中化重庆涪陵化工有限公司	生产水溶性聚磷酸铵的中	中国	201520483623.9	2015.07.07	10年	实用新型	授权	无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国家/地区	专利号	申请日	有效期	专利类型	法律状态	他项权利
	司	和装置							
29	中化重庆涪陵化工有限公司	湿法磷酸熔矿系统	中国	201520388052.0	2015.06.08	10年	实用新型	授权	无
30	中化重庆涪陵化工有限公司	降低磷酸固含量的方法	中国	201510133094.4	2015.03.25	20年	发明	授权	无
31	中化重庆涪陵化工有限公司	一种磷铵淤渣生产硝基复合肥装置	中国	201420511650.8	2014.09.05	10年	实用新型	授权	无
32	中化化肥,中化重庆涪陵化工有限公司	化学石膏制硫铵反应料浆浓缩和余热余氨回收系统	中国	201320240306.5	2013.05.07	10年	实用新型	授权	无
33	中化重庆涪陵化工有限公司	一种磷酸三丁脂的再生工艺	中国	201010546968.6	2010.11.17	20年	发明	授权	无
34	中化重庆涪陵化工有限公司	一种含硫、锌、锰和硼的磷铵复合肥及其生产方法	中国	201010235659.7	2010.07.23	20年	发明	授权	无
35	中化重庆涪陵化工有限公司	采用半酸性料浆浓缩生产磷酸二铵的方法及二次氨化浓缩一体化装置	中国	200910191621.1	2009.11.26	20年	发明	授权	无
36	中化重庆涪陵化工有限公司	用湿法磷酸制备工业级磷酸、食品级磷酸和工业磷酸一铵的方法	中国	200710092904.1	2007.10.26	20年	发明	授权	无
37	中化化肥临沂农业研发中心,中化农业生态科技(湖北)有限公司	一种高无机养分颗粒全元生物有机肥料及其制备方法	中国	201610982862.8	2016.11.09	20年	发明	授权	无
38	中化云龙	饲料级磷酸钙盐的制备方法	中国	201810564553.8	2018.06.04	20年	发明	授权	无
39	中化云龙	干燥窑及其防结圈装置	中国	201820061759.4	2018.01.15	10年	实用新型	授权	无
40	中化云龙	磷酸二氢钙的加工方法及装置	中国	201711462623.0	2017.12.28	20年	发明	授权	无
41	中化云龙	利用湿法磷酸副产氟硅酸制备大颗粒氟硅酸钠的工	中国	201611194986.6	2016.12.21	20年	发明	授权	无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国家/地区	专利号	申请日	有效期	专利类型	法律状态	他项权利
		艺							
42	中化云龙	在生产中降低湿法磷酸中 Al_2O_3 含量的湿法磷酸工艺	中国	201610635452.6	2016.08.04	20年	发明	授权	无
43	中化云龙	生产饲料级湿法净化磷酸联产高纯度高白度半水石膏的方法	中国	201610567709.9	2016.07.19	20年	发明	授权	无
44	昆明理工大学, 中化云龙	一种利用磷矿浆和泥磷脱除燃煤锅炉烟气中 SO_2 和 NO_x 方法	中国	201510994466.2	2015.12.28	20年	发明	授权	无
45	中化云龙	一种有机溶剂萃取、循环利用氟硅酸钠母液水工艺	中国	201510628825.2	2015.09.29	20年	发明	授权	无
46	中化云龙	萃取磷矿联产饲料级磷酸二氢钙及工业级磷酸的生产方法	中国	201510617674.0	2015.09.24	20年	发明	授权	无
47	中化云龙, 四川大学	脱氟磷酸联产水溶性 NPK 复合肥和饲料级磷酸钙盐的方法	中国	201410136211.8	2014.04.04	20年	发明	授权	无
48	中化云龙, 四川大学	脱氟磷酸联产工业级磷酸二氢铵和饲料级磷酸钙盐的方法	中国	201410135425.3	2014.04.04	20年	发明	授权	无
49	中化云龙, 四川大学	脱氟湿法磷酸联产饲料级磷酸钙盐及磷酸二氢钾的方法	中国	201410134882.0	2014.04.04	20年	发明	授权	无
50	中化云龙	利用燃煤燃烧获得洁净高温热烟气的方法	中国	201410106772.3	2014.03.21	20年	发明	授权	无
51	中化云龙	饲料级粒状磷酸氢钙III型产品的生产方法	中国	201210206349.1	2012.06.21	20年	发明	授权	无
52	中化云龙	湿法磷酸生产饲料级磷酸二氢钙的方法	中国	201210206325.6	2012.06.21	20年	发明	授权	无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国家/地区	专利号	申请日	有效期	专利类型	法律状态	他项权利
53	中化云龙	饲料磷酸二氢钙脱铬方法	中国	201910095392.7	2019.01.31	20年	发明	授权	无
54	中化云龙	磷石膏造粒系统	中国	202010745530.4	2020.07.29	20年	发明	授权	无
55	扬农化工, 江苏优士化学有限公司	一种制备多氟代甲烯菊酯化合物的新工艺	中国	200310121742.1	2003.12.22	20年	发明	授权	无
56	扬农化工, 江苏优士化学有限公司	一种光学活性的拟除虫菊酯化合物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中国	200810132612.0	2008.07.07	20年	发明	授权	无
57	扬农化工, 江苏优士化学有限公司	一种拟除虫菊酯化合物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中国	200910142187.8	2009.06.05	20年	发明	授权	无

（二）先正达集团拥有的重要境外专利

序号	专利权人	地区/国家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到期日	专利类型	法律状态
1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巴西	HETEROCYCLIC AMIDE DERIVATIVES USEFUL AS MICROBIOCIDES	PI0617739-5	2006.10.23	2027.11.21	发明	授权
2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加拿大	HETEROCYCLIC AMIDE DERIVATIVES USEFUL AS MICROBIOCIDES	2626312	2006.10.23	2026.10.23	发明	授权
3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法国	HETEROCYCLIC AMIDE DERIVATIVES USEFUL AS MICROBIOCIDES	1940813	2006.10.23	2031.07.22	发明	授权
4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德国	HETEROCYCLIC AMIDE DERIVATIVES USEFUL AS MICROBIOCIDES	602006018506.5	2006.10.23	2031.07.22	发明	授权
5	先正达英国	英国	HETEROCYCLIC AMIDE DERIVATIVES USEFUL AS MICROBIOCIDES	1940813	2006.10.23	2031.07.21	发明	授权
6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波兰	HETEROCYCLIC AMIDE DERIVATIVES USEFUL AS MICROBIOCIDES	1940813	2006.10.23	2031.7.22	发明	授权

序号	专利权人	地区/国家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到期日	专利类型	法律状态
7	先正达植保（美国）	美国	HETEROCYCLIC AMIDE DERIVATIVES USEFUL AS MICROBIOCIDES	7732469	2006.10.23	2027.03.10	发明	授权
8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阿根廷	NOVEL MICROBIOCIDES	AR077722B1	2009.12.03	2029.12.03	发明	授权
9	先正达植保（美国）	美国	Novel pyrazole-4-N-alkoxycarboxamides as microbiocides	8258169	2009.12.01	2029.12.01	发明	授权
10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法国	O-CYCLOPROPYL-CARBOXANILIDES AND THEIR USE AS FUNGICIDES	1480955	2003.02.21	2026.10.04	发明	授权
11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德国	O-CYCLOPROPYL-CARBOXANILIDES AND THEIR USE AS FUNGICIDES	60314600.7	2003.02.21	2026.10.04	发明	授权
12	先正达植保（美国）	美国	O-CYCLOPROPYL-CARBOXANILIDES AND THEIR USE AS FUNGICIDES	7951752	2003.02.21	2025.01.08	发明	授权
13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瑞士	NOVEL MICROBIOCIDES	1940813	2006.10.23	2031.10.22	发明	授权
14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澳大利亚	NOVEL MICROBIOCIDES	2009324187	2009.12.01	2029.12.01	发明	授权
15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阿根廷	NOVEL MICROBIOCIDES	AR058139B1	2006.10.23	2026.10.23	发明	授权
16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乌克兰	HETEROCYCLIC AMIDE DERIVATIVES USEFUL AS MICROBIOCIDES	87416	2006.10.23	2026.10.23	发明	授权
17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西班牙	NOVEL MICROBIOCIDES	1940813	2006.10.23	2031.7.22	发明	授权
18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加拿大	NOVEL MICROBIOCIDES	2744509	2009.12.01	2029.12.01	发明	授权
19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美国	SELF-PROCESSING PLANTS AND PLANT PARTS	7102057	2002.8.27	2023.12.19	发明	授权
20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美国	玉米事件 MIR604	7361813	2005.2.16	2025.07.16	发明	授权
21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美国	INSECTICIDAL PROTEINS	8309516	2008.3.26	2029.01.06	发明	授权
22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美国	POLYPEPTIDES HAVING AMYLASE ACTIVITY AND METHODS OF	7781201	2007.1.9	2023.08.21	发明	授权

序号	专利权人	地区/国家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到期日	专利类型	法律状态
			MAKING AND USING THEM					
23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美国	NUCLEIC ACIDS ENCODING POLYPEPTIDES HAVING AMYLASE ACTIVITY AND METHODS OF MAKING AND USING THEM	7785855	2007.1.9	2023.08.13	发明	授权
24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美国	METHODS FOR USING POLYPEPTIDES HAVING AMYLASE ACTIVITY AND NUCLEIC ACIDS ENCODING THEM	7816108	2007.1.9	2024.01.03	发明	授权
25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美国	CORN EVENT 3272 AND METHODS FOR DETECTION THEREOF	7635799	2006.3.8	2027.07.11	发明	授权
26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巴西	玉米事件 MIR16227	PI0712392-2	2007.5.24	2027.09.12	发明	授权
27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墨西哥	玉米事件 MIR162	303546	2007.5.24	2027.05.24	发明	授权
28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菲律宾	玉米事件 MIR162	1-2008-502637	2007.5.24	2027.05.24	发明	授权
29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美国	玉米事件 MIR162	8232456	2007.5.24	2028.11.28	发明	授权
30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南非	玉米事件 MIR162	2008/10169	2007.5.24	2027.05.24	发明	授权
31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美国	METHODS FOR STARCH HYDROLYSIS	9816119	2009.02.27	2030.11.18	发明	授权
32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美国	玉米事件 5307	8466346	2012.03.15	2029.12.14	发明	授权
33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美国	测定 α 淀粉酶的方法	10196669	2017.05.19	2030.03.18	发明	授权
34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加拿大	A METHOD OF EXTRACTION OF AN ENZYME FROM PLANT OR ANIMAL TISSUE	2907491	2013.2.15	2033.02.15	发明	授权

²⁷根据境外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相关国家的公共登记处查询结果显示该专利的法律状态为：“与专利和发明附加证书有关的其他事项：与专利有关的法律诉讼”。根据发行人的说明，公司就该专利对第三方提起了一项侵权诉讼，而对方则提起了无效诉讼，由于案件仍在进行中，当前该专利法律状态未发生变化。

序号	专利权人	地区/国家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到期日	专利类型	法律状态
35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美国	A METHOD OF EXTRACTION OF AN ENZYME FROM PLANT OR ANIMAL TISSUE	9528097	2013.2.15	2033.02.15	发明	授权
36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加拿大	玉米中与耐旱性有关的遗传标记	2785647	2010.12.23	2030.12.23	发明	授权
37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墨西哥	玉米中与耐旱性有关的遗传标记	349368	2015.08.18	2030.12.23	发明	授权
38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美国	玉米中与耐旱性有关的遗传标记	8822755	2010.12.23	2033.02.05	发明	授权
39	中种集团	韩国	논벼의전체게놈육종칩및이의응용水稻全基因组育种芯片及其应用	KR1020157013126	2013.02.07	2033.02.06	发明	授权
40	中种集团	美国	水稻全基因组育种芯片及其应用	US14650762	2013.02.07	2033.02.06	发明	授权

附表六：先正达集团取得的重要注册商标情况


(一) 先正达集团拥有的重要境内商标

序号	商标注册人	商标名称	国家/地区	注册号	类别	期限	法律状态	他项权利
1	先正达英国	AMISTAR	中国	1128759	05	1997.11.21-2027.11.20	注册	无
2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AXIAL	中国	G845184	01;05	2015.02.10-2025.02.10	注册	无
3	先正达英国	GRAMOXONE	中国	53079	05	1996.06.15-2026.06.14	注册	无
4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ELATUS	中国	13600120	05	2016.01.14-2026.01.13	注册	无
5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ACTURON	中国	G711651	05;31	2019.03.11-2029.03.11	注册	无
6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CRUISER	中国	G554395	05	2020.05.08-2030.05.08	注册	无
7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RIDOMIL	中国	G653601	01;05	2016.03.05-2026.03.05	注册	无
8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AMPLIGO	中国	G932230	01;05	2017.07.30-2027.07.30	注册	无

序号	商标注册人	商标名称	国家/地区	注册号	类别	期限	法律状态	他项权利
9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DUAL	中国	3773488	05	2016.02.28-2026.02.27	注册	无
10	先正达英国	FORCE	中国	282507	05	1987.03.30-2027.03.29	注册	无
11	先正达英国	KARATE	中国	269030	05	1986.11.20-2026.11.19	注册	无
12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ACTARA	中国	G667668	01;05	2016.12.19-2026.12.19	注册	无
13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MAXIM	中国	G609440H	01;05	2013.09.28-2023.09.28	注册	无
14	先正达英国	REGLONE	中国	1656007	01	2021.10.28-2031.10.27	注册	无
15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SCORE	中国	G582642	05	2022.02.04-2032.02.04	注册	无
16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MIRAVIS	中国	G1260753	01;05	2015.07.10-2025.07.10	注册	无
17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HALEX	中国	G921327	05	2017.03.12-2027.03.12	注册	无
18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SWITCH	中国	G586948	05	2022.06.02-2032.06.02	注册	无
19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VIBRANCE	中国	G1054192	01;05	2020.08.25-2030.08.25	注册	无
20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FORTENZA	中国	G1087675	01;05	2021.07.22-2031.07.22	注册	无
21	先正达英国	ACTELIC	中国	273613	05	1986.12.30-2026.12.29	注册	无
22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ACELEPRYN	中国	G939811	05	2017.09.27-2027.09.27	注册	无
23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BARRICADE	中国	3154758	05	2013.06.21-2023.06.20	注册	无
24	先正达英国	DEMAND	中国	870105	05	1996.09.14-2026.09.13	注册	无
25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ADVION	中国	4698157	05	2021.12.07-2031.12.06	注册	无
26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MAINSRING	中国	G830869	01;05	2014.07.16-2024.07.16	注册	无
27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AGRISURE	中国	8943761	31	2022.01.28-2032.01.27	注册	无

序号	商标注册人	商标名称	国家/地区	注册号	类别	期限	法律状态	他项权利
28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ANGELLO	中国	G1081902	31	2021.06.15-2031.06.15	注册	无
29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库曼蒂	中国	13957992	31	2015.03.07-2025.03.06	注册	无
30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YOOM	中国	G1436525	31	2020.02.19-2028.10.08	注册	无
31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CALLIOPE	中国	G998404	31	2019.03.20-2029.03.20	注册	无
32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SYNGENTA	中国	G1364820	01;05;31;44	2017.06.08-2027.06.08	注册	无
33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syngenta	中国	G749131	01;05;31;42	2020.08.16-2030.08.16	注册	无
34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中国	G1568277	01, 05, 16, 31, 42, 44	2020.09.28-2030.09.28	注册	无
35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中国	G1565166	01, 05, 16, 31, 42, 44	2020.10.07-2030.10.07	注册	无
36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中国	G1023239	01;05;31;44	2019.09.17-2029.09.17	注册	无
37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中国	53277948	05	2022.10.07-2032.10.06	注册	无
38	中种集团		中国	994826	31	2017.04.28-2027.04.27	注册	无
39	中化化肥	秋壯	中国	4591340	1	2019.05.21-2029.05.20	注册	无
40	中化化肥	蓝麟	中国	11966053	1	2014.06.14-2024.06.13	注册	无
41	中化化肥	美麟美	中国	27647772	1	2018.10.28-2028.10.27	注册	无
42	中化化肥	果蔬宝	中国	29595141A	1	2019.03.21-2029.03.20	注册	无

序号	商标注册人	商标名称	国家/地区	注册号	类别	期限	法律状态	他项权利
43	中化化肥	果优多	中国	29600005	1	2019.04.28-2029.04.27	注册	无
44	中化化肥	兰鹰	中国	33587855	1	2019.06.07-2029.06.06	注册	无
45	中化化肥	新兰鹰	中国	33593804	1	2019.06.07-2029.06.06	注册	无
46	中化化肥	威德丰	中国	33734926	1	2019.07.07-2029.07.06	注册	无
47	中化化肥	威得丰	中国	33724629	1	2019.07.07-2029.07.06	注册	无
48	中化化肥	焕活	中国	34321480	1	2019.09.07-2029.09.06	注册	无
49	中化化肥	优作	中国	34329463	1	2019.09.07-2029.09.06	注册	无
50	中化化肥	智养	中国	34329457	1	2019.06.21-2029.06.20	注册	无
51	中化化肥	优植康	中国	44584006	1	2020.12.07-2030.12.06	注册	无
52	中化化肥	植康健	中国	44589645	1	2020.12.07-2030.12.06	注册	无

序号	商标注册人	商标名称	国家/地区	注册号	类别	期限	法律状态	他项权利
53	中化化肥	优植康	中国	44597936	5	2020.12.07-2030.12.06	注册	无
54	中化化肥	植康健	中国	44583698	5	2020.12.07-2030.12.06	注册	无
55	中化化肥	碳豹	中国	45703331	1	2020.12.14-2030.12.13	注册	无
56	中化化肥	肥易通	中国	31113381	9	2019.03.07-2029.03.06	注册	无
57	中化化肥	肥达达	中国	40557748	9	2020.04.07-2030.04.06	注册	无
58	中化化肥	肥易通	中国	31105353	36	2019.03.07-2029.03.06	注册	无
59	中化化肥	Fertex	中国	31125507	36	2019.03.07-2029.03.06	注册	无
60	中化化肥	 肥易通	中国	40553277	36	2020.06.21-2030.06.20	注册	无
61	中化化肥	肥达达	中国	40553280	36	2020.04.07-2030.04.06	注册	无

序号	商标注册人	商标名称	国家/地区	注册号	类别	期限	法律状态	他项权利
62	中化化肥	FDD	中国	40554559	38	2020.04.07-2030.04.06	注册	无
63	中化化肥	肥达达	中国	40558527	38	2020.04.07-2030.04.06	注册	无
64	现代农业	MAP	中国	27264427	5	2019.08.07-2029.08.06	注册	无
65	现代农业	MAP	中国	44276373	30	2020.12.14-2030.12.13	注册	无
66	现代农业	MAP	中国	27267141	35	2019.08.21-2029.08.20	注册	无
67	现代农业	MAP	中国	28014778	37	2019.08.07-2029.08.06	注册	无
68	现代农业	MAP	中国	27265270	38	2019.08.07-2029.08.06	注册	无
69	现代农业	MAP	中国	28003863	42	2020.02.21-2030.02.20	注册	无
70	现代农业	MAP	中国	26513117	44	2018.09.07-2028.09.06	注册	无
71	现代农业	MAP	中国	27271586	1	2019.02.21-2029.02.20	注册	无

序号	商标注册人	商标名称	国家/地区	注册号	类别	期限	法律状态	他项权利
72	现代农业		中国	29160488	1	2019.09.07-2029.09.06	注册	无
73	现代农业	MAP	中国	26521040	7	2018.09.07-2028.09.06	注册	无
74	现代农业	MAP	中国	27270267	8	2019.08.28-2029.08.27	注册	无
75	现代农业		中国	29171810	9	2019.08.07-2029.08.06	注册	无
76	现代农业	MAP	中国	27278952	11	2019.08.14-2029.08.13	注册	无
77	现代农业	MAP	中国	36350378	11	2019.10.21-2029.10.20	注册	无
78	现代农业		中国	29168600	16	2019.11.14-2029.11.13	注册	无
79	现代农业	MAP	中国	27280575	17	2019.06.07-2029.06.06	注册	无
80	现代农业	MAP	中国	44265595	29	2020.12.07-2030.12.06	注册	无
81	现代农业		中国	29166040	35	2019.11.28-2029.11.27	注册	无

序号	商标注册人	商标名称	国家/地区	注册号	类别	期限	法律状态	他项权利
82	现代农业		中国	27274117	36	2019.02.21-2029.02.20	注册	无
83	现代农业		中国	29157571	38	2019.08.21-2029.08.20	注册	无
84	现代农业		中国	27271624	40	2019.01.14-2029.01.13	注册	无
85	现代农业		中国	29157592	41	2019.08.21-2029.08.20	注册	无
86	现代农业		中国	29149090	42	2019.07.14-2029.07.13	注册	无
87	现代农业		中国	27264995	44	2018.12.21-2028.12.20	注册	无
88	现代农业		中国	28000005	44	2018.11.14-2028.11.13	注册	无
89	扬农化工	墨菊	中国	16010092	5	2016.02.21-2026.02.20	注册	无
90	扬农化工	优士	中国	5368730	5	2019.08.21-2029.08.20	注册	无

（二）先正达集团拥有的重要境外商标

序号	商标注册人	商标名称	国家/地区	类别	注册号	有效期	法律状态
1	先正达英国	AMISTAR	巴西	01N	818543477	1997.07.22-2027.07.22	注册
2	先正达英国	AMISTAR	印度	05	907386	2000.03.03-2030.03.03	注册
3	先正达英国	AMISTAR	欧盟	05	3009453	2004.09.22-2033.01.15	注册
4	先正达英国	AMISTAR	美国	05	4175750	2012.07.17-2032.07.17	注册
5	先正达英国	ZAPP	阿根廷	05	3134220	2020.12.28-2031.01.08	注册
6	先正达英国	ZAPP	玻利维亚	05	118999-C	2009.05.06-2029.05.06	注册
7	先正达英国	ZAPP	巴西	05	816720681	2000.06.20-2030.06.20	注册
8	先正达英国	ZAPP	巴拉圭	05	501285	2009.10.15-2029.10.15	注册
9	先正达英国	ZAPP	乌拉圭	05	394436	2010.08.13-2020.08.13 ²⁸	注册
10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AXIAL	巴西	05	827167911	2007.09.25-2027.09.25	注册
11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AXIAL	印度	05	01298034	2004.07.23-2024.07.23	注册
12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AXIAL	欧盟	05	3942299	2005.11.21-2024.07.21	注册
13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AXIAL	美国	05	3088620	2006.05.02-2026.05.02	注册
14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ENGE0	阿根廷	05	2570327	2013.05.09-2032.12.17	注册
15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ENGE0	巴西	05	824141113	2007.04.17-2027.04.17	注册
16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ENGE0	俄罗斯联邦	05	770445	2001.11.12-2031.11.12	注册
17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ENGE0	欧盟	05	2435279	2002.10.11-2031.11.02	注册

²⁸该商标已于 2020 年 7 月 2 日提出续期申请，由于当地商标局文件积压，该续期申请可能需要大约 36 个月才能取得批准。根据境外律师的意见，该商标目前的法律状态仍为“注册”。

序号	商标注册人	商标名称	国家/地区	类别	注册号	有效期	法律状态
18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ENGEO	乌克兰	05	770445	2001.11.12-2031.11.12	注册
19	先正达英国	GRAMOXONE	巴西	01N	3555216	1977.04.25-2027.04.25	注册
20	先正达英国	GRAMOXONE	印度	05	203923	1961.08.01-2023.08.01	注册
21	先正达英国	GRAMOXONE	非洲知识产权组织	05	22420	1982.01.01-2032.02.06	注册
22	先正达英国	GRAMOXONE	美国	05	755769	1963.09.03-2023.09.03	注册
23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ELATUS	巴西	05	831118083	2019.07.16-2029.07.16	注册
24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ELATUS	印度	05	2179565	2011.07.22-2031.07.22	注册
25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ELATUS	欧盟	05	1090417	2011.08.15-2031.08.15	注册
26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ELATUS	美国	05	4651088	2011.08.15-2031.08.15	注册
27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ACURON	哥伦比亚	05	225159	1999.12.31-2029.12.31	注册
28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ACURON	巴基斯坦	05	432589	2016.09.19-2026.09.19	注册
29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ACURON	欧盟	05,31	1066539	2000.05.15-2029.02.08	注册
30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ACURON	美国	05	4791175	2015.08.11-2025.08.11	注册
31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CRUISER	巴西	01	818506598	2006.12.26-2026.12.26	注册
32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CRUISER	印度	05	1873851	2009.10.15-2029.10.15	注册
33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CRUISER	欧盟	05	015947898	2017.02.07-2026.10.18	注册
34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CRUISER	美国	05	3564535	2009.01.20-2029.01.22	注册
35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RIDOMIL	哥伦比亚	05	167138	1994.07.22-2024.07.22	注册
36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RIDOMIL	欧盟	01,05	139170	1998.06.17-2026.04.01	注册
37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RIDOMIL	美国	05	2704700	2003.04.08-2023.04.08	注册

序号	商标注册人	商标名称	国家/地区	类别	注册号	有效期	法律状态
38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AMPLIGO	巴西	05	829272143	2010.01.19-2030.01.19	注册
39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AMPLIGO	印度	05	1584790	2007.07.27-2027.07.27	注册
40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AMPLIGO	俄罗斯联邦	01,05	932230	2007.07.30-2027.07.30	注册
41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AMPLIGO	欧盟	01,05	932230	2007.07.30-2027.07.30	注册
42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PROCLAIM	巴西	01N	821110799	2008.01.29-2028.01.29	注册
43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PROCLAIM	欧盟	05	001037712	2000.02.03-2029.01.08	注册
44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PROCLAIM	乌克兰	05	725799	2000.01.11-2030.01.11	注册
45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PROCLAIM	美国	05	1918688	1995.09.12-2025.09.12	注册
46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DUAL	澳大利亚	01,05	812918	2003.10.30-2023.10.30	注册
47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DUAL	巴西	05	826034470	2009.06.09-2029.06.09	注册
48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DUAL	印度	05	1246692	2003.10.30-2023.10.30	注册
49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DUAL	欧盟	01,05,44	003418787	2005.05.06-2023.10.20	注册
50	先正达英国	FORCE	智利	05	994552	2013.02.19-2032.10.18	注册
51	先正达英国	FORCE	印度	05	452917	1993.10.30-2027.04.21	注册
52	先正达英国	FORCE	欧盟	01,05	2972040	2004.12.21-2032.12.12	注册
53	先正达英国	FORCE	美国	05	1405461	1986.08.19-2026.08.19	注册
54	先正达英国	KARATE	巴西	01:50	810894378	1983.10.18-2023.10.18	注册
55	先正达英国	KARATE	印度	05	430767	1984.12.06-2025.12.06	注册
56	先正达英国	KARATE	欧盟	05	2815264	2004.03.30-2032.08.22	注册
57	先正达英国	KARATE	美国	05	1410082	1986.09.23-2026.09.23	注册

序号	商标注册人	商标名称	国家/地区	类别	注册号	有效期	法律状态
58	先正达英国	PRIORI	巴西	01:50	818543450	1997.07.22-2027.07.22	注册
59	先正达英国	PRIORI	智利	05	817404	2008.01.21-2028.01.21	注册
60	先正达英国	PRIORI	巴拉圭	05	369139	2012.09.21-2032.08.14 ²⁹	注册
61	先正达英国	PRIORI	欧盟	05	2910198	2004.12.21-2032.10.31	注册
62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ACTARA	巴西	01:45,50,55	819539511	1999.07.06-2029.07.06	注册
63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ACTARA	印度	05	791278	1998.02.13-2028.02.13	注册
64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ACTARA	欧盟	05	15947799	2017.02.03-2026.10.18	注册
65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ACTARA	美国	05	2482623	2001.08.28-2031.08.28	注册
66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TRIVAPRO	加拿大	05	TMA1043769	2019.07.23-2029.07.23	注册
67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TRIVAPRO	美国	05	4969312	2016.05.31-2026.06.01	注册
68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100,00%	MAXIM	阿根廷	05	2890311	2017.05.26-2026.12.07	注册
69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MAXIM	巴西	05	826097820	2007.08.14-2027.08.14	注册
70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MAXIM	美国	05	2006499	1996.10.08-2026.10.08	注册
71	先正达英国	REGLONE	巴西	05	002618869	1971.12.29-2031.12.29	注册
72	先正达英国	REGLONE	印度	01	182031	1957.10.29-2026.10.29	注册
73	先正达英国	REGLONE	欧盟	05	002151884	2002.10.10-2031.03.27	注册
74	SYNGENTA LTD.	REGLONE	美国	05	2535523	2002.02.05-2032.02.05	注册
75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SCORE	孟加拉国	05	43982	2002.06.15-2027.06.15	注册

²⁹ 根据发行人的说明和境外法律意见书，该商标已从2022年8月14日续期至2023年8月14日，但注册机关公开信息尚未更新且续期证书尚未下发。

序号	商标注册人	商标名称	国家/地区	类别	注册号	有效期	法律状态
76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SCORE	巴西	01	811315304	1984.12.26-2024.12.26	注册
77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SCORE	印度	05	672233	1995.07.06-2025.07.06	注册
78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SCORE	欧盟	05	006513675	2008.10.30-2027.11.30	注册
79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MIRAVIS	巴西	05	910624852	2019.04.24-2029.04.24	注册
80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MIRAVIS	印度	01,05	1260753	2015.07.10-2025.07.10	注册
81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MIRAVIS	欧盟	01,05	1260753	2015.07.10-2025.07.10	注册
82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MIRAVIS	美国	01,05	4887420	2015.07.10-2025.07.10	注册
83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HALEX	加拿大	05	TMA775854	2010.08.31-2025.08.31	注册
84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HALEX	南非	05	2008/00714	2010.07.26-2028.01.11	注册
85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HALEX	欧盟	05	921327	2007.03.12-2027.03.12	注册
86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HALEX	美国	05	3558629	2009.01.06-2029.01.06	注册
87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SWITCH	澳大利亚	05	662216	1995.05.25-2025.05.25	注册
88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SWITCH	巴西	01:50	816833834	1994.08.23-2024.08.23	注册
89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SWITCH	欧盟	01,05	120857	1998.08.07-2026.04.01	注册
90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SWITCH	美国	05	2507318	2001.11.13-2031.11.13	注册
91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VIBRANCE	巴西	05	830751874	2017.11.21-2027.11.21	注册
92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VIBRANCE	欧盟	05	15948094	2017.02.14-2026.10.18	注册
93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VIBRANCE	美国	05	4301755	2013.03.12-2023.03.13 ³⁰	注册
94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CYPRESS	玻利维亚	05	120094-C	2009.08.31-2029.08.31	注册

³⁰ 该商标正在续期申请中。

序号	商标注册人	商标名称	国家/地区	类别	注册号	有效期	法律状态
95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CYPRESS	巴西	05	828669007	2011.11.08-2031.11.08	注册
96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CYPRESS	巴拉圭	05	454025	2007.10.08-2027.10.08	注册
97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CYPRESS	乌拉圭	05	372645	2007.09.10-2027.09.10	注册
98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FORTENZA	巴西	05	831175109	2016.12.06-2026.12.06	注册
99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FORTENZA	印度	01,05	2204493	2011.09.13-2031.09.13	注册
100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FORTENZA	欧盟	01,05	1087675	2011.07.22-2031.07.22	注册
101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FORTENZA	美国	01,05	4753893	2011.07.22-2031.07.22	注册
102	先正达英国	ACTELLIC	巴西	01	006120113	1975.07.25-2025.07.25	注册
103	先正达英国	ACTELLIC	印度	05	3075314	2015.10.19-2025.10.09	注册
104	先正达英国	ACTELLIC	欧盟	05	2815298	2004.03.22-2032.08.20	注册
105	先正达英国	ACTELLIC	美国	05	997238	1974.11.05-2024.11.05	注册
106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ACELEPRYN	印度	05	1587973	2007.08.07-2027.08.07	注册
107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ACELEPRYN	日本	05	5309190	2010.03.12-2030.03.12	注册
108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ACELEPRYN	欧盟	05	939811	2007.09.27-2027.09.27	注册
109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ACELEPRYN	美国	05	3609460	2009.04.21-2029.04.21	注册
110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BARRICADE	澳大利亚	05	892142	2006.12.21-2026.07.14	注册
111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BARRICADE (LATIN/KATAKANA)	日本	05	5023751	2007.02.09-2027.02.09	注册
112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BARRICADE	新西兰	05	761440	2008.09.11-2026.12.22	注册
113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BARRICADE	美国	05	1545107	1989.06.27-2029.06.27	注册
114	先正达英国	DEMAND	巴西	01	817303871	1994.12.13-2024.12.13	注册

序号	商标注册人	商标名称	国家/地区	类别	注册号	有效期	法律状态
115	先正达英国	DEMAND	印度	05	1052039	2001.10.15-2031.10.15	注册
116	先正达英国	DEMAND	欧盟	05	2972016	2004.12.03-2032.12.12	注册
117	先正达植保（美国）	DEMAND	美国	05	1902109	1995.06.27-2025.06.27	注册
118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ADVION	巴西	05	840745222	2018.11.06-2028.11.06	注册
119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ADVION	印度	05	1361555	2005.06.03-2025.06.03	注册
120	先正达植保（瑞士）	ADVION	欧盟	05	003581998	2005.04.13-2023.12.12	注册
121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ADVION	美国	05	2982142	2005.08.02-2025.05.02	注册
122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MAINSRING	巴西	05	830498150	2012.10.30-2032.10.30 ³¹	注册
123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MAINSRING	墨西哥	05	845572	2004.08.05-2024.07.19	注册
124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MAINSRING	欧盟	01,05	003903242	2005.11.16-2024.06.28	注册
125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MAINSRING	美国	05	4752265	2015.06.09-2025.06.09	注册
126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NK	比荷卢知识产权组织	31	0041950	2009.07.13-2029.07.13	注册
127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NK	加拿大	TMA16,29,30,31,41	553701	2001.11.13-2031.11.13	注册
128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NK	伊朗	31	46973	2007.03.26-2027.03.26	注册
129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NK	墨西哥	31	203934	1977.07.01-2023.02.22	注册
130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NK	美国	31	5810044	2019.07.23-2029.07.23	注册
131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ENOGEN	巴西	31	919053602	2021.04.06-2031.04.06	注册
132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ENOGEN	美国	31	3990393	2011.07.05-2031.07.07	注册

³¹ 根据发行人的说明和境外法律意见书，该商标已从2022年10月30日续期至2032年10月30日，但续期证书尚未下发。

序号	商标注册人	商标名称	国家/地区	类别	注册号	有效期	法律状态
133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A.I.R.	欧盟	05,31	1202687	2014.03.21-2024.03.21	注册
134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A.I.R.	乌克兰	05,31	1202687	2014.03.21-2024.03.21	注册
135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A.I.R.	美国	05,31	6375265	2021.06.08-2027.06.08	注册
136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AGRISURE	巴西	31	830375210	2012.04.10-2032.04.10	注册
137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AGRISURE	印度	01,31	2065842	2010.12.09-2030.12.09	注册
138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AGRISURE	欧盟	01	004344172	2006.04.20-2025.03.17	注册
139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AGRISURE	美国	31	4264875	2012.12.25-2022.12.25 ³²	注册
140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100,00%	HYVIDO	阿根廷	31	2661727	2014.06.24-2024.07.11	注册
141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HYVIDO	智利	31	1087616	2014.04.11-2024.03.22	注册
142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HYVIDO	俄罗斯联盟	31	1121995	2012.05.23-2032.05.23	注册
143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HYVIDO	欧盟	31	1121995	2012.05.23-2032.05.23	注册
144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HYVIDO	乌克兰	31	1121995	2012.05.23-2032.05.23	注册
145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OHLSENS ENKE	埃及	31	1173577	2013.07.26-2033.07.26	注册
146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OHLSENS ENKE	肯尼亚	31	101695	2019.08.20-2028.04.12	注册
147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OHLSENS ENKE	坦桑尼亚	31	TZ/T/2018/64 7	2018.04.10-2025.04.10	注册
148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OHLSENS ENKE	土耳其	31	1173577	2013.07.26-2033.07.26	注册
149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FULL COUNT	澳大利亚	31,44	1237254	2008.12.08-2028.04.28	注册
150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FULL COUNT	墨西哥	31	774372	2003.01.13-2032.10.02	注册

³² 该商标正在续期中。

序号	商标注册人	商标名称	国家/地区	类别	注册号	有效期	法律状态
151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FULL COUNT	墨西哥	44	866201	2005.01.28-2032.10.02	注册
152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FULL COUNT	美国	42	3104589	2006.06.13-2026.06.15	注册
153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DESTINICA	以色列	31	305812	2019.04.01-2028.05.30	注册
154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DESTINICA	欧盟	31	17911680	2018.10.12-2028.06.01	注册
155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DESTINICA	土耳其	31	201854263	2018.10.09-2028.06.04	注册
156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EXCELIS	澳大利亚	31	816677	2000.12.15-2029.12.09	注册
157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EXCELIS	加拿大	31	TMA596330	2003.12.03-2033.12.03	注册
158	신젠타파티서페이션즈아 계（译为：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EXCELIS	韩国	31	499483	2011.08.16-2031.08.16	注册
159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EXCELIS	欧盟	31	001414903	2001.03.15-2029.12.08	注册
160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TOPRES（AND DEVICE）	欧盟	29,31	004965711	2007.04.11-2026.03.09	注册
161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ANGELLO	日本	31	1081902	2012.01.11-2031.06.15	注册
162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ANGELLO	墨西哥	31	1081902	2022.01.04-2031.06.15	注册
163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ANGELLO	欧盟	31	1081902	2011.06.15-2031.06.15	注册
164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ANGELLO	美国	31	1081902	2017.03.21-2031.06.15	注册
165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KUMATO	巴西	31	831066326	2014.08.12-2024.08.12	注册
166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KUMATO	土耳其	29,31	923151	2008.01.07-2027.05.10	注册
167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KUMATO	欧盟	29,31	003201829	2005.11.24-2033.05.28	注册
168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KUMATO	美国	31	4214262	2012.09.25-2032.09.25	注册
169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YOOM	以色列	31	1436525	2020.06.01-2028.10.08	注册

序号	商标注册人	商标名称	国家/地区	类别	注册号	有效期	法律状态
170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YOOM	俄罗斯联邦	31	766153	2020.07.08-2030.04.22	注册
171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YOOM	欧盟	31	1436525	2018.12.20-2028.10.08	注册
172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YOOM	美国	31	5816121	2019.07.30-2028.12.04	注册
173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CALLIOPE	俄罗斯联邦	31	998404	2009.03.20-2029.03.20	注册
174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CALLIOPE	欧盟	31	998404	2009.03.20-2029.03.20	注册
175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CALLIOPE	土耳其	31	998404	2009.03.20-2029.03.20	注册
176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CALLIOPE	美国	31	3825618	2010.07.27-2030.07.29	注册
177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SUNFINITY	加拿大	31	TMA1054159	2019.09.13-2029.09.13	注册
178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SUNFINITY	日本	31	1334973	2017.12.21-2026.12.02	注册
179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SUNFINITY	瑞士	31	696070	2016.12.02-2026.11.01	注册
180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SUNFINITY	欧盟	31	1334973	2017.03.16-2026.12.02	注册
181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SUNFINITY	美国	31	5357176	2017.12.19-2026.12.02	注册
182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SYNGENTA	巴西	05	821990365	2008.12.02-2028.12.02	注册
183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SYNGENTA	巴西	31	821990446	2007.05.29-2027.05.29	注册
184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SYNGENTA	印度	05	888598	1999.11.26-2029.11.26	注册
185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SYNGENTA	印度	31	888606	1999.11.26-2029.11.26	注册
186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SYNGENTA	欧盟	01,02,05,07-10,16,29-32,35,36,41,42	001395722	2002.05.17-2029.11.22	注册
187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SYNGENTA	美国	01, 02, 05, 07, 08, 09, 10, 16, 29, 30, 31,	3036058	2005.12.27-2025.12.29	注册

序号	商标注册人	商标名称	国家/地区	类别	注册号	有效期	法律状态
				32,35,36,41,42			
188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SYNGENTA (AND DEVICE)	巴西	05	826818374	2009.07.07-2029.07.07	注册
189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SYNGENTA (AND DEVICE)	巴西	31	826818382	2009.10.13-2029.10.13	注册
190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SYNGENTA (AND DEVICE)	印度	31	953615	2000.09.05-2030.09.05	注册
191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SYNGENTA (AND DEVICE)	欧盟	01,05,09,31,42	1782309	2002.05.21-2030.07.28	注册
192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SYNGENTA (AND DEVICE)	美国	01,05,31,42,44	3453800	2008.06.24-2028.06.26	注册
193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SYNGENTA GROUP (AND DEVICE B/W)	澳大利亚	01, 05, 16, 31, 42, 44	1568277	2020.09.28- 2030.09.28	注册
194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SYNGENTA GROUP (AND DEVICE B/W)	巴西	01, 05, 16, 31, 42, 44	1568277	2020.09.28- 2030.09.28	注册
195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SYNGENTA GROUP (AND DEVICE B/W)	印度	01,05,16,31,42,44	1568277	2021.07.15-2030.09.28	注册
196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SYNGENTA GROUP (AND DEVICE B/W)	欧盟	01,05,16,31,42,44	1568277	2020.12.31-2030.09.28	注册
197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SYNGENTA GROUP (AND DEVICE B/W)	瑞士	01,05,16,31,42,44	753151	2020.10.08-2030.09.24	注册
198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SYNGENTA GROUP (AND DEVICE B/W)	美国	01, 05, 16, 31, 42, 44	6541697	2021.11.02-2030.09.28	注册
199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SYNGENTA GROUP (AND DEVICE B/W) (LATIN/CHINESE)	巴西	01, 05, 16, 31, 42, 44	1565166	2020.10.07-2030.10.07	注册
200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SYNGENTA GROUP (AND DEVICE B/W) (LATIN/CHINESE)	瑞士	01, 05, 16, 31, 42, 44	753056	2020.10.07- 2030.09.24	注册

序号	商标注册人	商标名称	国家/地区	类别	注册号	有效期	法律状态
201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SYNGENTA GROUP (AND DEVICE B/W) (LATIN/CHINESE)	欧盟	01, 05, 16, 31, 42, 44	1565166	2020.12.17- 2030.10.07	注册
202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SYNGENTA GROUP (AND DEVICE B/W) (LATIN/CHINESE)	美国	01, 05, 16, 31, 42, 44	6585428	2021.12.14- 2030.10.07	注册
203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SYNGENTA GROUP CHINA (AND DEVICE B/W)	瑞士	01, 05, 16, 31, 42, 44	777463	2022.03.03- 2030.09.24	注册
204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SYNGENTA GROUP CHINA (AND DEVICE B/W)	欧盟	01, 05, 16, 31, 42, 44	018544247	2022.01.26- 2031.08.31	注册
205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SYNGENTA GROUP CHINA (AND DEVICE B/W) (CHINESE/LATIN)	瑞士	01, 05, 16, 31, 42, 44	777464	2022.03.03- 2031.08.31	注册
206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SYNGENTA GROUP CHINA (AND DEVICE B/W) (CHINESE/LATIN)	欧盟	01, 05, 16, 31, 42, 44	018543916	2022.01.26- 2031.08.31	注册
207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SYNGENTA GROUP CHINA (AND DEVICE B/W)	美国	01, 05, 16, 31, 42, 44	6927042	2022.12.20-2032.03.03	注册
208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ALLIANCE FRAME (DEVICE)	巴西	05	830356479	2012.04.10-2032.04.10	注册
209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ALLIANCE FRAME (DEVICE)	巴西	31	830412891	2012.04.10-2032.04.10	注册
210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ALLIANCE FRAME (DEVICE)	印度	01,05,42	1844818	2009.07.28-2029.07.28	注册
211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ALLIANCE FRAME (DEVICE)	欧盟	01,05,31,44	1023239	2009.09.17-2029.09.17	注册
212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ALLIANCE FRAME (DEVICE)	美国	01,05,31	4234344	2012.10.30-2032.10.30	注册

附表七：先正达集团取得的重要植物新品种权情况

（一）先正达集团拥有的重要境内已获授权植物新品种权

序号	品种权人/申请人	申请号	作物种类	品种名称	授权日期	有效期	状态
1	荃银高科	20201007320	水稻	荃优洁田丝苗	2022.11.30	15年	授权
2	荃银高科	20201001161	水稻	荃两优 1606	2022.08.18	15年	授权
3	中种集团	20183981.3	水稻	中种两优 607	2022.08.18	15年	授权
4	中种集团	20182021.7	水稻	香龙 A	2022.08.18	15年	授权
5	四川川种业有限责任公司，中种集团	20170081.9	水稻	川种 3A	2021.06.18	15年	授权
6	湖南农业大学，中种集团	20181568.8	水稻	R2821	2019.07.22	15年	授权
7	中种集团，四川农业大学	20181547.4	水稻	中广两优 2115	2019.07.22	15年	授权
8	中种集团	20181546.5	水稻	中广两优 1226	2019.07.22	15年	授权
9	中种集团	20181548.3	水稻	中广两优 2877	2019.07.22	15年	授权
10	中种集团	20170384.3	水稻	中种 R1607	2019.07.22	15年	授权
11	中种集团	20162265.4	水稻	中种芯 3S	2019.07.22	15年	授权
12	福建农林大学，中种集团	20160170.2	水稻	金恢 55 号	2019.07.22	15年	授权
13	福建农林大学，中种集团	20160172.0	水稻	金恢 100 号	2019.07.22	15年	授权
14	福建农林大学，中种集团	20160171.1	水稻	金恢 99 号	2019.07.22	15年	授权
15	福建农林大学，中种集团	20160169.5	水稻	金恢 44 号	2019.07.22	15年	授权
16	福建农林大学，中种集团	20160167.7	水稻	金恢 11 号	2019.07.22	15年	授权
17	福建农林大学，中种集团	20160164.0	水稻	金恢 6 号	2019.07.22	15年	授权
18	中种集团	20151841.0	水稻	中种 956	2019.07.22	15年	授权

序号	品种权人/申请人	申请号	作物种类	品种名称	授权日期	有效期	状态
19	中种集团	20151838.5	水稻	中粳恢 183	2019.07.22	15 年	授权
20	中种集团	20151836.7	水稻	中粳恢 36	2019.07.22	15 年	授权
21	中种集团	20151811.6	水稻	Li55S	2019.07.22	15 年	授权
22	中种集团	20150601.2	水稻	中种 Z0026	2019.07.22	15 年	授权
23	中种集团	20150600.3	水稻	中种 Z0025	2019.07.22	15 年	授权
24	中种集团	20150595.0	水稻	中种 Z0005	2019.07.22	15 年	授权
25	中种集团	20150594.1	水稻	中种 Z0004	2019.07.22	15 年	授权
26	福建农林大学，中种集团	20160165.9	水稻	金恢 7 号	2019.07.22	15 年	授权
27	中种国际种子有限公司	20183987.7	玉米	Q4199	2019.12.19	15 年	授权
28	中种国际种子有限公司	20183988.6	玉米	R7005	2019.12.19	15 年	授权
29	中种国际种子有限公司	20183844.0	玉米	迪卡 010	2019.12.19	15 年	授权
30	中种国际种子有限公司	20183857.4	玉米	Q2087	2019.12.19	15 年	授权
31	中种国际种子有限公司	20183858.3	玉米	Q9916	2019.12.19	15 年	授权
32	中种国际种子有限公司	20183859.2	玉米	S1646	2019.12.19	15 年	授权
33	中种国际种子有限公司	20181944.3	玉米	K6961	2019.07.22	15 年	授权
34	中种国际种子有限公司	20172377.8	玉米	C3061	2019.07.22	15 年	授权
35	中种国际种子有限公司	20172378.7	玉米	Q2935	2019.07.22	15 年	授权
36	中种国际种子有限公司	20172379.6	玉米	C2235	2018.07.20	15 年	授权
37	中种国际种子有限公司	20172380.3	玉米	C2191	2019.07.22	15 年	授权
38	中种国际种子有限公司	20172381.2	玉米	C2188	2018.07.20	15 年	授权
39	中种国际种子有限公司	20172056.6	玉米	迪卡 009	2019.05.24	15 年	授权

序号	品种权人/申请人	申请号	作物种类	品种名称	授权日期	有效期	状态
40	中种国际种子有限公司	20172058.4	玉米	C1203	2019.05.24	15 年	授权
41	中种国际种子有限公司	20172059.3	玉米	迪卡 011	2019.05.24	15 年	授权
42	中种国际种子有限公司	20171918.6	玉米	C1219	2018.07.20	15 年	授权
43	中种国际种子有限公司	20171919.5	玉米	C2278	2018.07.20	15 年	授权
44	中种国际种子有限公司	20171920.2	玉米	C2609	2018.07.20	15 年	授权
45	中种国际种子有限公司	20171921.1	玉米	C3288	2018.07.20	15 年	授权
46	中种国际种子有限公司	20171922.0	玉米	C7899	2018.07.20	15 年	授权
47	中种国际种子有限公司	20171923.9	玉米	C9256	2018.07.20	15 年	授权
48	中种国际种子有限公司	20171925.7	玉米	C5886	2018.07.20	15 年	授权
49	中种国际种子有限公司	20171929.3	玉米	R5156	2019.07.22	15 年	授权
50	中种国际种子有限公司	20171316.4	玉米	C6361	2018.04.23	15 年	授权
51	中种国际种子有限公司	20171317.3	玉米	德单 130	2018.04.23	15 年	授权
52	中种国际种子有限公司	20161456.5	玉米	W1103	2019.12.19	15 年	授权
53	中种国际种子有限公司	20161457.4	玉米	迪卡 1202	2019.07.22	15 年	授权
54	中种国际种子有限公司	20161458.3	玉米	迪卡 3081	2019.07.22	15 年	授权
55	中种国际种子有限公司	20151504.8	玉米	H1515	2019.01.31	15 年	授权
56	中种国际种子有限公司	20151505.7	玉米	H1509	2019.01.31	15 年	授权
57	中种国际种子有限公司	20151506.6	玉米	H1501	2019.01.31	15 年	授权
58	中种国际种子有限公司	20151507.5	玉米	H1506	2019.01.31	15 年	授权
59	中种国际种子有限公司	20151508.4	玉米	H1508	2019.01.31	15 年	授权
60	中种国际种子有限公司	20151509.3	玉米	H1518	2019.01.31	15 年	授权

序号	品种权人/申请人	申请号	作物种类	品种名称	授权日期	有效期	状态
61	中种国际种子有限公司	20151510.0	玉米	H1520	2018.04.23	15 年	授权
62	中种国际种子有限公司	20151511.9	玉米	C1212	2018.04.23	15 年	授权
63	中种国际种子有限公司	20151484.2	玉米	C1220	2019.01.31	15 年	授权
64	中种国际种子有限公司	20151485.1	玉米	C1218	2019.01.31	15 年	授权
65	中种国际种子有限公司	20151486.0	玉米	G2578	2018.07.20	15 年	授权
66	中种国际种子有限公司	20151487.9	玉米	J6518	2019.01.31	15 年	授权
67	中种国际种子有限公司	20151489.7	玉米	S1601	2018.07.20	15 年	授权
68	中种国际种子有限公司	20151490.4	玉米	S1602	2018.07.20	15 年	授权
69	中种国际种子有限公司	20151491.3	玉米	S1618	2018.07.20	15 年	授权
70	中种国际种子有限公司	20151492.2	玉米	S1627	2019.01.31	15 年	授权
71	中种国际种子有限公司	20151493.1	玉米	S1629	2019.01.31	15 年	授权
72	中种国际种子有限公司	20151128.4	玉米	A2636	2019.01.31	15 年	授权
73	中种国际种子有限公司	20151149.9	玉米	J1652	2018.07.20	15 年	授权
74	中种国际种子有限公司	20151150.5	玉米	A1589	2019.05.24	15 年	授权
75	中种国际种子有限公司	20151151.4	玉米	A3678	2018.07.20	15 年	授权
76	中种国际种子有限公司	20151152.3	玉米	A6565	2018.07.20	15 年	授权
77	中种国际种子有限公司	20151153.2	玉米	C1563	2018.07.20	15 年	授权
78	中种国际种子有限公司	20151154.1	玉米	J8525	2018.07.20	15 年	授权
79	中种国际种子有限公司	20151155.0	玉米	迪卡 578	2018.07.20	15 年	授权
80	中种国际种子有限公司	20151156.9	玉米	迪卡 556	2019.01.31	15 年	授权
81	中种国际种子有限公司	20151157.8	玉米	P6512	2018.07.20	15 年	授权

序号	品种权人/申请人	申请号	作物种类	品种名称	授权日期	有效期	状态
82	中种国际种子有限公司	20151158.7	玉米	G6987	2018.07.20	15年	授权
83	中种国际种子有限公司	20151159.6	玉米	P5697	2018.07.20	15年	授权

（二）先正达集团拥有的重要境外已获授权植物新品种权

序号	品种权人/申请人	申请号	作物种类	品种名称	申请日期	授权日期	状态
1	先正达植保（瑞士）	11079	太阳花	MHB85	2010.04.22	2011.05.13	授权
2	先正达植保（瑞士）	11495	太阳花	MHR159	2010.04.22	2011.05.13	授权
3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2015/0279	大麦	BAZOOKA	2015.02.03	2015.10.05	授权
4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2017/0780	玉米	AIX1165	2017.03.14	2017.10.09	授权
5	先正达植保（瑞士）	2014/0510	玉米	ARS0815	2014.02.26	2014.09.22	授权
6	先正达植保（瑞士）	2005/0599	太阳花	FR81013	2005.03.25	2005.10.10	授权
7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2016/3083	太阳花	FR81022	2016.12.06	2017.06.19	授权
8	先正达植保（瑞士）	2004/0592	太阳花	FR810RM1	2004.03.25	2004.10.25	授权
9	先正达植保（瑞士）	2006/1364	太阳花	FR84205	2006.06.26	2007.03.05	授权
10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2016/3086	太阳花	FR84222	2016.12.06	2017.06.19	授权
11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2016/3107	太阳花	FR84271	2016.12.07	2017.07.17	授权
12	先正达植保（瑞士）	2003/0543	太阳花	FS715	2003.03.24	2004.04.19	授权
13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2016/1971	太阳花	FS71539	2016.08.11	2017.02.06	授权
14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2016/1979	太阳花	FS71572	2016.08.11	2017.02.06	授权
15	先正达法国/ Agri-Obtentions S.A	2002/1293	太阳花	FT2603IMI	2002.08.27	2005.03.21	授权
16	先正达植保（瑞士）	2005/0605	太阳花	RW66613	2005.03.25	2006.02.27	授权

序号	品种权人/申请人	申请号	作物种类	品种名称	申请日期	授权日期	状态
17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19782	太阳花	FR86131	2009.02.12	2016.09.16	授权
18	Syngenta India Limited	REG/2007/88	玉米	SYN-CO-6240	2007.05.29	2012.10.03	授权
19	Syngenta Philippines, Inc	11-0181	玉米	SYN-CO-NP5800	2011.12.05	2012.12.07	授权

附表八：先正达集团取得的重要注册域名情况³³

（一）先正达集团拥有的重要境内注册域名

序号	权利人	域名	注册日期	到期日期	是否正在使用	ICP 备案情况
1	中化化肥	sinofert.com	2002.08.28	2025.08.28	是	已备案
2	现代农业	pandaguide.com.cn	2017.11.30	2024.11.30	是	已备案
3	现代农业	sinochemagri.cn	2017.05.06	2023.05.06	是	已备案
4	现代农业	sinochemagri.com	2017.05.06	2023.05.06	是	已备案
5	中种集团	chinaseeds.com.cn	1998.05.07	2027.05.07	是	已备案
6	Syngenta Crop Protection AG	先正达集团中国	2020.06.19	2026.06.19	是	未备案
7	Syngenta (China) Investment Co.,Ltd.	syngentagroup.cn	2020.06.18	2023.06.18	是	已备案

（二）先正达集团拥有的重要境外注册域名

序号	权利人	域名	注册日期	到期日期
1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syngenta.com	1999.09.08	2028.09.08
2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syngenta.org	1999.11.24	2023.11.24

³³仅罗列了先正达集团拥有的正在使用的重要境内注册域名。

序号	权利人	域名	注册日期	到期日期
3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Syngentagroup.com	2017.06.05	2023.06.05
4	Syngenta Crop Protection AG	SyngentaDigital.com	2018.01.15	2024.01.15
5	Syngenta Crop Protection AG	Cropwise.com	2003.10.26	2023.10.27
6	Syngenta Crop Protection AG	cropio.com	2012.06.11	2023.06.11
7	先正达巴西	Syngenta.com.br	2000.10.16	2023.10.16
8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Syngenta-us.com	2000.07.26	2024.07.26
9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Leif.com	1995.06.20	2024.06.19
10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NK.com	1997.06.03	2023.06.02
11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mysyngenta.com	2006.08.14	2024.08.14
12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Syngentadigitalapps.com	2017.10.04	2023.10.04
13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syngentaprocessmail.com	2017.08.29	2023.08.29
14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syngenta.co.in	2003.04.30	2024.04.30
15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syngenta.ru	1999.12.03	2024.01.01
16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syngenta.fr	2003.05.11	2024.11.15
17	Syngenta Polska Sp. z o.o.	syngenta.pl	2020.06.27	2023.06.26
18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syngenta.de	2001.11.15	2023.11.15 ³⁴
19	Syngenta Tar ım San.ve.Tic.A. ̇.	syngenta.com.tr	2003.08.15	2024.08.14
20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syngenta.ua	2002.11.14	2023.11.14
21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syngenta.co.id	2000.10.16	2023.09.01

³⁴该域名的到期日期由公司提供，根据境外律师的说明，在公共数据库中无法查询到该域名的到期日期。

序号	权利人	域名	注册日期	到期日期
22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syngenta.ro	1996.01.01	2023.05.31
23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syngenta.rs	2008.06.05	2024.06.05
24	Syngenta Participations AG	syngentagroupchina.com	2020.01.07	2024.01.07

附表九：先正达集团的重要境内经营资质情况

（一）一般经营资质

序号	企业名称	证书/备案名称	证书/备案编号	主要内容	发证/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期
1	中种集团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	A（琼）农种许字（2021）第0001号	生产经营范围：稻； 生产经营方式：生产、加工、包装、批发、零售； 有效区域：全国	海南省农业农村厅	2021.12.22	至 2026.12.21
2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	BCD（琼）农种许字（2021）第0003号	生产经营范围：玉米，小麦，蔬菜，向日葵，甜菜； 生产经营方式：生产、加工、包装、批发、零售； 有效区域：海南省	海南省农业农村厅	2021.12.22	至 2026.12.21
3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	E（琼）农种许字（2022）第0006号	生产经营范围：水稻、玉米、小麦、蔬菜、向日葵、甜菜； 生产经营方式：进出口； 有效区域：海南省	海南省农业农村厅	2022.11.15	至 2027.11.14
4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回执	海关编码：110291036D 检验检疫备案号：1100000471	/	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西城海关	2019.09.19	长期

序号	企业名称	证书/备案名称	证书/备案编号	主要内容	发证/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期
5	中化化肥	农药经营许可证	农药经许（京）11000010073	经营范围：农药	北京市农业农村局	2021.12.08	2021.12.08-2026.12.07
6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京丰应急经字[2021]000020	许可范围：易制毒化学品 1 种，易制爆化学品 2 种，其他化学品 17 种	北京市丰台区应急管理局	2021.11.22	2021.11.22-2024.11.21
7		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备案证明	（京）3J11010606004	品种类别：第二类易制毒、第三类易制毒 经营品种：硫酸 20 万吨/年 主要流向：云南省昆明市、重庆市涪陵区	北京市丰台区应急管理局	2021.12.10	2021.12.10-2024.12.09
8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1102940214	企业经营类别：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注册登记日期：2014 年 1 月 2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海关	2017.08.25	长期
9	中化化肥安徽分公司	农药经营许可证	农药经许（皖）34010420020	经营范围：农药（限制使用农药除外）	合肥市蜀山区农林水务局	2018.08.28	2018.08.28-2023.08.27
10	中化化肥广西分公司	农药经营许可证	农药经许（桂）45010020358		南宁市行政审批局	2018.11.13	2018.11.13-2023.11.12
11	中化化肥河南分公司	农药经营许可证	农药经许（豫）41019820007		郑州市农业农村工作委员会	2019.01.29	2019.01.29-2024.01.28
12	中化化肥河北分公司	农药经营许可证	农药经许（冀）13010220020		石家庄市长安区行政审批局	2019.01.29	2019.01.29-2024.01.28
13	中化化肥黑龙江分公司	农药经营许可证	农药经许（黑）23010020078		哈尔滨市农业委员会	2018.10.16	2018.10.16-2023.10.15

序号	企业名称	证书/备案名称	证书/备案编号	主要内容	发证/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期
14	中化化肥湖北分公司	农药经营许可证	农药经许（鄂）42011120049		武汉市洪山区行政审批局	2022.03.28	2022.03.28-2027.03.27
15	中化化肥湖南分公司	农药经营许可证	农药经许（湘）43010420012		长沙市岳麓区农业林业畜牧局	2018.10.17	2018.10.17-2023.10.16
16	中化化肥吉林分公司	农药经营许可证	农药经许（吉）22010020210		长春市农业委员会	2019.01.31	2019.01.31-2024.01.30
17	中化化肥江西分公司	农药经营许可证	农药经许（赣）36010020033		南昌市行政审批局	2018.11.02	2018.11.02-2023.11.01
18	中化化肥山东分公司	农药经营许可证	农药经许（鲁）37010020189		济南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2.09.23	2022.09.23-2027.09.22
19	中化化肥西北分公司	农药经营许可证	农药经许（陕）61000020034		陕西省农业农村厅	2020.06.11	2019.04.04-2024.04.03
20	中化化肥西南分公司	农药经营许可证	农药经许（川）51010020025		成都市农业农村局	2020.07.02	2020.07.26-2024.04.25
21	中化化肥福建分公司	农药经营许可证	农药经许（闽）35000020003		福建省农业农村厅	2020.06.05	2020.06.05-2025.06.04
22	中化化肥江苏分公司	农药经营许可证	农药经许（苏）32010520019		南京市建邺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9.08.20	2019.08.20-2024.08.19
23	中化化肥平度农业服务中心	农药经营许可证	农药经许（鲁）37028320382		平度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18.10.12	2018.10.12-2023.10.11
24	中化化肥辽宁分公司	农药经营许可证	农药经许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2019.12.16	2019.12.17-2024.12.16

序号	企业名称	证书/备案名称	证书/备案编号	主要内容	发证/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期
	宁分公司	证	(辽) 21010020067				
25	中化现代农业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102110109707	经营项目：预包装食品销售（含冷藏冷冻食品）；散装食品销售（含冷藏冷冻食品）	北京市西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12.08	至 2025.12.07
26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B2-20181481	业务种类：信息服务业务（不含互联网信息服务） 覆盖范围：全国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2020.09.24	至 2023.05.03
27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1102919364	企业经营类别：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注册登记日期：2016年11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海关	2016.11.30	长期
28		出入境检验检疫报检企业备案表	1100647155	备案类别：自理企业	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2017.07.04	/
29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京 B2-20224626	业务种类（服务项目）及覆盖范围：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仅限经营类电子商务）；不含网络借贷信息中介类的互联网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相应经营活动】	北京市通信管理局	2022.11.29	至2027年11月29日
30		甲级测绘资质证书	甲测资字 11112198	专业类别： 甲级：互联网地图服务。***	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	2023.2.21	至 2028.2.20
31	中化现代农业广西分公司	农药经营许可证	农药经许（桂） 45010020445	经营范围：农药（限制使用农药除外）	南宁市行政审批局	2019.04.24	2019.04.24-2024.04.23
32	中化现代农业河北分公司	农药经营许可证	农药经许（冀）		石家庄市长安区行政审批局	2019.01.29	2019.01.29-2024.01.28

序号	企业名称	证书/备案名称	证书/备案编号	主要内容	发证/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期
	司		13010220021				
33	中化现代农业新疆分公司	农药经营许可证	农药经许（新）65010620100	经营范围：农药（限制性使用农药除外）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农业农村局	2021.03.30	2020.12.11-2025.12.10
34	中化现代农业乌苏市技术服务站	农药经营许可证	农药经许（新）65420220124	经营范围：农药（限制使用农药除外）	乌苏市农业农村局	2019.09.16	2019.09.16-2024.09.16
35	中化现代农业宜昌分公司	农药经营许可证	农药经许（鄂）42058320146	经营范围：农药（限制农药除外）	枝江市农业农村局	2021.02.24	2021.02.24-2026.02.23
36	中化现代农业有限公司测土配肥中心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豫）XK13-001-00695	产品名称：复肥 产品单元：掺混肥料 产品品种：掺混肥料 工序：筛分、配料、混合、包装	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7.29	2022.7.29-2027.7.28
37	中化现代农业有限公司天津技术服务中心	农药经营许可证	农药经许（津）12011120049	农药（限制使用农药除外）	天津市西青区行政审批局	2022.6.30	2022.6.30-2027.6.29
38	安道麦	安全生产许可证	（鄂）WH安许证[2022]1139号	烧碱（25万吨/年）、氯（与烧碱配套）、氢（与烧碱配套）、次氯酸钠溶液（与烧碱配套）、盐酸（与烧碱配套）、三氯化磷10万吨/年、三氯硫磷（与5万吨/年精胺和3万吨/年乙酰甲胺磷配套）、醋酸（13667吨/年）**	湖北省应急管理厅	2022.11.07	2022.11.07-2025.11.06
39		农药生产许可证	农药生许（鄂）0010	乙酰甲胺磷、可溶粉剂、可溶粒剂	湖北省农业农村厅	2022.08.08	2022.08.08-2027.08.07

序号	企业名称	证书/备案名称	证书/备案编号	主要内容	发证/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期
40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鄂XK13-008-00019	危险化学品氯碱产品	湖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09.08	至 2023.11.13
41		排污许可证	91420000706962287Q001P	化学农药制造，其他采矿业，热电联产，水上货物运输，危险废物治理-焚烧	荆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0.11.20	2020.12.26-2025.12.25
42		港口经营许可证	（鄂荆州）港经证（0045）	为船舶提供码头设施；从事货物装卸。（作业货种：煤炭）	荆州市港航管理局	2022.01.21	至 2025.01.20
43		安全生产许可证	（鄂）FM安许证字[2021]050781号	岩盐地下开采	湖北省应急管理厅	2021.08.11	2021.08.14-2024.08.13
44		取水许可证	取水（鄂荆州）字[2020]第3号	取水地点/退水地点：长江 取水方式：提水 退水方式：管网外排 取水量：720 万立方米/年 退水量：319 万立方米/年 取水用途：工业用水 退水水质要求：国标 水源类型：地表水	荆州市水利和湖泊局	2020.08.13	2020.08.13-2025.08.13
45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鄂D安经字[2021]980014	盐酸、硫酸、氢氧化钠	荆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21.05.18	2021.07.06-2024.07.05
46		危险化学品登记证	421012001	企业性质： 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 登记品种： 产品包括氢、氯、盐酸、氢氧化钠、次氯酸钠溶液[含有效氯>5%] 中间产品包括乙酸[含量>80%]、三氯化磷、0-甲基-S-甲基-硫代磷酸胺、硫酸、0,0'-	湖北省危险化学品登记办公室、应急管理部化学品登记中心	2021.09.26	2021.12.10-2024.12.09

序号	企业名称	证书/备案名称	证书/备案编号	主要内容	发证/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期
				二甲基硫代磷酰氯、硫代磷酰氯 原料包括过氧化氢溶液[含量>8%]、氧[液化的]、乙酸酐、乙酸异丙酯、氨[压缩的]、天然气[富含甲烷的]、白磷、硫酸、氨溶液[含氨>10%]、甲醇、硫酸二甲酯、柴油[闭环闪点≤60℃]、氨、二氯甲烷、硫磺			
47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回执	海关编码： 4204930157 检验检疫备案号： 4201000024	/	中华人民共和国荆州海关	2019.04.15	长期
48		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备案证明	(鄂) 3J42100111328	品种类别：第三类 经营品种、销售量(吨/年)： 硫酸 5000 吨/年，盐酸 15000 吨/年 主要流向：湖北省内、湖南、江西、广东	荆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应急服务中心	2021.05.13	2021.07.03-2024.07.02
49		监控化学品生产特别许可证	HW-42I0002	三氯化磷、三氯硫磷、甲基一氯化物、精胺、甲胺磷和乙酰甲胺磷的生产和销售	湖北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2022.09.29	2022.09.29-2027.09.28
50	先正达投资	农药经营许可证	农药经许(沪) 31011520127	经营范围：农药（限制性使用农药除外）	上海市浦东新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2021.07.08	2021.07.08-2026.07.07
51		农药登记试验单位证书	SD2019055	试验范围：药效试验：农林用农药试验（杀虫剂、杀菌剂、除草剂、植物生长调节剂）	农业农村部	2020.08.04	2019.05.10-2024.05.09
52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沪(浦)应急管危经许	经营方式：经营（不带储存设施）	上海市浦东新区应急管理局	2021.08.10	2021.08.10-2024.08.09

序号	企业名称	证书/备案名称	证书/备案编号	主要内容	发证/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期
			[2021]203322	经营范围：经营（不带储存设施） 经营品名：1，1'-二甲基-4，4'-联吡啶阳离子、含易燃溶剂的合成树脂、油漆、辅助材料、涂料等制品[闭杯闪点≤60°C]（虱螨脲（美除）（重芳烃溶剂石脑油（石油）：55-65%，环己酮：20-30%，虱螨脲（ISO）：2.5-10%，支链十二烷基苯磺酸钙盐：3-10%，2-甲基-1-丙醇：1-3%，萘：0.25-1%；生产单位：Syngenta Crop Protection Limited）、甲基嘧啶磷（保安定、保安谷）（甲基嘧啶磷（ISO）：40-50%，轻质芳香烃石脑油；低沸点石脑油：35-45%，十二烷基苯磺酸钙：3-10%，4-甲基-2-戊酮：1-10%，2-甲基-1-丙醇：1-3%；生产单位：Syngenta UK Limited）、丙环唑乳油（敌力脱）（溶剂石脑油：60-70%，丙环唑：25-30%，十二烷基苯磺酸钙：3-10%，精萘：2.5-10%，不饱和乙氧基 C18 醇：1-2.5%；异丁醇：1-3%；生产单位：Syngenta Crop Protection AG）			
53		危险化学品登记证	310130141	登记品种：虱螨脲（美除）、甲基嘧啶磷（保安定、保安谷）、	应急管理部化学品登记中心、上海市化学品登记注册办公	2021.04.26	2020.06.05-2023.06.04

序号	企业名称	证书/备案名称	证书/备案编号	主要内容	发证/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期
				丙环唑乳油（敌力脱）等	室		
54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合字 B2-20200031	业务种类（服务项目）及覆盖范围：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仅限经营类电子商务）、不含网络借贷信息中介类的互联网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相应经营活动】	工信部	2020.03.26	至 2025.03.26
55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回执	海关编码：3122248170 检验检疫备案号：3100649721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海关	2012.10.25	长期
56	先正达南通	农药生产许可证	农药生许（苏）0041	生产范围：吡唑萘菌胺、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百草枯（母药）、苯并烯氟菌唑（2020-07-27）；悬浮剂、水分散粒剂、微囊悬浮-悬浮剂、悬乳剂、水乳剂、乳油、微囊悬浮剂、悬浮种衣剂/种子处理悬浮剂，水剂/可溶液剂（2019-06-13）。	江苏省农业农村厅	2022.10.12	2018.01.05-2028.01.04
57		农药经营许可证	农药经许（苏）32060020001	经营范围：农药（限制使用农药除外）	南通市农业委员会	2018.07.25	2018.07.25-2023.07.24
58		安全生产许可证	（苏）WH安许证字[F00150]	许可范围：盐酸（800吨/年）、1,1'-二甲基-4,4'-联吡啶阳离子（10000吨/年）	江苏省应急管理厅	2020.09.30	2020.10.10-2023.10.09
59		全国工业产品	（苏）	氯碱	江苏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21.03.11	至 2026.05.29

序号	企业名称	证书/备案名称	证书/备案编号	主要内容	发证/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期
		生产许可证	XK13-008-00141	副产盐酸（II、III）			
60		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备案证明	（苏）3S320601K（2021）002	品种类别：第三类 生产品种：盐酸 800 吨/年 主要流向：江苏省/内部使用	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1.11.19	2021.11.19-2024.11.18
61		监控化学品生产特别许可证	HW-32G0091	吡唑萘菌胺、苯并烯氟菌唑	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2.11.02	2022.11.02-2027.11.01
62		危险化学品登记证	320612043	企业性质： 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兼进口） 登记品种： 产品包括百草枯母药、20%~30%盐酸溶液、高效氯氟氰菊酯乳油； 进口化学品包括硼氢化钠、吡啶碱； 原料包括乙腈、氯化亚砷、二苯基甲烷二异氰酸酯、氯、甲苯二异氰酸酯、丙酮、氯甲烷、氰化钠、二甲苯、吡啶、甲苯、轻芳烃溶剂石脑油、甲醇、氨、氯甲酸乙酯、四氢呋喃、三乙胺	应急管理部化学品登记中心、江苏省化学品登记中心	2020.06.04	2020.06.04-2023.06.03
63		排污许可证	91320691608320504E001P	行业类别：化学农药制造	南通市生态环境局	2020.11.16	2020.12.15-2025.12.14
64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	苏通开排水字第 191104 号	/	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19.11.25	2019.11.25-2024.11.24
65		辐射安全许可证	苏环辐证[F0861]	种类和范围：使用 III 类、IV 类、V 类放射源 涉源部门：百草枯工厂合成生产车间	南通市生态环境局	2022.07.30	至 2027.07.29

序号	企业名称	证书/备案名称	证书/备案编号	主要内容	发证/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期
66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3206240156	企业经营类别：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注册登记日期：2014年4月8日	南通海关	2017.03.03	长期
67		自理报检单位备案登记证明书	3211600210	/	中华人民共和国南通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2009.01.05	/
68	先正达生物科技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	昌排 2020 字第 026 号	/	北京市昌平区水务局	2020.07.30	2020.07.30-2025.07.29
69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110000672351970D001U	/	/	2020.08.20	2020.08.20-2025.08.19
70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回执	海关注册编码： 1112940165 检验检疫备案号： 1100613570	/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	2008.08.01	长期
71	扬农化工	农药经营许可证	农药经许（苏） 32100220019	经营范围：农药（限制使用农药除外）	扬州市广陵区农业委员会	2018.07.09	2018.07.09-2023.07.08
72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苏（扬）危化经字（广） 00515	许可范围：一般危化品：2-甲基-1, 3-丁二烯[稳定的]、四氢呋喃、N,N二甲基甲酰胺、吡啶、3-氯丙烯、2-氯丙烯、2-甲基呋喃、异丁烯、异丁醛、二（三氯甲基）碳酸酯、甲醇钠甲醇溶液、溴苯、三溴化磷、3-甲酚、亚磷酸三乙酯、2,6-二氯甲苯、正己烷、吗啉、氨、	扬州市广陵区应急管理局	2022.02.17	2022.02.17-2025.02.16

序号	企业名称	证书/备案名称	证书/备案编号	主要内容	发证/备案机关	发证/备案日期	有效期
				溶剂油[闭杯闪点≤60℃]、丙醛；易制毒化学品：甲苯、盐酸***（不含剧毒化学品、易制爆化学品、一类易制毒化学品、成品油和农药；经营场所不得存放危化品）。			
73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苏（扬）危化经字00536	经营许可范围：剧毒品：2-丙炔-1-醇***（不得储存，经营品种涉及其他行政许可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关手续。）	扬州市应急管理局	2022.03.09	2022.03.09-2025.03.08

注：2023年3月29日，先正达集团获得了由上海市浦东新区农业农村委员会颁发的农药经营许可证（农药经许（沪）31011520173），有效期自2023年3月29日至2028年3月28日。

（二）重要境内转基因生物资质列表

1、农业农村部颁发予中种集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证书（生产应用）》

序号	证书编号	主要内容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农基安证字（2022）第030号	项目名称：聚合 cry1Ab、pat, mepsps 基因抗虫耐除草剂玉米 Bt11×GA21 生产应用的安全证书 安全等级：I 有效区域、规模：北方春玉米区	2022.04.22	2022.04.22-2027.04.21
2	农基安证字（2022）第031号	项目名称：聚合 cry1Ab、pat, vip3Aa20, mepsps 基因抗虫耐除草剂玉米 Bt11×MIR162×GA21 生产应用的安全证书 安全等级：I 有效区域、规模：南方玉米区和西南玉米区	2022.04.22	2022.04.22-2027.04.21
3	农基安证字（2022）第032号	项目名称：转 mepsps 基因耐除草剂玉米 GA21 生产应用的安全证书 安全等级：I 有效区域、规模：北方春玉米区	2022.04.22	2022.04.22-2027.04.21

2、农业农村部颁发予先正达生物科技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审批书》

序号	证书编号	主要内容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农基安审字 (2020)第113号	项目名称: 转 mepsps 基因耐除草剂玉米 GA21 在北京市的中间试验 安全等级: I 试验阶段: 中间试验 试验地点与规模: 北京市顺义区杨镇红寺村北京国际鲜花港先正达试验基地。转基因玉米 2 亩, 对照 2 亩, 合计 4 亩。	2020.12.29	2021.04.01- 2023.03.31
2	农基安审字 (2021)第009号	项目名称: 转 eCry1Gb.1Ig-03 基因抗虫玉米 MZIR24V 等在吉林省和北京市的中间试验 安全等级: I 试验阶段: 中间试验 试验地点与规模: 吉林省吉林市永吉县金家满族乡卢家村二道屯一社先正达试验基地, 北京市顺义区杨镇红寺村北京国际鲜花港先正达试验基地。各试验点转基因玉米 2.1 亩, 对照 1.9 亩, 合计 4.0 亩。	2021.09.14	2021.09.14- 2023.09.13
3	农基安审字 (2021)第010号	项目名称: 转 eCry1Gb.1Ig-03 和 mcp4 epsps-02 基因抗虫耐除草剂玉米 MZIR2ZH 等在吉林省和北京市的中间试验 安全等级: I 试验阶段: 中间试验 试验地点与规模: 吉林省吉林市永吉县金家满族乡卢家村二道屯一社先正达试验基地, 北京市顺义区杨镇红寺村北京国际鲜花港先正达试验基地。各试验点转基因玉米 2.0 亩, 对照 2.0 亩, 合计 4.0 亩。	2021.09.14	2021.09.14- 2023.09.13
4	农基安审字 (2021)第011号	项目名称: 转 eCry1Gb.1Ig-02 基因抗虫玉米 MZIR23D 等在吉林省和北京市的中间试验 安全等级: I 试验阶段: 中间试验 试验地点与规模: 吉林省吉林市永吉县金家满族乡卢家村二道屯一社先正达试验基地, 北京市顺义区杨镇红寺村北京国际鲜花港先正达试验基地。各试验点转基因玉米 2.1 亩, 对照 1.9 亩, 合计 4.0 亩。	2021.09.14	2021.09.14- 2023.09.13
5	农基安审字 (2021)第012号	项目名称: 转 eCry1Gb.1Ig-02 和 mcp4 epsps-02 基因抗虫耐除草剂玉米 MZIR2FS 在吉林省和北京市的中间试验 安全等级: I 试验阶段: 中间试验 试验地点与规模: 吉林省吉林市永吉县金家满族乡卢家村二道屯一社先正达试验基地, 北京	2021.09.14	2021.09.14- 2023.09.13

序号	证书编号	主要内容	发证日期	有效期
		市顺义区杨镇红寺村北京国际鲜花港先正达试验基地。各试验点转基因玉米 2.0 亩，对照 2.0 亩，合计 4.0 亩。		
6	农基安审字 (2021)第 013 号	项目名称：转 eCry1Gb.1Ig-03、mCry1Ai_01-04 和 mCry9Ca_51-03 基因抗虫玉米 MZIR1Y3 等在吉林省和北京市的中间试验 安全等级：I 试验阶段：中间试验 试验地点与规模：吉林省吉林市永吉县金家满族乡卢家村二道屯一社先正达试验基地，北京市顺义区杨镇红寺村北京国际鲜花港先正达试验基地。各试验点转基因玉米 2.1 亩，对照 1.9 亩，合计 4.0 亩。	2021.09.14	2021.09.14- 2023.09.13
7	农基安审字 (2021)第 014 号	项目名称：转 eCry1Gb.1Ig-02 和 mCry9Ca_51-03 基因抗虫玉米 MZIR1VQ 等在吉林省和北京市的中间试验 安全等级：I 试验阶段：中间试验 试验地点与规模：吉林省吉林市永吉县金家满族乡卢家村二道屯一社先正达试验基地，北京市顺义区杨镇红寺村北京国际鲜花港先正达试验基地。各试验点转基因玉米 2.1 亩，对照 1.9 亩，合计 4.0 亩。	2021.09.14	2021.09.14- 2023.09.13
8	农基安审字 (2021)第 015 号	项目名称：转 eCry1Gb.1Ig-03、mCry1Ai_01-04 和 mCry9Ca_51-03 基因抗虫玉米 MZIR1Z4 等在吉林省和北京市的中间试验 安全等级：I 试验阶段：中间试验 试验地点与规模：吉林省吉林市永吉县金家满族乡卢家村二道屯一社先正达试验基地，北京市顺义区杨镇红寺村北京国际鲜花港先正达试验基地。各试验点转基因玉米 2.0 亩，对照 2.0 亩，合计 4.0 亩。	2021.09.14	2021.09.14- 2023.09.13
9	农基安审字 (2021)第 016 号	项目名称：转 eCry1Gb.1Ig-02、mCry1Ai_01-04 和 mCry9Ca_51-03 基因抗虫玉米 MZIR21S 等在吉林省和北京市的中间试验 安全等级：I 试验阶段：中间试验 试验地点与规模：吉林省吉林市永吉县金家满族乡卢家村二道屯一社先正达试验基地，北京市顺义区杨镇红寺村北京国际鲜花港先正达试验基地。各试验点转基因玉米 2.0 亩，对照 2.0 亩，合计 4.0 亩。	2021.09.14	2021.09.14- 2023.09.13

序号	证书编号	主要内容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0	农基安审字 (2021)第017号	项目名称: 转 eCry1Gb.1Ig-02、mCry1Ai_01-04 和 mCry9Ca_51-03 基因抗虫玉米 MZIR22Y 等在吉林省和北京市的中间试验 安全等级: I 试验阶段: 中间试验 试验地点与规模: 吉林省吉林市永吉县金家满族乡卢家村二道屯一社先正达试验基地, 北京市顺义区杨镇红寺村北京国际鲜花港先正达试验基地。各试验点转基因玉米 2.0 亩, 对照 2.0 亩, 合计 4.0 亩。	2021.09.14	2021.09.14-2023.09.13
11	农基安审字 (2021)第018号	项目名称: 转 eCry1Gb.1Ig-03、mCry1Ai_01-04 和 mCry9Ca_51-03 基因抗虫玉米 MZIR1YS 等在吉林省和北京市的中间试验 安全等级: I 试验阶段: 中间试验 试验地点与规模: 吉林省吉林市永吉县金家满族乡卢家村二道屯一社先正达试验基地, 北京市顺义区杨镇红寺村北京国际鲜花港先正达试验基地。各试验点转基因玉米 2.0 亩, 对照 2.0 亩, 合计 4.0 亩。	2021.09.14	2021.09.14-2023.09.13
12	农基安审字 (2021)第019号	项目名称: 转 amy797E 基因品质性状改良玉米 3272 在北京市的中间试验 安全等级: I 试验阶段: 中间试验 试验地点与规模: 北京市顺义区杨镇红寺村北京国际鲜花港先正达试验基地。转基因玉米 2.0 亩, 对照 2.0 亩, 合计 4.0 亩。	2021.09.14	2021.09.14-2023.09.13
13	农基安审字 (2021)第020号	项目名称: 转 Cry1Ab、Vip3Aa20、pat 和 amy797E 基因抗虫耐除草剂品质性状改良玉米 3272×Bt11×MIR162 在北京市的中间试验 安全等级: I 试验阶段: 中间试验 试验地点与规模: 北京市顺义区杨镇红寺村北京国际鲜花港先正达试验基地。转基因玉米 2.0 亩, 对照 2.0 亩, 合计 4.0 亩。	2021.09.14	2021.09.14-2023.09.13
14	农基安审字 (2021)第021号	项目名称: 转 Cry1Ab、pat、mepsps 和 amy797E 基因抗虫耐除草剂品质性状改良玉米 3272×Bt11×GA21 在北京市的中间试验 安全等级: I 试验阶段: 中间试验 试验地点与规模: 北京市顺义区杨镇红寺村北京国际鲜花港先正达试验基地。转基因玉米 2.0 亩, 对照 2.0 亩, 合计 4.0 亩。	2021.09.14	2021.09.14-2023.09.13

3、农业农村部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办公室向中种集团出具的转基因生物试验备案文件

序号	备案编号	主要内容	备案日期
1	农基安办报告字[2021]第 298 号	转 cAtQQS-01 和 cAtNFYC-01 基因品质性状改良大豆 SYQT000 等在北京市和吉林省的中间试验符合转基因生物中间试验条件，准予备案。	2021.04.26
2	农基安办报告字[2021]第 299 号	转 cAtQQS-01 基因品质性状改良大豆 SYQT00T 等在北京市和吉林省的中间试验符合转基因生物中间试验条件，准予备案。	2021.04.26
3	农基安办报告字[2021]第 300 号	转 cAtQQS-01 基因品质性状改良大豆 SYQT03B 等在北京市和吉林省的中间试验符合转基因生物中间试验条件，准予备案。	2021.04.26
4	农基安办报告字[2021]第 301 号	转 cAtQQS-01 基因品质性状改良大豆 SYQT04A 等在北京市和吉林省的中间试验符合转基因生物中间试验条件，准予备案。	2021.04.26
5	农基安办报告字[2021]第 302 号	转 cAtCGS1mto1-01 基因品质性状改良大豆 SYQT0A0 等在北京市和吉林省的中间试验符合转基因生物中间试验条件，准予备案。	2021.04.26
6	农基安办报告字[2021]第 303 号	转 cAtNFYC-01 基因品质性状改良大豆 SYQT00C 等在北京市和吉林省的中间试验符合转基因生物中间试验条件，准予备案。	2021.04.26
7	农基安办报告字[2021]第 304 号	转 cGlyma.11G127600-01 基因品质性状改良大豆 SYQT08S 等在北京市和吉林省的中间试验符合转基因生物中间试验条件，准予备案。	2021.04.26
8	农基安办报告字[2021]第 305 号	转 cGmAAP6a-01 基因品质性状改良大豆 SYQT06A 等在北京市和吉林省的中间试验符合转基因生物中间试验条件，准予备案。	2021.04.26
9	农基安办报告字[2021]第 306 号	转 cGmAAP6c-01 基因品质性状改良大豆 SYQT06W 等在北京市和吉林省的中间试验符合转基因生物中间试验条件，准予备案。	2021.04.26
10	农基安办报告字[2021]第 307 号	转 cGmAAP6d-01 基因品质性状改良大豆 SYQT0AN 等在北京市和吉林省的中间试验符合转基因生物中间试验条件，准予备案。	2021.04.26
11	农基安办报告字[2021]第 308 号	转 cGmBAM2-01 基因品质性状改良大豆 SYQT0CD 等在北京市和吉林省的中间试验符合转基因生物中间试验条件，准予备案。	2021.04.26
12	农基安办报告字[2021]第 309 号	转 cGmFLA4a-01 基因品质性状改良大豆 SYQT0BF 等在北京市和吉林省的中间试验符合转基因生物中间试验条件，准予备案。	2021.04.26
13	农基安办报告字[2021]第 310 号	转 cGmFRG3a-01 基因品质性状改良大豆 SYQT0DF 等在北京市和吉林省的中间试验符合转基因生物中间试验条件，准予备案。	2021.04.26
14	农基安办报告字[2021]第 311 号	转 cGmGCN2-01 基因品质性状改良大豆 SYQT0EG 等在北京市和吉林省的中间试验符合转基因生物中间试验条件，准予备案。	2021.04.26

序号	备案编号	主要内容	备案日期
15	农基安办报告字[2021]第 312 号	转 cGmPHS4-01 基因品质性状改良大豆 SYQT07V 等在北京市和吉林省的中间试验符合转基因生物中间试验条件，准予备案。	2021.04.26
16	农基安办报告字[2021]第 313 号	转 cScMMP1-01 基因品质性状改良大豆 SYQT05B 等在北京市和吉林省的中间试验符合转基因生物中间试验条件，准予备案。	2021.04.26
17	农基安办报告字[2021]第 506 号	转 cAtNFYC-01 基因品质性状改良大豆 SYQT01T 等在北京市和吉林省的中间试验符合转基因生物中间试验条件，准予备案。	2021.05.21
18	农基安办报告字[2021]第 507 号	转 cAtQQS-01 和转 cAtNFYC-01 基因品质性状改良大豆 SYQT021 等在北京市和吉林省的中间试验符合转基因生物中间试验条件，准予备案。	2021.05.21
19	农基安办报告字[2021]第 508 号	转 cAtQQS-01 基因品质性状改良大豆 SYQT01S 等在北京市和吉林省的中间试验符合转基因生物中间试验条件，准予备案。	2021.05.21
20	农基安办报告字[2021]第 509 号	转 cGmAAP6c-01 基因品质性状改良大豆 SYQT07C 等在北京市和吉林省的中间试验符合转基因生物中间试验条件，准予备案。	2021.05.21
21	农基安办报告字[2021]第 510 号	转 cGmFLA4a-01 基因品质性状改良大豆 SYQT0BY 等在北京市和吉林省的中间试验符合转基因生物中间试验条件，准予备案。	2021.05.21
22	农基安办报告字[2021]第 511 号	转 cGmFRG3a-01 基因品质性状改良大豆 SYQT0DV 等在北京市和吉林省的中间试验符合转基因生物中间试验条件，准予备案。	2021.05.21
23	农基安办报告字[2021]第 512 号	转 cGmGCN2-01 基因品质性状改良大豆 SYQT0EV 等在北京市和吉林省的中间试验符合转基因生物中间试验条件，准予备案。	2021.05.21
24	农基安办报告字[2021]第 513 号	转 cGmPHS4-01 基因品质性状改良大豆 SYQT08B 等在北京市和吉林省的中间试验符合转基因生物中间试验条件，准予备案。	2021.05.21
25	农基安办报告字[2021]第 514 号	转 cScMMP1-01 基因品质性状改良大豆 SYQT060 等在北京市和吉林省的中间试验符合转基因生物中间试验条件，准予备案。	2021.05.21
26	农基安办报告字[2021]第 515 号	转 cGlyma.11G127600-01 基因品质性状改良大豆 SYQT098 等在北京市和吉林省的中间试验符合转基因生物中间试验条件，准予备案。	2021.05.21
27	农基安办报告字[2021]第 516 号	转 gGmASPGB1a 基因品质性状改良大豆 SYQT0F5 等在北京市和吉林省的中间试验符合转基因生物中间试验条件，准予备案。	2021.05.21
28	农基安办报告字[2021]第 517 号	转 cAsvHPPD-09 基因耐除草剂大豆 SYHT32D 等在北京市的中间试验符合转基因生物中间试验条件，准予备案。	2021.05.21
29	农基安办报告字[2021]第 518 号	转 cAsvHPPD-09 基因耐除草剂大豆 SYHT330 等在北京市的中间试验符合转基因生物中间试验条件，准予备案。	2021.05.21

序号	备案编号	主要内容	备案日期
30	农基安办报告字[2021]第 519 号	转 cAsvHPPD-09 基因耐除草剂大豆 SYHT336 等在北京市的中间试验符合转基因生物中间试验条件，准予备案。	2021.05.21
31	农基安办报告字[2021]第 520 号	转 cLbCas12a-09 基因、突变 GmUPL3 基因的品质性状改良大豆 SYKQ007 等在北京市和吉林省的中间试验符合转基因生物中间试验条件，准予备案。	2021.05.21
32	农基安办报告字[2022]第 548 号	突变 GmE1 和 GmE1Lb 基因生理性状改良大豆 SYKE008 等在吉林省、陕西省和北京市的中间试验，准予备案。	2022.04.21
33	农基安办报告字[2022]第 670 号	转 cAsvHPPD-09 基因耐除草剂大豆 SYHT32D 等在陕西省和北京市的中间试验，准予备案。	2022.05.23
34	农基安办报告字[2022]第 671 号	转 cAsvHPPD-09 基因耐除草剂大豆 SYHT330 等在陕西省和北京市的中间试验，准予备案。	2022.05.23
35	农基安办报告字[2022]第 672 号	转 cAsvHPPD-09 基因耐除草剂大豆 SYHT336 等在陕西省和北京市的中间试验，准予备案。	2022.05.23
36	农基安办报告字[2022]第 673 号	转 cAtuPPO2-04 基因耐除草剂大豆 SYHT3VJ 等在北京市的中间试验，准予备案。	2022.05.23
37	农基安办报告字[2022]第 674 号	转 cAtuPPO2-05 基因耐除草剂大豆 SYHT3VV 等在北京市的中间试验，准予备案。	2022.05.23
38	农基安办报告字[2022]第 675 号	转 cAtuPPO2-06 基因耐除草剂大豆 SYHT3W7 等在北京市的中间试验，准予备案。	2022.05.23
39	农基安办报告字[2022]第 1329 号	转 cAsvHPPD-09 基因耐除草剂大豆 SYHT32D 等在海南省的中间试验，准予备案。	2022.11.01
40	农基安办报告字[2022]第 1330 号	转 cAsvHPPD-12 基因耐除草剂大豆 SYHT3E3 等在海南省的中间试验，准予备案。	2022.11.01
41	农基安办报告字[2022]第 1331 号	转 cAtuPPO2-04 基因耐除草剂大豆 SYHT3VM 等在海南省的中间试验，准予备案。	2022.11.01
42	农基安办报告字[2022]第 1332 号	转 cCP4EPSPSCTP2-01 基因耐除草剂大豆 SYHT2XS 等在海南省的中间试验，准予备案。	2022.11.01

附表十：先正达集团的重要境内农药登记情况³⁵

序号	企业名称	登记证号	有效期至	农药名称	农药类别
1	安道麦	PD20101556	2025.05.19	草甘膦异丙胺盐（62%）	除草剂
2	安道麦	PD20101516	2025.05.12	乙酰甲胺磷	杀虫剂
3	安道麦	PD20050024	2025.04.15	氯氰菊酯	杀虫剂

³⁵本表格中所列的第 125 项至第 222 项农药登记证系由“先正达植保（瑞士）”及“先正达英国”持有，该等农药登记证所对应的农药产品由先正达投资在境内销售。

序号	企业名称	登记证号	有效期至	农药名称	农药类别
4	安道麦	PD20050026	2025.04.15	高效氯氰菊酯	杀虫剂
5	安道麦	PD20050027	2025.04.15	高效氯氰菊酯	杀虫剂
6	安道麦	PD90101-11	2025.03.29	异丙威	杀虫剂
7	安道麦	PD20101309	2025.03.17	虫酰肼	杀虫剂
8	安道麦	PD20150032	2025.01.04	丙环唑	杀菌剂
9	安道麦	PD20040807	2024.12.20	三唑磷	杀虫剂
10	安道麦	PD20040280	2024.12.19	吡虫啉	杀虫剂
11	安道麦	PD20040296	2024.12.19	哒螨灵	杀虫剂/杀螨剂
12	安道麦	PD20040321	2024.12.19	吡虫啉	杀虫剂
13	安道麦	PD20040533	2024.12.19	哒螨灵	杀螨剂
14	安道麦	PD20040598	2024.12.19	吡虫 杀虫单	杀虫剂
15	安道麦	PD20040624	2024.12.19	哒螨灵	杀螨剂
16	安道麦	PD20040690	2024.12.19	氯氰 三唑磷	杀虫剂
17	安道麦	PD20040748	2024.12.19	吡虫啉	杀虫剂
18	安道麦	PD20142588	2024.12.15	甲萘威	杀虫剂/杀螨剂
19	安道麦	PD84108-9	2024.12.07	敌百虫	杀虫剂
20	安道麦	PD85104-3	2024.12.07	敌敌畏	杀虫剂
21	安道麦	PD85105-18	2024.12.07	敌敌畏	杀虫剂
22	安道麦	PD20097523	2024.11.03	百草枯	除草剂
23	安道麦	PD20092057	2024.06.30	百草枯	除草剂
24	安道麦	PD20095676	2024.05.14	阿维 哒螨灵	杀螨剂

序号	企业名称	登记证号	有效期至	农药名称	农药类别
25	安道麦	PD20093393	2024.03.19	高效氯氟菊酯	杀虫剂
26	安道麦	PD20140516	2024.03.06	吡虫啉	杀虫剂
27	安道麦	PD20091118	2024.01.21	烯唑醇	杀菌剂
28	安道麦	PD20090681	2024.01.19	代森锰锌	杀菌剂
29	安道麦	PD20090731	2024.01.19	精喹禾灵	除草剂
30	安道麦	PD20090757	2024.01.19	吡虫 氧乐果	杀虫剂
31	安道麦	PD20085987	2023.12.29	草甘膦异丙胺盐	除草剂
32	安道麦	PD20132692	2023.12.25	敌敌畏	杀虫剂
33	安道麦	PD20085339	2023.12.24	克百威	杀虫剂
34	安道麦	PD20085146	2023.12.23	毒死蜱	杀虫剂
35	安道麦	PD20085262	2023.12.23	精喹 草除灵	除草剂
36	安道麦	PD20085274	2023.12.23	克百 敌百虫	杀虫剂
37	安道麦	PD20084110	2023.12.16	高效氟吡甲禾灵	除草剂
38	安道麦	PD20084204	2023.12.16	甲萘威	杀虫剂
39	安道麦	PD20083738	2023.12.15	克百威	杀虫剂
40	安道麦	PD20083659	2023.12.12	毒死蜱	杀虫剂
41	安道麦	PD20083141	2023.12.10	辛硫 高氯氟	杀虫剂
42	安道麦	PD20082884	2023.12.09	灭多威	杀虫剂
43	安道麦	PD20082765	2023.12.08	敌百虫	杀虫剂
44	安道麦	PD20082669	2023.12.05	阿维菌素	杀螨剂/杀虫剂
45	安道麦	PD20082461	2023.12.02	高效氯氟菊酯	杀虫剂

序号	企业名称	登记证号	有效期至	农药名称	农药类别
46	安道麦	PD20082269	2023.11.27	阿维 氯氰	杀螨剂/杀虫剂
47	安道麦	PD20082230	2023.11.26	虫酰肼	杀虫剂
48	安道麦	PD20082048	2023.11.25	高效氟吡甲禾灵	除草剂
49	安道麦	PD20082140	2023.11.25	高效氯氟氰菊酯	杀虫剂
50	安道麦	PD20082142	2023.11.25	二氯喹啉酸	除草剂
51	安道麦	PD20184060	2023.09.25	2,4-滴二甲胺盐	除草剂
52	安道麦	PD86133-7	2028.03.19	仲丁威	杀虫剂
53	安道麦	PD93102	2028.03.19	异丙威	杀虫剂
54	安道麦	PD20181237	2028.03.15	苯嗪草酮	除草剂
55	安道麦	PD20181251	2028.03.15	吡氟酰草胺	除草剂
56	安道麦	PD20080403	2028.02.28	灭多威	杀虫剂
57	安道麦	PD20080243	2028.02.13	毒死蜱	杀虫剂
58	安道麦	PD88101-5	2023.01.27 ³⁶	水胺硫磷	杀虫剂
59	安道麦	PD20070508	2027.11.27	丁硫克百威	杀虫剂
60	安道麦	PD20172284	2027.10.17	麦草畏	除草剂
61	安道麦	PD86176-4	2027.06.09	乙酰甲胺磷	杀虫剂
62	安道麦	PD92103-2	2027.06.06	草甘膦	除草剂
63	安道麦	PD20170425	2027.03.09	2,4-滴	除草剂

³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公告第 536 号，自 2022 年 9 月 1 日起，撤销甲拌磷、甲基异柳磷、水胺硫磷、灭线磷原药及制剂产品的农药登记，该农药登记证 2023 年 1 月 27 日到期后不再延续。

序号	企业名称	登记证号	有效期至	农药名称	农药类别
64	安道麦	PD86175-6	2027.02.07	乙酰甲胺磷	杀虫剂
65	安道麦	PD86148-53	2026.12.31	异丙威	杀虫剂
66	安道麦	PD86132-6	2026.10.26	仲丁威	杀虫剂
67	安道麦	PD86147-8	2026.10.26	异丙威	杀虫剂
68	安道麦	PD20110991	2026.09.21	草甘膦铵盐	除草剂
69	安道麦	PD20161050	2026.08.30	草铵膦	除草剂
70	安道麦	PD20161110	2026.08.30	草铵膦	除草剂
71	安道麦	PD20110865	2026.08.10	乙酰甲胺磷	杀虫剂
72	安道麦	PD20160805	2026.06.24	麦草畏	除草剂
73	安道麦	PD20110386	2026.04.12	草甘膦铵盐	除草剂
74	安道麦	PD85162-2	2025.08.23	敌百虫	杀虫剂
75	安道麦	PD20050119	2025.08.15	三唑磷	杀虫剂
76	安道麦	PD85159-22	2025.08.15	草甘膦	除草剂
77	安道麦	PD20151554	2025.08.03	硫双威	杀虫剂
78	安道麦	EX20210038	2026.6.10	乙酰甲胺磷	杀虫剂
79	先正达南通	WP20180008	2028.01.14	高效氯氟氰菊酯	卫生杀虫剂
80	先正达南通	WP20100024	2025.01.16	高效氯氟氰菊酯	卫生杀虫剂
81	先正达南通	PD20172314	2027.10.17	硝 精 莠去津	除草剂
82	先正达南通	PD20170649	2027.04.09	氟唑环菌胺	杀菌剂
83	先正达南通	PD20170604	2027.04.09	吡 啶 啉 菌 酯	杀菌剂
84	先正达南通	PD20170463	2027.03.09	草铵膦	除草剂

序号	企业名称	登记证号	有效期至	农药名称	农药类别
85	先正达南通	PD20161551	2026.11.14	苯醚 咯 噻虫	杀虫剂/杀菌剂
86	先正达南通	PD20161466	2026.10.14	吡蚜酮	杀虫剂
87	先正达南通	PD20161443	2026.10.14	噻虫 咯 霜灵	杀虫剂/杀菌剂
88	先正达南通	PD20160546	2026.04.26	硝磺 莠去津	除草剂
89	先正达南通	PD20160187	2026.02.24	噻虫 咯 霜灵	杀菌剂/杀虫剂
90	先正达南通	PD20160110	2026.01.28	噻虫嗪	杀虫剂
91	先正达南通	PD20160012	2026.01.26	丙环 啉菌酯	杀菌剂
92	先正达南通	PD20152176	2025.09.22	苯醚甲环唑	杀菌剂
93	先正达南通	PD20151567	2025.08.03	吡唑萘菌胺	杀菌剂
94	先正达南通	PD20151496	2025.07.31	异丙 莠去津	除草剂
95	先正达南通	PD20150876	2025.05.18	硝磺 莠去津	除草剂
96	先正达南通	PD20150736	2025.04.20	咯菌 精甲霜	杀菌剂
97	先正达南通	PD20150707	2025.04.20	苯甲 啉菌酯	杀菌剂
98	先正达南通	PD20150641	2025.04.16	精甲 咯菌腈	杀菌剂
99	先正达南通	PD20150317	2025.02.05	精甲 咯 啉菌	杀菌剂
100	先正达南通	PD20150301	2025.02.05	氯虫 高氯氟	杀虫剂
101	先正达南通	PD20150184	2025.01.15	阿维 氯苯酰	杀虫剂
102	先正达南通	PD20150099	2025.01.05	咯菌腈	杀菌剂
103	先正达南通	PD20142549	2024.12.15	啉菌 百菌清	杀菌剂
104	先正达南通	PD20142151	2024.09.18	双炔酰菌胺	杀菌剂
105	先正达南通	PD20142114	2024.09.02	啉菌酯	杀菌剂

序号	企业名称	登记证号	有效期至	农药名称	农药类别
106	先正达南通	PD20141973	2024.08.13	氯虫 噻虫嗪	杀虫剂
107	先正达南通	PD20141878	2024.07.24	苯醚 咯菌腈	杀菌剂
108	先正达南通	PD20141697	2024.06.30	精甲·百菌清	杀菌剂
109	先正达南通	PD20141686	2024.06.30	苯醚甲环唑	杀菌剂
110	先正达南通	PD20141622	2024.06.24	噻虫 高氯氟	杀虫剂
111	先正达南通	PD20141375	2024.06.04	氯虫 噻虫嗪	杀虫剂
112	先正达南通	PD20122095	2027.12.25	草甘膦钾盐	除草剂
113	先正达南通	PD20121931	2027.12.06	敌草快	除草剂
114	先正达南通	PD20100856	2025.01.19	草甘膦异丙胺盐（41%）	除草剂
115	先正达南通	PD20095838	2024.12.31	百草枯	除草剂
116	先正达南通	PD20095231	2024.04.27	高效氯氟氰菊酯	杀虫剂
117	先正达南通	PD20093036	2024.03.09	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	杀虫剂
118	先正达南通	PD20050007	2024.12.31	百草枯	除草剂
119	先正达南通	PD20040016	2024.10.13	百草枯	除草剂
120	先正达南通	PD20040010	2024.08.12	高效氯氟氰菊酯	杀虫剂
121	先正达南通	PD20190009	2024.01.29	苯并烯氟菌唑	杀菌剂
122	先正达南通	PD20201050	2025.12.24	氟环菌 嘧菌酯 噻虫嗪	杀菌剂/杀虫剂
123	先正达南通	PD20210035	2026.01.13	氟唑菌酰羟胺	杀菌剂
124	先正达南通	PD20212312	2026.10.19	氟唑菌酰羟胺	杀菌剂
125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060003	2026.01.09	噻虫嗪	杀虫剂
126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173283	2027.12.19	噻虫 高氯氟	杀虫剂

序号	企业名称	登记证号	有效期至	农药名称	农药类别
127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102063	2025.11.03	嘧菌·百菌清	杀菌剂
128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110357	2026.04.11	苯甲·嘧菌酯	杀菌剂
129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150430	2025.03.20	噻虫·咯·霜灵	杀菌剂/杀虫剂
130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070088	2023.09.25	苯甲·丙环唑	杀菌剂
131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131017	2023.05.13	唑啉草酯	除草剂
132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131926	2023.09.25	氨氟乐灵	除草剂
133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093358	2024.03.18	丙环唑	杀菌剂
134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132405	2023.11.20	阿维·氯苯酰	杀虫剂
135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120464	2027.03.19	精甲·咯·嘧菌	杀菌剂
136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151850	2025.08.30	硝磺·丙草胺	除草剂
137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102141	2025.12.02	唑啉·炔草酯	除草剂
138	先正达植保（瑞士）	WP20180131	2023.07.23	杀虫饵剂	卫生杀虫剂
139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182013	2023.06.27	硝磺草酮	除草剂
140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8-87	2027.03.07	丙环唑	杀菌剂
141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070054	2027.03.07	苯醚甲环唑	杀菌剂
142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094118	2024.03.27	吡蚜酮	杀虫剂
143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111010	2026.09.28	氯虫·噻虫嗪	杀虫剂
144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150972	2025.06.11	硝磺·莠去津	除草剂
145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110596	2026.06.03	氯虫·噻虫嗪	杀虫剂
146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110690	2026.06.21	精甲·百菌清	杀菌剂
147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152283	2025.10.20	溴酰·噻虫嗪	杀虫剂

序号	企业名称	登记证号	有效期至	农药名称	农药类别
148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121230	2027.08.23	氯虫 高氯氟	杀虫剂
149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150321	2025.03.02	氟唑环菌胺	杀菌剂
150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102152	2025.12.07	硝磺 莠去津	除草剂
151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093924	2024.03.26	灭蝇胺	杀虫剂
152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095400	2024.04.27	咯菌腈	杀菌剂
153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161619	2026.12.16	氟环 咯 苯甲	杀菌剂
154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070474	2027.11.21	精甲霜灵	杀菌剂
155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050187	2025.12.12	精异丙甲草胺	除草剂
156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080846	2023.07.14	精甲霜 锰锌	杀菌剂
157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151131	2025.06.25	苯醚 咯 噻虫	杀虫剂/杀菌剂
158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180500	2028.02.08	氟环 咯 精甲	杀菌剂
159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096644	2024.09.02	精甲 咯菌腈	杀菌剂
160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161025	2026.08.30	噻虫嗪	杀虫剂
161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152101	2025.09.22	硝 精 莠去津	除草剂
162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142275	2024.10.20	吡萘 啉菌酯	杀菌剂
163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150729	2025.04.20	噻虫 咯 霜灵	杀虫剂/杀菌剂
164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096826	2024.09.21	炔草酯	除草剂
165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070345	2027.10.23	咯菌 精甲霜	杀菌剂
166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070344	2027.10.24	虱螨脲	杀虫剂
167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130364	2028.03.10	三氟啶磺隆钠盐	除草剂
168	先正达植保（瑞士）	WP20110122	2026.05.20	杀蚁胶饵	卫生杀虫剂

序号	企业名称	登记证号	有效期至	农药名称	农药类别
169	先正达植保（瑞士）	WP20090313	2024.09.02	杀蟑饵剂	卫生杀虫剂
170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102154	2025.12.08	抗倒酯	植物生长调节剂
171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171582	2027.08.20	甲维 虱螨脲	杀虫剂
172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172174	2027.10.17	氟环 咯菌腈	杀菌剂
173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150397	2025.03.18	噻虫嗪	杀虫剂
174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060002	2026.01.09	噻虫嗪	杀虫剂
175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102139	2025.12.02	双炔酰菌胺	杀菌剂
176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347-2001	2026.04.12	丙草胺	除草剂
177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142387	2024.11.04	啞菌环胺	杀菌剂
178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120438	2027.03.14	双炔·百菌清	杀菌剂
179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200154	2025.03.22	丙环 啞菌酯	杀菌剂
180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120252	2027.02.13	啞环 咯菌腈	杀菌剂
181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156-92	2027.06.26	丙草胺	除草剂
182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130863	2023.04.22	啞肟 丙草胺	除草剂
183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82-88	2023.10.10	噁霜 锰锌	杀菌剂
184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26-97	2027.12.06	代森锰锌	杀菌剂
185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070061	2027.03.09	苯醚甲环唑	杀菌剂
186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080730	2023.06.11	苯醚甲环唑	杀菌剂
187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050196	2025.12.13	咯菌腈	杀菌剂
188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120807	2027.05.16	苯醚 咯菌腈	杀菌剂
189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111315	2026.12.02	抗倒酯	植物生长调节剂

序号	企业名称	登记证号	有效期至	农药名称	农药类别
190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060001	2026.01.09	噻虫嗪	杀虫剂
191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141777	2024.07.14	丙环 啉菌酯	杀菌剂
192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190010	2024.01.29	苯并烯氟菌唑 啉菌酯	杀菌剂
193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97-89	2024.03.25	麦草畏	除草剂
194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141919	2024.08.01	精甲 啉菌酯	杀菌剂
195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171416	2027.07.18	苯甲·百菌清	杀菌剂
196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182017	2023.06.27	噻灵 咯 精甲	杀菌剂
197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070346	2027.10.23	精甲霜灵	杀菌剂
198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190267	2025.01.06	氟唑菌酰羟胺	杀菌剂
199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200065	2025.01.19	氟环菌 咯菌腈 噻虫嗪	杀菌剂/杀虫剂
200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200295	2025.04.15	溴氰虫酰胺	杀虫剂
201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131474	2023.07.05	噻虫嗪	杀虫剂
202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190180	2024.11.21	氯虫苯甲酰胺	杀虫剂
203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190268	2025.01.06	氟酰羟 苯甲唑	杀菌剂
204	先正达植保（瑞士）	WP20200031	2025.07.23	杀蚁饵剂	卫生杀虫剂
205	先正达植保（瑞士）	WP20200003	2025.01.19	噻虫 高氯氟	卫生杀虫剂
206	先正达植保（瑞士）	WP20210001	2026.01.13	氯虫苯甲酰胺	卫生杀虫剂
207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210441	2026.03.29	吡啶胺·苯甲唑	杀菌剂
208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210440	2026.03.29	氟唑菌酰羟胺 咯菌腈	杀菌剂
209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210980	2026.06.10	霜脲氰·双炔酰菌胺	杀菌剂
210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050188	2025.12.13	精异丙甲草胺	除草剂

序号	企业名称	登记证号	有效期至	农药名称	农药类别
211	先正达植保（瑞士）	PD20050195	2025.12.13	咯菌腈	杀菌剂
212	先正达英国	PD20060033	2023.09.25	啞菌酯	杀菌剂
213	先正达英国	WP85-88	2023.09.24	甲基嘧啶磷	卫生杀虫剂
214	先正达英国	PD16-86	2026.06.12	溴鼠灵	杀鼠剂
215	先正达英国	PD18-86	2026.06.12	溴鼠灵	杀鼠剂
216	先正达英国	WP62-99	2024.04.13	高效氯氟氰菊酯	卫生杀虫剂
217	先正达英国	PD20070203	2027.08.06	啞菌酯	杀菌剂
218	先正达英国	PD80-88	2023.09.24	高效氯氟氰菊酯	杀虫剂
219	先正达英国	PD20070058	2027.03.08	敌草快	植物生长调节剂
220	先正达英国	PD20096032	2024.06.15	草甘膦钾盐	除草剂
221	先正达英国	WP20180108	2023.06.27	甲基嘧啶磷	卫生杀虫剂
222	先正达英国	PD85-88	2023.09.24	甲基嘧啶磷	杀虫剂
223	先正达南通	PD20220033	2027.02.16	氟酰羟 苯甲唑	杀菌剂
224	先正达南通	PD20220058	2027.04.23	噻虫嗪	杀虫剂

附表十一：先正达集团的重要境内品种审定及品种登记情况

（一）主要农作物品种审定情况

序号	申请者	审定编号	品种名称	作物名称	发证日期
1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226117	星泰优 018	水稻	2022.11.30
2	中种集团三亚分公司	国审稻 20220003	香龙优 520	水稻	2022.11.30
3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226005	荃优 967	水稻	2022.11.30

序号	申请者	审定编号	品种名称	作物名称	发证日期
4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226027	荃优 607	水稻	2022.11.30
5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226057	荆两优占 2	水稻	2022.11.30
6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226014	金龙优 607	水稻	2022.11.30
7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226121	金龙优 2877	水稻	2022.11.30
8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226013	金龙优 1826	水稻	2022.11.30
9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226125	贵优柔丝	水稻	2022.11.30
10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226048	贵优 263	水稻	2022.11.30
11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226120	广泰优 8055	水稻	2022.11.30
12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226045	富两优 2877	水稻	2022.11.30
13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226001	川种优 622	水稻	2022.11.30
14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226043	川种优 3877	水稻	2022.11.30
15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226006	川种优 122	水稻	2022.11.30
16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226100	诚优 502	水稻	2022.11.30
17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226042	呈两优 607	水稻	2022.11.30
18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220111	呈两优 4312	水稻	2022.11.30
19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226126	金龙优柔丝	水稻	2022.11.30
20	中种集团	黔审稻 20220020	旌 7 优 1116	水稻	2022.11.11
21	中种集团三亚分公司	琼审稻 2022010	擎 9S	水稻	2022.10.18
22	中种集团三亚分公司	琼审稻 2022009	琅 50S	水稻	2022.10.18
23	中种集团、中种集团三亚分公司	琼审稻 2022001	金龙优 163	水稻	2022.10.18
24	中种集团、中种集团福建农嘉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闽审稻 20220041	金龙优 607	水稻	2022.07.27

序号	申请者	审定编号	品种名称	作物名称	发证日期
25	中种集团福建分公司	闽审稻20220021	广8优669	水稻	2022.07.27
26	中种集团、湖南洞庭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湘审稻 20220024	呈两优 464	水稻	2022.04.13
27	中种集团	国审麦 20220161	中种麦 21 号	小麦	2022.05.20
28	中种集团、江苏里下河地区农业科学研究所	国审麦 20220009	扬辐麦 16	小麦	2022.05.20
29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216188	广泰优 406	水稻	2021.12.31
30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216187	广泰优 736	水稻	2021.12.31
31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216208	贵优 55	水稻	2021.12.31
32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216002	贵优 9822	水稻	2021.12.31
33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216001	贵优华占	水稻	2021.12.31
34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210420	华粳 7352	水稻	2021.12.31
35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216049	金龙优 263	水稻	2021.12.31
36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216198	金龙优 650	水稻	2021.12.31
37	中种集团三亚分公司	国审稻 20210355	金龙优 3306	水稻	2021.12.31
38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216186	金香优 263	水稻	2021.12.31
39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216158	金香优 360	水稻	2021.12.31
40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216133	南晶香占	水稻	2021.12.31
41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216132	荃优 967	水稻	2021.12.31
42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216070	融两优 6507	水稻	2021.12.31
43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216050	香龙优 263	水稻	2021.12.31
44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216209	香龙优双喜	水稻	2021.12.31
45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216131	焯两优香占	水稻	2021.12.31

序号	申请者	审定编号	品种名称	作物名称	发证日期
46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216159	益 9 优 650	水稻	2021.12.31
47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216205	智龙优 2877	水稻	2021.12.31
48	中种集团	粤审稻 20210074	香龙优 820	水稻	2021.8.31
49	河南丰德康种业股份有限公司、中种集团	国审麦 20210146	艾麦 180	小麦	2021.06.09
50	中种集团	皖审稻 20210015	中两优 2373	水稻	2021.04.08
51	中种集团	湘审稻 20200005	荃优 607	水稻	2020.03.21
52	中种集团	湘审稻 20200004	旌优 607	水稻	2020.03.21
53	江苏徐淮地区徐州农业科学研究所、中种集团	国审麦 20200071	徐麦 2023	小麦	2020.04.29
54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206222	中两优新华粘	水稻	2020.11.26
55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206221	金龙优双喜	水稻	2020.11.26
56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206175	香龙优 625	水稻	2020.11.26
57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206174	吉优 2877	水稻	2020.11.26
58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206173	潢优 727	水稻	2020.11.26
59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206159	中两优银占	水稻	2020.11.26
60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206158	中两优 607	水稻	2020.11.26
61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206157	中两优 2622	水稻	2020.11.26
62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206156	中两优 2305	水稻	2020.11.26
63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206155	中两优 018	水稻	2020.11.26
64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206154	中广两优粤禾丝苗	水稻	2020.11.26
65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206153	中广两优 2877	水稻	2020.11.26
66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206152	中广两优 2115	水稻	2020.11.26

序号	申请者	审定编号	品种名称	作物名称	发证日期
67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206151	新源 8 优 258	水稻	2020.11.26
68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206150	荃优 607	水稻	2020.11.26
69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206149	康两优 381	水稻	2020.11.26
70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206148	玖两优龙占	水稻	2020.11.26
71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206147	金龙优 198	水稻	2020.11.26
72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206146	广两优 752	水稻	2020.11.26
73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206145	川种优 1066	水稻	2020.11.26
74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206144	川种优 018	水稻	2020.11.26
75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206069	荃优 967	水稻	2020.11.26
76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206068	金龙优 2018	水稻	2020.11.26
77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206067	川种优 3607	水稻	2020.11.26
78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206066	香龙优 2018	水稻	2020.11.26
79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206065	泸两优晶灵	水稻	2020.11.26
80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206064	川种优 820	水稻	2020.11.26
81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206015	旌 3 优 938	水稻	2020.11.26
82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206014	金龙优 548	水稻	2020.11.26
83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206013	川种优 2268	水稻	2020.11.26
84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200229	中两优九华占	水稻	2020.11.26
85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200037	中种香糯	水稻	2020.11.26
86	中种集团江苏分公司、江苏（武进）水稻研究所、溧阳市种子有限公司	苏审稻 20190014	武育粳 39 号	水稻	2019.06.17

序号	申请者	审定编号	品种名称	作物名称	发证日期
87	中种集团、荃银高科、湖北荆楚种业科技有限公司和荆州市瑞丰农业高科技研究所	鄂审稻 2019024	荃优 967	水稻	2019.08.08
88	中种集团三亚分公司	粤审稻 20190080	金龙优 2018	水稻	2019.08.16
89	中种集团三亚分公司	粤审稻 20190079	金龙优 2877	水稻	2019.08.16
90	中种集团三亚分公司	琼审稻 2019015	博 II 优 2877	水稻	2020.06.15
91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196121	两优 2818	水稻	2019.10.31
92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196040	川种优 356	水稻	2019.10.31
93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190124	福龙两优 1402	水稻	2019.10.31
94	中种集团福建分公司、福建省农业科学院水稻研究所、荃银高科、中种集团、福建农林大学农作物科学学院、福建省南平市农业科学研究所	闽审稻 20180012	荃优 175	水稻	2018.04.11
95	中种集团福建农嘉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农业科学院水稻研究所、中种集团	闽审稻 20180006	广 8 优 676	水稻	2018.04.11
96	中种集团	豫审稻 20180008	中粳优 9313	水稻	2018.07.13
97	中种集团三亚分公司	粤审稻 20180017	辉优 320	水稻	2018.02.08
98	中种集团三亚分公司	琼审稻 2018010	特优 156	水稻	2018.09.18
99	中种集团三亚分公司	琼审稻 2018006	博II优 386	水稻	2018.09.18
100	中种集团三亚分公司	琼审稻 2018004	金龙优 068	水稻	2018.09.18
101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186130	五优 19	水稻	2018.09.17
102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186053	中广两优 727	水稻	2018.09.17
103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186052	双两优 508	水稻	2018.09.17
104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186051	农两优 7231	水稻	2018.09.17
105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186050	德 1 优 205	水稻	2018.09.17

序号	申请者	审定编号	品种名称	作物名称	发证日期
106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186049	川种优 749	水稻	2018.09.17
107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186048	川种优 3877	水稻	2018.09.17
108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180122	中粳 616	水稻	2018.09.17
109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180019	红两优 216	水稻	2018.09.17
110	中种集团三亚分公司	国审稻 20180001	川种优 369	水稻	2018.09.17
111	中种集团三亚分公司	粤审稻 20170072	旌优 2877	水稻	2017.07.07
112	中种集团三亚分公司	粤审稻 20170035	深优 1618	水稻	2017.01.25
113	中种集团三亚分公司	粤审稻 20170029	川种优 3877	水稻	2017.01.25
114	中种集团三亚分公司	琼审稻 2017009	两优 1303（区试名 28S/R1303）	水稻	2018.05.22
115	中种集团三亚分公司	琼审稻 2017003	赣优 9812	水稻	2018.05.22
116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176051	华两优 284	水稻	2017.06.29
117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176050	川种优 3263	水稻	2017.06.29
118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176049	川优 5727	水稻	2017.06.29
119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176020	泸优 11092	水稻	2017.06.29
120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176019	内 6 优 1116	水稻	2017.06.29
121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170076	鑫稻 538	水稻	2017.06.29
122	中种集团三亚分公司、常德市农业科学研究所	国审稻 20170007	两优 2877	水稻	2017.06.29
123	龙岩市农业科学研究所、中种集团三亚分公司	闽审稻 2016008	福龙两优 6387	水稻	2016.06.07
124	江西省农业科学院水稻研究所、江西稻花香种业有限公司、中种集团三亚分公司、中国水稻研究所	赣审稻 2016027	银丰优华占	水稻	2016.05.30
125	中种集团	粤审稻 20160056	丰田优 618	水稻	2016.09.22

序号	申请者	审定编号	品种名称	作物名称	发证日期
126	中种集团、湖南农业大学	琼审稻 2016037	中丰 S3	水稻	2017.06.27
127	中种集团、湖南农业大学	琼审稻 2016036	中丰 S2	水稻	2017.06.27
128	湖南农业大学、中种集团	琼审稻 2016035	中丰 S1	水稻	2017.06.27
129	中种集团三亚分公司	琼审稻 2016031	28S	水稻	2017.06.27
130	中种集团三亚分公司	琼审稻 2016029	三亚红 28	水稻	2017.06.27
131	中种集团三亚分公司	琼审稻 2016023	博II优 1618	水稻	2017.06.27
132	中种集团三亚分公司	琼审稻 2016006	赣优 157	水稻	2017.02.15
133	中种集团、四川省农业科学院水稻高粱研究所	国审稻 2016011	德优 4923	水稻	2016.07.16
134	中种集团、福建省农业科学院水稻研究所、广东省农业科学院水稻研究所、中种集团福建农嘉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闽审稻 2015011	广 8 优 673	水稻	2015.06.01
135	龙岩市农业科学研究所、中种集团三亚分公司	闽审稻 2015009	福龙两优 1031	水稻	2015.06.01
136	中种集团、湖南洞庭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岳阳市农业科学研究所、湖南农业大学	湘审稻 2015013	龙两优 018	水稻	2015.06.02
137	四川省农业科学院水稻高粱研究所、中种集团、四川省农业科学院作物研究所	川审稻 2015009	旌 3 优 177	水稻	2015.11.04
138	中种集团、四川川种种业有限责任公司、四川省农业科学院作物所	陕审稻 2015013 号	川种优 2727	水稻	2016.01.08
139	中种集团江西分公司	国审稻 2015033	新两优 998	水稻	2015.09.02
140	龙岩市农业科学研究所、中种集团三亚分公司	闽审稻 2014017	福龙两优 29	水稻	2014.06.10
141	汕头市农业科学研究所、中种集团三亚分公司	粤审稻 2014012	深优 9777	水稻	2014.01.28
142	中种集团、福建省农业科学院水稻研究所、中种集团三亚分公司	琼审稻 2014009	谷优 157	水稻	2015.06.16
143	中种集团三亚分公司、湖南农业大学	琼审稻 2014006	龙两优 1303	水稻	2014.09.10

序号	申请者	审定编号	品种名称	作物名称	发证日期
144	四川省农业科学院生物技术核技术研究所、四川省农业科学院水稻高粱研究所、中种集团	川审稻 2014017	泸香优 104	水稻	2015.03.26
145	四川省农业科学院水稻高粱研究所、四川省农业科学院作物研究所、中种集团	川审稻 2014004	德优 4727	水稻	2014.09.16
146	中种集团三亚分公司	琼审稻 2013004	Y 两优 750	水稻	2016.04.06
147	肇庆市农业科学研究所、中种集团三亚分公司	粤审稻 2012034	Y 两优 7238	水稻	2012.06.12
148	四川省农业科学院水稻高粱研究所、中种集团三亚分公司	琼审稻 2012016	泸优 0658	水稻	2013.03.29
149	福建省龙岩市农业科学研究所、中种集团三亚分公司	琼审稻 2012010	福龙两优 1031	水稻	2013.03.29
150	湖南农业大学、中种集团三亚分公司、刘建丰、杨毅、雷东阳、陈德清等	琼审稻 2012006	龙两优 031	水稻	2012.04.05
151	中种集团三亚分公司、杨毅、王榕宁、郑乐华、文民操等	琼审稻 2012001	博II优 767	水稻	2012.04.05
152	国家杂交水稻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清华深圳龙岗研究所、中种集团	鄂审稻 2011009	深优 9752	水稻	2011.04.30
153	中种集团	粤审稻 2011038	Y 两优 187	水稻	2011.06.09
154	中种集团	浙审稻 2009010	协优 629	水稻	2009.02.18
155	中种集团	豫审稻 2009003	中种优 2005	水稻	2009.04.30
156	中种集团	粤审稻 2009001	荆楚优 8648	水稻	2009.02.04
157	中种集团三亚分公司	桂审稻 2009008 号	天龙 5 优 629	水稻	2009.05.18
158	中种集团三亚分公司	桂审稻 2008008 号	天龙 8 优 629	水稻	2008.05.04
159	中种集团	滇审稻 2008003 号	II 优 629	水稻	2008.06.16
160	中种集团三亚分公司	赣审稻 2007010	II 优 629	水稻	2007.04.10
161	中种集团三亚分公司	湘审稻 2007035	II 优 629	水稻	2007.03.02

序号	申请者	审定编号	品种名称	作物名称	发证日期
162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07041	中京优 470	水稻	2007.11.14
163	中种集团三亚分公司	桂审稻 2006056 号	博优 629	水稻	2006.03.30
164	中种集团三亚分公司	琼审稻 2006006	博优 629	水稻	2006.04.18
165	中种集团	国审稻 2006061	III优 98	水稻	2007.04.09
166	中种集团三亚分公司	琼审稻 2005010	培杂 629	水稻	2005.12.28
167	中种集团三亚分公司	琼审稻 2005001	II优 629	水稻	2005.03.21
168	福建省龙岩市农业科学研究所、中种集团三亚分公司、兰华雄、杨毅、徐淑英、黄宏江等	琼审稻 2012003	福龙两优 3381	水稻	2014.09.10
169	中种集团三亚分公司、广东省农业科学院水稻研究所	粤审稻 2016010	吉优 186	水稻	2016.03.25

（二）非主要农作物品种登记情况

序号	申请人	登记编号	品种名称	作物种类	发证日期
1	中种集团	GPD 向日葵（2019）110161	CS977	向日葵	2019.09.02
2	中种集团	GPD 向日葵（2019）110162	CS808	向日葵	2019.09.02
3	中种集团	GPD 向日葵（2018）110265	s675	向日葵	2018.04.23
4	中种集团	GPD 番茄（2018）110371	华锦 7 号	番茄	2018.06.02
5	中种集团	GPD 甜菜（2018）110061	MA11-8	甜菜	2018.04.23
6	中种集团	GPD 向日葵（2018）110318	s1003	向日葵	2018.04.23
7	中种集团	GPD 向日葵（2018）110270	T9704	向日葵	2018.04.23
8	中种集团	GPD 向日葵（2018）110496	s568	向日葵	2018.04.23
9	中种集团	GPD 甜菜（2018）110038	Flores	甜菜	2018.02.06
10	中种集团	GPD 向日葵（2018）110267	s668	向日葵	2018.04.23

序号	申请人	登记编号	品种名称	作物种类	发证日期
11	中种集团	GPD 番茄（2018）110807	欧美	番茄	2018.12.26
12	中种集团	GPD 向日葵（2018）110268	矮大头 567DW	向日葵	2018.04.23
13	中种集团	GPD 甜菜（2018）110060	MA10-6	甜菜	2018.04.23
14	中种集团	GPD 向日葵（2018）110498	s998	向日葵	2018.04.23
15	中种集团	GPD 番茄（2018）110806	华锦 9 号	番茄	2018.12.26
16	中种集团	GPD 大白菜（2018）110449	QB101	大白菜	2018.06.02
17	中种集团	GPD 番茄（2018）110805	华锦 1 号	番茄	2018.12.26

附表十二：先正达集团的重要境外经营资质情况

（一）农业证照

序号	企业/工厂名称	核准文件/证照名称	核准日期	有效期	核准机构	内容
1	先正达种子（美国）	种子经销商许可证（证书第 000BT2 号）	/	2023.12.31	美国宾夕法尼亚州农业部	/
2		种子调理厂合格证	2020.01.01	2022.12.31 ³⁷	美国明尼苏达州作物改良协会	/
3		种子交易商许可证（证书第 1815 号）	/	2024.07.31	美国乔治亚州农业部	/
4		种子经销商许可证（证书第 SE-23-01 号）	/	2023.06.30	美国夏威夷州农业部	/
5		种子交易商许可证（证书第 2366 号）	/	2023.06.30	美国爱达荷州农业部	/
6		种子交易商许可证（证书第 2367 号）	/	2023.06.30	美国爱达荷州农业部	/
7		种子交易商许可证（证书第 2395 号）	/	2023.06.30	美国爱达荷州农业部	/
8		种子交易商许可证（证书第 1464 号）	/	2023.06.30	美国爱达荷州农业部	/

³⁷ 该场地正在执行当地的续期程序，以确保资质的及时更新。该资质在办理续期期间仍然有效。

序号	企业/工厂名称	核准文件/证照名称	核准日期	有效期	核准机构	内容
9		种子交易商许可证（证书第 1361 号）	/	2023.06.30	美国爱达荷州农业部	/
10		种子商许可证（证书第 4799 号）	/	2023.06.30	美国伊利诺斯州农业和蔬菜种子许可部	/
11		种子商许可证（证书第 4803 号）	/	2023.06.30	美国伊利诺斯州农业和蔬菜种子许可部	/
12		种子商许可证（证书第 4984 号）	/	2023.06.30	美国伊利诺斯州农业和蔬菜种子许可部	/
13		种子商许可证（证书第 2061 号）	/	2023.06.30	美国伊利诺斯州农业和蔬菜种子许可部	/
14		种子商许可证（证书第 5118 号）	/	2023.06.30	美国伊利诺斯州农业和蔬菜种子许可部	/
15		农业种子许可证（证书第 57 号）	/	2023.06.30	美国爱荷华州农业和土地管理部	/
16		批发商许可证（证书第 2346 号）	/	2023.08.31	美国堪萨斯州农业部	/
17		批发商许可证（证书第 2741 号）	/	2023.08.31	美国堪萨斯州农业部	/
18		批发商许可证（证书第 12223 号）	/	2023.08.31	美国堪萨斯州农业部	/
19		种子经销商（证书第 472 号）	/	2023.06.30	美国路易斯安那州农业和林业部	/
20		种子经销商（证书第 549 号）	/	2023.06.30	美国路易斯安那州农业和林业部	/
21		种子经销商（证书第 926 号）	/	2023.06.30	美国路易斯安那州农业和林业部	/
22		种子经销商（证书第 927 号）	/	2023.06.30	美国路易斯安那州农业和林业部	/
23		种子经销商（证书第 1651 号）	/	2023.06.30	美国路易斯安那州农业和林业部	/
24		种子经销商（证书第 1853 号）	/	2023.06.30	美国路易斯安那州农业和林业部	/
25		种子登记（证书第 532 号）	/	2022.12.31 ³⁸	美国缅因州农业、自然保护和林业部	/

³⁸ 该场地正在执行当地的续期程序，以确保资质的及时更新。该资质在办理续期期间仍然有效。

序号	企业/工厂名称	核准文件/证照名称	核准日期	有效期	核准机构	内容
26		种子商许可证（证书第 954 号）	/	2023.06.30	美国马里兰州农业部	/
27		种子商许可证（证书第 783 号）	/	2023.06.30	美国马里兰州农业部	/
28		种子商许可证（证书第 658 号）	/	2023.06.30	美国马里兰州农业部	/
29		种子商许可证（证书第 660 号）	/	2023.06.30	美国马里兰州农业部	/
30		种子商许可证（证书第 980 号）	/	2023.06.30	美国马里兰州农业部	/
31		种子许可证（证书第 20221848 号）- 永久	/	永久	美国明尼苏达州农业部	/
32		种子许可证（证书第 20201249 号）	/	2022.12.31 ³⁹	美国明尼苏达州农业部	/
33		批发分销商（证书第 E-316 号）	/	2023.06.30	美国密西西比州农业和商业部	/
34		批发分销商（证书第 E-263 号）	/	2023.06.30	美国密西西比州农业和商业部	/
35		批发分销商（证书第 E-232 号）	/	2023.06.30	美国密西西比州农业和商业部	/
36		批发分销商（证书第 E-231 号）	/	2023.06.30	美国密西西比州农业和商业部	/
37		批发分销商（证书第 E-137 号）	/	2023.06.30	美国密西西比州农业和商业部	/
38		批发分销商（证书第 E-136 号）	/	2023.06.30	美国密西西比州农业和商业部	/
39		种子批发许可证（证书第 W054034 号）	/	2023.12.31	美国密苏里州农业部	/
40		种子批发许可证（证书第 W046172 号）	/	2023.12.31	美国密苏里州农业部	/
41		种子零售许可证（证书第 R046172 号）	/	2023.12.31	美国密苏里州农业部	/
42		种子批发许可证（证书第 W024052 号）	/	2023.12.31	美国密苏里州农业部	/
43		种子零售许可证（证书第 R024052 号）	/	2023.12.31	美国密苏里州农业部	/
44		种子批发许可证（证书第 W231034 号）	/	2023.12.31	美国密苏里州农业部	/

³⁹ 该场地正在执行当地的续期程序，以确保资质的及时更新。该资质在办理续期期间仍然有效。

序号	企业/工厂名称	核准文件/证照名称	核准日期	有效期	核准机构	内容
45		种子经销商/标签（证书第 8961 号）	/	2023.07.31	美国蒙大拿州农业部	/
46		种子经销商/标签（证书第 102291 号）	/	2023.06.30	美国蒙大拿州农业部	/
47		种子经销商/标签（证书第 102352 号）	/	2023.06.30	美国蒙大拿州农业部	/
48		种子经销商/标签（证书第 102437 号）	/	2023.06.30	美国蒙大拿州农业部	/
49		种子许可证（证书第 001481 号）	/	2023.12.31	美国内布拉斯加州农业部	/
50		种子许可证（证书第 001482 号）	/	2023.12.31	美国内布拉斯加州农业部	/
51		种子许可证（证书第 000322 号）	/	2023.12.31	美国内布拉斯加州农业部	/
52		种子许可证（证书第 000861 号）	/	2023.12.31	美国内布拉斯加州农业部	/
53		种子标签/销售许可证	/	2023.12.31	美国新罕布什尔州农业部、市场部、食品监管服务部	/
54		种子商注册（证书第 SC0054 号）	/	2022.12.31 ⁴⁰	美国新泽西州农业部	/
55		种子批发商（证书第 14316 号）	/	2022.12.31 ⁴¹	美国北卡罗来纳州农业和消费者服务部	/
56		种子交易商许可证（证书第 18906 号）	/	2022.12.31 ⁴²	美国北达科他州种子部	/
57		种子交易商许可证（证书第 11604 号）	/	2022.12.31 ⁴³	美国北达科他州种子部	/
58		接种剂许可证（证书第 70070 号）	/	2023.12.31	美国俄亥俄州农业部	/
59		种子标签许可证（证书第 94914 号）	/	2022.12.31 ⁴⁴	美国俄亥俄州农业部	/
60		种子标签许可证（证书第 94913 号）	/	2022.12.31 ⁴⁵	美国俄亥俄州农业部	/

⁴⁰ 该场地正在执行当地的续期程序，以确保资质的及时更新。该资质在办理续期期间仍然有效。

⁴¹ 该场地正在执行当地的续期程序，以确保资质的及时更新。该资质在办理续期期间仍然有效。

⁴² 该场地正在执行当地的续期程序，以确保资质的及时更新。该资质在办理续期期间仍然有效。

⁴³ 该场地正在执行当地的续期程序，以确保资质的及时更新。该资质在办理续期期间仍然有效。

⁴⁴ 该场地正在执行当地的续期程序，以确保资质的及时更新。该资质在办理续期期间仍然有效。

⁴⁵ 该场地正在执行当地的续期程序，以确保资质的及时更新。该资质在办理续期期间仍然有效。

序号	企业/工厂名称	核准文件/证照名称	核准日期	有效期	核准机构	内容
61		种子标签许可证（证书第 94702 号）	/	2022.12.31 ⁴⁶	美国俄亥俄州农业部	/
62		种子标签许可证（证书第 94151 号）	/	2022.12.31 ⁴⁷	美国俄亥俄州农业部	/
63		种子标签许可证（证书第 93768 号）	/	2022.12.31 ⁴⁸	美国俄亥俄州农业部	/
64		种子标签许可证（证书第 93311 号）	/	2022.12.31 ⁴⁹	美国俄亥俄州农业部	/
65		种子交易商许可证（证书第 08010113 号）	/	2023.06.30	美国俄克拉荷马州农业、食品和林业部	/
66		种子交易商许可证（证书第 08012612 号）	/	2023.06.30	美国俄克拉荷马州农业、食品和林业部	/
67		种子交易商许可证（证书第 08012614 号）	/	2023.06.30	美国俄克拉荷马州农业、食品和林业部	/
68		种子批发经销许可证（证书第 08011308 号）	/	2023.06.30	美国俄克拉荷马州农业、食品和林业部	/
69		种子批发经销许可证（证书第 08011307 号）	/	2023.06.30	美国俄克拉荷马州农业、食品和林业部	/
70		种子批发经销许可证（证书第 08011306 号）	/	2023.06.30	美国俄克拉荷马州农业、食品和林业部	/
71		种子批发经销许可证（证书第 08011863 号）	/	2023.06.30	美国俄克拉荷马州农业、食品和林业部	/
72		种子经销商许可证（证书第 000BT3 号）	/	2023.12.31	美国宾夕法尼亚州农业部	/
73		种子经销商许可证（证书第 000BT4 号）	/	2023.12.31	美国宾夕法尼亚州农业部	/
74		种子经销商许可证（证书第 00AV2W 号）	/	2022.12.31 ⁵⁰	美国宾夕法尼亚州农业部	/

⁴⁶ 该场地正在执行当地的续期程序，以确保资质的及时更新。该资质在办理续期期间仍然有效。

⁴⁷ 该场地正在执行当地的续期程序，以确保资质的及时更新。该资质在办理续期期间仍然有效。

⁴⁸ 该场地正在执行当地的续期程序，以确保资质的及时更新。该资质在办理续期期间仍然有效。

⁴⁹ 该场地正在执行当地的续期程序，以确保资质的及时更新。该资质在办理续期期间仍然有效。

⁵⁰ 该场地正在执行当地的续期程序，以确保资质的及时更新。该资质在办理续期期间仍然有效。

序号	企业/工厂名称	核准文件/证照名称	核准日期	有效期	核准机构	内容
		号)				
75		种子许可证（证书第 016670 号）	/	2023.12.31	美国南卡罗来纳州农业部	/
76		种子许可证（证书第 9075 号）	/	2024.12.31	美国南达科他州农业部	/
77		种子许可证（证书第 9042 号）	/	2022.12.31 ⁵¹	美国南达科他州农业部	/
78		种子销售许可证（证书第 NFRY-B9KS59 号）	/	2023.06.30	美国田纳西州农业部	/
79		蔬菜种子许可证	/	2024.01.01	美国德克萨斯州农业部	/
80		种子登记许可证（证书第 79 号）	/	2022.12.31 ⁵²	美国佛蒙特州农业、食品和市场部	/
81		种子许可证（证书第 41-17920 号）	/	2023.12.31	美国佛吉尼亚州农业和消费者服务部	/
82		种子经销商（证书第 3335 号）	/	2023.12.31	美国华盛顿州农业部	/
83		种子商注册（证书第 00067Y 号）	/	2023.12.31	美国西佛吉尼亚州农业部	/
84		种子标签许可证（证书第 203023 号）	/	2023.12.31	美国威斯康星州农业部	/
85		种子标签许可证（证书第 20-001070 号）	/	2023.12.31	美国威斯康星州农业部	/
86		种子经销商（证书第 13213 号）	/	2023.03.31	美国怀俄明州农业部	/
87		种子经销商（证书第 13493 号）	/	2023.03.31	美国怀俄明州农业部	/
88		种子经销商（证书第 30329 号）	/	2023.03.31	美国怀俄明州农业部	/
89		种子经销商（证书第 13305 号）	/	2023.03.31	美国怀俄明州农业部	/
90		种子经销商（证书第 30140 号）	/	2023.03.31	美国怀俄明州农业部	/

⁵¹ 该场地正在执行当地的续期程序，以确保资质的及时更新。该资质在办理续期期间仍然有效。

⁵² 该场地正在执行当地的续期程序，以确保资质的及时更新。该资质在办理续期期间仍然有效。

序号	企业/工厂名称	核准文件/证照名称	核准日期	有效期	核准机构	内容
91		种子经销商（证书第 20514 号）	/	2023.03.31	美国怀俄明州农业部	/
92		种子交易商许可证（证书第 22880 号）	/	2022.12.31 ⁵³	美国阿拉巴马州农业和工业部	/
93		种子交易商许可证（证书第 22881 号）	/	2022.12.31 ⁵⁴	美国阿拉巴马州农业和工业部	/
94		种子交易商许可证（证书第 22882 号）	/	2022.12.31 ⁵⁵	美国阿拉巴马州农业和工业部	/
95		种子交易商许可证（证书第 22883 号）	/	2022.12.31 ⁵⁶	美国阿拉巴马州农业和工业部	/
96		种子交易商许可证（证书第 22884 号）	/	2022.12.31 ⁵⁷	美国阿拉巴马州农业和工业部	/
97		种子经销商许可证（证书第 81641 号）	/	2023.06.30	美国亚利桑那州农业和工业部	/
98		种子贴标者许可证（证书第 96330 号）	/	2023.06.30	美国亚利桑那州农业和工业部	/
99		种子经销商许可证（证书第 81639 号）	/	2023.06.30	美国亚利桑那州农业和工业部	/
100		种子贴标者许可证（证书第 96203 号）	/	2023.06.30	美国亚利桑那州农业和工业部	/
101		种子经销商许可证（证书第 81249 号）	/	2023.06.30	美国亚利桑那州农业和工业部	/
102		种子经销商许可证（证书第 81248 号）	/	2023.06.30	美国亚利桑那州农业和工业部	/
103		特许种子商（证书第 R-811 号）	/	2023.06.30	美国阿肯色州农业和工业部	/
104		种子经销商/贴标者许可证（证书第 R-811 号）	/	2023.06.30	美国阿肯色州农业和工业部	/
105		特许种子商（证书第 R-811 号）	/	2023.06.30	美国阿肯色州农业和工业部	/
106		种子销售授权书（证书第 24425 号）	/	2023.02.28 ⁵⁸	美国加利福尼亚州食品和农业部	/

⁵³该场地正在执行当地的续期程序，以确保资质的及时更新。该资质在办理续期期间仍然有效。

⁵⁴该场地正在执行当地的续期程序，以确保资质的及时更新。该资质在办理续期期间仍然有效。

⁵⁵该场地正在执行当地的续期程序，以确保资质的及时更新。该资质在办理续期期间仍然有效。

⁵⁶该场地正在执行当地的续期程序，以确保资质的及时更新。该资质在办理续期期间仍然有效。

⁵⁷该场地正在执行当地的续期程序，以确保资质的及时更新。该资质在办理续期期间仍然有效。

⁵⁸该场地正在执行当地的续期程序，以确保资质的及时更新。该资质在办理续期期间仍然有效。

序号	企业/工厂名称	核准文件/证照名称	核准日期	有效期	核准机构	内容
107		种子贴标者许可证（证书第 SLB.000133 号）	/	2023.03.31	美国康涅狄格州农业部	/
108		种子批发经销商（证书第 AG-L1076373WSD 号）	/	2023.06.30	美国俄勒冈州农业部	/
109		种子批发经销商（证书第 AG-L1076372WSD 号）	/	2023.06.30	美国俄勒冈州农业部	/
110		种子批发经销商（证书第 AG-L1076374WSD 号）	/	2023.06.30	美国俄勒冈州农业部	/
111		种子经销商许可证（证书第 S019062 号）	/	2023.06.30	美国佛罗里达州农业和消费者服务部	/
112		种子经销商许可证（证书第 S001772 号）	/	2023.06.30	美国佛罗里达州农业和消费者服务部	/
113		种子批发经销商（证书第 AG-L0161018WSD 号）	/	2023.06.30	美国俄勒冈州农业部	/
114		种子标签许可证（证书第 0008CV 号）	/	2023.12.31	美国肯塔基州肯塔基大学	/
115		种子标签许可证（证书第 0004JQ 号）	/	2023.12.31	美国肯塔基州肯塔基大学	/
116		种子批发经销商（证书第 AG-L0161068WSD 号）	/	2023.06.30	美国俄勒冈州农业部	/
117		施农药许可证	2020.01.31	2023.12.31	美国爱荷华州农业和土地管理部门	/
118	先正达植保（美国）或先正达种子（美国） ⁵⁹	农药喷洒许可证	2019.12.19	2023.12.31	美国爱荷华州农业和土地管理部门	/
119	先正达种子（美国） ⁶⁰	种子交易商许可证（证书第 1769 号）	/	2024.07.31	美国乔治亚州农业部	/
120	先正达种子（美国） ⁶¹	蔬菜种子许可证	/	2024.01.01	美国德克萨斯州农业部	/

⁵⁹证载登记主体为“Syngenta”。证载登记主体并未明确具体主体，由先正达植保（美国）或先正达种子（美国）持有该许可证。

⁶⁰证载登记主体为“Abbott & Cobb Inc.”，先正达种子（美国）于 2018 年向 Abbott & Cobb Inc.收购资产，其中包括该资质证照。

⁶¹证载登记主体为“Abbott & Cobb”，先正达种子（美国）于 2018 年向 Abbott & Cobb Inc.收购资产，其中包括该资质证照。

序号	企业/工厂名称	核准文件/证照名称	核准日期	有效期	核准机构	内容
121	先正达植保（美国） ⁶²	农药经销商许可证	2019.12.11	2023.12.31	美国内布拉斯加州农业部门	/
122	先正达阿根廷的 Vendo Tuerto 种子工厂 1 ⁶³	市政批准	2022.07.08	2024.12.16	阿根廷 Venado Tuerto 市政府	批准种子工厂和种子仓储经营
123		国立种子研究所授权	2022.04.07	2023.03.31	阿根廷国立种子研究所	种业主管部门对设施的授权
124		国家化学品前体的登记	2022.11.03	2023.10.28	阿根廷国家化学品前体登记机关	购买化学品前体所需的登记证
125		9 个受压装置的备案	2022.01.06	一年 ⁶⁴	阿根廷圣达菲省能源公司	/
126	先正达阿根廷的 Vendo Tuerto 种子工厂 2 ⁶⁵	国立种子研究所授权	2022.04.07	2023.03.31	阿根廷国立种子研究所	种业主管部门对设施的授权
127		受压装置的备案	2022.01.06	一年 ⁶⁶	阿根廷圣达菲省能源公司	/
128	先正达俄罗斯	符合标准声明	2018.12.27	2024.10.11	俄罗斯联邦种子安全与质量评估中心	产品名：Celest Maxx
129		符合标准声明	2020.03.03	2023.03.02 ⁶⁷	俄罗斯联邦种子安全与质量评估中心	产品名：Amistar Extra
130		符合标准声明	2019.08.06	2023.08.05	俄罗斯认证机构“Krasno Dar”	产品名：Ampligo
131		符合标准声明	2020.04.06	2023.04.05	俄罗斯认证机构“Krasno Dar”	产品名：Axial
132		符合标准声明	2022.06.24	2024.12.28	俄罗斯认证机构“Krasno Dar”	产品名：Alto Super
133		进口许可证	2022.09.03	2023.07.06	俄罗斯联邦工业和贸易部	3.295.000 千克 产品名：Ampligo
134		进口许可证	2022.07.06	2023.06.14	俄罗斯联邦工业和贸易部	1.673.500 千克

⁶²证载登记主体为“Syngenta Crop Protection, Inc.”，为先正达植保（美国）的曾用名。

⁶³位于 National Route N°8 Km. 372,5 Venado Tuerto, Province of Santa Fe。

⁶⁴该场地正在执行当地的续期程序，以确保资质的及时更新。该资质在办理续期期间仍然有效。

⁶⁵位于 National Route N°8 Km. 376 Venado Tuerto, Province of Santa Fe。

⁶⁶该场地正在执行当地的续期程序，以确保资质的及时更新。该资质在办理续期期间仍然有效。

⁶⁷该场地正在执行当地的续期程序，以确保资质的及时更新。该资质在办理续期期间仍然有效。

序号	企业/工厂名称	核准文件/证照名称	核准日期	有效期	核准机构	内容
						产品名：Axial
135		进口许可证	2022.07.06	2023.06.10	俄罗斯联邦工业和贸易部	2.419.000 千克 产品名：Celest Maxx
136	先正达巴西 Paulinia 分公司	农药生产者、管理者、进出口商等单位登记证第 4259 号	/	/	巴西圣保罗州农业和供应秘书处	授权制造、经营、进出口农药

（二）其他经营资质

序号	企业和/或工厂名称	核准文件/证照名称	核准日期	有效期	核准机构	内容
1	先正达植保（瑞士）Kaisten 工厂	扩建经营许可证	2013.09.03	长期有效	瑞士阿尔高州经济事务和内政部、商业和就业办公室、工业监察局	批准经营新安装的生产设施
2		扩建铁路卸货站经营许可	2018.01.09	长期有效	瑞士阿尔高州经济事务和内政部、商业和就业办公室、工业监察局	批准经营扩建的铁路卸货站
3		扩建生产大楼经营许可证	2018.01.09	长期有效	瑞士阿尔高州经济事务和内政部、商业和就业办公室、工业监察局	批准在生产大楼中运营新安装的资产
4	先正达种子（美国）	限制性材料许可证	2020.06.01	2022.12.31 ⁶⁸	美国加利福尼亚州格伦县	/
5		称量者执照	2022.02.01	2024.02.01	美国加利福尼亚州食品农业部门	/
6		广播电台授权许可证	2015.01.24	2024.04.14	美国联邦通信委员会	/
7		建筑许可证	2020.10.21	/	美国爱达荷州南帕坎宁县	/
8		广播电台授权书	2013.09.30	2023.05.17	美国联邦通信委员会	/
9		公用供水系统许可证	2022.01.11	2025.04.30	美国爱荷华州自然资源部门	/

⁶⁸该场地正在执行当地的续期程序，以确保资质的及时更新。该资质在办理续期期间仍然有效。

序号	企业和/或工厂名称	核准文件/证照名称	核准日期	有效期	核准机构	内容
10		粮食购买许可证	2021.03.18	2023.06.30	美国明尼苏达州农业部门	/
11		农产品购买许可证	2018.03.01	2023.02.28 ⁶⁹	美国加利福尼亚州食品农业部门	/
12		规模许可证	2021.12.03	2023.12.31	美国爱荷华州农业和土地管理部门	/
13		规模许可证	2021.11.16	2023.12.31	美国爱荷华州农业和土地管理部门	/
14		商人资质许可证	2022.01.01	2023.12.31	美国华盛顿州农业部门	/
15		经销商许可证	2022.01.01	2023.12.31	美国华盛顿州财政部	/
16		营业执照	2021.01.22	2023.02.28 ⁷⁰	美国华盛顿州	/
17		先正达种子（美国）或先正达植保（美国） ⁷¹	广播电台授权许可证	2012.11.16	2024.01.06	美国联邦通信委员会
18	回流装置试验报告书		2022.08.29	2023.08.29	美国内布拉斯加州奥马哈大都会水利局	/
19	电梯运输检查许可证		2022.05.17	2023.05.17	美国内布拉斯加州劳动局	/
20	先正达巴西 Paulinia 分公司	营业执照 353650501-205-000003-1-0（家用保洁员）	2022.10.17	2023.10.17	巴西圣保罗州保利尼亚市卫生监测署	批准使用家用清洁员
21		营业执照 353650501-561-000295-1-3（食堂）	2022.11.24	2023.11.24	巴西圣保罗州保利尼亚市卫生监测署	授权经营食堂
22		运营申请 2020000017910（门诊）	2022.11.03	2023.11.03	巴西圣保罗州保利尼亚市卫生监测署	申请授权开展门诊（仅限预约就医）
23		运营申请 2020000017911（救护车）	2022.11.03	2023.11.03	巴西圣保罗州保利尼亚市卫生监测署	申请授权运营救护车

⁶⁹该场地正在执行当地的续期程序，以确保资质的及时更新。该资质在办理续期期间仍然有效。

⁷⁰该场地正在执行当地的续期程序，以确保资质的及时更新。该资质在办理续期期间仍然有效。

⁷¹证载登记主体为“Syngenta”。同前注，证载登记主体并未明确具体主体，由先正达植保（美国）或先正达种子（美国）持有该许可证。

序号	企业和/或工厂名称	核准文件/证照名称	核准日期	有效期	核准机构	内容
24		使用受控产品的证书第683/2020号	2021.11.16	2023.12.31	巴西圣保罗州民事警局	授权使用许可证中列出的受控产品
25		使用受控产品的证书第2015/032839号	2017.01.18	/	巴西联邦警察局	授权使用许可证中列出的受控产品
26		营业执照第2019-00529866号	2020.11.09	2023.11.18	巴西联邦警察局	授权使用许可证中列出的受控化学产品
27		第6799号证书	2019.06.24	2023.09.04	巴西军方	授权使用许可证中列出的受控产品
28		营业执照（第3562/2014-1号）	2014.10.16	/	巴西圣保罗州保利尼亚市政府	授权建筑的经营
29		检验证书 No.581043	2022.06.13	2023.06.26	巴西消防部门	授权建筑的经营
30		技术责任批注第5462/2022号	2022.03.07	2023.03.31	巴西第四区域化学理事会	向技术委员会证明已注册
31		技术责任批注第11887/2022号	2022.04.01	2023.03.31	巴西第四区域化学理事会	向技术委员会证明已注册
32		注册证书第4612号	/	2026.02.01	巴西圣保罗州农业防务协调委员会	授权销售杀虫剂
33		运营执照第37004871号	2022.05.18	2023.05.18	巴西圣保罗州环保署	授权设施和设备
34		运营执照第37004189号	2020.06.15	2022.06.15 ⁷²	巴西圣保罗州环保署	授权设施和设备
35		运营执照第37004216号	2020.07.14	2022.06.15 ⁷³	巴西圣保罗州环保署	授权经营许可中所述的设施和设备
36		扩建区域/设备的安装许可证第3700939号	2019.10.02	/	巴西圣保罗州环保署	授权安装、建设许可中所述的设施和设备
37		扩建区域/设备的安装许可证第3700986号	2020.07.28	/	巴西圣保罗州环保署	授权安装、建设许可中所述的设施和设备

⁷²发行人已于2022年2月14日提交运营执照的续期申请，环保部门仍在审阅续期材料，根据相关法律规定，运营执照有效期届满前120天（2022年2月15日）提出续期申请的，在环保部门作出续期决定前，该运营执照仍将视为有效。

⁷³发行人已于2022年2月14日提交运营执照的续期申请，环保部门仍在审阅续期材料，根据相关法律规定，运营执照有效期届满前120天（2022年2月15日）提出续期申请的，在环保部门作出续期决定前，该运营执照仍将视为有效。

序号	企业和/或工厂名称	核准文件/证照名称	核准日期	有效期	核准机构	内容
38	先正达法国的 LOMBEZ 工厂	申报回执	2007.08.28	/	法国戈尔斯地方行政长官	授权开展以下业务：第 1412-2b 项（在 ICPE 术语中不再有效）-在制造的液化易燃气体罐中储存；第 2260-2 项-压碎、筛选...植物物质和天然有机产品；第 2920-2b 项（在 ICPE 术语中不再有效）-压缩装置。
39		申报回执	2016.09.22	/	法国戈尔斯地方行政长官	授权开展下列业务：第 2260-2-B 项（申报制度）-压碎、筛选...植物物质和天然有机产品，总功率 425 千瓦；第 4718 项（申报制度）-1 类和 2 类易燃液化气体和天然气，最大储存量 35t。
40	Makhteshim 的 Neot Hovav 工厂	Neot Hovav 工厂营业执照	2019.07.21	2023.12.31	以色列内盖夫地区地方工业理事会	工厂加油站的营业执照（许可事项编号 2.2 a）。
41		Neot Hovav 工厂营业执照	2019.07.21	2028.12.31	以色列内盖夫地区地方工业理事会	生产、加工、回收和包装危险物质的营业执照（许可事项编号 10.10 a）。
42		Neot Hovav 工厂营业执照	2019.07.21	2028.12.31	以色列内盖夫地区地方工业理事会	储存危险物质的营业执照（许可事项编号 10.10 b）。
43		Neot Hovav 工厂营业执照	2019.07.21	2028.12.31	以色列内盖夫地区地方工业理事会	危险物质销售营业执照（许可事项编号 10.10 c）。
44		Neot Hovav 工厂营业执照	2019.07.21	2028.12.31	以色列内盖夫地区地方工业理事会	燃油储存营业执照（许可事项编号 2.2 d）。
45		Neot Hovav 工厂营业执照	2019.07.21	2028.12.31	以色列内盖夫地区地方工业理事会	食品工业生产和储存二氧化碳的营业执照（许可事项编号 4.6 a）。
46		Neot Hovav 工厂营业执照	2020.12.31	2025.12.31	以色列内盖夫地区地方工业理	实验室营业执照（许可事项编

序号	企业和/或工厂名称	核准文件/证照名称	核准日期	有效期	核准机构	内容
					事会	号 1.5 a)。
47	Makhteshim 的 Beer Sheva 工厂	Beer Sheva 工厂营业执照	2019.01.29	2029.12.31	以色列 Beer Sheva 地方市政府	化工厂的营业执照（许可事项编号 10.10 a）。
48	Agan 和 Agan Aroma 的 Ashdod 工厂	Ashdod 工厂（Ashlag 大街）营业执照	2013.05.20	永久	以色列 Ashdod 地方市政府	生产、加工、包装（包括回收）危险物质（包括放射性物质和放射性物质废料）的营业执照（许可事项编号 10.10a）和储存含放射性物质的危险物质的营业执照（许可事项编号 10.10b）。
49	Agan 的 Ashdod 工厂	Ashdod 工厂（HaYetzika 大街）营业执照	2014.08.25	永久	以色列 Ashdod 地方市政府	储存含放射性物质的危险物质的营业执照（许可事项编号 10.10 b）。
50		Ashdod 工厂（HaNeft 大街）营业执照	2022.08	2023.07.31	以色列 Ashdod 地方市政府	工业废水和再生水的处理、净化和储存的营业执照。

（三）EHS 证照

序号	企业名称/工厂名称	核准文件/证照名称	核准日期	有效期	核准机构	内容
1	先正达植保（美国）St. Gabriel 工厂	环境作业第五类许可证（Title V 2718-V8）	2022.05.12	2027.05.12	美国路易斯安那州环境质量部	环境运营单位（该单位为整个场地提供废水处理和废物管理服务）产生的标准污染物和 CO ₂ e 以及国家规定的有毒空气污染物的空气排放限值。实施适用的路易斯安那州和联邦空气质量要求
2		氰化氢生产装置第五类许可证（Title V 2898-V6）	2022.02.16	2027.02.16	美国路易斯安那州环境质量部	三嗪类除草剂生产设施产生的标准污染物和 CO ₂ e 以及国家规定的有毒空气污染物的空气排放限值。实施适用的路易斯安那州和联邦空气质量要求

序号	企业名称/工厂名称	核准文件/证照名称	核准日期	有效期	核准机构	内容
3		除草剂生产单位第五类许可证（Title V 2904-V5）	2017.01.19	2022.01.19 ⁷⁴	美国路易斯安那州环境质量部	标准污染物和 CO ₂ e 以及国家规定的有毒空气污染物的空气排放限值。适用路易斯安那州和联邦的空气质量要求
4		内置单元第五类许可证（Title V3045-V5）	2022.07.13	2027.07.13	美国路易斯安那州环境质量部	内置单元（用于配制、复配和储存内置装置、百草枯、敌草枯和 BIR）产生的标准污染物和 CO ₂ e 以及国家规定的有毒空气污染物的空气排放限值。实施适用的路易斯安那州和联邦空气质量要求
5		微型制造单位第五类许可证（Title V-2931-V9）	2017.07.21	2027.09.07	美国路易斯安那州环境质量部	生产、混合和包装除草剂和杀虫剂的微型制造单位产生的标准污染物和 CO ₂ e 以及国家规定的有毒空气污染物的空气排放限值。实施适用的路易斯安那州和联邦空气质量要求
6		多产品设施第五类许可证（Title V 2842-V5）	2019.08.15	2024.08.15	美国路易斯安那州环境质量部	由批量生产特殊化学品和农药的多产品设施（MPF）排放的标准污染物和 CO ₂ e 以及国家规定的有毒空气污染物的空气排放限值。实施适用的路易斯安那州和联邦空气质量要求
7		包装单位第五类许可证（Title V 2897-V5）	2016.09.23	2026.11	美国路易斯安那州环境质量部	用于制备、粒化和包装除草剂产品的包装单位产生的标准污染物和 CO ₂ e 以及国家规定的有毒空气污染物的空气排放限值。实施适用的路易斯安那州和联邦空气质量要求
8		第五类公用设施许可证（Title V 2610-V5）	2022.06.03	2027.06.03	美国路易斯安那州环境质量部	标准污染物和 CO ₂ e 以及国家规定的从公用设施（包括蒸汽锅炉和冷却塔）排放的有毒空气污染物的空气排放限值。实施适

⁷⁴根据境外律师确认，除非在到期日之前至少 180 天向路易斯安那州环境质量部提交完整的续期申请，许可证将于 2022 年 1 月 19 日到期。发行人已于 2021 年 7 月 9 日提交了续期申请（EDMS 文件 No. 12790938）。2021 年 7 月 12 日，美国路易斯安那州环境质量部确认发行人的提交为行政上的完成（EDMS 文件 No.12785650）。环境质量部于 2022 年 9 月 29 日要求发行人提供补充信息，发行人于 2022 年 10 月 17 日及时提供了所要求的信息（EDMS 文件 No. 13545601），该续期申请于 2022 年 11 月 14 日进行了更新（EDMS No. 13550996）。因此，美国路易斯安那州环境质量部签发续期后的许可证前，该许可证持续有效。

序号	企业名称/工厂名称	核准文件/证照名称	核准日期	有效期	核准机构	内容
						用的路易斯安那州和联邦空气质量要求
9		储存容器监管许可 (RP_2367_PER20220005)	2022.06.06	⁷⁵	美国路易斯安那州环境质量部	安装一个 150,000 加仑储油罐
10		允许对除草剂生产和配制单元下的 CC Vent 至洗涤器的湿度分析仪进行测试的变更	2022.05.24	2023.05.24	美国路易斯安那州环境质量部	/
11		路易斯安那州污染物排放清除系统许可证 (LA0005478)	2019.09.01	2024.09.01	美国路易斯安那州环境质量部	向国家水域排放点源污染物的限制
12		路易斯安那州污染物排放清除系统生物固体产品通用许可证 (LAJ650087)	2015.07.01	2026.02.25	美国路易斯安那州环境质量部	根据许可证和适用规则的要求，批准对来自两个成套处理系统的污水污泥进行固化和脱水处理，并在特定区域进行场外处置
13		路易斯安那州危险废物许可证 (LAD 053783445-OP-RN-3)	2016.04.08	2026.04.08	美国路易斯安那州环境质量部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许可 14 个危险废物贮存罐和 3 个容器贮存区
14		美国环保署和路易斯安那州环境质量部危险废物识别号 LAD 053763445	2001.01.01	长期有效	美国路易斯安那州环境质量部	危险废物产生者识别号，该识别号按地点确定该地点为显示危险废物之目的的产生设施。同时要求遵守路易斯安那州危险废物产生规则
15		固体废物发生器识别号 (G-047-0224)	2001.01.01	长期有效	美国路易斯安那州环境质量部	固体废物发生器识别需遵守《路易斯安那州工业固体废物产生法规》
16		固体废物有益使用计划授权书 (P-0311)	2020.07.17	2025.07.17	美国路易斯安那州环境质量部	提供通常在固体废物处置设施中处置的固体废物流的有益使用计划，并满足有益再利用的特定要求。经批准后，相关材料应按照申请中概述的拟议计划进行处理、加工、储存或以其他方式管理
17		放射性物质许可证 LA-2219-L01 (57 号修正)	2022.05.16	2025.12.31	美国路易斯安那州环境质量部	授权被许可方为特定目的和地点接收、获取、拥有、控制和转让放射性材料或设备。授权被许可方在特定条件下使用某些可 X 射线的设备

⁷⁵根据境外律师确认，该许可在微型制造单位第五类许可证下一次续期或修改之前持续有效。

序号	企业名称/工厂名称	核准文件/证照名称	核准日期	有效期	核准机构	内容
18	先正达植保（美国）	预处理许可证	2019.10.01	2024.09.30	美国内布拉斯加州环境质量部门	/
19	先正达种子（美国）	空气许可证	2022.01.01	2023.02.28 ⁷⁶	美国加利福尼亚州格伦县	/
20		合格种子调理剂许可证	2020.07.01	2023.06.30	美国爱荷华州作物改良协会	/
21		危险物质注册证	2022.07.01	2023.06.30	美国内布拉斯加州交通运输部门	/
22		消防喷头检验书	2022.02.11	2023.02.10 ⁷⁷	美国内布拉斯加州消防局	/
23		空气压力罐许可证	2018.08.02	2023.08.02	美国加利福尼亚州产业关系部门	/
24	先正达植保（美国）或先正达种子（美国） ⁷⁸	起重机及吊车检验证	2022.08.04	2023.08.03	美国职业安全和卫生管理局	/
25		消防系统检查许可证	2021.10.05	2022.10.04	美国内布拉斯加州消防局	/
26	先正达巴西 Paulinia 分公司	第 4484/2018 号法令（取水）	2018.08.18	2023.08.18	巴西圣保罗州水利和能源资源部	授权从井中抽取水
27		第 2134/2019 号法令（排放）	2019.04.23	2024.04.23	巴西圣保罗州水利和能源资源部	授权排放废物
28		第 37819 号证书	2022.11.16	2023.02.16 ⁷⁹	巴西环境和可再生自然资源研究所	证明遵守环境义务
29	先正达阿根廷的 Vendo Tuerto 种子	环境合规报告的备案	/	2 年 ⁸¹	阿根廷圣达菲省环境和气候变化部	获得环境健康证书需要提交环境合规报告的备案

⁷⁶该场地正在执行当地的续期程序，以确保资质的及时更新。该资质在办理续期期间仍然有效。

⁷⁷该场地正在执行当地的续期程序，以确保资质的及时更新。该资质在办理续期期间仍然有效。

⁷⁸证载登记主体为“Syngenta”。证载登记主体并未明确具体主体，由先正达植保（美国）或先正达种子（美国）持有该许可证，下同。

⁷⁹该场地正在执行当地的续期程序，以确保资质的及时更新。该资质在办理续期期间仍然有效。

⁸¹根据境外法律意见，获得环境健康证书需要提交环境合规报告的备案，但由于当地环境主管部门的迟延，先正达阿根廷的 Vendo Tuerto 种子工厂尚未获得环境健康证书，境外律师认为该等迟延并不会中断正常业务活动。

序号	企业名称/工厂名称	核准文件/证照名称	核准日期	有效期	核准机构	内容
30	工厂 1 ⁸⁰	危险废物登记	2020.05.12	/	阿根廷圣达菲省环境和气候变化部	先正达阿根廷被注册为危险废物产生者
31		水井授权	2017.04.18	/	阿根廷圣达菲省水务及污水局局长	省级水务法规要求对地下水井必须经省水务局批准、授权
32		水井授权	2019.04.03	/	阿根廷圣达菲省水务及污水局局长	省级水务法规要求对地下水井必须经省水务局批准、授权
33		柴油机油箱安全审计	2020.11.30	2022.10.21 ⁸²	阿根廷联邦能源部	每年定期对柴油机油箱进行一次安全审计
34		第 N 785/05 号柴油机油箱解决方案的 A3b 格式登记备案	不适用	2023.09.08	阿根廷联邦能源部	《国家航空油箱泄漏控制方案》要求进行备案
35		强制性环境保证金	2022.06.12	2023.06.12	/	环境法规要求的强制性环境保证金
36		先正达阿根廷的 Vendo Tuerto 种子工厂 2 ⁸³	环境健康证明书	2016.08.17	2022.08.02 ⁸⁴	阿根廷圣达菲环境部
37	危险废物注册证		/	/	阿根廷圣达菲环境部	先正达阿根廷被注册为危险废物产生者
38	柴油机油箱安全审计		2022.02.10	2023.02.10 ⁸⁵	阿根廷联邦能源部	每年定期对柴油机油箱进行一次安全审计。
39	第 N 785/05 号解决方案的登记		/	2023.08.02	阿根廷联邦能源部	《国家航空油箱泄漏控制方案》要求进行备案
40	强制性环境保证金		2022.12.04	2023.12.04	/	环境法规要求的强制性环境保证金
41	先正达法国的 NERAC 工厂	令状	2009.03.18	无期限	法国洛特加龙省地方行政长官	已批准开展下列业务： - 第 2260.2-a 项（批准制度）-压碎、筛选.....植物物质和天然有机产品，总功率 558.17 千瓦； - 第 1510-3 项（申报制度）-在有盖仓库中储存易燃材料、产品或物质，储存量为

⁸⁰位于 National Route N°8 Km. 372,5 Venado Tuerto, Province of Santa Fe。

⁸²该场地正在执行当地的续期程序，以确保资质的及时更新。该资质在办理续期期间仍然有效。

⁸³位于 National Route N°8 Km. 376 Venado Tuerto, Province of Santa Fe。

⁸⁴该场地正在执行当地的续期程序，以确保资质的及时更新。该资质在办理续期期间仍然有效。

⁸⁵该场地正在执行当地的续期程序，以确保资质的及时更新。该资质在办理续期期间仍然有效。

序号	企业名称/工厂名称	核准文件/证照名称	核准日期	有效期	核准机构	内容
						22,000m ³ ; - 第 1530-3 项（申报制度）-储存纸张、纸板或类似易燃材料，储存量为 4050 m ³ ; - 第 2910-A-2 项（申报制度）-燃烧，不包括第 2770、2771、2971 或 2931 项所涵盖的装置，总热容量为 7,81 兆瓦; - 第 4140-2b 项（申报制度）-口服途径接触的 3 类急性毒素，最大剂量为 5,2t; - 第 4510-2 项（申报制度）-对水生环境造成急性 1 类或慢性 1 类危害，最大数量为 48,93t。
42		植保产品申请临时授权	2021.08.02	2024.11.07	地方行政长官	/
43	先正达英国的 Huddersfield 工厂	环境许可 (许可证号: UP3138LT)	2006.12.06	/	英国环保部门	本许可证允许公司在哈德斯菲尔德场地开展下列活动: •药品; 使用化学/生物方法生产药品 •有机化学制品; 含氮化合物, 如胺 •植物健康和生物杀灭剂; 生产植物健康产品/生物杀灭剂 •燃烧; 任何燃料=>50 mw •有机化学品; 塑料材料 (例如聚合物) •有机化学制品; 含硫化合物, 如硫化物 •有机化学制品; 含氧化合物, 如醇类 •植物健康和生物杀灭剂; 规定物质释放到水中的配制产品 •涉及物理化学处理的 50 吨/D 以上非危险废物 (仅有广告的>100 吨/D) •有机化学品; 含卤素化合物, 如卤代烃; 及 •相关流程
44		温室气体排放许可证 (UK-E-IN-11469)	2016.05.11	/	英国环保部门	/

序号	企业名称/工厂名称	核准文件/证照名称	核准日期	有效期	核准机构	内容
45		取水许可证 (2/27/11/060)	2017.08.30	/	英国环保部门	地下水取水许可证，允许工厂从2个钻孔取水。
46		重大事故隐患治理函 (登记号：4543723)	2019.05.31	2024.05.30	英国健康和安安全部门	当场所中存在的危险物质数量超过阈值（较低等级）时，将适用重大事故隐患治理函。如果存在的物质数量高于较高阈值（较高层），则会对站点进行更严格的控制。
47		英国环保部门出具的确认编号为UK-E-IN-11469许可已根据2012年温室气体排放交易计划条例发生变更的信函和变更通知（变更索引号：AVR 2020 Variation）	/	境外律师认为该证仍有效	英国环保部门	/
48		环保局于2020年10月12日签发的编号为EPR/UP3138LT的许可的变更。	2020.10.12	/	英国环保部门	/
49		编号为(SW/433/77C)的排放许可的变更	2010.10.15	/	/	/
50		日期为2019年5月2日的视为危险物质同意书的变更（索引号：2011/52/90099/w）。	2019.05.02	/	/	/
51		危险物质规划同意书 (2011/52/90099/WO)	2012.01.03	/	英国科克里斯理事会	/
52		危险物质规划同意书 (2011/51/90100/WO)	2011.08.23	/	英国科克里斯理事会	/
53		危险物质规划同意书 (2012/52/90657/W)	2011.11.16	/	英国科克里斯理事会	/
54		危险物质规划同意书 (2011/52/90099/WO)	2012.12.18	/	英国科克里斯理事会	/
55		危险物质规划同意书 (2012/52/90920/W)	2012.12.18	/	英国科克里斯理事会	/

序号	企业名称/工厂名称	核准文件/证照名称	核准日期	有效期	核准机构	内容
56	先正达英国的 Grangemouth 工厂	危险物质规划同意书 (2018/52/93629/W)	2019.05.02	/	英国科克里斯理事会	/
57		危险物质规划同意书 (2002/52/93231/WO)	2008.06.11	/	英国科克里斯理事会	/
58		危险物质规划同意书 (2003/51/94173/WO)	2004.01.15	/	英国科克里斯理事会	/
59		危险物质规划同意书 (2004/51/92824/WO)	2005.04.15	/	英国科克里斯理事会	/
60		危险物质规划同意书 (2009/50/91533/WO)	2009.09.14	/	英国科克里斯理事会	/
61		危险物质规划同意书 (2021/51/93088/WO)	2022.10.22	/	英国科克里斯理事会	/
62		A 部分装置操作许可证（合并） (许可证编号 PPC/A/1008733/CP02)	2015.06.05	/	苏格兰环境保护局	/
63	电离辐射健康安全证书 IRR00014338	2018.02.05	/	英国健康和安安全部门	健康和安安全主管授权同意先正达英国使用高活性密封源（工业射线照相或工业辐照用途除外）	
64	重大事故隐患治理函主管当局于 2018 年 6 月 1 日发出的重大事故隐患治理函信函。 (索引号 SE 448675/5 YRR)	2018.06.01	2023.05.31	英国重大事故隐患治理函主管当局	/	
65	危险物质规划同意书 (P/08/0994/HAZ)	2009.05.28	/	英国法科克理事会	/	
66	危险物质规划同意书 (H/2001/0001)	2001.02.01	/	英国法科克理事会	/	
67	危险物质规划同意书 (P/17/0532/HAZ)	2017.10.06	/	英国法科克理事会	/	
68	危险物质规划同意书 (H/2001/0003)	2001.05.16	/	英国法科克理事会	/	

序号	企业名称/工厂名称	核准文件/证照名称	核准日期	有效期	核准机构	内容
69		危险物质规划同意书 (H/2003/0002)	2003.11.27	/	英国法科克理事会	/
70		危险物质规划同意书 (H2004/0003)	2005.03.10	/	英国法科克理事会	/
71		危险物质规划同意书 (P/07/0243/HAZ)	2007.12.27	/	英国法科克理事会	/
72	Makhteshim 的 Neot Hovav 工厂	Neot Hovav 工厂的有毒物质许可证	2023.01.08	2024.01.14	以色列环境保护部	有毒物质许可证等级为 A 级
73		Neot Hovav 工厂的排放许可证	2016.09.30	2023.09.30	以色列环境保护部	/
74		Neot Hovav 工厂使用放射性物质或含放射性物质产品的许可证	2023.01.30	2024.01.01	以色列环境保护部	/
75		Neot Hovav 工厂的消防安全许可证	2018.12.24	在一种或多种情况下，该许可证将被撤销 ⁸⁶	以色列国家消防局-南区	许可证所附条件是 Makhteshim 需在 2019 年 12 月 31 日之前获得消防安全系统条件和实验室证书
76	Makhteshim 的 Beer Sheva 工厂	Beer Sheva 工厂的有毒物质许可证	2023.01.27	2024.01.29	以色列环境保护部	有毒物质许可证等级为 A 级
77		Beer Sheva 工厂的消防安全许可证（针对生产设施）	2021.05.12	在一种或多种情况下，该许可证将被撤销 ⁸⁷	以色列国家消防局-南区	/
78	Agan 的 Ashdod 工厂	Ashdod 工厂（Ashlag 大街）的排放许可证	2016.08.21	2023.08.21	以色列环境保护部	/
79		Ashdod 工厂（Ashlag 大街）的	2022.07.27	2023.08.02	以色列环境保护部	有毒物质许可证等级为 A 级

⁸⁶根据许可证所含标准，在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下，该许可证将被撤销：1、营业执照有效期届满；2、如果企业未获得营业执照或永久执照，则自许可证颁发之日起一年后；3、违反一项或多项许可证所附条件；4、国家消防局对企业进行检查并发现了消防安全缺陷，且决定有必要吊销许可证。

⁸⁷根据许可证所含标准，在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下，该许可证将被撤销 1. 营业执照有效期届满；2. 如果企业未获得营业执照或永久执照，则自许可证颁发之日起一年后；3. 违反一项或多项许可证所附条件；4. 国家消防局对企业进行检查并发现了消防安全缺陷，且决定有必要吊销许可证。5. 根据国家消防局 2020 年 10 月 13 日的发来的电子邮件，国家消防局颁发了新的许可证，该证以在 2020 年 12 月期间完成某些要求为条件。

序号	企业名称/工厂名称	核准文件/证照名称	核准日期	有效期	核准机构	内容
		有毒物质许可证				
80		Ashdod 工厂的海洋废水排放许可证	2022.06.29	2027.06.30	以色列环境保护部	/
81		Ashdod 工厂（Ashlag 大街）的消防安全许可证	2020.12.30	在一种或多种情况下，该许可证将被撤销 ⁸⁸	以色列国家消防局-南区	/
82		Ashdod 工厂（Ashlag 大街物流中心）的有毒物质许可证	2022.05.17	2023.05.23	以色列环境保护部	有毒物质许可证等级为 A 级
83		Ashdod 工厂（HaMechkar 大街-物流中心）的消防安全许可证	2019.07.14	在一种或多种情况下，该许可证将被撤销 ⁸⁹	以色列国家消防局-南区	/
84		Ashdod 工厂（废水处理设施）的消防安全许可证	2019.06.30	在一种或多种情况下，该许可证将被撤销 ⁹⁰	以色列国家消防局-南区	/
85		Ashdod 工厂（废水处理设施）的有毒物质许可证	2022.06.06	2025.06.14	以色列环境保护部	有毒物质许可证等级为 C 级。

⁸⁸根据许可证所含标准说明，在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下，该许可证将被撤销 1. 营业执照有效期届满；2. 如果企业未获得营业执照或永久执照，则自许可证颁发之日起一年后；3. 违反一项或多项许可证所附条件；4. 国家消防局对企业进行检查并发现了消防安全缺陷，且决定有必要吊销许可证。

⁸⁹根据许可证所含标准说明，在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下，该许可证将被撤销 1. 营业执照有效期届满；2. 如果企业未获得营业执照或永久执照，则自许可证颁发之日起一年后；3. 违反一项或多项许可证所附条件；4. 国家消防局对企业进行检查并发现了消防安全缺陷，且决定有必要吊销许可证。

⁹⁰根据许可证所含标准说明，在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下，该许可证将根据此标准被撤销 1. 营业执照有效期届满；2. 如果企业未获得营业执照或永久执照，则自许可证颁发之日起一年后；3. 违反一项或多项许可证所附条件；4. 国家消防局对企业进行检查并发现了消防安全缺陷，且决定有必要吊销许可证。

附表十三：先正达集团的重要境外产品登记情况

序号	产品登记人	产品名称	产品登记号	产品类型	有效期至
1	先正达植保（美国） ⁹¹	A15189	100-1282	除草剂	/
2	先正达植保（美国）	AAtrex 4L	100-497	除草剂	/
3	先正达植保（美国）	Acuron™	100-1466	除草剂	/
4	先正达植保（美国）	Besiege	100-1402	杀虫剂	/
5	先正达植保（美国）	Gramoxone SL 2.0	100-1431	除草剂	/
6	先正达植保（美国）	Trivapro	100-1613	杀菌剂	/
7	先正达德国	AMISTAR	025090-00	杀菌剂	2024.12.31
8	先正达德国	AXIAL 50	026326-00	除草剂	2026.12.31
9	先正达德国	ELATUS ERA	008406-00	杀菌剂	2023.07.31
10	先正达德国	Force 20 CS	034006-00	杀虫剂	2027.12.31
11	先正达德国	Moddus	024212-00	生长调节剂	2023.04.30
12	先正达巴西	ZAPP QI 620	12908	/	无固定期限
13	先正达巴西	ELATUS	02414	/	无固定期限
14	先正达巴西	Engeo Pleno S	06105	/	无固定期限
15	先正达巴西	PRIORI XTRA	04903	/	无固定期限
16	先正达巴西	ACTARA 750 SG	05313	/	无固定期限
17	先正达加拿大	Axial Herbicide	2020-4744	除草剂	2024.12.31
18	先正达加拿大	Boundary LQD Herbicide	2020-4145	除草剂	2025.12.31

⁹¹证载登记主体为“Syngenta Crop Protection, Inc.”，为先正达植保（美国）的曾用名。

序号	产品登记人	产品名称	产品登记号	产品类型	有效期至
19	先正达加拿大	Miravis Ace Fungicide	2020-1731	杀菌剂	2025.12.31
20	先正达加拿大	Reglone Desiccant	2019-1150	干燥剂	2026.12.31
21	先正达加拿大	Reglone Ion	2019-5637	/	2026.12.31
22	先正达英国	Elatus Era	17889	杀菌剂	2025.01.31
23	先正达英国	Axial Pro	19010	除草剂	2028.12.31
24	先正达阿根廷	Sulfosato Touchdown	33.566	/	/
25	先正达阿根廷	Bicep Pack Gold	086	/	/
26	先正达阿根廷	Acu-ron Pack	252	/	/
27	先正达阿根廷	Miravis Duo	38.954	/	/
28	先正达阿根廷	Acuron Uno	38.411	/	/
29	先正达法国	AXIAL PRATIC	2100138	除草剂	不适用
30	先正达法国	DEFI	8700462	除草剂	2027.09.21
31	先正达法国	VIBRANCE GOLD	2110102	杀菌剂	2028.08.06
32	先正达法国	FORCE 20 CS	2040146	杀虫剂	不适用
33	先正达法国	CAMIX	2060088	除草剂	不适用
34	先正达俄罗斯	Ampligo	/	/	2027.03.28
35	先正达俄罗斯	Axial	/	/	2029.01.28
36	先正达俄罗斯	Celest Maxx	/	/	2025.10.29
37	先正达俄罗斯	Amistar Extra	/	/	2029.01.28
38	先正达俄罗斯	Alto Super	/	/	2024.12.28
39	Agan	EDIGAN SUPER	1949	杀菌剂	2027.03.31

序号	产品登记人	产品名称	产品登记号	产品类型	有效期至
40	Agan	DEFENDER	1939	杀虫剂	2027.03.31
41	Agan	GALIGAN	1425	除草剂	2027.03.31
42	Agan	SIGNUM	1723	杀菌剂	2027.03.31
43	Agan	DORMEX	613	植物生长调节剂	2028.03.31
44	Makhteshim	KOHINOR 350	1833	杀虫剂	2023.03.31
45	Makhteshim	BURNER	4307	除草剂	2028.03.31
46	Makhteshim	NIMITZ	4247	杀虫剂	2027.03.31
47	Makhteshim	NEEMGARD	1391	杀虫剂	2028.03.31
48	Makhteshim	SEQUESTRENE	159	其他	2028.03.31
49	先正达种子（美国）	Agrisure 3120 EZ1（Bt11xTC1507 Refuge Seed Blend Corn）	67979-31	种子	/
50	先正达种子（美国）	Agrisure Viptera 3220 EZ1（Bt11xMIR162xTC1507 Corn）	67979-15	种子	/
51	先正达种子（美国）	Agrisure Duracade 5122 EZ1（Bt11xMIR604xTC1507x5307 5% Refuge Seed Blend Corn）	67979-25	种子	/

附表十四：先正达集团的关联交易情况

（一）采购商品/资产及接受劳务

关联方	交易类型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交易金额 （万元）	占营业成本 比例	交易金额 （万元）	占营业成本 比例	交易金额 （万元）	占营业成本 比例
Adisseo France S.A.S	采购商品	-	0.00%	79	0.00%	-	0.00%

关联方	交易类型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交易金额 (万元)	占营业成本 比例	交易金额 (万元)	占营业成本 比例	交易金额 (万元)	占营业成本 比例
Alfa Agricultural Supplies SA	采购商品	-	0.00%	-	0.00%	138	0.00%
安徽科立华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617	0.00%	664	0.01%	-	0.00%
北京广源益农化学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2,271	0.01%	1,434	0.01%	397	0.00%
北京航天恒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859	0.03%	-	0.00%	-	0.00%
北京俊茂置业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60	0.00%	-	0.00%	25	0.00%
北京凯晨置业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1	0.00%	-	0.00%	-	0.00%
Bluestar Silicones Hong Kong Trading Co. Ltd	采购商品	343	0.00%	176	0.00%	634	0.01%
Bluestar Silicones USA Crop	采购商品	-	0.00%	2	0.00%	-	0.00%
Campolimpo	采购商品	8,025	0.05%	-	0.00%	-	0.00%
长沙华星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采购资产及接受劳务	50	0.00%	175	0.00%	-	0.00%
郴州中化氟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	0.00%	12	0.00%	-	0.00%
CIMO Compagnie industrielle de Monthey SA	采购商品	62,332	0.41%	51,446	0.42%	58,655	0.56%
德阳昊华清平磷矿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20	0.00%	528	0.00%	389	0.00%
Elkem Silicones Brasil Ltd.	采购商品	350	0.00%	328	0.00%	142	0.00%
Elkem Silicones France S.A.	采购商品	1,010	0.01%	622	0.01%	-	0.00%
Elkem Silicones Germany GmbH	采购商品	-	0.00%	-	0.00%	841	0.01%
甘肃瓮福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37,234	0.25%	17,845	0.15%	14,513	0.14%
杭州（火炬）西斗门膜工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1	0.00%	13	0.00%	17	0.00%
河北中化溢鼎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340	0.02%	-	0.00%	-	0.00%

关联方	交易类型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交易金额 (万元)	占营业成本 比例	交易金额 (万元)	占营业成本 比例	交易金额 (万元)	占营业成本 比例
河南骏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267	0.03%	5,435	0.04%	3,354	0.03%
黑龙江北大荒农化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40	0.00%	-	0.00%	-	0.00%
华凌涂料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9	0.00%	-	0.00%	-	0.00%
荃银高科	采购商品	-	0.00%	-	0.00%	1,668	0.02%
蓝星安迪苏南京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732	0.00%	1,461	0.01%	1,316	0.01%
蓝星（北京）化工机械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	628	0.00%	560	0.00%	917	0.01%
蓝星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资产	390	0.00%	4,691	0.04%	30,873	0.29%
聊城鲁西聚酰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21	0.00%	894	0.01%	-	0.00%
江苏淮河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7,587	0.18%	17,195	0.14%	17,259	0.16%
江苏辉丰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	316	0.00%	6,837	0.06%	-	0.00%
江苏瑞祥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5,657	0.24%	11,595	0.10%	13,402	0.13%
金茂（上海）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9	0.00%	36	0.00%	146	0.00%
MAS Seeds S.A.	采购商品	16,600	0.11%	12,009	0.10%	15,871	0.15%
宁夏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	16,277	0.11%	66,377	0.55%	66,394	0.63%
南通星辰合成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	0.00%	88	0.00%	-	0.00%
纽内姆（北京）种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329	0.01%	1,222	0.01%	1,383	0.01%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34,623	0.89%	84,632	0.70%	98,918	0.94%
山东大成农化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720	0.02%	1,573	0.01%	627	0.01%

关联方	交易类型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交易金额 (万元)	占营业成本 比例	交易金额 (万元)	占营业成本 比例	交易金额 (万元)	占营业成本 比例
山东聊城鲁西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	836	0.01%	-	0.00%	-	0.00%
山东鲁研农业良种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8	0.00%	-	0.00%	-	0.00%
上海昌化实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	0.00%	-	0.00%	15	0.00%
上海德寰置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	-	0.00%	17	0.00%	79	0.00%
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	0.00%	409	0.00%	-	0.00%
沈阳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	772	0.01%	1,204	0.01%	1,177	0.01%
沈阳沈化院测试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717	0.01%	1,350	0.01%	135	0.00%
沈阳中化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81	0.00%	197	0.00%	-	0.00%
太仓中化环保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	91	0.00%	545	0.00%	625	0.01%
西南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资产	-	0.00%	-	0.00%	73	0.00%
扬农集团	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	3,350	0.02%	280	0.00%	4,203	0.04%
扬州中化化雨环保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004	0.01%	849	0.01%	1,417	0.01%
阳煤平原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	0.00%	-	0.00%	40	0.00%
益通数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7,586	0.05%	-	0.00%	-	0.00%
宜章弘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	0.00%	41	0.00%	-	0.00%
云南三环中化化肥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79,621	1.18%	131,083	1.08%	106,944	1.02%
浙江蓝天环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280	0.01%	-	0.00%	997	0.01%

关联方	交易类型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交易金额 (万元)	占营业成本 比例	交易金额 (万元)	占营业成本 比例	交易金额 (万元)	占营业成本 比例
浙江省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	0.00%	5	0.00%	329	0.00%
中国化工信息中心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	136	0.00%	46	0.00%	152	0.00%
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91	0.00%	1,221	0.01%	-	0.00%
中化集团	采购商品	12,231	0.08%	12,285	0.10%	2,373	0.02%
中化股份	采购商品	128	0.00%	-	0.00%	-	0.00%
中化安全科学研究（沈阳）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2	0.00%	-	0.00%	-	0.00%
中化宝砺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	31	0.00%	33	0.00%	14	0.00%
中化创新（北京）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	0.00%	4	0.00%	-	0.00%
中化国际	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	1,482	0.01%	3,510	0.03%	1,605	0.02%
中化河北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6,020	0.04%	4,658	0.04%	2,819	0.03%
中化环境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71	0.00%	-	0.00%	269	0.00%
中化环境控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7	0.00%	91	0.00%	-	0.00%
中化近代环保化工（西安）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	0.00%	27	0.00%	-	0.00%
中化金茂物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5	0.00%	27	0.00%	9	0.00%
中化聚缘企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	0.00%	6	0.00%	-	0.00%
中化蓝天氟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680	0.02%	3,143	0.03%	2,661	0.03%
中化蓝天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77	0.00%	0.4	0.00%	-	0.00%
中化蓝天集团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595	0.01%	1,871	0.02%	1,380	0.01%

关联方	交易类型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交易金额 (万元)	占营业成本 比例	交易金额 (万元)	占营业成本 比例	交易金额 (万元)	占营业成本 比例
中化商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	0.00%	1,444	0.01%	-	0.00%
中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	1,682	0.01%	141	0.00%	-	0.00%
中化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	0.00%	-	0.00%	714	0.01%
中化舟山危化品应急救援基地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	0.00%	-	0.00%	-	0.00%
中蓝长化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资产及接受劳务	276	0.00%	86	0.00%	-	0.00%
中蓝晨光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	0.00%	0.4	0.00%	508	0.00%
中蓝国际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6,647	0.11%	2	0.00%	2,698	0.03%
中蓝连海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	0.2	0.00%	247	0.00%	1,172	0.01%
中蓝连海（上海）化工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资产	-	0.00%	123	0.00%	-	0.00%
中种集团绵阳水稻种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	0.00%	42	0.00%	175	0.00%
合计		603,875	3.98%	452,914	3.74%	460,462	4.38%

（二）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关联方	交易类型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交易金额 (万元)	交易金额 (万元)	交易金额 (万元)	占营业收入 比例	交易金额 (万元)	占营业收入 比例
Alfa Agricultural Supplies SA	销售商品	-	0.00%	-	0.00%	5,653	0.04%
安徽鼎科种业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43	0.00%	-	0.00%	-	0.00%
北京广源益农化学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2,367	0.01%	4,395	0.02%	-	0.00%

关联方	交易类型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交易金额 (万元)	交易金额 (万元)	交易金额 (万元)	占营业收入 比例	交易金额 (万元)	占营业收入 比例
郴州中化氟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	0.00%	-	0.00%	-	0.00%
重庆市涪陵区众旺农资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	0.00%	-	0.00%	432	0.00%
创茂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0.3	0.00%	-	0.00%	-	0.00%
CIMO Compagnie industrielle de Monthey SA	销售商品	4,026	0.02%	3,077	0.02%	2,475	0.02%
Cotton Growers Services Pty Ltd.	销售商品	3,447	0.02%	5,395	0.03%	-	0.00%
Elkem Silicones (UK) Ltd.	销售商品	9	0.00%	-	0.00%	-	0.00%
甘肃瓮福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886	0.00%	625	0.00%	666	0.00%
国家（杨凌）旱区植物品种权交易中心	销售商品	1	0.00%	-	0.00%	-	0.00%
黑龙江北大荒农化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555	0.02%	-	0.00%	-	0.00%
河南骏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996	0.01%	-	0.00%	-	0.00%
合肥沔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0.2	0.00%	-	0.00%	-	0.00%
湖南中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729	0.01%	-	0.00%	-	0.00%
湖南中蓝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	0.00%	-	0.00%	-	0.00%
江苏淮河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4,716	0.11%	18,816	0.10%	21,450	0.14%
江苏辉丰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5,442	0.02%	21,747	0.12%	-	0.00%
江苏瑞祥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	0.00%	4	0.00%	3	0.00%
骏化生态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318	0.04%	3,247	0.02%	1,136	0.01%
Innovaroma SA	销售商品	10,456	0.05%	9,339	0.05%	7,683	0.05%
蓝星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	0.00%	-	0.00%	131	0.00%

关联方	交易类型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交易金额 (万元)	交易金额 (万元)	交易金额 (万元)	占营业收入 比例	交易金额 (万元)	占营业收入 比例
MAS Seeds S.A.	销售商品	1,320	0.01%	1,703	0.01%	1,633	0.01%
宁夏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3,374	0.02%	3,202	0.02%	1,995	0.01%
Pirelli Uk Tyres Ltd.	销售商品	9	0.00%	-	0.00%	-	0.00%
山东聊城鲁西化工第五化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3,581	0.06%	5,359	0.03%	2,179	0.01%
山东聊城鲁西硝基复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169	0.03%	-	0.00%	-	0.00%
山东黎明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6	0.00%	-	0.00%	-	0.00%
沈阳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5	0.00%	11	0.00%	0.2	0.00%
沈阳沈化院测试技术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3	0.00%	5	0.00%	-	0.00%
天津津辉置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	0.00%	-	0.00%	-	0.00%
扬农集团	销售商品	84	0.00%	-	0.00%	-	0.00%
阳煤平原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93	0.00%	-	0.00%	-	0.00%
益通数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10	0.00%	-	0.00%	-	0.00%
宜章弘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65	0.00%	678	0.00%	-	0.00%
云南三环中化化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5,561	0.07%	12,234	0.07%	7,934	0.05%
浙江省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0.1	0.00%	2	0.00%	-	0.00%
中国化工信息中心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	0.00%	126	0.00%	-	0.00%
中化国际	销售商品	-	0.00%	-	0.00%	71	0.00%
中化环境控股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	0.00%	-	0.00%	-	0.00%
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18	0.00%	-	0.00%	-	0.00%

关联方	交易类型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交易金额 (万元)	交易金额 (万元)	交易金额 (万元)	占营业收入 比例	交易金额 (万元)	占营业收入 比例
中化蓝天集团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	0.00%	3,565	0.02%	-	0.00%
中化贸易（新加坡）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868	0.01%	-	0.00%	-	0.00%
中化商务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	0.00%	-	0.00%	-	0.00%
中化种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6	0.00%	-	0.00%	-	0.00%
中蓝国际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	0.00%	58	0.00%	252	0.00%
中种集团绵阳水稻种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	0.00%	51	0.00%	48	0.00%
合计		110,891	0.49%	93,639	0.52%	53,738	0.34%

（三）关联租赁

交易类型	关联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2 年度 (万元)	2021 年度 (万元)	2020 年度 (万元)
向关联方出租	沈阳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	63	80
	中化安全科学研究（沈阳）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63	-	-
	中化商务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11	-	-
	合计		73	63	80
向关联方承租	北京俊茂置业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1,283	1,667	663
	北京凯晨置业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2	288	3,619
	江苏辉丰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80	-	-
	上海昌化实业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15	11	-
	上海德寰置业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34	119	1,131

交易类型	关联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2 年度 (万元)	2021 年度 (万元)	2020 年度 (万元)
	沈阳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445	466	399
	中化国际物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	35	543
	中化金茂物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192	180	-
	中化商务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	8	-
	中化（香港）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236	273	252
	中化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714	670	714
	中种集团绵阳水稻种业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39	30	72
	合计		3,040	3,749	7,392

（四）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交易类型	2022 年度 (万元)	2021 年度 (万元)	2020 年度 (万元)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66,026	35,760	18,620

（五）关联方资金往来

1、与收购瑞士先正达相关的关联方资金往来

类型	关联方	期间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增加（万元）	本期减少（万元）	汇兑损益（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其他应收款	化工世纪	2020 年	3	-	-	-0.2	2
		2021 年	2	-	-2	-	-
	农化公司	2020 年	12,276	2,195	-14,338	-133	-
	农化国际	2020 年	308,885	10,837	-316,343	-3,349	29

类型	关联方	期间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增加（万元）	本期减少（万元）	汇兑损益（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2021 年	29	-	-29	-0.4	-
	农化先桥	2020 年	55,829	20,702	-75,926	-605	-
	中国化工	2020 年	287,747	50,761	-335,390	-3,118	-
	中国农化国际 （新加坡）有限 公司	2020 年	18	-	-	-1	17
		2021 年	17	-	-16	-0.1	-
	合计	2020 年	664,757	84,495	-741,997	-7,207	48
		2021 年	48	-	-48	-0.5	-
其他应付款	农化峰桥	2020 年	743,349	799,042	-1,534,336	-8,056	-
	农化公司	2020 年	-	11,445,446	-11,445,446	-	-
	农化国际	2020 年	234,721	172,002	-403,906	-2,559	259
		2021 年	259	-	-256	-3	-
	合计	2020 年	978,070	12,416,490	-13,383,687	-10,614	259
		2021 年	259	-	-256	-3	-
长期应付款	农化峰桥	2020 年	5,337,330	-	-5,337,330	-	-

2、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

类型	关联方	期间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增加（万元）	本期减少（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其他应收款	Alfa Agricultural Supplies SA	2020 年	31	-	-31	-
	北京俊茂置业有限公司	2020 年	-	256	-	256
		2021 年	256	440	-374	321
		2022 年	321	201	-205	317

类型	关联方	期间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增加（万元）	本期减少（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北京凯晨置业有限公司	2020年	594	105	-	699
		2021年	699	126	-682	142
		2022年	142	123	-142	123
	农化国际	2020年	2,529	-	-2,529	-
	阳煤平原化工有限公司	2020年	260	110	-	369
		2021年	369	-	-369	-
		2022年	-	266	-200	66
	中化宝砺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2022年	-	3	-3	-
	中化股份	2020年	-	1	-1	-
	中国中化	2022年	-	14	-14	-
	中化国际物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	-	0.2	-	0.2
		2021年	0.2	176	-176	0.2
		2022年	0.2	0.2	-	0.4
	中化集团	2020年	-	209	-	209
		2021年	209	-	-181	28
		2022年	28	139	-86	80
	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	-	7	-	7
2021年		7	1	-7	1	
2022年		1	0.1	-1	-	
中化金茂物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2020年	-	90	-	90	
	2021年	90	28	-39	79	

类型	关联方	期间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增加（万元）	本期减少（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2022 年	79	149	-164	64
	中化商务有限公司	2020 年	-	0.1	-	0.1
		2021 年	0.1	1	-0.1	1
		2022 年	1	0.3	-1	-
		中化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7,998	-	-7,998
	中蓝连海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0 年	5	20	-	25
		2021 年	25	-	-25	-
	沈阳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2 年	-	0.1	-0.1	-
	沈阳沈化院测试技术有限公司	2022 年	-	280	-280	-
	中国金茂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	31	-	-	31
		2021 年	31	-	-	31
		2022 年	31	-	-	31
	中化天津有限公司	2020 年	-	0.3	-	0.3
		2021 年	0.3	-	-	0.3
		2022 年	0.3	-	-0.3	-
	中化（香港）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	-	65	-4	62
		2022 年	61	-	-61	-
	中化勐圃（上海）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	332	-332	-
		2022 年	-	2,847	-2	2,844
	中化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2020 年	103	-	-103	-
	合计	2020 年	11,552	798	-10,664	1,687

类型	关联方	期间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增加（万元）	本期减少（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2021年	1,687	1,168	-2,189	665
		2022年	665	4,021	-1,159	3,527
其他流动资产	阳煤平原化工有限公司	2020年	67,000	67,000	-67,000	67,000
		2021年	67,000	-	-67,000	-
	中国中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	21,325	-	-21,325	-
	中种集团绵阳水稻种业有限公司	2020年	600	-	-294	306
		2021年	306	-	-306	-
	合计	2020年	88,925	67,000	-88,619	67,306
		2021年	67,306	-	-67,306	-
其他应付款	北京俊茂置业有限公司	2022年	-	13	-13	-
	蓝星工程有限公司	2020年	10	1	-	11
		2021年	11	-	-	11
		2022年	11	-	-	11
	江苏淮河化工有限公司	2020年	214	-	-214	-
	江苏辉丰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	-	212	-212	-
	宁夏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	-	54,109	-53,009	1,100
	农化公司	2020年	-	30,376	-	30,376
		2021年	30,376	2,260	-	32,636
		2022年	32,636	2	-	32,638
	荃银高科	2020年	-	6	-	6
2021年		6	-	-6	-	

类型	关联方	期间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增加（万元）	本期减少（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沈阳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2年	-	46	-46	-
	沈阳沈化院测试技术有限公司	2022年	-	592	-592	-
	沈阳中化化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	-	192	-192	-
	阳煤平原化工有限公司	2020年	4,768	-	-	4,768
		2021年	4,768	-	-4,768	-
		2022年	-	2	-2	-
	扬州中化化雨环保有限公司	2022年	-	1,284	-1,172	112
	中国化工	2020年	165	-	-165	-
	中国化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	1,800	-	-	1,800
		2021年	1,800	-	-	1,800
		2022年	1,800	-	-	1,800
	中化安全科学研究（沈阳）有限公司	2022年	-	25	-25	-
	中化宝砺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2022年	-	1	-	1
	中化金茂物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2022年	-	34	-34	-
	中化集团	2020年	-	73	-	73
		2021年	73	-	-73	-
		2022年	-	202	-202	-
	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	-	238	-	238
		2021年	238	7,737	-7,975	1
		2022年	1	0.1	-1	-
	中化劲圃（上海）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	-	949	-	949

类型	关联方	期间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增加（万元）	本期减少（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2021 年	949	8,502	-9,452	-
	中化商务有限公司	2022 年	-	3	-3	-
	中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0 年	227	-	-227	-
		2021 年	-	91	-	91
		2022 年	91	61	-90	61
	中化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8,027	-	-8,000	27
		2021 年	27	-	-27	-
		2022 年	-	27	-	27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2022 年	-	8	-	8
	中蓝连海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0 年	131	-	-46	85
		2021 年	85	-	-85	-
		2022 年	-	85	-85	-
	中化（宁波）润沃膜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	-	24	-	24
		2021 年	24	-	-	24
		2022 年	24	-	-24	-
	中化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2020 年	-	0.4	-	0.4
		2021 年	0.4	-	-0.4	-
	沙隆达控股	2021 年	-	24,614	-	24,614
		2022 年	24,614	-	-24,614	-
	中化国际	2020 年	72	-	-72	-
		2022 年	-	18,256	-18,156	100

类型	关联方	期间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增加（万元）	本期减少（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合计	2020年	15,414	31,668	-8,724	38,357
		2021年	38,357	43,204	-22,386	59,176
		2022年	59,176	75,154	-98,472	35,858
短期借款	中化集团	2021年	-	146,000	-146,000	-
	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	107,650	166,710	-134,240	140,120
		2021年	140,120	165,034	-139,154	166,000
		2022年	166,000	516,000	-297,000	385,000
	中国化工财务有限公司	2020年	10,000	7,400	-17,400	-
	合计	2020年	117,650	174,110	-151,640	140,120
		2021年	140,120	311,034	-285,154	166,000
		2022年	166,000	516,000	-297,000	385,000
一年以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沙隆达控股	2020年	-	2,800	-	2,800
		2021年	2,800	-	-2,800	-
	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	-	90,000	-	90,000
		2021年	90,000	-	-90,000	-
		2022年	-	27,206	-13,193	14,014
	中化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	-	681	-	681
	合计	2020年	-	92,800	-	92,800
		2021年	92,800	-	-92,800	-
2022年		-	27,888	-13,193	14,695	
长期借款	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	88,300	70,000	-88,300	70,000

类型	关联方	期间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增加（万元）	本期减少（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2021年	70,000	195,566	-101,934	163,632
		2022年	163,632	27,206	-190,839	-
长期应付款	沙隆达控股	2020年	17,177	-	-2,800	14,377
		2021年	14,377	-	-14,377	-

（六）其他关联交易

1、与收购瑞士先正达相关的其他关联交易

类型	关联方	2022年度（万元）	2021年度（万元）	2020年度（万元）
永续债利息	化工世纪	2,405	43,555	1,712
	农化峰桥	-	10,985	298
	农化先桥	54,115	43,277	-
豁免永续债利息	化工世纪	-	-	254,143
	农化峰桥	-	-	162,303
总计		56,520	97,817	418,455

除以上关联交易外，先正达集团下属子公司先正达香港有限与化工红桥于2020年还签订了一份利率互换协议，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利率互换协议产生的衍生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为人民币约5,296万元，该利率互换协议已于2021年5月4日到期。

2、其余的其他关联交易

类型	关联方	2022年度（万元）	2021年度（万元）	2020年度（万元）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中国化工财务有限公司	9	273	142
	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640	732	1,148

类型	关联方	2022 年度（万元）	2021 年度（万元）	2020 年度（万元）
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中化股份	-	-	8
	中种集团绵阳水稻种业有限公司	-	11	17
	阳煤平原化工有限公司	-	1,013	3,888
管理费用	北京俊茂置业有限公司	95	71	-
	北京凯晨置业有限公司	-	49	-
	中化河北有限公司	28	-	-
	中化商务有限公司	27	0.4	-
	中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93	349	158
	中化国际物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	34	2
	中化金茂物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71	109	135
	中化聚缘企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	10	65
购买三北种业股权	农化公司	-	-	30,376
利息支出	中国化工财务有限公司	-	157	67
	中化集团	237	4,406	91
	中化股份	-	-	5
	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2,322	13,170	11,828
	沙隆达控股	-	287	210
总计		17,722	20,669	48,139

（七）关联担保

1、先正达集团作为担保方的关联担保

被担保方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金额	是否履行完毕	备注
Cotton Growers Services Pty Ltd	2002/8/1	-	3,250 万澳元或应向美国花旗银行支付款项的 50% 两者之中的较低者	否	-
阳煤平原化工有限公司	2021/3/31	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不超过人民币 67,000 万元人民币	是	注
阳煤平原化工有限公司	2022/12/9	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不超过人民币 67,000 万元人民币	否	

注：2022 年 12 月，中化化肥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起担保的阳煤平原化工有限公司自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取得的人民币 6.70 亿元原借款已偿还，阳煤平原化工有限公司和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重新签订新的借款协议，新借款合计金额 6.70 亿元，该新借款将于 2023 年 6 月 9 日到期。针对该新借款，中化化肥再次提供了担保。担保费费率为担保总金额的 1%/年，担保费按实际担保天数计算。

2、先正达集团作为被担保方的关联担保（不含与收购瑞士先正达相关的关联担保）

担保起始年份	担保方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金额（万元）	是否履行完毕	备注
2019 年	农化公司	2017/11/20	2022/11/20	30,000	是	于 2020 年履行完毕
	农化公司	2019/2/2	2020/1/30	8,000	是	于 2020 年履行完毕
	农化公司	2019/2/19	2020/2/18	6,400	是	于 2020 年履行完毕
	农化公司	2019/3/1	2020/2/20	2,000	是	于 2020 年履行完毕
	农化公司	2019/3/19	2020/3/19	3,375	是	于 2020 年履行完毕
	农化公司	2019/5/22	2020/5/21	8,000	是	于 2020 年履行完毕
	农化公司	2019/6/1	2020/5/29	5,000	是	于 2020 年履行完毕
	农化公司	2019/6/28	2020/6/18	2,000	是	于 2020 年履行完毕

担保起始年份	担保方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金额（万元）	是否履行完毕	备注
	农化公司	2019/6/28	2020/6/27	5,000	是	于 2020 年履行完毕
	农化公司	2019/8/1	2020/7/3	3,000	是	于 2020 年履行完毕
	中化集团	2019/8/7	2020/8/26	1,000	是	于 2020 年履行完毕
	中化集团	2019/11/20	2021/5/11	9,400	是	于 2021 年履行完毕
	中化集团	2019/11/20	2021/11/20	90,000	是	于 2021 年履行完毕
	农化公司	2019/11/27	2020/11/27	7,200	是	于 2020 年履行完毕
2020 年	农化公司	2020/2/11	2020/8/11	200	是	于 2020 年履行完毕
	中化集团	2020/2/26	2022/2/26	60,000	是	于 2022 年履行完毕
	中化集团	2020/2/26	2021/2/26	13,000	是	于 2021 年履行完毕
	中化集团	2020/3/4	2021/3/4	29,650	是	于 2021 年履行完毕
	中化集团	2020/3/16	2022/3/16	40,000	是	于 2022 年履行完毕
	中化集团	2020/3/31	2021/3/31	2,000	是	于 2021 年履行完毕
	中化集团	2020/3/31	2021/5/11	1,500	是	于 2021 年履行完毕
	中化集团	2020/4/24	2021/5/11	350	是	于 2021 年履行完毕
	中化集团	2020/4/24	2021/5/11	9,100	是	于 2021 年履行完毕
	中化集团	2020/9/18	2022/9/18	10,000	是	于 2022 年履行完毕
	中化集团	2020/10/30	2021/10/30	20,000	是	于 2021 年履行完毕
	中化集团	2020/12/4	2021/12/24	10,000	是	于 2021 年履行完毕
	中化集团	2020/12/20	2021/12/20	5,000	是	于 2021 年履行完毕
	中化集团	2020/12/28	2021/12/28	30,000	是	于 2021 年履行完毕
2021 年	中化集团	2021/5/21	2022/5/20	10,000	是	于 2022 年履行完毕

担保起始年份	担保方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金额（万元）	是否履行完毕	备注
	中化集团	2021/5/26	2022/5/20	10,000	是	于 2022 年履行完毕
	中化集团	2021/6/24	2022/6/23	13,000	是	于 2022 年履行完毕
	中化集团	2021/7/14	2022/6/23	4,400	是	于 2022 年履行完毕
	中化集团	2021/7/21	2022/6/23	16,000	是	于 2022 年履行完毕
	中化集团	2021/7/28	2022/6/23	13,600	是	于 2022 年履行完毕
	中化集团	2021/7/30	2022/7/30	116,000	是	于 2022 年履行完毕
	中化集团	2021/8/4	2022/6/23	3,000	是	于 2022 年履行完毕
	中化集团	2021/8/4	2022/5/22	15,000	是	于 2022 年履行完毕
	中化集团	2021/8/26	2021/9/26	8,000	是	于 2021 年履行完毕
	中化集团	2021/9/2	2021/10/2	8,000	是	于 2021 年履行完毕
	中化集团	2021/9/24	2021/10/24	5,000	是	于 2021 年履行完毕

除上述担保外，先正达集团的关联方中化国际下属子公司 Sinochem International (Overseas) Pte.Ltd.为扬农化工下属子公司 Sinochem International Australia Pty. Ltd.提供最高额度为 1.05 亿美元的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担保匹配银行授信协议的存续期间。截至报告期初，Sinochem International Australia Pty. Ltd.借款余额约为人民币 41,041 万元，该担保已于 2020 年履行完毕。

3、与收购瑞士先正达相关的先正达集团作为被担保方的关联担保

担保方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金额	是否履行完毕	备注
中国化工、农化公司	2018/3/29	-	55 亿美元	是	于 2020 年履行完毕

除上述担保外，农化公司还向先正达集团发行的 65.00 亿美元永续债提供担保，该笔永续债为先正达集团下属先正达香港投资于 2017 年 5 月 12 日向 Global Chem 发行的，Global Chem 初始认购本金金额 100.00 亿美元。2020 年 12 月，其中 35.00 亿美元在债务重

组程序中由先正达香港投资进行了偿还，先正达香港投资、农化公司及 Global Chem 就剩余本金 65.00 亿美元签署了《认购补充协议》。2022 年 4 月，先正达香港投资向 Global Chem 发行的境外永续债 65.00 亿美元已赎回 10.00 亿美元本金。

（八）应收关联方款项

科目	关联方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万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万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万元)
货币资金	中国化工财务有限公司	-	35,888	37,014
	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31,687	306,003	190,957
	合计	531,687	341,891	227,971
应收票据	山东聊城鲁西化工第五化肥有限公司	466	-	-
应收账款	安徽科立华化工有限公司	11	-	-
	北京广源益农化学有限责任公司	104	-	-
	CIMO Compagnie Industrielle de Monthey SA	377	-	-
	Cotton Growers Services Pty Ltd.	521	-	-
	Innovaroma SA	2,573	2,315	2,163
	江苏辉丰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1,317	3,295	-
	宁夏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30	595	-
	Pirelli UK Tyres Ltd.	13	-	-
	扬农集团	95	-	-
	中化国际	31	-	-
	中化种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61	-	-
	合计	5,734	6,205	2,163
预付账款	北京凯晨置业有限公司	549	-	-

科目	关联方	2022年12月31日 (万元)	2021年12月31日 (万元)	2020年12月31日 (万元)
	创茂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0.2	-	-
	甘肃瓮福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6,827	3,426	1,976
	河北中化溢鼎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168	-	-
	河南骏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341	533	1,374
	江苏淮河化工有限公司	2,501	2,583	1,707
	江苏瑞祥化工有限公司	1,621	2,880	35
	聊城鲁西聚酰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	3	-
	宁夏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1	-	-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3,933	29,963	-
	荃银高科	-	-	1,067
	沈阳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0.1	-	115
	沈阳沈化院测试技术有限公司	0.1	1	-
	扬农集团	174	-	-
	云南三环中化化肥有限公司	4,261	4,051	489
	益通数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367	-	-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0.2	-	-
	中化河北有限公司	1,003	606	1,514
	中化金茂物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4	0.3	25
	中化聚缘企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	-	60
	中化蓝天集团贸易有限公司	-	466	-
	中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1	-

科目	关联方	2022年12月31日 (万元)	2021年12月31日 (万元)	2020年12月31日 (万元)
	中化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	179
	中蓝国际化工有限公司	54	1,000	-
	中蓝连海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4	-	-
	合计	46,004	45,514	8,5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CIMO Compagnie Industrielle de Monthey SA	1,389	1,438	-
	沙隆达控股	5	8	-
	MAS Seeds S.A.	3,983	4,230	4,567
	合计	5,378	5,676	4,567
总计		589,268	399,286	243,240

（九）应付关联方款项

科目	关联方	2022年12月31日 (万元)	2021年12月31日 (万元)	2020年12月31日 (万元)
应付票据	甘肃瓮福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	3,186	7,109
	江苏瑞祥化工有限公司	4,585	-	-
	宁夏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858	-	-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5,520	22,870	7,196
	扬农集团	2,396	-	-
	云南三环中化化肥有限公司	51,504	38,327	7,409
	中化集团	442	-	-
	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	2,874	-
	中化河北有限公司	266	-	-

科目	关联方	2022年12月31日 (万元)	2021年12月31日 (万元)	2020年12月31日 (万元)
	合计	88,571	67,257	21,714
应付账款	北京广源益农化学有限责任公司	137	-	-
	Campolimpo	385	-	-
	长沙华星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5	-	-
	CIMO Compagnie Industrielle de Monthey SA	15,405	7,375	7,253
	Elkem Silicones Brasil Ltd.	47	90	35
	Elkem Silicones France S.A.	93	64	-
	Elkem Silicones Hong Kong Co. Ltd.	19	112	-
	Elkem Silicones USA Corp	-	2	-
	甘肃瓮福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	11	254
	杭州（火炬）西斗门膜工业有限公司	2	1	1
	河北中化滏鼎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758	-	-
	江苏淮河化工有限公司	2,249	-	675
	江苏辉丰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	36	46
	江苏瑞祥化工有限公司	0.4	0.4	0.4
	蓝星（北京）化工机械有限公司	237	238	626
	蓝星工程有限公司	4,488	4,979	12,257
	宁夏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5,410	11,037
	青海盐湖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2	-	-
	山东大成农化有限公司	-	90	-
太仓中化环保化工有限公司	4	-	61	

科目	关联方	2022年12月31日 (万元)	2021年12月31日 (万元)	2020年12月31日 (万元)
	西南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	-	5
	扬农集团	294	2,694	2,587
	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495	-
	中化集团	2,053	3,866	54,603
	中化股份	-	-	2
	中化国际	-	-	528
	中化环境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50	256	645
	中化蓝天氟材料有限公司	-	-	72
	中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79	-	-
	中化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8	8	8
	中蓝长化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73	10	-
	中蓝连海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0.3	141	18
	合计	26,407	25,877	90,712
合同负债	重庆市涪陵区众旺农资有限公司	-	-	192
	黑龙江北大荒农化科技有限公司	34	-	-
	湖南中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3	-	-
	骏化生态工程有限公司	571	-	-
	宁夏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77	-
	益通数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6	-	-
	中化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	-	-
	合计	1,125	77	192

科目	关联方	2022年12月31日 (万元)	2021年12月31日 (万元)	2020年12月31日 (万元)
总计		116,102	85,836	105,365

(十) 少数股东权益中的其他权益工具

科目	关联方	2022年12月31日 (万元)	2021年12月31日 (万元)	2020年12月31日 (万元)
少数股东权益中的永续债	化工世纪	-	345,041	1,379,136
	农化峰桥	-	-	344,718
	农化先桥	-	1,335,937	-
少数股东权益中的可转优先股	农化先桥	-	-	1,377,680
总计		-	1,680,978	3,101,534

附表十五：先正达集团重要子公司的财务报表

(一) 瑞士先正达合并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百万美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			
流动资产：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408	1,523	2,517
贸易应收款	5,220	4,842	4,314
其他应收款	920	691	661
存货	8,837	5,841	5,434
衍生品和其他金融资产	660	413	381
其他流动资产	558	581	407
应收所得税	104	123	88
流动资产合计	17,707	14,014	13,802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3,853	3,799	3,691
使用权资产	530	399	395
无形资产	5,807	5,273	5,12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74	1,366	1,3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706	895	794
长期股权投资	163	168	16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733	11,900	11,481
持有待售资产		-	-
资产总计	30,440	25,914	25,283
负债和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7,264	5,484	4,654
合同负债	1,079	1,178	790
流动及其他金融负债	3,280	1,867	2,934
应付所得税	736	627	665
其他流动负债	1,497	1,251	1,041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预计负债	131	138	162
流动负债合计	13,987	10,545	10,246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及其他金融负债	7,849	8,008	8,65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40	1,016	989
预计负债	541	760	904
非流动负债合计	9,530	9,784	10,547
负债合计	23,517	20,329	20,793
股东权益:			
股本	6	6	6
未分配利润	6,269	4,749	3,427
盈余公积	602	774	1,001
库存股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6,877	5,529	4,434
少数股东权益	46	56	56
股东权益合计	6,923	5,585	4,49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0,440	25,914	25,283

2、合并利润表

单位: 百万美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19,963	16,733	14,287
营业成本	-11,640	-9,623	-8,113
毛利润	8,323	7,110	6,174
销售费用	-2,826	-2,431	-2,210
研发费用	-977	-1,112	-969
管理费用	-1,670	-1,439	-888
营业利润	2,850	2,128	2,107
对联营企业和合资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	-	-	-
财务费用	-613	-440	-497
利润总额	2,242	1,688	1,610
所得税费用	-335	-246	-188
净利润	1,907	1,442	1,422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归属于:			
瑞士先正达股东的净利润	1,909	1,443	1,421
少数股东损益	-2	-1	1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 百万美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利润总额	2,242	1,688	1,610
非现金调整项目	1,952	1,652	1,250
支出/流入现金:			
利息收入	55	46	51
其他财务收入	36	135	52
利息费用	-446	-346	-387
其他财务费用	-383	-385	-587
所得税	-505	-414	-190
改制重组成本	-15	-54	-55
养老金支出	-121	-140	-174
其他预计负债	-64	-232	-16
净营运资本变动前营运现金流	2,751	1,950	1,554
净营运资本的增减变动			
存货的增减变动	-3,028	-540	-277
其他营运资本资产的增减变动	-695	-971	-148
其他营运资本负债的增减变动	2,043	1,621	9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1,071	2,060	2,050
固定资产的增加	-705	-629	-555
资产处置损益	324	197	33
购置无形资产和资本化支出的影响	-794	-475	-454
购置联营企业投资及其他金融资产的影响	-49	-207	-75
无形资产和金融资产处置损益	93	87	37
非现金收购影响	-177	-439	-324
资产出售影响	-	11	1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1,308	-1,455	-1,337
取得有息债务收到的现金	3,179	891	2,553
偿还有息债务支付的现金	-2,613	-2,057	-1,937
购买少数股东权益的影响	-	-	-3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0	-400	-7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166	-1,566	-124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4	-33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5	-994	584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23	2,517	1,933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08	1,523	2,517

(二) 安道麦合并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290,961	5,818,835	3,863,88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85	1,479	1,253
衍生金融资产	233,809	243,316	1,560,788
应收票据	112,297	81,992	102,082
应收账款	9,018,375	8,362,493	8,766,869
应收款项融资	63,639	120,157	109,483
预付款项	341,102	379,788	406,008
其他应收款	1,021,824	691,939	1,310,029
存货	16,927,241	11,750,162	10,338,27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1,129,688	938,453	769,641
流动资产合计	33,140,621	28,388,614	27,228,312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82,510	56,234	95,329
长期股权投资	26,368	15,335	14,081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8,341	152,118	152,200
投资性房地产	3,168	3,716	4,364
固定资产	8,952,184	8,048,389	6,576,116
在建工程	2,961,401	2,143,400	1,405,328
使用权资产	555,889	463,915	483,618
无形资产	5,342,754	5,326,288	5,226,455
商誉	4,805,157	4,409,599	4,584,2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47,263	723,075	773,673
其他非流动资产	604,833	504,625	257,33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839,868	21,846,694	19,572,722
资产总计	57,980,489	50,235,308	46,801,034
负债和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342,921	874,755	1,205,498
衍生金融负债	545,516	176,206	1,463,614
应付票据	1,114,775	493,376	369,791
应付账款	7,527,269	6,294,163	4,557,006
合同负债	1,776,573	1,381,311	1,092,253
应付职工薪酬	1,370,786	1,247,979	1,208,834
应交税费	459,574	368,682	358,988
其他应付款	1,611,282	1,342,188	1,075,7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62,131	1,795,754	1,272,581
其他流动负债	703,794	412,909	315,597
流动负债合计	20,714,621	14,387,323	12,919,88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662,870	3,498,912	2,387,628
应付债券	7,353,511	7,797,131	8,078,113
租赁负债	431,076	362,086	379,190
长期应付款	107,686	95,699	27,32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792,153	792,358	645,755
预计负债	222,181	186,430	163,251
递延所得税负债	315,861	380,138	331,942
其他非流动负债	1,255,875	1,660,148	434,030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141,213	14,772,902	12,447,236
负债合计	34,855,834	29,160,225	25,367,11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329,812	2,329,812	2,344,121
资本公积	12,986,333	12,977,171	13,023,219
减：库存股	-	-	60,357
其他综合收益	1,080,590	(432,384)	(72,055)
专项储备	15,818	19,857	15,960
盈余公积	242,498	240,162	240,162
未分配利润	6,469,604	5,940,465	5,862,7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3,124,655	21,075,083	21,353,752
少数股东权益	-	-	80,16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124,655	21,075,083	21,433,915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57,980,489	50,235,308	46,801,034

2、合并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收入	37,381,915	31,038,605	28,444,833
减：营业成本	27,984,966	23,412,519	20,071,035
税金及附加	110,414	106,282	88,591
销售费用	4,396,279	4,019,257	4,945,345
管理费用	1,406,828	1,089,599	1,043,708
研发费用	577,859	501,377	478,778
财务费用	325,796	1,939,422	1,847,189
其中：利息费用	777,827	659,690	679,225
利息收入	180,619	65,059	64,022
加：投资收益（损失）	12,683	928,947	206,50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358	5,923	15,58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1,504,832)	(321,094)	540,698
信用减值损失	(91,667)	10,884	(25,949)
资产减值损失	(325,386)	(70,267)	(164,154)
资产处置收益	59,596	(2,604)	10,750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二、营业利润	730,167	516,015	538,034
加：营业外收入	58,395	65,240	77,025
减：营业外支出	31,729	37,453	39,847
三、利润总额	756,833	543,802	575,212
减：所得税费用	147,442	380,489	222,459
四、净利润	609,391	163,313	352,75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609,391	163,313	352,753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09,391	157,397	352,753
少数股东损益	-	5,916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12,974	(360,329)	(1,264,73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12,974	(360,329)	(1,264,73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2,699	(31,262)	36,109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82,699	(30,603)	29,618
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659)	6,491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30,275	(329,067)	(1,300,845)
1.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73,324)	252,674	(175,187)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503,599	(581,741)	(1,125,658)
六、综合收益总额	2,122,3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122,365	(202,932)	(911,98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5,916	-
七、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0.26	0.07	0.15
稀释每股收益	-	-	-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470,804	30,128,925	26,822,969
收到的税费返还	300,092	184,881	213,70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04,577	864,848	693,2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575,473	31,178,654	27,729,8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540,166	20,020,798	18,671,55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87,028	3,615,590	3,605,027
支付的各项税费	871,493	449,010	385,0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36,041	2,531,381	3,045,2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634,728	26,616,779	25,706,8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0,745	4,561,875	2,023,01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6,366	3,864	29,80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62	867	55,0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4,885	27,456	22,67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25	8,562	3,22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738	40,749	110,78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67,236	2,589,460	1,969,793
投资支付的现金	-	2,225	53,42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655,039	371,19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944	177,476	48,34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97,180	3,424,200	2,442,7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60,442)	(3,383,451)	(2,331,9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782,897	4,565,565	3,772,193
发行债券取得的现金	-	-	692,89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49,736	1,124,944	220,7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32,633	5,690,509	4,685,82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30,610	3,670,409	3,405,04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51,221	791,993	728,36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9,278	42,357	34,86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6,592	390,944	409,358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88,423	4,853,346	4,542,7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790)	837,163	143,05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1,260	(91,178)	(318,93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1,534,227)	1,924,409	(484,836)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59,480	3,835,071	4,319,907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25,253	5,759,480	3,835,071

(三) 中化化肥合并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89,013,027.47	1,219,715,574.66	620,025,067.6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工具	-	2,736,502.00	4,656,555.60
应收票据	159,136,295.71	599,063,544.79	503,467,545.71
应收账款	440,453,700.02	26,733,797.16	38,018,539.69
应收款项融资	62,309,830.29	90,355,144.88	30,232,728.58
预付款项	1,720,904,424.34	1,442,531,923.74	1,535,163,327.49
其他应收款	229,395,635.52	202,982,647.08	159,368,139.21
存货	5,352,632,332.42	4,626,344,394.21	5,036,262,789.66
其他流动资产	1,365,388,982.33	1,719,754,858.00	935,089,945.37
流动资产合计	12,119,234,228.10	9,930,218,386.52	8,862,284,638.92
非流动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9,004,752.18	239,389,036.81	207,295,954.93
长期股权投资	1,393,961,341.19	1,284,850,991.58	1,013,663,046.48
投资性房地产	16,802,609.90	17,529,329.10	41,862,524.94
固定资产	3,457,170,988.03	1,936,129,734.67	1,748,153,852.90
使用权资产	62,194,232.55	42,894,229.78	54,544,355.09
在建工程	734,178,108.89	1,754,695,925.97	985,449,920.98
无形资产	915,129,877.50	787,293,564.50	944,458,387.71
开发支出	23,015,563.48	33,750,476.42	31,856,774.76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商誉	531,073,744.64	531,073,744.64	531,073,744.64
长期待摊费用	37,953,631.08	30,335,340.54	20,733,125.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99,705,421.93	80,041,498.49	89,026,071.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6,804,251.12	191,783,325.63	1,755,892,574.16
非流动资产合计	7,726,994,522.49	6,929,767,198.13	7,424,010,334.04
资产总计	19,846,228,750.59	16,859,985,584.65	16,286,294,972.9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51,552,489.81	984,919,843.20	1,717,219,947.59
应付票据	1,088,013,435.91	975,223,147.35	965,536,512.23
应付账款	1,566,204,249.26	1,216,086,828.78	1,709,083,082.45
合同负债	5,066,946,737.99	3,318,537,928.00	3,638,577,581.79
应付职工薪酬	196,395,447.25	160,144,882.03	45,127,015.84
应交税费	147,600,954.40	161,350,013.77	109,333,736.45
其他应付款	657,682,406.10	464,991,383.20	471,027,546.5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6,231,206.86	32,204,789.09	39,596,590.07
其他流动负债	533,541,107.09	601,179,799.11	1,0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9,744,168,034.67	7,914,638,614.53	9,695,502,013.0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320,000,000.00	989,000,000.00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4,599,476.26	20,621,911.27
租赁负债	26,612,743.16	19,187,963.80	12,353,896.26
预计负债	19,811,518.06	17,122,588.12	48,460,718.3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8,690,241.84	138,073,093.59	171,621,677.89
递延收益	38,819,655.81	149,489,264.87	113,624,050.59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33,934,158.87	1,317,472,386.64	366,682,254.39
负债合计	11,278,102,193.54	9,232,111,001.17	10,062,184,267.39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1,300,000,000.00	11,300,000,000.00	10,600,000,000.00
资本公积	525,467,346.69	575,923,717.48	579,077,422.15
其他综合收益	-186,422,369.44	-148,634,155.97	-160,458,967.38
专项储备	22,023,294.54	20,556,101.50	20,206,341.76
盈余公积	487,741,563.04	487,741,563.04	487,741,563.04
未弥补亏损	-3,809,809,928.14	-4,850,396,845.36	-5,467,367,830.86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338,999,906.69	7,385,190,380.69	6,059,198,528.71
少数股东权益	229,126,650.36	242,684,202.79	164,912,176.86
所有者权益合计	8,568,126,557.05	7,627,874,583.48	6,224,110,705.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846,228,750.59	16,859,985,584.65	16,286,294,972.96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22,989,964,948.64	22,810,807,028.87	21,256,366,262.56
减：营业成本	20,538,980,088.45	21,022,166,700.51	19,422,424,744.78
税金及附加	55,840,990.75	41,129,541.06	32,349,711.10
销售费用	603,971,221.40	580,815,759.17	825,462,560.12
管理费用	499,947,303.61	590,658,766.36	462,857,628.98
研发费用	46,729,595.84	42,379,647.32	35,204,575.59
财务（净收益）/费用	2,722,203.59	13,899,172.98	-14,932,121.56
加：其他收益	7,572,130.55	7,908,117.02	6,924,313.73
投资收益	162,394,248.61	255,793,481.79	130,157,850.9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403,120.00	104,340.00	-1,609,300.00
信用减值损失	-22,533,794.13	-2,617,786.69	-24,931,487.59
资产减值损失	-294,524,527.96	-203,861,173.55	-38,604,964.7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5,429,304.30	33,185,042.31	15,078.51
营业利润	1,099,707,786.37	610,269,462.35	564,950,654.32
加：营业外收入	15,258,326.49	21,548,699.40	21,119,729.04
减：营业外支出	18,939,857.64	15,072,318.24	35,294,485.31
利润总额	1,096,026,255.22	616,745,843.51	550,775,898.05
减：所得税费用	47,429,779.30	5,831,587.57	17,805,994.56
净利润	1,048,596,475.92	610,914,255.94	532,969,903.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40,586,917.22	597,043,790.30	523,389,930.31
少数股东损益	8,009,558.70	13,870,465.64	9,579,973.18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7,788,213.47	11,824,811.41	-54,016,007.70
综合收益总额	1,010,808,262.45	622,739,067.35	478,953,895.79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	1,002,798,703.75	608,868,601.71	469,373,922.6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009,558.70	13,870,465.64	9,579,973.18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470,719,568.86	26,409,934,188.60	25,756,038,129.45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760,751.58	64,398,950.06	37,696,416.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503,480,320.44	26,474,333,138.66	25,793,734,546.1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765,613,956.39	24,353,935,611.85	24,521,645,937.9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51,600,786.27	869,345,111.03	660,921,136.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5,615,374.85	165,275,066.39	99,069,786.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3,462,922.10	163,528,699.92	266,641,966.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086,293,039.61	25,552,084,489.19	25,548,278,827.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7,187,280.83	922,248,649.47	245,455,718.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22,736,502.00	1,006,681,553.60	9,342,952,000.00
收回定期存款收到的现金	-	-	1,102,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1,075,397.82	45,131,049.38	130,790,428.94
处置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4,793,649.54	145,301,000.50	37,300,305.30
清算联营合营公司收到的现金	-	19,879,145.06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8,605,549.36	1,216,992,748.54	10,613,542,734.2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93,336,988.50	1,403,716,982.95	760,127,940.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8,168,960.00	47,099,013.41	9,735,807,255.60
购买定期存款支付的现金	-	-	80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1,505,948.50	1,450,815,996.36	11,295,935,196.05
投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2,900,399.14	-233,823,247.82	-682,392,461.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763,000,000.00	15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59,857,123.91	4,078,778,912.72	3,472,215,011.24
发行短期融资券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0	3,600,000,000.00	2,8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59,857,123.91	8,441,778,912.72	6,422,215,011.24
偿还借款支付的现金	1,173,224,477.30	3,822,079,017.11	2,282,810,563.65
偿还/回购债券支付的现金	-	-	-
偿还短期融资券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00	4,600,000,000.00	4,200,000,000.00
分配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5,455,279.99	91,976,166.96	106,960,096.6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737,710.62	33,453,319.70	56,868,811.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80,369,447.91	8,547,508,503.77	6,646,639,471.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0,512,324.00	-105,729,591.05	-224,424,460.15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6,941.82	64,404.22	-702,109.2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1,573,891,499.51	582,760,214.82	-662,063,312.87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02,785,282.43	620,025,067.61	1,282,088,380.48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76,676,781.94	1,202,785,282.43	620,025,067.61